

浙江今飞凯达轮毂股份有限公司

Zhejiang Jinfei Kaida Wheel Co., Ltd.

(注册地址：浙江省金华市工业园区仙华南街 800 号)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

(申报稿)

保荐人（主承销商）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CAITONG SECURITIES CO., LTD.

(住所：杭州市杭大路 15 号嘉华国际商务中心 201, 501, 502,
1103, 1601-1615, 1701-1716 室)

本次发行概况

发行股票类型：人民币普通股（A 股）		每股面值：1.00 元
发行股数：5,550 万股		每股发行价格： 元
发行后总股本：22,150 万股		预计发行日期： 年 月 日
拟上市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		
本次发行前 股东所持股 份的流通限 制及自愿锁 定股份的承 诺	公司控股股东今飞控股、公司股东瑞琪投资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葛炳灶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在任职期间内，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在申报离任 6 个月后的 12 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公司股票数量占其所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票总数的比例不超过 50%。	
	公司股东君润投资、邦诺投资、易和投资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叶龙勤、葛础、戴耀平、郑丹、潘小忠、李根法、任洪兴、朱洪斌、何东挺、朱妍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在任职期间内，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在申报离任 6 个月后的 12 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公司股票数量占其所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票总数的比例不超过 50%。	
保荐人（主承销商）：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招股书签署日期：		2017 年 2 月 17 日

发行人声明

发行人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中国证监会、其他政府部门对本次发行所做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发行人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股票依法发行后，发行人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发行人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投资者若对本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存在任何疑问，应咨询自己的股票经纪人、律师、会计师或其他专业顾问。

重大事项提示

一、本次发行相关的重要承诺

（一）关于稳定股价的承诺

发行人、控股股东、发行人的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已就发行人上市后稳定股价相关事宜作出书面承诺，如果上市后三年内发行人股价出现低于每股净资产（指上一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情况，将启动稳定股价的预案。承诺内容具体如下：

1、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具体条件

（1）发行人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具体条件

当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每股净资产。

（2）控股股东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具体条件

①公司无法实施回购股份或公司股东大会作出决议不回购公司股份或回购股份的有关议案未能获得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且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不会导致公司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或触发控股股东的要约收购义务；

②公司虽已实施股票回购预案但仍未满足“公司股票收盘价连续 10 个交易日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要求。

（3）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具体条件

在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预案实施完成后，如公司股票仍未满足“公司股票收盘价连续 10 个交易日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之要求，并且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不会导致公司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或触发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要约收购义务。

2、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

（1）发行人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

①公司应在符合《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及《关于

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且在不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的前提下，向社会公众股东回购公司股份。公司为稳定股价之目的进行股份回购的，除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之要求外，还应符合下列条件：

A、公司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累计不超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新股所募集资金的总额；

B、公司单次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不得低于人民币 1,000 万元；

C、公司单次回购股份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2%；如上述 B 项与本项冲突时，以本项为准。

②公司股东大会对回购股份作出决议，须经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③公司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预案后，公司股票收盘价连续 10 个交易日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公司董事会应作出决议终止回购股份事宜，且在未来 3 个月内不再启动股份回购事宜。

（2）控股股东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

①当出现控股股东股价稳定措施启动条件，控股股东将以自有或自筹资金，增持公司股份，以稳定公司股价，增持方式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等允许的方式；

②控股股东单次增持总金额不少于人民币 1,000 万元；

③控股股东单次及连续十二个月内增持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2%；若本项与上述第②项发生冲突时，以本项为准。

（3）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

当出现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股价稳定措施启动条件，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用于增持公司股份的货币资金不少于上年度自公司领取薪酬总和的 30%，增持方式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等允许的方式。

3、稳定股价措施的实施顺序

第一顺序为公司回购股份，但如果公司回购股票将导致公司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则选择由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

第二顺序为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在满足下列情形之一时启动控股股东稳定股价预案：①公司无法实施回购股份或公司股东大会作出决议不回购公司股份或回购股份的有关议案未能获得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且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不会导致公司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或触发控股股东的要约收购义务；②公司虽已实施股票回购预案但仍未满足“公司股票收盘价连续 10 个交易日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要求。

第三顺序为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在满足下列情形时启动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中稳定股价预案：在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预案实施完成后，如公司股票仍未满足“公司股票收盘价连续 10 个交易日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之要求，并且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不会导致公司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或触发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要约收购义务。

每一会计年度，公司强制启动股价稳定预案的义务仅限一次。

4、稳定股价措施的启动程序

（1）发行人稳定股价措施的启动程序

①公司董事会应在公司触发稳定股价启动条件之日起 10 个交易日内作出实施回购股份或不实施回购股份的决议；

②公司董事会应在作出决议后及时公告董事会决议、回购股份预案（包括拟回购的数量范围、价格区间、完成时间等信息）或不回购公司股份的具体理由，并发布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

③经股东大会决议决定实施回购股份的，公司应在股东大会决议作出之日起下一个交易日开始启动回购，并在履行完毕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后 30 日内实施完毕；

④公司回购方案实施完毕后，应在两个交易日内公告公司股份变动报告，并依法注销所回购的股份，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2）控股股东稳定股价措施的启动程序

①当公司无法实施回购股份或公司股东大会作出决议不回购公司股份或回购股份的有关议案未能获得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且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不会导致公司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或触发控股股东的要约收购义务时，控股股东将在达到触发启动股价稳定预案条件或公司股东大会作出不实施回购股份计划决议之日起 30 日内，向公司提交增持公司股份的预案（应包括拟增持的数量范围、价格区间、完成时间等信息）并由公司公告；

②当公司虽已实施股票回购预案但仍未满足“公司股票收盘价连续 10 个交易日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要求时，控股股东将在公司股份回购计划实施完毕或终止之日起 30 日内向公司提交增持公司股份的预案（应包括拟增持的数量范围、价格区间、完成时间等信息）并由公司公告；

③控股股东应在增持公告作出之日起下一个交易日开始启动增持，并应在履行完毕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后 30 日内实施完毕。

（3）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稳定股价措施的启动程序

①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于触发股价稳定措施启动条件之日起 30 日内，向公司提交增持公司股份的预案（应包括拟增持的数量范围、价格区间、完成时间等信息）并由公司公告；

②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在增持公告作出之日起下一个交易日开始启动增持，并应在履行完毕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后 30 日内实施完毕。

5、约束措施

（1）控股股东履行稳定股价义务的约束措施

若控股股东未能在触发股价稳定预案条件时按上述承诺履行稳定公司股价义务，公司有权将应付控股股东的现金分红予以暂扣处理，直至控股股东实际履行稳定股价承诺义务为止。

（2）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稳定股价义务的约束措施

若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能在触发股价稳定预案条件时按上述承诺履行稳定公司股价义务，公司有权将应付该董事（不含独立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予以暂扣处理，直至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履行稳定股价承诺义务为止。

（二）关于自愿锁定股份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1、实际控制人关于自愿锁定股份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1）自今飞凯达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实际控制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本人持有的今飞凯达的股份，也不由今飞凯达回购其本人持有的上述股份；

（2）前述锁定期满后，实际控制人在担任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本人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申报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本人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申报离职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发行人股票数量占其所持有发行人股票总数的比例不得超过 50%；

（3）若实际控制人因个人财务需求等原因减持今飞凯达的股份，则：①实际控制人所直接/间接持有的今飞凯达股份，自其本人承诺的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此后减持价格不低于今飞凯达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②今飞凯达上市后 6 个月内，如今飞凯达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实际控制人直接/间接持有今飞凯达的股票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③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实际控制人每年减持直接/间接持有的今飞凯达股票总量不超过其本人减持年度上年末所直接/间接持有今飞凯达股票的 20%（若公司股票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事项的，减持价格、数量将进行相应调整）；④若实际控制人减持今飞凯达股票，其本人将于减持前 3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

2、控股股东及瑞琪投资关于自愿锁定股份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1) 自今飞凯达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控股股东及瑞琪投资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其持有的今飞凯达的股份，也不由今飞凯达回购其持有的股份。

(2) 若控股股东及瑞琪投资因财务需求等原因减持今飞凯达的股份，则：

①控股股东及瑞琪投资所持今飞凯达的股份，自控股股东及瑞琪投资承诺的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此后减持价格不低于今飞凯达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

②今飞凯达上市后 6 个月内，如今飞凯达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控股股东及瑞琪投资持有今飞凯达的股票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

③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控股股东及瑞琪投资每年减持今飞凯达股票总量不超过减持年度上年末所持今飞凯达股票的 20%（若公司股票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事项的，减持价格、数量将进行相应调整），减持方式为通过证券交易所竞价交易或大宗交易；

④若控股股东及瑞琪投资减持今飞凯达股票，控股股东及瑞琪投资将于减持前 3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

(3) 如控股股东及瑞琪投资违反有关股份锁定承诺擅自违规减持所持有的今飞凯达股份，其因减持股份所获得的收益归今飞凯达所有，且控股股东及瑞琪投资自愿接受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届时有效的规范性文件对其予以处罚。

3、君润投资关于自愿锁定股份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1) 自今飞凯达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君润投资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其持有的今飞凯达的股份，也不由今飞凯达回购其持有的股份。

(2) 在股份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君润投资将主要采取大宗交易和二级市场集中竞价出售股份的方式减持所持今飞凯达全部或部分股份。

(3) 君润投资在股份锁定期满后拟减持今飞凯达股票的, 将提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 减持价格不低于今飞凯达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的 80% (若上述期间今飞凯达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或配股等除息、除权行为的, 则前述发行价以经除息、除权等因素调整后的价格计算) 和公告日前 30 个交易日收盘价的算术平均值的 80% 两者中较低的一个。

4、董事（不含实际控制人）、高级管理人员关于自愿锁定股份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1) 自今飞凯达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 董事（不含实际控制人）、高级管理人员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本人持有的今飞凯达的股份, 也不由今飞凯达回购其本人持有的上述股份。

(2) 前述锁定期满后, 在担任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 董事（不含实际控制人）、高级管理人员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本人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 申报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本人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申报离职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发行人股票数量占其所持有发行人股票总数的比例不得超过 50%。

(3) 若董事（不含实际控制人）、高级管理人员因个人财务需求等原因减持今飞凯达的股份, 则:

①董事（不含实际控制人）、高级管理人员所直接/间接持有的今飞凯达股份, 自其本人承诺的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 其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 此后减持价格不低于今飞凯达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

②今飞凯达上市后 6 个月内, 如今飞凯达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 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 董事（不含实际控制人）、高级管理人员直接/间接持有今飞凯达的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

③锁定期满后两年内, 董事（不含实际控制人）、高级管理人员每年减持直接/间接持有的今飞凯达股票总量不超过其本人减持年度上年末所直接/间接持有今飞凯达股票的 20% (若公司股票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事项的, 减持价格、数量将进行相应调整);

④若董事（不含实际控制人）、高级管理人员减持今飞凯达股票，其本人将于减持前3个交易日予以公告。

（4）如董事（不含实际控制人）、高级管理人员违反有关股份锁定承诺，擅自违规减持所持有的今飞凯达股份，其本人因减持股份所获得的收益归今飞凯达所有，且其本人自愿接受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届时有效的规范性文件对其本人予以处罚。

（5）董事（不含实际控制人）、高级管理人员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

（三）关于申请文件真实、准确、完整的承诺

1、发行人的承诺

（1）若公司招股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公司将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回购价格按二级市场价格确定。

（2）若公司招股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3）若公司违反上述承诺，公司自愿承担因此而产生的所有民事、行政及刑事责任。

2、控股股东的承诺

（1）若今飞凯达招股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对判断今飞凯达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控股股东将依法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回购价格按二级市场价格确定。

（2）若今飞凯达招股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控股股东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但证明自己无过错的除外。

（3）若控股股东违反上述承诺，其自愿承担因此而产生的所有民事、行政

及刑事责任，今飞凯达有权将应付控股股东的现金分红予以暂扣，直至其履行上述承诺义务为止。

3、实际控制人的承诺

(1) 若今飞凯达招股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实际控制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但证明自己无过错的除外。

(2) 若实际控制人违反上述承诺，其自愿承担因此而产生的所有民事、行政及刑事责任。

4、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承诺

(1) 若今飞凯达招股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但证明自己无过错的除外。

(2) 若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违反上述承诺，其自愿承担因此而产生的所有民事、行政及刑事责任。

(3)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放弃履行上述承诺。

5、中介机构的承诺

(1) 保荐机构承诺

保荐机构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制作、出具的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情形。如因保荐机构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保荐工作期间未勤勉尽责，导致保荐机构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制作、出具的文件对重大事件作出违背事实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造成投资者直接经济损失的，在该等违法事实被认定后，保荐机构将本着积极协商、切实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原则，依法赔偿该等损失，中国证监会认定无责任的除外。

有权获得赔偿的投资者资格、投资者损失的范围认定、赔偿主体之间的责任

划分和免责事由按照《证券法》、《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证券市场因虚假陈述引发的民事赔偿案件的若干规定》（法释[2003]2号）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司法解释的规定执行。如相关法律法规和司法解释相应修订，则按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和司法解释执行。保荐机构承诺将严格按生效司法文书所认定的赔偿方式和赔偿金额进行赔偿，确保投资者合法权益得到有效保护。

（2）锦天城律师事务所的承诺

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已严格履行法定职责，按照律师行业的业务标准和执业规范，对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所涉相关法律问题进行了核查验证，确保出具的文件真实、准确、完整、及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如因锦天城律师事务所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出具的文件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有权获得赔偿的投资者资格、投资者损失的范围认定、赔偿主体之间的责任划分和免责事由按照《证券法》、《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证券市场因虚假陈述引发的民事赔偿案件的若干规定》（法释[2003]2号）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司法解释的规定执行。如相关法律法规和司法解释相应修订，则按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和司法解释执行。锦天城律师事务所承诺将严格按生效司法文书所认定的赔偿方式和赔偿金额进行赔偿，确保投资者合法权益得到有效保护。

（3）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的承诺

如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将根据中国证监会或人民法院等有权部门的最终处理决定或生效判决，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4）坤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的承诺

如坤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坤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或人民法院等有权部门的最终处理决定或生效判决，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四）关于失信补救措施的承诺

1、发行人的承诺

（1）公司应当及时、充分披露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3）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4）公司违反相关承诺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公司将依法承担损害赔偿责任。

2、控股股东的承诺

（1）控股股东应当及时、充分披露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3）控股股东违反相关承诺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其将依法承担损害赔偿责任，公司有权将应付控股股东的现金分红予以暂扣，直至其履行相关承诺义务为止。

3、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承诺

（1）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及时、充分披露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3）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违反相关承诺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其将依法承担损害赔偿责任，公司有权将应付该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予以暂扣，直至其履行相关承诺义务为止。

二、本次发行完成前滚存利润的分配安排

根据公司 2015 年 5 月 28 日召开的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由新老股东共享的议案》，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并上市前形成的滚存利润由本次发行上市后的新老股东共享。

三、本次发行上市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一）公司章程关于利润分配的规定

公司根据《公司章程（草案）》、业务发展目标以及公司实际情况，制定的上市后分红政策如下：

1、利润分配的原则

（1）公司的利润分配应重视股东的合理投资回报，利润分配政策应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

（2）公司的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股东大会在利润分配政策的决策和论证过程中应当充分考虑独立董事和中小投资者的意见。

2、利润分配的形式

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现金与股票相结合或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分配股利。公司优先采用现金分红的方式。在具备现金分红的条件下，公司应当采用现金分红进行利润分配。采用股票股利进行利润分配的，应当具有公司成长性、每股净资产的摊薄等真实合理因素。

3、现金分红的条件

（1）公司该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的税后利润）为正值，且现金流充裕，实施现金分红不会影响公司后续持续经营。

（2）审计机构对公司的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3) 公司未来12个月内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募集资金项目除外）。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事项指未来12个月内公司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工程建设或购买设备、土地等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20%。

4、现金分红比例和期间间隔

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满足上述现金分红的条件的前提下，公司原则上每年进行一次现金分红，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应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10%，且公司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该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30%。

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的实际盈利状况及资金需求状况可以提议公司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每年在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1)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80%；

(2)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40%；

(3)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5、发放股票股利的条件

公司可以根据累计可供分配利润、公积金及现金流状况，在保证足额现金分红及公司股本规模合理的前提下，必要时公司可以采用发放股票股利方式进行利润分配，具体分红比例由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决定。

6、扣减现金红利情形

存在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7、利润分配的决策程序与机制

（1）董事会审议利润分配需履行的程序和要求：公司董事会结合公司具体经营数据、盈利规模、现金流量状况、发展规划及下阶段资金需求，并结合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独立董事的意见，在符合公司章程既定的利润分配政策的前提下，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其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提出年度或中期利润分配预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利润分配预案经董事会过半数以上董事表决通过，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应当就利润分配预案的合理性发表独立意见，并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发表明确意见。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

（2）股东大会审议利润分配方案需履行的程序和要求：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时，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包括但不限于提供网络投票表决、邀请中小股东参会等方式），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并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3）监事会应当对以上利润分配的决策程序及执行情况进行监督。

8、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机制

（1）公司根据生产经营情况、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需要，或者外部经营环境发生变化，确需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应以股东权益保护为出发点，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公司董事会在充分研究论证后提出有关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由独立董事、监事会发表意见，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批准，公司可以安排通过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互联网投票系统等网络投票方式为社会公众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股东大会审议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

9、公司未分配利润的使用原则

公司留存未分配利润主要用于对外投资、收购资产、购买设备等重大投资，以及日常运营所需的流动资金，扩大生产经营规模，优化企业资产结构和财务结构、促进公司高效的可持续发展，落实公司发展规划目标，最终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

（二）公司上市后三年的股东分红回报规划

为了明确本次发行后对新老股东权益分红的回报，进一步细化《公司章程（草案）》中关于股利分配原则的条款，增加股利分配政策透明度和可操作性，便于股东对公司经营和分配进行监督，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上市后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详见本招股书“第十一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七、发行人未来股东分红回报分析”相关内容。

四、发行人提醒投资者特别关注以下风险因素

（一）市场风险

1、行业波动风险

本公司主要从事汽车及摩托车铝合金车轮等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的生产经营状况与汽车及摩托车行业的景气程度密切相关。在汽车行业，近年来，随着国民经济持续增长，居民消费能力不断提高，以及国家对汽车产业和汽车零部件行业的大力扶持，我国汽车及汽车零部件行业取得了较大发展。在摩托车行业，近年非洲、拉丁美洲、东南亚和南亚等地区摩托车行业市场需求保持稳定态势，而国内摩托车市场持续萎缩，对我国摩托车及摩托车零部件行业产生一定影响。未来若我国整体宏观经济、汽车行业发展趋缓，国内摩托车行业景气度持续下滑，境外摩托车行业市场增速放缓，将会对本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一定影响，公司将面临毛利率和整体经营业绩下滑的风险。

2、海外市场风险

2014年度、2015年度和2016年度，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中出口销售收入的金额分别为93,783.10万元、86,535.78万元和86,430.34万元，分别占同期主营业务收入

的46.29%、42.55%和39.39%，出口业务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较大。报告期内，公司汽车铝合金车轮产品主要出口到日本、美国等国家，摩托车铝合金车轮产品主要出口到印度及东南亚地区。近几年，我国摩托车铝合金车轮出口未受到海外贸易限制，而汽车铝合金车轮出口则遭到部分国家的反倾销调查，欧盟、澳大利亚、印度等国家陆续对中国汽车铝合金车轮产品出台了反倾销税政策，降低了我国汽车铝合金车轮出口产品在该等国家的竞争力。若公司产品销往的国家和地区政治、经济环境、汽车与摩托车消费政策、国际贸易政策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将直接影响公司的产品出口，进而影响公司的生产经营业绩。

（二）经营风险

1、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生产产品使用的主要原材料为铝锭，报告期内铝锭占主营业务成本的平均比重约为58%。2014年度、2015年度和2016年度，公司铝锭的平均采购价格分别为12,043.77元/吨、11,038.05元/吨和10,895.64元/吨，2014年度、2015年度和2016年度分别比上年同比下降7.66%、8.35%和1.29%。铝锭价格的波动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一定影响，报告期内，公司采用产品销售价格与铝价联动的策略减少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当市场铝价变动时，双方约定在一定周期内根据该周期内的平均市场铝价变动对产品价格进行相应调整。

若未来铝锭等原材料价格波动幅度较大或持续上升，将给公司的成本控制带来较大压力，公司毛利率将会受到一定的影响，从而影响公司的盈利水平。根据铝锭价格变动对公司2016年度主营业务毛利率影响的敏感性分析，铝锭价格每上升3%，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将下降1.40个百分点。

2、客户流失风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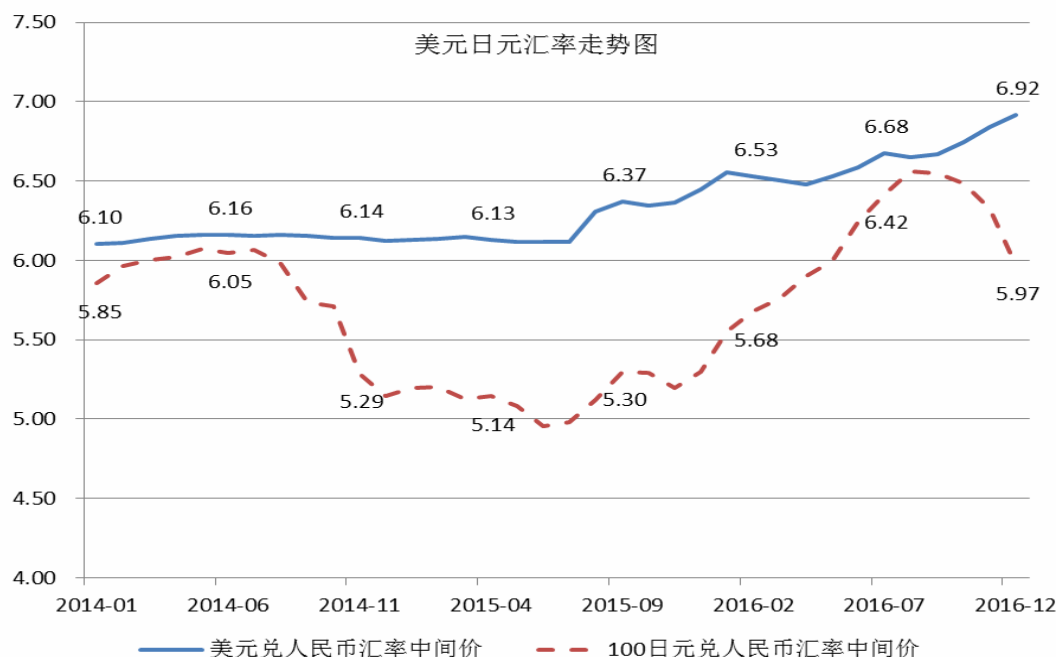
报告期内，公司新客户不断增加，销售区域不断扩大，与长安汽车、东风汽车、北京汽车、美国WHEEL PROS、日本TOPY、日本BRIDGESTONE、印度HERO、印度BAJAJ等较为有名的整车制造商和零售商均建立了长期合作关系。通过与这些客户的长期稳定合作，公司已在行业内奠定了良好的市场地位，形成了广泛品牌影响力，这为公司今后进一步开拓国内以及进入国外整车配套体系奠定了坚实

的基础。未来如果重大客户因各种原因取消与公司的合作，或部分客户大幅降低对公司的采购金额，同时，公司不能持续开发新客户，则可能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甚至导致公司收入大幅下降。

（三）财务风险

1、汇率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出口销售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较高。出口业务主要以美元、日元进行结算，公司以美元结算的出口收入占出口销售收入的比重为 70% 以上。2014 年度、2015 年度和 2016 年度，公司的汇兑损失分别为 811.34 万元、-1,234.01 万元和 -333.65 万元，占同期利润总额的比重分别为 11.20%、-17.27% 和 -3.84%。2014 年度日元兑人民币贬值较多，而造成公司外币应收账款和外币银行存款等资产产生了较大的汇兑损失；2015 年度汇兑收益金额较大，主要原因系银行实际结汇汇率人民币较美元产生了一定幅度的贬值，从而导致银行存款科目产生较大汇兑收益。2016 年汇兑收益较 2015 年度减少较多，主要原因系受汇率波动以及公司外币资产和借款规模变动综合影响所致。2014 年至 2016 年，美元、日元汇率走势情况如下图所示：



数据来源：Wind 资讯

报告期内，公司采取向部分客户的销售价格与汇率联动和购入不超过预计收到外币销售款的“远期结售汇”等方式减少汇率波动风险。通过汇率联动，当汇率变动较大时公司按照汇率变动幅度和双方约定进行产品价格调整，但由于价格调整较汇率变动存在一定滞后性，公司仍面临一定的汇率风险；通过“远期结售汇”，公司可锁定未来结算汇率，但若未来人民币贬值，所覆盖的外币收入部分将无法享受人民币贬值带来的汇兑收益。同时，未来随着公司业务不断发展，出口销售收入将逐步增加，公司“远期结售汇”规模未覆盖公司所有外币收入，存在一定风险敞口。因此，未来公司结算使用外币币种的汇率波动将对公司产品的价格竞争力和经营业绩产生一定影响。

2、偿债能力风险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合并报表资产负债率分别为83.62%、81.07%和79.37%，流动比率分别为0.67、0.63和0.68，速动比率分别为0.47、0.45和0.46。公司资产负债率偏高、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相较同行业上市公司明显偏低，其主要原因为公司正处于快速扩张期，为扩大产能、提升技术水平而进行了较大规模的资本性支出，公司所需资金主要通过银行融资解决。截至2016年末，公司银行借款余额总计136,130.73万元，其中，短期借款余额104,130.73万元，占总负债的比例为45.21%，占比较高。银行借款金额较大导致公司利息支出金额较大，2014年度、2015年度和2016年度，公司利息支出分别为12,975.76万元、11,335.74万元和9,021.05万元。若未来公司因经营业绩下滑，导致经营性现金流入减少，难以通过自身利润积累、银行借款或股权融资等方式保证正常运营所需的现金流，公司将面临一定的偿债风险。

3、财政补助政策变动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获得了多项财政补助。2014年度至2016年度，公司获得的财政补助总金额分别为1,516.04万元、2,312.29万元和2,571.23万元，占利润总额的比例分别为20.93%、32.36%和29.57%。报告期，公司获得的政府补助主要系政府各项支持科技研发、扶持实体经济和创新企业以及鼓励出口等政策下的奖励和资助。如果未来国家及地方政府对公司的财政补助政策发生变化，或者公司的科技研发能力和持续盈利能力下降，公司未来收到的政府补助金额将可能发生重大

变动，从而对公司未来经营产生一定不利影响。

4、资产受限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23,594.69	29,163.76	32,954.09	保证金性质的款项以及用于质押开立票据和远期结售汇定期存款，无法随时支取
固定资产	60,973.18	46,754.26	68,355.56	用于银行借款担保
无形资产	11,184.13	11,530.96	10,681.27	用于银行借款担保
合计	95,752.00	87,448.98	111,990.92	-

报告期，公司由于保证金和远期结售汇定期存款导致部分货币资金受限，同时，由于公司银行借款金额较大，为其抵押担保的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余额也较大。若未来公司无法清偿到期债务，受限资产被债权人行使权利，这将导致公司无法拥有或者使用日常经营所需的土地、厂房和生产设备，从而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盈利能力及持续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四）管理风险

1、内部管理风险

近年来，公司不断加大固定资产投入，生产经营规模持续扩大。本次发行完成后，随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公司资产、业务、机构和人员将进一步扩张，公司在经营决策、组织管理、业务整合和风险控制等方面的管理难度将不断增加。虽然公司已建立了较为规范的管理体系和内部控制体系，生产经营运转状况良好，但如果公司的组织战略规划、管理体系、制度建设等内部管理不能适应经营规模扩大的需求，可能会对公司的持续发展带来一定不利影响。

2、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风险

公司的实际控制人葛炳灶先生通过今飞投资、今飞控股和瑞琪投资间接控制公司67.60%的股权；按公司首次公开发行5,550万股股票计算，本次发行后葛炳灶先生仍将间接控制公司50.66%的股权。虽然本公司通过股权结构多元化、规范

法人治理结构、完善授权及执行机制等方式，可一定程度上避免实际控制人或大股东不当控制现象的发生，但在公司利益与实际控制人利益发生冲突时，如果实际控制人通过选举董事、修改《公司章程》、行使表决权等方式对公司的发展战略、人事管理、经营决策、利润分配等进行不当控制和干预，则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的可能性。

3、人才不足及流失风险

公司作为领先的铝合金车轮制造商，高素质人才的引进、培养与激励对公司未来能否持续保持行业领先地位举足轻重。公司正处于快速发展阶段，尤其是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后，资产与业务规模的扩张将对公司提出更高的人才要求，公司存在一定的人才缺口，对具有管理、技术、资本经营等能力的复合型人才需求尤其迫切。此外，伴随着铝合金车轮行业技术的不断更新和市场竞争的不断加剧，行业内公司对优秀技术人才、营销人才和管理人才的争夺也日趋激烈，公司若出现核心人员外流情况，将可能在一定程度上削弱公司的技术创新能力、销售能力及管理水平，从而降低公司的综合实力。

（五）募集资金项目风险

1、固定资产折旧大幅增加的风险

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随着固定资产投资的逐步完成，公司的固定资产规模将有较大幅度的扩大，固定资产折旧也将相应增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成后，预计每年新增的固定资产折旧和无形资产摊销金额合计约为2,014万元。若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达产后新增盈利未及时达到预期水平，则公司存在因折旧摊销增加而导致利润下滑的风险。

2、募集资金投向风险

本次募集资金项目中的“年产200万件铝合金汽车轮毂技改项目”和“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均属本公司长期以来专注经营的铝合金车轮业务领域。其中，“年产200万件铝合金汽车轮毂技改项目”主要面向海外AM市场。这些项目经过了公司调研和可行性分析，较为充分考虑了未来铝制车轮市场中各类产品市场前景及公司现有自身技术、市场、管理等方面的实际能力，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

行业发展趋势，具有现实的客户需求。由于各项目的实施需要一定的时间，若未来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出现管理不善、AM市场环境突变导致需求下降或产业政策发生变化等不利情况，将会给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预期效果带来不确定性，进而对公司的经营状况产生不利影响。

（六）前瞻性陈述可能不准确的风险

公司在招股书刊载有若干前瞻性陈述，涉及未来发展规划、业务发展目标、盈利能力等方面的预期或相关的讨论。该等预期或讨论所依据的假设系公司基于审慎、合理的判断而作出，但亦提醒投资者注意，该等预期或讨论涉及的风险和不确定性可能不准确。

目录

本次发行概况	1
发行人声明	2
重大事项提示	3
一、本次发行相关的重要承诺	3
二、本次发行完成前滚存利润的分配安排	14
三、本次发行上市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14
四、发行人提醒投资者特别关注以下风险因素	17
目录	24
第一节 释义	29
一、普通术语	29
二、专业术语	31
第二节 概览	34
一、发行人概况	34
二、发行人控股股东与实际控制人简介	35
三、发行人的主要财务数据	36
四、本次发行情况	38
五、募集资金主要用途	38
第三节 本次发行概况	39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39
二、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39
三、本次发行有关当事人	40
四、发行人与中介机构的关系	42
五、与本次发行上市有关的重要日期	42
第四节 风险因素	43
一、市场风险	43
二、经营风险	44
三、财务风险	46

四、管理风险	49
五、募集资金项目风险	50
六、前瞻性陈述可能不准确的风险	51
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52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52
二、发行人改制重组情况	52
三、发行人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情况	56
四、发行人设立以来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68
五、发行人股权关系及内部组织结构	74
六、发行人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77
七、发起人、持有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83
八、发行人股本情况	102
九、发行人内部职工股的情况	103
十、发行人工会持股、职工持股会持股、信托持股、委托持股或股东数量超过二百人等情况	104
十一、发行人员工及其社会保障情况	104
十二、主要股东以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作出的重要承诺及其履行情况	108
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	111
一、发行人的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及设立以来的变化情况	111
二、发行人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	111
三、发行人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159
四、发行人的主营业务情况	165
五、与业务相关的主要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	200
六、发行人拥有的特许经营权情况	213
七、主要产品的核心技术	213
八、发行人技术储备情况	221
九、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227
十、发行人境外生产经营和资产情况	229

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	230
一、同业竞争	230
二、关联方及其关联关系	232
三、关联交易	233
四、对关联交易决策权力和程序的制度安排	247
五、报告期内公司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及独立董事的意见	249
六、规范及减少关联交易的措施	250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他核心人员	252
一、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人员的简要情况	252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人员及其近亲属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的情况	255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人员的对外投资情况	257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人员最近一年从发行人及其关联企业领取收入情况	259
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人员兼职情况	260
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人员相互间的亲属关系	262
七、公司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签订的协议、承诺及履行情况	262
八、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	262
九、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变动情况	262
第九节 公司治理	264
一、股东大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264
二、董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269
三、监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273
四、独立董事制度	275
五、董事会秘书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277
六、最近三年是否存在违法违规行为	278
七、最近三年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	278
八、内部控制制度情况	278

九、对外投资、担保事项的政策及制度	279
十、公司投资者权益保护的情况	280
第十节 财务会计信息	282
一、审计意见	282
二、财务报表	282
三、会计报表的编制基准及合并会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290
四、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293
五、税项	308
六、分部信息	309
七、最近一年收购兼并情况	309
八、经注册会计师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309
九、最近一期末主要非流动资产情况	310
十、最近一期末的主要债项	311
十一、所有者权益变动情况	313
十二、报告期内现金流量情况	315
十三、资产负债表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和其他重要事项	315
十四、主要财务指标	316
十五、盈利预测	318
十六、资产评估	318
十七、历次验资	319
第十一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320
一、财务状况分析	320
二、盈利能力分析	360
三、现金流量分析	408
四、资本性支出分析	414
五、重大或有事项和期后事项	414
六、财务状况、盈利能力的未来趋势分析	414
七、发行人未来股东分红回报分析	416
第十二节 未来发展与规划	420

一、公司未来三年的发展规划和发展目标	420
二、公司拟采取的措施	421
三、规划和目标的假设依据	425
四、规划和目标实施所面临的困难	425
五、公司业务发展规划和目标与现有业务的关系	426
六、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实现上述业务发展规划的作用	427
七、公司声明	427
第十三节 募集资金运用	428
一、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使用基本情况	428
二、年产 200 万件铝合金汽车轮毂技改项目	428
三、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443
四、偿还银行贷款	453
五、募集资金运用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的影响	455
第十四节 股利分配政策	457
一、近三年的股利分配政策及分配情况	457
二、发行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458
三、发行前滚存利润安排	461
第十五节 其他重要事项	462
一、信息披露与投资者关系管理	462
二、重大合同	462
三、对外担保情况	474
四、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474
五、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控股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 核心技术人员涉诉情况	479
第十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有关中介机构声明	480
第十七节 备查文件	486
一、备查文件目录	486
二、查阅地点和查阅时间	486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招股书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词汇具有如下含义：

一、普通术语

今飞凯达、公司、本公司、发行人、股份公司	指 浙江今飞凯达轮毂股份有限公司
今飞有限	指 浙江今飞凯达轮毂有限公司，公司前身
今飞控股	指 今飞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控股股东
今飞集团	指 浙江今飞机械集团有限公司，于 2011 年 10 月 24 日更名为今飞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今飞投资	指 金华市今飞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今飞控股股东
今飞亚达	指 浙江今飞亚达轮毂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今飞摩轮	指 浙江今飞摩轮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今泰零部件	指 浙江今泰汽车零部件制造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今飞轻合金	指 金华市今飞轻合金材料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贵州今飞	指 贵州今飞轮毂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
今飞电动车轮	指 浙江今飞电动车轮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今飞零部件	指 金华市今飞零部件制造有限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
今飞汽配	指 金华市今飞汽车配件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今飞技术研究院	指 浙江今飞汽摩配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富源今飞	指 云南富源今飞轮毂制造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宁夏今飞	指 宁夏今飞轮毂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飞驰工贸	指 FUTURE INDUSTRIAL & TRADING INC.（飞驰工贸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注册于美国

印度今飞	指 JINFEI TRADING INDIA PRIVATE LIMITED（印度今飞贸易有限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注册于印度
RICO 今飞	指 RICO JINFEI WHEELS LIMITED（瑞科今飞轮毂有限公司），公司参股公司，注册于印度
晨隆物资	指 金华市晨隆物资经营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已注销
荣兴物资	指 金华市荣兴物资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已注销
君润投资	指 KINGDOM PROFIT INT'L INVESTMENT LIMITED（君润国际投资有限公司），公司股东，注册于香港
瑞琪投资	指 金华市瑞琪投资有限公司，公司股东
邦诺投资	指 北京邦诺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易和投资	指 金华易和投资有限公司，公司股东
斯高敏	指 SCORPION MOTOR PARTS & ACCESSORIES（斯高敏摩托车零部件经营公司），公司原股东，注册于马来西亚
泊菲克	指 PERFECT TRADE（MACAO）CO., LTD.（澳门泊菲克贸易有限公司），公司原股东，注册于澳门
汽轮	指 汽车铝合金车轮
摩轮	指 摩托车铝合金车轮
电轮	指 电动车铝合金车轮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本次发行	指 发行人本次发行不超过 5,550 万股 A 股的行为
A 股	指 每股面值 1.00 元人民币之普通股

元	指	人民币元
《公司章程（草案）》	指	公司于 2015 年 5 月 28 日通过的《浙江今飞凯达轮毂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
近三年、报告期	指	2014 年、2015 年及 2016 年
招股书、招股说明书	指	《浙江今飞凯达轮毂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申报稿）》
保荐人、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指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申报会计师、发行人会计师	指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发行人律师	指	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坤元评估公司、发行人评估机构	指	坤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二、专业术语

车轮、轮毂	指	根据GB/T2933-1995《充气轮胎用车轮和轮辋的术语、规格代号和标志》对车轮的定义，车轮是介于轮胎和车桥之间承受负荷的旋转件，通常由轮辋和轮辐两个主要部件组成。“车轮”为国家标准规定术语，“轮毂”为市场通俗称谓。
轮辋	指	与轮胎装配配合，支撑轮胎的车轮部分
轮辐	指	与车轴车轮实施安装连接，支撑轮辋的车轮部分
铝合金车轮	指	汽车行驶系统中重要零部件之一，以铝合金为主要原材料制造，由轮辋和轮辐组成，英文名称为Aluminum Alloy Wheel
OEM 市场	指	Original Equipment Manufacture，即整车配套市场，为汽车零部件供应商为整车制造商提供配套零部件的市场

AM 市场	指	After-Market，即售后服务市场，修理或更换零部件的市场
合金铝A356、A356	指	一种强度高、韧性好的铸造铝合金，主要用于铝合金车轮的生产
涂装轮	指	表面喷涂粉末、色漆及面漆的铝合金车轮，是目前市场配备最多的一种车轮
电镀轮	指	表面通过电解方式形成保护性及装饰性镀层的铝合金车轮，电镀层一般由铜、镍及铬组成。电镀轮具备非常好的光亮度和金属感。一般配备在高端的乘用车上
真空镀膜轮	指	在真空条件下，通过蒸馏或溅射等方式在表面形成非常薄的金属薄膜的铝合金车轮。真空镀膜轮具备非常好的光亮度和金属感以及附着力好的优点
抛光轮	指	表面经过抛光精细加工的铝合金车轮。经过抛光后的铝合金车轮表面金属感非常强，同时具有非常高的光洁度和光亮度。一般在高端的乘用车以及高消费行业所使用的代步车如高尔夫球车、沙滩车等方面有配备
JIT生产模式	指	准时生产方式（Just In Time），又称作无库存生产方式或零库存，是日本丰田汽车公司在20世纪60年代实行的一种生产方式。指的是将必要的零件以必要的数量在必要的时间送到生产线，并且只将所需要的零件、只以所需要的数量、只在正好需要的时间送到生产。准时生产制的出发点就是不断消除浪费，减少库存，进行持续的循环式的改进
T/T	指	电汇（Telephone Transfer），是汇出行应汇款人的申请，拍发加押电报或电传或者通过SWIFT给国外汇入行，指示其解付一定金额给收款人的一种汇款结算方式

D/P	指	付款交单（Documents against Payment），经济贸易中付款方式的一种，是出口人的交单以进口人的付款为条件，即出口人将汇票连同货运单据交给银行托收时，指示银行只有在进口人付清货款时，才能交出货运单据
O/A	指	货到付款（Open Account Trade）。卖方一般与中信保合作，和客户签合同之前，向中信保申请调查客户信用和信用限额，和客户签合同一般不超过信用限额。如果客户不付款，中信保赔偿一定金额。OA付款方式一般为“O/A+天数”，比如O/A 30day应为买方收到货物内，30天内付款
L/C	指	信用证（Letter of Credit），是指开证银行应申请人的要求并按其指示向第三方开立的载有一定金额的，在一定的期限内凭符合规定的单据付款的书面保证文件。信用证是国际贸易中最主要、最常用的支付方式

特别说明：敬请注意，本招股书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存在差异，均系计算中四舍五入造成。

第二节 概览

本概览仅对招股书全文做扼要提示，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前，应认真阅读招股书全文。

一、发行人概况

（一）发行人简要情况

中文名称	浙江今飞凯达轮毂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ZHEJIANG JINFEI KAIDA WHEEL CO., LTD.
注册资本	16,6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葛炳灶
成立日期	2005 年 2 月 1 日
变更设立日期	2011 年 10 月 26 日
公司注册地址	浙江省金华市工业园区仙华南街 800 号
邮政编码	321016
电话号码	0579-82239001
传真号码	0579-82523349
互联网网址	www.jfk.com.cn
电子信箱	jfk@jinfei.cn

（二）发行人设立情况

今飞凯达系经浙商务资函[2011]204 号《浙江省商务厅关于浙江今飞凯达轮毂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外商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批准，由今飞有限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本次整体变更以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天健审[2011]4443 号《审计报告》确认的今飞有限截至 2011 年 4 月 30 日的净资产 27,122.33 万元为基础，折合股本 16,600 万股，折股溢价 10,522.33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2011 年 10 月 20 日，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天健验[2011]433 号《验资报告》，确认各股东出资到位。

2011 年 9 月 28 日，公司取得商外资浙府资字[2005]02153 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2011 年 10 月 26 日，公司取得注册号为 330700400000296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三）发行人的主营业务

公司是专业的铝合金车轮制造商，从事铝合金车轮的研发、设计、制造和销售。主要产品包括汽车铝合金车轮、摩托车铝合金车轮。

公司经过多年经营，已成为铝合金车轮行业重要企业之一，生产规模和产品质量处于行业领先。公司产品与多个知名的汽车、摩托车品牌相配套。公司产品的主要配套整车厂及售后客户情况如下：

产品类别	地区	市场	主要客户
汽轮	国内	OEM	长安汽车、东风汽车、一汽轿车、神龙汽车、长安铃木、一汽海马、一汽夏利、奇瑞汽车、上汽通用五菱、昌河铃木、北京汽车
		OEM	印度TATA、日本DAIHATSU、日本SUZUKI
	国外	AM	美国WHEEL PROS、美国FEMTEC、美国TDC、美国TWG、美国SAEMIE、日本TOPY、日本BRIDGESTONE、日本WEDS
摩轮	国内	OEM	豪爵控股、五羊本田、钱江摩托、轻骑铃木、常州光阳、上海雅马哈、新大洲本田
	国外	OEM	印度HERO、印度BAJAJ、印度本田、印度铃木、法国标致、越南VMEP、印尼铃木

（四）发行人股权结构

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发行人股权结构情况如下：

单位：万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	持股比例（%）	股份性质
1	今飞控股	8,466.00	51.00	境内法人股
2	君润投资	4,150.00	25.00	境外法人股
3	瑞琪投资	2,755.60	16.60	境内法人股
4	邦诺投资	730.40	4.40	境内法人股
5	易和投资	498.00	3.00	境内法人股
合计		16,600.00	100.00	-

二、发行人控股股东与实际控制人简介

（一）控股股东

今飞控股系公司控股股东，本次发行前，其持有公司51%的股权，基本情况如下：

项目	内容
公司名称	今飞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1996年1月16日
注册资本	5,000万元
实收资本	5,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	葛炳灶
注册地址	浙江省金华市婺城区白露街318号厂房2楼
主营业务	实业投资、农业药械的生产销售及普通货物运输

（二）实际控制人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葛炳灶。葛炳灶通过直接持有今飞控股23.42%股权、今飞投资55.78%股权及瑞琪投资68.25%股权，合计控制公司67.60%股权，对公司享有实际控制权。葛炳灶自公司成立以来一直担任公司董事长，其简历请参见本招股书“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他核心人员”之“一、（一）董事的简要情况”相关内容。

三、发行人的主要财务数据

根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财务报表，公司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一）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计	290,186.02	276,146.19	287,001.43
负债合计	230,324.08	223,879.91	239,983.0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58,839.09	51,452.39	45,747.78
股东权益合计	59,861.94	52,266.28	47,018.37

（二）合并利润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营业收入	229,419.31	213,175.74	214,425.33
营业利润	6,174.77	5,306.51	6,244.08
利润总额	8,694.66	7,145.06	7,241.86
净利润	7,598.22	5,920.81	5,731.5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311.25	5,748.48	5,817.81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600.13	3,615.97	4,516.81

（三）合并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399.24	25,854.39	11,132.3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263.39	-11,454.75	-14,633.7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65.83	-14,513.24	1,679.63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88.05	808.52	-107.7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818.02	694.92	-1,929.50

（四）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比率（倍）	0.68	0.63	0.67
速动比率（倍）	0.46	0.45	0.47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67.46	68.85	70.03
资产负债率（合并）（%）	79.37	81.07	83.62
归属于发行人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3.54	3.10	2.76
无形资产（扣除土地使用权）占净资产比例（%）	0.77	0.64	0.75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6.24	5.85	6.08
存货周转率（次）	4.52	4.25	4.29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31,303.73	31,101.20	32,585.38
利息保障倍数（倍）	1.96	1.63	1.5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万元）	7,311.25	5,748.48	5,817.8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万元）	5,600.13	3,615.97	4,516.81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99	1.56	0.67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股）	-0.59	0.04	-0.12

四、本次发行情况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A股）
每股面值	1.00元
发行股数	5,550万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25.06%
每股发行价格	通过向询价对象询价或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方式确定发行价格
发行前每股净资产	【】元
发行方式	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配售与网上资金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或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方式
发行对象	符合资格的询价对象和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开户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等禁止购买者除外）
承销方式	主承销商余额包销

五、募集资金主要用途

本次募集资金拟投资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额	建设期	项目备案	环评批复
1	年产 200 万件铝合金汽车轮毂技改项目	25,460.00	25,460.00	2 年	金经技变更[2015]4 号	金环建[2013]9 号
2	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5,146.00	5,146.00	2 年	金经技变更[2015]3 号	金环建[2013]10 号
3	偿还银行贷款	15,000.00	15,000.00	-	-	-
合计		45,606.00	45,606.00	-	-	-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前，若本公司已利用自有资金和银行贷款对上述项目进行先期投入，募集资金到位后将用于项目剩余投资及置换已支付款项。若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无法满足上述项目的投资需求，公司将通过自筹解决。

第三节 本次发行概况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浙江今飞凯达轮毂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ZHEJIANG JINFEI KAIDA WHEEL CO., LTD.

注册资本：16,6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葛炳灶

成立日期：2005 年 2 月 1 日

变更设立日期：2011 年 10 月 26 日

公司住所：浙江省金华市工业园区仙华南街 800 号

邮政编码：321016

联系电话：0579-82239001

传真号码：0579-82523349

互联网地址：www.jfkid.com.cn

电子信箱：jfkid@jinfei.cn

负责信息披露和投资关系的部门：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部门负责人：何东挺

联系电话：0579-82239001

二、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A 股）
每股面值	1.00 元
发行股数	5,550 万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 25.06%
每股发行价格	通过向询价对象询价或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方式确定发行价格
市盈率	【】倍（按发行价格除以【】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净利润及发行后的总股本计算的每股收益确定）
发行前每股净资产	【】元（按【】年【】月【】日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发行后每股净资产	【】元（按【】年【】月【】日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加上本次发行筹资净额之和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市净率	【】倍（按照发行价格除以发行后每股净资产计算）

发行方式	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配售与网上资金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或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方式	
发行对象	符合资格的询价对象和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开户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等禁止购买者除外）	
上市地点	深圳证券交易所	
承销方式	主承销商余额包销	
募集资金总额	【】亿元	
募集资金净额	【】亿元	
发行费用概算	承销保荐费用	【】万元
	律师费用	【】万元
	审计费用	【】万元
	发行手续费	【】万元

三、本次发行有关当事人

（一）发行人：浙江今飞凯达轮毂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葛炳灶

住所：浙江省金华市工业园区仙华南街 800 号

电话：0579-82239001

传真：0579-82523349

联系人：何东挺

电子信箱：jfk@jinfei.cn

（二）保荐人（主承销商）：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沈继宁

住所：浙江省杭州市杭大路 15 号嘉华国际商务中心

电话：0571-87828004

传真：0571-87828004

保荐代表人：陈艳玲、朱欣灵

项目组其他成员：余东旭、蔡文超、何亚东

（三）律师事务所：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法定代表人：吴明德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501 号上海中心大厦 11、12

电话：8621-20511000

传真：8621-20511999

经办律师：王硕、卢胜强

（四）会计师事务所：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法定代表人：胡少先

住所：浙江省杭州市西溪路 128 号新湖商务大厦 6 楼

电话：0571- 87855312

传真：0571- 88216869

经办注册会计师：施其林、章磊、吕庆庆

（五）资产评估机构：坤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俞华开

住所：杭州市教工路 18 号世贸丽晶城 A 座欧美中心 C 区 1105 室

电话：0571-87855396

传真：0571-87855395

经办注册资产评估师：周越、柴铭闽

（六）股票登记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负责人：戴文华

住所：深圳市深南中路 1093 号中信大厦 18 楼

电话：0755-25938000

传真：0755-25988122

（七）申请上市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

法定代表人：吴利军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2012 号

电话：0755-88668590

传真：0755-82083104

（八）收款银行：【】

户名：【】

收款账号：【】

四、发行人与中介机构的关系

发行人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证券服务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及经办人员之间不存在直接或间接的股权关系或其他权益关系。

五、与本次发行上市有关的重要日期

发行公告的刊登日期：【】年【】月【】日

询价推介时间：【】年【】月【】日～【】年【】月【】日

定价公告的刊登日期：【】年【】月【】日

申购日期和缴款日期：【】年【】月【】日

股票上市日期：【】年【】月【】日

第四节 风险因素

一、市场风险

（一）行业波动风险

本公司主要从事汽车及摩托车铝合金车轮等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的生产经营状况与汽车及摩托车行业的景气程度密切相关。在汽车行业，近年来，随着国民经济持续增长，居民消费能力不断提高，以及国家对汽车产业和汽车零部件行业的大力扶持，我国汽车及汽车零部件行业取得了较大发展。在摩托车行业，近年非洲、拉丁美洲、东南亚和南亚等地区摩托车行业市场需求保持稳定态势，而国内摩托车市场持续萎缩，对我国摩托车及摩托车零部件行业产生一定影响。未来若我国整体宏观经济、汽车行业发展趋缓，国内摩托车行业景气度持续下滑，境外摩托车行业市场增速放缓，将会对本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一定影响，公司将面临毛利率和整体经营业绩下滑的风险。

（二）政策风险

随着汽车保有量迅速增加给资源与环境带来的压力日益增大，目前国内部分一二线城市对汽车采取了限购、限行等政策措施；在摩托车行业，城市“禁限摩”政策也对目前国内摩托车市场需求产生了一定抑制作用。若上述限制政策逐渐蔓延或长期持续，将对我国汽车、摩托车产销量的增长带来一定负面影响，从而对本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一定影响。

此外，汽车零部件行业一直是我国优先发展和重点支持的产业之一，国家相关部门不断出台《汽车产业发展政策》、《汽车工业结构调整意见的通知》等扶持政策以促进我国汽车零部件行业的健康、有序发展。未来若相关政策无法持续或扶持力度减弱，将可能对公司业绩产生一定影响。

（三）海外市场风险

2014年度、2015年度和2016年度，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中出口销售收入的金额分别为93,783.10万元、86,535.78万元和86,430.34万元，分别占同期主营业务收入

的46.29%、42.55%和39.39%，出口业务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较大。报告期内，公司汽车铝合金车轮产品主要出口到日本、美国等国家，摩托车铝合金车轮产品主要出口到印度及东南亚地区。近几年，我国摩托车铝合金车轮出口未受到海外贸易限制，而汽车铝合金车轮出口则遭到部分国家的反倾销调查，欧盟、澳大利亚、印度等国家陆续对中国汽车铝合金车轮产品出台了反倾销税政策，降低了我国汽车铝合金车轮出口产品在该等国家的竞争力。若公司产品销往的国家和地区政治、经济环境、汽车与摩托车消费政策、国际贸易政策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将直接影响公司的产品出口，进而影响公司的生产经营业绩。

二、经营风险

（一）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生产产品使用的主要原材料为铝锭，报告期内铝锭占主营业务成本的平均比重约为58%。2014年度、2015年度和2016年度，公司铝锭的平均采购价格分别为12,043.77元/吨、11,038.05元/吨和10,895.64元/吨，2014年度、2015年度和2016年度分别比上年同比下降7.66%、8.35%和1.29%。铝锭价格的波动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一定影响，报告期内，公司采用产品销售价格与铝价联动的策略减少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当市场铝价变动时，双方约定在一定周期内根据该周期内的平均市场铝价变动对产品价格进行相应调整。

若未来铝锭等原材料价格波动幅度较大或持续上升，将给公司的成本控制带来较大压力，公司毛利率将会受到一定的影响，从而影响公司的盈利水平。根据铝锭价格变动对公司2016年度主营业务毛利率影响的敏感性分析，铝锭价格每上升3%，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将下降1.40个百分点。

（二）主要供应商依赖风险

报告期内铝锭占公司主营业务成本的比重较高。为保证铝锭等原材料质量的稳定和降低原材料采购价格，公司根据市场实际情况采取向国内知名的原材料供应商或其代理商集中采购的市场策略。2014年度、2015年度和2016年度，公司向5名供应商采购金额合计分别为90,176.08万元、79,490.68万元和82,701.23万元，

占同期采购总额的比例分别为58.06%、53.01%和51.24%。虽然公司能够根据综合评定结果及市场情况适时合理选择主要供应商，但是如果主要供应商不能及时、足额、保质地提供原材料，或者他们的经营状况恶化、与公司的合作关系发生变化，短期内将影响公司的生产经营。

（三）客户流失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新客户不断增加，销售区域不断扩大，与长安汽车、东风汽车、北京汽车、美国WHEEL PROS、日本TOPPY、日本BRIDGESTONE、印度HERO、印度BAJAJ等较为有名的整车制造商和零售商均建立了长期合作关系。通过与这些客户的长期稳定合作，公司已在行业内奠定了良好的市场地位，形成了广泛品牌影响力，这为公司今后进一步开拓国内以及进入国外整车配套体系奠定了坚实的基础。未来如果重大客户因各种原因取消与公司的合作，或部分客户大幅降低对公司的采购金额，同时，公司不能持续开发新客户，则可能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甚至导致公司收入大幅下降。

（四）技术开发风险

作为高新技术企业，公司一直致力于新产品的技术开发，对相关产品进行持续技术创新，已拥有原材料制备、产品设计、模具设计和开发、精加工、表面喷涂等铝合金车轮研发和生产过程中所涉及的一系列自主知识产权。但随着汽车行业的快速发展和摩托车行业的升级转型，汽车、摩托车零部件生产设备及技术工艺等更新较快，客户对产品外观设计、性能等个性化要求也在不断增加，公司现有产品的设计款式、性能指标将可能无法持续满足市场需要。若公司未来不能及时准确地把握铝制车轮行业新材料、新技术和新工艺的发展趋势，不能及时进行技术创新、技术储备，并对公司产品进行持续的外观升级和工艺改造，公司将面临产品竞争力下降的风险，进而导致公司持续发展受到影响。

（五）劳动力成本上升风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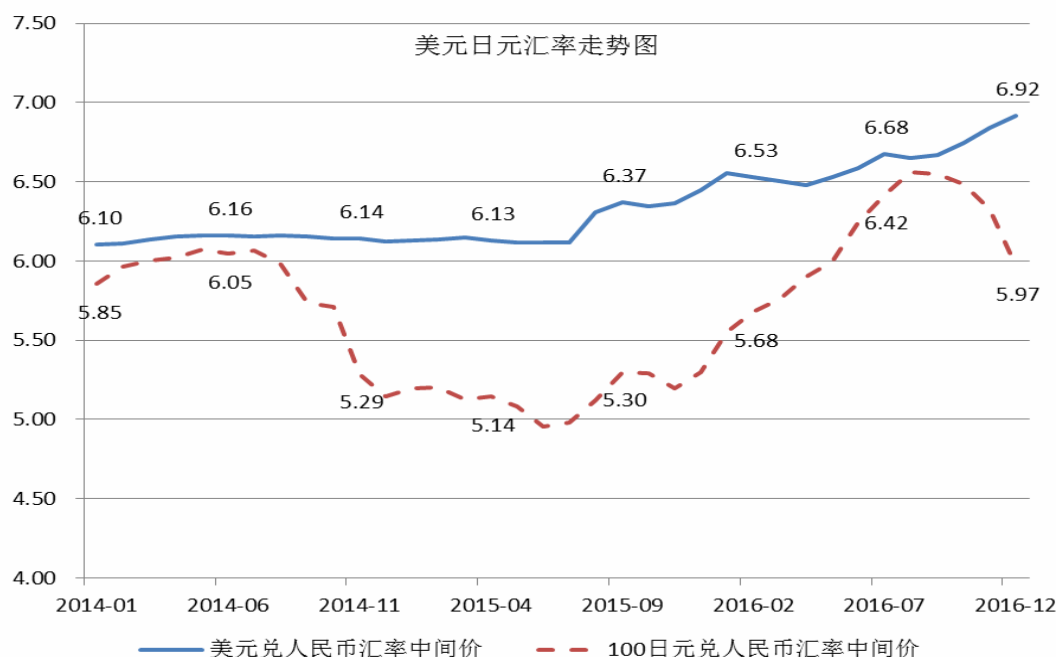
改革开放以来，我国经济的持续快速增长得益于农村劳动力转移提供的低劳动成本优势。但随着我国老龄化的加速和城乡社会结构的变化，劳动力供求矛盾

日益突出，各地最低工资标准持续上调，企业通常采取加薪的方式以保证一线员工的稳定性，从而导致我国劳动力成本进入上升通道，我国劳动力的成本优势正逐渐减弱。报告期内，公司的人均劳动力成本呈上升趋势，如果未来劳动力成本持续上升，将给公司盈利能力带来一定不利影响。

三、财务风险

（一）汇率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出口销售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较高。出口业务主要以美元、日元进行结算，公司以美元结算的出口收入占出口销售收入的比重为 70% 以上。2014 年度、2015 年度和 2016 年度，公司的汇兑损失分别为 811.34 万元、-1,234.01 万元和 -333.65 万元，占同期利润总额的比重分别为 11.20%、-17.27% 和 -3.84%。2014 年度日元兑人民币贬值较多，从而造成公司外币应收账款和外币银行存款等资产产生了较大的汇兑损失；2015 年度汇兑收益金额较大，主要原因系银行实际结汇汇率人民币较美元产生了一定幅度的贬值，从而导致银行存款科目产生较大汇兑收益。2016 年汇兑收益较 2015 年度减少较多，主要原因系受汇率波动以及公司外币资产和借款规模变动综合影响所致。2014 年至 2016 年，美元、日元汇率走势情况如下图所示：



数据来源：Wind 资讯

报告期内，公司采取向部分客户的销售价格与汇率联动和购入不超过预计收到外币销售款的“远期结售汇”等方式减少汇率波动风险。通过汇率联动，当汇率变动较大时公司按照汇率变动幅度和双方约定进行产品价格调整，但由于价格调整较汇率变动存在一定滞后性，公司仍面临一定的汇率风险；通过“远期结售汇”，公司可锁定未来结算汇率，但若未来人民币贬值，所覆盖的外币收入部分将无法享受人民币贬值带来的汇兑收益。同时，未来随着公司业务的不断发展，出口销售收入将逐步增加，公司“远期结售汇”规模未覆盖公司所有外币收入，存在一定风险敞口。因此，未来公司结算使用外币币种的汇率波动将对公司产品的价格竞争力和经营业绩产生一定影响。

（二）偿债能力风险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合并报表资产负债率分别为83.62%、81.07%和79.37%，流动比率分别为0.67、0.63和0.68，速动比率分别为0.47、0.45和0.46。公司资产负债率偏高、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相较同行业上市公司明显偏低，其主要原因为公司正处于快速扩张期，为扩大产能、提升技术水平而进行了较大规模的资本性支出，公司所需资金主要通过银行融资解决。截至2016年末，公司银行借款余额总计136,130.73万元，其中，短期借款余额104,130.73万元，占总负债的比例为45.21%，占比较高。银行借款金额较大导致公司利息支出金额较大，2014年度、2015年度和2016年度，公司利息支出分别为12,975.76万元、11,335.74万元和9,021.05万元。若未来公司因经营业绩下滑，导致经营性现金流入减少，难以通过自身利润积累、银行借款或股权融资等方式保证正常运营所需的现金流，公司将面临一定的偿债风险。

（三）税收优惠政策风险

母公司2010年被评定为高新技术企业，2013年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2016年再次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评审。报告期内母公司企业所得税税率为15%。若国家相关企业所得税政策发生变动，或者公司将来未能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导致公司不再继续享受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公司的盈利能力和经营成果将受到

一定影响。

（四）财政补助政策变动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获得了多项财政补助。2014年度至2016年度，公司获得的财政补助总金额分别为1,516.04万元、2,312.29万元和2,571.23万元，占利润总额的比例分别为20.93%、32.36%和29.57%。报告期，公司获得的政府补助主要系政府各项支持科技研发、扶持实体经济和创新企业以及鼓励出口等政策下的奖励和资助。如果未来国家及地方政府对公司的财政补助政策发生变化，或者公司的科技研发能力和持续盈利能力下降，公司未来收到的政府补助金额将可能发生重大变动，从而对公司未来经营产生一定不利影响。

（五）出口退税税率变化风险

公司产品出口销售享受增值税出口退税政策，报告期内，汽车铝合金车轮享受17%的出口退税率，摩托车铝合金车轮享受15%的出口退税率。

出口退税是国际上较为通行的政策，对于提升本国企业在国际市场上的竞争力、促进出口贸易有重要作用。因此，在可预见的期间内，国家不会取消出口退税政策，该政策发生重大变化的可能性也较小。由于税收是调节宏观经济的重要手段，国家可能会根据贸易形势及国家财政预算的需要，对出口退税政策进行适度调整。若未来铝合金车轮产品增值税出口退税政策发生不利变化，虽然公司可与外销客户进行协商以通过提高部分产品售价的方式减少出口退税税率变化风险，但出口退税政策的不利变化仍会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

报告期内，公司出口退税率下降1%对公司营业成本、净利润的敏感性分析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营业成本增加额	864.30	865.36	937.83
毛利减少额	864.30	865.36	937.83
净利润减少额	702.20	703.02	755.30
净利润变动率	-9.24%	-11.87%	-13.18%

注：净利润减少额按照公司汽轮、摩轮和电轮的外销收入分别进行测算，其中汽轮业务企业所得税率为15%，摩轮和电轮业务企业所得税率为25%。

（六）净资产收益率下降风险

2014年度、2015年度和2016年度，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10.54%、7.44%和10.16%。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净资产预计将比报告期末大幅增加。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需要一定的建设期和达产期，产生预期收益需要一定的时间，公司净利润的增长短期内不能与净资产增长保持同步，因此公司面临本次发行完成后净资产收益率被摊薄的风险。

（七）资产受限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年 12月31日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23,594.69	29,163.76	32,954.09	保证金性质的款项以及用于质押开立票据和远期结售汇定期存款，无法随时支取
固定资产	60,973.18	46,754.26	68,355.56	用于银行借款担保
无形资产	11,184.13	11,530.96	10,681.27	用于银行借款担保
合计	95,752.00	87,448.98	111,990.92	-

报告期，公司由于保证金和远期结售汇定期存款导致部分货币资金受限，同时，由于公司银行借款金额较大，为其抵押担保的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余额也较大。若未来公司无法清偿到期债务，受限资产被债权人行使权利，这将导致公司无法拥有或者使用日常经营所需的土地、厂房和生产设备，从而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盈利能力及持续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四、管理风险

（一）内部管理风险

近年来，公司不断加大固定资产投入，生产经营规模持续扩大。本次发行完成后，随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公司资产、业务、机构和人员将进一步扩张，公司在经营决策、组织管理、业务整合和风险控制等方面的管理难度将不断增加。虽然公司已建立了较为规范的管理体系和内部控制体系，生产经营运转状况良好，但如果公司的组织战略规划、管理体系、制度建设等内部管理不能适应

经营规模扩大的需求，可能会对公司的持续发展带来一定不利影响。

（二）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风险

公司的实际控制人葛炳灶先生通过今飞投资、今飞控股和瑞琪投资间接控制公司67.60%的股权；按公司首次公开发行5,550万股股票计算，本次发行后葛炳灶先生仍将间接控制公司50.66%的股权。虽然本公司通过股权结构多元化、规范法人治理结构、完善授权及执行机制等方式，可一定程度上避免实际控制人或大股东不当控制现象的发生，但在公司利益与实际控制人利益发生冲突时，如果实际控制人通过选举董事、修改《公司章程》、行使表决权等方式对公司的发展战略、人事管理、经营决策、利润分配等进行不当控制和干预，则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的可能性。

（三）人才不足及流失风险

公司作为领先的铝合金车轮制造商，高素质人才的引进、培养与激励对公司未来能否持续保持行业领先地位举足轻重。公司正处于快速发展阶段，尤其是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后，资产与业务规模的扩张将对公司提出更高的人才要求，公司存在一定的人才缺口，对具有管理、技术、资本经营等能力的复合型人才需求尤其迫切。此外，伴随着铝合金车轮行业技术的不断更新和市场竞争的不断加剧，行业内公司对优秀技术人才、营销人才和管理人才的争夺也日趋激烈，公司若出现核心人员外流情况，将可能在一定程度上削弱公司的技术创新能力、销售能力及管理水平，从而降低公司的综合实力。

五、募集资金项目风险

（一）固定资产折旧大幅增加的风险

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随着固定资产投资的逐步完成，公司的固定资产规模将有较大幅度的扩大，固定资产折旧也将相应增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成后，预计每年新增的固定资产折旧和无形资产摊销金额合计约为2,014万元。若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达产后新增盈利未及时达到预期水平，则公司存在因折旧摊销增加而导致利润下滑的风险。

（二）募集资金投向风险

本次募集资金项目中的“年产200万件铝合金汽车轮毂技改项目”和“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均属本公司长期以来专注经营的铝合金车轮业务领域。其中，“年产200万件铝合金汽车轮毂技改项目”主要面向海外AM市场。这些项目经过了公司调研和可行性分析，较为充分考虑了未来铝制车轮市场中各类产品市场前景及公司现有自身技术、市场、管理等方面的实际能力，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行业发展趋势，具有现实的客户需求。由于各项目的实施需要一定的时间，若未来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出现管理不善、AM市场环境突变导致需求下降或产业政策发生变化等不利情况，将会给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预期效果带来不确定性，进而对公司的经营状况产生不利影响。

六、前瞻性陈述可能不准确的风险

公司在招股书刊载有若干前瞻性陈述，涉及未来发展规划、业务发展目标、盈利能力等方面的预期或相关的讨论。该等预期或讨论所依据的假设系公司基于审慎、合理的判断而作出，但亦提醒投资者注意，该等预期或讨论涉及的风险和不确定性可能不准确。

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浙江今飞凯达轮毂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ZHEJIANG JINFEI KAIDA WHEEL CO., LTD.

注册资本：16,6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葛炳灶

成立日期：2005 年 2 月 1 日

变更设立日期：2011 年 10 月 26 日

公司住所：浙江省金华市工业园区仙华南街 800 号

邮政编码：321016

联系电话：0579-82239001

传真号码：0579-82523349

互联网地址：www.jfkd.com.cn

电子信箱：jfkd@jinfei.cn

二、发行人改制重组情况

（一）设立方式

今飞凯达系经浙商务资函[2011]204 号《浙江省商务厅关于浙江今飞凯达轮毂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外商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批准，由今飞有限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本次整体变更以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天健审[2011]4443 号《审计报告》确认的今飞有限截至 2011 年 4 月 30 日的净资产 27,122.33 万元为基础，折合股本 16,600 万股，折股溢价 10,522.33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2011 年 10 月 20 日，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天健验[2011]433 号《验资报告》，确认各股东出资到位。

2011 年 9 月 28 日，公司取得商外资浙府资字[2005]02153 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2011 年 10 月 26 日，公司取得注册号为

330700400000296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二）发起人

公司发起人为今飞控股、君润投资、瑞琪投资、邦诺投资、易和投资 5 家法人单位，公司改制设立时各发起人的持股情况如下：

单位：万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	持股比例（%）	股份性质
1	今飞控股	8,466.00	51.00	境内法人股
2	君润投资	4,150.00	25.00	境外法人股
3	瑞琪投资	2,755.60	16.60	境内法人股
4	邦诺投资	730.40	4.40	境内法人股
5	易和投资	498.00	3.00	境内法人股
合计		16,600.00	100.00	-

发起人的具体情况请参见本节之“七、（一）发起人基本情况”相关内容。

（三）公司改制设立前后，主要发起人拥有的主要资产和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主要发起人为今飞控股、君润投资及瑞琪投资。公司改制设立前后，主要发起人拥有的主要资产及从事的主要业务如下：

1、今飞控股

公司改制设立前，今飞控股主要从事实业投资及摩托车车轮、自行车车圈及农业药械的生产、销售业务，主要资产为长期股权投资，包括今飞有限 51%股权、今飞轻合金 88.37%股权、今飞电动车轮 100%股权、今飞摩轮 72%股权、今飞亚达 75%股权、今飞技术研究院 100%股权、RICO 今飞 7.5%股权、金华市今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0%股权、金华市第一房地产有限公司 100%股权、浙江今跃机械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51.22%股权、金华市今飞机械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75%股权、金华市今飞农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100%股权及金华飞驰农机销售有限公司 100%股权等。

公司改制设立后，为解决同业竞争、减少关联交易并增强发行人的独立性，今飞控股陆续将其持有的与公司主营业务同类或类似部分的股权及资产全部转

让给发行人，包括今飞轻合金88.37%股权、今飞电动车轮100%股权、今飞摩轮72%股权、用于以锻造工艺生产摩托车车轮和自行车车圈的40项设备及库存物资、今飞亚达75%股权及RICO今飞7.5%股权。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今飞控股主要从事实业投资及农业药械的生产、销售业务，主要资产为长期股权投资，除持有公司51%股权外，还持有金华市今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100%股权、金华市第一房地产有限公司100%股权、临沂泰瑞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100%股权、浙江今跃机械科技开发有限公司100%股权、金华市今飞农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100%股权及浙江因特物联科技有限公司70%股权等。

2、君润投资

公司改制设立前，君润投资主要从事实业投资，主要资产为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改制设立后，君润投资从事的主要业务和拥有的主要资产未发生变化。

3、瑞琪投资

公司改制设立前，瑞琪投资主要从事实业投资，主要资产为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改制设立后，瑞琪投资从事的主要业务和拥有的主要资产未发生变化。

（四）公司改制设立时拥有的主要资产和实际从事的主要业务

发行人系今飞有限整体变更设立以来，完整承继了今飞有限的整体资产和业务。发行人改制设立时，拥有的主要资产为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存货、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及土地使用权等，并持有今泰零部件100%股权及贵州今飞51%股权；发行人从事的主要业务为铝合金车轮的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

（五）发行人改制前后的业务流程及两者之间的联系

公司改制设立前后的业务流程未发生变化。

公司的业务流程请参见本招股书“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之“四、发行人的主营业务情况”相关内容。

（六）发行人成立以来在生产经营方面与主要发起人的关联关系及演变

发行人成立以来，在生产经营方面与君润投资及瑞琪投资无关联关系，与今飞控股之间的关联关系及演变主要体现为2011年至2013年期间陆续收购了今飞控股控制的与公司主营业务同类或相似部分的股权及资产，包括今飞轻合金88.37%股权、今飞电动车轮100%股权、今飞摩轮72%股权、用于以锻造工艺生产摩托车车轮和自行车车圈的40项设备及库存物资、今飞亚达75%股权、晨隆物资100%股权、今飞技术研究院100%股权及RICO今飞7.5%股权。

（七）发起人出资资产的产权变更手续办理情况

公司系由今飞有限整体变更设立而来，今飞有限的全部资产、负债和权益均由公司承继，公司已办理了相关土地使用权、房产、专利和商标等资产的产权更名手续。

（八）发行人独立性情况

公司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和业务方面独立完整，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1、资产完整

公司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除子公司今飞亚达向控股股东租赁厂房、今飞控股向公司转让2个境外商标的相关手续仍在办理之中外，公司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土地、厂房、机器设备以及商标、专利、非专利技术等无形资产的所有权或使用权，具备完整、合法的财产权属凭证且实际占有；公司主要资产不存在法律纠纷或潜在纠纷；公司不存在资产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控制和占有的情形。

2、人员独立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产生；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及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未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也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公司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严格分离；公司单独设立财务部门，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3、财务独立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根据企业会计制度和财务核算的要求，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具有规范、独立的财务会计制度和财务管理制度。公司及其子公司依法独立纳税，独立开立银行账户，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公司能够根据生产经营需要独立作出财务决策，不存在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干预财务决策的情况。

4、机构独立

公司已建立了规范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经理层的法人治理结构，制订了相应的议事规则；公司根据业务和管理的需要，设置了相应的经营管理机构；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在机构设置及运作方面相互独立，不存在控制与被控制关系，亦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

5、业务独立

公司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拥有独立的产、供、销系统和研究开发能力，在业务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同业竞争或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具有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公司控股股东今飞控股、实际控制人葛炳灶均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

三、发行人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情况

（一）2005年2月发行人前身今飞有限设立

今飞有限系由今飞集团和斯高敏共同出资设立的中外合资企业。2005年1月14日，今飞集团与斯高敏签订《合资经营浙江今飞凯达轮毂有限公司合同》和《浙江今飞凯达轮毂有限公司章程》，双方约定：共同投资设立今飞有限，总投资额为2,980万美元，注册资本为2,050万美元，其中，今飞集团出资1,050

万美元，占注册资本的 51.22%，出资方式为新建厂房、土地使用权及货币资金，斯高敏出资 1,000 万美元，占注册资本的 48.78%，出资方式为美元现汇；注册资本由双方分期缴付。

2005 年 1 月 19 日，金华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经济发展局出具金市开经发外[2005]5 号《关于同意合资经营浙江今飞凯达轮毂有限公司合同、章程的批复》，同意上述合资经营合同和公司章程。

2005 年 2 月 1 日，今飞有限取得商外资浙府资金字[2005]01079 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同日，今飞有限取得金华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注册号为企合浙金总字第 001485 号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今飞有限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万美元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		
	金额	占注册资本比例（%）	出资方式
今飞集团	1,050.00	51.22	房屋建筑物、土地使用权及货币
斯高敏	1,000.00	48.78	货币
合计	2,050.00	100.00	-

（二）2005年至2006年今飞有限增加实收资本

2005 年至 2006 年，今飞集团及斯高敏共分 12 次出资，合计缴纳注册资本 2,050 万美元。历次出资的简要情况如下：

单位：万美元

验资时间	出资人	出资方式	出资金额	评估/验资程序
2005 年 2 月	今飞集团	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	511.40	2005 年 1 月 29 日，金华金辰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金辰资评协（2005）07 号《资产评估报告书》；2005 年 2 月 25 日，金华金辰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金辰资评协（2005）014 号《资产评估报告书》；2005 年 2 月 25 日，金华金辰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金辰会验（2005）029 号《验资报告》
		土地使用权	385.57	
2005 年 8 月	今飞集团	货币	61.73	2005 年 8 月 15 日，金华金辰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金辰会验（2005）210 号《验资报告》

验资时间	出资人	出资方式	出资金额	评估/验资程序
2005年10月	斯高敏	货币	19.99	2005年10月10日, 金华金正大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金正大会验(2005)第092号《验资报告》
2005年10月	斯高敏	货币	20.00	2005年10月31日, 金华金正大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金正大会验(2005)第096号《验资报告》
2005年12月	斯高敏	货币	210.47	2005年12月22日, 金华金正大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金正大会验(2005)第104号《验资报告》
2005年12月	斯高敏	货币	54.36	2005年12月27日, 金华金正大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金正大会验(2005)第110号《验资报告》
2006年2月	斯高敏	货币	212.99	2006年2月28日, 金华金正大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金正大会验(2006)第011号《验资报告》
2006年3月	今飞集团	货币	人民币 5,822.15 万元	2006年3月1日, 金华金辰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金辰会验(2006)41号《验资报告》
2006年3月	斯高敏	货币	162.16	2006年3月31日, 金华金正大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金正大会验(2006)第019号《验资报告》
2006年6月	斯高敏	货币	244.67	2006年6月29日, 金华金正大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金正大会验(2006)第040号《验资报告》
2006年7月	今飞集团	货币	91.30	2006年7月31日, 金华金正大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金正大会验(2006)第046号《验资报告》
2006年8月	斯高敏	货币	75.36	2006年8月30日, 金华金正大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金正大会验(2006)第055号《验资报告》

注: 上述 2006 年 3 月今飞集团以货币方式出资人民币 5,822.15 万元系置换其 2005 年 2 月以房屋建筑物及土地使用权方式缴纳的出资。

今飞集团和斯高敏上述出资存在与合资经营合同的相关约定及《中外合资经营企业合营各方出资的若干规定》的相关规定不符的情形, 具体如下:

1、2005 年 2 月, 今飞集团实缴第一期出资计 896.98 万美元, 其中以实物资产机器设备、房屋所有权出资 511.40 万美元, 土地使用权出资 385.57 万美元。今飞集团本次出资的出资方式与合资经营合同中约定的以房屋建筑物、土地使用权和货币出资的方式不符。

经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核查，今飞集团本次实际出资包含了部分机器设备，系出于今飞有限设立后实际生产经营的需要。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认为，机器设备出资不违反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斯高敏也未在合营过程中对此提出异议，且金华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亦就上述事项出具确认函确认上述事实的效力。因此，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认为今飞集团以机器设备出资具有法律效力。

2、今飞集团于 2005 年 2 月所出资的房屋建筑物及土地使用权在验资后未及时办理过户手续，2006 年 2 月 28 日，今飞集团以货币方式予以了置换。经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核查，2006 年 2 月 20 日，今飞有限董事会决议同意今飞集团以货币方式予以置换；2007 年 9 月 10 日，金华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经济发展局出具金市开外[2007]60 号批复，对上述出资方式变更予以确认。

因用于出资的房屋建筑物及土地使用权在验资后未能及时办理过户手续，为保证今飞有限注册资本的充足性，今飞集团以货币方式予以置换。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认为今飞集团置换出资行为已经今飞有限董事会事前同意并经主管审批部门事后追认，该行为合法有效，且金华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亦就上述事项出具确认函确认上述事实的效力，上述事实对今飞有限的设立及存续的有效性及其注册资本的充足性不构成影响。

3、根据合资经营合同，斯高敏应于 2005 年 12 月 20 日前到位 500 万美元出资，截至 2005 年 12 月 20 日，斯高敏合计缴付注册资本金额为 250.46 万美元，未达到约定的金额。为此，2005 年 12 月 20 日，今飞有限向金华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经济发展局提出斯高敏延迟出资的申请，该局于 2005 年 12 月 21 日同意斯高敏于 2006 年 8 月 1 日前到位实收资本 500 万美元，剩余部分实收资本于 2006 年 12 月 20 日之前到位。因此，斯高敏延期出资事宜已经主管部门确认同意。截至 2006 年 6 月 16 日，斯高敏已合计缴付出资 924.64 万美元，斯高敏合计 1,000 万美元出资亦于 2006 年 8 月 23 日全部到位，符合主管部门关于同意斯高敏于 2006 年 8 月 1 日前到位 500 万美元的要求，亦符合主管部门关于剩余实收资本于 2006 年 12 月 20 日前到位的要求。

因此，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认为斯高敏延长出资期限已及时取得今飞集团及主管审批部门的认可，对今飞有限的设立及存续的有效性不构成影响。

4、关于斯高敏的出资期限不符合《中外合资经营企业合营各方出资的若干规定》相关规定的情况。

根据当时有效的《中外合资经营企业合营各方出资的若干规定》第四条第三款规定：“合营合同中规定分期缴付出资的，合营各方第一期出资，不得低于各自认缴出资额的 15%，并且应当在营业执照签发之日起三个月内缴清。”斯高敏于 2005 年 10 月 10 日缴付第一期出资，缴付金额为 19.99 万美元并不符合《中外合资经营企业合营各方出资的若干规定》的相关规定。

斯高敏首期出资未满足《中外合资经营企业合营各方出资的若干规定》的有关规定，系因其签署合资经营合同、章程时即未充分关注该规定。经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核查，今飞有限存续期间，主管审批部门及工商登记管理部门均未因此对今飞有限的设立及存续的有效性提出质疑，且金华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亦就上述事项出具确认函确认上述事实的效力，另《中外合资经营企业合营各方出资的若干规定》已被 2014 年 3 月 1 日起实施的《国务院关于废止和修改部分行政法规的决定》废止，不再实施，金华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亦明确不存在公司登记机关启动行政处罚程序的情形。因此，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认为斯高敏前述出资延迟问题对今飞有限的设立及存续的有效性不构成影响。

5、斯高敏上述出资存在出资人与实际汇款人不一致的情形。经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核查，该情形系斯高敏出资为境外借款，出借人通过其指定的付款主体向今飞有限指定账户付款所致。根据《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完善外商直接投资外汇管理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汇发[2003]30 号】的规定“外商投资企业的外国投资者与其境外投资款缴款人名称不一致的，外汇局可为其办理验资询证与外资外汇登记”，斯高敏的出资已经办理了外汇登记，并已在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办理备案登记手续。因此，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认为该情形不影响今飞有限的设立及存续的有效性。

针对上述情形，金华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于 2012 年 11 月 5 日出具《确认函》，对上述事实进行了确认并发表如下意见：今飞集团以机器设备出资的出资方式符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斯高敏委托其他境外主体缴付出资行为合法有效；斯高敏虽未在今飞有限营业执照签发之日起三个月内缴付其认缴出资额

的 15%，但其出资后续已全额缴付；金华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经济发展局于 2005 年 12 月 21 日就斯高敏延期出资事宜出具的书面确认合法有效；今飞集团 2006 年 2 月以货币置换房屋建筑物及土地使用权出资的行为合法有效。

针对上述情形，金华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于 2016 年 12 月 13 日出具了确认函，对上述事实进行了确认并发表如下意见：针对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前审核提出的问题，鉴于《中外合资经营企业合营各方出资的若干规定》已经于 2014 年 3 月 1 日起被国务院第 648 号令废止执行，现行《公司法》已将注册资本实缴登记制改为认缴登记制；《公司登记管理条例》也已取消实收资本登记事项，我局认为：2005 年 2 月至 2006 年 8 月期间，该公司（指今飞凯达）股东出资方式、出资期限的调整已经外商投资企业审批机关批准（参见金华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确认函），符合法律法规规定，不存在公司登记机关启动行政处罚程序的情形。

经核查，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认为，前述出资瑕疵对今飞有限的设立及存续的有效性不构成影响，对本次发行不构成实质性障碍；今飞集团和斯高敏上述出资存在与合资经营合同的相关约定及《中外合资经营企业合营各方出资的若干规定》的相关规定不符的情形不构成出资不实、不会被工商等部门处罚。

（三）2006年9月斯高敏股权转让

2006 年 8 月 10 日，今飞有限董事会作出决议，同意斯高敏将其所持今飞有限全部股权以 1,000.00 万美元的价格转让给泊菲克。同日，斯高敏与泊菲克签署《股权转让协议》，今飞集团书面声明放弃优先购买权。

2006 年 9 月 1 日，浙江省金华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经济发展局出具金市开经发外[2006]95 号《关于同意浙江今飞凯达轮毂有限公司股权变更的批复》，同意上述股权转让，并同意变更合资经营合同、公司章程。今飞有限于 2006 年 9 月 12 日取得变更后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

经核查，本次股权转让系因斯高敏拟退出境内投资而与今飞集团协商确定后进行，股权转让时今飞有限尚处于投入阶段，本次转让定价按斯高敏初始投资成本确定，具有公允性。本次出资变更的股权转让协议已在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备

案，不存在影响公允价值的隐藏性条款。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今飞有限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万美元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	占注册资本比例（%）	出资方式
今飞集团	1,050.00	51.22	货币、机器设备
泊菲克	1,000.00	48.78	货币
合计	2,050.00	100.00	-

泊菲克系在澳门特别行政区设立的公司法人，注册资本为 50 万澳元，设立时股东为俞嫣红、楼国兴和冯红，其中：俞嫣红认缴 20 万澳元，占 40%；冯红认缴 15 万澳元，占 30%；楼国兴认缴 15 万澳元，占 30%；冯红为葛炳灶的配偶，泊菲克设立时俞嫣红和楼国兴为今飞集团的员工。泊菲克系今飞集团控制的企业，于 2013 年已注销。

（四）2007年至2010年今飞有限增加注册资本与实收资本

2007 年 4 月 15 日，今飞有限董事会作出决议，同意今飞有限增资 2,010 万美元，其中今飞集团增资 1,000 万美元，泊菲克增资 1,010 万美元，均以货币出资。

2007 年 6 月 5 日，浙江金华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出具金市开外[2007]28 号《关于同意变更合资经营浙江今飞凯达轮毂有限公司合同、章程的批复》，同意上述投资总额、注册资本变更及合资经营合同、章程修订事宜。2007 年 6 月 25 日，今飞有限取得变更后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2007 年 7 月 5 日，取得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经核查，本次增资系股东各方出于今飞有限未来发展之考虑，股东按同比例进行增资，并不存在损害今飞有限各股东权益的情形，具有公允性。本次增资已经主管部门批复同意，并已在工商行政主管部门办理变更登记手续，不存在影响公允价值确定的隐藏性条款。

本次增资后，今飞有限的股权结构情况如下：

单位：万美元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	占注册资本比例（%）
今飞集团	2,050.00	50.49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	占注册资本比例（%）
泊菲克	2,010.00	49.51
合计	4,060.00	100.00

2007 年至 2010 年，今飞集团及泊菲克共分 4 次出资，合计缴纳增资款 2,010 万美元。简要情况如下：

单位：万美元

验资时间	出资人	出资方式	出资金额	验资程序
2007 年 7 月	今飞集团	货币	402.00	2007 年 7 月 4 日，金华金辰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金辰会验（2007）157 号《验资报告》
2008 年 1 月	泊菲克	货币	504.25	2008 年 1 月 31 日，金华金辰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金辰会验（2007）038 号《验资报告》
2008 年 3 月	泊菲克	货币	505.75	2008 年 3 月 10 日，金华金辰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金辰会验（2008）061 号《验资报告》
2010 年 3 月	今飞集团	货币	598.00	2010 年 3 月 17 日，金华佳成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出具金佳会验（2010）037 号《验资报告》

泊菲克上述出资存在出资人与实际汇款人不一致的情形。经保荐机构及锦天城律师事务所核查，该情形系泊菲克出资为境外筹集所致，且汇发[2003]30 号文明确规定“外商投资企业的外国投资者与其境外投资款缴款人名称不一致的，外汇局可为其办理验资询证与外资外汇登记”。因此，保荐机构及锦天城律师事务所认为该情形不影响今飞有限存续的有效性。

泊菲克未在今飞有限营业执照签发后三个月内缴付其认缴出资额的 15%，该出资时间不符合《中外合资经营企业合营各方出资的若干规定》的相关规定。经保荐机构及锦天城律师事务所核查，合资合同中约定泊菲克首期出资应于 2008 年 1 月 1 日前到位，且合资合同中已经主管审批部门批准，此外，主管审批部门及工商登记管理部门均未因此对今飞有限的设立及存续的有效性提出质疑，因此，保荐机构及锦天城律师事务所认为泊菲克前述出资延迟情形对今飞有限的有效存续不构成影响。针对泊菲克首期出资与《中外合资经营企业合营各方出资的若干规定》相关规定不符的情形，金华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于 2012 年 11 月 5 日出具《确认函》，确认其不会因此对今飞凯达及泊菲克进行行政处罚。

综上，保荐机构及锦天城律师事务所认为前述情形不会对本次发行造成实质性障碍。

（五）2010年12月今飞有限减资

2010年10月6日，今飞有限董事会作出决议，同意将注册资本由4,060万美元减少至2,160万美元，股东按原出资份额同比例减资，其中今飞集团减资959.20万美元，泊菲克减资940.80万美元。2010年10月11日，今飞有限对减资事宜依法进行了公告。

2010年11月30日，金华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出具金市开外[2010]81号《关于同意变更合资经营浙江今飞凯达轮毂有限公司合同、章程的批复》，同意今飞有限减资及合资经营合同、章程修订事宜。2010年12月2日，今飞有限取得变更后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

2010年12月8日，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天健验[2010]412号《验资报告》。

本次减资后，今飞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万美元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	出资比例（%）
今飞集团	1,090.80	50.50
泊菲克	1,069.20	49.50
合计	2,160.00	100.00

（六）2011年3月泊菲克股权转让

2011年2月19日，今飞有限董事会作出决议，同意泊菲克将其持有的今飞有限24.5%的股权，即529.2万美元出资，以529.2万美元价格转让给今飞集团。同日，泊菲克与今飞集团签订《股权转让协议》。

2011年3月3日，浙江金华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出具金市开外[2011]3号《关于同意变更合资经营浙江今飞凯达轮毂有限公司公司章程的批复》，同意上述股权转让及合资经营合同、章程修改事宜。2011年3月7日，今飞有限取得变更后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

经核查，泊菲克系受今飞集团控制的公司，本次股权转让按出资额1:1确

定，定价具有合理性，并不存在影响公允价值确定的隐藏性条款。

本次股权转让后，今飞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万美元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	出资比例（%）
今飞集团	1,620.00	75.00
泊菲克	540.00	25.00
合计	2,160.00	100.00

（七）2011年4月泊菲克、今飞集团股权转让

2011年2月20日，今飞有限董事会作出决议，同意泊菲克将其持有的今飞有限25%的股权，即540万美元出资，以2亿元的价格转让给君润投资，每美元出资额的转让单价为37.04元；同意今飞集团将持有的今飞有限4.40%的股权，即95.04万美元出资，以3,652万元的价格转让给邦诺投资，每美元出资额的转让单价为38.43元。同日，今飞集团书面声明放弃对泊菲克所转让股权的优先受让权，泊菲克书面声明放弃对今飞集团所转让股份的优先受让权。2011年2月22日，泊菲克与君润投资签署《股权转让协议》；2011年3月15日，今飞集团与邦诺投资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前述股权转让交易价格系交易双方在参考同行业市盈率基础上协商确定。

2011年4月14日，金华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出具金开外[2011]24号《关于同意变更合资经营浙江今飞凯达轮毂有限公司公司章程的批复》，同意上述股权转让及合资经营合同、章程修改事宜。2011年4月19日，今飞有限取得变更后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

经核查，本次股权转让系为了优化今飞有限的股权结构之目的而进行，君润投资受让股权以每1美元出资计37.04元人民币确定，邦诺投资受让股权以每1美元计38.43元人民币确定，因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后君润投资及邦诺投资的持股比例均未发生变化，因此，按今飞凯达总股本16,600万元计算，君润投资本次受让股权的价格为人民币4.82元/股，邦诺投资本次受让股权的价格为人民币5元/股，前述股权转让交易价格系交易双方在参考同行业市盈率基础上协商确定。两者定价略有差距，均系协议各方友好协商确定，且差距较小，并不影响定价的公允性，不存在影响公允价值确定的隐藏性条款。

本次股权转让后，今飞有限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万美元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	出资比例（%）
今飞集团	1,524.96	70.60
君润投资	540.00	25.00
邦诺投资	95.04	4.40
合计	2,160.00	100.00

（八）2011年4月今飞集团股权转让

2011年4月21日，今飞有限董事会作出决议，同意今飞集团将持有的今飞有限16.60%的股权，即358.56万美元出资，以5,512.0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瑞琪投资，每美元出资额的转让单价为15.37元；同意今飞集团将持有的今飞有限3%的股权，即64.80万美元出资，以2,739.0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易和投资，每美元出资额的转让单价为42.37元。2011年4月21日，君润投资和邦诺投资分别书面声明放弃对今飞集团所转让股份的优先受让权。2011年4月22日，今飞集团分别与瑞琪投资、易和投资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瑞琪投资股东为今飞有限及其子公司、今飞集团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员工，本次股权转让价格在参考今飞有限净资产的基础上确定，易和投资的股权转让价格在参考同行业市盈率基础上协商确定。

2011年4月22日，金华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出具金开外[2011]26号《关于同意变更合资经营浙江今飞凯达轮毂有限公司公司章程的批复》，同意上述股权转让及合资经营合同、章程修改事宜。2011年4月27日，今飞有限取得变更后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

经核查，本次股权转让系为了进一步优化今飞有限的股权结构，引入员工持股之目的而进行，易和投资受让股权以每1美元出资计42.26元人民币确定，瑞琪投资受让股权以每1美元计15.37元人民币确定，因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后易和投资及瑞琪投资的持股比例均未发生变化，因此，按今飞凯达总股本16,600万元计算，易和投资本次受让股权的价格为人民币5.5元/股，瑞琪投资本次受让股权的价格为人民币2元/股。

瑞琪投资股东为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员工，

本次股权转让按照一定折价进行转让；易和投资的股权转让价格系交易双方协商一致确定。上述股权转让定价公允，具有合理性。本次股权转让已获主管部门批准同意并已完成工商备案登记手续，并不存在影响公允价值确定的隐藏性条款。

本次股权转让后，今飞有限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万美元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	出资比例（%）
今飞集团	1,101.60	51.00
君润投资	540.00	25.00
瑞琪投资	358.56	16.60
邦诺投资	95.04	4.40
易和投资	64.80	3.00
合计	2,160.00	100.00

（九）2011年10月今飞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6月20日，今飞有限董事会作出决议，同意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以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天健审[2011]4443号《审计报告》确认的今飞有限截至2011年4月30日净资产27,122.33万元为基础，折合股本16,600万股，每股1元，折股溢价10,522.33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2011年9月28日，浙江省商务厅出具浙商务资函[2011]204号《浙江省商务厅关于浙江今飞凯达轮毂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外商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同意今飞有限整体变更事宜。同日，公司取得商外资浙府资字[2005]02153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

2011年10月20日，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天健验[2011]433号《验资报告》，经审验，确认截至2011年10月19日各股东出资已到位。

2011年10月26日，公司取得金华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注册号为330700400000296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整体变更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万股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今飞控股	8,466.00	51.00
君润投资	4,150.00	25.00
瑞琪投资	2,755.60	16.60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邦诺投资	730.40	4.40
易和投资	498.00	3.00
合计	16,600.00	100.00

四、发行人设立以来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为规范同业竞争和减少关联交易，公司设立以来收购了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所控制的相同或相似业务和资产，具体情况如下：

（一）2011年收购今飞轻合金88.37%股权

今飞轻合金主营业务为铝合金及中间合金的生产和销售。2011年10月20日，今飞有限董事会作出决议，同意收购今飞控股持有的今飞轻合金88.37%股权；2011年11月8日，今飞凯达股东大会作出决议，同意收购今飞轻合金88.37%股权；2011年11月23日，今飞轻合金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今飞控股将其持有的今飞轻合金88.37%股权转让给今飞凯达；同日，今飞控股与今飞凯达签订《金华市今飞轻合金材料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2011年11月25日，今飞轻合金就本次股权转让办理完毕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今飞轻合金88.37%股权作价2,614.87万元，该转让价格系根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天健审（2011）5123号《审计报告》中今飞轻合金截至2011年7月31日经审计的净资产值，乘以相应的股权比例确定。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今飞轻合金的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股东姓名或名称	出资额	出资比例（%）
今飞凯达	1,900.00	88.37%
晨隆物资	250.00	11.63%
合计	2,150.00	100.00%

（二）2011年收购今飞电动车轮100%股权

今飞电动车轮的主营业务为电动车车轮的生产、销售，今飞控股持股100%。2011年10月20日，今飞有限董事会作出决议，同意收购今飞控股持有的今飞电动车轮100%股权；2011年11月8日，今飞凯达股东大会作出决议，同意收购今飞电动车轮100%股权；2011年11月23日，今飞控股作出股东决定，同意

将今飞电动车轮 100%股权转让给今飞凯达；同日，今飞凯达与今飞控股签订《股权转让协议》；2011 年 11 月 25 日，今飞电动车轮就本次股权转让办理完毕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持有今飞电动车轮 100%股权。

今飞电动车轮 100%股权作价 423.35 万元，该转让价格系根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天健审（2011）5124 号《审计报告》中今飞电动车轮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经审计的净资产值确定。

（三）2011年收购今飞摩轮100%股权

今飞摩轮的主营业务为摩托车车轮的生产、销售。2011 年 10 月 20 日，今飞有限董事会作出决议，同意收购今飞控股持有的今飞摩轮 72%股权和葛炳灶持有的今飞摩轮 28%股权。2011 年 11 月 8 日，今飞凯达股东大会作出决议，同意收购今飞摩轮 100%股权。

2011 年 11 月 24 日，今飞摩轮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今飞控股将其持有的今飞摩轮 72%股权转让给今飞凯达；同日，今飞凯达与今飞控股签订《股权转让协议》。2011 年 11 月 30 日，今飞摩轮就本次股权转让办理完毕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2011 年 12 月 17 日，今飞摩轮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葛炳灶将其持有的今飞摩轮 28%股权转让给今飞凯达；同日，今飞凯达与葛炳灶签订《股权转让协议》；2011 年 12 月 20 日，今飞摩轮就本次股权转让办理完毕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今飞摩轮 72%、28%股权分别作价 8,847.98 万元、3,440.88 万元，该等转让价格系根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天健审（2011）5125 号《审计报告》中今飞摩轮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经审计的净资产值，乘以相应的股权比例确定。

上述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持有今飞摩轮 100%股权。

（四）2011年收购今飞控股摩托车车轮和自行车车圈业务资产

本次收购标的为今飞控股拥有的用于以锻造工艺生产摩托车车轮和自行车车圈的 40 项设备及库存物资。

2011年10月20日，今飞有限董事会作出决议，同意向今飞集团收购上述设备类资产；2011年11月8日，今飞凯达股东大会作出决议，同意收购上述设备类资产；2011年12月14日，今飞控股董事会作出决议，同意将上述设备类资产转让给今飞凯达；同日，今飞凯达与今飞控股签订《资产转让协议》。

本次收购标的作价 374.97 万元，该转让价格系参照金华汇金资产评估事务所出具的金汇评报字[2011]95 号《资产评估报告》确认的该收购标的截至 2011 年 11 月 30 日的评估值确定。

（五）2011年收购今飞亚达75%股权

今飞亚达主营业务一直为摩托车车轮及其组件的生产、销售。2011年10月20日，今飞有限董事会作出决议，同意收购今飞控股持有的今飞亚达 75%股权；2011年11月8日，今飞凯达股东大会作出决议，同意收购今飞亚达 75%股权；2011年12月5日，今飞亚达董事会作出决议，同意今飞控股将其持有的今飞亚达 75%股权转让给今飞凯达；同日，今飞凯达与今飞控股签订《股权转让协议》；2011年12月12日，金华市商务局出具金商务函[2011]15号《关于浙江今飞亚达轮毂有限公司变更股东名称及股权转让的批复》，同意本次股权转让；次日，今飞亚达取得变更后的商外资浙府资金字[2004]00844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2011年12月23日，今飞凯达就本次股权转让办理完毕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今飞亚达 75%股权作价 1,432.33 万元，该转让价格系根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天健审（2011）5203 号《审计报告》中今飞亚达截至 2011 年 9 月 30 日经审计的净资产值，乘以相应的股权比例确定。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今飞亚达的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万美元

股东名称	出资额	出资比例（%）
今飞凯达	150.00	75.00
CINDY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50.00	25.00
合计	200.00	100.00

（六）2011年收购晨隆物资100%股权

晨隆物资的主营业务为汽车车轮配件、摩托车车轮配件、电动车车轮配件、自行车车圈配件、包装材料及金属材料等原材料的销售，股东为傅美芳和金群芳，其中，傅美芳持股 80%，金群芳持股 20%。傅美芳、金群芳曾为今飞集团员工。

2011 年 10 月 20 日，今飞有限董事会作出决议，同意收购傅美芳、金群芳分别持有的晨隆物资 80%、20%股权；2011 年 11 月 8 日，今飞凯达股东大会作出决议，同意收购晨隆物资 100%股权；2011 年 11 月 25 日，晨隆物资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傅美芳、金群芳分别将其持有的晨隆物资 80%、20%股权转让给今飞凯达；同日，傅美芳、金群芳分别与今飞凯达签订《股权转让协议》；2011 年 11 月 30 日，晨隆物资就本次股权转让办理完毕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持有晨隆物资 100%股权。

晨隆物资 80%、20%股权分别作价 809.29 万元、202.32 万元，该等转让价格系根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天健审（2011）5140 号《审计报告》中晨隆物资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经审计的净资产值，乘以相应的股权比例确定。

（七）2011年收购荣兴物资100%股权

荣兴物资主营业务为钢材、有色金属、五金配件的销售，股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葛炳灶之母宋金英及配偶冯红，其中，宋金英持股 60%，冯红持股 40%。

2011 年 10 月 20 日，今飞有限董事会作出决议，同意收购宋金英、冯红分别持有的荣兴物资 60%、40%股权；2011 年 11 月 8 日，今飞凯达股东大会作出决议，同意收购荣兴物资 100%股权；2011 年 12 月 16 日，荣兴物资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宋金英、冯红分别将其持有的荣兴物资 60%、40%股权转让给今飞凯达；同日，今飞凯达与宋金英、冯红分别签订《股权转让协议》；2011 年 12 月 21 日，荣兴物资就本次股权转让办理完毕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持有荣兴物资 100%股权。

荣兴物资 60%、40%股权分别作价 51.29 万元、34.20 万元，该等转让价格系根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天健审（2011）5256 号《审计报告》中荣兴物

资截至 2011 年 11 月 30 日经审计的净资产值，乘以相应的股权比例确定。

经核查，发行人本次收购下属子公司及资产的过程中，相关各方均已依法缴纳税款。

（八）重组完成的具体时点，重组的累积影响情况，重组后运行期间，重组后发行人整体运行情况

1、重组完成的具体时点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企业重组业务企业所得税征收管理若干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5年第48号）规定，企业重组日的确定，按以下规定处理：1、股权收购，以转让合同（协议）生效且完成股权变更手续日为重组日。关联企业之间发生股权收购，转让合同（协议）生效后12个月内尚未完成股权变更手续的，应以转让合同（协议）生效日为重组日；2、资产收购，以转让合同（协议）生效且当事各方已进行会计处理的日期为重组日。

截至2011年12月23日，6家子公司均已办理完毕工商变更手续，变更为发行人的子公司。2011年12月14日，发行人与今飞控股就部分资产收购签订《资产转让协议》；2011年12月31日，今飞控股完成转让设备和库存物资的移交工作，且发行人和今飞控股均已完成会计账务处理。

因此，本次重组于2011年12月31日已实施完毕。

2、重组的累积影响情况

发行人于2011年12月完成今飞轻合金等6家子公司股权和今飞控股摩托车车轮和自行车车圈业务资产的收购，发行人收购的上述资产在2010年度所产生的资产总额、营业收入和利润总额占发行人2010年度经审计合并财务会计报告的相应科目比例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公司	资产总额	营业收入	利润总额
今飞轻合金	22,665.75	2,043.98	655.06
今飞电动车	500.10	-	0.07
今飞摩轮	15,973.79	7,880.71	12.30

公司	资产总额	营业收入	利润总额
今飞亚达	49,801.72	37,400.14	255.68
荣兴物资	3,035.31	2.03	137.21
晨隆物资	18,606.54	15,485.97	659.77
重组累计影响	110,583.21	62,812.84	1,720.09
今飞凯达	216,518.37	146,240.08	6,790.99
占比	51.07%	42.95%	25.33%

注：上述数据为已剔除内部关联交易后的相应数据

被收购资产在收购前一个会计年度末的累计资产总额、营业收入和利润总额分别为收购前发行人相应项目的51.07%、42.95%和25.33%，发行人收购完成至申报申请发行材料之日已整体运行超过40个月。

3、重组后运行期间

发行人于2011年12月完成重大资产重组，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现有整体业务已完整运行5个会计年度。

4、重组后发行人整体运行情况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发行人的主要产品由单一的汽轮扩展至汽轮、摩轮、电动车轮和自行车车圈，资产规模、生产规模和收入规模进一步扩大，增强了盈利能力，综合实力和经营稳定性得到明显提升。2012年至2016年，发行人主要经营指标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年 12月31日 /2016年	2015年 12月31日 /2015年	2014年 12月31日 /2014年	2013年 12月31日 /2013年	2012年 12月31日 /2012年
资产总额	290,186.02	276,146.19	287,001.43	289,485.56	220,396.08
营业收入	229,419.31	213,175.74	214,425.33	197,374.79	171,180.56
利润总额	8,694.66	7,145.06	7,241.86	7,304.38	6,596.52

重组完成后，发行人整体运行状况良好，持续盈利能力有所提升。

(九)重大资产重组对公司业务、实际控制人、管理层及经营业绩的影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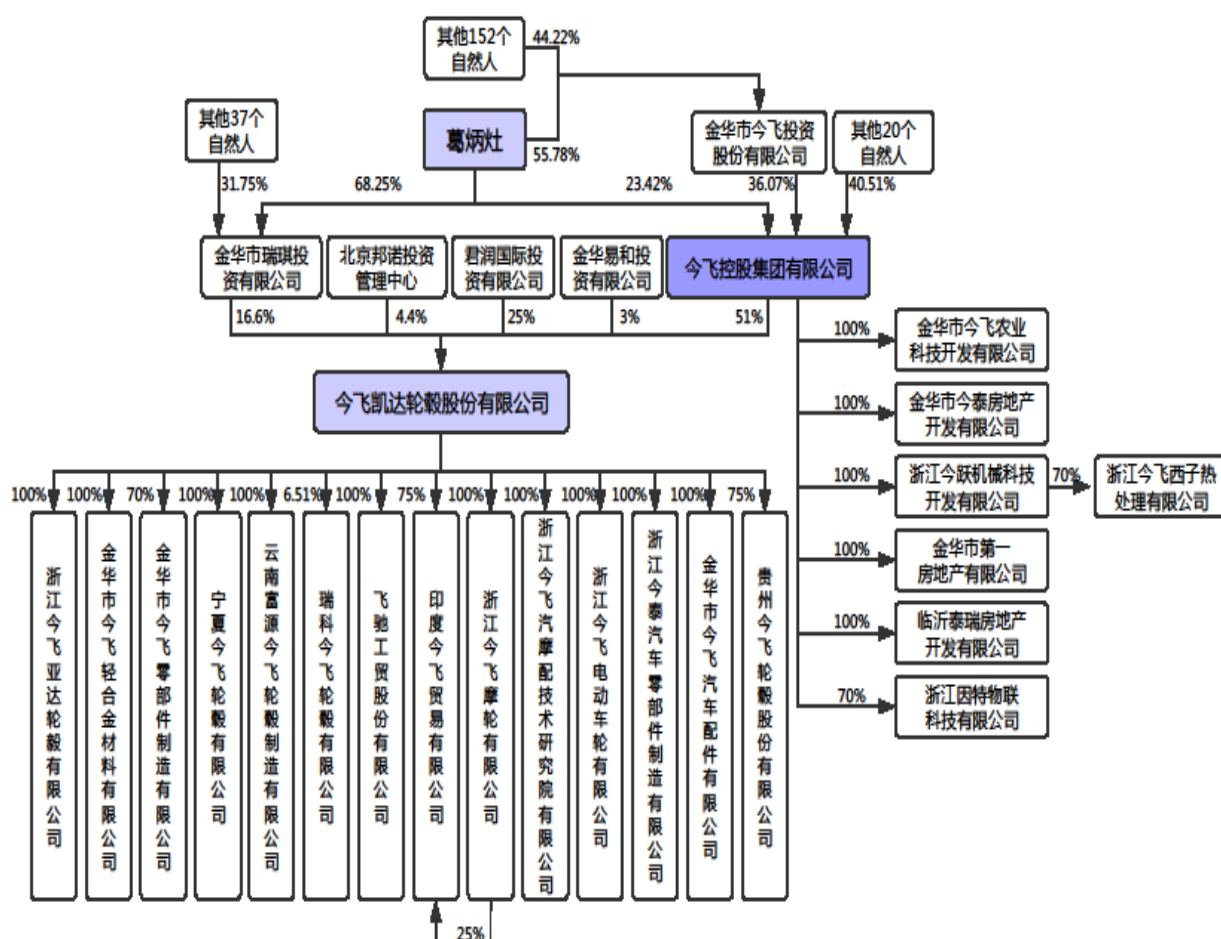
通过历次重大资产重组，公司解决了同业竞争问题；公司的主要产品由单一

的汽轮扩展至汽轮、摩轮、电动车轮和自行车车圈，产品结构进一步优化；公司完善了业务流程，减少了关联交易，业务独立性和资产完整性得到进一步加强；公司由单体公司扩大为拥有若干子公司的公司体系；公司扩大了资产规模、生产规模和收入规模，增强了盈利能力，综合实力和经营稳定性得到明显提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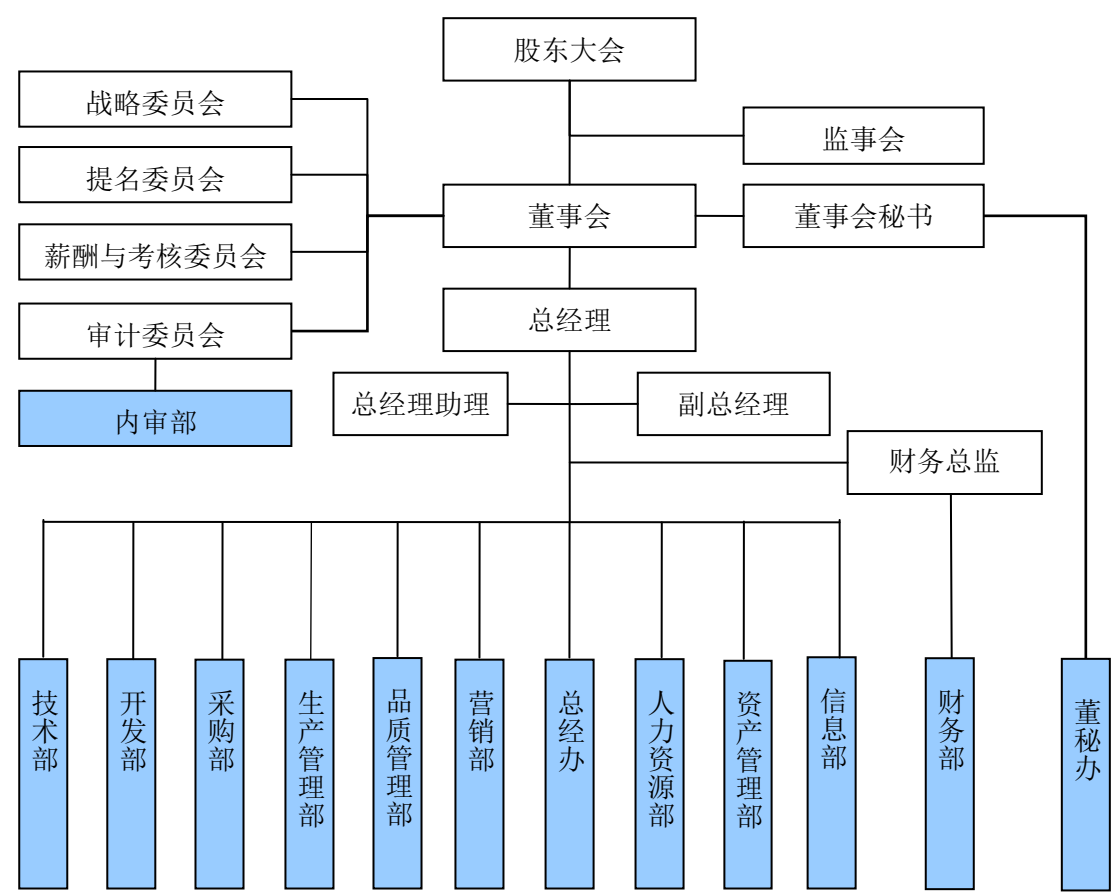
公司历次重大资产重组未导致实际控制人和高级管理人员发生变更，同时，通过历次重大资产重组，公司引进了在汽车、摩托车及电动车车轮生产方面具备丰富经验的管理人员，充实了公司管理团队，进一步提升了管理能力。

五、发行人股权关系及内部组织结构

（一）发行人的股权关系图



（二）发行人的内部组织结构图



（三）发行人的主要职能部门

公司实行董事会领导下的总经理负责制。在董事会的领导下，由总经理负责公司日常经营与管理。公司各部门的主要职责分工如下：

部门名称	部门职责
内审部	负责审计内控管理制度、计划的制订及组织实施，日常运营审计及专项审计的实施等。
技术部	负责新技术及新工艺的开发、应用及改善，新材料的开发和引进，技术与工艺相关标准、流程的制订、指导及监控，并参与重大质量事故的分析及解决等。
开发部	负责新产品战略规划，新产品开发、试制、小批试生产计划的制订及执行监督，各项产品规格的制订、指导及监控，技术、工艺及产品规格相关文件的管理，并参与重大质量事故的分析及解决等。

部门名称	部门职责
采购部	负责原辅材料采购相关制度、流程的制订和组织实施，供应商体系管理，采购价格体系管理，原辅材料采购计划的制订，原辅材料采购的招投标管理，原辅材料采购的执行，废旧物资的分类回收及出售管理，原辅材料、废旧物资的仓储管理等。
生产管理部	负责生产管理相关制度的制订及组织实施，各厂区生产计划、调度指令的编制及监督落实，各厂区生产事务的协调，跟踪并落实发货计划，原辅材料使用情况的统一管理，负责精益生产计划的制定及组织实施，对精益生产相关数据进行整理及反馈等。
品质管理部	负责质量控制相关制度的制订及组织实施，质量改进计划的制订及监督落实，质量信息搜集渠道的建立和维护，各厂区质量体系的运行管理，产品质量改善督导，外协工厂质量评审，重大质量事故的分析及处理，协助开展管理评审、客户满意度调查等。
营销部	负责营销制度、流程的制订与组织实施，产品定价政策的制订与组织实施，年度销售计划的制订与组织实施，目标市场与目标客户的开拓，客户关系的维护与渠道管理，产品日常宣传及组织参展，市场信息收集与反馈，货款回笼及资金风险防范的执行，客户满意度的调查与跟踪，客户所提供财产的管理，成品仓储管理等。
总经办	负责公司各项制度的监督管理、公司经营计划的编制与监督落实，公司日常行政事务管理、日常办公耗品管理、各类文档管理、员工宿舍、食堂及其他各类后勤服务的管理等，政府部门沟通协调及公司日常安保等。
人力资源部	负责人力资源制度、发展规划的制订与组织实施，人力资源管理模式及流程的设计与组织实施，员工招聘、培训计划的制订与组织实施，人才引进及内部储备，员工薪酬、福利及绩效管理体系的建立与组织运行，内部人力资源配置管理等。
资产管理部	负责公司资产管理、环保、安全生产、能源等相关制度、规划及管理流程的制订及组织实施，生产设备及环保、安全生产、能源等相关的公共设备、设施的采购与日常管理，安全生产、环保及重大设备事故的调查与处理，环保和安全应急预案体系的建立及组织实施等。
信息部	负责信息管理制度、信息化建设规划的制订与组织实施，各类信息系统、应用系统及计算机硬件、软件的采购与日常管理，各类信息系统、应用系统流程和权限的设计与执行监督，公司网络和信息安全管理，各类信息系统、应用系统内部操作指引的编制和培训，知识库的管理与传承等。
财务部	负责财务管理制度、流程的制订及组织实施，财务管理与经营分析体系的建立与组织运行，财务预算管理，间接融资计划的制订与落实，资金利用、周转管理及分析，财务帐目及票据管理，税收筹划与纳税管理，公司各类资产的盘点及监督，国家外汇管理相关事务的办理等。
董秘办	负责公司治理相关制度的起草与执行监督，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的日常工作，证券市场信息、政策法规的收集、传达及组织学习，对外投资、企业并购、资产重组等资本项目的可行性研究与组织实施等；股票发行上市后，负责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管理等。

六、发行人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一）今飞亚达

项目	内容
公司名称	浙江今飞亚达轮毂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04年1月9日
注册资本	1,654.90万元
实收资本	1,654.90万元
法定代表人	葛炳灶
注册地址	浙江省金华市环城西路938号
股东构成	今飞凯达持股100%
主营业务	摩托车车轮及其组件的生产、销售

2016年12月31日，今飞亚达总资产为28,275.75万元，净资产为1,010.72万元。2016年度的营业收入为59,408.18万元，净利润为-253.26万元。以上数据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二）今飞摩轮

项目	内容
公司名称	浙江今飞摩轮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0年2月8日
注册资本	12,500万元
实收资本	12,500万元
法定代表人	葛炳灶
注册地址	浙江金东经济开发区金义东快速路1号
股东构成	今飞凯达持股100%
主营业务	摩托车车轮及其组件的生产、销售

2016年12月31日，今飞摩轮总资产为61,405.93万元，净资产为14,448.49万元。2016年度的营业收入为58,976.10万元，净利润为-537.41万元。以上数据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三）今泰零部件

项目	内容
公司名称	浙江今泰汽车零部件制造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09年9月11日
注册资本	2,000万元
实收资本	2,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	葛炳灶

项目	内容
注册地址	浙江省金华市婺城区夹溪路888号办公楼1-3层
股东构成	今飞凯达持股100%
主营业务	汽车车轮及其组件的生产、销售

2016年12月31日，今泰零部件总资产为46,384.68万元，净资产为4,043.08万元。2016年度的营业收入为57,773.20万元，净利润为890.68万元。以上数据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四）今飞轻合金

项目	内容
公司名称	金华市今飞轻合金材料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05年12月31日
注册资本	2,150万元
实收资本	2,150万元
法定代表人	葛炳灶
注册地址	浙江省金华市婺城区仙华南街800号
股东构成	今飞凯达持股100%
主营业务	铝合金及中间合金的生产、销售

2016年12月31日，今飞轻合金总资产为16,256.00万元，净资产为2,667.38万元。2016年度的营业收入为60,819.72万元，净利润为109.41万元。以上数据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五）贵州今飞

项目	内容
公司名称	贵州今飞轮毂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09年12月28日
注册资本	3,000万元
实收资本	3,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	葛炳灶
注册地址	贵州省贵阳市白云区龙井路289号
股东构成	今飞凯达持股75%，毛胜伟持股25%
主营业务	汽车车轮及其组件的生产、销售

2016年12月31日，贵州今飞总资产为27,798.97万元，净资产为2,305.04万元。2016年度的营业收入为39,725.09万元，净利润为702.26万元。以上数据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六）今飞电动车轮

项目	内容
公司名称	浙江今飞电动车轮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0年11月15日
注册资本	500万元
实收资本	500万元
法定代表人	葛炳灶
注册地址	浙江省金华市婺城区神丽路999号
股东构成	今飞凯达持股100%
主营业务	电动车车轮、自行车车圈的生产、销售

2016年12月31日，今飞电动车轮总资产为6,129.49万元，净资产为1,757.38万元。2016年度的营业收入为12,099.95万元，净利润为240.46万元。以上数据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七）今飞零部件

项目	内容
公司名称	金华市今飞零部件制造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04年8月2日
注册资本	926万元
实收资本	926万元
法定代表人	赵柯
注册地址	浙江省金华市金东区曹宅镇
股东构成	今飞凯达持股70%、赵东持股25.75%、金华市汇丰电缆有限公司持股4.25%
主营业务	摩托车零部件及其组件的生产销售、机械零部件加工

2016年12月31日，今飞零部件总资产为2,367.60万元，净资产为1,488.64万元。2016年度的营业收入为3,826.84万元，净利润为371.35万元。以上数据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八）今飞汽配

项目	内容
公司名称	金华市今飞汽车配件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2年4月12日
注册资本	50万元
实收资本	50万元
法定代表人	任洪兴
注册地址	浙江省金华市婺城区迎宾花园1号楼4、5、6号营业房
股东构成	今飞凯达持股100%

项目	内容
主营业务	汽车零部件及配件、轮胎、车轮的销售

2016年12月31日，今飞汽配总资产为270.00万元，净资产为225.32万元。2016年度的营业收入为207.92万元，净利润为13.76万元。以上数据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九）今飞技术研究院

项目	内容
公司名称	浙江今飞汽摩配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1年5月9日
注册资本	500万元
实收资本	500万元
法定代表人	葛炳灶
注册地址	浙江省金华市婺城区仙华南街800号办公楼505室
股东构成	今飞凯达持股100%
主营业务	汽车车轮及零部件、摩托车车轮及零部件、电动车车轮及零部件、自行车车圈及零部件、模具等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

2016年12月31日，今飞技术研究院总资产为443.69万元，净资产为321.95万元。2016年度的营业收入为0，净利润为-76.05万元。以上数据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十）富源今飞

项目	内容
公司名称	云南富源今飞轮毂制造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5年11月30日
注册资本	1,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	葛炳灶
注册地址	云南省曲靖市富源县胜境街道四屯社区
股东构成	今飞凯达持股100%
主营业务	汽车摩托车轮毂及组件生产销售；机械模具开发、设计、制造；重熔用铝锭及铝制品加工销售

2016年12月31日，富源今飞总资产为13,268.04万元，净资产为896.45万元。2016年度的营业收入为2,162.89万元，净利润为-101.58万元。以上数据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十一）宁夏今飞

项目	内容
公司名称	宁夏今飞轮毂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6年3月22日
注册资本	1,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	葛炳灶
注册地址	中宁县石空镇工业园区
股东构成	今飞凯达持股100%
主营业务	汽车、摩托车轮毂及组件生产、销售；机械模具开发、设计、制造

2016年12月31日，宁夏今飞总资产为5,988.39万元，净资产为820.09万元。2016年度的营业收入为828.82万元，净利润为-179.91万元。以上数据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十二）飞驰工贸

项目	内容
中文名称	飞驰工贸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FUTURE INDUSTRIAL & TRADING INC.
成立时间	2013年1月31日
注册资本	30万美元
实收资本	30万美元
法定代表人	葛炳灶
注册地址	310-2 D Runaway Bay,Mishawaka,In 46545
股东构成	今飞凯达持股100%
主营业务	汽车、摩托车车轮的销售及售后服务

2016年12月31日，飞驰工贸总资产为85.23万元，净资产为83.66万元，2016年度的营业收入为0，净利润为-60.31万元。以上数据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十三）印度今飞

项目	内容
中文名称	印度今飞贸易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JINFEI TRADING INDIA PRIVATE LIMITED
成立时间	2015年2月3日
注册资本	2,700万印度卢比
实收资本	2,700万印度卢比
注册地址	C 9/9670,Vasant Kunj, New Delhi,Delhi-10070,India
股东构成	今飞凯达持股75%，今飞摩轮持股25%
主营业务	汽车车轮、摩托车车轮及其相关配件、机械模具、装备

项目	内容
	的进出口及销售；仓储、物流配送服务

2016年12月31日，印度今飞总资产为8,496.67万元，净资产为610.34万元。2016年度的营业收入为9,773.66万元，净利润为265.59万元。以上数据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十四）RICO今飞

项目	内容
中文名称	瑞科今飞轮毂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RICO JINFEI WHEELS LIMITED
成立时间	2007年7月16日
注册资本	7.30亿印度卢比
实收资本	3.80亿印度卢比
法定代表人	Kuldeep Singh Rawat
注册地址	38 Km Stone, Delhi-Jaipur Highway, Gurgaon-122001, Haryana, India
股东构成	今飞凯达持股6.51%，Rico Investments Limited持股93.49%
主营业务	摩托车铝合金车轮的设计、生产和销售

2016年12月31日，RICO今飞总资产为52,665.77万印度卢比，净资产为7,426.06万印度卢比，2016年度的营业收入为61,812.81万印度卢比，净利润为259.36万印度卢比。以上数据经Walker Chandiok&Co LLP审计。

（十五）晨隆物资

项目	内容
公司名称	金华市晨隆物资经营有限公司（已于2014年12月注销）
成立时间	2002年12月26日
注册资本	1,000万元
实收资本	1,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	楼国兴
注册地址	金华市仙华南街800号办公楼104室
股东构成	今飞凯达持股100%
主营业务	汽车车轮配件、摩托车车轮配件、电动车车轮配件、自行车车圈配件、化工原料、包装材料、金属材料的销售

七、发起人、持有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一）发起人基本情况

1、控股股东基本情况

（1）今飞控股的基本信息

项目	内容
公司名称	今飞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1996年1月16日
注册资本	5,000万元
实收资本	5,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	葛炳灶
注册地址	浙江省金华市婺城区白露街318号厂房2楼
主营业务	实业投资、农业药械的生产销售及普通货物运输

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今飞控股的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出资额	持股比例（%）
1	今飞投资	1,803.35	36.07
2	葛炳灶	1,171.15	23.42
3	姜雄飞	260.00	5.20
4	葛础	143.00	2.86
5	唐金星	143.00	2.86
6	董永平	137.50	2.75
7	施志成	137.50	2.75
8	陈晋高	137.50	2.75
9	吴小妹	137.50	2.75
10	楼镭庭	137.50	2.75
11	李根法	66.00	1.32
12	黄庆宪	66.00	1.32
13	吉金苏	66.00	1.32
14	崔兰健	66.00	1.32
15	戴耀平	66.00	1.32
16	盛秀明	66.00	1.32
17	金军	66.00	1.32
18	周文	66.00	1.32
19	谢德友	66.00	1.32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出资额	持股比例（%）
20	李宏	66.00	1.32
21	叶龙勤	66.00	1.32
22	刘建鹏	66.00	1.32
合计		5,000.00	100.00

2016年12月31日，今飞控股总资产为91,237.10万元，净资产为27,540.34万元。2016年度的营业收入为4,189.26万元，净利润为717.42万元。以上数据业经金华佳成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审计。

（2）今飞控股的历史沿革

①1996年1月今飞集团成立

今飞集团成立于1996年1月16日，系由金华市国有资产管理局以浙江金华车圈厂经评估确认的全部净资产3,384.05万元出资，并联合浙江八达股份有限公司和浙江省金华市乳品厂分别出资50万元，共同投资设立。

1995年12月20日，金华婺州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金婺会师评（95）44号《浙江金华车圈厂资产评估报告书》，确认浙江金华车圈厂截至1995年8月31日的总资产评估值为75,058,074.14元，总负债评估值为41,328,934.56元，所有者权益评估值为33,729,139.58元。1996年1月8日，金华市国有资产管理局出具《出资证明》，同意将浙江金华车圈厂经评估确认后的净资产3,384.05万元投入今飞集团，并由金华市国资管理部门持股。金华市国有资产管理局确认的净资产高于金婺会师评（95）44号《浙江金华车圈厂资产评估报告书》确认的所有者权益评估值，差额为11.14万元，该差额源于评估基准日至1995年12月31日期间浙江金华车圈厂产生的净利润。

1996年1月8日，金华婺州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金婺会师验字（1996）01号《关于浙江今飞机械集团有限公司验资报告》，确认今飞集团截至1995年12月31日的实收资本为3,484.05万元，其中浙江金华车圈厂出资3,384.05万元，浙江八达股份有限公司出资50万元，浙江省金华市乳品厂出资50万元。

1996年1月16日，今飞集团取得注册号为25497335-5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今飞集团住所为金华市解放西路花锦巷8号，法定代表人为贾路良，注册资本为

3,484.05万元，经营范围为自行车零件、摩托车零部件，隔膜泵，机动喷雾机制造、销售；农业机械，机电产品批发、零售；房地产开发，科技开发咨询。

今飞集团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股东名称	出资额	持股比例（%）
浙江金华车圈厂	3,384.05	97.13
浙江八达股份有限公司	50.00	1.44
浙江省金华市乳品厂	50.00	1.44
合计	3,484.05	100.00

②1998年至2000年今飞集团股份合作制改造

A、1998年股份合作制改造审批流程

1998年6月30日，金华市资产评估公司出具金市资评立（1998）05号《资产评估报告书》，确认今飞集团截至1997年12月31日的所有者权益为1,631.83万元（不含行政划拨土地使用权价值）。1998年9月10日，金华市国有资产管理局出具金市国资评[1998]96号《关于确认浙江今飞机械集团有限公司资产评估价值的批复》，对上述评估结果进行了确认。

1998年9月3日，金华市房地产咨询代理中心出具金市地估（1998）106号《土地估价报告》，确认今飞集团使用的位于解放西路花锦巷8号的国有划拨土地截至1998年9月1日的土地价值为1,149.17万元。1998年9月7日，金华市国土管理规划局出具金市国土价复[1998]90号《关于确认土地估价结果的批复》，对上述土地的评估结果进行了确认。1998年9月14日，金华市国有资产管理局出具金市国资企[1998]97号《关于企业改制资产损失核销、提留、剥离的批复》，同意在经评估的1,631.83万元所有者权益基础上，进行损失核销、提留和剥离。经资产损失核销、提留和剥离后，今飞集团不含国有土地使用权的净资产为-732.25万元。

1998年9月28日，今飞集团召开五届六次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浙江今飞机械集团有限公司股份合作制（有限责任公司）可行性报告》、《浙江今飞机械集团有限公司核心层产生办法》和《浙江今飞机械集团有限公司股份认购细则》，作出《关于实行股份合作制（有限责任公司）的决议》，根据上述通过事项，今飞集团在提留、核销、剥离及土地处理后的国有净资产拟全部由企业员工买断。

1998年11月11日，金华市产权制度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出具金市产权[1998]05号《关于浙江今飞机械有限公司股份合作制改造的批复》，同意今飞集团的股份合作制改制方案，同意改造后的企业名称为浙江今飞机械有限公司，股本为451万股，均为职工个人股；同意以经金华市国土管理规划局金市国土价复[1998]90号文评估确认的1,149.17万元土地价值弥补今飞集团负资产732.25万元、提留职工社会保障金131.21万元，剩余的土地使用权价值以160万元对价转为企业法人财产，出让金留企业使用二年，用于今后可能出现改制前遗留资产损失的核销。

B、原股东产权确认

2001年1月20日，金华市国有资产管理局出具证明文件，证明“根据金市产权[1998]05号、金市国资企[1998]97号对浙江今飞机械集团有限公司改制时文件批复，该企业除了在负债中尚有12.58万元国资收益应上交市国资局外，其余没有国有资产。”

2001年10月9日，金华市深化企业改革进一步理顺劳动关系领导小组出具[2001]50号《关于浙江今飞机械集团有限公司理顺劳动关系实施方案的批复》，同意今飞集团应交未交的土地出让金160万元及其占用费以及改制时国有资产出售收入的12.58万元以及利息1.96万元，作为理顺在职职工劳动关系、退休人员及精简下放、遗属人员托管所需的费用来源。

根据浙江八达股份有限公司与金华市佳乐乳业有限公司¹于2001年6月4日分别出具的《关于转让浙江今飞机械集团有限公司股权的声明》，今飞集团改制后，浙江八达股份有限公司及原金华市乳品厂不再持有今飞集团任何股权。

C、1998年10月至2000年1月募集股本

1998年9月28日，今飞集团召开五届六次职工代表大会，审议同意今飞集团在提留、核销、剥离及土地处理后的国有净资产拟全部由企业员工买断。

1998年10月至2000年1月期间，今飞集团向在职员工募集股本金，合计共向368名职工募集446万元股本金。

因今飞集团认购股份的职工人数超过50人，不符合当时公司法对有限责任公

¹浙江省金华市乳品厂后更名为金华市佳乐乳业有限公司。

司股东人数50人的上限规定，“浙江今飞机械有限公司”实际并未设立，本次员工认购股份及出资未办理验资及工商登记手续。

③2001年3月送股

2001年3月，今飞集团在446万元股本金基础上，按10送1标准，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送股，本次送股后，今飞集团股本金增加至490.6万元。

④2001年6月办理工商登记

为解决今飞集团注册资本未达到《企业集团登记管理暂行规定》要求的企业集团母公司注册资本5,000万元以上标准的问题，2001年2月27日，今飞集团股东会审议通过清产核资实施方案，即将企业截至2000年12月31日的全部资产进行评估，根据评估后的净资产调整注册资本并办理工商登记手续。2001年5月25日，金华安泰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金安评报字（2001）第066号《资产评估报告书》，确认今飞集团截至2000年12月31日的净资产评估值为5,818.67万元。2001年5月28日，浙江省金华市地方税务局出具集企改[2001]第04号《关于浙江今飞机械集团有限公司资产评估价值的批复》，确认该资产评估结果。

为解决今飞集团股东人数超过50人的问题，2001年4月，今飞集团召开六届三次职工代表大会，通过了职工持股会筹建方案及持股会章程，同意将认购金额3万元以下的职工股东均纳入职工持股会管理，职工持股会的资金总额为1,892.5万元，其中职工以现金方式出资形成179.85万元，公司规范登记前经评估确认的净资产折股形成1,712.65万元。2001年5月31日，金华市总工会出具金总工（2001）第82号《关于同意浙江今飞机械集团有限公司筹建职工持股会的批复》，同意今飞集团筹建职工持股会。2001年6月1日，金华市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书面同意今飞集团工会下设职工持股会。

2001年6月5日，今飞集团股东会作出决议，根据经浙江省金华市地方税务局确认的公司评估价值，调整为2001年5月31日的净资产，扣除提留的社会保障金885.9万元后，将其中的5,000万元作为注册资本，向工商局办理登记手续，其中4,906万元按各股东原出资比例分配，分配后由葛炳灶等32名自然人持有3,107.50万元，由今飞集团工会（职工持股会）持有1,798.50万元，其余94万元亦由职工

持股会持有。

2001年6月20日，金华安泰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金安会验（2001）第245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2001年5月31日今飞集团实收资本为5,000万元。

2001年7月6日，今飞集团取得注册号为3307001000074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工商登记后，今飞集团的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出资额	持股比例（%）
1	今飞集团工会 （职工持股会）	1,892.50	37.85
2	葛炳灶	396.00	7.92
3	姜雄飞	220.00	4.40
4	葛础	143.00	2.86
5	唐金星	143.00	2.86
6	董永平	137.50	2.75
7	施志成	137.50	2.75
8	陈晋高	137.50	2.75
9	吴小妹	137.50	2.75
10	楼镭庭	137.50	2.75
11	李根法	66.00	1.32
12	黄庆宪	66.00	1.32
13	吉金苏	66.00	1.32
14	崔兰键	66.00	1.32
15	许大兴	66.00	1.32
16	吴红鑫	66.00	1.32
17	余越光	66.00	1.32
18	戴耀平	66.00	1.32
19	盛秀明	66.00	1.32
20	金军	66.00	1.32
21	马来根	66.00	1.32
22	周文	66.00	1.32
23	盛杰	66.00	1.32
24	谢德友	66.00	1.32
25	卓彦华	66.00	1.32
26	李宏	66.00	1.32
27	高凡海	66.00	1.32
28	王建锋	66.00	1.32
29	陈文根	66.00	1.32
30	叶龙勤	66.00	1.32
31	封萍	66.00	1.32
32	刘建鹏	66.00	1.32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出资额	持股比例（%）
33	陈斌	66.00	1.32
合计		5,000.00	100.00

今飞集团上述调整账面价值不符合《企业会计制度》（财会[2000]25号）第十一条（十）项规定。此外，上述今飞集团作为评估标的的资产均属于今飞集团的资产，不属于今飞集团股东的资产，不能作为股东的自有资产用以出资。因此，今飞集团2001年工商登记时，当时的股东并未实际履行4,509.4万元出资义务。

2012年11月20日，金华佳成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金佳会审（2012）213号《审计报告》，确认今飞控股截至2012年10月31日的未分配利润为5,888.02万元。2012年11月30日，今飞控股召开股东大会，同意以公司现有的未分配利润4,509.4万元弥补注册资本中评估调增部分，公司股东持股比例按目前工商登记比例保持不变。2012年12月31日，金华佳成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金佳会验（2012）242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2012年11月30日，今飞控股已以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4,509.4万元。至此，今飞集团原以资产评估调增的4,509.4万元出资已全额补齐。

保荐机构及锦天城律师认为，今飞集团2001年利用资产评估增值调增注册资本的行为，与《企业会计制度》的规定不符；但鉴于今飞集团已于2012年对该行为予以规范，该等行为不会对本次公开发行并上市造成实质性障碍。

⑤2005年11月、12月今飞集团部分股东股权转让

2005年11月17日，今飞集团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股东许大兴、吴红鑫、余越光、马来根、盛杰、卓彦华、高凡海、王建锋、陈文根、封萍、陈斌将其持有的共计14.52%的股权，合计726万元出资额，转让给葛炳灶；同意今飞集团工会（职工持股会）将其持有的0.983%股权和0.8%股权，计49.15万元和40.00万元出资额，分别转让给葛炳灶和姜雄飞；其他股东放弃优先购买权。2005年11月28日、2005年12月1日，转让各方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该次股权转让的实际价格分别为72.60万元、4.915万元和4.00万元，未考虑2001年以评估值调增部分。2005年12月28日，今飞集团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今飞集团的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出资额	持股比例（%）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出资额	持股比例（%）
1	今飞集团工会 （职工持股会）	1,803.35	36.07
2	葛炳灶	1,171.15	23.42
3	姜雄飞	260.00	5.20
4	葛础	143.00	2.86
5	唐金星	143.00	2.86
6	董永平	137.50	2.75
7	施志成	137.50	2.75
8	陈晋高	137.50	2.75
9	吴小妹	137.50	2.75
10	楼镭庭	137.50	2.75
11	李根法	66.00	1.32
12	黄庆宪	66.00	1.32
13	吉金苏	66.00	1.32
14	崔兰键	66.00	1.32
15	戴耀平	66.00	1.32
16	盛秀明	66.00	1.32
17	金军	66.00	1.32
18	周文	66.00	1.32
19	谢德友	66.00	1.32
20	李宏	66.00	1.32
21	叶龙勤	66.00	1.32
22	刘建鹏	66.00	1.32
合计		5,000.00	100.00

⑥2010年12月今飞集团工会（职工持股会）股权转让

2010年10月29日，今飞集团工会（职工持股会）召开会员大会，同意由职工持股会全体会员出资设立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803.35万元，并将工会（职工持股会）持有的今飞集团1,803.35万元出资以1:1的价格转让给新设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12月1日，今飞投资成立，并取得注册号为330700000002768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1,803.35万元，由职工持股会全体153名会员按其持有的持股会份额同比例以现金方式出资设立。

2010年12月1日，今飞集团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工会（职工持股会）将所持1,803.35万元出资以1:1的价格转让给今飞投资。2010年12月2日，今飞集团工会与今飞投资签署《股权转让协议》。2010年12月20日，今飞集团办理完毕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至本招股书签署日，今飞控股的股权结构未再发生变化。

⑦2011年更名为今飞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11年10月24日，浙江今飞机械集团有限公司正式更名为今飞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3) 今飞投资的基本情况

项目	内容
公司名称	金华市今飞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0年12月1日
注册资本	1,803.35万元
实收资本	1,803.35万元
法定代表人	葛炳灶
注册地址	浙江省金华市环城西路938号办公室502室
主营业务	投资及投资咨询

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今飞投资的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金额	持股比例 (%)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金额	持股比例 (%)
1	葛炳灶	1,005.90	55.78	78	斐爱姣	3.08	0.17
2	姜雄飞	82.00	4.55	79	龚国平	3.08	0.17
3	陈晋高	39.81	2.21	80	龚漂萍	3.08	0.17
4	吴小妹	39.81	2.21	81	龚雪蕾	3.08	0.17
5	董永平	39.60	2.20	82	郭凤清	3.08	0.17
6	葛础	34.10	1.89	83	郭品生	3.08	0.17
7	施志成	34.10	1.89	84	郭跃前	3.08	0.17
8	周霄	18.48	1.03	85	何俭	3.08	0.17
9	楼镭庭	17.47	0.97	86	何晓建	3.08	0.17
10	唐金星	17.47	0.97	87	胡福成	3.08	0.17
11	王建锋	16.80	0.93	88	胡琴英	3.08	0.17
12	卓彦华	16.80	0.93	89	胡志华	3.08	0.17
13	汪新潮	6.17	0.34	90	蒋艳贞	3.08	0.17
14	郑顺华	6.17	0.34	91	蒋智敏	3.08	0.17
15	陈生	3.08	0.17	92	金春芳	3.08	0.17
16	陈小龙	3.08	0.17	93	金根友	3.08	0.17
17	丁丰民	3.08	0.17	94	金豪	3.08	0.17
18	董立功	3.08	0.17	95	金妙丹	3.08	0.17
19	傅霄玲	3.08	0.17	96	金延宾	3.08	0.17
20	高早勤	3.08	0.17	97	李立军	3.08	0.17
21	高早生	3.08	0.17	98	李鸣	3.08	0.17
22	韩小云	3.08	0.17	99	李如球	3.08	0.17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金额	持股比例 (%)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金额	持股比例 (%)
23	洪培田	3.08	0.17	100	李汝峰	3.08	0.17
24	胡建军	3.08	0.17	101	李文	3.08	0.17
25	胡淑萍	3.08	0.17	102	梅建媛	3.08	0.17
26	贾志玲	3.08	0.17	103	陆玉香	3.08	0.17
27	孔素青	3.08	0.17	104	陆云德	3.08	0.17
28	李根富	3.08	0.17	105	陆镇宁	3.08	0.17
29	李挺	3.08	0.17	106	罗荣根	3.08	0.17
30	楼国兴	3.08	0.17	107	罗雪燕	3.08	0.17
31	楼少红	3.08	0.17	108	倪丽春	3.08	0.17
32	吕燕	3.08	0.17	109	倪小凤	3.08	0.17
33	马玲丽	3.08	0.17	110	潘庆华	3.08	0.17
34	阮丽群	3.08	0.17	111	邵建芳	3.08	0.17
35	邵云霞	3.08	0.17	112	邵志文	3.08	0.17
36	沈晓云	3.08	0.17	113	沈茶芳	3.08	0.17
37	盛超英	3.08	0.17	114	沈珠宝	3.08	0.17
38	孙立峰	3.08	0.17	115	施广成	3.08	0.17
39	汪宝琴	3.08	0.17	116	施红春	3.08	0.17
40	王丹	3.08	0.17	117	宋金海	3.08	0.17
41	王凤	3.08	0.17	118	孙丽平	3.08	0.17
42	王红霞	3.08	0.17	119	童慧娜	3.08	0.17
43	王文勇	3.08	0.17	120	王爱凤	3.08	0.17
44	吴坚	3.08	0.17	121	王冬英	3.08	0.17
45	吴文贵	3.08	0.17	122	王桂凤	3.08	0.17
46	许加宝	3.08	0.17	123	王菊英	3.08	0.17
47	闫怀宝	3.08	0.17	124	王军献	3.08	0.17
48	叶昌荣	3.08	0.17	125	王应花	3.08	0.17
49	叶海忠	3.08	0.17	126	王园英	3.08	0.17
50	应海军	3.08	0.17	127	韦刚	3.08	0.17
51	余文胜	3.08	0.17	128	闻人慧芳	3.08	0.17
52	俞嫣红	3.08	0.17	129	吴飞林	3.08	0.17
53	俞艳春	3.08	0.17	130	吴小春	3.08	0.17
54	赵明	3.08	0.17	131	伍淑贞	3.08	0.17
55	赵裕焕	3.08	0.17	132	夏斌	3.08	0.17
56	赵智健	3.08	0.17	133	徐福荣	3.08	0.17
57	周宏伟	3.08	0.17	134	徐献芳	3.08	0.17
58	周云仙	3.08	0.17	135	许小狗	3.08	0.17
59	周正芳	3.08	0.17	136	严方长	3.08	0.17
60	朱福中	3.08	0.17	137	杨仙珠	3.08	0.17
61	朱小芳	3.08	0.17	138	杨小飞	3.08	0.17
62	朱雪芬	3.08	0.17	139	杨震	3.08	0.17
63	朱妍	3.08	0.17	140	姚海涛	3.08	0.17
64	贝筱英	3.08	0.17	141	叶安华	3.08	0.17
65	曹海江	3.08	0.17	142	于建华	3.08	0.17
66	陈爱凤	3.08	0.17	143	余娅青	3.08	0.17
67	陈红云	3.08	0.17	144	张建华	3.08	0.17
68	陈慧芳	3.08	0.17	145	张苏华	3.08	0.17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金额	持股比例 (%)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金额	持股比例 (%)
69	陈坚	3.08	0.17	146	张文聪	3.08	0.17
70	陈敏	3.08	0.17	147	张秀花	3.08	0.17
71	陈赛兰	3.08	0.17	148	张雪娟	3.08	0.17
72	陈森良	3.08	0.17	149	章华	3.08	0.17
73	陈跃明	3.08	0.17	150	郑晓	3.08	0.17
74	范建雄	3.08	0.17	151	周金艳	3.08	0.17
75	方春莲	3.08	0.17	152	周雪姣	3.08	0.17
76	方文娟	3.08	0.17	153	庄根弟	3.08	0.17
77	方肖生	3.08	0.17	合计		1,803.35	100.00

(4) 保荐机构及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关于今飞集团历史上存在的职工股相关事宜的核查

保荐机构及锦天城律师事务所通过查阅今飞集团工商资料及内部留档资料、对退股职工进行走访及书面确认、对相关人员进行访谈等，对今飞集团历史上存在的职工股及其退出事宜进行了详细核查。经核查，截至本招股书出具日，已退股的原职工股东合计 205 名，保荐机构及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对该 205 名原职工股东原已签署的股权回购单等退股文件进行了核查，并取得 174 名原退股职工本人签署的《确认函》，确认其股权回购单真实、完整，凭证上的签字是本人或本人委托他人所签，退股款已全额收到，退股后其本人不再持有今飞集团股权或今飞集团职工持股会持股份额，与今飞集团及今飞集团现有股东之间不存在任何股权争议；此外，1 名原退股职工曾因职工股退股事宜提起诉讼，该案已结案，该职工已书面确认其不再持有今飞集团股权；另有 3 名原退股职工在退股后死亡，保荐机构和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已对相关公安部门或医疗机构出具的死亡证明予以确认。截至本招股书出具日，尚有 27 名原退股职工股东未签署《确认函》，其退股金额合计 40.20 万元，退股时持有今飞集团股权比例合计 8.20%。公司已于 2015 年 5 月 1 日通过登报方式发布公告，通知该 27 名原退股职工股东在 10 日内到公司向中介机构进行确认。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尚无上述人员来公司就原职工股退股事宜予以确认。

根据上述核查结果，保荐机构及锦天城律师事务所认为今飞集团及其职工持股会的历次股权或份额的变动程序及结果真实有效，不存在影响今飞控股及今飞投资现有股权结构的情形；27 名原退股职工未签署《确认函》的情形不会对今飞控股及今飞投资现有股权结构造成影响。

(5) 金华市人民政府对今飞控股历史沿革的确认意见

2013年6月19日，金华市人民政府出具《关于确认今飞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产权界定的意见》，对今飞控股历史沿革确认如下：

“一、今飞集团改制过程中，依法履行了立项、资产评估、评估结果确认、清产核资等程序，改制方案经有关部门批准同意。改制工作符合当时国有企业改制的相关法律、法规以及有关政策要求，改制过程真实有效，不存在国有资产流失情形，未损害国家集体利益。

二、今飞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根据有关部门的批准文件要求，履行了提留、核销、剥离、土地处理等程序。经改制，原股东浙江金华车圈厂、浙江八达股份有限公司及金华市乳品厂不再持有股权，今飞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股权由职工通过募集股本买断。

三、今飞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改制时，实际向职工募集股本规模与金市产权制度改革工作领导小组批复文件所要求的规模存在5万元差距，不影响其改制的法律效力，也不影响职工股东所持有的今飞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股权的有效性。

四、2012年12月，今飞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未分配利润弥补部分注册资本的行为，是对浙江今飞机械集团有限公司（今飞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前身）2001年工商登记时以资产评估调增注册资本行为的规范，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

五、今飞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职工持股会的历次股权或份额的认购、退出、转让等程序符合法律法规，不存在侵害职工权益的行为，不存在影响今飞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金华市今飞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现有股权结构的情形。

六、现今飞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产权属于葛炳灶等21名自然人与金华市今飞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共同所有，股权清晰，不存在纠纷。”

(6) 保荐机构及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对今飞集团历史沿革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及锦天城律师事务所认为：今飞集团股份合作制改造获得了有关部门的批准，审批程序合法合规，改制方案符合当时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今飞集团改制执行过程符合相关批准文件要求，改制结果具有法

律效力；今飞集团及其职工持股会的历次股权或份额的变动程序及结果真实有效，不存在影响今飞控股及今飞投资现有股权结构的情形，今飞控股及今飞投资现有股权清晰。

2、君润投资

项目	内容
中文名称	君润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KINGDOM PROFIT INT'L INVESTMENT LIMITED
成立时间	2003年12月15日
注册资本	10,000股
注册地址	香港九龙尖沙咀广东道5号海港城海洋中心8楼827室
股东构成	黄瑞金持股100%
主营业务	实业投资

2015年末和2016年9月30日，君润投资总资产分别为41,825.99万港币和100,309.84万港币，净资产分别为1.58万港币和58,485.43万港币。2015年度和2016年1至9月的营业收入均为0，净利润分别为-2,336.49万港币和58,483.84万港币。2015年度数据经Peter Chu & Co.审计，2016年1至9月数据未经审计。

3、瑞琪投资

项目	内容
公司名称	金华市瑞琪投资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1年4月7日
注册资本	5,512万元
实收资本	5,512万元
法定代表人	葛炳灶
注册地址	浙江省金华市婺城区双溪西路398号综合楼1幢701室
股东构成	葛炳灶持股68.25%，其他37名自然人合计持股31.75%
主营业务	实业投资

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瑞琪投资的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姓名	身份证号码	主要任职情况	出资金额	持股比例 (%)
1	葛炳灶	33070219630309****	今飞凯达董事长	3,762.00	68.25
2	何东挺	33072419831226****	今飞凯达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	210.00	3.81
3	任洪兴	32108819740926****	今飞凯达副总经理	80.00	1.45
4	葛础	33070219600306****	今飞凯达董事	70.00	1.27
5	姜雄飞	33070219620510****	今飞控股副董事长	70.00	1.27

6	陈小龙	33070219530126****	今飞控股技术顾问	70.00	1.27
7	吉金苏	33070219570930****	今飞农业总经理	70.00	1.27
8	周霄	33070219861216****	原今飞控股总裁助理陈丽青之子	70.00	1.27
9	俞剑平	33070219621019****	今飞控股工会主席	70.00	1.27
10	戴耀平	33070219580919****	今飞凯达董事	60.00	1.09
11	叶龙勤	33072119731017****	今飞凯达董事兼总经理	60.00	1.09
12	董永平	33070219611120****	今飞控股总裁助理	40.00	0.73
13	李根法	33070219651224****	今飞凯达副总经理、宁夏今飞总经理	40.00	0.73
14	王健	33070219760628****	今飞控股总工程师	40.00	0.73
15	朱洪斌	33072119760316****	今飞凯达副总经理	40.00	0.73
16	朱妍	33070219730611****	今飞凯达财务总监	40.00	0.73
17	唐金星	33070219590203****	今飞电动车轮车圈厂厂长	40.00	0.73
18	杨志成	33072119740620****	今飞摩轮总经理	40.00	0.73
19	施孝新	33070219791015****	今飞摩轮副总经理	40.00	0.73
20	曹学君	33070219700404****	今飞零部件董事兼厂长	40.00	0.73
21	陈晋高	33070219510221****	富源今飞副总经理	40.00	0.73
22	施志成	33070219620227****	今飞控股董事、今飞投资董事	40.00	0.73
23	张艳春	33070219820324****	今飞摩轮副总经理	40.00	0.73
24	曹国平	33072119830801****	今飞凯达技术经理	40.00	0.73
25	楼镭庭	33070219560524****	今飞控股财务总监	40.00	0.73
26	楼国兴	33072519771115****	今飞零部件副董事长、今飞凯达采购部副部长	40.00	0.73
27	许晓晓	33072419830610****	今飞凯达董事长办公室主任	40.00	0.73
28	金景海	33072419751219****	今飞凯达人资部总监	40.00	0.73
29	胡志刚	33070219710420****	今飞凯达安全环保总监	40.00	0.73
30	陈志英	33072519760116****	原今飞摩轮营销部单证主管	40.00	0.73
31	张建权	33070219820906****	今飞凯达仙华南街厂区厂长	20.00	0.36
32	李文彩	33072119841124****	富源今飞总经理	20.00	0.36
33	陈国强	33072119780128****	今飞凯达后勤部基建主管	20.00	0.36
34	李彦青	33072319641023****	今飞摩轮厂长	20.00	0.36
35	杨志钢	33072119711225****	今飞摩轮副总经理	20.00	0.36
36	唐海军	33070219810211****	今飞凯达模具专机车间主任	20.00	0.36
37	金根友	33070219641201****	今飞轻合金总经理	20.00	0.36
38	伊嫦英	33072119821003****	今飞凯达人资部副部长	20.00	0.36
合计				5,512.00	100.00

2011年4月，今飞集团将其持有的今飞有限358.56万美元的股权以5,512万元的价格转让给瑞琪投资，瑞琪投资通过本次股权转让成为发行人股东。瑞琪投资受让股权以每1美元计15.37元人民币确定，因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后瑞琪投资的持股比例未发生变化，因此，按今飞凯达总股本16,600万元计算，瑞琪投资本次受让股权的价格为人民币2元/股。根据瑞琪投资各股东出具的说明，瑞琪投资本次受让股权的资金均来自其自有资金或家庭积累。

发行人于2011年对增资入股进行了会计处理。经核查，保荐机构、发行人会计师认为，相关会计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股份支付》的相关规定。

2016年12月31日，瑞琪投资总资产为5,527.74万元，净资产为5,484.07万元，2016年度的营业收入为0，净利润为-0.21万元。以上数据业经金华佳成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审计。

4、邦诺投资

项目	内容
公司名称	北京邦诺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10年9月25日
出资额	张金奎出资1,000万元，潘小忠出资1,000万元
执行事务合伙人	张金奎
注册地址和主要生产经营地	北京市海淀区亮甲店130号21幢二层2008号
股东构成	张金奎和潘小忠各持股50%
主营业务	实业投资

2016年12月31日，邦诺投资总资产为5,561.10万元，净资产为1,828.58万元。2016年度的营业收入为0，净利润为-3.88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5、易和投资

项目	内容
公司名称	金华易和投资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1年4月6日
注册资本	3,000万元
实收资本	3,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	郦文斌
注册地址和主要生产经营地	浙江省金华市红旗小区1幢第七层4-7轴718室
股权结构	郦文斌持股80%，金苗持股20%
主营业务	实业投资

2016年12月31日，易和投资总资产为2,776.78万元，净资产为2,776.38万元，2016年度的营业收入为0，净利润为-13.70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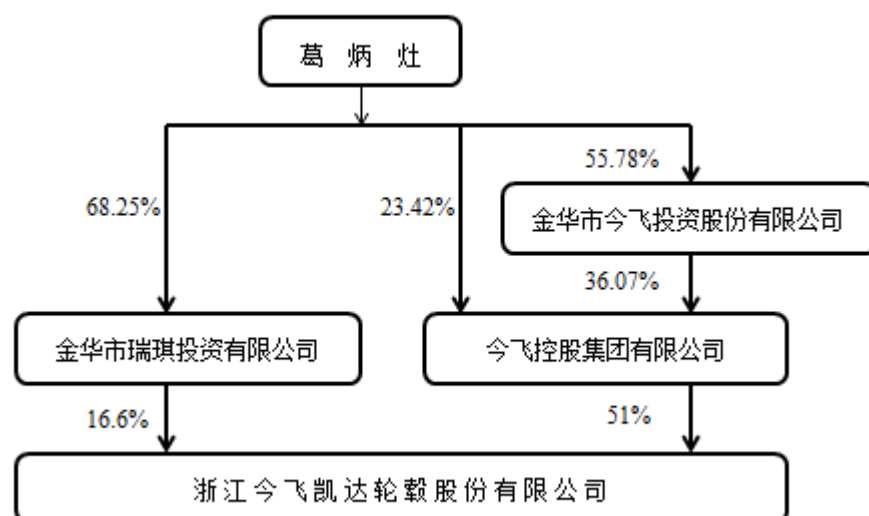
（二）持有发行人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基本情况

持有发行人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为今飞控股、君润投资及瑞琪投资，这些主要股东的基本情况请参见本节“七、（一）发起人基本情况”相关内容。

（三）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为葛炳灶。葛炳灶通过直接持有今飞控股23.42%股权、今飞投资55.78%股权及瑞琪投资68.25%股权，合计控制公司67.60%股权，对公司享有实际控制权。

葛炳灶间接持有发行人股权情况如下：



葛炳灶简历请参见本招股书“第八节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他核心人员”之“一、（一）董事的简要情况”相关内容。

（四）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1、今飞投资

今飞投资系公司实际控制人葛炳灶控制的企业，其基本情况请参见本节之

“七、（一）1、（3）今飞投资的基本情况”相关内容。

2、瑞琪投资

瑞琪投资系公司实际控制人葛炳灶控制的企业，其基本情况请参见本节之“七、（一）3、瑞琪投资”相关内容。

3、金华市今飞农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项目	内容
公司名称	金华市今飞农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0年6月1日
注册资本	1,000万元
实收资本	1,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	葛炳灶
注册地址	浙江省金华市婺城区长山乡二村
股东构成	今飞控股持股100%
主营业务	瓜果蔬菜种植及销售

2016年12月31日，金华市今飞农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总资产为2,158.79万元，净资产为698.44万元。2016年度的营业收入为63.53万元，净利润为-31.95万元。以上数据业经金华佳成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审计。

4、浙江今跃机械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项目	内容
公司名称	浙江今跃机械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1年6月24日
注册资本	13,040.66万元
实收资本	13,040.66万元
法定代表人	董永平
注册地址	浙江省金华市婺城区汤溪镇白汤下线公路高畈段158号
股东构成	今飞控股持股100%
主营业务	工业自动化控制系统、自动化成套控制装置的开发、研制、生产及销售

2016年12月31日，浙江今跃机械科技开发有限公司总资产为48,725.47万元，净资产为12,773.71万元。2016年度的营业收入为11,999.04万元，净利润为217.82万元。以上数据业经金华佳成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审计。

5、金华市今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项目	内容

项目	内容
公司名称	金华市今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09年10月13日
注册资本	800万元
实收资本	800万元
法定代表人	葛炳灶
注册地址	浙江省金华市婺城区美和路667号泰瑞家园11幢101铺
股东构成	今飞控股持股100%
主营业务	房地产开发、经营

2016年12月31日，金华市今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总资产为2,401.37万元，净资产为1,086.22万元。2016年度的营业收入为1,535.15万元，净利润为-213.07万元。以上数据业经金华佳成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审计。

6、金华市第一房地产有限公司

项目	内容
公司名称	金华市第一房地产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1997年4月7日
注册资本	1,000万元
实收资本	1,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	葛炳灶
注册地址	浙江省金华市婺城区双溪西路398号
股东构成	今飞控股持股100%
主营业务	房地产开发、经营

2016年12月31日，金华市第一房地产有限公司总资产为1,575.80万元，净资产为1,455.98万元。2016年度的营业收入为42.01万元，净利润为11.77万元。以上数据业经金华佳成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审计。

7、临沂泰瑞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项目	内容
公司名称	临沂泰瑞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3年12月16日
注册资本	1,000万元
实收资本	1,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	葛炳灶
注册地址	临沂经济技术开发区投资创业服务中心701室
股东构成	今飞控股持股100%
主营业务	房地产开发、经营（尚未实际开展业务）

临沂泰瑞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未从事业务经营，截至本报告期末正在办理注销流程中，故无财务数据。

8、浙江因特物联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	内容
公司名称	浙江因特物联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5年9月11日
注册资本	1,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	葛炳灶
注册地址	浙江省金华市婺城区金帆街966号金帆孵化基地2#321
股东构成	今飞控股持股70%；杭州腾仁科技有限公司30%
营业范围	物联网及光机电一体化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转让、技术咨询；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五金交电的生产技术开发、技术服务，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五金交电

2016年12月31日，浙江因特物联科技有限公司总资产为8.44万元，净资产为8.37万元。2016年度的营业收入为0，净利润为-6.63万元。以上数据业经金华佳成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审计。

9、浙江今飞西子热处理有限公司

项目	内容
公司名称	浙江今飞西子热处理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5年8月25日
注册资本	1,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	葛炳灶
注册地址	浙江省金华市婺城区汤溪镇白汤下线公路高畈段158号2号厂房
股东构成	浙江今跃机械科技开发有限公司持股70%；西子联合控股有限公司持股20%；黄丽莎持股10%
营业范围	金属表面处理及热处理加工；制造销售：机械设备、工业自动化设备及零部件；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仅限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且无需前置审批的经营项目）

2016年12月31日，浙江今飞西子热处理有限公司总资产为5,816.87万元，净资产为1,253.51万元。2016年度的营业收入为6,004.99万元，净利润为253.52万元。以上数据业经金华佳成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审计。

（五）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的股权是否存在质押或其他争议的情况

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权不存在质押或其他争议的情形，其他股东瑞琪投资、君润投资、邦诺投资、易和投资持有的发行人股

权亦不存在质押或其他争议的情形。

八、发行人股本情况

（一）本次发行前后股本情况

公司发行前总股本为 16,600 万股，本次拟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5,550 万股，发行后总股本为 22,150 万股，本次发行的股份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为 25.06%。

本次发行前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化情况如下：

单位：万股

序号	股东名称	发行前		发行后	
		持股数	持股比例（%）	持股数	持股比例（%）
1	今飞控股	8,466.00	51.00	8,466.00	38.22
2	君润投资	4,150.00	25.00	4,150.00	18.74
3	瑞琪投资	2,755.60	16.60	2,755.60	12.44
4	邦诺投资	730.40	4.40	730.40	3.30
5	易和投资	498.00	3.00	498.00	2.25
6	公众投资者	-	-	5,550.00	25.06
合计		16,600.00	100.00	22,150.00	100.00

（二）前十名股东情况

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公司共有 5 名股东，具体持股情况如下：

单位：万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	持股比例（%）
1	今飞控股	8,466.00	51.00
2	君润投资	4,150.00	25.00
3	瑞琪投资	2,755.60	16.60
4	邦诺投资	730.40	4.40
5	易和投资	498.00	3.00
合计		16,600.00	100.00

（三）自然人股东及其在发行人处担任的职务

公司现有股东中不存在自然人股东。

（四）发行人股权结构中的国有股份或外资股份情况

公司股权结构中不存在国有股份。

公司第二大股东君润投资系注册于香港特别行政区的公司法人。经金华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于 2011 年 4 月 14 日出具的金开外[2011]24 号《关于同意变更合资经营浙江今飞凯达轮毂有限公司公司章程的批复》批准，君润投资以 2 亿元受让泊菲克持有的今飞有限 25% 股权。经浙商务资函[2011]204 号《浙江省商务厅关于浙江今飞凯达轮毂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外商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批准，2011 年 12 月 16 日，今飞有限整体变更设立为股份有限公司。君润投资现持有公司 4,150.00 万股股份，持股比例为 25%。

（五）最近一年发行人新增股东的情况

最近一年，发行人不存在新增的股东。

（六）本次发行前各股东间的关联关系及关联股东的各自持股比例

今飞控股和瑞琪投资同受葛炳灶控制，今飞控股持有发行人 51% 股权，瑞琪投资持有发行人 16.60% 股权。除此之外，公司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七）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和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今飞控股、公司股东瑞琪投资及君润投资均出具了关于自愿锁定股份及减持意向的承诺，请参见本招股书“重大事项提示”相关内容。公司股东邦诺投资、易和投资承诺：“自今飞凯达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本公司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本公司持有的今飞凯达的股份，也不由今飞凯达回购本公司持有的上述股份。”

九、发行人内部职工股的情况

公司设立以来未发行过内部职工股。发行人控股股东今飞集团曾存在发行职工股的情形，具体情况请参见本节“七、（一）1、控股股东基本情况”相关内容。

十、发行人工会持股、职工持股会持股、信托持股、委托持股或股东数量超过二百人等情况

公司设立以来，不存在工会持股、信托持股及委托持股等情形；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公司追溯至最终自然人的股东数量未超过二百人。

发行人控股股东今飞集团曾存在职工持股会持股的情形，具体情况请参见本节“七、（一）1、控股股东基本情况”相关内容。

十一、发行人员工及其社会保障情况

（一）员工人数变化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员工人数分别为 3,098 人、3,065 人和 3,098 人。

（二）员工结构情况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员工构成情况如下：

1、员工专业结构

员工结构	员工人数	占员工总数比例
技术研发人员	291	9.39%
销售人员	67	2.16%
生产人员	2,297	74.14%
管理人员	355	11.46%
财务人员	88	2.84%
合计	3,098	100.00%

2、员工受教育程度

受教育程度	员工人数	占员工总数比例
硕士以上	5	0.16%
大学（含大专）	739	24.59%
高中及中专	709	23.32%
初中及以下	1,645	51.93%
合计	3,098	100.00%

3、员工年龄分布

年龄区间	员工人数	占员工总数比例
55 岁以上	40	1.29%
41—55 岁	1,232	39.77%
31—40 岁	857	27.66%
21—30 岁	922	29.76%
20 岁以下	47	1.52%
合计	3,098	100.00%

（三）发行人执行社会保障制度、住房公积金制度、医疗制度情况

截至2016年12月31日，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共有22名员工仅缴纳工伤保险，未缴纳医疗保险、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及生育保险；有509名员工未缴纳住房公积金。经保荐机构和律师核查，前述22名员工系因已缴纳农保，主动要求不予缴纳医疗保险、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及生育保险并出具了书面声明；前述509名员工系因发行人为其提供了员工宿舍、自身已拥有住房或系外来务工人员等原因，主动要求放弃缴纳住房公积金并均出具了书面声明。

根据金华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出具的证明文件，自2014年1月1日起，发行人及其子公司（除贵州今飞、宁夏今飞和富源今飞外）在社保方面已按照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为其员工缴纳了五险并提供了劳动保障条件，未因违反社保及劳动保障方面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而受到行政处罚。

根据贵阳市白云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出具的证明文件，自2014年1月1日至2017年2月8日，贵州今飞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为其员工提供了劳动保障条件，未因违反社保及劳动保障方面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而受到行政处罚。

根据中宁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出具的证明文件，宁夏今飞轮毂制造有限公司自2016年3月22日设立起至2016年2月8日，在社保方面已按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为员工缴纳了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失业保险、生育保险和工伤保险；在劳动保障方面已按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为员工提供劳动保障条件，未因违反社保及劳动保障方面法律、法规、规章的相关规定而受到行政处罚。

根据富源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出具的证明文件，云南富源今飞轮毂制造有限公司自2015年11月30日设立起，在社保方面已按照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为其员工缴纳了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失业保险、生育保险和工伤保险；在劳动保障方面已按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为员工提供劳动保障条件，未因违反社保及劳动保障方面法律、法规、规章的相关规定而受到行政处罚。

根据金华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出具的证明文件，自2014年1月1日起，发行人及其子公司（除贵州今飞、宁夏今飞和富源今飞外）已按国家有关住房公积金方面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办理了住房公积金缴存登记，为其员工办理了住房公积金账户登记手续，并按缴费比例缴纳了住房公积金，不存在违反国家住房公积金相关条例及其他有关规定的情形，亦不存在因住房公积金缴存事宜而被追缴或被政府有关部门处罚的情形。

根据贵阳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出具的证明文件，贵州今飞自2012年12月开设住房公积金账户，截止2017年2月8日，未发现住房公积金方面的违法违规行为，未受到其有关住房公积金相关政策的处罚。

根据中卫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中宁分中心出具的证明文件，宁夏今飞轮毂制造有限公司自2016年3月22日设立起至2017年2月6日，能遵守国家有关住房公积金方面的法律、法规、规章以及其他相关规定，不存在违反国家住房公积金相关条例及其他有关规定的情形，亦不存在因住房公积金缴存事宜而被追缴或被政府有关部门处罚的情形。

根据曲靖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富源分中心出具的证明文件，云南富源今飞轮毂制造有限公司自2015年11月30日设立起至2017年1月12日，已按国家有关住房公积金方面法律、法规的规定办理了住房公积金缴存登记，为其员工办理了住房公积金账户登记手续，并按缴费比例缴纳了住房公积金，不存在违反国家住房公积金相关条例及其他有关规定的情形，亦不存在因住房公积金缴存事宜而被追缴或被政府有关部门处罚的情形。

对于报告期内发行人部分员工主动要求放弃缴纳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的情形，公司控股股东今飞控股及实际控制人葛炳灶已书面承诺：“若浙江今飞凯达轮毂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因本承诺函签署之日前未能严格执行社会保险

和住房公积金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文件等相关规定而被追缴相关费用或被处罚，相应损失由今飞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承担，葛炳灶先生承担连带责任。”

综上，保荐机构及锦天城律师事务所认为，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发行人在执行社会保障制度、住房公积金制度、医疗制度方面符合所属地方主管部门要求，且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已承诺如发行人发生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被追缴情形的，相应损失由其两方承担，因此，发行人部分员工主动要求放弃缴纳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的情形不会对本次发行构成实质性障碍。

（四）劳务派遣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不存在劳务派遣用工情况。

（五）薪酬制度、员工收入水平及与当地平均水平比较情况，未来薪资制度及水平变化趋势

1、薪酬制度

发行人制订了《工资管理办法》，按岗位职能将员工分为生产、管理、技术研发及销售四类人员，其中生产人员实行计件工资制，其工资数额按完成产品多少而不同；管理及技术研发人员实行岗位工资制，根据具体工作性质确定工资；销售人员实行提成工资制，以工作业绩、成果效益等为基础，按比例提成报酬作为工资。

为了鼓励员工创新及保持员工的稳定性，发行人制订了《员工创新奖励办法》与《工龄工资实施办法》。目前，公司的薪酬结构主要由基本工资、绩效奖金、福利工资、加班补贴等构成。

2、员工收入水平及与当地平均水平比较情况

（1）按级别分类工资水平

报告期，发行人员工按照级别划分的月均工资水平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月

人员分类	2016 年	2015 年	2014 年
董监高及核心人员	16,642.55	14,475.00	14,160.42

人员分类	2016 年	2015 年	2014 年
中层人员	8,112.77	6,806.90	6,213.77
普通人员	5,134.90	4,621.08	4,373.10

(2) 按岗位分类比较工资水平

报告期，发行人公司员工按照岗位划分的月均工资水平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月

人员分类	2016 年	2015 年	2014 年
生产人员	5,181.35	4,660.37	4,363.29
销售人员	5,655.28	4,909.77	4,597.18
技术研发人员	6,001.35	5,134.16	4,927.25
管理人员	6,189.06	5,901.61	5,850.60
财务人员	4,170.83	3,539.76	3,469.37

(3) 与当地平均工资水平比较

单位：元/月

年度	发行人平均工资	金华市制造业在岗人员平均工资
2014 年度	4,592.94	3,609.75
2015 年度	4,827.64	3,937.83
2016 年度	5,354.70	-

注：2014 年度至 2015 年度，金华市制造业在岗人员平均工资水平来源于《2015 金华统计年鉴》、《2016 金华统计年鉴》。

由上表可知，发行人根据员工的岗位和级别分别提供相应的薪酬，报告期内，发行人的员工工资呈持续增长趋势，发行人员工的平均工资水平高于同期金华市制造业在岗人员的平均工资水平。

3、未来薪酬制度及水平变化趋势

发行人未来薪酬制度以现有薪酬制度为基础，进一步加强对于员工岗位效能和岗位价值的评估，建设更加富有激励性的薪酬制度体系。同时，发行人将参照行业和地区的工资水平，并结合公司自身发展情况，力争实现员工薪酬的稳步增长。

十二、主要股东以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作出的重要承诺及其履行情况

为有利于公司规范发展，公司持有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以及董事、监事、

高级管理人员作出如下承诺并遵照执行：

（一）关于稳定股价的承诺

控股股东、公司持有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发行人的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已就发行人上市后稳定股价相关事宜作出书面承诺，如果上市后三年内发行人股价出现低于每股净资产（指上一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情况时，将启动稳定股价的预案，请参见本招股书“重大事项提示”相关内容。

（二）关于自愿锁定股份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持有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就公司上市后自愿锁定股份及减持意向相关事宜出具了书面承诺，请参见本招股书“重大事项提示”相关内容。

（三）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瑞琪投资就避免同业竞争相关事宜出具了书面承诺，请参见本招股书“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之“一、同业竞争”相关内容。

君润投资就避免同业竞争相关事宜出具了书面承诺，承诺：“本公司和其全资及控股的其他企业目前及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期间不生产、销售与今飞凯达构成同业竞争的产品。”

（四）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持有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及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就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相关事宜出具了书面承诺，请参见本招股书“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之“六、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措施”相关内容。

（五）关于规范关联方资金往来的承诺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已就规范关联方资金往来相关事宜出具了书面承诺，

请参见本招股书“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之“六、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措施”相关内容。

（六）关于履行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义务的承诺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已就公司履行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缴纳义务相关事宜出具了书面承诺，请参见本节“十一、（三）发行人执行社会保障制度、住房公积金制度、医疗制度情况”相关内容。

（七）关于申请文件真实、准确、完整的承诺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持有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参与本次发行的各中介机构已就本次发行申请文件真实、准确、完整相关事宜出具了书面承诺，请参见本招股书“重大事项提示”相关内容。

（八）关于失信补救措施的承诺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主要股东、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就其未履行本次发行相关承诺情况下的处理措施出具了书面承诺，请参见本招股书“重大事项提示”相关内容。

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

一、发行人的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及设立以来的变化情况

公司是专业的铝合金车轮制造商，从事铝合金车轮的研发、设计、制造和销售。主要产品包括汽车铝合金车轮、摩托车铝合金车轮。

公司经过多年经营，已成为铝合金车轮行业重要企业之一，生产规模和产品质量处于行业领先。公司产品与多个知名的汽车、摩托车品牌相配套。公司产品的主要配套整车厂及售后客户情况如下：

产品类别	地区	市场	主要客户
汽轮	国内	OEM	长安汽车、东风汽车、一汽轿车、神龙汽车、长安铃木、一汽海马、一汽夏利、奇瑞汽车、上汽通用五菱、昌河铃木、北京汽车
	国外	OEM	印度TATA、日本DAIHATSU、日本SUZUKI
		AM	美国WHEELPROS、美国FEMTEC、美国TDC、美国TWG、美国SAEMIE、日本TOPPY、日本BRIDGESTONE、日本WEDS
摩轮	国内	OEM	豪爵控股、五羊本田、钱江摩托、轻骑铃木、常州光阳、上海雅马哈、新大洲本田
	国外	OEM	印度HERO、印度BAJAJ、印度本田、印度铃木、法国标致、越南VMEP、印尼铃木

公司自设立以来一直从事铝合金车轮的研发、设计、制造和销售，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公司设立时主要经营铝合金车轮产品，公司主要产品为汽车铝合金车轮、摩托车铝合金车轮。

二、发行人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

（一）行业管理体制和行业政策

从公司所处主要行业来看，公司属于汽车、摩托车零部件制造行业，细分行业为车轮制造行业。根据国家统计局2011年修订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公司所处行业属于汽车制造业（C36）中的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业（C3660），根据证监会2012年颁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行业属于《指引》所划分的行业中类——汽车制造业（C36）。

1、行业主管部门和监管体制

国家发改委和地方各级发改部门负责本行业新进企业、投资项目、产能扩建项目审批及新产品准入审核等行政管理职能。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负责本行业发展规划、产业政策和技术标准的制定、实施等行政管理职能。商务部负责外资项目审批、进出口汽车及零部件业务审批管理等行政管理职能。

中国汽车工业协会是汽车行业的自律管理组织，主要承担汽车及零部件行业引导和服务职能，主要负责产业及市场研究、技术标准的起草和制定、产品质量的监督、提供信息和咨询服务、行业自律管理等。中国汽车工业协会下设分支机构车轮委员会、摩托车分会分别对汽车车轮、摩托车车轮生产企业进行自律性管理。

2、行业法律法规及政策

目前，我国汽车、摩托车及其零部件行业已颁布的相关法律法规和产业政策主要有：

序号	相关法律法规和产业政策	颁布时间	颁布的政府部门
汽车行业相关法律法规和产业政策			
1	《汽车产业调整和振兴规划》	2009 年	国务院
2	《汽车产业发展政策》	2009 年	国家发改委
3	《关于促进我国汽车产品出口持续健康发展的意见》	2009 年	商务部、国家发改委、工信部、财政部、海关总署和质检总局
4	《关于加强汽车产品质量建设促进汽车产业健康发展的指导意见》	2010 年	工信部
5	《进一步加强汽车销售行为以及汽车配件质量监管工作的通知》	2010 年	工商总局
6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	2011 年	国家发改委
7	《关于“十二五”期间促进机电产品出口持续健康发展的意见》	2011 年	商务部、国家发改委、工信部等 11 部委
8	《商务部关于促进汽车流通业“十二五”发展的指导意见》	2011 年	商务部
9	“十二五”汽车工业发展规划意见	2012 年	中国汽车工业协会
10	《机电和高新技术产品进出口“十二五”发展规划》	2012 年	商务部
11	《关于加快推进重点行业企业兼并重组的指导意见》	2013 年	工信部、国家发改委、财政部等 12 部门
12	《大气污染防治行动计划》	2013 年	国务院
13	《关于继续开展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工作的通知》	2013 年	财政部、科技部、工信部、国家发改委

序号	相关法律法规和产业政策	颁布时间	颁布的政府部门
14	《关于促进汽车维修业转型升级、提升服务质量的指导意见》	2014 年	交通运输部、国家发改委、教育部、公安部等十部门
15	《关于节约能源使用新能源车船车船税优惠政策的通知》	2015 年	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工信部
16	《中国制造 2025》	2015 年	国务院
17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	2015 年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
18	《装备制造业标准化和质量提升规划》	2016 年	质检总局国家标准委工业和信息化部
19	《关于减征 1.6 升及以下排量乘用车车辆购置税的通知》	2016 年	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
摩托车行业相关法律法规和产业政策			
1	《关于进一步完善摩托车准入管理事项的通知》	2009 年	工信部
2	《关于调整第三阶段摩托车和轻便摩托车排放标准实施方案的公告》	2009 年	环保部
3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转发发展改革委等部门促进扩大内需鼓励汽车家电以旧换新实施方案的通知》	2009 年	国务院办公厅
4	《关于进一步规范汽车和摩托车产品出口秩序的通知》	2012 年	商务部、工业和信息化部、海关总署、质检总局、国家认监委
5	《关于调整消费税政策的通知》	2014 年	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
6	《关于调整部分产品出口退税率的通知》	2014 年	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
7	《摩托车污染物排放限值及测量方法（中国第四阶段）》	2016 年	环境保护部、质检总局
8	《轻便摩托车污染物排放限值及测量方法（中国第四阶段）》	2016 年	环境保护部、质检总局

（1）汽车及零部件行业相关法律法规和产业政策规定

2009 年 3 月，国务院颁布《汽车产业调整和振兴规划》指出，要通过实施积极的消费政策，开拓城乡市场，稳定和扩大汽车消费需求；汽车产销实现稳定增长；加快国家汽车及零部件出口基地建设；重点支持汽车生产企业进行产品升级，提高节能、环保、安全等关键技术水平；开发填补国内空白的关键总成产品；建设汽车及零部件共性技术研制和检测平台；发展新能源汽车及专用零部件。

2009 年 8 月，国家发改委对 2004 年的《汽车产业发展政策》进行了修订，《汽车产业发展政策》指出：培育一批有比较优势的零部件企业实现规模生产并进入国际汽车零部件采购体系，积极参与国际竞争。在关键汽车零部件领域要逐步形成系统开发能力，在一般汽车零部件领域要形成先进的产品开发和制造能力，满足国内外市场的需要，努力进入国际汽车零部件采购体系；制定零部件专

项发展规划，对汽车零部件产品进行分类指导和支持，引导社会资金投向汽车零部件生产领域，促使有比较优势的零部件企业形成专业化、大批量生产和模块化供货能力。

2009年10月，商务部、国家发改委、工信部、财政部、海关总署和质检总局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我国汽车产品出口持续健康发展的意见》指出：到2015年，汽车和零部件出口达到850亿美元，年均增长约20%；到2020年实现我国汽车及零部件出口额占世界汽车产品贸易总额10%的战略目标；继续巩固传统发展中国家整车中低端市场，拓展汽车零部件国外配套市场和发展中国家的中高端市场，稳步进入发达国家整车中低端市场；着力培育我国具有较强科技创新能力和自主核心技术的跨国汽车和零部件企业集团。

2011年7月，商务部、国家发改委、工信部等11部委联合发布《关于“十二五”期间促进机电产品出口持续健康发展的意见》，意见将汽车、摩托车等25个行业列入重点出口行业，加强重点行业出口指导，并指出要加快出口基地建设。继续抓好汽车及零部件出口基地、船舶出口基地和科技兴贸创新基地建设；充分运用现有资金政策，支持出口基地搭建技术研发、信息服务、产品认证、检验检测等公共服务平台。

2012年4月，中国汽车工业协会发布《“十二五”汽车工业发展规划意见》，根据该意见，“十二五”时期，我国汽车产量将达到2800万~3000万辆，新能源汽车累计产销量达到50万辆，自主品牌乘用车市场占有率达到50%，其中自主品牌轿车市场占有率达到40%。汽车零部件出口形成配套体系与后市场并重的格局。到2020年，我国汽车及零部件出口额将占世界汽车产品贸易总额10%。

2013年1月，工信部、国家发改委、财政部等12部门联合发布《关于加快推进重点行业企业兼并重组的指导意见》，引导进一步加快推进汽车等九大重点行业兼并重组。《意见》主要目标和重点任务包括推动零部件企业兼并重组，支持零部件骨干企业通过兼并重组扩大规模，与整车企业建立长期战略合作关系，发展战略联盟，实现专业化分工和协作化生产。

2014年9月，交通运输部、国家发改委、教育部、公安部等10部门共同印发《关于促进汽车维修业转型升级、提升服务质量的指导意见》，提出要建立实施

汽车维修技术信息公开制度，保障所有维修企业平等享有获取汽车生产企业汽车维修技术信息的权利，促进汽车维修市场公平竞争，提升汽车维修质量。破除维修配件渠道垄断，促进汽车维修配件供应渠道开放和多渠道流通。按照市场主体权利平等、机会平等、规则平等的原则，打破维修配件渠道垄断，鼓励原厂配件生产企业向汽车售后市场提供原厂配件和具有自主商标的独立售后配件；允许授权配件经销企业、授权维修企业向非授权维修企业或终端用户转售原厂配件，推动建立高品质维修配件社会化流通网络。

2015年5月，国务院发布《中国制造2025》，提出我国必须紧紧抓住当前难得的战略机遇，建设制造强国，力争通过“三步走”实现制造强国的战略目标。力争用十年时间，迈入制造强国行列。到2020年，基本实现工业化，制造业大国地位进一步巩固，制造业信息化水平大幅提升。掌握一批重点领域关键核心技术，优势领域竞争力进一步增强，产品质量有较大提高。制造业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取得明显进展。重点行业单位工业增加值能耗、物耗及污染物排放明显下降。到2025年，制造业整体素质大幅提升，创新能力显著增强，全员劳动生产率明显提高，两化（工业化和信息化）融合迈上新台阶。重点行业单位工业增加值能耗、物耗及污染物排放达到世界先进水平。形成一批具有较强国际竞争力的跨国公司和产业集群，在全球产业分工和价值链中的地位明显提升。

2015年5月，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工信部联合发布《关于节约能源使用新能源车船车船税优惠政策的通知》，对节约能源车船，减半征收车船税；对新能源车船，免征车船税。2016年12月，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联合发布《关于减征1.6升及以下排量乘用车车辆购置税的通知》（财税[2016]136号），自2017年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对购置1.6升及以下排量的乘用车减按7.5%的税率征收车辆购置税。自2018年1月1日起，恢复按10%的法定税率征收车辆购置税。

2016年8月，质检总局、国家标准委、工信部联合发布《装备制造业标准化和质量提升规划》，提出开展智能网联汽车标准化工作，加快构建包括整车及关键系统部件功能安全和信息安全在内的智能网联汽车标准体系。同时，选择汽车、机床、工程机械等领域开展整机企业和基础配套企业对接标准化试点示范，协同推进工业基础领域标准化，推进装备制造业转型和质量升级。

（2）摩托车及零部件行业相关法律法规和产业政策规定

2009年3月，工信部下发《关于进一步完善摩托车准入管理事项的通知》，对新建摩托车生产企业的条件、摩托车企业的兼并重组、摩托车准入的监督管理等方面提出了细化的要求。

2014年11月，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下发《关于调整消费税政策的通知》，取消气缸容量250毫升（不含）以下的小排量摩托车消费税。气缸容量250毫升和250毫升（不含）以上的摩托车继续分别按3%和10%的税率征收消费税。中小排量摩托车消费税的减免，有利于拉动摩托车市场。

2014年12月，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下发《关于调整部分产品出口退税率的公告》，根据该通知，2015年起摩托车等产品的出口退税率恢复为17%，有利于企业扩大摩托车出口量，缓冲国内行业转型升级的压力。

2016年8月，环境保护部会同质检总局发布了《摩托车污染物排放限值及测量方法（中国第四阶段）》（GB 14622-2016）和《轻便摩托车污染物排放限值及测量方法（中国第四阶段）》（GB 18176-2016）（简称：国IV标准），根据要求，上述标准实施日期确定为：型式检验于2018年7月1日起实施，销售和注册登记于2019年7月1日起实施。国IV标准的实施，将推动摩托车全面电喷化，能够有效有效控制摩托车污染，以促进摩托车及其相关行业技术进步和结构优化。

（二）汽车与汽车零部件行业概况

汽车工业是世界上规模最大和最重要的产业之一，汽车产业链几乎涉及国民经济所有部门，其发展对上下游产业具有巨大的辐射和拉动效应。汽车零部件工业是汽车工业的上游，是支撑汽车工业持续健康发展的必要因素。由于零部件除用于整车配套外，还需提供维修、改装等更换使用，相对于规模巨大的整车产业，汽车零部件行业的规模更为庞大。

汽车零部件根据其进入市场的不同渠道可以分为整车配套市场和售后服务市场：整车配套市场（即OEM市场）是指在新车出厂之前，各个汽车零部件厂商为新车零部件进行配套的市场，包括了汽车的各种零部件；售后服务市场（即AM市场）是指汽车在使用过程中由于零部件损耗需要进行更换或汽车外观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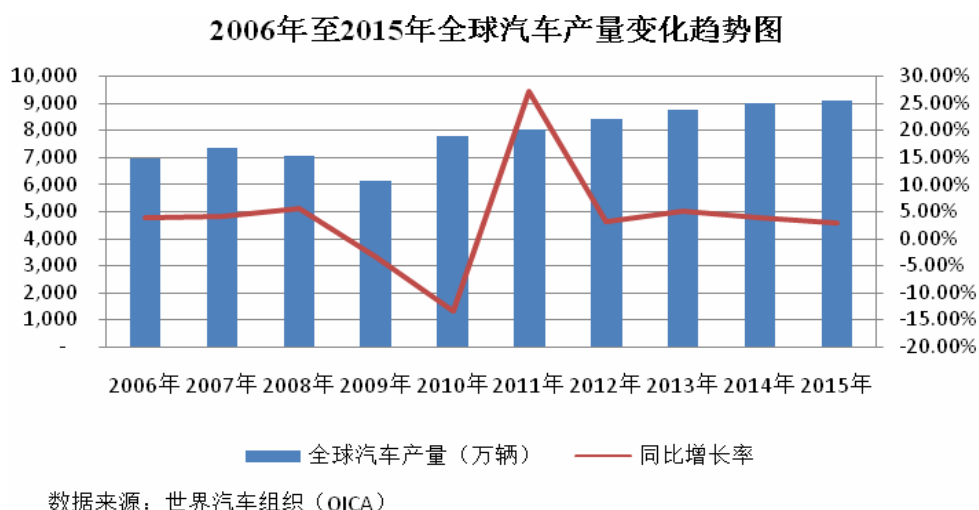
化、改装所形成的市场，主要供应汽配市场、汽车装饰装潢店、维修店等使用。

1、全球汽车及零部件行业概况

(1) 全球汽车零部件行业 OEM 市场发展概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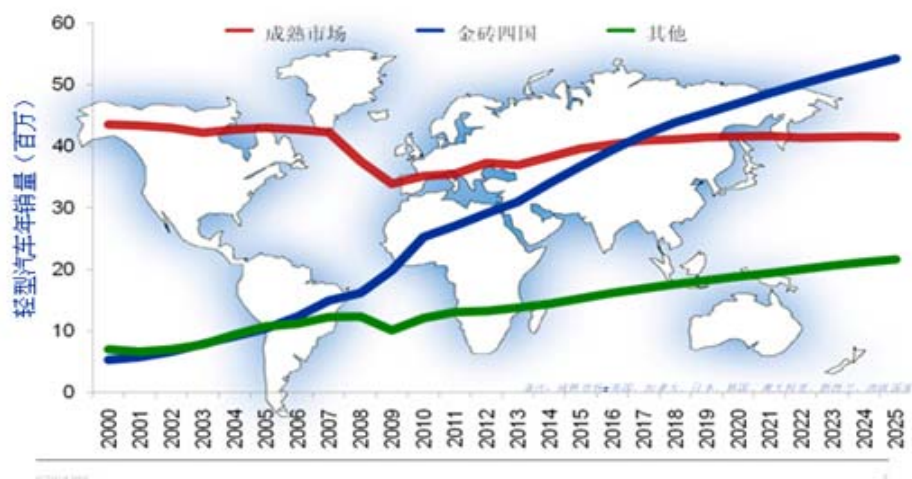
①全球汽车产销量的增长带来稳定扩大的零部件OEM市场

在OEM市场，汽车零部件制造商直接向整车制造商供货，OEM市场需求与汽车产量成正相关关系。从2006年至2015年全球汽车产量变化情况来看，除2008年、2009年受金融危机影响全球汽车产量有所下滑以外，近十年全球汽车产量呈现较为平稳的增长趋势，2006年至2015年全球汽车产量年均复合增长率为3.06%。2006年至2015年全球汽车产量变化情况如下图：



近十几年来，全球汽车需求的增长由传统的发达国家向日益活跃的新兴工业国家转移，尤其以中国、印度、巴西、俄罗斯金砖四国为代表的新兴国家的汽车销量增幅更大。根据汽车产业咨询公司IHSAutomotive的统计和预测，中国轻型车的销量从2001年占全球轻型车销量的8%左右，到2012年上升到23%，而到2020年预测会上升到29%-30%，巴西和印度在2005年时市场份额分别只有2.2%和1.6%，而2020年会分别上升到接近5%和6%的市场份额。除了金砖四国，其他新兴国家未来十年也会进入相对较快的增长期，其中东盟市场、拉美市场的需求增长相对更快。IHSAutomotive预测未来全球汽车市场销量变化情况如下图：²

²资料来源：《IHS：全球汽车市场格局大变新兴国家崛起》，2014年7月，盖世汽车网<http://auto.gasgoo.com>



与汽车整车相配套的零部件市场需求随着整车产量的变化而变化,全球汽车产销量的增长为零部件OEM市场提供了长期稳定增长的空间。

②分级配套的金字塔结构明显,优势企业渐趋集中

随着专业化分工的日趋细致,整车制造商由传统的纵向经营、追求大而全的生产模式向精简机构、以开发整车项目为主的专业化生产模式转变,将汽车零部件制造企业进行剥离,实行全球化、竞争化的零部件采购策略。在整车制造商精益化生产模式的推动下,零部件OEM市场逐渐发展壮大起来,并形成了一级供应商、二级供应商、三级供应商等多层次分工的金字塔结构。其中,一级供应商直接向整车制造商供应产品,双方之间是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二级供应商通过一级供应商向整车制造商供应产品,依此类推,层级越低,该层级的供应商数量也就越多。

同时,随着零部件供应的全球化,全球采购的规模经济效应、成本下降要求以及技术革新需求,均促进零部件行业内部的并购重组,零部件企业总数大幅减少,逐渐形成多个全球化专业性集团公司。大陆集团(ContinentalAG)、博世(Bosch)、德尔福(Delphi)、江森自控(JohnsonControls)、博泽(Brose)、本特勒(Benteler)等跨国汽车零部件巨头在各自领域形成了一定的垄断优势,控制了全球汽车零部件行业。

③零部件供应商准入体系严格,质量要求较高

汽车零部件供应商进入OEM市场门槛较高,一方面需要具备较大的生产规

模以适应整车制造商规模化生产的要求；另一方面必须要有较高的技术水平，与汽车整车制造商紧密配合，作为整车研制生产的一部分，参与和承担相关汽车零部件产品的设计开发、制造、检验和质量保证。同时，汽车零部件供应商还要承担及时供货、售后市场服务等全套责任。

在OEM市场，欧美日等发达国家的汽车工业已形成了成熟的零部件供应商审核制度。首先，汽车零部件供应商必须通过国际组织、国家和地区汽车协会组织对产品质量及其管理体系的审核，如ISO/TS16949全球汽车质量体系及美国SFI、日本VIA、德国TUV等地区认证；其次，由整车制造商进一步做出评审，评审通过才能被接纳为整车制造商全球采购体系的成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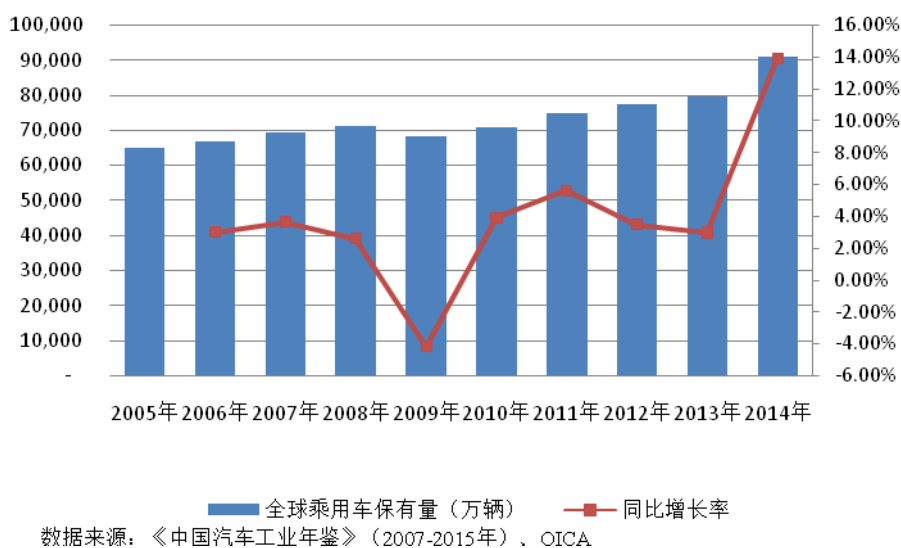
④ 零部件产业向新兴亚洲市场转移

从全球汽车零部件供应商分布格局来看，在全球一体化背景下，随着整车的全球生产和采购，世界各大汽车公司为了降低成本，在扩大生产规模的同时逐渐减少汽车零部件的自制率，采用零部件全球采购策略。同时，为了降低成本，占领市场，许多零部件跨国公司纷纷向国际化发展，把目光投向劳动力成本低廉的新兴亚洲市场，中国、印度、东南亚等国家和地区成为吸引全球汽车零部件产业转移的主要目的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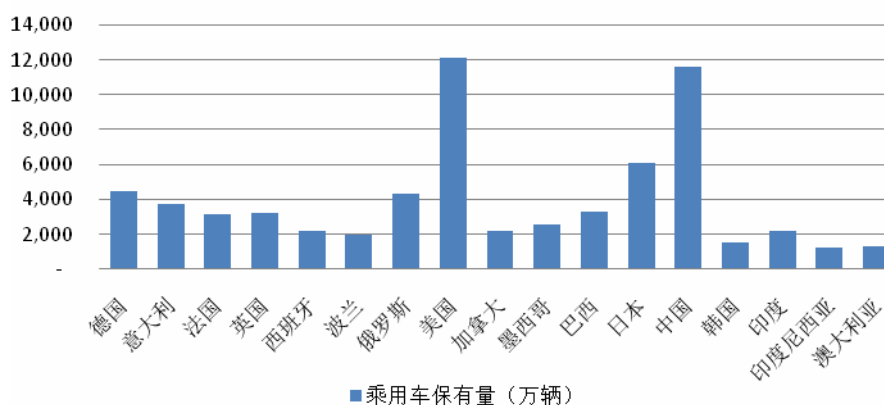
(2) 全球汽车零部件行业AM市场概况

AM市场是随着汽车消费的不断增长、消费者对汽车及零部件的保养和维护意识的不断增强以及消费者对个性化要求的不断提高而发展起来的。AM市场中，汽车零部件行业的用户是已拥有汽车的消费者，产品主要通过专业零售店、连锁店、专卖店、维修店以及改装厂等渠道销售给消费者。因此，与OEM市场不同，AM市场与汽车整车制造业联系较弱，而与汽车保有量、汽车消费者经济实力、消费者偏好等联系较为紧密。2005年至2014年全球汽车保有量情况以及2014年全球各主要国家汽车保有量情况如下图：

2005年至2014年全球乘用车保有量情况



2014年全球各主要国家乘用车保有量情况



全球汽车保有量的变化与汽车产销量增长基本一致,美国、日本、俄罗斯以及欧盟的乘用车保有量位居世界前列,同时也是汽车零部件最大的AM市场。中国的乘用车保有量较高,但由于汽车市场发展时间较短,独立售后体系尚不完善,AM市场规模较小。

国际能源署2011年发布的世界能源展望预测,到2035年,全球乘用车总保有量将比当前翻倍,达到约17亿辆,各区域尤其亚洲等新兴市场的汽车保有量将明显上升。全球庞大且持续增长的汽车保有数量为零部件售后市场提供了更为庞大和稳定的市场规模。

从售后市场的销售渠道来看,汽车零部件售后市场主要由传统4S体系、社

会独立售后体系构成。传统 4S 体系是指汽车零部件供应商（通常指 OEM 供应商）通过整车制造商的 4S 体系进行 AM 市场的销售；社会独立售后体系是指汽车零部件供应商通过各种流通渠道如维修店、改装店进入 AM 市场，与整车厂的联系较弱。在欧美汽车消费发达国家，由于汽车工业发展历史悠久、汽车文化深厚、消费者动手能力较强，独立售后体系占据了主导地位，其中美国独立售后体系占售后市场的份额占比约为 80%、欧洲约为 60%。而在中国等新兴工业国家目前则以传统 4S 体系为主，但独立售后市场正在快速扩大。

此外，AM 市场汽车零部件产品规格品种多，同一品种较难形成批量，具有市场需求以多品种、小批量为主、市场集中度相对较低、流通环节较多等特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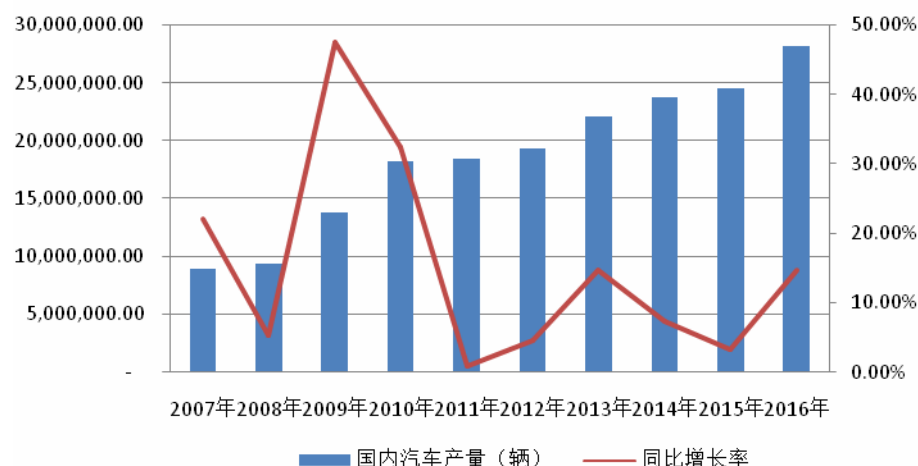
2、国内汽车及零部件行业概况

我国汽车零部件工业是伴随整车厂起步发展的。二十世纪八十年代以来，国内零部件企业通过加强技术引进、改造，改善生产工艺，降低成本，提高产品质量，增强了产品竞争力，扩大了市场规模，开始步入了成长期。加入WTO后，汽车零部件市场进一步开放，国际汽车零部件企业加快了到中国合资或独资设厂的进程，在加剧竞争的同时也带动和促进了我国汽车零部件工业的发展。

（1）广阔的零部件市场

相对于发达国家，中国的汽车工业起步较晚，但发展迅速，2007年至2016年我国汽车产量持续增长，年均复合增长率达到13.66%。目前，我国已成为全球第一大汽车产销国，2016年中国汽车产销量均超过2,800万辆，年产销量均创历史新高，总体呈现产销两旺发展态势。2007年至2016年中国汽车产量情况如下图：

2007年至2016年我国汽车产量变化趋势图



数据来源：《中国汽车工业年鉴》、中国汽车工业协会网站www.caam.org.c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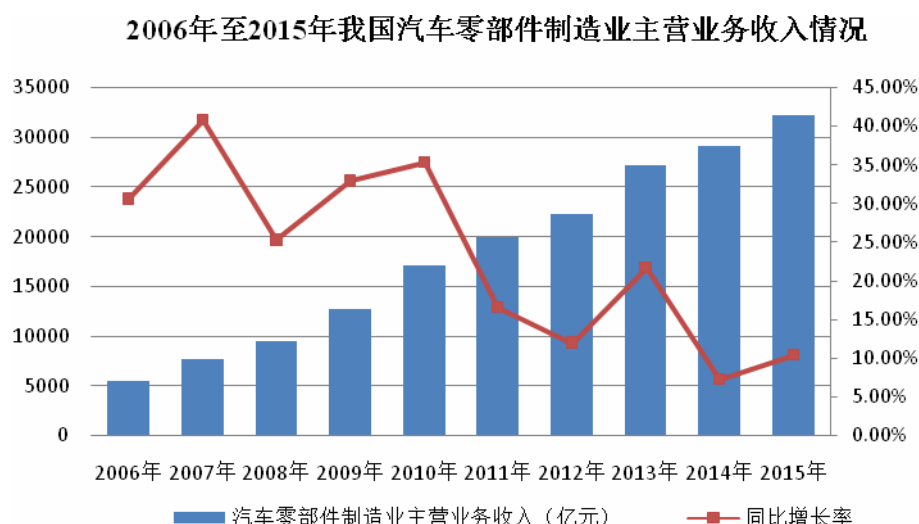
虽然我国汽车产销量为全球第一，但人均汽车拥有量与发达国家仍有较大差距。根据2015年一季度国民经济运行情况新闻发布会中提到的数据，美国的汽车拥有量每百户超过200辆，欧洲一些发达国家的汽车拥有量每百户超过150辆。而中国每百户的平均拥有量不到35辆。以中国的经济发展速度和居民收入的增长水平，未来人均汽车拥有量达到世界平均水平是一个合理的估计，中国汽车市场仍有较大发展空间。2014年中国社会科学院城市发展与环境研究所发布的《城市蓝皮书：中国城市发展报告NO.7》指出，中国现汽车年产量突破2,000万辆，按照小汽车平均使用10年计，不考虑出口外销量，现有产量仍需翻番³。

此外，作为国民经济的支柱产业之一，国家对汽车工业的支持态度在较长时期内预计不会改变。因此，虽然受限于道路与交通等因素，目前部分一线城市出现了限购现象，但随着城乡居民消费水平的持续提高，中国汽车产业的消费结构正在发生变化，汽车市场正在经历一个从沿海发达地区向内陆地区，从一、二线城市向三、四线城市以及乡镇和农村市场逐步转移的过程。今后较长一段时期内，预计中国汽车产业仍将保持稳定增长。

持续增长的汽车产量为汽车零部件行业带来较大的内需市场潜能，与整车市场相比，汽车零部件市场具有更强的成长性，国内整车生产配套需求、售后维修市场需求以及出口市场需求将成为推动零部件行业发展的三大市场驱动因素。

³资料来源：中国汽车工业协会网站 www.caam.org.cn

2006年至2015年我国汽车零部件制造业主营业务收入年均复合增长率为21.97%，高于我国汽车产量的年均复合增长速度。2006年至2015年我国汽车零部件制造业主营业务收入情况如下图：⁴



(2) 零部件产业向中国转移，外资企业占据市场大部分份额

近年来，随着汽车跨国大公司全部进入中国，为其配套的零部件公司，包括世界著名的博世、德尔福、伟世通、电装、博格华纳、江森自控等跨国零部件公司也纷纷来华投资，几乎都在中国建立了合资、独资企业。

随着外资企业频频进入我国汽车零部件及配件领域，使我国本土企业面临巨大的竞争压力。目前，外资企业在中国汽车零部件市场上占有60%以上的市场份额；据估算，外资企业占据轿车零部件市场的份额达80%以上；在汽车电子和发动机零部件等高技术含量领域，外资企业控制的市场份额高达90%。⁵内资零部件企业多停留在低技术含量、低附加值，高耗能、高耗材、劳动密集型和来料加工型产品生产状态，市场份额以及制造能力大部分都集中在较为低端的零部件产品上。

(3) 目前我国汽车零部件行业存在重配套、轻售后的市场格局

由于OEM市场客户集中且相同品种批量采购规模较大，有利于零部件供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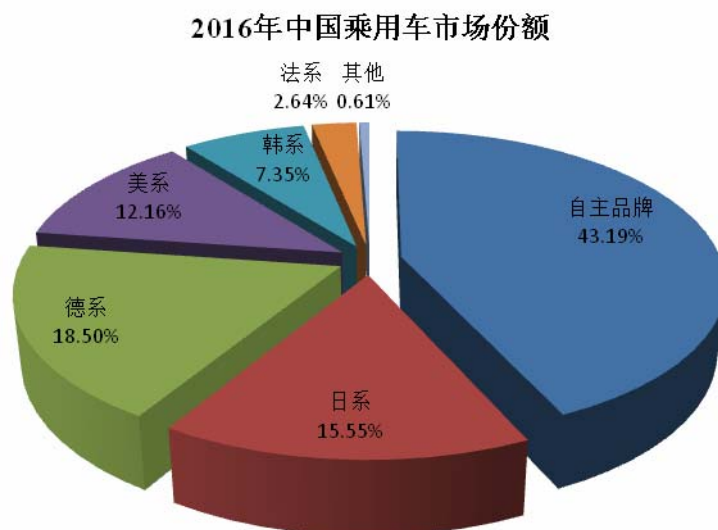
⁴数据来源：《我国汽车零部件发展战略思考》，叶盛基，中国汽车工业协会副秘书长，2015年4月，2015中国汽车论坛，中国汽车工业协会产销快讯

⁵资料来源：《我国汽车零部件发展战略思考》，叶盛基，中国汽车工业协会副秘书长，2015年4月，2015中国汽车论坛

商实现规模化生产，提高生产效率并获得稳定订单，同时依托整车厂的售后服务体系可以节约供应商自身的营销服务费用，因此，零部件企业存在“重配套市场、轻售后市场”的情形。

①OEM市场发展情况

零部件OEM市场规模与汽车产量息息相关，中国世界第一的汽车产量规模带动了OEM市场的快速发展。中国现代汽车工业是从整车领域的合资合作起步的，目前外资、合资品牌乘用车产量占乘用车总产量的60%左右。以外资为主导的整车企业各自带来原有的零部件配套体系，分别形成了各自车系零部件供应链，大部分内资零部件企业被排斥在外资、合资车系的整车配套市场之外。我国乘用车自主品牌起步较晚，但发展迅速，目前，自主品牌乘用车市场占有率维持在40%左右。2016年我国乘用车市场份额如下图：



数据来源:中国汽车工业协会网站www.caam.org.c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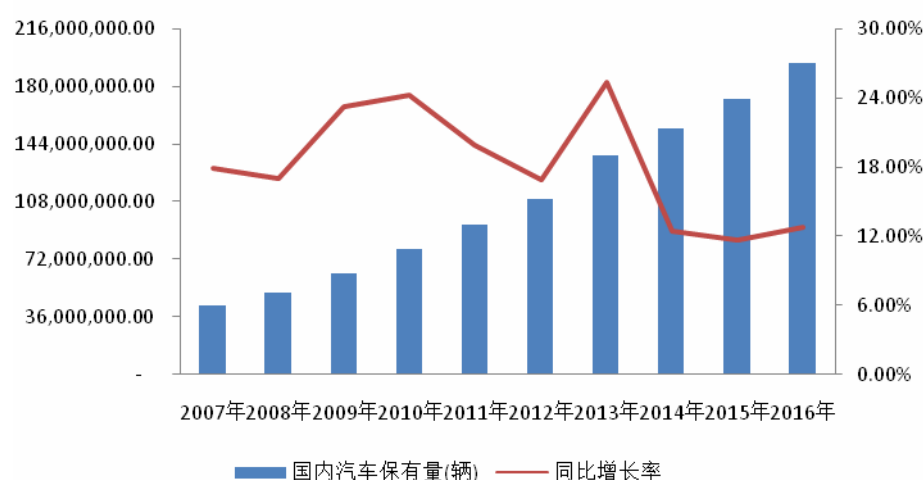
目前，少数实力较强的内资企业成为国内自主品牌汽车的零部件主要供应商，并进入了部分外资、合资品牌汽车的配套体系，而大部分内资零部件企业则主要作为产业链低端产品的零散补充，或提供给售后市场。

②AM市场发展情况

除整车制造推动了汽车零部件产业的快速发展外，日益庞大的汽车保有量也为中国汽车零部件打开了巨大的售后市场。我国汽车工业经过近十年的高速发

展，汽车保有量尤其私人汽车保有量快速上升，从2007年的0.44亿辆快速增长到了2016年的1.94亿辆，年均复合增长率为18.05%。根据中国社会科学院城市发展与环境研究所《城市蓝皮书：中国城市发展报告NO.7》，按照小康生活每个家庭拥有一辆小汽车标准，汽车保有量至少还需再新增两倍，达到4亿辆。2007年至2016年我国汽车保有量情况如下图：

2007年至2016年我国汽车保有量变化趋势图



数据来源：《中国汽车工业年鉴》（2015年）、公安部交管局

目前，中国的汽车零部件售后市场主要依赖于整车经销商的4S体系，即由整车经销商设立的4S店为车主进行零部件的维修、更换、改装等售后服务，部分则通过批发商从零部件供应商采购后到经销商或独立维修厂进行出售和维修。从整个售后服务体系来看，中国零部件供应商尚未建立自己的市场营销和售后服务体系，尚未形成相对独立、完善的售后消费市场。

（4）我国汽车零部件AM市场将获得快速发展，前景广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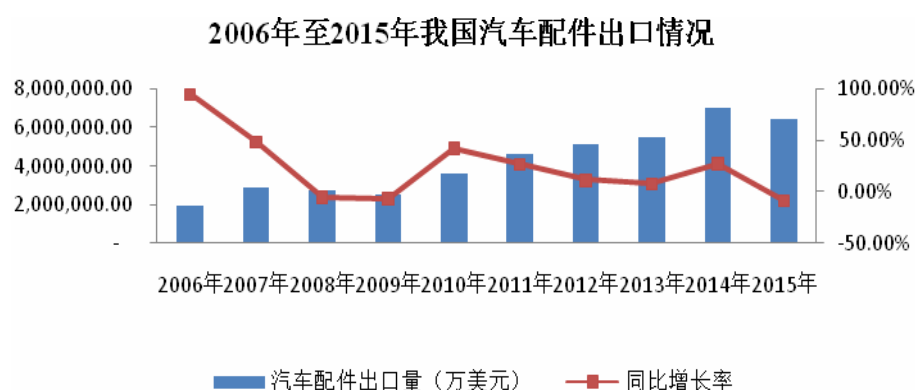
2014年9月，交通运输部、国家发改委、教育部、公安部等十部门发布《关于促进汽车维修业转型升级、提升服务质量的指导意见》，《指导意见》指出建立实施汽车维修技术信息公开制度，自2015年1月1日起，汽车生产企业在新车上市时，向授权维修企业和独立经营者公开汽车维修技术资料，明确技术要求，关键零部件生产厂家、型号等信息；破除维修配件渠道垄断，鼓励汽车配件自由流通，并落实相关法规以保障所有维修企业享有同质配件维修的权利。这在政策上

打破了OEM在备件上的渠道垄断，将对我国零部件独立售后市场的发展起到极大促进作用。

中国独立售后市场正被供应方、需求方和政策方向三个因素驱动：供应方上，电商将推动配件售后市场改革；需求方上，截至2016年底，中国私人乘用车保有量达到1.94亿辆，其中车龄超过3年的汽车将占据保有量的大多数，车型升级和日渐成熟的消费者将促进售后市场配件和服务的升级；政策方向上，《指导意见》将促进原厂件和认证件发展，同时，公车改革对于汽车独立售后市场有一定影响。根据全球管理咨询公司RolandBerger预测，在现有政策监管趋势和更加开放的市场基础上，中国汽车配件售后市场总规模将维持稳定的增长，预期2020年时将达到7,770亿元人民币规模和14.7%的年增长率。⁶中国汽车零部件AM市场将迎来快速发展的黄金时期，未来市场空间非常广阔。

（5）我国汽车零部件出口情况

随着跨国公司将零部件工业中的劳动密集型产业向低工资成本国家和地区大量转移，我国汽车零部件产业所具有的劳动力成本优势、大国市场优势、产业密集优势和日益提高的生产效率优势促成我国成为世界汽车零部件产业基地，汽车零部件出口额不断增长。根据《中国汽车工业年鉴》统计，2006年至2015年我国汽车配件出口额年均复合增长率达到14.34%。2006年至2015年我国汽车配件出口情况如下图：



数据来源：《中国汽车工业年鉴》（2016）

⁶资料来源：《中国零部件独立后市场发展趋势分析》，RolandBergerStrategyConsultants，2015年4月，2015中国汽车论坛

近年，部分发达国家相对宽松的货币政策导致中国汽车产品价格优势削弱，同时，汽车出口产品制造成本压力、出口壁垒和贸易摩擦增多以及物流成本居高不下，影响了我国汽车零部件出口的增长，2011年至2013年汽车配件增长逐年放缓。2015年，汽车配件出口有所下滑，较上年同期下降8.31%，自2009年以来首次出现负增长。

目前，零部件为我国主要出口的汽车产品，2015年汽车零部件（含发动机零部件）占汽车产品出口总额的76.36%⁷。出口零部件中占比居前三位的为行驶系统、汽车电子电器及仪表和车身附件。从出口的零部件品种可以看出，我国零部件出口缺乏核心技术和研发创新能力，汽车零部件产品的出口主要集中在如车用玻璃、轮胎及制动盘等低附加值、高能耗、原材料密集型和劳动密集型产品上，发动机及变速器等技术含量较高的汽车电子类产品的出口占比偏低。

（三）摩托车和摩托车零部件行业概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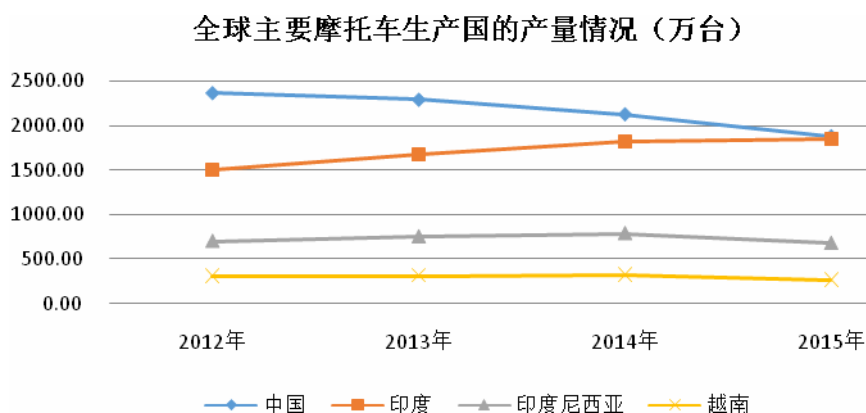
1、全球摩托车行业概况

与汽车相比，摩托车具有便捷灵活、占道路资源较小以及单价相对较低的特点，是世界各国尤其是发展中国家最重要的交通工具之一。全球摩托车的需求不仅与各国经济环境相关，也与其交通、气候等情况有关。发达国家中，美国、欧洲以大排量为主，用于运动、娱乐的较为普遍，日本由于地少人多交通拥挤，以小排量为主，主要用于短途代步；发展中国家，以中国、印度、印度尼西亚、越南、马来西亚、泰国、巴基斯坦、尼日利亚、埃及、巴西、哥伦比亚等为代表的亚洲、非洲、南美国家，公共交通系统不够发达且建设投入力度不够，家庭收入偏低，摩托车一定程度上被视为家庭重要财产和日常主要交通工具或经营用运输工具，车型以小排量为主。

日本、美国以及意大利、德国等欧盟国家以其先进技术和高端产品，位于摩托车生产强国之列，而亚洲的一些发展中国家由于地缘、气候和经济影响，国内市场需求旺盛，成为摩托车的生产大国，产销量位于世界前列。中国、印度、印度尼西亚、越南为全球四大主要摩托车生产国。近年全球经济复苏缓慢，各大摩

⁷数据来源：《中国汽车工业年鉴》（2016）

托车主要生产国和销售国的经济增速也有所放缓,对摩托车市场需求造成一定影响。2012年至2015年全球4大摩托车生产国的产量变化情况如下图:⁸



中国市场,受到城市禁摩政策和国III排放标准实施,以及汽车产业快速发展的替代等影响,摩托车产量及需求量在逐年下降,但目前仍然是产量第一大国,其中50%左右用于出口。在全球市场不景气的情况下,印度摩托车行业一枝独秀,实现逆市增长。印度国内的摩托车需求量已经超越中国成为世界第一,而其产量也在逐年扩大,有望在未来超越中国,成为世界上最大的摩托车产销市场。印度尼西亚市场和越南2014年前的销量相对比较稳定,2015年受经济增长缓慢,居民购买力水平下降等影响,摩托车市场需求有所下降。从全球摩托车市场来看,由于广大发展中国家市场需求的长期存在,未来整体市场趋势较为稳定。

从全球摩托车的出口情况来看,全球主要的摩托车出口国中,日本、中国、意大利、美国、德国、泰国、法国和印度占据了全球摩托车出口市场90%以上的份额,其中日本以技术、品牌优势力压中国、印度等生产大国,成为全球摩托车行业的超级强国;而我国作为全球最大的摩托车产销国,摩托车企业销售额中的40%以及利润的50%以上均来自出口,出口量为世界第一。

2、我国摩托车行业概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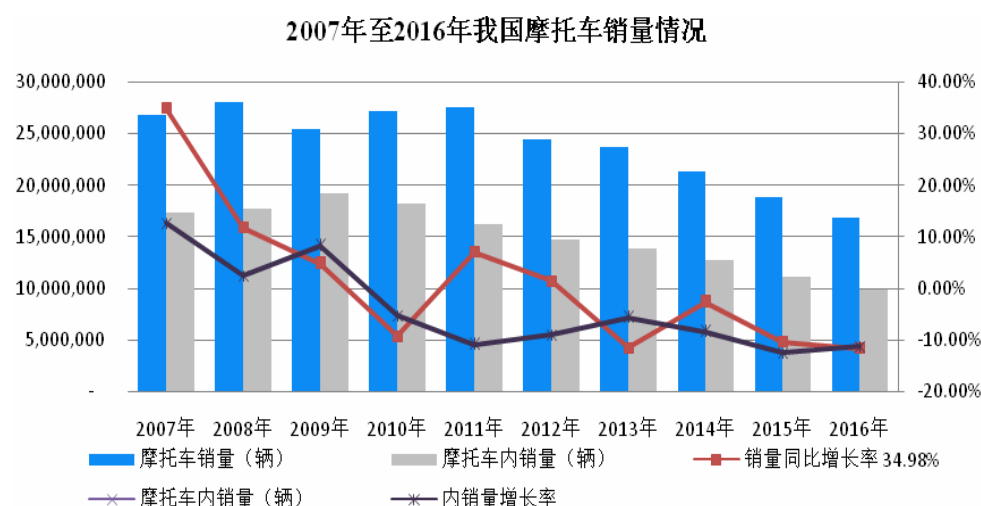
我国摩托车自主生产起步于20世纪50年代,20世纪80年代后,藉由改革开放的大潮,国营摩托车厂逐步成长壮大。1993年,我国摩托车产量首次超过日本,

⁸数据来源:2012年、2013年、2014年各国产量数据来自《摩轮稳健发展之路》,陆仕平、张春光,《摩托车技术》2014年第4期;2015年数据来自中国汽车工业协会网站的相关报导。其中,2014年、2015年产量数据为预计数。

跃居世界首位。1997年我国摩托车产量首次突破1,000万辆大关，2006年我国摩托车产量首次突破2,000万辆，超过世界总量的50%。目前，我国已经成为世界公认的摩托车制造和消费大国，并连续24年占据世界摩托车生产量第一的宝座。但摩托车大国的背后存在着技术含量低、质量参差不齐、同质竞争严重、企业无力创新等隐忧。

（1）我国摩托车产销量全球第一，但市场呈萎缩态势

我国是全球第一的摩托车生产国和消费国，摩托车产量占全球摩托车销量的比例超过50%，国内摩托车销量占全球摩托车销量的比例超过30%。从近十年来我国摩托车销售情况看，2006年至2008年我国摩托车产销量持续上升，2008年以来，受经济危机、其后经济持续低迷以及鼓励政策的退出等影响，我国摩托车销售量波动较大。2009年，全年摩托车销量同比下降7.54%，2010年至2011年摩托车销量有所反弹，2012年以来摩托车销量出现连续下降。2016年，摩托车行业产销形势比较严峻，产销量继续延续上年下降的走势。2016年我国摩托车产销量分别为1,682.08万辆和1,680.03万辆，比上年下降10.68%和10.75%，产销量已连续5年下降。2007年至2016年我国摩托车销量情况如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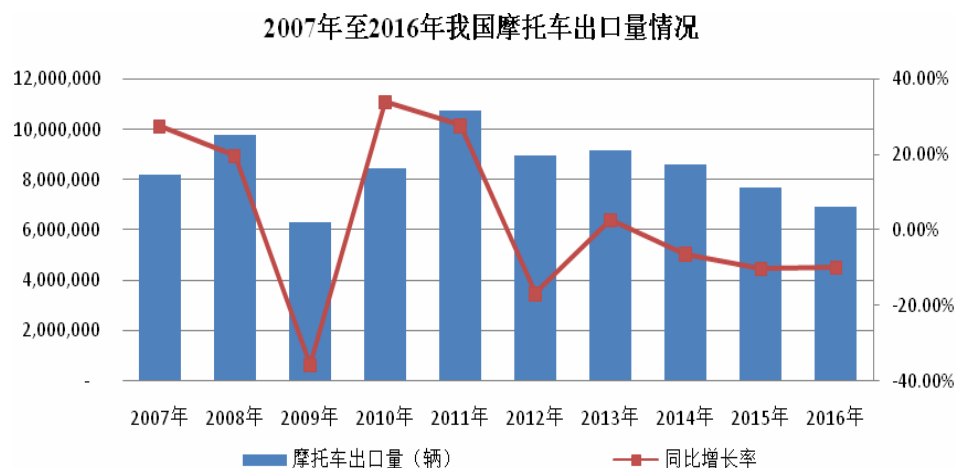


2012年至2016年，我国摩托车销量持续下降，其中内销市场受禁限摩政策和市场调整的双重压力，已经连续7年萎缩。我国是世界上唯一实行“禁限摩”政策的国家，多年的城市“禁限摩”政策使城市市场的大门基本关闭，我国摩托车85%销往农村市场。农村市场由于受到劳动力向城镇转移的人口空心化以及农民

收入提高带动微型汽车消费需求增加,从而使得农村摩托车市场有所缩小。在国内需求持续低迷的环境下,摩托车企业更注重国外市场的开拓,预计未来几年出口销量将维持在800-1,000万辆,保持相对平稳。⁹

(2) 海外市场是未来摩托车产销量增长的主要来源,市场竞争较为激烈

近年,由于摩托车国内市场空间逐步缩小,摩托车制造商把市场开拓方向主要放在海外,加大海外市场开发力度,转移来自国内市场的竞争压力。2007年至2016年,我国摩托车出口销量年均复合增长率为-3.39%,高于我国国内摩托车销量同期-6.05%的年均复合增长水平。我国摩托车出口的依赖性进一步增强,近年我国摩托车出口占总销量的比例维持在40%左右,且逐步上升,部分企业出口量占总销量比例达到了70%。在行业高度依赖国外市场同时,国外政治经济形势的变化对我国摩托车行业产生了较大影响。2009年以来,全球经济复苏进程的不均衡性、各国财政风险以及部分地区的政局动荡,导致国际经济形势不稳定,受此影响,我国摩托车整车出口量存在一定波动。2007年至2016年我国摩托车出口情况如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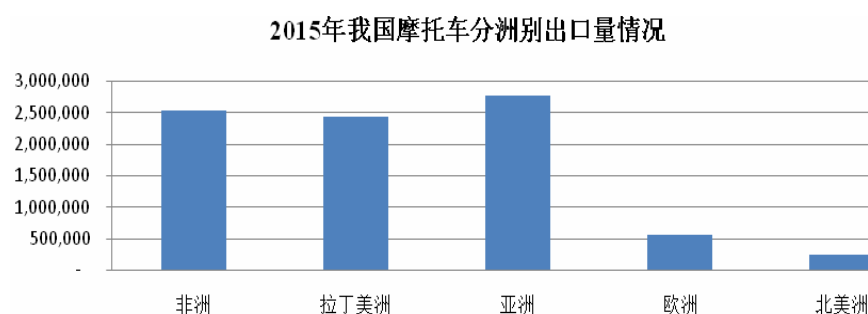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中国汽车工业(摩托车部分)产销快讯》2015年第12期、中国汽车工业协会www.caam.org.cn

从我国摩托车出口区域分布来看,经过多年的努力开拓,国内摩托车企业成功实施了国际市场多元化战略,摩托车出口从以前单纯依赖东南亚市场发展多个出口市场共同发展的良好局面,目前我国摩托车出口至近200个国家(地区),出口区域与新兴发展中国家日益增长的市场需求相契合。2015年我国摩托车按洲

⁹资料来源:《2014 中国摩托车行业情况及未来展望》,中国汽车工业协会网站

别划分的出口情况如下：



数据来源：中国汽车工业协会摩托车分会统计数据

受经济复苏缓慢和地区政治不稳定等因素影响，2015年，我国摩托车出口降幅明显，出口五大洲，仅拉丁美洲保持增长，非洲和欧洲的降幅达20%以上。

尽管出口形势有所下滑，但亚非、南美地区的地理气候、经济状况决定了其对摩托车的长期、稳定需求，随着区域政治稳定和经济恢复，这些地区仍有着一定的需求潜力。我国摩托车生产企业经过长期开拓，在这些地区已经形成了长期稳固的市场，海外市场仍有一定市场空间。

（3）我国摩托车行业的发展前景

我国摩托车行业经历了初创与成长，现在面临的是发展模式的转型期，市场竞争由过去的数量扩张和价格竞争，正逐步转向质量型、差异化为主的竞争。未来几年将是中国摩托车行业产品结构调整的时期，也是中国摩托车健康发展的新时期。

①未来几年，我国摩托车产销量将保持稳中有降的局面，摩托车市场集中度进一步增强，企业数量减少

随着中国摩托车工业转型升级的深入，我国传统的摩托车消费市场也在发生变化，农村市场逐步缩小、城市摩托车应用增加，以及大排量休闲娱乐摩托车市场的快速发展，表明中国摩托车行业即将进入一个新的发展阶段。自2009年以来我国摩托车内销量已连续7年下滑，但由于地域发展的不平衡，摩托车仍将长期成为广大农村地区的主要交通工具和生产工具。同时，我国摩托车国内市场连续几年销量下滑，虽然对行业产生了较大影响，但从另一个角度来说也是行业大浪

淘沙的过程。销量虽然下降，但产业集中度得到了提高。自2012年工信部建立汽车、摩托车行业退出机制以来，至2015年底，已有20多家摩托车企业因不能维持正常的生产经营，被取消生产资质。

未来，我国摩托车国内市场需求将继续有所萎缩，海外市场虽然竞争激烈，但仍有一定市场空间，未来几年我国摩托车出口会保持相对平稳。

②城市摩托车、大排量摩托车将是未来的增长点

随着摩托车休闲娱乐产业的发展，人们更追求个性的生活方式，倾向于选择排量更大、性能更强、外观设计更时尚、科技含量更高的摩托车作为休闲娱乐工具。大排量摩托车需求将会逐年增多，企业会更重视大排量摩托车的市场，更多企业会加大对大排量摩托车的研发，推出更多的车型。

③中低端摩托车市场仍会长期存在

中国人口众多，贫富差距较大，地域发展存在着严重的不平衡。在很多农村地区，摩托车仍长期是农民主要出行交通工具和生产工具。这些摩托车主要以中低端摩托车为主，产品特性为价格低、维修保养便宜、机动灵活。因此，中国的中低端市场将会长期存在。随着农村的逐步富裕，农村市场的摩托车需求结构将更为丰富，中高端产品需求也会有所增加。

④节能、环保及创新技术将是未来产品发展方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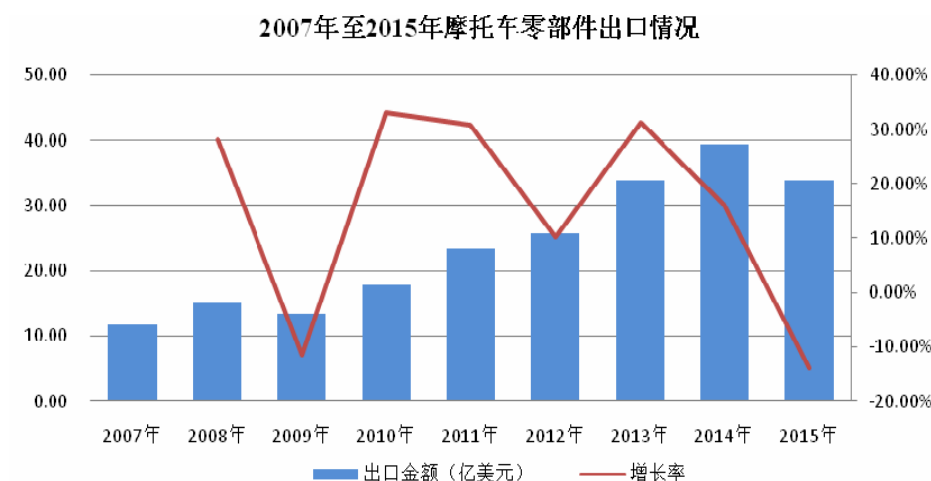
随着中国环保标准的不断提升和人们环保意识的增强，以及政府不断推出环保产品优惠政策，未来节能环保摩托车将是技术亮点和发展方向。在国家2020年节能减排行动目标的限定下，摩托车向清洁能源、电动化方向发展是突破产业升级瓶颈的最好途径，纯电动摩托车被认为可以一改摩托车高污染高排放的形象，可以敲开城市“禁限摩”的大门。随着正规的摩托车一、二线品牌进入电动摩托车市场，摩托车产品的安全及使用性能将进一步提高，电动摩托车将走向一个良性发展的轨道。此外，摩托车国IV标准将在2018年7月实施，2019年7月，摩托车企业停止销售国III车型。行业标准的提高将继续加快产业结构调整进程，一方面促进产品质量、性能提升，另一方面市场竞争加强，将会有更多的企业被市场淘汰，行业生产集中度将进一步提高。

3、我国摩托车零部件行业发展概况

从技术结构角度上说，摩托车是一个复杂的总系统，它由发动机、供油、点火、传动、行走、制动、操纵等各分系统组合而成，涉及几百种零配件，摩托车零部件行业也是包罗广泛，产品类型众多，但又与摩托车行业整体的产销状况息息相关。摩托车行业需求的旺盛会直接带动零部件行业的发展，而当摩托车行业整体发展受阻时，零部件行业总体也呈逐渐下滑趋势。但是，由于存在故障因素和配件的替换需求，零部件行业下滑的趋势又会缓于摩托车整车行业，因此最近几年因城市禁限摩造成摩托车行业衰退，但零部件行业的衰退却不明显。

与汽车一样，摩托车零部件是整车产品创新的基础。很多企业开发的大排量摩托车迟迟未能量产或量产后问题频出，主要是关键零部件质量不过关或生产一致性差。因此，摩托车零部件的创新是整车产品技术创新开发的重要推动力，是实现整车企业与零部件企业共同发展的重要保障。目前，我国摩托车所有零部件已基本实现自主生产，摩托车零部件主要以国产产品为主，进口产品较少，零部件产品在生产能力和性价比方面均居世界前列。

我国摩托车零部件产品除满足国内市场需求外，还销往海外。2007年至2015年我国摩托车零部件出口金额如下：



数据来源:中国汽车工业协会网站 www.caam.org.cn

从出口国家看，亚洲地区是我国摩托车零部件主要出口市场。我国摩托车零部件主要出口国家为：印度、尼日利亚、越南、印度尼西亚、马来西亚、美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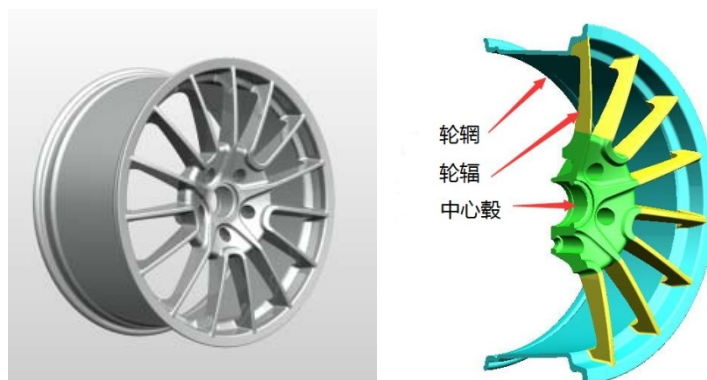
埃及、菲律宾、巴西、泰国等。

从出口的零部件种类来看，我国摩托车出口产品主要为车轮、减震器、发动机等，其中车轮出口量最大。根据《中国摩托车工业年鉴》（2015）统计，2014年摩托车零部件出口金额前20家企业中车轮生产企业占4家，其合计出口金额占20家摩托车零部件企业总出口金额的44.53%。

随着摩托车国Ⅲ标准的全面实施及2018年摩托车国Ⅳ标准的实施，我国摩托车零部件行业进入了新的发展阶段。一方面，排放标准提高了技术门槛，摩托车零部件企业必须大力开发新技术新工艺，提高产品技术和制造水平。另一方面，由于排放标准提高使零部件企业生产综合成本大幅提高，摩托车生产企业需提高自身管理水平，推行精益化管理目标，控制批量产品质量和制造成本，以降低内耗、改善综合状况。我国摩托车零部件企业将从提高技术研发能力和精益化管理入手，提升行业整体水平和效率，促进零部件行业与整车行业的互惠互利、共同发展。

（四）车轮行业概况

一般来说，车轮指轮胎内廓支撑轮胎的圆桶形的、中心装在轴上的金属部件，通常由轮辋、轮辐、中心毂三部分组成。轮辋是在车轮上安装和支承轮胎的部件，轮辐是在车轮上介于中心毂和轮辋之间的支承部件。中心毂是车轮的中心部位，与车轴连接。轮辋和轮辐可以是整体式、永久连接式和可拆卸式。



1、汽车铝合金车轮行业概况

车轮是汽车零部件中安全性要求最高的部件之一，是汽车零部件在整车中所

占数量最多的总成。它不仅是承载整车质量、传递扭矩的功能件，而且还是配合造型、协调整体、平衡外观的重要装饰件，同时对整车的操纵稳定性、行驶平顺性以及安全性都有一定的影响。

按进入市场渠道来分，汽车车轮市场可分为整车配套的 OEM 市场和售后服务的 AM 市场。汽车车轮是汽车结构中最为坚韧耐用的零部件，损坏维修率相对较低，其售后市场主要用于外形改装以及季节性替换需要，如日本、俄罗斯、美国等国家一般习惯在冬季装换雪季轮。

（1）全球汽车铝合金车轮行业概况

全球车轮材料经历了钢铁材料（碳素钢、球墨铸铁等）、合金材料（铝合金）、复合材料（铝镁合金）等演变过程，目前以铝合金车轮为主，价格较高的镁合金车轮普及率较低。从铝合金车轮的发展来看，长时期内，钢制车轮在车轮制造业中占主导地位，但随着科学技术的发展与进步，对车辆安全、环保、节能的要求日趋严格，铝合金车轮以其美观、质轻、节能、散热好、耐腐蚀、加工性能好等特点，逐步取代了钢制车轮。国外在 20 世纪 20 年代就开始使用砂模铸造铝合金汽车车轮，并在赛车上得到应用，1958 年有了整体的铝合金车轮，二战以后，铝合金车轮开始用于普通轿车，20 世纪 70 年代得到了快速发展。目前，世界上铝合金车轮的装车率已达到 60%以上，其中乘用车绝大部分选择了铝合金车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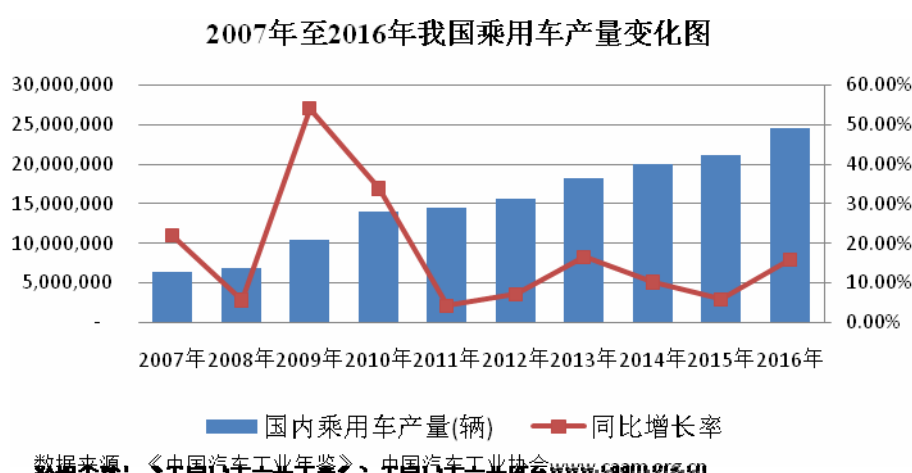
从世界各国铝合金车轮制造厂分布区域来看，亚太地区（日、韩、中国台湾）是传统的铝合金车轮生产地区，该区域目前大部分工厂已转移到中国大陆和东南亚地区；欧洲市场中德国、意大利的铝轮厂制造技术强、产品质量一致性高，仍牢牢控制着欧洲高端品牌的份额和大部分普通 OEM 市场份额，但由于生产成本偏高，价格竞争力不强，其产能逐渐向捷克、波兰及土耳其转移。工业发达国家的车轮制造商通过技术改造，保持其在产品技术方面的领先优势，控制着本土的高端市场需求和主要 OEM 市场份额，并通过在海外（主要为中国、墨西哥、土耳其、东南亚等国家或地区）建厂，降低其成本劣势。

（2）国内汽车铝合金车轮行业概况

我国铝合金车轮工业起步较晚，最早使用铝合金车轮是在 20 世纪 80 年代初，

国营洪都机械厂将砂型铸造的铝合金车轮装在边三轮摩托车上，但是数量很少。到 20 世纪 80 年代末，我国出现了第一家具有现代规模的戴卡轮毂制造有限公司，20 世纪 90 年代初，在广东出现了既生产汽车又生产摩托车铝合金车轮的南海中南铝合金轮毂有限公司。由于中国汽车制造业的快速发展，跨国公司纷纷在中国投资设厂，或加入中国的铝合金汽车车轮采购，中国铝合金汽车车轮产业出现了强劲的增长势头。目前，我国轿车的铝合金车轮装车率已达到 70% 以上，非铝合金车轮已经成为选装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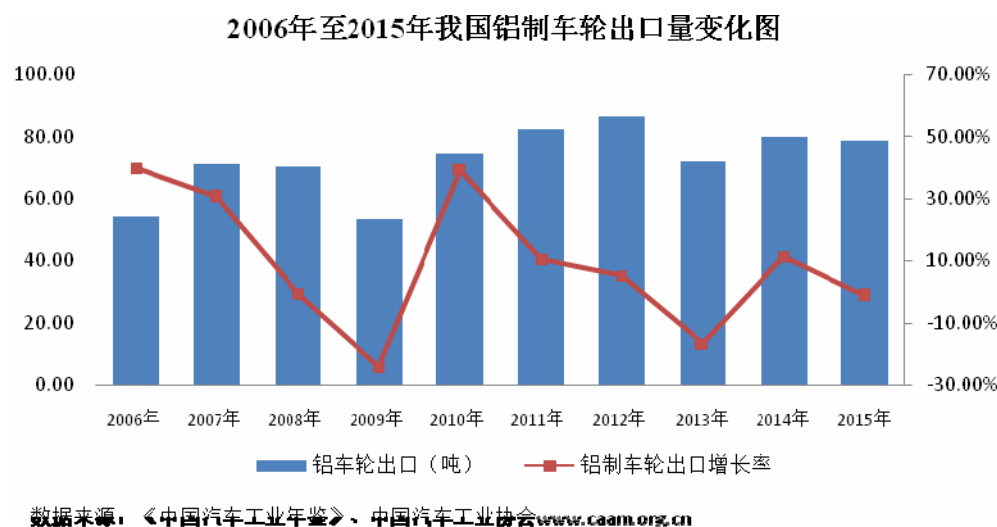
中国汽车工业的发展为中国车轮行业发展提供了契机。2007 年至 2016 年我国乘用车产量由 638.11 万辆增长至 2,442.10 万辆¹⁰，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16.08%。由于目前我国绝大多数乘用车均装配铝合金车轮，因此，乘用车产量的增长情况基本反映了我国铝合金车轮的国内 OEM 市场销量增长情况。2007 年至 2016 年我国乘用车产量变化情况如下：



我国铝合金车轮行业经过多年发展，已全面掌握从铸造到表面处理的核心制造技术，且中国具有丰富的铝土资源和劳动力资源以及生产效率等方面的配套资源优势，在产品开发、质量一致性、成本控制等方面相较其他国家综合竞争力优势明显，使我国成为全球汽车铝合金车轮的制造基地之一。近年来我国铝合金车轮出口量快速上升，我国铝合金车轮出口量占总产量 50% 以上。根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统计数据，2006 年至 2015 年我国铝制车轮出口量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4.21%。2016 年 1-11 月我国铝合金车轮出口量 76.38 万吨，同比增加 6.1%。2006

¹⁰数据来源：《中国汽车工业年鉴》、《中国汽车工业产销快讯》

年至 2015 年我国铝制车轮出口情况如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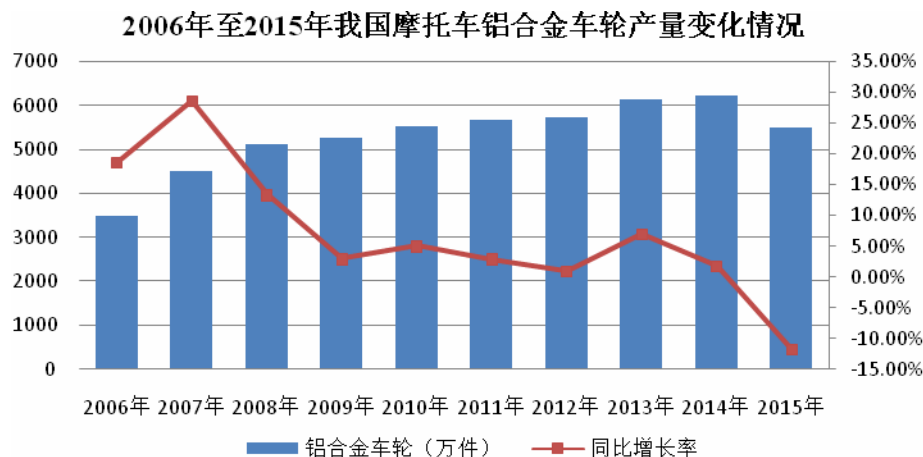


2、摩托车铝合金车轮行业概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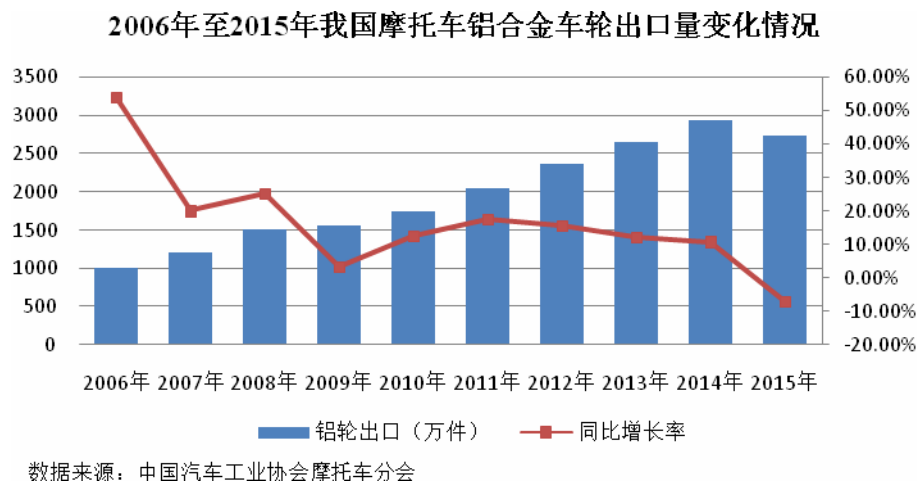
我国是全球摩托车生产大国,也是摩托车车轮的生产大国,车轮产量超过全球产量的一半。与汽车车轮一样,我国摩托车车轮制造技术成熟,掌握的制造技术已能配套全球顶级摩托车,在全球摩托车铝合金车轮行业中具有很强的综合竞争力。目前,铝制车轮已替代钢轮成为摩托车车轮市场的主导产品。全球摩托车铝制车轮的装车量占车轮总量的70%以上,而在中国,铝制车轮的装车比例更高。根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摩托车分会《中国摩托车轮毂行业15年大事记》统计,我国摩托车铝合金车轮装车率已达85%以上。

从铝合金车轮的进入市场渠道上,摩托车铝合金车轮市场分为直接向整车厂供应的 OEM 市场和面向维修、改装的 AM 市场。其中, OEM 市场占据摩托车铝轮市场的绝对份额,世界主流摩托车铝轮生产商均面向整车厂的 OEM 市场;售后市场规模小且技术含量低,由二、三线摩托车铝轮企业占据。

从我国摩托车车轮行业发展情况看,近年来,我国摩托车车轮行业发展较快,自 1999 年起,我国一直保持摩托车车轮生产大国的地位,经过多年发展,我国车轮生产已经从粗放型的生产方式进入到先进技术水平的大批量生产,保证了我国生产的车轮质优、价廉,市场竞争优势明显。2006 年至 2014 年我国摩托车铝合金车轮产量连续增长,2015 年受全球摩托车市场不景气影响,出现近十年来的首次下滑,2006 年至 2015 年摩托车铝合金车轮产量变化情况如下图:



在国际市场上，我国摩托车车轮出口增长较快，国外市场份额不断增大，呈现了强劲的国际竞争力。2006年至2015年摩托车铝合金车轮出口量年均复合增长率为11.81%，虽然受到国际金融危机以及非洲国家政治局势动荡等因素影响，但2010年至2014年我国摩托车铝合金车轮出口年均增长率仍超过了10%；而2015年由于全球摩托车市场的不景气，我国摩托车铝合金车轮出口首次出现负增长。2006年至2015年我国摩托车铝合金车轮出口量变化情况如下图：



（五）铝合金车轮市场竞争情况

1、行业竞争格局和市场化程度

（1）汽车铝合金车轮行业竞争格局

①全球汽车铝合金车轮行业竞争格局

车轮行业是汽车产业全球转移中向发展中国家转移的主要零部件产业之一。从全球汽车车轮制造业情况看，德国、中国、美国、日本、土耳其是全球汽车铝合金车轮的主要制造基地，其中，德国、美国、日本是全球汽车工业最发达的国家，本地车轮生产企业占据了其 OEM 的绝大部分市场和高端汽车品牌的售后服务市场。随着车轮产业的转移，美国 90% 的售后服务市场被发展中国家瓜分，日本的产能亦逐渐向中国及东南亚国家转移。中国和土耳其是产业转移的主要受益国，其中中国经过多年发展已成为车轮的世界制造中心，汽车铝合金车轮产量全球第一，具有较强的国际竞争力。

从全球 OEM 市场供应体系来看，车轮行业的供应商体系是呈金字塔式的多层级体系，整车制造商对一级供应商的要求较高、合作紧密，供应采购关系较为稳定。二、三级供应商在配套能力等方面要求相对低于对一级供应商的要求，随着全球汽车产业的转移，各发展中国家车轮制造产业快速发展，涌现出一大批具有一定规模的铝合金车轮生产企业，该企业主要通过一级供应商向整车制造商提供铝合金车轮产品，二、三级供应商之间竞争较为激烈。近年来，以中国为代表的发展中国家铝合金车轮企业国际竞争力不断增强，已打破了原有一、二级供应商之间层级供应格局，直接成为国际整车制造商一级供应商。

从全球 AM 市场来看，由于供应商在资金实力、生产规模、配套能力、技术水平等方面的要求低于 OEM 市场，因此 AM 市场进入门槛相对较低。随着包括中国在内的发展中国家的铝合金车轮企业的快速发展，国外 AM 市场已逐渐被发展中国家瓜分。市场竞争在发展中国家之间、发展中国家内部铝合金车轮生产企业之间展开，竞争十分激烈。在全球市场竞争中，中国汽车车轮制造业由于价格和市场规模优势，具有较强市场竞争力。

②我国汽车铝合金车轮行业竞争格局

从国内车轮市场的竞争格局来看，根据《中国汽车车轮行业“十二五”发展规划》，我国车轮企业有 300 家左右，其中铝轮企业占一半。在车轮企业数量膨胀的同时，行业内企业呈现较为明显的集群阶梯分布，目前，我国已经形成了主要面向整车厂配套和面向售后市场销售的两大集群。由于汽车制造商对配套供应商的规模、技术开发能力、产品质量和供货及时性要求较高，向整车配套的铝合

金车轮生产企业一般为行业生产规模领先、技术开发能力较强、产品质量一致性优良的大型企业。目前,我国只有少量铝合金车轮生产企业进入了整车配套市场,如中信戴卡、万丰奥威、立中车轮、今飞凯达、六丰机械。上述包括本公司在内的规模较大、实力较强的几个企业瓜分了国内 OEM 市场、并有部分顶级企业出口到国际主要 OEM 市场。除此,大多数厂商主要供应国内外售后服务市场。由于我国国内售后服务市场尚未成熟,目前国内车轮制造商的竞争主要集中于对国内 OEM 市场和国外 AM 市场份额的争夺。

(2) 摩托车铝合金车轮的竞争格局

全球摩托车市场超过 95%的产量集中在发展中国家,与整车生产相配套的摩托车铝合金车轮行业的竞争亦基本集中于摩托车主要生产国家。从全球摩托车铝合金车轮行业竞争情况来看,发达国家,如欧美和日本本土的摩托车铝轮企业基本以生产高档摩托车铝轮为主,如为哈雷、凯旋、杜卡迪、宝马、川崎、本田、雅马哈等知名企业生产的摩托车配套,这类摩托车铝轮虽然价格高,但成本也高,且受目标市场类型和容量等限制,产量低,规模有限。受上述成本和市场的限制,发达国家摩托车铝轮企业总体竞争力不强。全球摩托车车轮企业竞争主要是中国国内企业之间的竞争。中国、印度和印度尼西亚等发展中国家除少数优质企业外,多数企业摩托车铝轮定位在中低档市场。在中低档铝轮市场,由于产品技术成熟,且配套要求相对较低,因此,铝轮生产厂家众多,竞争尤为激烈。

目前,我国摩托车车轮生产企业已形成了年产量为 100 万件、500 万件和 1,000 万件以上的梯次分布的格局。我国摩托车车轮行业内企业两极分化较为严重,以万丰奥威、本公司、重庆捷力为代表的骨干企业的产品集中度进一步加强,形成年产 1,000 万件左右的生产能力;而小企业由于抵御外部环境能力不足,产量逐步萎缩,面临被淘汰的境地。

2、行业内主要企业及其市场份额

(1) 汽车铝合金车轮行业主要企业及其市场份额

根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车轮委员会出具的说明,2015 年我国国内主要汽车铝合金车轮生产企业按产量排名情况如下:

排名	企业名称	主要配套（机）型	产量规模
1	中信戴卡股份有限公司	各种车型	1,000 万件以上
2	万丰奥特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各种车型	1,000 万件以上
3	立中车轮集团有限公司	各种车型	800 万件以上
4	本公司	各种车型	800 万件以上
5	昆山六丰机械工业有限公司	各种车型	500 万件以上
6	浙江跃岭股份有限公司	国外售后	500 万件以上
7	中南铝合金车轮有限公司	各种车型	300 万件以上

（2）摩托车铝合金车轮行业主要企业及其市场份额

根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摩托车分会车轮委员会出具的说明，我国摩托车铝合金车轮行业内生产企业较为集中，行业内产量排名前五位的生产企业分别为万丰奥威、今飞摩轮、重庆捷力、江苏中联和浙江康利，上述企业合计摩托车铝合金车轮产量占整个行业的 95%以上，2015 年本公司摩托车铝合金车轮产量占主要生产企业的合计产量的 24.38%。

3、进入本行业的主要障碍

（1）资金和规模壁垒

车轮行业是资金密集型行业，在取得建设用地、新建厂房，购置先进的生产和检验检测设备、储备必要的原材料以及满足整车厂商或 AM 市场渠道商的商业信用需求等方面需要占用大量的资金。另外，国内主要整车厂商对合格供应商均有资金实力、产能规模方面的严格要求，以满足大规模的订单需求。只有具备较强的资金实力，拥有足够的设备规模，储备一定数量的技术人才和熟练工人以及与整车厂的长期稳定合作经验，才能进入 OEM 市场的供应商体系；同时，是否具有足够的资金和规模实力也是企业能否进入和开拓 AM 市场的前提。在竞争激烈的市场环境中，只有具备一定生产规模且资金雄厚的生产厂家才能做大做强，而规模较小的企业将逐渐被市场淘汰。

（2）资质认证壁垒

在 OEM 市场，汽车、摩托车整车企业对车轮供应商的选择具有稳定、长期的特点，即每一家汽车制造商都有相对稳定的车轮配套供应商，要成为其配套供应商则需要经过严格而长期的认证过程。首先，需要通过第三方质量体系认证，如 ISO/TS16949 全球认证以及各国区域认证等；其次，整车厂将进行现场工艺审

核，审核通过才给予其合格的下级供应商资格，具备合格供应商资格的车轮生产企业才有可能参与汽车制造商新车型的零部件招标，并参与新产品的试制。产品试制完成后，要进入产品质量认证程序。产品认证过程完成后，通常还要经过试样和小批量供货过程，以进一步检验产品技术、质量的稳定性。因此，从开始认证到实现大批量供货，整个过程一般约需两年以上的时间。严格而长期的认证过程对本行业的新进入者构成了较大的壁垒。

在 AM 市场，汽车车轮生产企业进入国际 AM 市场也需要通过严格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和产品性能认证。除了 ISO/TS16949 第三方体系认证外，还需要满足要进入的不同国家的产品质量标准，如美国 SFI、德国 TUV、日本 VIA，每种产品分别获得该国的产品性能认证才能进入该国市场，严格且较为复杂的认证体系使新入厂商很难直接进入国际 AM 市场，构成了一定的认证壁垒。

（3）品牌壁垒

产品品牌效应是企业经过多年耕耘逐渐积累起来的，对企业品牌的认可有利于增加客户粘性。在 OEM 市场，由于整车企业对供应商的研发、工艺和批量生产等多方面能力有着较高的要求，因此整车厂对供应商品牌认可后，两者的合作关系一般较为稳定，一旦进入整车企业的配套体系，并取得开发车型的供货资质，便能获得该车型的持续订单，较强的品牌要求提高了 OEM 市场的进入壁垒。AM 市场的客户一般通过展销会、行业口碑、品牌影响力等渠道获得，优质营销网络的建立是企业长期经营得到市场认同的结果，新进入行业的企业很难在较短时期积累良好的品牌效应和客户资源，较难获得稳定、优质的客户订单。

（4）技术壁垒

随着汽车、摩托车工业的不断发展，整车制造商和 AM 市场消费者对铝合金车轮的性能、精度、外观以及轻量化技术的要求越来越高，企业只有具有较为深厚的技术积累和研发水平，才能制造出质量可靠、符合客户要求的产品。尤其在 OEM 市场，由于汽车、摩托车车型的更新换代周期逐步缩短，各大整车制造商为了保证市场竞争力，往往要求供应商具备一定的新技术和新产品开发能力，能够参与到整车产品的同步开发中，以保证车轮等零部件能与整车产品同步推出、同步升级，这就要求车轮生产企业具备较强的技术开发和模具制造能力。只

有规模大、技术研发实力强的车轮生产企业才有能力根据整车制造商的要求进行设计开发。新进入的企业规模较小，技术实力较弱，模具开发能力较差，无法持续满足严格标准下产品的迅速更新换代，产品很难具有竞争力。

（5）管理壁垒

车轮行业在原材料采购、管理、生产过程中越来越强调采用精益化管理模式，只有良好、系统的管理，车轮生产企业才能持续保持产品质量、原材料质量的稳定性、供货的持续性以及良好稳定的成本控制。较高的管理水平来自于高效精干的管理团队和持续不断的管理技术更新。新进入行业的企业难以在短时间内建立高效的管理团队和稳定的管理机制，较难获得整车厂或批发商的订单。

4、市场供求状况及变动原因

（1）市场需求及变动情况

①汽车车轮市场需求及变动情况

我国汽车铝合金车轮市场主要包括国内整车配套市场、国内售后服务市场以及出口（包括国外整车配套市场和售后服务市场）。

A、国内市场需求

在国内 OEM 市场，汽车产量决定了与其相配套的铝合金车轮市场需求，从铝轮配套车型来看，目前绝大多数乘用车配套铝轮，而商用车则主要配套钢轮，因此 OEM 市场铝轮需求与乘用车的产量密切相关。2007 年至 2016 年我国乘用车产量十年的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16.08%，2012 年至 2016 年五年的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11.99%。根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车轮委员会的测算方法，在 OEM 市场，每辆乘用车配套车轮 5 件（每辆车配备一个备胎），其中铝轮装车率 70%，未来市场需求增长率则参考近年乘用车产量增长情况，按照 5%保守测算。未来 3 年汽车铝合金车轮国内 OEM 市场需求情况如下：

项目	2015 年	2016 年	2017 年 (E)	2018 年 (E)	2019 年 (E)
乘用车产量 (万辆)	2,107.94	2,442.10	2,564.21	2,692.42	2,827.04
年增长率	5.82%	15.85%	5.00%	5.00%	5.00%
国内 OEM 汽车铝轮需求量 (万件)	7,377.79	8,547.35	8,974.72	9,423.45	9,894.63

由于售后市场的铝轮需求与乘用车保有量更为相关,以保有量的增长率测算国内 AM 市场的铝轮需求相对合理。根据国家统计局数据,2006 年至 2015 年我国私人汽车拥有量十年的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22.41%,2011 年至 2015 年五年的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18.40%。谨慎起见,未来私人汽车拥有量增长情况按照 10%测算,国内售后市场的乘用车铝轮年更换率按照 2%的行业经验值进行测算,未来 3 年汽车铝合金车轮国内 AM 市场需求情况如下:

单位:万件

项目	2015 年	2016 年	2017 年 (E)	2018 年 (E)	2019 年 (E)
私人汽车拥有量 (万辆)	14,399.00	15,838.90	17,422.79	19,165.07	21,081.58
年增长率	16.69%	10.00%	10.00%	10.00%	10.00%
国内 AM 汽车铝轮需求量 (万件)	1,439.90	1,583.89	1,742.28	1,916.51	2,108.16

未来汽车铝合金车轮的国内需求如下:

单位:万件

项目	2015 年	2016 年	2017 年 (E)	2018 年 (E)	2019 年 (E)
国内 OEM 市场	7,377.79	8,547.35	8,974.72	9,423.45	9,894.63
国内 AM 市场	1,439.90	1,583.89	1,742.28	1,916.51	2,108.16
国内需求合计	8,817.69	10,131.24	10,717.00	11,339.96	12,002.79

B、出口市场需求

过去几十年全球汽车工业基本处于稳定增长状态,近年欧美发达国家汽车日趋饱和,但由于中国、印度、巴西等新兴工业国家需求的快速增长再次促进了汽车工业的发展。根据《中国汽车工业年鉴》统计,2005 年至 2015 年全球汽车产量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3.17%,2005 年至 2014 年全球乘用车保有量的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3.79%。汽车产量和保有量的提升使得全球汽车车轮的需求也稳步发展。我国是世界铝合金车轮的制造中心,汽车铝合金车轮出口量增长快速。根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提供的海关统计数据,2006 年至 2015 年汽车铝合金车轮出口量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4.21%。

参考全球汽车市场发展和我国铝轮的出口情况,未来铝轮出口的增长率以 3%进行估算。同时,根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车轮协会的统计,一般乘用车的产品以 15~17 寸的居多,其产品的重量平均在 11.76Kg/件左右,2015 年我国铝合金车轮出口量为 78.86 万吨,按此折算,2015 年我国汽车铝合金车轮出口件数为

6,705.78 万件，由此估算未来 3 年汽车铝合金车轮出口量情况如下：

项目	2015 年	2016 年 (E)	2017 年 (E)	2018 年 (E)	2019 年 (E)
汽车铝轮出口量(万件)	6,705.78	6,906.95	7,114.16	7,327.59	7,547.42
年增长率	-1.31%	3.00%	3.00%	3.00%	3.00%

综上，未来我国汽车铝合金车轮的总需求情况如下：

单位：万件

项目	2015 年	2016 年	2017 年 (E)	2018 年 (E)	2019 年 (E)
汽车铝轮国内需求	8,817.69	10,131.24	10,717.00	11,339.96	12,002.79
汽车铝轮国外需求	6,705.78	6,906.95	7,114.16	7,327.59	7,547.42
合计	15,523.47	17,038.19	17,831.16	18,667.55	19,550.21

②摩托车车轮市场需求及变动情况

由于摩托车售价相对汽车较为便宜且车轮属于损坏概率较小的零部件，若车轮损坏往往导致更换整车，国内售后市场相对较小，因此，我国摩托车铝合金车轮市场主要包括国内 OEM 市场和出口市场两部分。

从国内市场需求看，2016 年我国摩托车总产量为 1,682.10 万辆，2007 年至 2016 年摩托车产量的年均复合增长率为-4.50%，近年受国内市场萎缩影响，我国摩托车产量有所下降，2012 年至 2016 年年均复合增长率为-8.15%，预计未来几年我国摩托车总体需求也将持续下降。我国摩托车铝合金车轮装车率为 85% 左右，为谨慎测算，假设所有摩托车均装配两件车轮，摩托车产量增长率为-10%，装车率为 85%，则未来国内摩托车铝合金车轮的需求情况如下：

项目	2015 年	2016 年	2017 年 (E)	2018 年 (E)	2019 年 (E)
摩托车产量(万辆)	1,883.22	1,682.10	1,513.89	1,362.50	1,226.25
年增长率	-11.45%	-10.68%	-10.00%	-10.00%	-10.00%
国内摩托车铝轮需求量(万件)	3,201.47	2,859.57	2,573.61	2,316.25	2,084.63

根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摩托车分会提供的资料，我国 2015 年摩托车铝合金车轮出口量为 2,730 万件，2006 年至 2015 年我国摩托车铝合金车轮出口复合增长率为 11.81%，2011 年至 2015 年出口复合增长率为 7.44%。按照 0% 增长率预测，未来我国摩托车铝合金车轮出口量增长情况如下：

单位：万件

项目	2015 年	2016 年 (E)	2017 年 (E)	2018 年 (E)	2019 年 (E)
摩托车铝轮出口	2,730	2,730	2,730	2,730	2,730

项目	2015 年	2016 年 (E)	2017 年 (E)	2018 年 (E)	2019 年 (E)
量					
年增长率	-7.05%	0.00%	0.00%	0.00%	0.00%

综上，未来我国摩托车铝合金车轮需求情况如下：

单位：万件

项目	2015 年	2016 年 (E)	2017 年 (E)	2018 年 (E)	2019 年 (E)
铝合金车轮总需求量	5,931.47	5,589.57	5,303.61	5,046.25	4,814.63

(2) 市场供应及变动情况

我国汽车、摩托车铝合金车轮生产企业众多，但符合汽车整车制造商产品质量、大规模供货以及同步研发等要求的汽车铝轮企业较少，能够进入国外摩托车整车配套市场的摩托车铝轮企业也不多，大多数企业主要供应门槛相对较低的售后市场。在车轮行业，生产厂商主要实行“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根据客户的订单组织生产，使得市场供应与市场需求基本保持同幅度的增减变动。具有较强实力的车轮企业将凭借资金、规模、技术和研发优势，在企业的优胜劣汰中进一步扩大市场占有率。

5、行业利润水平的变动趋势及变动原因

本行业利润水平主要受上游原材料价格、下游整车价格变动以及出口汇率波动等因素影响。

在原材料方面，铝合金车轮生产企业的主要原材料是铝锭，占总成本的 60% 左右，铝锭价格的波动对产品影响较大。近年来，铝材料价格呈低位徘徊，如铝价上涨，将使车轮生产成本增加，而工厂很难完全将铝价上涨成本向下游客户转嫁，行业利润将下降。此外，随着国民收入倍增计划的实施，人工成本不断上升，继而影响到本行业的利润率水平。

随着汽车行业竞争的日趋激烈，为提高市场竞争力，整车价格不断趋于下降，而整车厂会将这种降价的压力向下游零部件供应商转嫁，对 OEM 市场的车轮价格产生影响。车轮生产企业主要通过加大市场开拓、实现规模化生产，以及加大研发投入，与整车厂同步开发，缩短研发周期等措施保证行业利润率在一定区间保持稳定。

在产品出口方面，由于劳动力成本的上升和国外部分国家的货币宽松政策，我国铝合金车轮产品在国际市场上的价格优势被逐渐削弱。同时，近几年欧盟、澳大利亚、印度等国家和地区对中国汽车铝轮产品出台了反倾销税政策，目前，欧盟、澳大利亚和印度已对我国汽车铝轮出口商收取倾销税，这降低了我国铝轮出口产品的竞争力，加剧了国际竞争，一定程度上也将影响我国铝轮产品的出口价格，进而影响行业利润率。

（六）影响行业发展的因素

1、影响汽车车轮行业发展的因素

（1）有利因素

①国家对汽车工业的政策支持

我国将汽车工业列为国民经济发展的支柱产业之一，并规划培育一批具有国际竞争优势的零部件生产企业，使其进入国际汽车零部件采购体系，并力争使我国成为世界汽车零部件的供应基地。中央和地方政府先后出台了一系列相关产业政策，支持汽车工业，尤其是自主品牌的整车和零部件生产企业的发展。如《汽车产业发展政策》鼓励开发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零部件产品；《汽车产业调整和振兴规划》提出要实现关键零部件技术自主化目标；《关于“十二五”期间促进机电产品出口持续健康发展的意见》将汽车、摩托车行业列入重点出口行业，加快汽车及零部件出口基地建设；《“十二五”汽车工业发展规划意见》提出建立汽车零部件出口形成配套体系与后市场并重格局的规划目标。

②汽车行业处于增长期，市场需求稳定

汽车行业是国民经济增长最快的行业之一，近年我国汽车产销量保持连续增长，同时，汽车零部件的市场需求也随之同步增长。我国每百户的平均拥有量不到 35 辆，远远低于美国每百户超过 200 辆的汽车拥有量水平，我国的汽车消费市场仍处于成长阶段，在未来相当长的一段时期内，我国汽车产业仍有较大的发展空间。这为我国车轮行业的长期稳定发展提供良好的机会。

③汽车保有量日益扩大，零部件售后市场空间较大

随着我国汽车产业的快速发展，国内汽车保有量越来越大，售后服务市场发展潜力巨大，但由于汽车工业发展时间较短，国内车辆改装政策限制以及整车厂对零部件的 4S 垄断服务供应体系，目前我国汽车维修、美容等独立售后体系尚未建立，消费者汽车自助维修能力较差，且车轮改装需求较小。未来随着汽车保有量的进一步增大、汽车文化的普及、汽车维修业的转型升级以及汽车改装政策的放开，车轮的售后服务市场将获得广阔的发展空间。

④国际厂商全球化采购趋势日益明显

国际汽车厂商为在全球范围内灵活高效配置资源，积极推进零部件采购全球化。车轮作为汽车零部件中制造技术较成熟的可模块化定制的标准件，是汽车零部件产业全球转移中的主要零部件。我国车轮行业掌握了核心制造技术，在研发设计能力、工艺技术水平、产品质量一致性和成本控制等方面具备了很强的综合竞争力，在国际厂商推动采购全球化的过程中，吸引了国际汽车与零部件厂商的采购商，逐步扩大在国外整车配套市场和售后市场中的业务规模。

⑤汽车轻量化的发展趋势有利于进一步提高汽车车轮的铝化率

汽车轻量化设计是汽车工业发展的趋势，一方面，轻量化可以有效降低尾气排放量；另一方面，汽车轻量化设计有利于提高整车燃油经济性、车辆控制稳定性、安全性等性能水平。目前国内外汽车轻量化技术发展迅速，主要的轻量化措施是轻量化的结构与强度设计，包括汽车车轮的铝合金化等。目前，全球铝合金车轮的装车率超过 60%，根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车轮委员会的测算，目前我国乘用车铝合金车轮的装车率为 70% 左右。未来随着铝合金车轮制造技术的提高，铝合金车轮强度将进一步优化，可以应用于更多车型，从而有利于铝合金车轮装车比率的进一步提高。

（2）不利因素

①国内外市场竞争激烈

目前，中国汽车铝合金车轮生产企业近 200 家，而且新的工厂还在不断增加。同时，由于欧洲经济持续低迷导致产能过剩，欧洲几家主要汽车车轮生产企业由于整车厂订单不足，将部分产能用于生产售后市场产品，并在欧洲市场低价销售，

影响到我国在欧洲售后服务市场的份额。此外，土耳其、印度尼西亚、泰国、马来西亚等国家受益于欧洲对中国汽车车轮行业的反倾销政策，也抢占了一部分原属于中国企业的市场份额。我国汽车车轮行业面临着国内厂商之间以及与国外厂商间的激烈竞争。

②制造成本的上升和下游整车价格的下降压缩车轮企业利润空间

近几年，劳动力成本不断上涨，一定程度上影响了铝轮产品的制造成本。同时，下游整车厂商竞争激烈，整车价格不断下降，整车制造商往往将成本压力转嫁给零部件供应商，导致车轮生产企业的利润空间被压缩。

③大中型城市汽车限购、限号政策影响汽车销量

随着汽车保有量激增，大中城市交通拥堵、空气污染、停车难等问题进一步激化，国务院 2013 年发布《大气污染防治行动》提出：根据城市发展规划，合理控制机动车保有量。截至 2016 年底有 8 个城市实施限购政策，还有一些大中城市采取限号措施，双限政策对汽车产业的发展造成一定影响。

④国际汇率波动削弱产品出口优势

为应对经济低迷，部分发达国家采取了宽松的货币政策，欧盟、日本、英国、澳大利亚等国家汇率大幅贬值，因此，国际出口贸易中，中国产品在中高端市场相对发达国家的价格优势不明显，中国出口产品价格优势被逐渐削弱。

⑤一些国家的贸易保护政策使出口环境有所恶化

由于我国汽车零部件出口增长迅猛，对进口国本土产业造成了冲击，为保护本国汽车产业，一些国家出台了限制汽车及零部件进口政策。近年，欧盟、澳大利亚、印度纷纷对进口原产地为中国的铝合金车轮征收反倾销税。这些贸易限制政策提高了我国产品的出口价格，一定程度上阻碍了我国汽车车轮企业的出口增长。

2、影响摩托车车轮行业的因素

(1) 有利因素

①国家对三农和农业科技的支持力度加大

2015年2月中共中央、国务院发布一号文件《关于加大改革创新力度加快农业现代化建设的若干意见》，这是中央连续12年聚焦三农，农业现代化的建设是国家长期发展战略，对农村发展起到长远的促进作用。对摩托车行业来说，我国摩托车85%销往农村市场，过去十几年，农村经济的发展促进了摩托车制造业的发展，摩托车产销量的持续增长已经使一些较为发达的农村市场趋于饱和，但一些边缘落后地区摩托车市场仍有一定的增长空间。国家对农业支持力度的进一步加大，有利于建设更为全面的农村现代化，带动边远落后农村地区的共同发展，从而提高摩托车在偏远农村的销售量。

②国家出口退税优惠政策有利于提高出口车轮产品的价格优势

我国摩托车铝合金车轮出口企业享受15%的出口退税优惠政策，国家税收优惠的支持提高了我国摩托车铝合金车轮产品在全球的价格优势，增强了摩托车车轮生产企业的国际竞争力。此外，2015年起摩托车出口退税率恢复为17%，有利于提高我国摩托车出口量，从而扩大摩托车铝合金车轮的产销量。

③发展中国家稳定的消费需求提供了一定的国外市场空间

以尼日利亚、墨西哥、伊朗、菲律宾、印度等为代表的发展中国家，公共交通系统不够发达且建设投入力度不够，摩托车作为交通工具可在一般道路和高速公路行驶，被广泛地用于个人日常交通和生产。近年，中国摩托车市场有所萎缩，但在发展中国家摩托车需求的带动下，全球摩托车销量较为稳定。中国摩托车出口目的地前十名国家均属发展中国家，是中国摩托车的传统优势市场，当地消费者对我国摩托车产品的认可度较高。未来，发展中国家经济的发展和居民收入的提高，将为我国摩托车及摩托车零部件出口提供一定的市场空间。

④中国制造企业在全世界摩托车车轮行业竞争优势明显

我国摩托车车轮行业掌握了全球领先的核心制造技术，在研发设计能力、工艺技术水平、产品质量一致性和成本控制等方面具备了明显优势，产品可配套全球顶级摩托车整车品牌，因此，在全世界摩托车零部件采购体系中，中国摩托车车轮生产企业具有很强的市场竞争力。

(2) 不利因素

①城市禁限摩政策关闭摩托车城市市场

随着国家城市化建设、道路交通安全成为重要课题，各地省会城市和大中县市纷纷开始了禁摩、限摩。目前，全国禁摩城市有 200 多个，并存在扩大趋势。从目前来看，城市禁限摩还将是长久的政策，摩托车在城市的消费被基本关闭。

②交通替代品的威胁

目前，摩托车在农村市场最主要的威胁来自替代品的威胁。电动车、汽车、燃油助力车的迅速发展，大量分流了农村市场摩托车潜在消费者。燃油助力车和电动自行车因不用上机动车牌照、无车辆购置附加费、价格低等因素，不仅在城镇和平原地区拥有较大市场需求，在农村市场也占有了一定的市场份额。同时，国内汽车市场竞争激烈，国产汽车纷纷转向农村市场，进一步冲击摩托车的传统市场。农村可替代交通工具的增加使得农村摩托车市场空间进一步缩小，影响摩托车及其零部件的销量。

③部分出口地区经济和政治局势不稳定

近年全球经济复苏较为缓慢，发展中国家经济增速下滑、引发了政治与经济上的动荡。受此影响，根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统计，我国摩托车出口量自 2014 年以来连续 3 年下降，2016 年我国出口摩托车 693.35 万辆，比上年下降 9.93%。我国出口优势国家经济和政治的不稳定将影响摩托车及车轮的出口销量。

（七）技术与经营模式

1、行业技术水平及技术特点

铝合金车轮的生产方法主要有铸造法、锻造法、冲压法、旋压法以及组合法等，其中铸造工艺成本最低，适用范围广，易于实现大规模生产，最具竞争力。应用较为广泛的铸造工艺主要以低压铸造和重力铸造为主。

目前，国外如欧美等汽车铝合金车轮厂主要以低压铸造为主，少数企业采用锻造法、焊接组合法进行生产。国内汽车铝合金车轮应用低压铸造比重力铸造略占优势。国外相对比较成熟的锻造、旋压等先进的铝合金车轮制造工艺，最近几年逐渐被国内引进和采用，该等先进工艺特别适用于制造大规格轻量化的车轮。

随着旋压技术掌握的程度不断提升，旋压设备成本的逐步见底，目前越来越多的乘用车车轮生产企业都在大力推进铸旋工艺，即“铸造+旋压”工艺组合，该工艺结合了“铸造的低成本”和“旋压的高性能”，将逐步成为乘用车铝合金车轮的主流产品工艺。而在商用车铝合金车轮方面，锻造工艺占比越来越大，虽然生产工艺难度和成本相对比较高，但随着技术的不断沉淀和推广，市场需求也不断的增加，生产企业也不断在增加和扩大，市场占比份额也逐步在增加，但因国内商用车的整体市场占比小以及下降趋势，不能主导铝合金车轮的主体制造工艺。国内大部分的铝合金车轮生产企业还是维持以铸造为主的生产方式。摩托车铝合金车轮的制造国内外则均以重力铸造方式为主。

目前，国内外铝合金车轮制造所采用的主要工艺及其特点等如下表所示：

制造工艺	主要特点	应用状态
低压铸造	是用较低的空气压力作为注入合金液的手段，在与重力相反的方向把合金铝液推（压）入铸型进行浇注的铸造方法。适合大批量生产较高质量的车轮，具备生产效率高、合格率较高以及铝液利用率高等优点，但表面质量欠佳、制造成本比重力铸造稍高	目前为国内外汽车铝合金车轮厂家广泛采用
重力铸造	是一种在大气压下，靠合金液自身重力作用完成充型、凝固而获得铸件的铸造方法。该方法历史悠久、工艺简单、成本最低；缺点是金属晶粒较大、强度较低、表面处理工作量较大、铝液利用率较低，同时不适合结构复杂产品的大批量生产	国外汽车铝合金车轮厂家除日本、东南亚以及台湾等地区仍有在使用外，其余应用很少；摩托车铝合金车轮目前仍广泛应用
挤压铸造	又称液态模锻，是使液态金属在高压下凝固、流动成形，直接获得铸件或毛坯的方法。是一种集铸造和锻造特点于一体的工艺方式，其中又分为复合挤压铸造、正挤压铸造、两次挤压铸造、反挤压铸造（金属液流动方向与加压压力方向相反）等多种形式，其特点是：铸件表面光洁、无缩孔缩松等缺陷，金相组织细密，力学性能高于铸造方法，接近或相当于锻造方法；合金利用率高，工序简化；同时铸件可以进行固熔强化热处理；但因成本较高及技术难度较大而未能在铝合金车轮尤其是汽车车轮方面大量推广。该工艺是一种节能型的、具有潜在应用前景的液态成形技术	摩托车铝合金车轮厂家目前应用已经很少；汽车铝合金车轮目前以高端商用车轮为主，应用逐渐增加
锻造	一般指热模锻。该工艺的产品质量最好，有较高密度的金相组织和良好的机械性能，重量最轻、表面最光洁，可锻造出花纹和图案；但成本远高于铸造，一般适用于大型车轮制造。另外，还有铸造锻造法和半固态锻造工艺正在发展中	美国铝业公司应用较早，也有多家日本公司采用，国内已经有部分汽车铝合金车轮厂家在使用

冲压	是一种将（变形）铝合金板材经冲压成圆筒、去掉底和上缘而得到无缝大直径的管坯后，再经辊压成形制得的轮圈工艺。该轮圈一般叫轮辋，主要用在组合式的三件式铝合金车轮，其轮辋为两片组合而成；该技术的特点：性能好、成本低、重量轻、焊接性好，不需要热处理，但是材料利用率非常的低（基本上在 50%左右），同时壁厚不均匀	日本公司还有一定的应用，国内有少量的汽车铝合金车轮厂家在应用
旋压	是利用铝的塑性，将车轮的毛坯在旋转过程中分一道或多道次挤压成需要的轮辋技术。旋压后的轮辋存在合金组织致密、强度高、机械加工的余量少等优点。与单纯的铸造相比，满足相同强度的基础上，旋压后的车轮轮辋壁厚要比未旋压的要薄很多，也就是重量可以轻很多，是一种非常有效的轻量化方式。早期的旋压一般针对变形铝，目前通常与铸造或锻造技术相结合来生产铝合金车轮	目前国外的汽车铝合金车轮厂家应用比较成熟，国内的汽车铝合金车轮厂家应用越来越多，尤其以“铸造+旋压”组合工艺为主
高压	是将液态或半液态金属，在高压作用下，以高的速度填充压铸模的型腔，并在压力下快速凝固而获得铸件的一种方法。其优点是：设备及模具投入成本高，但铸造周期短、效率和材料利用率高，该工艺是一种节能型的、具有潜在应用前景的液态成形技术；缺点是：产品内部容易产生气孔，不可热处理，产品延伸率低，路况较差的地区产品易开裂；	欧洲和台湾地区等路况较好的地方有采用
组装	一般只铸造或锻造轮辐，轮辋用成型卷材卷制，然后将轮辐、轮辋焊接成车轮。其特点是：可大大减轻重量，但工艺较复杂	目前只有国外少数公司应用较成熟

在铝合金车轮后续加工方面，一般先完成对铸件的热处理，提高铸件的强度后，再通过金属切削加工得到需要的装配尺寸，再通过涂装、抛光以及电镀等表面处理方式获得最终的成品。具体为：

（1）热处理，一般采用T6热处理工艺，也有部分采用T4或T6双级或多级时效处理工艺。在设备方面，早期的井式热处理炉已经基本淘汰，目前使用较多的是连续式辊道料框式热处理炉，但也有部分企业已经开始使用更先进的单层或多层棍棒连续热处理炉，以得到更高的生产效率和更稳定的工艺。

（2）金属切屑加工一般采用高精度的卧式或立式CNC以及加工中心来完成。目前国际最为先进的CNC一般为具备双工位、双刀塔等特点的全立式加工中心，存在高精度、高效率以及质量稳定等优点，但设备成本相对较高。部分企业同时配备全自动机械手以及在线检测等自动化柔性加工系统，在产品质量方面以及人工强度等方面得到了非常大的改善，是今后车轮加工制造方面的发展趋势。部分企业同时采用了精雕、镜面车等先进工艺，可以得到更加美观的外观效果。

（3）在表面处理方面，主要以涂装、车面、抛光以及电镀、真空电镀等工艺为主，同时可以相互组合。

①涂装工艺，一般由粉末、色漆及面漆组合而成。目前较为先进的企业一般均采用自动化喷涂工艺，即通过全自动静电喷粉系统完成底漆的喷涂，通过全自动静电喷漆系统完成色漆及面漆的喷涂。目前最先进的油漆喷涂方式为静电旋杯喷漆方式、机械手智能化喷漆方式。为了增加产品的表面效果，同时采用了透明粉工艺、彩色喷涂工艺、真空电镀涂装工艺、点胶工艺以及电泳工艺等特殊涂装工艺，得到各种各样的外观效果。目前在售后市场得到越来越多的青睐，市场前景较大，同时产品附加值也相对较高。

②车面工艺，是指在完成涂装的基础上，对外观表面通过金属切削加工的精车方式完成部分或全部的加工，使外观表面同时存在两种不同状态的效果，即涂装面与金属加工面相结合的方式。车面后的产品可以通过金属材料切削后的特点，得到更美观的表面装饰效果，可以提高产品的附加值。目前，该工艺主要应用于摩托车铝合金车轮、售后的汽车铝合金车轮以及部分中高端的车型。

③抛光工艺，指使用抛光设备和抛光材料对产品表面进行精细加工的具体工艺，一般经过粗抛、精抛及上油等工序。经过抛光后的产品表面金属感非常强，同时具有非常高的光洁度和光亮度。一般在高端的乘用车以及高消费行业所使用的代步车如高尔夫球车、沙滩车等方面有配备。

④电镀工艺，是指通过电解方式，在产品表面形成保护性及装饰性镀层的工艺，也被称为水电镀。铝合金车轮的电镀层一般由铜、镍及铬组成，镀层与产品、镀层与镀层之间，都有良好的结合力，同时镀层结晶细致、平整、厚度均匀，具备非常好的光亮度 and 金属感。该工艺一般应用于高端乘用车，目前由于环保要求的提升，电镀成本越来越高，除高端市场外存在需求下降的趋势。

⑤真空镀膜工艺，是指在真空条件下，将铝等低熔点金属通过溅射、蒸发或离子镀等方式在产品表面形成非常薄的金属薄膜的表面处理过程。采用真空镀膜工艺后的产品，不仅表面外观效果和电镀效果相接近，即具备非常好的光亮度和金属感，同时具有附着力好、抗腐蚀性强以及膜厚均匀等突出优点，但是价格也比较高。由于水电镀对环保的污染影响，真空镀膜有逐步取代电镀的趋势，目前已经被售后市场大量采购使用，同时部分高端的主机整车也开始使用真空镀膜状态的铝合金车轮。

2、行业特有的经营模式

在OEM市场，车轮行业形成了一级供应商、二级供应商、三级供应商等多层次分工的金字塔结构。其中，一级供应商直接向整车制造商供应产品，二、三级供应商通过一级供应商向整车制造商供应产品。OEM市场具有较高的准入门槛，整车制造商要求供应商通过ISO/TS16949等多种第三方及制造商自身的第三方认证，产品认证周期长、时间跨度大、程序复杂，具备较强的综合竞争力才能成为合格供应商。

在国内 OEM 市场，包括本公司在内的一级供应商主要采用“定制生产”模式，即车轮企业直接参与汽车、摩托车整车制造商新车型的开发和设计，根据不同车型的要求设计和生产不同的车轮。整车制造商在新车型开发过程中通过竞标模式确定该车型配套车轮的供应商，车轮供应商与整车制造商的研发中心合作对所配套车轮的样式、规格、性能进行设计和测试，在小批量质检通过后，根据不同车型的销售情况进行大批量生产。从研发设计到批量投入生产一般需要 1-2 年的周期。整车配套市场中，大批量生产是该模式的前提，因为单个产品的前期投入巨大，包括模具设计和制造，生产工艺设计及生产设备的调整和人员安排等，只有具备足够规模的生产数量才能平摊前期的固定成本投入，继而实现盈利。而大批量生产对车轮企业的生产规模提出了要求，企业如果不能按时完成全部订单，则整车的生产将会受到影响。所以，产能是衡量行业内企业竞争力的一个重要指标，只有具备及时供货能力才能进入 OEM 市场的供应商体系。在 OEM 市场，产品一旦开发，其产品生命周期与整车一致，周期较长。

在 AM 市场，供应商主要通过批发商向专业零售店、连锁店、专卖店、维修店以及改装厂进行销售。AM 市场的进入资质要求没有 OEM 市场严格，供应商针对不同国家及地区的产品质量认证要求，通过例如美国 SFI、德国 TUV、日本 VIA 等第三方认证，才能进入相应的国家和地区进行销售。在经营模式上，一般首先由客户提出产品设计要求，车轮生产企业根据批发商的产品要求进行研发设计，出具设计图，在经双方协商修改、确认后，企业根据设计图制作模具，在得到客户确认后根据订单进行批量生产。在 AM 市场，从产品设计开发到投入生产需 2-3 个月左右，其产品生命周期相对较短，一般 3-5 年。

由于 AM 市场直接面对终端消费者，为适应消费者快速变化和个性化的消费需求，批发商往往采取小批量、多品种的采购模式，这就要求供应商必须具备快速的市场反应能力和较强的研发设计能力，以适应 AM 市场小批量、多样化的生产和管理模式。

总之，OEM 市场产品质量要求高、企业准入条件严格，但企业获得的订单稳定且订单金额较大，有利于实现规模化生产并提高企业生产经营的稳定性。同时，在 OEM 市场中，作为整车的一级供应商，车轮生产企业直接参与整车的相关零部件研发，有利于企业提高技术研发水平和生产管理水平。能否进入 OEM 市场是体现车轮企业行业竞争力的最重要指标。但由于受下游整车制造商生产成本转移的影响，相对 AM 市场，OEM 市场具有“薄利多销”的特点，同类产品定价略低于 AM 市场。AM 市场对车轮企业准入条件和资质认证要求相对较低，为应对小批量、多品种的市场特点，企业需对小批量的不同产品进行设计和开模，耗费的产品设计时间较长，生产损耗相对较大。AM 市场中同类产品的定价略高于 OEM 市场，产品利润率相对较高。

3、行业的周期性、区域性或季节性特征

（1）周期性

在 OEM 市场，汽车、摩托车车轮作为汽车和摩托车的必需部件，跟随整个汽车行业和摩托车行业受到经济周期波动的影响。当国内宏观经济处于上升阶段时，汽车、摩托车市场发展迅速，消费活跃；反之当宏观经济处于下降阶段时，汽车、摩托车市场发展放缓，消费受阻，相应的车轮行业也将随整车行业发生波动。在 AM 市场，车轮行业与整车市场不必然相关，但与宏观经济的联系则更紧密，随着宏观经济的波动而波动。

（2）区域性

我国车轮产业分布的区域性比较强，主要分布在东南沿海各省及汽车、摩托车集团集中的省份，西北地区较少，该区域分布有利于整车的配套及出口运输。汽车车轮生产企业主要分布在江苏、浙江、山东和河南等地，在摩托车车轮行业，重庆、浙江、江苏成为主要制造基地。另外，由于铝合金车轮的主要原材料为铝

锭，铝锭的熔炼过程中能源消耗比较大，且从铝水到铝锭再到铝水的二次烧结将浪费部分原料，通过铝水直供则减少原料和能源损耗，降低成本，因此，车轮生产企业新建的铝合金车轮工厂逐渐向电解铝工厂和整车厂所在地发展。同时，由于部分国家对我国铝合金车轮产品出口征收反倾销税，为减少贸易壁垒，我国部分铝合金车轮产能向印度、泰国等国家转移。

（3）季节性

我国是全球铝合金车轮主要制造基地之一，铝合金车轮产品销往全球许多国家，而各国销售旺季存在季节性差异，如汽车铝合金车轮行业，国内 OEM 市场每年的 11 月至次年的 5 月为销售旺季，AM 市场中欧洲和日本的雪季轮销售旺季为 7 月至 11 月，可弥补国内 OEM 市场的淡季；摩托车铝合金车轮行业方面，欧洲的销售旺季一般在上半年，下半年为淡季，而印度的销售旺季为每年的 8 月至 11 月；因此，车轮行业销售季节错开。但由于受中国春节因素的影响，车轮行业整体呈现下半年经营业绩好于上半年的季节性特征。

（八）发行人所处行业与上、下游行业之间的关联性

1、本行业的上游行业

汽车、摩托车车轮的上游行业为电解铝和铝合金生产行业。目前，国内电解铝和铝合金供给充足，市场化程度高，不存在原材料紧缺的风险。

铝原料成本一般占铝合金车轮全部生产成本的60%左右，占比较大，因此，铝锭的价格波动直接影响铝合金车轮生产企业的生产成本。铝合金车轮生产企业一般采用与汽车、摩托车整车制造商进行价格联动的定价策略。在OEM市场，当铝锭价格上涨或下跌到一定范围，双方将重新协商价格，根据一定周期内的平均铝价上提或下调车轮售价，因此可以部分规避铝价波动风险。在AM市场，由于零售市场价格的调整相对铝价波动具有一定的滞后性，在铝价下降时，高企的零售价格有利于提升生产企业的利润空间；在铝价上升时，则在零售价格尚未调整的情况下，企业将承担更大的成本。未来上游电解铝和铝合金行业的价格波动将对铝合金车轮行业造成一定的影响。

2、本行业的下游行业

本行业的下游客户是OEM市场汽车、摩托车整车制造商和AM市场批发商。在OEM市场，下游汽车、摩托车整车制造企业数量相对较少，产业集中度较高，整车制造商的发展状况和产品价格直接影响车轮供应商的生产经营和产品售价。在AM市场，汽车、摩托车零部件批发商控制了本地的销售网络，其销售渠道的畅通性和销售网络的覆盖率决定了其销售规模，也直接影响了本行业在售后服务市场的生产经营情况。

（九）进口国的相关进口政策

2010年10月28日，欧盟宣布对从中国进口的汽车铝合金车轮正式征收22.3%的反倾销税，征收期5年。2015年10月27日，欧盟对原产于中国的铝合金车轮进行反倾销日落复审立案调查，反倾销调查预计将持续一年时间。在一年的调查期内，相关中国涉案企业出口欧盟的关税仍然维持原来的水平。2017年1月24日，欧盟委员会做出裁决，决定维持原审裁决，即所有中国出口商出口至欧盟的铝制轮毂适用22.3%的统一税率。

2011年11月7日，澳大利亚海关和边防署公布立案决定，对我国出口汽车铝合金车轮发起反倾销反补贴调查。2012年7月，澳大利亚对原产于中国的汽车铝制车轮做出反倾销和反补贴终裁，其中中信戴卡轮毂有限公司和本公司“双反”有效税率6.3%，宁波宝德轮业有限公司有效税率21.8%，浙江跃岭股份有限公司有效税率11.1%，其他被选择的不合作出口商有效税率84.3%。2014年9月15日，澳大利亚对原产于中国的铝制车轮进行反倾销期中复审立案调查。2015年10月22日，澳大利亚调查机关发布最终调查报告和调查结论，对5家抽样企业的合并税率分别为：浙江跃岭股份有限公司11.1%，宁波宝德轮业有限公司19.9%，本公司9.0%，中信戴卡股份有限公司8.4%，江苏耀中铝车轮有限公司2.2%。此外，对未被抽样的合作企业，反倾销和反补贴税率为13.9%；对其他不合作企业的反倾销和反补贴税率为50.9%。新的税率从2015年10月22日起开始执行。2016年10月27日，澳大利亚反倾销委员会发布2016/109号公告称，对进口自中国的特定铝制车轮进行反倾销和反补贴日落复审立案调查。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该项反倾销调查尚未结束。

2012年12月10日，印度商工部决定对来自中国、韩国和泰国的12-24英寸汽

车铝合金车轮发起反倾销调查；2014年6月，印度商工部做出终裁，对中国汽车铝合金产品征收1.37美元/公斤~2.15美元/公斤的反倾销税。印度对华铝车轮反倾销案的进口商和印度国内生产商先后就印度商工部终裁情况向印度相关法院提起行政诉讼，目前法院正在审理中。鉴于目前印度商工部的裁决并未撤销，印度海关决定从2015年5月22日起开始执行终裁，即对中国相关企业征收反倾销税。

2016年7月7日，阿根廷生产部在官方公报发布第169/2016号决议，决定对原产自中国的铝合金轮毂（直径大于等于14英寸、小于等于18英寸）启动反倾销调查。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该项反倾销调查尚未结束。

三、发行人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一）发行人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公司是国内大型铝合金车轮生产和出口企业之一，生产的铝合金车轮产品覆盖了汽车、摩托车等交通工具。

在汽车铝合金车轮领域，根据《中国汽车工业年鉴》统计及中国汽车工业协会提供的数据，2015年我国国内主要汽车铝合金车轮生产企业产量排名中，公司占据第四位。公司汽车铝合金车轮产品向OEM市场和AM市场进行销售。在OEM市场，公司汽车整车配套客户包括长安汽车、东风汽车、神龙汽车、长安铃木、一汽轿车、一汽海马、一汽夏利、奇瑞汽车、上汽通用五菱、昌河铃木、北京汽车等国内知名品牌汽车制造商。在AM市场，公司产品主要向国际AM市场出口，产品主要销往美国、日本等国家或地区，主要客户包括美国WHEELPROS、美国FEMTEC、美国TDC、美国TWG、美国SAEMIE、日本TOPY、日本BRIDGESTONE等在该国售后服务市场排名前列的车轮批发商或连锁零售商。

在摩托车铝合金车轮领域，根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摩托车分会提供的数据，2015年公司摩托车铝合金车轮产量在行业内排名第二，仅次于万丰摩轮有限公司，市场占有率达到24.38%。公司摩托车铝合金车轮与国际、国内各主流摩托车品牌相配套，包括国外的印度HERO、印度BAJAJ、印度本田、印度铃木、法国标致、越南VMEP、印尼铃木以及国内的大长江、五羊本田、钱江摩托、轻骑铃木、常州光阳、上海雅马哈、新大洲本田等。

公司为高新技术企业，研发和生产技术处于行业领先。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公司共拥有295项专利，其中发明专利13项、实用新型专利91项、外观专利191项，公司研发中心被评为“金华市高新技术研究开发中心”。公司自主研发或合作研发的多个项目或产品被列入浙江省、金华市的重点项目。



公司目前在铝合金车轮上使用的 （注册证号：1463135）商标，经国家工商总局商标局《国家工商总局商标局关于认定“今飞及图”商标为驰名商标的批复》（商标驰字〔2013〕615号）批准认定为驰名商标。

（二）主要竞争对手情况

1、汽车铝合金车轮产品

在汽车铝合金车轮产品领域，公司在国内的主要竞争对手包括中信戴卡股份有限公司、浙江万丰奥威汽轮股份有限公司、立中车轮集团有限公司等。其基本情况如下：

（1）中信戴卡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戴卡股份有限公司是中信集团于1988年投资组建的中国第一家铝合金轮毂制造企业，目前注册资本13.78亿元。中信戴卡是全球最大的铝合金车轮制造企业，是目前唯一进入全球汽车零部件配套供应商100强的中国企业，现有子公司5家，控股参股公司15家，生产基地25个，其中海外生产基地7个。在生产工艺上，公司拥有国际领先的铝合金车轮制造铸造工艺生产线、铸旋工艺生产线、锻造工艺生产线，可以满足不同客户的定制要求，旗下的KSM铸造集团拥有世界领先的差压和真空铸造工艺。公司主要客户包括奔驰、宝马、奥迪、大众、标致-雪铁龙、雷诺-日产、菲亚特、通用、福特、克莱斯勒、丰田、本田、马自达、现代-起亚以及一汽、上汽、东风、广汽、北汽、长安等国外、国内主要整车制造商配套供货，具有较强的供货能力。（资料来源：<http://www.dicastal.com/>）

（2）浙江万丰奥威汽轮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万丰奥威汽轮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002085）系万丰奥特控股集团

联合中国汽车技术研究中心等发起设立的股份制企业，成立于2001年9月30日，并于2006年11月28日成功上市，是国内汽车铝合金车轮行业首家上市公司。

公司主营业务为汽车铝合金车轮、摩托车铝合金车轮的研发、制造和销售，拥有年产3500万件的产能规模和浙江新昌、宁波北仑、山东威海、广东江门、吉林、重庆、广东等七个生产基地。公司的客户包括德系的奔驰、宝马、大众、美系的通用、福特、克莱斯勒，日系的丰田、本田、尼桑，以及现代、PSA、菲亚特、哈雷、雅马哈、铃木等。（资料来源：<http://www.wfjt.com/chanye111.asp>）

（3）立中车轮集团有限公司

立中车轮集团有限公司始创于1995年，2004年在新加坡注册成立，2005年在新加坡交易所主板上市，集团总部设在中国保定，现有11家子公司，其中在中国有5家车轮制造公司，1家模具制造公司，2家汽车部品组装公司和1家铝合金材料制造公司。在美国设有1家销售公司，在泰国有1家车轮制造公司。立中车轮集团有限公司现拥有铝合金车轮年生产能力1,500万只；车轮模具年产能1,000套；轮胎组装能力200万套。（资料来源：<http://www.lzwheel.com/>）

2、摩托车铝合金车轮产品

在摩托车铝合金车轮产品领域，公司在国内的主要竞争对手包括浙江万丰摩轮有限公司、重庆捷力轮毂制造有限公司、江苏中联铝业有限公司等。其基本情况如下：

（1）浙江万丰摩轮有限公司

浙江万丰摩轮有限公司是浙江万丰奥威汽轮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坐落于新昌万丰科技园，目前拥有浙江新昌和广东江门两大生产基地，约占全球市场份额的三分之一，为全球最大的摩托车铝合金车轮生产基地，形成了以“本田”系为核心、雅马哈系和铃木系为重要补充的全球市场布局。公司拥有强大的新品开发能力，依托国家级技术中心、博士后科研工作站、院士工作站、留学生创业园等科技平台，拥有模具设计中心、产品研发中心以及工艺技术中心。（资料来源：<http://www.wfjt.com/chanyem1.asp>）

（2）重庆捷力轮毂制造有限公司

重庆捷力轮毂制造有限公司始建于1996年，目前已成为国内最大的摩托车铝轮生产企业之一，具备年产摩托车铝轮1,200万件的生产能力。公司自主设计开发制造摩托车铝合金轮毂模具及产品，于2008年通过ISO/TS16949-2002认证，并严格按照标准健全和优化质量管理体系，产品为多家国内国际著名品牌摩托车整车配套，已形成以本市、国内、海外为主的三大市场体系。（资料来源：<http://www.cqjieli.com>）

（3）江苏中联铝业有限公司

江苏中联铝业有限公司创办于1995年，拥有年产300万件铝轮的产能。公司是“中汽协会摩托车分会车轮委员会”理事单位，主要从事汽车、摩托车轮毂的研发、产销和服务业务，产品主要配套本田、雅马哈、济南轻骑、江苏新世纪等摩托车公司，以及出口东南亚、日本、韩国市场，可配套马来西亚、印度尼西亚等国家大部份车型。（资料来源：<http://chelun.cnal.com>）

（三）发行人的竞争优势

1、技术研发优势

作为行业领先的铝合金车轮生产企业，公司十分重视技术创新和产品研发，通过产学研合作、独立研发等模式对车轮生产全过程的工艺和装备进行系统性的研发。经过多年耕耘，公司沉淀了深厚的技术积累，提升了装备和工艺的综合技术水平，为公司优良的产品品质、先进的技术水平以及未来的持续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公司为高新技术企业，目前拥有13项发明专利，91项实用新型专利以及191项外观专利，且有多项发明和实用新型专利正在申请中。

公司拥有多项核心技术，主要涉及产品轻量化方面的材料开发、模具设计开发以及新工艺开发等方面内容，均达到国内领先或先进水平。其中：铝合金细化剂的制备技术极大地优化了铝合金车轮材料的机械性能和抗腐蚀性能，对减少车轮铝材用量，降低车轮重量具有重要意义，该技术同时填补了车轮行业应用纳米材料的空白。同时，铝合金车轮数字化模拟分析及研究技术、车轮旋压工艺技术、铝合金车轮高精度模具的设计制造技术、低压铸造模具任意定点水冷技术以及车轮复合涂装生产技术等也处于国内先进水平。

此外，公司拥有一批先进的生产设备，并在引进国内外先进生产设备的基础上，结合自身生产特点，对部分生产设备进行了改进，自行研制了车轮双工位低压铸造生产设备、旋压生产设备等装备改进技术，在控制设备成本的同时，提高了生产效率和制造水平。公司所具备的技术优势使公司具有很强的自主研发和设计能力，保证了公司产品质量，为公司大规模发展提供了强劲的技术支持。

2、完整的品种覆盖优势

公司生产的铝合金车轮产品覆盖了汽车、摩托车、电动车等车辆，产品结构从中低端到高端产品一应俱全，可以满足市场对不同种类和不同档次产品的需求。同时，汽车、摩托车、电动车车轮的生产设备和工艺具有一定的共通性，在市场环境变化的情况下，公司可适时根据市场需求或公司订单的变化转换生产。完整的品种覆盖优势可以使公司及时规避单一市场的变化风险，完整分享汽车、摩托车、电动车行业发展的成果。

3、产品质量优势

公司极为重视产品的质量，建立了包括质量管理、质量检测、售后服务等在内的一整套完整的质量保证体系，并严格做到制度化、程序化。公司先后通过了ISO9001: 2008、ISO/TS16949质量体系认证，以及美国SFI、日本VIA、德国TUV、印尼SNI、印度ARAI等权威认证。公司具备较强的质量控制水平，产品性能优良、质量稳定，多次获得客户评定的质量奖项。

4、客户优势

公司凭借较强的设计研发能力和技术综合实力，产品质量和性能达到国内车轮行业的先进水平，公司持续通过国内外客户的产品认证程序，产销量不断扩大，与汽车、摩托车整车厂商建立了长期稳定的战略配套关系，并通过国外大型批发商进入国际市场，积累了大量优质的客户资源。

在汽车整车配套市场，公司与长安汽车、东风汽车、神龙汽车、长安铃木、一汽轿车、上汽通用五菱、北京汽车等国内知名汽车整车制造商建立了稳定的合作配套关系。此外，公司积极开拓海外市场，目前已进入日本DAIHATSU、日本SUZUKI的供应商体系。汽车售后服务市场覆盖了北美、欧洲、日本、俄罗斯

等十几个国家和地区，包括了美国WHEELPROS、FEMTEC、SAMIE、TDC、日本TOPY、BRIDGESTONE等行业知名批发商或连锁零售商。在摩托车整车市场，公司与HONDA、YAMAHA、SUZUKI等全球配套体系建立了长期合作关系，并与德国BMW、印度BAJAJ等国际品牌以及大长江、轻骑铃木、五羊本田、钱江摩托等国内知名品牌厂家建立了稳定的合作配套关系。

通过与客户的长期稳定合作，公司已在行业内奠定了良好的市场地位，塑造了良好的品牌形象，并形成了广泛的品牌影响力，为今后进一步扩展国内以及国外整车配套体系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5、规模优势

生产规模和及时交货能力是车轮企业能否接到订单的先决条件，尤其在OEM市场，如果企业无法按时完工，将可能直接导致整车不能下线，因此产能达不到一定规模的供应商无法被大型汽车厂商选择为合格供应商。经过多年的积累，公司已实现规模化生产，具备较强的规模优势：首先，大规模专业化生产可以满足下游客户对车轮的小批次、大批量（OEM市场）和多品种、小批量（AM市场）的不同需求；其次，规模化生产下的大批量原材料采购使公司能够与国内知名的原材料供应商合作，从源头控制产品质量，并有效控制和降低了采购成本，提高了产品竞争力和公司盈利能力。因此，公司具备行业领先的规模优势，为开拓国内外市场和进一步扩大业务规模提供了有力支撑。

6、管理优势

在生产管理方面，ERP、MRP、MES等管理系统等已经在公司推行多年，管理体系成熟。近年来公司大力开展“机器换人”、“两化融合”等企业转型升级工作，并结合公司导入多年的丰田精益生产思想，建设了一条目前国内同行业较为领先的自动化精益生产线。在人员管理方面，公司通过与各咨询机构和高等院校合作，引入“平衡计分卡”绩效模式，对无定额管理人员的收入采用岗位工资与绩效工资分离的考核方法，很好的调动了管理人员的工作积极性。在流程管理方面，公司形成了较为完善的管理制度体系，使公司的各项日常管理均做到“有法可依”，同时利用信息技术将各项流程固化到各管理软件系统，降低日常管理中的个人因素。人才储备方面，公司通过招聘和培养应届毕业生，建立了一支后

备干部队伍，保障了公司在高速扩张过程中的人才储备支撑。公司在多年经营中建立了较为完善的管理体制，为业务发展提供了有力保障。

（四）发行人的竞争劣势

1、产能不足

公司是国内铝合金车轮行业的主要生产企业之一，技术和产品在行业内具有较为明显的优势，产品市场需求较大，客户订单稳定增长。在铝合金车轮行业，产能是衡量行业内企业竞争力的一个重要指标，报告期，公司曾因产能有限，放弃了部分AM市场订单。随着我国汽车产销量上升，以及汽车零部件行业的持续增长，近年公司新增OEM产能以及目前AM生产线仅能满足现有订单需求。在公司未来AM市场积极扩张的情况下，没有富余产能以承接更大规模和更多品种的AM产品生产。公司面临产能不足。

2、融资渠道单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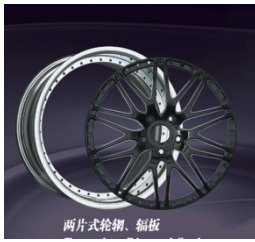
铝合金车轮行业是资金、技术密集型产业，产品的技术开发和生产均需要大量的资金投入。公司的资金主要来源于银行借款和自身积累，报告期内公司扩张速度较快、资本性支出较大，为满足资金需求，公司主要通过银行借款等方式筹集发展资金，融资渠道单一。同时，较高的资产负债率和利息支出吞噬了公司的经营利润，限制了公司的进一步扩张，错失了一定的市场机会。因此，改变单一的银行借贷融资渠道，进入资本市场募集资金是公司快速发展和规模化经营的必经之路。

四、发行人的主营业务情况

（一）主要产品及用途

1、汽车铝合金车轮产品及用途

产品类别	产品特性	主要用途	图片

涂装轮	1、款式多样，外观靓丽，造型新颖多变； 2、高强度，坚固耐用，寿命长； 3、重量轻，散热性好； 4、表层抗腐蚀性好，易清洗	适合一般的乘用车及商用车	
电镀轮	1、外观色泽亮丽，金属感非常强； 2、抗腐蚀性好，易清洗； 3、制作成本高，制作周期相对较长	适用中高档的乘用车，尤其是轿跑及 SUV 等类型车辆	
真空镀膜轮	1、外观色泽亮丽，金属感强，款式多变； 2、表面涂层薄，附着力好，耐磨，抗腐蚀性好； 3、制作成本相对较高，制作周期相对较长； 4、易清洗	适合各种中高档的乘用车	 
抛光轮	1、外观色泽光亮，金属感强； 2、表面耐磨，易清洗； 3、制作成本相对较高；	适合中高档的乘用车及其他休闲车辆，如高尔夫、卡丁车等	
组合式车轮	1、款式多样，外观靓丽、造型新颖多变； 2、高强度，坚固耐用，寿命长； 3、款式可多变，易清洗； 4、制作成本高，制作周期较长	适合高档的乘用车，尤其是轿跑及 SUV 等类型车辆	 两片式轮辋、辐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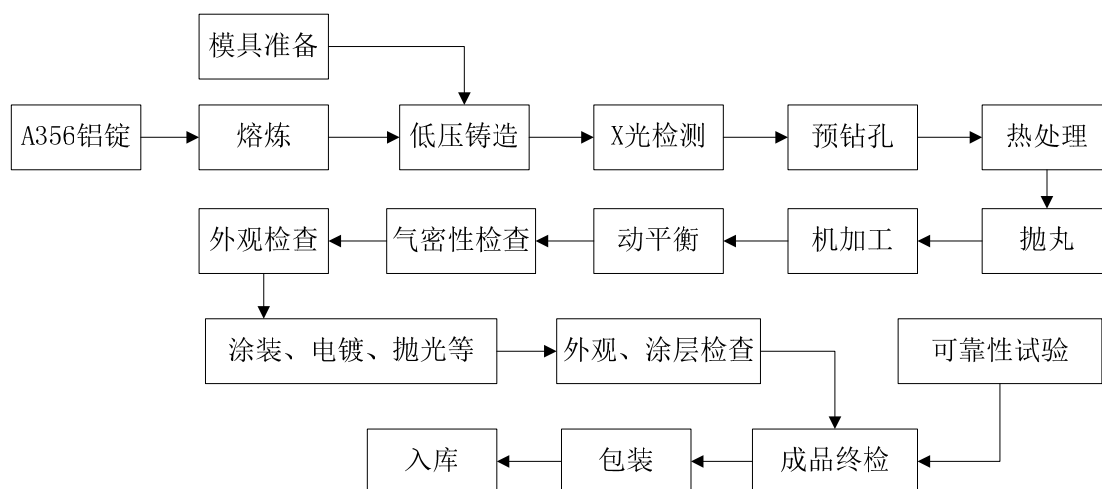
2、摩托车铝合金车轮产品及用途

产品类别	产品特性	主要用途	部分产品图片
液体涂装轮	1、品种多样，涂层防护较好，在高温潮湿环境较为适应； 2、制作成本相对较低	适合应用所有车型	
粉体涂装轮	1、品种多样，涂层防护性能比液体涂装轮更好，外观丰满； 2、制作成本比液体涂装轮高	主要适用于高端车型	
电镀轮	1、品种多样，涂层防护性能比粉体涂装更好，外观高档； 2、制作成本相对较高，制作周期相对较长	主要适用于高端车型以及改装车市场	
光边轮	1、品种多样，外观靓丽；涂层防护相对较差； 2、制作成本相对较低	主要用于一般车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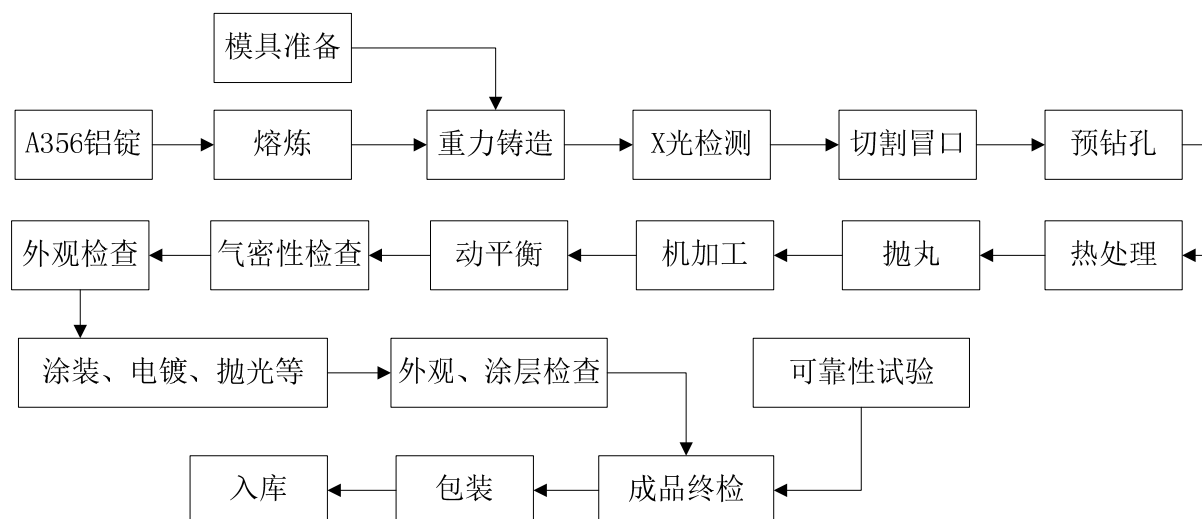
（二）主要产品的工艺流程图

目前公司主要生产产品的生产工艺包括低压铸造、重力铸造以及铸造与旋压技术相结合的铸造旋压三类。汽车铝合金车轮产品采用了前述三类工艺，摩托车铝合金车轮产品和电动车铝合金车轮产品主要采用重力铸造工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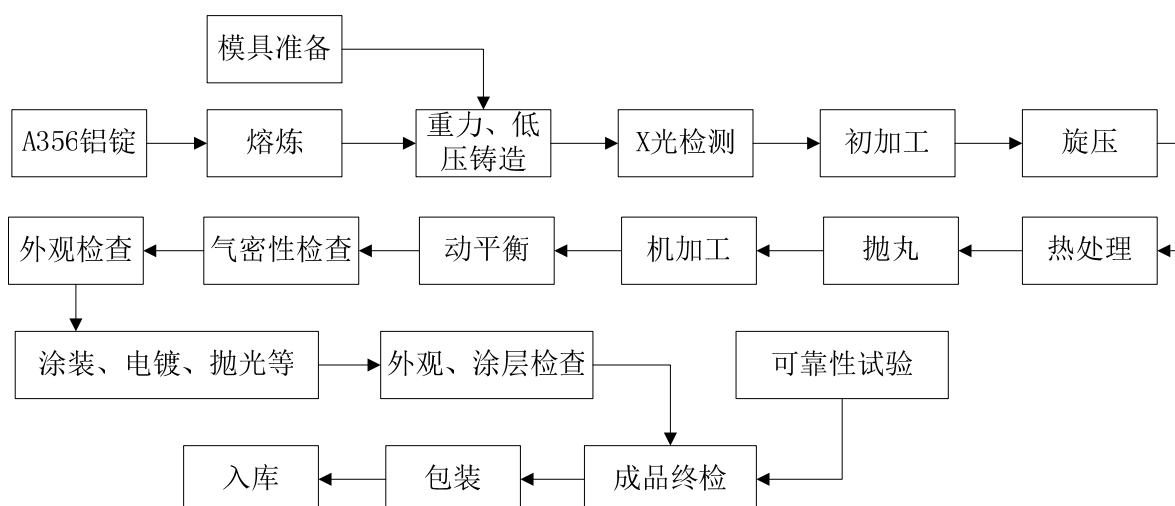
1、低压铸造产品工艺流程



2、重力铸造产品工艺流程



3、铸造旋压产品工艺流程



（三）主要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1）采购模式

公司原辅材料的采购实行统一批量采购，具体工作由采购部负责。根据采购物资的不同，公司将采购模式细分为计划物资采购、零星采购、设备采购、基建物资采购等几种不同方式。公司根据不同的采购模式分别制定采购管理制度，以更好地满足公司生产经营所需的各类物资供应。

公司结合多年的采购经验，制定了采购管理程序，建立了严格的供应商管理制度。由采购部负责寻找、初选供应商以及供应商资质认定。供应商初步认定完成后，由采购部、开发部、技术部及质量控制部共同根据公司相关流程制度对供应商进行现场考评，考评内容包括：供应能力、成本控制能力、品管过程管理、技术开发能力等方面。考评通过后，进入送样程序；送样的样品由开发科或工艺科根据质控科检测结果出具样品鉴定报告。样品送样合格后，进入样件小批量程序，小批量试样合格后，进行供方资格认定。采购部根据前期了解到的一些信息，结合样品、小批量鉴定结果填制供方资格认定表，经相关部门确认后，最终由总经理批准方能成为合格供应商。只有成为合格供方后，供应商才能开始进入正常供货程序。

在采购管理过程中，采购部负责建立并保持供应商绩效评价管理办法。对外购外协产品内外部反馈信息进行统计、汇总和传递，组织实施供应商绩效评价，建立供应商业绩档案。实施对供应商的日常管理，并对供应商的供货能力、供货价格、交付期等进行评价。技术部负责开发能力评定，对新品开发成功率、及时性以及技术保证能力进行评价。品质管理部负责供应商交付产品包装、标识的验证，对供应商产品交付质量进行评价。采购部综合各部门评价结论及要求，调整有关供应商的供货量。必要时对末位供应商，发出限期整改通知，并跟踪验证整改效果，对绩效评价分值差距较大的供应商直接淘汰。

在价格管控方面，采购部对于主要原辅材料价格实施价格联动，并对这些对

外采购物料的原材料成本进行管理监控,按市场实际情况及时进行价格调整。在采购计划管理方面,根据不同的物资类型运用了不同的管理方式。生产部根据生产计划指令进行物料需求分析,根据分析结果通过系统将生产计划转换为物料需求计划,并标明需求时间。采购部根据库存量情况安排适量采购,保证生产供应。对于零星物资采购,公司则采取由需求部门填写、审核请购单,采购部门网上询价比价、下单的简易采购模式;对于工程建设、设备采购管理,公司采取招标委员会集体决策的采购模式。

(2) 结算方式

对于国内采购,公司采用支票、汇票、小额现金等结算方式;国外采购,则采用信用证或电汇(即T/T)的结算方式。不管是国内还是国外采购,一般都分为预付款、货到付款或按信用期付款这几种付款方式。

2、生产模式

公司实行“以销定产”的订单拉动式生产模式,营销部接到订单后,通过ERP订单评审系统将订单下达给生产部门,生产部门在接到订单后进行物料、配件、模具等的生产准备工作,每月26日由营销部根据订单的总体情况以及产能情况,总体分配OEM和AM的产能份额,以及分配到各个客户的产能,再由各客户的负责业务员根据各自客户分配到的产能按订单的轻重缓急安排订单生产。一般来说,主机产品会保证一个最低库存,以满足OEM厂商JIT生产模式需求,OEM产品订单的交付周期一般为30天左右,AM产品则根据客户的发货进度要求组织生产,原则上要求生产完成即安排发货,售后产品订单的交付周期为45天左右。

3、销售模式

(1) OEM市场销售模式

在OEM市场,公司作为整车制造商的一级供应商,产品由销售部门直接销售给汽车制造商。具体销售过程包括:①进入供应商体系:销售部门选定主机厂,通过与该主机厂的沟通争取考察、考评的机会,并按主机厂提出的改进要求进行相关整改,待考评、整改合格后,公司被批准进入主机厂供应商体系,成为其潜在供应商;②竞标:进入供应商体系后,公司才有资格参加主机厂新车型开发或

者老车型更换供应商时的新供应商招标，竞标成功后，公司取得该车型的供货资格；③新品开发：公司需要与主机厂签订框架协议和技术协议，正式进入新品开发阶段；④测试、批量生产：新品开发完成后，经过台架试验、路试等程序，方可进入批量生产。

OEM市场在产品定价上采用铝价联动的方式，即报价竞标时约定以基准铝价对应的产品价格，当市场铝价变动时，双方约定在一定周期内根据该周期内的平均铝价对产品价格进行相应调整。

OEM市场的销售信用政策和收入确认方式如下：

产品	销售方式		信用政策	收款方式	收入确认方式
汽轮	国内 OEM	订单销售	根据客户不同采取不同政策：（1）给予 60-90 天左右的信用期；（2）信保赊销 60-180 天。	汇票、电汇	将产品交付给购货方，且购货方已验收合格时确认收入
	国外 OEM	订单销售	信保赊销 60-90 天	O/A、L/C、D/P、小额现汇	产品办理出口报关手续取得报关单，且货物实际放行取得装船单/提单时确认收入
摩轮	国内 OEM	订单销售	根据客户不同采取不同政策：（1）款到发货；（2）开票后 30 天付款；（3）开票后 60 天付款。	电汇、支票、小额现金、承兑汇票	将产品交付给购货方，且购货方已验收合格时确认收入
	国外 OEM	订单销售	根据客户不同采取不同政策：（1）预收订金的信用政策；（2）信保赊销 30-60 天的信用期限。	T/T、信用证、托收、小额现汇	产品办理出口报关手续取得报关单，且货物实际放行取得装船单/提单时确认收入

（2）AM市场销售模式

在AM市场，公司主要通过展会、网络等渠道了解到客户信息，与客户联系上后，一般会邀请客户到公司考察，在客户认可公司的能力后，进行初步报价，或者针对客户的新品进行报价，报价通过即可签订合同，正式进入新品开发阶段。新品开发完成后，公司需要进行内部试验并给客户发送外观样品用以批准，客户认可样品后即会给公司下单进入批量生产阶段。

AM市场的定价模式：一般来说，针对AM市场，公司根据实际的生产成本，

有一个基本的针对不同尺寸和不同状态的报价单，部分客户根据报价单进行价格谈判，另外部分客户会要求针对款式报价，针对款式报价的客户，公司会先进行设计，再由统计科进行成本核算，核算完成后，由营销部根据核算成本结合正常报价单进行报价。

AM市场在产品定价上采用铝价和汇率联动方式，即在产品报价时有对应的铝价和汇率，当铝价和汇率变动较大时按照双方约定的一定周期内的平均铝价进行产品价格调整。

AM市场的销售信用政策和收入确认方式如下：

产品	销售方式		信用政策	收款方式	收入确认方式
汽轮	国内AM	订单销售	根据客户不同采取不同政策：（1）款到发货（2）月结（3）结予60天左右的信用期	小额现金、汇票、电汇	将产品交付给购货方，且购货方已验收合格时确认收入
	国外AM	订单销售	根据客户不同采取不同政策：（1）预收订金（2）信保赊销30-90天	T/T、O/A、L/C、D/P、小额现汇	产品办理出口报关手续取得报关单，且货物实际放行取得装船单/提单时确认收入
摩轮	国内AM	订单销售	款到发货	电汇、小额现金	将产品交付给购货方，且购货方已验收合格时确认收入
	国外AM	订单销售	预收订金的信用政策	TT、小额现汇	产品办理出口报关手续取得报关单，且货物实际放行取得装船单/提单时确认收入

（四）报告期内主要产品生产和销售情况

1、报告期内主要产品产销量情况

单位：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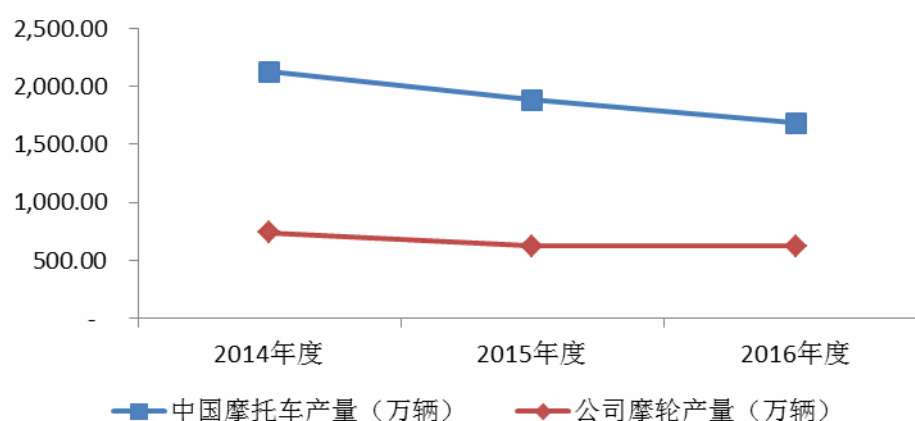
类别	项目	2016年	2015年	2014年
汽轮	产能	7,940,420	7,250,424	6,935,036
	产量	7,509,485	6,705,450	6,472,332
	销量	7,610,709	6,921,086	6,196,223
	产能利用率	94.57%	92.48%	93.33%
	产销率	101.35%	103.22%	95.73%
摩轮	产能	8,112,883	8,160,730	8,181,005
	产量	6,230,087	6,224,500	7,385,875
	销量	6,016,461	6,121,287	7,313,915

类别	项目	2016 年	2015 年	2014 年
	产能利用率	76.79%	76.27%	90.28%
	产销率	96.57%	98.34%	99.03%

公司产能利用率不完全饱和，其中摩轮 2015 年、2016 年产能利用率分别为 76.27%和 76.79%，主要是受公司生产模式、摩托车市场景气度等因素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实行“以销定产”的订单拉动式生产模式，公司根据订单及产能情况合理安排生产计划。公司摩轮市场分为 OEM 市场和 AM 市场，且以 OEM 市场为主。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下，公司摩轮的生产主要依赖于摩托车整车市场的产量情况。

2014-2016年摩轮产量与我国摩托车产量波动趋势图



从上图可以看出，公司摩轮产量随摩托车市场产量下降而下降，在产能稳定的情况下，导致 2015 年产能利用率下降较大。

由于公司采用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因此，期末存货中绝大部分为已经签订销售订单的库存商品、为生产产品而准备的原材料和尚在生产阶段的在产品。由于相应的销售订单已定，销售价格确定。根据公司的会计政策进行减值测试，报告期内，公司产品不存在减值情形。报告期内，摩轮期末库存商品库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库 龄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9,739.42	7,412.73	6,227.73
1 年以上	52.74	40.26	37.08
小计	9,792.16	7,452.99	6,264.81
一年以上占比	0.54%	0.54%	0.59%

从上表可以看出，报告期内，摩轮一年以上库存商品占期末存货余额比重很低，且主要为前期 OEM 和 AM 订单留有的余量，为售后服务保留的备货。

报告期，各期末库存商品订单对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时点	库存商品账面余额	有订单对应的金额	有订单对应的占比
2016 年 12 月 31 日	9,792.16	9,781.76	99.89%
2015 年 12 月 31 日	7,452.99	7,447.85	99.93%
2014 年 12 月 31 日	6,264.81	6,258.57	99.90%

报告期内各期末库存商品订单对应比例均较高，无订单匹配的部分系前期订单备货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产品滞销等对持续生产经营不利的情况，亦不存在减值情况。

2、报告期内主要产品销售收入、销售价格及变动情况

公司生产的主要产品包括汽车铝合金车轮、摩托车铝合金车轮。

（1）主要产品销售收入

报告期，公司主要产品销售收入及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	项目		2016 年		2015 年		2014 年	
			收入	比例	收入	比例	收入	比例
汽 轮	国内	AM	4,491.52	2.05%	5,734.80	2.82%	3,770.61	1.86%
		OEM	99,660.94	45.42%	81,439.85	40.04%	71,473.49	35.28%
		小计	104,152.46	47.46%	87,174.65	42.86%	75,244.10	37.14%
	国外	AM	45,068.78	20.54%	47,551.83	23.38%	48,397.77	23.89%
		OEM	8,907.74	4.06%	6,450.74	3.17%	3,524.64	1.74%
		小计	53,976.53	24.60%	54,002.57	26.55%	51,922.41	25.63%
摩 轮	国内	AM	250.84	0.11%	510.45	0.25%	164.14	0.08%
		OEM	19,748.52	9.00%	20,588.89	10.12%	24,233.48	11.96%
		小计	19,999.36	9.11%	21,099.33	10.37%	24,397.61	12.04%
	国外	AM	-	-	-	-	-	-
		OEM	32,336.37	14.74%	32,426.24	15.94%	41,768.14	20.62%
		小计	32,336.37	14.74%	32,426.24	15.94%	41,768.14	20.62%

（2）主要产品销售数量、销售价格及变动情况

报告期，公司主要产品销售数量、销售价格及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件、元/件

产 品 类 别	销售方式		2016 年			2015 年			2014 年	
			销售数量	销售单价	价格增长率	销售数量	销售单价	价格增长率	销售数量	销售单价
汽 轮	国 内	AM	202,980	221.29	-13.63%	223,828	256.21	-18.48%	119,972	314.29
		OEM	5,166,495	192.90	2.58%	4,330,886	188.04	2.80%	3,907,281	182.92
	国 外	AM	1,728,683	260.71	8.14%	1,972,366	241.09	-5.34%	1,900,163	254.70
		OEM	512,551	173.79	6.15%	394,006	163.72	24.86%	268,807	131.12
摩 轮	国 内	AM	28,823	87.03	-3.98%	56,323	90.63	12.32%	20,341	80.69
		OEM	2,393,820	82.50	-4.55%	2,382,064	86.43	0.14%	2,807,744	86.31
	国 外	AM	-	-	-	-	-	-	-	-
		OEM	3,593,818	89.98	2.19%	3,682,900	88.05	-5.43%	4,485,830	93.11

(3) 国外产品价格波动趋势不一致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国外 OEM 与 AM 市场销售价格及波动趋势如下：

单位：元/件

产 品	项 目	2016 年		2015 年		2014 年
		单价	价格增长率	单价	价格增长率	单价
汽 轮	AM	260.71	8.14%	241.09	-5.34%	254.70
	OEM	173.79	6.15%	163.72	24.86%	131.12
摩 轮	OEM	89.98	2.19%	88.05	-5.43%	93.11

报告期内，公司国外 AM 市场和 OEM 市场销售价格波动趋势不一致。报告期，公司国外产品销售价格主要受原材料价格波动、汇率波动以及销售市场和产品结构变动等因素影响。具体分产品及市场来看：

①汽轮国外 OEM 市场

公司汽轮国外 OEM 市场客户集中度较高，主要集中在亚洲地区。OEM 市场采取铝价联动的定价机制，当铝锭价格上涨或下跌到一定范围，双方将重新协商价格，根据一定周期内的平均铝价上提或下调产品售价。假设不考虑除铝价波动影响外的其他因素，报告期内，汽轮 OEM 销售单价随铝锭波动的情况如下：

单价：元/吨

项 目	铝锭市场 价 格	铝价波动 幅 度	铝锭占产 品 成本比重	基于铝价波 动 应调整售价	实际产品 价格波动
2015 年	10,314.35	-10.43%	56.96%	-5.94%	24.86%

项目	铝锭市场价格	铝价波动幅度	铝锭占产品成本比重	基于铝价波动应调整售价	实际产品价格波动
2016 年	10,680.85	3.55%	56.82%	2.02%	6.15%

注：铝锭市场价格数据根据中铝网长江有色现货铝价格的数据整理

报告期内，汽轮国外 OEM 销售单价波动趋势与铝价波动趋势不一致，主要是由于公司开拓新客户及新产品，同时公司产品结构进行优化，大尺寸产品销售占比逐步提高所致。报告期内，公司汽轮国外 OEM 销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元/件

尺寸	2016 年				2015 年				2014 年		
	销售额	销售占比	销售单价	单价波动	销售额	销售占比	销售单价	单价波动	销售额	销售占比	销售单价
12 寸	-	-	-	-	-	-	-	-	50.40	1.43	99.98
14 寸	2,661.34	29.88	143.09	6.62	2,135.84	33.11	134.20	14.44	2,461.96	69.85	117.27
15 寸	3,169.62	35.58	179.49	-2.64	3,980.11	61.70	184.36	-1.95	1,012.28	28.72	188.03
16 寸	3,076.78	34.54	205.16	16.24	334.79	5.19	176.50	-	-	-	-
合计	8,907.74	100.00	173.79	6.15	6,450.74	100.00	163.72	24.86	3,524.64	100.00	131.12

从上表可以看出，2015 年度较 2014 年度销售价格上升 24.86%，主要是公司开拓新客户及新产品，新产品的售价较高，同时大尺寸产品销售占比提高导致 2015 年度整体售价上升；2016 年度较 2015 年度销售价格上升 6.15%，一方面小尺寸的老产品销售占比持续下降且销售价格有所下滑，另一方面 16 寸产品中的销售价格较高的产品销售占比不断提高，同时 2015 年下半年开始日元、美元汇率上升也对销售价格上升产生较大影响。上述因素综合导致 2016 年度整体销售价格略有上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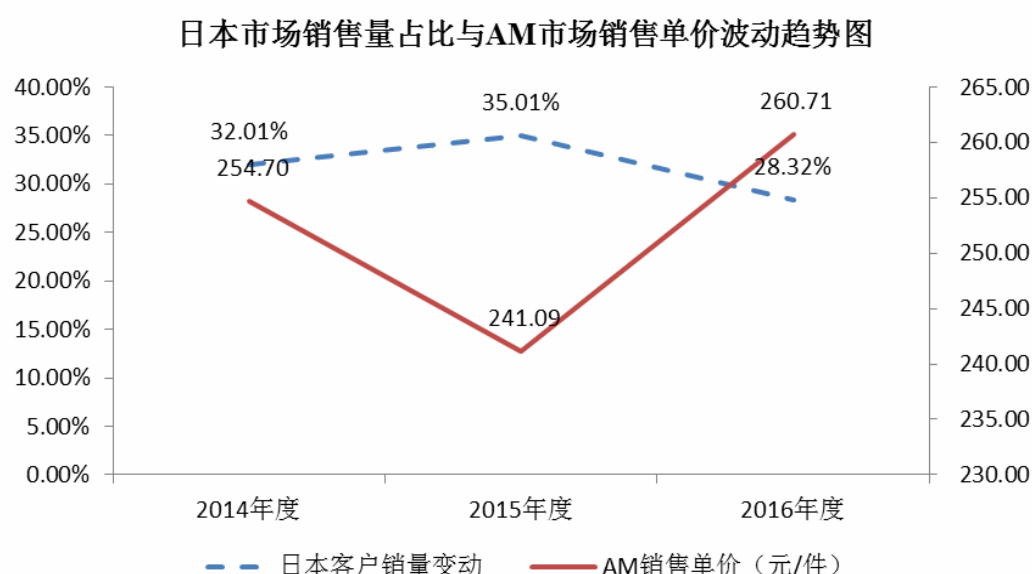
②汽轮国外 AM 市场

公司国外 AM 市场客户主要集中在欧美及日本地区。欧美地区客户需求以重型车辆为主，车轮尺寸较大，产品售价相对较高，且欧美客户对铝价波动的敏感性相对较低，产品售价受原材料价格波动影响较小。日本地区客户需求则以轻小型产品为主，产品售价较低，且日本客户对铝价波动的敏感性相对较高，铝价下降对其销售价格的影响相对较大。基于上述原因，相对欧美等客户，日本客户的销售价格相对较低。报告期，日本客户销售单价和欧美等客户销售单价的对比如下：

单位：元/件

客户群	2016 年		2015 年		2014 年
	销售单价	销售单价波动	销售单价	销售单价波动	销售单价
日本客户	183.70	11.00%	165.50	-5.35%	174.86
欧美等客户	291.14	3.31%	281.81	-3.59%	292.29

2014 年至 2016 年，随着公司对日本市场的逐渐开拓，日本地区销售数量占比逐渐提高，从而拉低了公司国外 AM 市场的整体售价水平。报告期内，日本客户汽轮 AM 市场销售占比情况与汽轮 AM 整体销售价格变动趋势如下：



从上图可以看出，2014 年至 2015 年日本客户销售数量占汽轮国外 AM 市场的比重呈现上升趋势，导致汽轮国外 AM 市场整体销售价格下降；而 2016 年，一方面，受美元及日元汇率上升影响，导致产品销售价格有所提高；另一方面，受日本 2016 年冬季少雪影响，日本市场客户总体采购量较 2015 年有所下滑，导致日本市场销售占比有所下降，进而导致汽轮国外 AM 市场整体销售价格有所上升。

③摩轮国外 OEM 市场

摩轮国外 OEM 市场客户集中度较高且为长期合作客户，客户主要集中在印度地区，约占摩轮国外市场的 80%左右。公司与客户之间采取铝价联动的定价机制。假设不考虑除铝价波动影响外的其他因素，报告期内，摩轮 OEM 销售单价波动与铝价波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吨

项目	铝锭市场价格	铝价波动幅度	铝锭占产品成本比重	基于铝价波动应调整售价	实际产品价格波动
2015 年	10,314.35	-10.43%	56.96%	-5.94%	-5.43%
2016 年	10,680.85	3.55%	56.82%	2.02%	2.19%

注：铝锭市场价格数据根据中铝网长江有色现货铝价格数据整理

从上表可以看出，摩轮 OEM 整体销售价格与铝价波动趋势整体保持一致。

综上，报告期，公司国外市场的 AM 和 OEM 模式下两种车轮的销售价格波动不一致具有合理性。

3、报告期内主要客户情况

(1) 公司前 5 大客户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前 5 大客户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年度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	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
2016 年	中国长安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5,736.30	20.84%
	上汽通用五菱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20,779.98	9.47%
	HERO MOTOCORP LTD	14,352.60	6.54%
	东风汽车公司	11,810.82	5.38%
	BAJAJ AUTO LTD	11,044.06	5.03%
	小计	103,723.76	47.27%
2015 年	中国长安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0,633.28	19.98%
	东风汽车公司	14,509.45	7.13%
	BAJAJ AUTO LTD	13,284.98	6.53%
	HEROMOTOCORP LTD	13,267.83	6.52%
	上汽通用五菱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12,071.64	5.94%
	小计	93,767.18	46.10%
2014 年	中国长安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1,445.05	15.52%
	HEROMOTOCORP LTD	18,799.20	9.28%
	东风汽车公司	15,347.76	7.58%
	BAJAJ AUTO LTD	13,581.36	6.70%
	上汽通用五菱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11,541.56	5.70%
	小计	90,714.93	44.78%

注：1、中国长安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销售金额包括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河北长安汽车有限公司、南京长安汽车有限公司、合肥长安汽车有限公司、重庆长安汽车客户服务有限公司和哈飞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6 家公司销售金额的合并。

2、东风汽车公司销售金额包括东风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乘用车公司、东风柳州汽车有限公司、东风鸿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汽车零部件集成分公司和神龙汽车有限公司 4 家公司销售金额的合并。

下同。

(2) 汽轮和摩轮业务主要客户销售情况

①报告期内，汽轮业务销售前五名客户销售情况

单位：件、万元

年度	客户名称	销售数量	销售金额	占汽轮业务销售比例
2016 年	中国长安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225,441	45,736.30	28.92%
	上汽通用五菱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1,252,188	20,779.98	13.14%
	东风汽车公司	556,237	11,810.82	7.47%
	北京汽车股份有限公司株洲分公司	319,846	6,498.87	4.11%
	POSCODAEWOO INTERNATIONAL CORP.	280,102	5,486.91	3.47%
	小计	4,633,814	90,312.87	57.11%
2015 年	中国长安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960,254	40,633.28	28.78%
	东风汽车公司	651,774	14,509.45	10.28%
	上汽通用五菱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845,687	12,071.64	8.55%
	WHEELPROS,LLC	104,892	5,595.36	3.96%
	TOPY ENTERPRISES,LTD	348,195	5,572.90	3.95%
	小计	3,910,802	78,382.63	55.52%
2014 年	中国长安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39,492	31,445.05	24.73%
	东风汽车公司	782,360	15,347.76	12.07%
	上汽通用五菱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1,397,737	11,541.56	9.08%
	TOPY ENTERPRISES,LTD	389,373	6,724.02	5.29%
	江西昌河铃木汽车有限责任公司	162,692	4,554.37	3.58%
	小计	4,771,654	69,612.76	54.72%

②报告期内，摩轮业务销售前五名客户销售情况

单位：件、万元

年度	客户名称	销售数量	销售金额	占摩轮业务销售比例
2016 年	HERO MOTOCORP LTD	1,609,204	14,352.60	27.42%
	BAJAJ AUTO LTD	1,351,604	11,044.06	21.10%
	雅马哈发动机中国有限公司	396,124	5,283.18	10.09%
	豪爵控股有限公司	850,219	5,177.04	9.89%
	HONDA MOTORCYCLE&SCOOTER(I)PVT.LTD	211,940	2,392.76	4.57%
	小计	4,419,091	38,249.64	73.09%
2015 年	BAJAJ AUTO LTD	1,684,968	13,284.98	24.82%
	HERO MOTOCORP LTD	1,451,944	13,267.83	24.79%

年度	客户名称	销售数量	销售金额	占摩轮业务销售比例
	雅马哈发动机中国有限公司	421,815	5,711.01	10.67%
	豪爵控股有限公司	834,818	5,373.90	10.04%
	五羊-本田摩托（广州）有限公司	266,805	2,238.31	4.18%
	小计	4,660,350	39,876.03	74.50%
2014 年	HERO MOTOCORP LTD	1,884,923	17,971.80	27.16%
	BAJAJ AUTO LTD	1,644,660	13,581.36	20.53%
	豪爵控股有限公司	938,014	6,436.08	9.73%
	雅马哈发动机中国有限公司	356,886	4,591.45	6.94%
	五羊-本田摩托（广州）有限公司	423,124	3,473.06	5.25%
	小计	5,247,607	46,053.75	69.60%

注：豪爵控股有限公司为公司客户江门市大长江集团有限公司、常州豪爵铃木摩托车有限公司、江门市蓬江区豪爵商务有限公司的最终控制人，披露的销售情况为以上三家公司合计数。

（3）OEM 市场和 AM 市场主要客户销售情况

①报告期内，OEM 市场销售前五名客户销售情况

单位：件、万元

年度	客户名称	销售数量	销售金额	占 OEM 市场销售比例
2016 年	中国长安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225,441	45,736.30	26.96%
	上汽通用五菱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1,252,188	20,779.98	12.25%
	HERO MOTOCORP LTD	1,609,204	14,352.60	8.46%
	东风汽车公司	556,237	11,810.82	6.96%
	BAJAJ AUTO LTD	1,351,604	11,044.06	6.51%
	小计	6,994,674	103,723.76	61.15%
2015 年	中国长安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960,254	40,633.28	28.84%
	东风汽车公司	651,774	14,509.45	10.30%
	BAJAJ AUTO LTD	1,684,968	13,284.98	9.43%
	HERO MOTOCORP LTD	1,451,944	13,267.83	9.42%
	上汽通用五菱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845,687	12,071.64	8.57%
	小计	6,594,627	93,767.18	66.55%
2014 年	中国长安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39,492	31,445.05	22.30%
	HERO MOTOCORP LTD	1,884,923	17,971.80	12.75%
	东风汽车公司	782,360	15,347.76	10.88%
	BAJAJ AUTO LTD	1,644,660	13,581.36	9.63%
	上汽通用五菱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1,397,737	11,541.56	8.19%
	小计	7,749,172	89,887.53	63.75%

②报告期内，AM 市场销售前五名客户销售情况

单位：件、万元

年度	客户名称	销售数量	销售金额	占AM市场销售比例
2016 年	BRIDGESTONE RETAIL JAPAN KA BUSHIKI KAISHA	247,409	4,698.38	9.43%
	FEMTEC INC	107,915	4,241.93	8.52%
	WHEEL PROS,LLC	82,385	4,225.38	8.48%
	TAP WORLDWIDE,LLC	101,696	3,767.65	7.56%
	WHEEL GROUP HOLDINGS, LLC	80,383	3,389.68	6.81%
	小计	621,077	20,323.02	40.80%
2015 年	WHEEL PROS,LLC	104,892	5,595.36	10.40%
	TOPY ENTERPRISES,LTD	348,195	5,572.90	10.36%
	BRIDGESTONE RETAIL JAPAN KA BUSHIKI KAISHA	251,846	4,332.23	8.05%
	FEMTEC INC	111,473	3,920.20	7.29%
	TAP WORLDWIDE,LLC	98,462	3,467.35	6.45%
	小计	914,868	22,888.04	42.55%
2014 年	TOPY ENTERPRISES,LTD	389,373	6,724.02	12.85%
	WHEEL PROS,LLC	88,772	4,151.27	7.93%
	GARFINKEL LTD	137,533	3,644.99	6.97%
	TAP WORLDWIDE,LLC	98,841	3,529.54	6.74%
	BRIDGESTONE RETAIL JAPAN KA BUSHIKI KAISHA	183,189	3,311.38	6.33%
	小计	897,708	21,361.20	40.82%

报告期，公司客户相对比较分散，不存在向单个客户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50%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况。

（五）报告期内主要产品的原材料和能源及其供应情况

1、主要产品的原材料和能源及其供应情况

公司产品的主要原材料为铝锭，所消耗的能源主要为电、煤、天然气。报告期，公司产品的原材料和能源的价格变动情况如下：

原材料、能源	2016 年		2015 年		2014 年
	单价	价格变动率	单价	价格变动率	单价
铝锭	10.90 元/公斤	-1.27%	11.04 元/公斤	-8.46%	12.06 元/公斤
电	0.62 元/度	-4.62%	0.65 元/度	-1.52%	0.66 元/度
煤	0.75 元/公斤	-7.41%	0.81 元/公斤	-14.74%	0.95 元/公斤
天然气	2.50 元/立方	-23.31%	3.26 元/立方	-10.68%	3.65 元/立方

报告期，公司产品的原材料和能源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如下：

原材料、能源	2016 年	2015 年	2014 年
铝锭	56.82%	56.96%	59.48%
电	5.32%	5.00%	4.56%
煤	2.01%	3.02%	3.70%
天然气	4.02%	4.07%	4.09%

2、主要原材料和能源采购价格的合理性分析

（1）铝锭的采购价格和市场走势情况

报告期内铝锭采购单价与市场走势对比情况如下：



数据来源：市场价格来源于中铝网长江有色现货铝价格

如上图所示，报告期内公司铝锭平均采购单价与长江现货铝平均价格波动趋势基本一致。受铝锭的品种、加工费、支付方式及运输费用等因素影响，发行人铝锭平均采购单价基本高于长江现货铝价格。当铝锭价格相对处于低位时，公司通常会增加采购量，分批次入库，导致部分月份入库价格低于市场价格的情况。

（2）能源的价格变动和市场走势情况

①电的价格变动和市场走势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用电单价分地区统计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度

地区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华地区	0.64	0.66	0.67
贵阳地区	0.58	0.62	0.63
其他地区	0.41	-	-
公司均价	0.62	0.65	0.66

注：其他地区主要系宁夏今飞和富源今飞，用电量占公司总用电量比例较小。

公司电费主要包括基本电费和电度电费，金额按照当地供电局的电价标准缴付，其中基本电费按变压器容量计算，每月固定收取，电度电费按用电分类结算，电量乘以对应电度单价计算。2016 年度贵州今飞电费单价较 2015 年度下降较多主要原因系贵州今飞用电量增加，基本电费占总电费比重逐年下降，以及 2016 年 1 月电费略有下调所致。报告期内，公司电费按照供电局的实际用电量，据实缴纳。

②天然气的价格变动和市场走势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用天然气单价分地区统计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立方

地区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华地区	2.46	3.25	3.65
贵阳地区	2.69	3.34	3.68
其他地区	2.41	-	-
公司均价	2.50	3.26	3.6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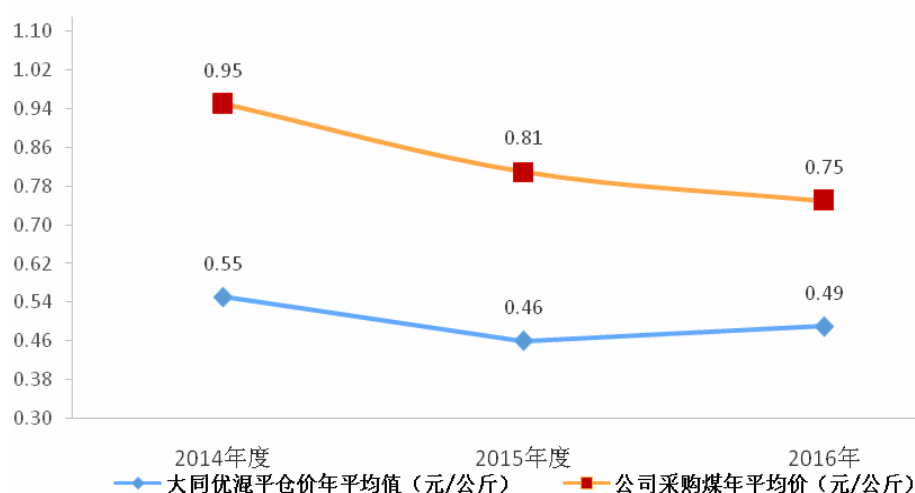
注：其他地区主要系宁夏今飞和富源今飞，用天然气量占公司总用天然气量比例较小。

报告期内，金华地区的天然气主要向金华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采购，贵阳地区的天然气主要向贵州燃气集团有限公司采购。公司采购的天然气按照发改委确定的基准门站价格为基础，与具体燃气供应商协商确定合同价，根据实际用量据实缴纳。2016 年度，天然气单价较上期下降较多主要原因是 2015 年 11 月，发改委下调非居民用天然气价格（发改价格[2015]2688 号），各地燃气公司相应下调天然气单价所致。

③煤的价格变动和市场走势情况

报告期内，煤采购单价与市场走势对比情况如下：

公司煤的采购价格和市场价格走势对比图



注：大同优混平仓价数据来源于 wind 资讯的秦皇岛动力煤之大同优混平仓价。大同优混平仓价年平均值数据根据每日数据算术平均得出。

如上图所示，2014 年度和 2015 年度发行人煤平均采购单价与秦皇岛动力煤大同优混平仓价平均价格波动趋势一致。2016 年度煤炭市场价呈现上半年保持较低价格，下半年呈现逐步上升趋势。由于部分厂区逐步煤改气，导致在煤炭价格较高的 2016 年下半年采购量较上半年减少较多，从而导致 2016 年度市场价和公司采购价格趋势不同。由于公司的煤炭主要用于生产水煤气，对煤品质要求较高，且采购价中包含运输费等费用，因此公司煤采购单价高于秦皇岛动力煤大同优混平仓价。

综上所述，报告期内主要材料和能源价格变动趋势与市场走势相比一致。

3、材料和能源价格变动对生产经营的影响

(1) 主要原材料对生产经营的影响

报告期内，铝锭占公司主营业务成本比例分别为 59.48%、56.96%和 56.82%。假设除主要原材料铝锭价格外的其他成本因素保持不变，铝锭价格变动对公司各年主营业务毛利率的敏感性分析如下：

毛利率变动率 铝价波动率	2016 年	2015 年	2014 年
10.00%	-4.68%	-4.71%	-4.81%

毛利率变动率 铝价波动率	2016 年	2015 年	2014 年
7.00%	-3.28%	-3.30%	-3.37%
5.00%	-2.34%	-2.36%	-2.41%
3.00%	-1.40%	-1.42%	-1.44%
0.00%	0.00%	0.00%	0.00%
-3.00%	1.40%	1.41%	1.44%
-5.00%	2.34%	2.35%	2.41%
-7.00%	3.28%	3.29%	3.37%
-10.00%	4.68%	4.70%	4.81%

从上表可见，由于铝锭占公司主营业务成本比例较高，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对铝锭价格波动较为敏感。公司采用产品销售价格与铝价联动的策略减少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当市场铝价变动时，双方约定在一定周期内根据该周期内的平均市场铝价变动对产品价格进行相应调整。虽然通过铝价与售价联动机制一定程度可以抵御铝价价格波动对于公司盈利能力的影响，但是由于成本核算具有一定滞后性以及铝价与售价调价周期的影响，材料价格变动对各期生产经营有一定影响。

（2）主要能源对生产经营的影响

报告期内，假设除能源价格外的其他成本因素保持不变，能源价格变动对公司各年主营业务毛利率的敏感性分析如下：

毛利率变动率 能源价格波动率	2016 年	2015 年	2014 年
10.00%	-0.96%	-1.02%	-1.02%
7.00%	-0.67%	-0.72%	-0.71%
5.00%	-0.48%	-0.51%	-0.51%
3.00%	-0.29%	-0.31%	-0.31%
0.00%	0.00%	0.00%	0.00%
-3.00%	0.29%	0.30%	0.30%
-5.00%	0.48%	0.50%	0.51%
-7.00%	0.67%	0.71%	0.71%
-10.00%	0.96%	1.01%	1.02%

从上表可见，由于能源占公司主营业务成本比例较低，能源价格波动对公司毛利率变化影响较小，且公司主要能源为电力，各地电力局根据发改委文件进行调整，价格波动较小。因此，能源价格变动对生产经营影响较小。

4、报告期内主要供应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前 5 大供应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年度	供应商名称	内容	采购金额	占采购总额比例
2016 年	浙江省纺织品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	铝锭	24,176.52	14.98%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贵州分公司	铝锭	19,250.26	11.93%
	上海缘督投资有限公司	铝锭	17,546.02	10.87%
	浙江华东铝业有限公司	铝锭	13,244.56	8.21%
	金华市浩翰煤炭贸易有限公司	铝锭	8,483.87	5.26%
	小计		82,701.23	51.24%
2015 年	中电投铝业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铝锭	20,217.41	13.48%
	浙江省纺织品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	铝锭	17,724.19	11.82%
	杭州锦江集团有限公司	铝锭	16,963.70	11.31%
	上海缘督投资有限公司	铝锭	15,359.50	10.24%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贵州分公司	铝锭	9,225.88	6.15%
	小计		79,490.68	53.01%
2014 年	中国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铝锭	40,782.49	26.26%
	上海缘督投资有限公司	铝锭	20,588.69	13.26%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贵州分公司	铝锭	11,311.70	7.28%
	浙江省纺织品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	铝锭	9,423.81	6.07%
	金华电业局用电管理所	电	8,069.38	5.20%
	小计		90,176.08	58.06%

注：2014 年中国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的采购金额包括向其同一控制下的中电投铝业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内蒙古霍煤鸿骏铝电有限责任公司、青铜峡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三家公司的采购总额。2015 年公司向中电投铝业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中电投铝业国际贸易（上海）有限公司采购，因此，以中电投铝业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列示供应商，采购金额包括该两家公司的采购总额。2015 年杭州锦江集团有限公司的采购金额包括其同一控制下的内蒙古锦联铝材有限公司和浙江华东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两家公司的采购总额。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向单个供应商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 50%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况。

（六）公司关联方在供应商、客户所占权益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在上述供应商、客户持有股权或以其他方式占有权益的情形。

（七）主要产品或服务的质量控制情况

1、质量控制标准

公司产品所获得的认证情况具体如下：

序号	认证证书	体系简介	认证机构	颁发日期
1	ISO/TS16949:2009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该体系认证是质量管理和质量保证委员会支持并发布的世界汽车业的综合性质量体系标准，是各国汽车行业供应商链所要求遵守的体系标准。	德国 TUV	2014 年 6 月
2	GB/T19001-2008id tISO9001:2008 质 量管理体系认证	该体系认证是用于证实组织具有提供满足顾客要求和适用法规要求的产品的能力；通过该认证，证明企业产品在生产和服务过程的管理均符合国际标准要求。	WIT 认证	2015 年 11 月
3	GB/T24001-2004id t ISO14001:2004 环 境管理体系认证	该体系认证是国际标准化组织（ISO）推出的适用于任何类型组织环境管理的全球通用标准，通过对组织活动、产品和服务涉及环境问题的改善，融入环境保护的理念，控制环境风险，节约能资源。	WIT 认证	2015 年 11 月
4	GB/T23331-2012 能源管理体系认证	该认证体系通过实施一套完整的标准、规范，在组织内建立一个完整有效的、形成文件的能源管理体系，提高能源管理体系持续改进的有效性，实现能源管理方针并达到预期的能源消耗或使用目标。	WIT 认证	2015 年 9 月
5	美国 SFI 认证	该认证是对汽车零部件产品在设计上，是否符合汽车在行驶过程中对各项力学性能及其他要求作出认证。通过该认证后，该制造商的产品可以进入美国汽车 AM 市场和赛车零部件市场。	SFI 基金会	2004 年 12 月
6	日本 VIA 认证	该认证对汽车零部件制造商的弯曲疲劳试验、滚动疲劳试验和冲击试验三大试验设备进行检测认证。通过该认证后，该制造商的产品可以进入日本市场，以及其他国家和地区的日本汽车上使用。	日本自动 车轻合金 制车轮试 验协会 (JWTC)	2009 年 6 月
7	德国 TUV 认证	该认证是德国汽车工业联合会及法国、意大利的汽车工业联合会共同制定的质量管理体系。通过该认证的汽车零部件制造商产品可以进入德国及欧洲的汽车市场。	德国 TUV	2014 年 5 月
8	印尼 SNI 认证	该认证是印度尼西亚政府于 2007 年 9 月 7 日起，对相关产品实施的国家标准认证，适用于所有规范内的国产及进口产品，未通过 SNI 认证的产品，将予禁售，已流入市面之产品将予强制下架撤出。	印度尼西 亚国家标 准局 (BSN)	2013 年 5 月

序号	认证证书	体系简介	认证机构	颁发日期
9	印度 ARAI 认证	主要负责汽车整车性能的评估，如：制动、碰撞、制动软管等，依据 AIS 标准或 IS 标准进行测试检验。此外还进行除轮胎以外的其他汽车零部件，农林机械产品、发电机组、工程机械产品。ARAI 对车辆零部件检测评估后也会签发证书，但发动机排放和整车性能仅仅发布一份检测报。	印度汽车研究协会（ARAI）	2008 年 3 月

2、质量控制措施

（1）引进使用一流的工艺设备，保证产品质量的基础

公司始终视产品质量为生命，以体系为依托，实现产品零缺陷，逐步确立了“今飞”铝合金车轮知名品牌地位。

公司通过资源整合，积极引进国内外先进的生产设备，如：意大利低压铸造机、大宇数控机床、台湾油机加工中心、切削中心等，同时利用高新技术改造传统工装设备，采用微机控制改造电镀线、铸造机等，保证产品生产的先进性。

为保证工艺设备的稳定性，公司在自动化控制方面不断的进行技术改造，采用半自动机械装置以及全自动机械手等先进设施，提升了工艺设备的稳定性和先进性，产品的质量稳定性得到充分的保障。

（2）严格执行标准、实时监控过程管理，保证产品质量的有效控制

公司明确提出“追求产品零缺陷，优化服务创品牌”的质量方针，在生产各工序、环节建立了严格的质量控制体系以及实时监控管理体制。

公司 2009 年通过了 ISO9001:2008 质量体系认证，2010 年通过了 ISO/TS16949:2009 质量体系认证。此外，公司先后通过了美国 SFI、日本 VIA、德国 TUV、印尼 SNI 认证、印度 ARAI 认证，通过了神龙汽车等汽车整车厂的第三方审核，并进入了 HONDA、YAMAHA、SUZUKI 等全球配套体系，以及包括德国 BMW 等国际摩托车整车厂商的考评。

公司在整个生产过程中设定了 27 个质量控制点，并通过逐层审核的方式实时监控生产过程质量的稳定性，以及质量标准实施的有效性，每月进行评价考核。

在生产过程中，严格执行“三不原则”（即不制造不良品、不流转不良品、不接收不良品），坚持按“首中末检”进行过程质量控制，并对每月的质量数据进行分析评价，查漏补缺，保证生产过程质量的稳定性以及质量体系的有效性实施。

（3）先进的检测中心是保证产品质量的基本手段

公司检测中心对每批次原材料、主要生产工艺参数和产品的内在质量进行在线检测、监控，定期随机抽查产品质量。检测中心拥有瑞士产ARL光谱仪、德国YXLONX射线探伤仪、德国Zwick万能材料试验机、瑞典Hexagon三坐标测量仪、意大利Leonardo氦气气密性试验机以及日本Kokusai一次谐波机等国际先进检测设备，以及整套的台架试验设备和比较齐全的涂层试验设备。

一流的检测设备和管理设备，还需一流的科学管理，才能保证优良的品质。公司严格按ISO9001、TS16949等质量保证体系运行，贯彻执行“追求产品零缺陷、优化服务创品牌”的质量方针，使公司设计，开发，销售和服务全过程始终处于受控状态。

3、质量纠纷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质量问题一般与客户友好协商解决，未发生重大质量纠纷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国内市场以OEM市场为主，国外市场包括OEM市场和AM市场，国内OEM市场采取将产品交付给购货方，且购货方已验收合格时确认收入，故不存在退货情况；国外市场采取产品办理出口报关手续取得报关单，且货物实际放行取得装船单/提单时确认收入。在国外销售过程中，由于个别产品的瑕疵，客户会对瑕疵产品提出返修请求，针对客户提出需要返修请求，公司会要求客户提供照片、实物等相关证据，提交公司质量控制部门进行判定，确定为公司责任后，同意客户对相关产品进行返修，在公司对产品进行返修合格后，公司会将返修产品重新发还给客户。报告期内，公司返修情况如下：

单位：件、万元

项目	2016 年		2015 年		2014 年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汽轮	25,919	445.42	15,405	330.06	7,978	169.49
汽轮返修率	-	0.29%	-	0.23%	-	0.13%

项目	2016 年		2015 年		2014 年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摩轮	1,837	18.07	8,752	115.40	13,431	174.53
摩轮返修率	-	0.03%	-	0.22%	-	0.26%

注：返修率=返修产品销售金额/同业务产品销售金额

从上表可以看出，公司报告期内返修产品占公司总体销售比重较小。

公司对返修产品进行备查簿登记管理，返修产品产生的运费计入销售费用，对于维修费支出，考虑成本效益原则，在实际支出时计入生产成本，对返修产品退回及返修后返还客户均不单独进行会计处理。

（八）安全生产和环境保护

1、安全生产

公司以“安全生产，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安全方针为基础，以《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和其他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为依据，制订了《员工岗位安全须知》和《设备安全操作规程》等一系列制度。公司根据自身的具体情况，把排除安全隐患，检查各项安全标准和制度的落实情况作为安全工作的首要任务，积极开展全体员工的安全教育，提高全员的安全意识，加强生产一线操作人员的培训，要求操作人员严格按照操作规程进行操作，避免生产安全事故的发生。

公司安全生产的具体措施如下：

（1）人员培训

公司的总经理、安全管理人员和子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均参加市级以上的安全生产管理的培训，均获得安全生产管理的资质证书。每月公司组织班组长安全培训一次；每半年由公司安全设备科组织对车间主任进行安全培训一次；对新进员工或转岗员工均进行《三级安全》教育，公司培训科是对各级安全培训效果验证和跟踪的部门。

（2）特种设备的管理

公司有专职的特种设备管理人员，有《特种设备管理台帐》。所有的特种设备操作人员，均由人力资源部组织人员培训、考试获特种设备操作证后上岗；按《特种设备管理条例》，定期对叉车、压力容器、行车、压力表等特种设备进行

检验，检验合格后投入使用。

（3）资金安排

公司充分保证安全生产条件所必需的资金投入，每半年对员工劳保用品进行更新和调整，每年安排班组长、车间主任以上人员到外安全培训一次。

（4）安全生产及安全检查

公司在对有较大危险因素的设施设定了安全专项管理，如煤气站、涂装线等设备由公司安全设备科长每日巡检签字确认。在每个生产车间都设置了《车间员工安全须知》、安全逃生知识、消防器材使用规范等宣传。对车间的兼职安全员均要求佩戴安全标识的袖章。每周公司总经理带队安全检查，每日公司安全员安全巡查，对检查结果看板公布，月底进行部门排名。

（5）规章制度

《安全生产例会制度》：要求从车间级开始，每月必须召开安全例会，通报本班组、本车间、本公司的安全检查情况，上月安全问题点的整改情况，本月度的安全排名等等；《安全事故的申报和处理流程》、《安全事故分析制度》：对发生的安全事故，需找出事故的正真原因，按“四不放过”的原则对事故进行处理，避免类似事故的发生；《新员工的“三级安全”教育制度》：规定新员工入职前需接受的安全教育才能上岗；《公司 6S 评分标准》：规定 6S 中安全项的评分标准。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所属管辖的各级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均出具证明，证明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报告期内不存在因违反安全生产方面法律、法规、规章的相关规定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

2、环境保护情况

公司通过了 ISO14001:2000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坚持“遵纪守法、节能降耗、预防污染、持续改进、生产优质环保产品”的环境方针，并成为“浙江省清洁生产企业”，根据 ISO14001:2000 标准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的《环保设备管理制度》以及《环境管理控制规程》等一系列环境保护文件，对环境保护法

律、法规，环境管理方案，废气、废水、噪声、固废排放等做了详细的规定，使得公司的环境行为符合标准和体系文件要求。

(1) 公司生产经营中主要排放污染物及排放量

根据生产工艺和产污环节特点，公司及其子公司在生产经营中主要污染源为废气（主要是熔化炉产生的废气）、废液（主要是电镀涂装废水及生活污水）、危险废弃物（主要包括油漆渣、废乳化液等）、普通固体废弃物（主要包括废铝渣等）以及少量的X射线污染。此外，污染源还包括生产设备运行产生的噪音。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由于产品生产工艺差异，主要排放污染物有所区别，环境保护监管部门会根据实际情况，对生产过程中的主要污染物提出年度总量控制指标。报告期内，主要排放污染物及排放量情况如下：

①今飞凯达

年度	废水量 (万 t/a)		化学需氧量 (t/a)		氨氮 (t/a)		二氧化硫 (t/a)		烟尘 (t/a)		二甲苯 (t/a)	
	控制指标	实际排放量	控制指标	实际排放量	控制指标	实际排放量	控制指标	实际排放量	控制指标	实际排放量	控制指标	实际排放量
2014 年	24.76	16.495	36.41	9.897	1.941	1.1188	31.75	2.79	12.872	1.728	1.72	0.012
2015 年	24.76	16.46	36.41	9.876	1.941	1.05688	31.75	5.5224	12.872	2.361	1.72	-
2016 年	24.76	13.284	36.41	7.971	1.941	0.6544	31.75	1.843	12.872	1.929	1.72	0.1454

②今飞亚达

年度	废水量 (万 t/a)		化学需氧量 (t/a)		氨氮 (t/a)		二氧化硫 (t/a)		氮氧化物 (t/a)	
	控制指标	实际排放量	控制指标	实际排放量	控制指标	实际排放量	控制指标	实际排放量	控制指标	实际排放量
2014 年	8.0223	3.665	4.81	2.199	0.049	0.02932	0.0279	-	2.36	1.828
2015 年	8.0223	4.7892	4.81	2.873	0.049	0.03831	0.0279	-	2.36	1.598
2016 年	8.0223	5.5331	4.81	3.32	0.049	0.01	0.0279	-	2.36	1.396

2014年开始，今飞亚达全部生产线开始用天然气取代燃煤，故二氧化硫的实际排放量为0。

③今飞摩轮

年度	废水量 (万 t/a)		化学需氧量 (t/a)		氨氮 (t/a)		二氧化硫 (t/a)		烟尘 (t/a)		粉尘 (t/a)	
	控制 指标	实际排 放量	控制 指标	实际排 放量	控制 指标	实际排 放量	控制 指标	实际排 放量	控制 指标	实际 排放量	控制 指标	实际排 放量
2014 年	7.68	3.49	3.84	0.209	0.384	0.0279	31.06	-	16.02	8.553	0.44	0.4248
2015 年	7.68	3.59	3.84	0.215	0.384	0.0287	31.06	14.256	16.02	4.082	0.44	0.2016
2016 年	7.68	4.142	3.84	2.484	0.384	0.0373	31.06	4.118	16.02	6.912	0.44	0.44

④今泰零部件

年度	废水量 (万 t/a)		化学需氧量 (t/a)		氨氮 (t/a)	
	控制指标	实际排放量	控制指标	实际排放量	控制指标	实际排放量
2014 年	3.84	3.0021	2.3	1.801	0.3	0.2402
2015 年	3.84	3.2615	2.3	1.957	0.3	0.2609
2016 年	3.84	2.3856	2.3	1.19	0.3	0.167

⑤今飞轻合金

年度	废水量 (万 t/a)		化学需氧量 (t/a)		氨氮 (t/a)		二氧化硫 (t/a)		氮氧化物 (t/a)	
	控制指 标	实际排 放量	控制指 标	实际排 放量	控制指 标	实际排 放量	控制指 标	实际排 放量	控制指 标	实际排 放量
2014 年	0.3468	0.3468	0.31	0.21	0.025	0.025	0.1917	-	0.783	-
2015 年	0.3468	0.3468	0.31	0.21	0.025	0.025	0.1917	-	0.783	-
2016 年	0.3468	0.3468	0.31	0.21	0.025	0.025	0.1917	-	0.783	-

今飞轻合金2012年开始用天然气取代燃煤，故二氧化硫及氮氧化物的实际排放量为0。

⑥贵州今飞

年度	废水量 (万 t/a)		化学需氧量 (t/a)		氨氮 (t/a)		二氧化硫 (t/a)		氮氧化物 (t/a)	
	控制指 标	实际排 放量	控制指 标	实际排 放量	控制指 标	实际排 放量	控制指 标	实际排 放量	控制指 标	实际排 放量
2014 年	无总量	1.05	无总量	0.63	无总量	0.084	无总量	1.06	无总量	4.94
2015 年	控制指	1.05	控制指	0.63	控制指	0.084	控制指	1.06	控制指	4.94
2016 年	标	1.98	标	1.188	标	0.1584	标	-	标	1.842

贵州今飞2014年5月建成投产，贵州省环境监测中心站出具的《贵州今飞轮

毂股份有限公司年产600万只汽车铝轮毂产业化项目一期工程（年产120万只汽车铝轮毂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表》（黔环监报【2014】第088号），并经贵州省环境保护厅2015年4月30日出具黔环验【2015】31号《贵州省环境保护厅关于同意贵州今飞轮毂股份有限公司年产600万只汽车铝轮毂产业化项目一期工程（年产120万只汽车铝轮毂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的函》，贵州今飞环保排放均符合国家规定的标准。

⑦今飞电动车轮

年度	废水量 (万 t/a)		化学需氧量 (t/a)		氨氮 (t/a)		二氧化硫 (t/a)		氮氧化物 (t/a)	
	控制 指标	实际排 放量	控制 指标	实际排 放量	控制 指标	实际排 放量	控制 指标	实际排 放量	控制 指标	实际排 放量
2014 年	1.378	1.13	0.81	0.678	0.085	0.0626	1.4	1.15	3.61	3.21
2015 年	1.378	0.945	0.81	0.5675	0.085	0.0524	1.4	1.38	3.61	2.78
2016 年	1.378	0.8126	0.81	0.487	0.085	0.045	1.4	-	3.61	-

⑧今飞零部件

年度	废水量 (万 t/a)		化学需氧量 (t/a)		氨氮 (t/a)	
	控制指标	实际排放量	控制指标	实际排放量	控制指标	实际排放量
2014 年	0.1296	0.0733	0.13	0.044	0.0194	0.011
2015 年	0.1296	0.0733	0.13	0.044	0.0194	0.011
2016 年	0.1296	0.0733	0.13	0.044	0.0194	0.011

今飞研究院主要从事汽配产品的技术研究开发工作，主要污染物为生活污水等；今飞汽配主要从事汽配产品的销售，无污染物产生。

根据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所属辖区环境保护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公司不存在因违反国家和地方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受到行政处罚的记录。

(2) 环保设施其处理能力与实际运行情况

为保证相关污染物的达标排放，公司购建了相应的环保设施以确保相关污染物能够得到及时处置，并由金华市环境监测中心对公司及金华地区下属子公司环保情况进行定期监测。公司环保设施及其处理能力、实际运行情况如下：

①今飞凯达

类型	环保措施	处理污染物或设备	处理能力	实际运行
废气	煤气脱硫塔	煤气发生炉产生的二氧化硫	7500 m ³ /h	2016年8月停用，改用天然气
	煤气脱硫塔	煤气发生炉产生的二氧化硫	7500 m ³ /h	运行良好
	布袋除尘器 2 台	熔化炉、保温炉产生的废气	60000 m ³ /h/台	运行良好
	布袋除尘器 2 台	打磨工序产生的废气	10000 m ³ /h/台	运行良好
	布袋除尘器	打磨工序产生的废气	6000 m ³ /h	运行良好
	布袋除尘器 3 台	抛丸机产生的废气	1966 m ³ /h/台	运行良好
	活性炭吸附脱附催化燃烧废气处理设备	涂装线产生的废气	110645 m ³ /h	运行良好
	活性炭吸附脱附催化燃烧废气处理设备	涂装线产生的废气	135290 m ³ /h	运行良好
	活性炭吸附脱附催化燃烧废气处理设备	涂装线产生的废气	65000 m ³ /h	运行良好
	滤芯除尘器 2 台	喷粉系统产生的废气	10000 m ³ /h/台	运行良好
	酸雾处理设备	电镀硝酸雾硫酸雾	36700 m ³ /h	运行良好
	铬酸雾处理设备	电镀铬酸雾	4000 m ³ /h	运行良好
废水	酚水焚烧炉	煤气发生炉产生的酚水	19.2t/d m ³ /h	运行良好
	涂装废水处理系统	涂装废水	200t/d	运行良好
	涂装废水处理系统	涂装废水	300t/d	运行良好
	化粪池	生活污水	60t/d	运行良好
	化粪池	生活污水	50t/d	运行良好
	含镍废水处理系统	电镀含镍废水	225t/d	运行良好
	含铬废水处理系统	电镀含铬废水	40t/d	运行良好
	表面处理废水处理系统	电镀表面处理废水	135t/d	运行良好
	综合废水处理系统	处理后的含铬废水	50t/d	运行良好
辐射	设备自身带有铅房，隔绝射线泄漏	X 射线	达标	运行良好
噪声污染	设备减震装置及厂房绿化带隔离	噪声	达标	运行良好

②今飞亚达

类型	环保措施	处理污染物或设备	处理能力	实际运行
废气	活性炭吸附脱附催化	涂装线	65000 m ³ /h	运行良好

类型	环保措施	处理污染物或设备	处理能力	实际运行
	燃烧废气处理设备			
	布袋除尘器	抛丸机	1966 m³/h	运行良好
	布袋除尘器 2 台	抛丸机	1966 m³/h/台	运行良好
	布袋除尘器	抛丸机	4000 m³/h	运行良好
废水	涂装废水处理系统	涂装废水	156t/d	运行良好
	化粪池	生活污水	60t/d	运行良好
噪声污染	设备减震装置及厂房绿化带隔离	噪声	达标	运行良好

③今飞摩轮

类型	环保措施	处理污染物或设备	处理能力	实际运行
废气	煤气脱硫塔	煤气发生炉产生的二氧化硫	7500 m³/h	2016 年 8 月 停用
	酚水焚烧炉	煤气发生炉产生的酚水	19.2t/d	运行良好
	布袋除尘器	熔化炉、保温炉产生的各种废气	56000 m³/h	运行良好
	布袋除尘器	铝屑炉、保温炉产生的各种废气	48000 m³/h	运行良好
	活性炭吸附脱附催化燃烧废气处理设备	涂装线产生的各种废气	120000 m³/h	运行良好
	活性炭吸附脱附催化燃烧废气处理设备	涂装线产生的各种废气	86000 m³/h	运行良好
	滤芯除尘器	喷粉系统产生的各种废气	96000 m³/h	运行良好
	布袋除尘器	抛丸机产生的各种废气	5000 m³/h	运行良好
	布袋除尘器	抛丸机产生的各种废气	4000 m³/h	运行良好
	喷淋除尘器	铝屑烘干筒	18000 m³/h	运行良好
废水	涂装废水处理系统	涂装废水	200t/d	运行良好
	化粪池	生活污水	50t/d	运行良好
辐射	设备自身带有铅房，隔绝射线泄漏	X 射线	达标	运行良好
噪声污染	设备减震装置及厂房绿化带隔离	噪声	达标	运行良好

④今泰零部件

类型	环保措施	处理污染物或设备	处理能力	实际运行
废气	布袋除尘器	熔化炉、保温炉	6000 m³/h	运行良好
	布袋除尘器	抛丸机	1966 m³/h	运行良好
	活性炭吸附脱附催化燃烧废气处理设备	涂装线	65000 m³/h	运行良好
	滤芯除尘器	喷粉系统	96000 m³/h	运行良好
	布袋除尘器	打磨工序	3000 m³/h	运行良好
废水	涂装废水处理系统	涂装废水	150t/d	运行良好

类型	环保措施	处理污染物或设备	处理能力	实际运行
	化粪池	生活污水	50t/d	运行良好
辐射	设备自身带有铅房，隔绝射线泄漏	X 射线	达标	运行良好
噪声污染	设备减震装置及厂房绿化带隔离	噪声	达标	运行良好

⑤今飞轻合金

类型	环保措施	处理污染物或设备	处理能力	实际运行
废气	脱硫除尘设施	熔化炉、保温炉	85000 m³/h	运行良好
	喷淋除尘器 2 台	铝屑烘干筒	18000 m³/h/台	运行良好
废水	化粪池	生活污水	15t/d	运行良好
噪声污染	设备减震装置及厂房绿化带隔离	噪声	达标	运行良好

⑥贵州今飞

类型	环保措施	处理污染物或设备	处理能力	实际运行
废气	布袋除尘器	熔化炉、保温炉	6000 m³/h	运行良好
	布袋除尘器	抛丸机	1966 m³/h	运行良好
	喷淋除尘器	铝屑炉	18000 m³/h	运行良好
	活性炭吸附脱附催化燃烧废气处理设备	涂装线	60000 m³/h	运行良好
	滤芯除尘器	喷粉系统	9600 m³/h	运行良好
	布袋除尘器	打磨工序	3000 m³/h	运行良好
废水	涂装废水处理系统	涂装废水	100t/d	运行良好
	化粪池	生活污水	50t/d	运行良好
辐射	设备自身带有铅房，隔绝射线泄漏	X 射线	达标	运行良好
噪声污染	设备减震装置及厂房绿化带隔离	噪声	达标	运行良好

⑦今飞电动车轮

类型	环保措施	处理污染物或设备	处理能力	实际运行
废气	布袋除尘器	抛丸机	1966m³/h	运行良好
	喷淋除尘器	熔化保温炉	18000 m³/h	运行良好
固废	水帘除漆	涂装线	6500 m³/h	运行良好
废水	通过地下管网排放	生活污水	达标	运行良好

⑧今飞零部件

类型	环保措施	处理污染物或设备	处理能力	实际运行

废水	化粪池	生活污水	10t/d	运行良好

⑨宁夏今飞

类型	环保措施	处理污染物或设备	处理能力	实际运行
废气	喷淋除尘器 2 台	烟气粉尘	18000 m ³ /h/台	运行良好

⑩富源今飞

类型	环保措施	处理污染物或设备	处理能力	实际运行
废气	喷淋除尘器 3 台	烟气粉尘	18000 m ³ /h/台	运行良好

综上，公司及子公司报告期环保设施处理能力满足公司环保需求，设备运行良好。

(3) 报告期各年环保投入和相关费用支出情况

单位：万元

年度	排污费	环保设备购置费及其他环保支出	合计
2014 年	83.96	261.19	345.15
2015 年	69.39	299.85	369.24
2016 年	95.94	517.17	613.10

(4) 募投项目所采取的环保措施及相应的资金来源和金额

①募投项目的环保措施

A、年产200万件铝合金汽车轮毂技改项目

项目	处理方式
废液	①废水主要是机械加工乳化液废水，5t/a，拟委托有资质的危废处置单位处置，清洗液经隔油、加药沉淀后循环使用不外排；②生活污水经净化池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
废气	①熔化炉产生的废气经布袋除尘器处理达标后引至 15 米烟囱排气筒高空排放；②热处理炉、预热炉产生的烟气引至 15 米烟囱排气筒高空排放；③抛丸机产生的粉尘经布袋除尘后 15 米排气筒高空排放；④铝屑炉废气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达标排放；④涂装线废气经活性炭催化燃烧吸附后达标排放。
固体废弃物治理	生产过程中产生的金属碎屑、铝渣、边角料以及可回收废料，集中后请废品回收部门回收进行废物利用。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回收处理。
噪声及振动污染控制	工厂噪声及振动污染主要来自工艺设备及空压机运行时产生的噪音，设计时采取以下措施减少噪声及振动；空压机选用密闭式、噪声小的螺杆空压机及高压离心机，进气口设消声器，并设在专用机房内，采用实体墙隔声。工艺设备选用低噪声设备，设备安装时采取加固减振措施，以防振减噪，从而达到对噪声的控制。

B、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项目	处理方式
废水	项目产生的主要废水为生活污水。生活废水经化粪池及净化池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少量试制生产废水主要是机械加工乳化液废水，约 1t/a，拟委托有资质的危废处置单位处置。试验用水循环使用，可直接排放。
废气粉尘治理	项目试验过程中基本无废气粉尘产生，试制机加工过程中的微量气雾，通过车间局部排风系统排出室外。
固体废弃物	对固体废弃物进行分类管理，生产垃圾及时清运。包装材料的边角料等固体废弃物，集中后请废品回收部门回收进行废物利用。
噪声控制	工厂噪声及振动污染主要来自工艺设备及空压机运行时产生的噪音，设计时采取以下措施减少噪声及振动；空压机选用密闭式、噪声小的螺杆空压机及高压离心机，进气口设消声器，并设在专用机房内，采用实体墙隔声。工艺设备选用低噪声设备，设备安装时采取加固减振措施，以防振减噪，从而达到对噪声的控制。

②资金来源和金额

募投项目环保措施所需资金来源于发行人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投入。预计资金投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环保投资额	具体项目
1	年产 200 万件铝合金汽车轮毂技改项目	620.00	2 套废气处理系统和 4 套除尘器
2	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18.00	污水净化设施等

(5) 环保投入与排污量的匹配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废水处理费和废气排污费与企业排放量相符，危废处理费随着生产量的逐步提升和环保设施收集能力的加强而增加，环保设备投入随着设备的逐步完善，设备投资额在逐步下降。

本次募投项目年产 200 万件铝合金汽车轮毂技改项目环保投入 620 万元，预计配置 2 套废气处理系统和 4 套除尘器等，废水、固废及噪声污染等均在后续的生产经营过程中陆续投入，上述环保设备基本涵盖了项目所产生的污染物的防治处理，与项目整体投入相符。该募投项目已通过金华市环保部门的环境影响评价。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环保投入 18 万元，预计配套建设沼气池等生活污水处理设备，与项目产生污染物及处理能力相符。

五、与业务相关的主要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

（一）主要固定资产

1、主要生产设备

截至2016年12月31日，公司及子公司主要生产设备情况如下表：

今飞凯达					
序号	生产设备名称	数量 (台)	原值 (万元)	净值 (万元)	成新率
1	数控车床	137	8,627.44	2,801.29	32.47%
2	加工中心	47	2,467.15	587.40	23.81%
3	铸造机	66	3,970.00	1,801.00	45.37%
4	熔化炉	21	3,251.23	2,127.58	65.44%
5	涂装线	3	1,611.95	564.12	35.00%
6	煤气发生炉	5	962.05	254.81	26.49%
7	连续热处理炉	6	1,348.91	468.49	34.73%
8	喷漆系统	10	873.93	356.02	40.74%
9	机器人浇铸系统	28	874.07	325.71	37.26%
10	X光机	5	1,105.02	263.33	23.83%
11	电镀生产线	3	443.67	105.78	23.84%
12	夹具	14	166.50	73.33	44.04%
13	冒口切割机	10	100.17	37.46	37.39%
14	压缩机	8	593.94	331.77	55.86%
15	车轮动平衡机	35	489.44	213.77	43.68%
16	旋压机	1	352.08	164.60	46.75%
17	叉车	18	206.55	80.61	39.02%
18	金属分析仪	3	115.10	46.95	40.79%
19	气密性测试机	25	148.53	50.37	33.91%
20	疲劳检测机	3	188.07	67.93	36.12%
21	除尘器	13	329.30	163.84	49.76%
22	行车	29	149.40	57.48	38.47%
23	三座标测量机	4	117.77	55.35	47.00%
今泰零部件					
序号	生产设备名称	数量 (台)	原值 (万元)	净值 (万元)	成新率
1	数控车床	63	4,957.78	3,439.19	69.37%
2	加工中心	29	1,489.87	964.81	64.76%
3	铸造机	40	3,290.69	2,391.48	72.67%
4	熔化炉	9	1,702.20	1,360.95	79.95%

5	涂装线	2	2,957.20	1,517.93	51.33%
6	连续热处理炉	2	710.63	584.31	82.22%
7	喷漆系统	5	401.87	256.97	63.94%
8	机器人浇铸系统	5	281.74	212.54	75.44%
9	X 光机	4	527.75	378.65	71.75%
10	车轮动平衡机	13	197.45	128.73	65.20%
11	钻孔机	8	102.97	81.78	79.42%
今飞摩轮					
序号	生产设备名称	数量 (台)	原值 (万元)	净值 (万元)	成新率
1	数控车床	53	2,789.26	1,230.27	44.11%
2	铸造机	88	1,229.60	785.72	63.90%
3	熔化炉	18	1,246.92	899.75	72.16%
4	涂装线	2	1,078.79	603.61	55.95%
5	煤气发生炉	2	438.60	221.49	50.50%
6	喷漆系统	4	561.18	262.97	46.86%
7	机器人浇铸系统	11	434.98	264.95	60.91%
8	夹具	11	145.43	73.54	50.56%
9	冒口切割机	32	311.07	194.12	62.40%
10	钻孔机	17	132.59	82.41	62.16%
11	抛丸机	2	111.56	67.58	60.58%
12	除尘器	2	110.00	54.27	49.34%
13	连续热处理炉	2	733.57	540.05	73.62%
今飞亚达					
序号	生产设备名称	数量 (台)	原值 (万元)	净值 (万元)	成新率
1	数控车床	90	4,186.29	835.32	19.95%
2	加工中心	21	1,032.84	165.42	16.02%
3	铸造机	114	1,235.73	456.01	36.90%
4	熔化炉	34	706.76	313.47	44.35%
5	涂装线	3	648.79	100.68	15.52%
6	连续热处理炉	6	756.85	96.11	12.70%
7	机器人浇铸系统	8	150.68	56.26	37.34%
8	夹具	98	187.10	46.00	24.59%
9	冒口切割机	31	351.23	106.66	30.37%
10	钻孔机	17	109.74	38.13	34.74%
11	抛丸机	8	205.96	51.86	25.18%
贵州今飞					
序号	生产设备名称	数量 (台)	原值 (万元)	净值 (万元)	成新率
1	数控车床	40	2,367.78	1,993.37	84.19%
2	加工中心	16	616.33	530.33	86.05%

3	铸造机	32	2,797.32	1,758.72	62.87%
4	熔化炉	9	1,643.01	1,327.71	80.81%
5	涂装线	1	1,257.39	974.48	77.50%
6	连续热处理炉	1	393.03	301.65	76.75%
7	X 光机	3	258.97	190.76	73.66%
8	气密性测试机	7	217.95	201.99	92.68%
今飞电动车轮					
序号	生产设备名称	数量 (台)	原值 (万元)	净值 (万元)	成新率
1	数控车床	65	783.36	339.98	43.40%
2	熔化炉	6	860.24	582.01	67.66%
3	铸造机	42	150.93	103.30	68.44%
今飞轻合金					
序号	生产设备名称	数量 (台)	原值 (万元)	净值 (万元)	成新率
1	熔化炉	12	506.73	304.24	60.04%
2	煤气发生炉	4	270.51	68.85	25.45%
3	除尘器	7	157.15	105.45	67.10%
宁夏今飞					
序号	生产设备名称	数量 (台)	原值 (万元)	净值 (万元)	成新率
1	铸造机	8	705.07	682.74	96.83%
2	熔化炉	2	275.64	266.91	96.83%
富源今飞					
序号	生产设备名称	数量 (台)	原值 (万元)	净值 (万元)	成新率
1	铸造机	2	199.34	194.61	97.63%
2	熔化炉	2	357.92	349.42	97.63%
3	连续热处理炉	1	148.16	144.64	97.63%

2、房屋建筑物

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公司共拥有 33 项房屋所有权，所有权人均为本公司及子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房权证号	座落	面积 (m ²)	所有权人	他项权利
1	金房权证婺字第 00339788 号	神丽路 999 号 1 号厂房	12,215.54	今飞凯达	抵押
2	金房权证婺字第 00339789 号	神丽路 999 号 2 号厂房	12,211.73	今飞凯达	抵押
3	金房权证婺字第 00339790 号	神丽路 999 号 3 号厂房	12,360.24	今飞凯达	抵押
4	金房权证婺字第 00339791 号	神丽路 999 号 4 号厂房	12,214.94	今飞凯达	抵押

序号	房权证号	座落	面积 (m²)	所有权人	他项权利
5	金房权证婺字第 00339792 号	神丽路 999 号食堂	3,034.97	今飞凯达	抵押
6	金房权证婺字第 00361231 号	仙华南街 800 号食堂	1,965.98	今飞凯达	抵押
7	金房权证婺字第 00361232 号	仙华南街 800 号模具车间	5,342.58	今飞凯达	抵押
8	金房权证婺字第 00361233 号	仙华南街 800 号 3 幢厂房	14,998.23	今飞凯达	抵押
9	金房权证婺字第 00361234 号	仙华南街 800 号 1 幢厂房	14,740.21	今飞凯达	抵押
10	金房权证婺字第 00361235 号	仙华南街 800 号办公楼	5,704.24	今飞凯达	抵押
11	金房权证婺字第 00361236 号	仙华南街 800 号职工宿舍	4,988.76	今飞凯达	抵押
12	金房权证婺字第 00361237 号	仙华南街 800 号 4 幢厂房	13,582.69	今飞凯达	抵押
13	金房权证婺字第 00361238 号	仙华南街 800 号 2 幢厂房	12,906.85	今飞凯达	抵押
14	金房权证婺字第 003348486 号	迎宾大道 133 号迎宾花园 1 幢 04 室	61.98	今飞凯达	抵押
15	金房权证婺字第 003348487 号	迎宾大道 133 号迎宾花园 1 幢 05 室	67.80	今飞凯达	抵押
16	金房权证婺字第 00336969 号	迎宾大道 133 号迎宾花园 1 幢 06 室	44.32	今飞凯达	无
17	金房权证婺字第 00354187 号	曹宅镇工业园区 1 幢	1,591.45	今飞零部件	抵押
18	金房权证婺字第 00354188 号	曹宅镇工业园区 2 幢	1,780.01	今飞零部件	抵押
19	金房权证婺字第 00354189 号	曹宅镇工业园区 3 幢	3,663.02	今飞零部件	抵押
20	金房权证婺字第 00417668 号	夹溪路 888 号 1#厂房	16,622.22	今泰零部件	抵押
21	金房权证婺字第 00417667 号	夹溪路 888 号 2#厂房	16,918.78	今泰零部件	抵押
22	金房权证婺字第 00417666 号	夹溪路 888 号 3#厂房	9,886.37	今泰零部件	抵押
23	金房权证婺字第 00417664 号	夹溪路 888 号 4#厂房	9,246.86	今泰零部件	抵押
24	金房权证婺字第 00417665 号	夹溪路 888 号 5#厂房	21,839.72	今泰零部件	抵押
25	金房权证婺字第 00417663 号	夹溪路 888 号文化活动中心	1,751.04	今泰零部件	抵押
26	金房权证婺字第 00417662 号	夹溪路 888 号食堂	1,892.62	今泰零部件	抵押
27	金房权证婺字第 00417661 号	夹溪路 888 号办公楼	2,640.46	今泰零部件	抵押
28	金房权证婺字第 00417660 号	夹溪路 888 号 1#职工公寓	5,770.92	今泰零部件	抵押
29	金房权证婺字第 00417659 号	夹溪路 888 号 2#职工公寓	5,770.92	今泰零部件	抵押
30	金房权证婺字第 00380351 号	金东经济开发区金港大道以南, 金义东快速路以北	19,494.24	今飞摩轮	抵押
31	金房权证婺字第 00380352 号	金东经济开发区金港大道以南, 金义东快速路以北	2,054.52	今飞摩轮	抵押
32	金房权证婺字第 00380353 号	金东经济开发区金港大道以南, 金义东快速路以北	7,948.34	今飞摩轮	抵押

序号	房权证号	座落	面积 (m ²)	所有权人	他项权利
33	金房权证婺字第 00380354 号	金东经济开发区金港大道以南, 金义东快速路以北	22,391.08	今飞摩轮	抵押

(二) 主要无形资产

1、注册商标

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 与公司生产经营相关的 15 项第 12 类国内注册商标均为本公司所有。控股股东今飞控股另有 2 项第 12 类国外注册商标, 正在办理所有权人变更至本公司的过程中, 该 2 项境外注册商标主要为防御性注册商标, 报告期未在公司产品上使用, 因此目前该等商标正在办理转让的情形对公司生产经营不造成影响。公司注册商标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商标文字或图样	注册号	核定使用商品或服务	有效期限	所有权人	取得方式	取得时间	他项权利
1		1463135	第 12 类	2010.10.21-2020.10.20	今飞凯达	继受取得	2013.3.20	无
2		4644254	第 12 类	2008.2.28-2018.2.27	今飞凯达	继受取得	2013.3.20	无
3		5145885	第 12 类	2009.1.14-2019.1.13	今飞凯达	继受取得	2013.3.20	无
4		5082523	第 12 类	2009.3.21-2019.3.20	今飞凯达	继受取得	2013.3.20	无
5		9162017	第 12 类	2012.3.7-2022.3.6	今飞凯达	继受取得	2013.3.20	无
6		4942103	第 12 类	2008.9.21-2018.9.20	今飞凯达	继受取得	2013.3.20	无
7		10999060	第 12 类	2013.9.21-2023.9.20	今飞凯达	申请取得	2013.9.21	无

序号	商标文字或图样	注册号	核定使用商品或服务	有效期限	所有权人	取得方式	取得时间	他项权利
8		12920780	第 12 类	2014.12.21-2024.12.20	今飞凯达	申请取得	2014.12.21	无
9		13486022	第 12 类	2015.1.28-2025.1.17	今飞凯达	申请取得	2015.1.28	无
10		13486047	第 12 类	2015.2.28-2025.2.27	今飞凯达	申请取得	2015.2.28	无
11		10999051	第 12 类	2014.7.14-2024.7.13	今飞凯达	申请取得	2014.7.14	无

除上述商标外，公司还有 4 个海外注册商标，如下：

序号	商标文字或图样	注册号	核定使用商品或服务	注册地	注册日期	所有权人	取得方式	取得时间
1		4491141	第 12 类	美国	2014.3.4	今飞凯达	申请取得	2014.3.4
2		0601117	第 12 类	马来西亚	2006.6.27	今飞凯达	继受取得	2013.3.12
3		06011118	第 12 类	马来西亚	2006.6.27	今飞凯达	继受取得	2013.3.12
4		Kor393209	第 12 类	泰国	2012.3.14	今飞凯达	申请取得	2012.3.14

2、专利

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公司已取得专利技术共 295 项，其中发明专利 13 项，实用新型专利 91 项，外观专利 191 项，专利权人均为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公司发明专利和实用新型专利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专利名称	类别	专利号	专利申请日	权利期限	权利人	取得方式	取得时间	他项权利

序号	专利名称	类别	专利号	专利申请日	权利期限	权利人	取得方式	取得时间	他项权利
1	一种铝钛碳锆合金细化剂的制备方法	发明	ZL200710071311.7	2007.9.12	20 年	今飞凯达	申请取得	2007.9.12	无
2	使用 Al-Ti-C-Sr 合金细化剂制备的再生铝及其制备方法	发明	ZL200710156950.3	2007.11.21	20 年	今飞凯达	继受取得	2012.10.15	无
3	一种汽车轮毂喷涂工艺	发明	ZL201010234869.4	2010.7.21	20 年	今飞凯达	申请取得	2010.7.21	无
4	轮毂砂芯及低压铸造轮毂模具	发明	ZL201210563225.9	2012.12.21	20 年	今飞凯达	申请取得	2012.12.21	无
5	一种轮辋浇注系统	发明	ZL201110433951.4	2011.12.22	20 年	今飞凯达	申请取得	2011.12.22	无
6	重力铸造轮毂模具及铸造轮毂的方法	发明	ZL201210475716.8	2012.11.20	20 年	今飞凯达	申请取得	2012.11.20	无
7	球形过滤网放置装置	发明	ZL201310067323.8	2013.3.1	20 年	今飞凯达	申请取得	2013.3.1	无
8	具有中空结构的轮毂及机动车	发明	ZL201310324019.7	2013.7.29	20 年	今飞凯达	申请取得	2013.7.29	无
9	一模多腔重力铸造轮毂模具及铸造轮毂的方法	发明	ZL201310375649.7	2013.8.26	20 年	今飞凯达	申请取得	2013.8.26	无
10	轮毂坯的连续热处理装置	发明	ZL201410105559.0	2014.3.20	20 年	今飞凯达	申请取得	2014.3.20	无
11	砂芯模具、砂芯的制造方法及砂芯	发明	ZL201410028458.8	2014.1.21	20 年	今飞凯达	申请取得	2014.1.21	无
12	轮毂自动泡水装置	发明	ZL201310742724.9	2013.12.27	20 年	今飞凯达	申请取得	2013.12.27	无
13	电动车后轮轮毂及其制造方法	发明	ZL201410014669.6	2014.1.13	20 年	今飞电动车轮	申请取得	2014.1.13	无
14	一种旋转液压油缸	实用新型	ZL201020663886.5	2010.12.7	10 年	今飞凯达	申请取得	2010.12.7	无

序号	专利名称	类别	专利号	专利申请日	权利期限	权利人	取得方式	取得时间	他项权利
15	一种自动取料机械手	实用新型	ZL201020663887.X	2010.12.7	10 年	今泰零部件	继受取得	2010.12.7	无
16	一种旋压轮结构	实用新型	ZL201120413058.0	2011.10.26	10 年	今飞凯达	申请取得	2011.10.26	无
17	一种轮架结构	实用新型	ZL201120413251.4	2011.10.26	10 年	今飞凯达	申请取得	2011.10.26	无
18	一种等高柱加工专用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120483050.1	2011.11.29	10 年	今飞凯达	申请取得	2011.11.29	无
19	一种旋压机导轨结构	实用新型	ZL201120518976.X	2011.12.13	10 年	今飞凯达	申请取得	2011.12.13	无
20	一种轮毂转台	实用新型	ZL201220056630.7	2012.2.21	10 年	今飞凯达	申请取得	2012.2.21	无
21	一种泡水箱	实用新型	ZL201220056662.7	2012.2.21	10 年	今飞凯达	申请取得	2012.2.21	无
22	一种轮毂加工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220135153.3	2012.4.1	10 年	今飞凯达	申请取得	2012.4.1	无
23	一种轮毂加工夹具	实用新型	ZL201220139727.4	2012.4.1	10 年	今飞凯达	申请取得	2012.4.1	无
24	一种轮毂脱模结构	实用新型	ZL201220139767.9	2012.4.1	10 年	今飞凯达	申请取得	2012.4.1	无
25	一种轮毂合模结构	实用新型	ZL201220139784.2	2012.4.1	10 年	今飞凯达	申请取得	2012.4.1	无
26	铸造机接料机构	实用新型	ZL201220227846.5	2012.5.18	10 年	今飞凯达	申请取得	2012.5.18	无
27	中心孔通用防涂工装	实用新型	ZL201220229746.6	2012.5.18	10 年	今飞凯达	申请取得	2012.5.18	无
28	防涂球清洗机	实用新型	ZL201220230920.9	2012.5.18	10 年	今飞凯达	申请取得	2012.5.18	无
29	保温炉升降机构	实用新型	ZL201220230918.1	2012.5.18	10 年	今飞凯达	申请取得	2012.5.18	无
30	铸造机安全锁机构	实用新型	ZL201220225977.X	2012.5.18	10 年	今飞凯达	申请取得	2012.5.18	无
31	一种涂装转线防护工装	实用新型	ZL201220370576.3	2012.7.30	10 年	今泰零部件	继受取得	2012.7.30	无
32	一种双色涂装铝合金车轮	实用新型	ZL201220394139.5	2012.8.10	10 年	今飞凯达	申请取得	2012.8.10	无
33	一种汽车轮毂点胶机构	实用新型	ZL201220548338.7	2012.10.25	10 年	今飞凯达	申请取得	2012.10.25	无
34	一种简易的PCD孔定位工装	实用新型	ZL201320337858.8	2013.6.13	10 年	今飞凯达	申请取得	2013.6.13	无
35	一种线外调机工装	实用新型	ZL201320293952.8	2013.5.27	10 年	今飞凯达	申请取得	2013.5.27	无

序号	专利名称	类别	专利号	专利申请日	权利期限	权利人	取得方式	取得时间	他项权利
36	一种机床切削液自动添加系统	实用新型	ZL201220691007.9	2012.12.14	10 年	今飞凯达	申请取得	2012.12.14	无
37	一种摩托车轮毂中心孔和气门孔加工组合机	实用新型	ZL201220671796.X	2012.12.04	10 年	今飞凯达	申请取得	2012.12.4	无
38	一种汽车轮毂自动清洗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220651281.3	2012.11.29	10 年	今飞凯达	申请取得	2012.11.29	无
39	一种轮毂中心冒口冲压油缸	实用新型	ZL201220652976.3	2012.11.29	10 年	今飞凯达	申请取得	2012.11.29	无
40	一种全自动输送轮毂辊道线	实用新型	ZL201220634107.8	2012.11.27	10 年	今飞凯达	申请取得	2012.11.27	无
41	一种铝屑烘干机的滚筒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220631703.0	2012.11.27	10 年	今飞凯达	申请取得	2012.11.27	无
42	一种汽车铝合金轮毂重力铸造模具	实用新型	ZL201220608863.3	2012.11.16	10 年	今飞凯达	申请取得	2012.11.16	无
43	一种定位块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420413966.3	2014.7.25	10 年	今飞凯达	申请取得	2014.7.25	无
44	一种热处理料框整形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420395944.9	2014.7.18	10 年	今飞凯达	申请取得	2014.7.18	无
45	一种装配后的加工中心钻头跳动检测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420330329.X	2014.6.20	10 年	今飞凯达	申请取得	2014.6.20	无
46	一种模具冷却风管通气流检测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420330876.8	2014.6.20	10 年	今飞凯达	申请取得	2014.6.20	无
47	一种自动刮渣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420270653.7	2014.5.27	10 年	今飞凯达	申请取得	2014.5.27	无
48	一种低压轮毂模具模芯冷却风槽	实用新型	ZL201420130515.9	2014.3.22	10 年	今飞凯达	申请取得	2014.3.22	无

序号	专利名称	类别	专利号	专利申请日	权利期限	权利人	取得方式	取得时间	他项权利
49	一种重力旋压轮毂模具的冷却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420130513.X	2014.3.22	10 年	今飞凯达	申请取得	2014.3.22	无
50	砂芯模具及砂芯	实用新型	ZL201420038394.5	2014.1.21	10 年	今飞凯达	申请取得	2014.1.21	无
51	一种随形盖轮毂	实用新型	ZL201320860953.6	2013.12.25	10 年	今飞凯达	申请取得	2013.12.25	无
52	一种台阶式伸缩定位块	实用新型	ZL201320845540.0	2013.12.20	10 年	今飞凯达	申请取得	2013.12.20	无
53	一种刀杆拆卸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320841599.2	2013.12.20	10 年	今飞凯达	申请取得	2013.12.20	无
54	一种铸造底模冷却风盒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320763411.7	2013.11.28	10 年	今飞凯达	申请取得	2013.11.28	无
55	一种偏心式通用型中隔板	实用新型	ZL201320518167.8	2013.8.23	10 年	今飞凯达	申请取得	2013.8.23	无
56	一种机械手装夹同轴度定位工装	实用新型	ZL201420456937.5	2014.8.14	10 年	今飞凯达	申请取得	2014.8.14	无
57	一种轮毂转线输送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420786239.1	2014.12.15	10 年	今飞凯达	申请取得	2014.12.15	无
58	一种手持简易敲钢印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420788524.7	2014.12.15	10 年	今飞凯达	申请取得	2014.12.15	无
59	一种金属小样块切割抓手	实用新型	ZL201520034484.1	2015.1.19	10 年	今飞凯达	申请取得	2015.1.19	无
60	一种轮辐中盘的防涂治具	实用新型	ZL201520109879.3	2015.2.15	10 年	今飞凯达	申请取得	2015.2.15	无
61	一种加工中心定芯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520336714.X	2015.5.25	10 年	今飞凯达	申请取得	2015.5.25	无
62	蓄热式低压铸造保温炉	实用新型	ZL201520686998.5	2015.9.7	10 年	今飞凯达	申请取得	2015.9.7	无
63	低压铸造模具	实用新型	ZL201520789551.0	2015.10.11	10 年	今飞凯达	申请取得	2015.10.11	无
64	一种轮毂模具气门孔引点画线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620052200.6	2016.1.20	10 年	今飞凯达	申请取得	2016.1.20	无

序号	专利名称	类别	专利号	专利申请日	权利期限	权利人	取得方式	取得时间	他项权利
65	一种用可剥漆套色的轮毂	实用新型	ZL201521087795.0	2015.12.24	10 年	今飞凯达	申请取得	2015.12.24	无
66	一种浸渍式铝合金熔炼炉	实用新型	ZL201520725607.6	2015.9.19	10 年	今飞凯达	申请取得	2015.9.19	无
67	一种电动车轮毂	实用新型	ZL201020219253.5	2010.6.8	10 年	今飞电动车轮	继受取得	2012.10.9	无
68	一种电动摩托车轮毂浇铸模具	实用新型	ZL201120082516.7	2011.3.25	10 年	今飞电动车轮	继受取得	2012.11.21	无
69	一种电动摩托车轮毂浇铸用模具改进结构	实用新型	ZL201120083006.1	2011.3.25	10 年	今飞电动车轮	继受取得	2012.11.14	无
70	一种轮毂加工定位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120287143.7	2011.8.9	10 年	今飞电动车轮	继受取得	2012.11.16	无
71	一种轮毂压轴测跳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120287178.0	2011.8.9	10 年	今飞电动车轮	继受取得	2012.12.11	无
72	双色轮自动喷涂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120414565.6	2011.10.26	10 年	今飞电动车轮	继受取得	2013.4.10	无
73	一种用于电动摩托车轮毂气门浇铸模具	实用新型	ZL201120082189.5	2011.3.25	10 年	今飞电动车轮	继受取得	2013.4.17	无
74	一种轴承拉拔器	实用新型	ZL201420046860.4	2014.1.26	10 年	今飞电动车轮	申请取得	2014.1.26	无
75	一种车削定芯工装	实用新型	ZL201320580447.1	2013.9.17	10 年	今飞电动车轮	申请取得	2013.9.17	无
76	一种电动车后轮轮毂铸造模具	实用新型	ZL201420395945.3	2014.7.18	10 年	今飞电动车轮	申请取得	2014.7.18	无
77	一种双刀片内孔车刀	实用新型	ZL201520909470.X	2015.11.16	10 年	今飞电动车轮	申请取得	2015.11.16	无
78	一种轮毂加工用定位夹具	实用新型	ZL201020294655.1	2010.8.13	10 年	今飞摩轮	申请取得	2010.8.13	无
79	一种新型铸件试棒铸型	实用新型	ZL201120217439.1	2011.6.24	10 年	今飞摩轮	申请取得	2011.6.24	无

序号	专利名称	类别	专利号	专利申请日	权利期限	权利人	取得方式	取得时间	他项权利
80	一种快速直接测量检具	实用新型	ZL201220316820.8	2012.6.29	10 年	今飞摩轮	申请取得	2012.6.29	无
81	一种轮毂机加工转序车	实用新型	ZL201320287814.9	2013.5.24	10 年	今飞摩轮	申请取得	2013.5.24	无
82	一种摩托车轮毂加工中心夹具	实用新型	ZL201320039834.4	2013.1.25	10 年	今飞摩轮	申请取得	2013.1.25	无
83	一种铝屑烘干除铁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220699131.X	2012.12.17	10 年	今飞摩轮	申请取得	2012.12.17	无
84	一种摩托车轮毂双工位钻中心孔机	实用新型	ZL201220722996.3	2012.12.25	10 年	今飞摩轮	申请取得	2012.12.25	无
85	一种输送链条预紧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220692300.7	2012.12.15	10 年	今飞摩轮	申请取得	2012.12.15	无
86	一种铝块铝屑分离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220655693.4	2012.12.04	10 年	今飞摩轮	申请取得	2012.12.4	无
87	一种双取液口连续熔铸炉	实用新型	ZL201320860779.5	2013.12.25	10 年	今飞摩轮	申请取得	2013.12.25	无
88	一种连续淬火池自动除砂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320846514.X	2013.12.20	10 年	今飞摩轮	申请取得	2013.12.20	无
89	一种双功能摩托车轮毂检具	实用新型	ZL201320814684.X	2013.12.12	10 年	今飞摩轮	申请取得	2013.12.12	无
90	一种加工中心轴孔定位通用工装	实用新型	ZL201320663699.0	2013.10.24	10 年	今飞摩轮	申请取得	2013.10.24	无
91	一种跳动检测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320580291.7	2013.9.21	10 年	今飞摩轮	申请取得	2013.9.21	无
92	一种铝块铝屑分离机	实用新型	ZL201420484097.3	2014.8.27	10 年	今飞摩轮	申请取得	2014.8.27	无
93	一种轮毂模具清理工作台	实用新型	ZL201520170238.9	2015.3.25	10 年	今飞摩轮	申请取得	2015.3.25	无
94	一种轮毂轴承压装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520251045.6	2015.4.24	10 年	今飞摩轮	申请取得	2015.4.24	无
95	一种圆锯机装夹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520441346.5	2015.6.25	10 年	今飞摩轮	申请取得	2015.6.25	无
96	一种简易炒灰机	实用新型	ZL201520533791.4	2015.7.22	10 年	今飞摩轮	申请取得	2015.7.22	无

序号	专利名称	类别	专利号	专利申请日	权利期限	权利人	取得方式	取得时间	他项权利
97	一种铸造物料车	实用新型	ZL201520539286.0	2015.7.24	10 年	今飞摩轮	申请取得	2015.7.24	无
98	一种喷粉机	实用新型	ZL201520635088.4	2015.8.22	10 年	今飞摩轮	申请取得	2015.8.22	无
99	一种点胶画圈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520813942.1	2015.10.21	10 年	今飞摩轮	申请取得	2015.10.21	无
100	一种摩托车车轮毛坯修精基准刀杆	实用新型	ZL201620350168.X	2016.4.25	10 年	今飞摩轮	申请取得	2016.4.25	无
101	一种双色摩托车轮毂防涂盖具	实用新型	ZL201620365369.7	2016.4.27	10 年	今飞摩轮	申请取得	2016.4.27	无
102	一种轮毂减震块安装槽检具	实用新型	ZL201620052355.X	2016.1.20	10 年	今飞摩轮	申请取得	2016.1.20	无
103	一种简易筛砂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620242258.7	2016.3.28	10 年	今飞摩轮	申请取得	2016.3.28	无
104	一种分体式分流锥	实用新型	ZL201620778103.5	2016.7.23	10 年	今飞摩轮	申请取得	2016.7.23	无

3、土地使用权

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公司共拥有 15 项土地使用权，使用权人均为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土地权证编号	座落	面积（m ² ）	终止日期	使用权类型	用途	使用权人
1	金市国用（2012）第 10-15891 号	仙华南街 800 号	38,471.00	2055/12/6	出让	工业用地	今飞凯达
2	金市国用（2012）第 10-15890 号	仙华南街 800 号	42,993.90	2055/8/16	出让	工业用地	今飞凯达
3	金市国用（2012）第 10-15889 号	仙华南街 800 号	45,150.00	2055/6/22	出让	工业用地	今飞凯达
4	金市国用（2012）第 10-16047 号	金华市神丽路 999 号	46,667.00	2057/6/26	出让	工业用地	今飞凯达
5	金市国用（2012）第 10-16046 号	金华市神丽路 999 号	43,089.00	2057/6/26	出让	工业用地	今飞凯达
6	金市国用（2012）第 101-16646 号	金东经济开发区金港大道以南，金义东快速路以北	177,634.36	2060/8/4	出让	工业用地	今飞摩轮

序号	土地权证编号	座落	面积 (m ²)	终止日期	使用权类型	用途	使用人
7	金市国用(2015)第 101-21788 号	金华市金义都市新区金义快速路以北	23,729.20	2060/8/4	出让	工业用地	今飞摩轮
8	金市国用(2014)第 10-01600 号	市工业园区金星街以西, 27 号路以南 (沿 27 号路)	130,936.90	2060/1/20	出让	工业用地	今泰零部件
9	金市国用(2012)第 103-05792 号	迎宾大道 133 号迎宾花园 1 幢 04 室 (103-2-79)	3.93	2044/8/30	出让	商业用地	今飞凯达
10	金市国用(2012)第 103-05791 号	迎宾大道 133 号迎宾花园 1 幢 05 室 (103-2-79)	4.30	2044/8/30	出让	商业用地	今飞凯达
11	金市国用(2012)第 103-14386 号	迎宾大道 133 号迎宾花园 1 幢 06 室 (103-2-79)	2.81	2044/8/30	出让	商业用地	今飞凯达
12	金市国用(2012)第 304-10230 号	曹宅工业区块	17,159.10	2056/12/11	出让	工业用地	今飞零部件
13	白土国用(2013)第 001 号	贵阳市白云区艳山红镇刘庄村 (铝及铝加工基地)	82,139.00	2063/1/17	出让	工业用地	贵州今飞
14	宁(2016)中宁县不动产权第 0000024 号	中宁县石空镇工业园区	125,185.40	2066/8/25	出让	工业用地	宁夏今飞
15	云(2017)富源县不动产权第 0000021 号	富源县胜境街道办四屯社区	199,146.51	2067/1/17	出让	工业用地	富源今飞

六、发行人拥有的特许经营权情况

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 公司不存在特许经营的情况。

七、主要产品的核心技术

(一) 公司主要核心技术

1、公司的主要核心技术情况

作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 公司一贯重视科技创新, 重视培养自己的研发队伍。在铝合金车轮设计制造领域, 公司主要通过自主研发的创新方式, 开发了多种型号的产品, 掌握了多项核心技术, 主要核心技术已成熟, 并得到国内外汽车制造

商的高度认可，应用到大批量生产中。目前，公司已拥有13项发明专利，91项实用新型专利；另外还有多项专利申请处于审核阶段，公司主要产品拥有较完整的自主知识产权，部分技术处于国内领先水平。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公司主要核心技术情况如下：

序号	技术名称	取得方式	取得时间	技术水平	成熟程度
1	铝合金细化剂的制备技术	受让取得	2012.7	国内领先	成熟，大批量生产
2	铝合金轮毂数字化模拟分析及研究技术	受让取得	2007.8	国内领先	成熟，大批量生产
3	轮毂毛坯减重规范化技术	自主研发	2009.9	国内先进	成熟，大批量生产
4	再生铝合金铸件纳米改性及其制造技术	受让取得	2012.10	国内领先	成熟，大批量生产
5	轮毂旋压工艺技术	合作研发	2012.12	国内先进	成熟，批量生产
6	铝合金轮毂高精度模具的设计制造技术	自主研发	2009.12	国内先进	成熟，大批量生产
7	3件式组合汽车铝合金轮毂设计制造技术	自主研发	2009.12	国内先进	成熟，批量生产
8	汽车轮毂低压铸造模具任意定点水冷技术	自主研发	2009.9	国内先进	成熟，小批量生产
9	轮毂复合涂装生产技术	合作研发	2009.11	国内领先	成熟，批量生产
10	轮毂双工位低压铸造生产技术	自主研发	2012.4	国内先进	成熟，批量生产
11	薄壁轮辋摩轮生产技术	自主研发	2012.6	国内先进	成熟，大批量生产
12	精雕轮毂生产技术	自主研发	2013.3	国内领先	成熟，大批量生产
13	夜光轮毂生产技术	自主研发	2011.12	国内领先	成熟，小批量生产
14	轻量化高强度铝合金轮毂设计制造技术	合作研发	2012.12	国内先进	成熟，大批量生产
15	新型轮辐中空铝合金轮毂设计制造技术	自主研发	2013.12	国内领先	成熟，小批量生产
16	低压铸造轮毂针孔改善技术	自主研发	2013.12	国内先进	成熟，大批量生产
17	铸造模拟仿真软件应用技术	自主研发	2014.12	国内先进	成熟，批量生产

如上表所示，公司核心技术来源有自主研发、受让取得和合作研发。受让取得的核心技术主要受让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是其与联合研发方的合作研发或其在公司的职务发明，实质上属于合作研发或自主研发。因此，公司核心技术主要来源于公司研发部门、研发人员的自主研发以及合作研发，且公司与联合研发方就合作研发技术的使用已事先约定，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

2、合作研发的原因及与合作方的利益分成机制

（1）合作研发的原因

① “轮毂旋压工艺技术”：系公司与浙江大学合作研发，由于浙江大学在旋压设备控制系统设计方面有较好的基础，可以弥补公司在控制系统开发上的不足，加大项目研发的成功率，所以公司与浙江大学合作研发该项目。

②“轻量化高强度铝合金轮毂设计制造技术”：系公司与浙江大学合作研发，由于浙江大学在轮毂模拟分析技术方面经验丰富，可以提供产品各项指标的模拟分析，减少产品的试制次数，缩短研发时间和提高项目的研发成功率，所以公司与浙江大学合作研发该项目。

③“轮毂复合涂装生产技术”：系公司与金华职业技术学院合作研发，由于金华职业技术学院在复合涂装技术的研究方面已有突破性进展，可以弥补公司在复合涂装技术上的不足，加快研发进度及项目的成功率，所以公司与金华职业技术学院合作研发该项目。

（2）与合作方利益分成机制

在合作的过程中，公司与相关的高校签订《技术开发（合作）合同》，均在合同中约定因履行合同所产生、并由合作各方分别独立完成的阶段性的以及最终研究开发技术成果和相关知识产权权利归属本公司所有、因技术成果产生的利益由本公司享有。公司在多年的合作过程中，未发生任何争议或纠纷。

（二）核心技术具体情况

1、铝合金细化剂的制备技术

铝合金细化剂的制备技术是采用液相自蔓延高温合成反应生产技术、二次电磁搅拌技术和惰性气体保护技术所制备出的一种新型 Al-Ti-C-Sr 四元铝合金细化剂和变质剂，即在特定的熔炼条件下，稀土元素与 Al-Ti-C 合金材料化合生成复合细化、变质剂，然后通过铸造和挤压的方式使材料的晶粒更加细化，车轮用铝合金在熔炼过程添加晶粒细化剂后，可使车轮的机械性能大幅度提高，既增强其安全性能，也使得产品的轻量化成为可能。

2、铝合金轮毂数字化模拟分析及研究技术

铝合金轮毂数字化模拟分析及研究技术是将铸造模拟、优化技术、有限元分析、疲劳分析均应用在铝合金车轮产品及模具设计制造过程中，目的在于改变现有铝合金车轮制造行业基本上依赖工程经验的状况，以提升企业数值模拟技术应用和创新能力，保证设计的车轮质量最轻、强度和刚度性能好，安全性和可靠性

高且外形美观。该技术特点包括：（1）对低压铸造充型和凝固过程进行数值模拟，对缩松缺陷进行预测；采用确定性模型实现微观组织的模拟，利用铸造充型凝固数值模拟的结果进行模具结构优化和工艺参数设置与调整，提高了铸件质量和力学性能；（2）建立车轮动态弯曲疲劳试验、冲击试验的有限元模型，根据应力时间谱，计算得到应力幅和平均应力，确定危险点，并通过实际应力试验和疲劳试验验证模型的准确性，在此基础上优化车轮结构，提高抗弯曲疲劳和冲击强度；（3）研究模具各部位温度和浇注温度作为工艺控制参数，分析各种工艺参数对铝合金车轮质量的影响；采用人工神经网络，建立铸造工艺参数与控制质量目标的非线性模型；采用遗传算法实现铸造工艺参数的优化，有效控制缩松缺陷；（4）建立低压铸造铝合金车轮的以二次枝晶臂间距、针孔尺寸为参数的车轮疲劳寿命预测模型，实现了铸造多尺度模拟、有限元疲劳分析的技术集成。

3、轮毂毛坯减重规范化技术

汽车铝合金车轮毛坯减重规范化技术通过对重力铸造的毛坯重量进行深入优化研究，通过改变铸件冒圈高度以及宽度的尺寸等优化改善，降低铸造毛坯件重量，运用该技术后产品毛坯重量与同类产品相比轻 10-15%，生产效率提高 20%；合格率提高 3%。该技术特点包括：（1）运用 I-Deas 有限元分析软件对产品上轮唇进行力学分析，优化设计结构，杜绝了产品脱模时出现压裂上轮唇情况；（2）基于 FLOW-3D 铸造分析软件，对毛坯设计进行分析对比及优化，改变了以往凭经验设计的状况；（3）根据铸造工艺原理改变了冒圈尺寸以及脱模梯度等，使之更加符合铸造快速生产节奏的需求。

4、再生铝合金铸件纳米改性及其制造技术

再生铝合金铸件纳米改性及其制造技术主要针对当前铝合金车轮产业的发展要求，结合多元合金成分及纳米结构优化技术、铝合金熔炼及热处理新技术、纳米涂层技术等研究与开发，实现铝合金纳米组织结构的精确控制，在提高铝合金铸件机械性能的同时，实现再生铝合金生产的节能降耗，是铝车轮生产的核心技术。该技术特点包括：（1）使用自主研发的熔炼炉合金棒自动添加装置，使细化剂匀速添加至熔炼炉内，细化效果稳定；（2）采用自主设计的漩涡熔炼炉结构，再生铝合金的烧损率由 8%减小到 4.3%；（3）经 Al-Ti-C-Sr 合金处理后的铝合金

车轮性能可达到抗拉强度 275Mpa，延伸率 11%，硬度 85HB，明显高于同类产品的抗拉强度 220MPa、延伸率 8%、硬度 75HB 的性能参数。

5、轮毂旋压工艺技术

采用旋压工艺设计开发的旋压车轮由于不受尺寸制约、产品美观、性能良好、安全性高、节省材料、节约能源，正好符合了车轮轻量化制造的需求。该技术特点包括：（1）采用特殊加热处理的旋压轮，在合适的温度和压力下，通过持续的旋转运动和挤压作用，车轮的轮辋部位的结构不断地在滚动过程中延展。该工艺保持了金属的致密程度和整个车轮的动平衡；（2）采用旋压工艺挤压的无切屑加工，与普通低压铸造铝车轮相比，同尺寸的车轮重量可减轻约 15%；（3）采用预热炉给毛坯预热，使之温度达到后直接上机进行旋压加工，节省了加工时间和提高了产品生产效率。

6、铝合金轮毂高精度模具的设计制造技术

该技术针对原有模具存在的飞边较大，模具温度控制不稳定，生产效率较低，铸造一次合格率低等缺陷进行改进和提高，是铝车轮模具设计制造的核心技术之一。该技术特点包括：（1）采用标准化设计，使模具零部件标准化率由原来的非标达到 70%；（2）采用以 0.01 级的模具公差带设计，使模具公差带由原来的 0.2mm 提升到 0.06mm；（3）采用直接夹紧的车加工夹具及工艺，使模具同轴度误差由原来的 0.2mm 提升到 0.1mm 以内；（4）采用粗加工-平磨-精铣的铣加工工艺，使模具模架垂直度由原来的 0.2mm 提升到 0.1mm 以内；（5）采用模流分析软件设计，使模具铸造合格率由原来的基础上提高 5%。采用真空淬火加三次回火 H13 模具热处理工艺，模具硬度误差（HRC）由原来的 8 度提升到 2 度内，寿命提高 10%。

7、3 件式组合汽车铝合金轮毂设计制造技术

3 件式组合汽车铝合金轮毂设计制造技术采用 6061 变形铝材为基础材料，提高整体车轮的强度和韧性；轮辋采用先拉伸，再压槽或翻边的成型工艺；中板加工采用锻造工艺，自锁螺母固定内外轮辋和中板，在内外轮辋结合处采用硅胶填充，防止漏气。用该技术设计制造的 3 件组合式车轮由分开的内轮辋、外轮辋

和中板 3 件式组成，用螺栓和防松螺母连成一体，可减轻车轮重量 20%左右，而且变形铝材的应用也大大提高了车轮的强度和韧性，同时由于省去了铝材的熔炼与铸造，既减少了能耗，也消除了铝在熔炼过程当中烧损所造成的环境污染问题。该技术是铝轮设计制造的核心技术之一。

8、汽车轮毂低压铸造模具任意定点水冷技术

汽车轮毂低压铸造模具任意定点水冷技术可对模具的任意部位表面进行冷却，也可以对模具内部进行冷却。根据不同型号产品模具的铸造模拟分析冷却需求，采用直径 10mm 的水冷却管道，附着在模具表面进行冷却，将模具不同位置的热量通过水流热传导的方式导出，达到对热节点部位迅速散热的目的。该技术的运用，减小缩松等级，细化铸件结晶，提高产品性能的目的。该技术特点包括：

（1）采用可分拆的水冷管道，拆装非常方便；（2）优化水冷管道结构，避免了传统水冷盘使用中容易开裂的问题；（3）定点水冷可实现车轮模具安装盘、辐条、轮辋等任意部位的冷却，改变了传统水冷盘只安装在车轮模具安装盘位置的情况。

9、轮毂复合涂装生产技术

轮毂复合涂装生产技术采用旋杯静电喷涂技术，确保夹角与高边部位无漏漆；采用机加工仿镜面精车方式进行精车，没有明显的车刀纹；车亮面与涂层结合处保证涂膜连续；采用底部阳极电泳涂装技术，保证涂层与电泳层连接处不能分层，保证色彩的过渡与亮度的结合。该技术特点包括：（1）通过将铝合金汽车车轮先进行常规涂装再进行电泳涂装的先进工艺，得到色彩分界面清晰的多色复合精饰外观，避免多种色漆喷涂时出现的交界面位置容易产生色差的致命外观质量缺陷；（2）常规涂装后采用机加工仿镜面精车方式车掉需电泳涂装部位的涂装树脂露出铝合金原材，使电泳部位表面达到外观要求，具有无需抛光即可直接进行电泳涂装的特点；（3）不合格电泳涂层漆膜无需褪除，直接再返机加工仿镜面精车，重新电泳涂装，涂层褪除费用大大降低。

10、轮毂双工位低压铸造生产技术

轮毂双工位低压铸造生产技术通过开发专用的双工位低压铸造设备实现了

用两套轮毂浇铸机构一次浇铸生产两只轮毂产品，其中两套浇铸机构共用一只保温炉以及电气、液压控制系统；接料机构采用向两边移动的理念设计，将产品从两边移出机台，经机械手机构抓取移动至泡水箱上。该技术在提高生产效率、减轻工人劳动强度的同时也大大降低了能耗。

11、薄壁轮辋摩轮生产技术

薄壁轮辋摩轮生产技术通过开制摩轮低压模，使用砂芯及低压铸造技术，使摩轮产品能够制造出轮辋壁薄、重量轻的产品。该项技术为国内首创，其技术特点包括：（1）使涂料能够在砂芯表面敷着，铸造时砂芯进行烘烤，使表面硬化。低压铸造有压力，但不能渗入铝中；（2）使用低压铸造方式铸造，使产品能获得较好的机械性能；（3）中空设计与低压铸造相结合，得到轻量化的产品；（4）每一件铝车轮减轻重量约 3kg(减重约 25%)，每辆摩托车二个铝车轮共减重约 6kg，由于重量优化对降低摩托车的燃油消耗作用显著。

12、精雕轮毂生产技术

精雕轮生产技术是根据客户要求可以在产品上铣出窗口造型或特定图案，而且可通过后续涂装的罩光工艺即可使加工出的图案色彩斑斓，对于涂层的性能不产生任何影响。该技术特点包括：（1）精雕刀具选型，包括球形刀、端面刀、倒角刀、特殊造型以及专用刀等；（2）建立精雕车轮的 3D 造型，模拟加工路径及效果仿形；（3）加工跟踪仪的研发使用，确保窗口造型的一致性；（4）专用工装设计技术：设计锥度弹性工装，可以适用中心孔在 0.5mm 公差范围内的产品统一加工。

13、夜光轮毂生产技术

夜光轮毂生产技术是采用特殊的涂装工艺，在铝合金车轮表面获得有夜光效果且色泽均匀的高质量涂膜。该技术特点包括：（1）铝车轮用夜光漆的开发及优化选择，选择底漆与夜光漆相互配套的油漆，从而确保夜光的效果及色泽均匀；通过开发和夜光漆配套的淡蓝色底漆，可使夜光效果在铝合金车轮上体现。（2）夜光油漆的施工技术设计，采用夜光漆先烘烤成膜，再可进行多种喷涂工艺的应用，包括特殊的过滤方式、预喷涂、预加热以及均匀控制膜厚的综合工艺。

14、轻量化高强度铝合金轮毂设计制造技术

该技术特点包括：（1）提出了一种基于拓扑结构优化算法实现车轮结构优化的设计方案，并得到了模具设计参数。（2）为了减少大量的疲劳试验，在材料疲劳参数的基础上，采用有限元法计算车轮在给定弯曲载荷下的应力应变，分别使用名义应力法和局部应力应变法预测车轮疲劳寿命。这种方法比其他传统方法更为接近试验寿命。（3）根据大量轻量化设计实验，确定项目独有的车轮模具设计参数及旋压加工线型。（4）采用稀土元素改变铝合金成分配比，改善了铝合金车轮的机械性能，从材料属性改变了车轮强度，极大得提高了材料利用率，为轻量化高强度铝合金材料的开发利用提供了技术支持。（5）通过SolidWorks,ADAMS,AMESim 和 MATLAB 共同组成了本项目的虚拟样机开发基础平台环境，最终实现多学科联合仿真的成功实例。

15、新型轮辐中空铝合金轮毂设计制造技术

新型轮辐中空铝合金车轮与普通产品相比，外观相同但辐条及安装盘处中空，消除了辐条根部的热节点，大大减少辐条上的缩松等内部缺陷，减少不良品的产生，使得铸造过程更为稳定，还能降低产品的生产周期，提高生产效率，提高产品机械性能。该技术特点包括：（1）产品的结构设计：使用辐条中空结构设计，首先要保证产品的轻量化达到项目规定的技术指标，同时也要保证产品的整体性能达到规定的要求。在设计过程中，既要考虑产品重量，也要考虑产品的强度，但不能离开工艺的可行性。（2）砂芯的结构设计：根据产品的结构要求，在砂芯的结构设计上也同样的要进行多重考虑，一方面要符合产品的设计要求，另一方面也必须考虑到砂芯的成型问题。（3）低压铸造成型工艺设计：使用砂芯后，对产品铸造过程中的冷却结构已经产生的变化，完全不能使用本产品原先的工艺参数，研究中空轮的铸造成型和砂芯隔离保护问题。

16、低压铸造轮毂针孔改善技术

该技术特点包括：（1）研究铝水含氢的机理及温度、保温时间对含氢量的影响，积极采取有效措施，最大限度减少铝水含氢量对产品质量的影响。严格控制熔炼温度及铝水使用温度，降低铝水的含氢量，改变从熔炼到机台保温炉的转汤方式，控制铝水的使用时间。（2）改变现有的底模气冷方式，改为水冷却，在无

法安装冷却的位置增加冷却铜棒,同时降低与底模接触的机台底板温度来降低底模的温度,减少加工面的针孔。

17、铸造模拟仿真软件应用技术

该技术特点包括:(1)建立合理的车轮模具数字化模拟分析模型。(2)采用数字化模拟分析和试验分析相结合的方法,用试验分析结果数据来修正模具的模型及铸造工艺参数,以保证建立符合实际的正确的模具。(3)结合分析结果,调整车轮的模具结构和铸造工艺参数,使车轮的模具结构更趋于合理。(4)通过模拟分析来保证车轮的制造的稳定性,进而保证整车的各项性能。

(三) 核心技术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公司主营业务运用上述核心技术进行产品生产,主营业务收入即为核心技术收入。公司最近三年核心技术收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	2015 年	2014 年
核心技术收入	219,432.40	203,356.86	202,581.78
营业收入	229,419.31	213,040.52	214,425.33
核心技术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95.65%	95.45%	94.48%

八、发行人技术储备情况

(一) 正在从事的项目研发情况

1、主要研发项目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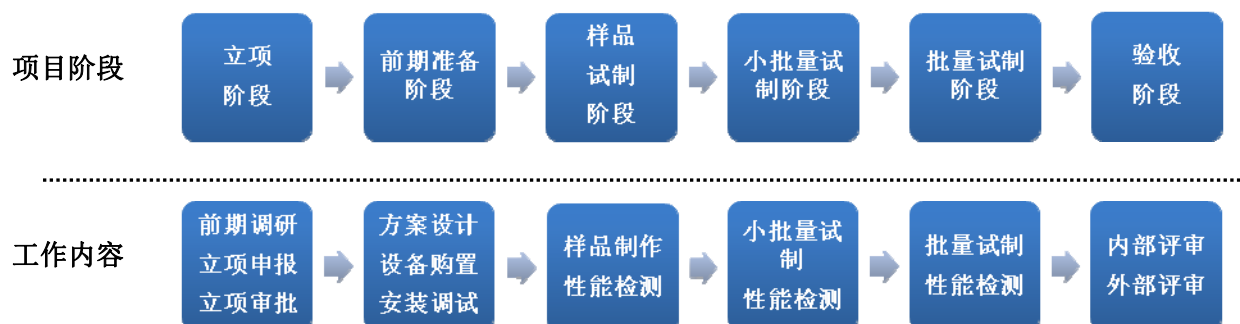
目前公司正在研发的主要项目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技术内容	技术来源	项目进展	拟达目标
1	割冒口、钻中心孔、气门孔一体机的研发	不同于目前的单工序生产,通过辊道线以及机械夹具设计,把三道工序设备连接起来,减少产品的搬运以及多次装夹,已减少人工的劳动强度和人员数量	自主研发	已进入小批量试生产中	每件产品的加工时间25~35秒;一个员工可以操作2组设备。
2	大型重载铝合金车轮低压双浇道铸造技术研发	1、研发双浇道多功能低压铸造机; 2、研发低压铸造多浇道自动生产控制系统; 3、研发反向铸造双浇道低压铸造模具; 4、研发多管路混合冷却工艺; 5、研发半自动液压移栽泡水系统; 6、研发立式自动冒口切割机。	自主研发	样品试制阶段	大巴轮机械性能需达到以下主要技术指标: 抗拉强度 $\geq 230\text{Mpa}$,硬度 $\geq 75\text{HB}$,延伸率 $\geq 5\%$ 。

序号	项目名称	技术内容	技术来源	项目进展	拟达目标
3	汽轮自动割冒口系统集成研发	该项目通过设计开发机械手装夹或者通过式方式来研究汽轮重力铸造割冒口——钻中心孔——装框三个工序全自动化技术； 1、割冒口自动化技术的研发：实现自动上料和卸料，自动装夹；冒圈和铝屑自动分离的功能。 2、钻中孔自动化技术的研发：割完冒口后毛坯通过辊道线流转至指定位置，通过机械手或转载机实现自动上料和卸料的功能，铝屑自动排出。 3、装框自动化技术的研发：完成割冒口和钻中孔工序的产品流转至指定位置，通过机械手实现装框自动化功能。	自主研发	样品试制阶段	实现割冒口到装框全自动化、连续式作业，提高产品质量的稳定性，生产效率提高 25% 左右，降低员工的劳动强度以及无效工时等。
4	汽轮低压铸造机节能保温炉的研发	该项目设计开发汽轮低压铸造机节能保温炉，包括：节能保温炉整体结构、节能保温炉控制系统和降低保温炉排气的温度。	自主研发	试生产阶段	实现汽轮低压铸造保温炉：炉体表面最高温度低于 150℃、排气温度低于 100℃、综合能耗低于 80kgce/t。

2、研发项目的主要流程及重要节点

公司内部研究及开发项目的主要流程及重要节点如下：



3、项目研发的操作规则及决策制度

为加强研发项目管理及规范研究开发费用的核算，公司建立了《研发项目管理制度》及《研发费用核算制度》等相关制度，根据制度，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

靠地计量。如果确实无法区分研究阶段的支出和开发阶段的支出，将所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费用化，计入当期损益。公司财务部门与技术部门通过集体评议的方式确定项目是否符合资本化条件并进行相应的会计核算。

（二）研发费用的构成及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

公司最近三年研发费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	2015 年	2014 年
技术开发费（母公司）	6,480.19	4,388.33	4,070.86
产品销售收入（母公司）	160,069.99	142,819.77	131,391.75
技术开发费用占产品销售收入的比例	4.05%	3.07%	3.10%

报告期，公司主要开发项目的具体立项和金额确认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立项时点	立项期间	研发总支出	费用化金额	资本化金额
1	铸造模拟仿真软件的引进和应用	2011.2	2011.1-2014.12	711.58	711.58	0.00
2	气密性试验自动化检测设备的研发	2011.2	2011.1-2015.12	667.80	667.80	0.00
3	汽车轮毂重力模具中心冒口加压与无冒口技术的研发	2011.2	2011.1-2014.12	1,067.33	1,067.33	0.00
4	汽轮半自动钻孔机的研发	2012.2	2012.1-2014.12	273.67	273.67	0.00
5	涂装电泳复合车轮的开发	2012.2	2012.1-2015.12	1,195.57	1,195.57	0.00
6	铝合金轮毂自动抛光工艺及装备的研发	2013.2	2013.1-2015.12	297.94	297.94	0.00
7	低压双浇道铸造工艺及装备的研发	2013.2	2013.1-2015.12	967.83	967.83	0.00
8	重力铸造旋压工艺的研究及应用	2013.2	2013.1-2015.12	982.25	982.25	0.00
9	汽轮全自动冲孔机的研发	2013.2	2013.1-2014.12	118.57	118.57	0.00
10	小轮型重力汽轮一模双腔铸造技术的研发	2013.2	2013.1-2015.12	1,063.74	1,063.74	0.00
11	机加工龙门式自动化系统的研发	2013.2	2013.1-2015.12	358.49	358.49	0.00
12	低压铸造模具水冷工艺	2013.2	2013.1-2014.12	831.87	831.87	0.00

序号	项目	立项时点	立项期间	研发总支出	费用化金额	资本化金额
	的研发					
13	模具温度实时显示工艺的研发	2013.2	2013.1-2015.12	1,423.07	1,423.07	0.00
14	节能浸渍式铝合金熔炼系统的研发	2014.2	2014.1-2016.10	1,026.28	1,026.28	0.00
15	高耐腐蚀性亮面拉丝铝合金车轮	2015.2	2015.1-2016.12	686.08	686.08	0.00
16	两片式焊接组合汽车铝合金轮毂	2015.2	2015.1-2016.12	758.45	758.45	0.00
17	铝合金轮毂模具使用寿命的研发	2015.2	2015.1-2016.12	789.44	789.44	0.00
18	碳纤维覆膜汽车铝合金轮毂	2015.2	2015.1-2016.12	754.82	754.82	0.00
19	大型重载铝合金车轮低压双浇道铸造技术研发	2015.7	2015.8-2017.12	298.89	298.89	0.00
20	铝屑净化处理系统的研发	2016.2	2016.1-2017.12	293.73	293.73	0.00
21	汽轮低压铸造机节能保温炉的研发	2016.2	2016.1-2017.12	433.99	433.99	0.00
22	汽轮精抛产品全自动抛光生产线的研发	2016.2	2016.1-2017.12	553.53	553.53	0.00
23	汽轮涂装粉线转漆线自动化生产线的研发	2016.2	2016.1-2017.12	412.52	412.52	0.00
24	汽轮涂装水性油漆工艺及生产线的研发	2016.1	2016.1-2017.12	509.49	509.49	0.00
25	汽轮重力机上不喷砂技术的研发	2016.2	2016.1-2017.12	579.67	579.67	0.00
26	汽轮自动割冒口系统集成的研发	2016.2	2016.1-2017.12	612.02	612.02	0.00
27	摩轮转台铸造机的研发	2013.2	2013.1-2015.12	518.43	518.43	0.00
28	热态装模技术的研发	2012.2	2012.1-2014.12	641.37	641.37	0.00
29	薄壁轮辋摩轮的研发	2012.2	2012.1-2014.12	631.72	631.72	0.00
30	摩轮中心孔和气门孔加工组合机的开发	2013.2	2013.1-2014.12	322.83	322.83	0.00
31	摩轮重力铸造局部加压技术的研发	2013.2	2013.1-2014.12	361.82	361.82	0.00
32	小轮型重力摩轮一模双腔铸造技术的研发	2013.2	2013.1-2015.12	504.07	504.07	0.00
33	摩轮机加工自动化生产线的研发	2014.2	2014.1-2017.12	470.40	470.40	0.00
34	摩轮余热回收系统的研	2014.2	2014.1-2016.12	262.71	262.71	0.00

序号	项目	立项时点	立项期间	研发总支出	费用化金额	资本化金额
	发					
35	摩轮全自动铸造后道系统的研发	2014.2	2014.1-2017.12	449.67	449.67	0.00
36	摩轮重力全自动铸造系统的研发	2014.2	2014.1-2016.12	227.74	227.74	0.00
37	自动化修基准面生产线的研发	2015.2	2015.1-2017.12	389.04	389.04	0.00
38	自动去飞边设备的研发	2015.2	2015.1-2017.12	343.61	343.61	0.00
39	低压 X 光全自动判定技术的研发	2016.7	2016.7-2018.12	419.20	419.20	0.00
40	机加工后道自动化系统的研发	2016.7	2016.7-2019.12	140.56	140.56	0.00
41	铝渣的环保高效分离处系统研发	2016.7	2016.7-2018.12	221.07	221.07	0.00
42	汽轮低压自动泡水系统的研发	2016.7	2016.7-2018.12	273.85	273.85	0.00
43	非电镀合金表面防腐装饰一体化环保涂层材料研发	2016.7	2016.7-2018.12	99.75	99.75	0.00
合计				23,946.47	23,946.47	0.00

（三）合作研发情况

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公司没有合作研发的情形。

（四）技术创新机制

1、技术研发机制

公司一直重视研究开发，设有市级高新技术研发中心，负责公司新技术的开发和新产品的设计等工作，研发中心设有技术委员会，由技术副总负责。技术委员会及时把握行业领先技术动向，确保研发方向准确可行；同时负责研发中心的日常技术指导。另外还设有产品研发部、模具研发部、技术办公室和知识产权与信息部等机构。这样的组织机构保证了企业创新的方向性和运行的高效性。公司正在进行的各技术创新项目都是在研发中心多次论证的基础上，结合公司自身优势，有针对性地组织研究项目。

2、人才激励机制

为鼓励员工积极创新，增强员工创新动力，公司实行科研成果奖励、创新标兵荣誉称号相结合的激励方式。公司根据本企业的技术创新活动范围与特点，制定了《新产品开发奖励办法》、《模具开发奖励考核办法》、《员工创新奖励办法》等奖励细则，针对科研成果进行分类认定与奖励。奖金直接分配给主要开发人员，技术管理人员也享受计件提成。奖金按月审核及时发放，攻关项目给予 2-3 倍的奖励。

其次，公司每个月根据员工对产品的质量、效益、效率提升方面的创新提案进行评价，每季度对有重要贡献者给予奖励，每年底召开隆重的表彰大会，对当年在技术创新活动中表现突出的技术人员授予创新标兵荣誉称号。

3、人才培养机制

公司对技术人员的培养主要采取内部培训与定向培养相结合的方式进行。公司内部培训分为技术培训和培训，技术培训以授课方式和岗位实践方式相结合，培养人员一经确定，即进行系统的培训，授课培训时间每人不少于 48 小时，并于培养期前 6 个月内完成，进入岗位实践的有专人负责；管理培训主要培训管理理念，面对中层以上干部，鼓励管理者永不停步。

公司还利用与多家高校和科研院所开展产学研合作的契机，将后备力量送到这些机构当中进行定向培养，在短期内迅速提高技术人员的学术水平。同时，公司还积极支持技术人员参加国际国内的技术交流和学术交流会议，及时掌握行业技术的最新动态和发展趋势。

公司制定有《职称、学历提升奖励办法》，规定在本公司服务两年及以上的职工利用业余时间参加与工作相关的学历教育，如函授、电大、夜大、远程教育、自学考试等形式并取得国家承认的大专及以上学历的，给予一定的奖励。

4、产学研合作机制

公司通过对车轮行业国内外发展现状及发展趋势的深度调研，结合企业自身发展的需要，与浙江大学等国内高校展开了研发项目合作。通过短期的项目合作，吸收了国内外的最新技术成果，缩短了产品技术攻关与升级换代周期，保持公司在国内车轮行业内技术水平的领先，在帮助企业提升行业地位和技术竞争力的同

时，为企业带来了可观的经济效益。

在合作的过程中，公司与相关的高校签订《技术开发（合作）合同》，对开发合作内容、工作进度、开发时限、开发地点、双方的权利义务、合同的变更条款、风险的承担、保密义务、研发成果的归属及交付等事项做了明确的约定。其中约定因履行合同所产生、并由合作各方分别独立完成的阶段性的以及最终研究开发技术成果和相关知识产权权利归属本公司所有。在保密措施方面，《技术开发（合作）合同》对合作各方的保密义务进行的约定，保密内容包括合作项目有关的数据和图纸，涉密人员范围包括双方所有涉及人员，保密期限为 10 年，由泄密方承担全部泄密责任。公司在多年的合作过程中，未发生任何争议或纠纷。

九、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母公司）共有技术研发人员 157 人，占母公司人数的 13.57%，公司拥有核心技术人员 4 名。最近三年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未发生变动。公司核心技术人员专业资质、重要科研成果和获奖情况如下：

姓名	专业资质	参与的科研项目以及获得的奖项、荣誉
葛炳灶	硕士学历，高级工程师。1983 年毕业以来一直从事铝合金车圈、车轮的研究、开发工作，2000 年至今担任中国表面工程协会电镀分会常务理事及金华电镀协会理事长	（1）多项发明或实用新型专利参与人之一： ① 使用 Al.Ti.C.Sr 合金细化剂制备的再生铝及其制备方法； ② 一种铝钛碳锶合金细化剂的制备方法； ③ 一种汽车轮毂喷粉工艺 ④ 数控液压力旋压机 ⑤ 一种轮辋浇注系统 ⑥ 一种双工位低压铸造机 ⑦ 一种电镀自动添加装置； ⑧ 摩托车轮毂自动喷涂装置； ⑨ 一种铝屑回收熔炼炉； ⑩ 一种铝屑前处理装置； ⑪ 一种自动取料机械手； ⑫ 一种电动摩托车轮毂浇铸模具 ⑬ 轮毂自动泡水装置 ⑭ 砂芯模具及砂芯 （2）参与多项浙江省或金华市科学技术成果的研发： ① 再生铝合金铸件纳米改性及其制造技术开发与产业化 ② 铝合金轮毂数字化模拟分析及研究 ③ D 型特种电镀铝合金轮毂

姓名	专业资质	参与的科研项目以及获得的奖项、荣誉
		④ 铝合金细化剂Al.Ti.C.Sr的研发 ⑤ 复合涂装汽车铝合金轮毂 ⑥ 3件式组合汽车铝合金轮毂的研发 ⑦ 赛车铝合金轮毂的研发 ⑧ A356（ZL101A）特种轮毂专用铝合金 ⑨ 轻量化高强度铝合金轮毂产业化设计制造技术及关键成型装备的开发 ⑩ 新型轮辐中空汽车铝合金车轮的研发 ⑪ 铸造旋压铝轮关键技术与旋压设备的研发 ⑫ 高档宽型腔中空轮的研发 （3）获得的奖项与荣誉 ① 2012年金华市科学技术三等奖 ② 2012年全国优秀科技工作者 ③ 2012年度风云浙商 ④ 2014年金华市科学技术三等奖
朱洪斌	本科学历，工程师，1995年毕业以来一直从事车轮的相关技术工作	（1）多项发明或实用新型专利参与人之一： ① 重力铸造轮毂模具及铸造轮毂的方法 ② 具有中空结构的轮毂及机动车 ③ 一模多腔重力铸造轮毂模具及铸造轮毂的方法 ④ 轮毂坯的连续热处理装置 ⑤ 一种轮毂用点胶机； ⑥ 一种轮毂加工装置 ⑦ 一种轮毂加工夹具 ⑧ 一种汽车铝合金轮毂重力铸造模具 ⑨ 一种线外调机工装 ⑩ 一种简易的PCD孔定位工装 （2）参与多项浙江省或金华市科学技术成果的研发： ① 铝合金轮毂数字化模拟分析及研究” ② 复合涂装汽车铝合金轮毂 ③ 包边汽车铝合金轮毂 ④ 3件式组合汽车铝合金轮毂的研发 ⑤ 铸造旋压铝轮关键技术与旋压设备的研发 ⑥ 轻量化高强度铝合金轮毂产业化设计制造技术及关键成型装备的开发 ⑦ 高档宽型腔中空轮的研发 ⑧ 再生铝合金铸件纳米改性及其制造技术开发与产业化
唐海军	本科学历，助理工程师。1999年毕业以来一直从事车轮模具的相关技术工作，擅长模具新工	（1）多项发明或实用新型专利参与人之一： ① 一种轮辋浇铸系统 ② 一种双工位低压铸造机 ③ 砂芯模具、砂芯的制造方法及砂芯 ④ 低压边模夹具

姓名	专业资质	参与的科研项目以及获得的奖项、荣誉
	艺新技术的研究	⑤ 一种汽车轮毂模具通气槽加工装置 ⑥ 一种铸造模具边模结构 ⑦ 一种模具冷却结构 ⑧ 一种模具安全脱模机构 ⑨ 一种铸造模具边模快速链接机构 ⑩ 低压模导柱锁模结构 ⑪ 一种分流锥与下模配合结构 ⑫ 边模角度测量检具 ⑬ 一种轮毂脱模结构 ⑭ 一种轮毂合模结构 （2）参与多项浙江省或金华市科学技术成果的研发 ① 3件式组合汽车铝合金轮毂的研发 ② 赛车铝合金轮毂的研发
李宏	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1996年以来一直从事车轮铝合金材料的相关技术工作，擅长铝合金材料工艺的研究	多项发明专利参与人之一： ① 使用Al.Ti.C.Sr合金细化剂制备的再生铝及其制备方法 ② 一种铝钛碳锶合金细化剂的制备方法 ③ 一种废铝回收用除铁剂及除铁方法

十、发行人境外生产经营和资产情况

报告期，公司在美国设立了全资子公司飞驰工贸股份有限公司（英文名：FUTURE INDUSTRIAL&TRADING INC），主要从事汽车车轮及组件的销售，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飞驰工贸股份有限公司还未正式运营。公司和子公司今飞摩轮共同在印度设立子公司印度今飞贸易有限公司（英文名：JINFEI TRADING INDIA PRIVATE LIMITED），主要从事摩托车车轮及其相关配件进出口及销售。此外，公司还持有设立于印度的瑞科今飞轮毂有限公司（英文名：RICO JINFEI WHEELS LIMITED）6.51%的股权。公司除持有上述境外公司股权外，未在境外拥有土地、房产等其他资产。

上述三家公司的具体情况请参见本招股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六、发行人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相关内容。

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

一、同业竞争

(一)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

今飞控股在本次发行前持有本公司51%的股份，为公司控股股东，主营业务为实业投资及农业药械的生产销售；葛炳灶先生通过今飞投资、今飞控股和瑞琪投资间接控制本公司67.60%的股份，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除本公司外，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控制关系	主营业务
金华市瑞琪投资有限公司	葛炳灶持股 68.25%	实业投资
金华市今飞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葛炳灶持股 55.78%	投资及投资咨询
金华市今飞农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今飞控股全资子公司	瓜果蔬菜种植及销售
金华市今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今飞控股全资子公司	房地产开发、经营
金华市第一房地产有限公司	今飞控股全资子公司	房地产开发、经营
临沂泰瑞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今飞控股全资子公司	房地产开发、经营
浙江今跃机械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今飞控股全资子公司	工业自动化控制系统、自动化成套控制装置的开发、研制、生产及销售
浙江因特物联科技有限公司	今飞控股持股 70%	物联网及光机电一体化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转让、技术咨询等
浙江今飞西子热处理有限公司	浙江今跃机械科技开发有限公司持股 70%	金属表面处理及热处理加工项目的筹建

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目前主要从事铝合金车轮及组件研发、设计、制造和销售。本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所从事的业务属于不同的行业，未从事相同或相近的业务，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况。

(二)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本公司的控股股东今飞控股承诺：

“1、本公司目前除持有今飞凯达股份外，未直接或间接投资其它与今飞凯达及其子公司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亦未直接或间接从事其它与今飞凯达及其子公司相同、类似的经营活动；

2、本公司未来将不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包括与他人合作直接或间接从事）与今飞凯达及其子公司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任何业务，亦不直接或间接投资于任何业务与今飞凯达及其子公司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

3、当本公司及可控制的企业与今飞凯达及其子公司之间存在竞争性同类业务时，本公司及可控制的企业自愿放弃同今飞凯达及其子公司存在竞争的业务；

4、本公司及可控制的企业不向其他在业务上与今飞凯达及其子公司相同、类似或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或个人提供资金、管理、技术或提供销售渠道、客户信息等支持；

5、上述承诺在本公司持有今飞凯达股份期间有效，如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愿意承担给今飞凯达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葛炳灶先生承诺：

“1、本人目前除间接持有今飞凯达外，未直接或间接投资其它与今飞凯达及其子公司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未直接或间接从事其它与今飞凯达及其子公司相同、类似的经营活动；也未在与今飞凯达及其子公司经营业务相同、类似或构成竞争的任何企业任职；

2、本人未来将不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包括与他人合作直接或间接从事）与今飞凯达及其子公司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任何业务，不直接或间接投资于任何业务与今飞凯达及其子公司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也不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任何职务；

3、当本人及可控制的企业与今飞凯达及其子公司之间存在竞争性同类业务时，本人及可控制的企业自愿放弃同今飞凯达及其子公司存在竞争的业务；

4、本人及可控制的企业不向其他在业务上与今飞凯达及其子公司相同、类似或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或个人提供资金、技术或提供销售

渠道、客户信息等支持；

5、上述承诺在本人作为今飞凯达实际控制人或担任今飞凯达董事期间有效，如违反上述承诺，本人愿意承担给公司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二、关联方及其关联关系

根据《公司法》和《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报告期内本公司关联方及关联关系情况如下：

（一）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如下：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葛炳灶	实际控制人
今飞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二）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

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除控股股东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情况如下：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君润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25.00%的股份
金华市瑞琪投资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16.60%的股份

（三）本公司子公司、参股公司

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公司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请参见本招股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六、发行人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相关内容。

（四）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金华市今飞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金华市瑞琪投资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金华市今飞农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浙江今跃机械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金华市今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金华市第一房地产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临沂泰瑞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浙江因特物联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浙江今飞西子热处理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五）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请参见本招股书“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他核心人员”相关内容。

（六）主要投资者个人、关键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冯红	实际控制人之配偶
陈冰	冯红之姐妹之配偶

（七）主要投资者个人、关键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施加重大影响或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企业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金华市正元商贸有限公司	陈冰控制的公司
北京盛泰世纪电子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监事潘小忠控制的公司
北京盛泰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监事潘小忠控制的公司
浙江好创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监事潘小忠施加重大影响的公司
北京国芯威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潘小忠施加重大影响的公司
杭州蓝喜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监事潘小忠施加重大影响的公司
北京邦诺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监事潘小忠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中嵘能源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监事潘小忠施加重大影响的公司
中能嵘泰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潘小忠施加重大影响的公司
温州港宏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虞希清担任董事的公司
浙江汇盈电子有限公司	董事虞希清担任董事的公司
HONGKONG OPTONY CO., LIMITED	董事虞希清控制的公司

三、关联交易

（一）经常性关联交易

1、采购商品

报告期内，本公司向关联方采购商品的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关联交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易内容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例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例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例
正元商贸	配料配件	233.54	0.12%	458.74	0.26%	973.92	0.56%
	油漆	389.86	0.21%	390.50	0.22%	301.54	0.17%
	合计	623.40	0.33%	849.24	0.48%	1,275.46	0.73%

(1) 关联方采购商品的合理性

报告期内，公司向正元商贸采购配料配件和油漆等非核心原材料。由于正元商贸与公司同处金华市，货物运输和交易较为方便，双方合作关系较为稳定，所以报告期内，公司向其采购原材料。

(2) 占公司营业成本的比例

2014年、2015年和2016年，公司对正元商贸采购额占当年营业成本比例分别为0.73%、0.48%和0.33%，所占比例较小，且公司从正元商贸所采购原材料的金额和占比呈现逐年下降趋势，该关联交易对公司生产经营不存在重大影响。

(3) 定价公允性

发行人与正元商贸的关联交易定价遵循市场化的定价原则进行，以招投标的方式确定价格，交易价格公允。

①关联采购油漆的价格公允性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向正元商贸采购的油漆主要为哑黑色油漆、闪光银白色油漆和英雄灰油漆，公司向正元商贸采购该3种油漆单价与向非关联方供应商采购单价比较如下：

单位：元/千克

油漆品种	供应商	采购价格（不含税）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哑黑色	正元商贸	19.06	19.06	18.99
	江苏四方威凯科技有限公司	-	-	19.44
	上海大桥化工有限公司	19.23	19.23	19.23
闪光银白	正元商贸	20.94	21.27	21.37
	上海大桥化工有限公司	21.37	21.37	21.37
英雄灰	正元商贸	-	28.21	28.21
	上海大桥化工有限公司	30.77	30.77	30.77

由上表可见，报告期内，公司向正元商贸采购油漆的单价与非关联方供应商采购单价基本一致，交易价格公允。

②关联采购配料配件的定价公允性分析

公司向正元商贸采购的配料配件主要包括装饰盖、装饰条、装饰钉等装饰配件。由于不同客户不同尺寸的产品对装饰配件要求不同，所以公司对于不同产品的装饰配件在生产前进行统一招标，在供货周期、产品质量符合公司要求的供应商中，根据投标价格最低原则，选择中标单位。

报告期内，公司向正元商贸采购装饰配件的关联交易价格公允。

（4）保荐机构和律师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及锦天城律师事务所认为，报告期内，发行人与正元商贸的关联交易具有合理性，且该关联交易占发行人主营业务成本比例较小，双方交易以市场价格为依据，定价公允，不存在潜在利益输送和损害发行人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

2、关联租赁

报告期，公司全资子公司今飞亚达向今飞控股租赁生产厂房，具体情况如下：

出租方	租赁方	房屋位置	建筑面积	租赁时间	定价依据
今飞控股	今飞亚达	金华市环城西路 938 号	10,356.57 m ²	2003.12.25 至 2017.12.31	双方协商

2014年度、2015年度和2016年度，今飞亚达向今飞控股支付的租金分别为91.50万元、91.50万元和91.50万元。租金价格参考周边同类地段、类似用途的租赁市场价格确定，公司关联租赁价格公允。

今飞亚达原为今飞控股子公司，成立以来一直租赁今飞控股厂房进行生产经营，2011年公司向今飞控股收购今飞亚达股份后，考虑根据金华市城区规划，未来该地块土地性质将由工业用地转变为防护绿地、城市道路以及居住用地，今飞亚达若收购该土地和厂房，因土地性质的变化未来存在无法持续使用该土地和厂房的情形。因此，今飞亚达采用暂时继续租赁今飞控股厂房的方式进行生产经营。

经核查，保荐机构及锦天城律师事务所认为，今飞亚达租赁控股股东厂房对

公司独立性不构成重大影响。

（二）偶发性关联交易

1、关联担保

报告期内，关联方为公司及子公司的融资提供担保。具体担保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担保人	被担保人	债权人	担保金额	担保的主债权期限	担保种类	担保方式
葛炳灶	今飞凯达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市分行	2,000	2010.10.29-2014.12.28	固定资产借款	保证
	今飞凯达	建设银行金华市分行	21,000	2012.1.9-2014.1.9 期间内签署的主债权	综合授信	最高额保证合同
	今飞凯达	中信银行义乌分行	4,000	2012.4.10-2014.4.10 期间内签署的主债权	综合授信	最高额保证合同
	今飞凯达	中国进出口银行	15,500	2012.8.30-2014.2.28 期间内签署的主债权	综合授信	最高额保证合同
	今飞凯达	交通银行金华分行	15,000	2012.10.12-2015.10.12 期间内签署的主债权	综合授信	最高额保证合同
	今飞凯达	招商银行金华分行	7,000	2013.8.1-2014.7.31 期间内签署的主债权	综合授信	最高额保证合同
	今飞凯达	中国进出口银行	5,000	2013.8.28-2014.8.27	一般机电产品出口卖方信贷借款	保证
	今飞凯达	兴业银行义乌分行	10,000	2013.10.16-2015.10.16 期间内签署的主债权	综合授信	最高额保证合同
	今飞凯达	交通银行金华分行	15,000	2013.11.25-2015.11.25 期间内签署的主债权	综合授信	最高额保证合同
	今飞凯达	中国进出口银行	10,500	2014.1.6-2015.1.5	一般机电产品出口卖方信贷借款	保证
	今飞凯达	中信银行义乌分行	4,800	2014.4.24-2016.4.24 期间内签署的主债权	综合授信	最高额保证合同
葛炳灶	今飞凯达	建设银行金华市分行	21,000	2014.5.21-2016.5.21 期间内签署的主债权	综合授信	最高额保证合同

担保人	被担保人	债权人	担保金额	担保的主债权期限	担保种类	担保方式
	今飞凯达	招商银行 金华分行	7,000	2014.8.21-2015.8.20 期间内签署的主债权	综合授信	最高额保证合同
	今飞凯达	中国进出口银行	5,000	2014.8.29-2015.8.28	一般机电产品出口 卖方信贷 借款	保证
	今飞凯达	中国银行 金华市分行	18,700	2014.10.31-2015.10.31 期间内签署的主债权	综合授信	最高额保证合同
	今飞凯达	中国进出口银行	10,500	2015.1.7-2016.1.6	一般机电产品出口 卖方信贷 借款	保证
	今飞凯达	交通银行 金华分行	18,000	2015.1.4-2017.7.28 期间内签署的主债权	综合授信	最高额保证合同
	今飞凯达	中国进出口银行	5,000	2015.9.17-2016.9.16	一般机电产品出口 卖方信贷 借款	保证
	今飞凯达	中国银行 金华市分行	18,700	2015.10.10-2016.10.10 期间内签署的主债权	综合授信	最高额保证合同
	今飞凯达	中国进出口银行	10,500	2016.1.6-2017.1.5	一般机电产品出口 卖方信贷 借款	保证
	今飞凯达	招商银行 金华分行	7,000	2016.2.23-2017.2.22 期间内签署的主债权	综合授信	最高额保证合同
	今飞凯达	建设银行 金华分行	20,000	2016.3.23-2017.8.5 期间内签署的主债权	综合授信	最高额保证合同
	今飞凯达	交通银行 金华分行	23,000	2015.11.1-2018.2.1 期间内签署的主债权(合同签署日为 2016 年 5 月 18 日)	综合授信	最高额保证合同
	今飞凯达	中信银行 义乌分行	4,000	2016.4.25-2019.4.25 期间内签署的主债权	综合授信	最高额保证合同
葛炳灶	今飞凯达	中国进出口银行	5,000	2016.9.26-2017.9.26	一般机电产品出口 卖方信贷 借款	保证

担保人	被担保人	债权人	担保金额	担保的主债权期限	担保种类	担保方式
	今飞凯达	中国 银 行 金华分行	18,700	2016.11.30-2017.11.30 期间内签署的主债权	综合授信	最高额保 证合同
	今飞电动 车轮	中 信 银 行 义乌分行	1,200	2014.4.24-2016.4.24 期 间内签署的主债权	综合授信	最高额保 证合同
	今飞电动 车轮	中 国 银 行 金 华 市 分 行	3,000	2014.8.15-2015.8.15 期 间内签署的主债权	综合授信	最高额保 证合同
	今飞电动 车轮	中 信 银 行 义乌分行	1,000	2016.4.25-2019.4.25 期 间内签署的主债权	综合授信	最高额保 证合同
	今飞凯 达、今飞 摩轮、今 飞亚达	民 生 银 行 金华分行	20,000	2014.1.10-2015.1.10 期 间内签署的主债权	综合授信	最高额保 证合同
	今飞凯 达、今飞 摩轮、今 飞亚达、 今泰零部 件	民 生 银 行 金华分行	25,000	2015.2.10-2016.2.10 期 间内签署的主债权	综合授信	最高额保 证合同
	今飞凯 达、今飞 摩轮、今 飞亚达、 今泰零部 件	民 生 银 行 金华分行	22,000	2016.6.14-2017.6.14 期 间内签署的主债权	综合授信	最高额保 证合同
	今飞摩轮	交 通 银 行 金华分行	10,000	2013.1.28-2015.1.28 期 间内签署的主债权	综合授信	最高额保 证合同
	今飞摩轮	中 信 银 行 义乌分行	4,000	2013.1.31-2015.1.31 期 间内签署的主债权	综合授信	最高额保 证合同
	今飞摩轮	建 设 银 行 金 华 市 分 行	3,000	2013.4.10-2014.2.8 期 间内签署的主债权	综合授信	最高额保 证合同
	今飞摩轮	交 通 银 行 金华分行	4,000	2013.11.26--2015.11.26 期间内签署的主债权	综合授信	最高额保 证合同
	今飞摩轮	中 信 银 行 义乌分行	4,800	2014.4.24-2016.4.24 期 间内签署的主债权	综合授信	最高额保 证合同
葛炳灶	今飞摩轮	建 设 银 行 金 华 市 分 行	3,000	2014.5.23-2016.05.23 期间内签署的主债权	综合授信	最高额保 证合同

担保人	被担保人	债权人	担保金额	担保的主债权期限	担保种类	担保方式
	今飞摩轮	中国 银 行 金 华 市 分 行	10,000	2014.8.15-2015.8.15 期 间内签署的主债权	综合授信	最高额保 证合同
	今飞摩轮	交 通 银 行 金 华 分 行	12,000	2015.7.28-2017.7.28 期 间内签署的主债权	综合授信	最高额保 证合同
	今飞摩轮	中 国 银 行 金 华 市 分 行	10,000	2015.10.10-2016.10.10 期间内签署的主债权	综合授信	最高额保 证合同
	今飞摩轮	中 信 银 行 义 乌 分 行	4,000	2016.4.25-2019.4.25 期 间内签署的主债权	综合授信	最高额保 证合同
	今飞摩轮	中 国 银 行 金 华 市 分 行	10,000	2016.11.30-2017.11.30 期间签署的主债权	综合授信	最高额保 证合同
	今飞轻合 金	中 信 银 行 义 乌 分 行	3,600	2014.4.24-2016.4.24 期 间内签署的主债权	综合授信	最高额保 证合同
	今飞轻合 金	中 信 银 行 义 乌 分 行	3,000	2016.4.25-2019.4.25 期 间内签署的主债权	综合授信	最高额保 证合同
	今飞亚达	交 通 银 行 金 华 分 行	4,000	2012.8.6-2014.8.6 期 间内签署的主债权	综合授信	最高额保 证合同
	今飞亚达	中 信 银 行 义 乌 分 行	4,000	2013.1.31-2015.1.31 期 间内签署的主债权	综合授信	最高额保 证合同
	今飞亚达	交 通 银 行 金 华 分 行	10,000	2013.12.20-2015.12.20 期间内签署的主债权	综合授信	最高额保 证合同
	今飞亚达	中 信 银 行 义 乌 分 行	4,800	2014.4.24-2016.4.24 期 间内签署的主债权	综合授信	最高额保 证合同
	今飞亚达	中 国 银 行 金 华 市 分 行	5,000	2015.7.6-2016.7.6 期 间内签署的主债权	综合授信	最高额保 证合同
	今飞亚达	中 国 银 行 金 华 市 分 行	8,000	2015.10.10-2016.10.10 期间内签署的主债权	综合授信	最高额保 证合同
	今飞亚达	中 信 银 行 义 乌 分 行	4,000	2016.4.25-2019.4.25 期 间内签署的主债权	综合授信	最高额保 证合同
	今飞亚达	中 国 银 行 金 华 市 分 行	8,000	2016.11.30-2017.11.30 期间签定的主债权	综合授信	最高额保 证合同
	今泰零部 件	中 信 银 行 义 乌 分 行	2,400	2014.4.24-2016.4.24 期 间内签署的主债权	综合授信	最高额保 证合同
葛炳灶	今泰零部 件	中 国 银 行 金 华 市 分 行	9,000	2014.8.20-2015.8.20 期 间内签署的主债权	综合授信	最高额保 证合同

担保人	被担保人	债权人	担保金额	担保的主债权期限	担保种类	担保方式
	今泰零部件	中国 银行 金 华 市 分 行	9,000	2015.10.10-2016.10.10 期间内签署的主债权	综合授信	最高额保 证合同
	今泰零部件	中 信 银 行 义 乌 分 行	2,000	2016.4.25-2019.4.25 期 间内签署的主债权	综合授信	最高额保 证合同
	今泰零部件	中 国 银 行 金 华 市 分 行	9,000	2016.11.30-2017.11.30 期间内签署的主债权	综合授信	最高额保 证合同
	今飞凯达 及下属子 公司	浙 江 省 纺 织 品 进 出 口 集 团 有 限 公 司	不超过 15,000 万元	2015.6.1-2016.5.31 期 间采购的货物的货款	未付货款 及相关费 用保证	保证
	今飞凯达 及下属子 公司	浙 江 省 纺 织 品 进 出 口 集 团 有 限 公 司	不超过 15,000 万元	2016.6.20-2017.6.19 期 间采购的货物的货款	未付货款 及相关费 用保证	保证
葛炳灶、 冯红	今飞凯达	中 国 银 行 金 华 市 分 行	23,200	2013.11.18-2014.11.18 期间内签署的主债权	综合授信	最高额保 证合同
	今飞凯达	上 海 浦 东 发 展 银 行 金 华 分 行	9,700	2016.4.19-2019.4.19 期 间内签署的主债权	综合授信	最高额保 证合同
	今飞电动 车轮	中 国 银 行 金 华 市 分 行	3,000	2013.6.30-2014.6.30 期 间内签署的主债权	综合授信	最高额保 证合同
	今飞摩轮	中 国 银 行 金 华 市 分 行	10,000	2013.6.30-2014.6.30 期 间内签署的主债权	综合授信	最高额保 证合同
	今飞亚达	中 国 银 行 金 华 市 分 行	5,000	2013.4.10-2014.4.10 期 间内签署的主债权	综合授信	最高额保 证合同
	今飞亚达	中 国 银 行 金 华 市 分 行	5,000	2014.5.26-2015.5.26 期 间内签署的主债权	综合授信	最高额保 证合同
	今泰零部 件	中 国 银 行 金 华 市 分 行	9,000	2013.6.1-2014.6.1 期 间内签署的主债权	综合授信	最高额保 证合同
今飞控 股	今飞凯达	中 国 银 行 金 华 市 分 行	2,000	2010.10.29-2014.12.28	固定资 产 借 款	保证

担保人	被担保人	债权人	担保金额	担保的主债权期限	担保种类	担保方式
	今飞凯达	中信银行 义乌分行	4,000	2012.4.10-2014.4.10 期间内签署的主债权	综合授信	最高额保证合同
	今飞凯达	中国进出口银行	15,500	2012.8.30-2014.2.28 期间内签署的主债权	综合授信	最高额保证合同
	今飞凯达	交通银行 金华分行	15,000	2012.10.12-2015.10.12 期间内签署的主债权	综合授信	最高额保证合同
	今飞凯达	中国银行 金华市分行	1,012	2013.2.21-2016.2.21 期间内签署的主债权	综合授信	最高额抵押合同
	今飞凯达	招商银行 金华分行	7,000	2013.8.1-2014.7.31 期间内签署的主债权	综合授信	最高额保证合同
	今飞凯达	中国进出口银行	5,000	2013.8.28-2014.8.27	一般机电产品出口 卖方信贷 借款	保证
	今飞凯达	兴业银行 义乌分行	10,000	2013.10.16-2015.10.16 期间内签署的主债权	综合授信	最高额保证合同
	今飞凯达	中国银行 金华市分行	7,000	2013.11.18-2014.11.18 期间内签署的主债权	综合授信	最高额保证合同
	今飞凯达	交通银行 金华分行	15,000	2013.11.25-2015.11.25 期间内签署的主债权	综合授信	最高额保证合同
	今飞凯达	中国进出口银行	10,500	2014.1.6-2015.1.5	一般机电产品出口 卖方信贷 借款	保证
	今飞凯达	中信银行 义乌分行	4,800	2014.4.24-2016.4.24 期间内签署的主债权	综合授信	最高额保证合同
	今飞凯达	建设银行 金华市分行	13,500	2014.5.21-2016.5.21 期间内签署的主债权	综合授信	最高额保证合同
	今飞凯达	工商银行 婺城支行	1,780	2014.7.7-2015.7.7 期间内签署的主债权	综合授信	最高额保证合同
	今飞凯达	招商银行 金华分行	7,000	2014.8.21-2015.8.20 期间内签署的主债权	综合授信	最高额保证合同
今飞控股	今飞凯达	中国进出口银行	5,000	2014.8.29-2015.8.28	一般机电产品出口 卖方信贷 借款	保证
	今飞凯达	工商银行 婺城支行	25,000	2014.9.2-2017.9.2 期间内签署的主债权	综合授信	最高额保证合同

担保人	被担保人	债权人	担保金额	担保的主债权期限	担保种类	担保方式
	今飞凯达	中国进出口银行	10,500	2015.1.7-2016.1.6	一般机电产品出口卖方信贷借款	保证
	今飞凯达	交通银行金华分行	18,000	2015.1.4-2017.7.28 期间内签署的主债权	综合授信	最高额保证合同
	今飞凯达	中国进出口银行	5,000	2015.9.17-2016.9.16	一般机电产品出口卖方信贷借款	保证
	今飞凯达	中国银行金华市分行	9,286	2015.10.10-2016.10.10 期间内签署的主债权	综合授信	最高额保证合同
	今飞凯达	中国进出口银行	10,500	2016.1.6-2017.1.5	一般机电产品出口卖方信贷借款	保证
	今飞凯达	招商银行金华分行	7,000	2016.2.23-2017.2.22 期间内签署的主债权	综合授信	最高额保证合同
	今飞凯达	建设银行金华分行	15,000	2016.3.23-2017.8.5 期间内签署的主债权	综合授信	最高额保证合同
	今飞凯达	中信银行义乌分行	4,000	2016.4.25-2019.4.25 期间内签署的主债权	综合授信	最高额保证合同
	今飞凯达	交通银行金华分行	23,000	2015.11.1-2018.2.1 期间内签署的主债权 (合同签署日为2016年5月18日)	综合授信	最高额保证合同
	今飞凯达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金华分行	9,700	2016.4.19-2019.4.19 期间内签署的主债权	综合授信	最高额保证合同
	今飞凯达	中国进出口银行	5,000	2016.9.26-2017.9.26	一般机电产品出口卖方信贷借款	保证
今飞控股	今飞凯达	中国银行金华市分行	11,377	2016.11.30-2017.11.30 期间签署的主债权	综合授信	最高额保证合同
	今飞电动车轮	中国银行金华市分行	3,000	2013.6.30-2014.6.30 期间内签署的主债权	综合授信	最高额保证合同

担保人	被担保人	债权人	担保金额	担保的主债权期限	担保种类	担保方式
	今飞电动车轮	中信银行 义乌分行	1,200	2014.4.24-2016.4.24 期间内签署的主债权	综合授信	最高额保证合同
	今飞电动车轮	中国银行 金华市分行	3,000	2014.8.15-2015.8.15 期间内签署的主债权	综合授信	最高额保证合同
	今飞电动车轮	中信银行 义乌分行	1,000	2016.4.25-2019.4.25 期间内签署的主债权	综合授信	最高额保证合同
	今飞凯达、今飞摩轮、今飞亚达	民生银行 金华分行	20,000	2014.1.10-2015.1.10 期间内签署的主债权	综合授信	最高额保证合同
	今飞凯达、今飞摩轮、今飞亚达、今泰零部件	民生银行 金华分行	20,000	2015.2.10-2016.2.10 期间内签署的主债权	综合授信	最高额保证合同
	今飞凯达、今飞摩轮、今飞亚达、今泰零部件	民生银行 金华分行	22,000	2016.6.14-2017.6.14 期间内签署的主债权	综合授信	最高额保证合同
	今飞摩轮	工商银行 婺城支行	12,230	2011.3.7-2016.3.7 期间内签署的主债权	综合授信	最高额保证合同
	今飞摩轮	交通银行 金华分行	10,000	2013.1.28-2015.1.28 期间内签署的主债权	综合授信	最高额保证合同
	今飞摩轮	中信银行 义乌分行	4,000	2013.1.31-2015.1.31 期间内签署的主债权	综合授信	最高额保证合同
	今飞摩轮	工商银行 婺城支行	20,000	2013.1.31-2016.1.31 期间内签署的主债权	综合授信	最高额保证合同
今飞控股	今飞摩轮	建设银行 金华市分行	3,000	2013.4.10-2014.2.8 期间内签署的主债权	综合授信	最高额保证合同
	今飞摩轮	中国银行 金华市分行	10,000	2013.6.30-2014.6.30 期间内签署的主债权	综合授信	最高额保证合同
	今飞摩轮	交通银行 金华分行	10,000	2013.12.20-2015.12.20 期间内签署的主债权	综合授信	最高额保证合同
	今飞摩轮	中信银行 义乌分行	4,800	2014.4.24-2016.4.24 期间内签署的主债权	综合授信	最高额保证合同

担保人	被担保人	债权人	担保金额	担保的主债权期限	担保种类	担保方式
	今飞摩轮	建设银行金华市分行	3,000	2014.5.23-2016.05.23 期间内签署的主债权	综合授信	最高额保证合同
	今飞摩轮	中国银行金华市分行	10,000	2014.8.15-2015.8.15 期间内签署的主债权	综合授信	最高额保证合同
	今飞摩轮	交通银行金华分行	12,000	2015.7.28-2017.7.28 期间内签署的主债权	综合授信	最高额保证合同
	今飞摩轮	中国银行金华市分行	10,000	2015.10.10-2016.10.10 期间内签署的主债权	综合授信	最高额保证合同
	今飞摩轮	工商银行婺城支行	11,000	2016.2.22-2021.2.22 期间内签署的主债权	综合授信	最高额保证合同
	今飞摩轮	中信银行义乌分行	4,000	2016.4.25-2019.4.25 期间内签署的主债权	综合授信	最高额保证合同
	今飞摩轮	中国银行金华市分行	10,000	2016.11.30-2017.11.30 期间内签署的主债权	综合授信	最高额保证合同
	今飞轻合金	工商银行婺城支行	9,000	2012.6.15-2015.6.15 期间内签署的主债权	综合授信	最高额保证合同
	今飞轻合金	中信银行义乌分行	3,600	2014.4.24-2016.4.24 期间内签署的主债权	综合授信	最高额保证合同
	今飞轻合金	工商银行婺城支行	9,000	2015.11.30-2020.11.30 期间内签署的主债权	综合授信	最高额保证合同
	今飞轻合金	中信银行义乌分行	3,000	2016.4.25-2019.4.25 期间内签署的主债权	综合授信	最高额保证合同
	今飞亚达	金华银行	6,700	2012.5.29-2014.5.29 期间内签署的主债权	综合授信	最高额保证合同
	今飞亚达	交通银行金华分行	4,000	2012.8.6-2014.8.6 期间内签署的主债权	综合授信	最高额保证合同
	今飞亚达	中信银行义乌分行	4,000	2013.1.31-2015.1.31 期间内签署的主债权	综合授信	最高额保证合同
今飞控股	今飞亚达	中国银行金华市分行	5,000	2013.4.10-2014.4.10 期间内签署的主债权	综合授信	最高额保证合同
	今飞亚达	交通银行金华分行	4,000	2013.11.26-2015.11.26 期间内签署的主债权	综合授信	最高额保证合同
	今飞亚达	中信银行义乌分行	4,800	2014.4.24-2016.4.24 期间内签署的主债权	综合授信	最高额保证合同

担保人	被担保人	债权人	担保金额	担保的主债权期限	担保种类	担保方式
	今飞亚达	中国 银 行 金 华 市 分 行	5,000	2014.5.26-2015.5.26 期 间内签署的主债权	综合授信	最高额保 证合同
	今飞亚达	金华银行	3,500	2014.6.30-2016.6.30 期 间内签署的主债权	综合授信	最高额保 证合同
	今飞亚达	工 商 银 行 婺城支行	2,250	2014.7.7-2015.7.7 期间 内签署的主债权	综合授信	最高额保 证合同
	今飞亚达	工 商 银 行 婺城支行	12,000	2014.8.7-2017.8.7 期间 内签署的主债权	综合授信	最高额保 证合同
	今飞亚达	中国 银 行 金 华 市 分 行	5,000	2015.7.6-2016.7.6 期间 内签署的主债权	综合授信	最高额保 证合同
	今飞亚达	中国 银 行 金 华 市 分 行	8,000	2015.10.10-2016.10.10 期间内签署的主债权	综合授信	最高额保 证合同
	今飞亚达	中 信 银 行 义 乌 分 行	4,000	2016.4.25-2019.4.25 期 间签署的主债权	综合授信	最高额保 证合同
	今飞亚达	中国 银 行 金 华 市 分 行	8,000	2016.11.30-2017.11.30 期间内签署的主债权	综合授信	最高额保 证合同
	今泰零部 件	中国 银 行 金 华 市 分 行	9,000	2013.6.1-2014.6.1 期间 内签署的主债权	综合授信	最高额保 证合同
	今泰零部 件	中 信 银 行 义 乌 分 行	2,400	2014.4.24-2016.4.24 期 间内签署的主债权	综合授信	最高额保 证合同
	今泰零部 件	中 信 银 行 义 乌 分 行	2,000	2016.4.25-2019.4.25 期 间内签署的主债权	综合授信	最高额保 证合同
	贵州今飞	华 融 金 融 租 赁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4,700	收到首笔融资租赁款 之日（2016 年 4 月 14 日）起 36 个月	融资租赁 款保证	保证
	今飞凯达 及下属子 公司	浙 江 省 纺 织 品 进 出 口 集 团 有 限 公 司	根据代 理实际 采购货 物价值	2012.6.15-2015.5.31 期 间采购的货物的货款	未付货款 及相关费 用保证	保证
今飞控 股	今飞凯达 及下属子 公司	浙 江 省 纺 织 品 进 出 口 集 团 有 限 公 司	不超过 15,000 万元	2015.6.1-2016.5.31 期 间采购的货物的货款	未付货款 及相关费 用保证	保证

担保人	被担保人	债权人	担保金额	担保的主债权期限	担保种类	担保方式
	今飞凯达及下属子公司	浙江省纺织品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	不超过15,000万元	2016.6.20-2017.6.19 期间采购的货物的货款	未付货款及相关费用保证	保证

报告期内，关联方向公司提供的担保为公司融资增加了信用保证，未来，公司将充分发挥生产效益，通过经营积累增加流动资金，降低银行融资及关联担保规模。同时，若公司实现上市，也将增加资本市场直接融资手段，有利于降低公司银行融资规模，减少关联担保。

2、关联方资金往来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无非经营性资金往来。

为规范关联方资金往来，公司控股股东今飞控股、实际控制人葛炳灶先生出具承诺：

“1、本公司\本人及本公司\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在与今飞凯达及其子公司发生经营性资金往来中，将严格限制占用今飞凯达及其子公司的资金；

2、本公司\本人及本公司\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得要求今飞凯达及其子公司为其垫支工资、福利、保险、广告等期间费用，也不得互相代为承担成本和其他支出；

3、本公司\本人及本公司\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严格控制以下列方式占用今飞凯达及其子公司的资金：

- （1）有偿或无偿地拆借今飞凯达及其子公司的资金；
- （2）通过银行或非银行金融机构接受今飞凯达及其子公司提供的委托贷款；
- （3）接受今飞凯达及其子公司的委托进行投资活动；
- （4）接受今飞凯达及其子公司开具的没有真实交易背景的商业承兑汇票；
- （5）接受今飞凯达及其子公司代为偿还债务；

(6) 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方式。

4、如若违反上述承诺而给今飞凯达及其子公司或今飞凯达股东造成损失的，本公司\本人愿意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3、关联方往来款项余额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6年12月 31日	2015年12月 31日	2014年12月 31日
应付账款		-	-	-
货款	金华市正元商贸有限公司	128.42	207.58	388.05
房租费	今飞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	-	91.50
	小 计	128.42	207.58	479.55
其他应付款		-	-	-
保证金	金华市正元商贸有限公司	1.20	1.20	1.20
	小 计	1.20	1.20	1.20

(三) 关联交易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1、经常性关联交易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采购原材料交易额呈逐年下降趋势，关联租赁发生金额较小，关联交易均按照市场交易规则进行，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发行人利益或向发行人输送利益的情形，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无重大影响。

2、偶发性关联交易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公司为解决现实和潜在的同业竞争，减少关联交易而实施的股权收购措施，可以增强公司的研发能力，有利于公司长期发展。

偶发性关联交易主要是今飞控股和葛炳灶为公司银行融资提供担保，有利于增加公司银行融资的信用保证，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无重大不利影响。

四、对关联交易决策权力和程序的制度安排

为规范关联交易，充分保障本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在《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和《董事会议事规则》中对关联交易决策权限与程序做出了明确规定，并建立了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制度。此外，本公司还制定了《关联交

易决策制度》，进一步对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做出了规范。

（一）股东大会的决策权力和程序

1、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达到或超过 300 万元人民币，且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0.5%以上的关联交易；

2、公司与关联法人发生的金额在 3000 万元人民币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以上的关联交易（公司获赠现金资产、提供担保除外），应当聘请具有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中介机构，对交易标的进行评估或审计，并将该交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进行关联交易因连续十二个月累计计算的原则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仅需要将本次关联交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公司为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无论数额大小，均应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4、公司为持有本公司 5%以下股份的股东提供担保的，参照前款的规定执行，有关股东应当在股东大会上回避表决。

5、股东大会在审议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的担保议案时，该股东或受该实际控制人支配的股东，不得参与该项表决，该项表决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股东所持表决权的半数以上通过。

6、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股东大会有关关联关系的股东的回避和表决程序如下：

（1）股东大会审议的某一事项与某股东存在关联关系，该关联股东应当在股东大会召开前向董事会详细披露其关联关系；

（2）股东大会在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会议主持人宣布有关关联关系的股东与关联交易事项的关联关系；会议主持人明确宣布关联股东回避，而由非关联股东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审议表决；

(3) 关联交易事项形成决议须由非关联股东以具有表决权的股份数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

(4) 关联股东未就关联交易事项按上述程序进行关联信息披露或回避的，股东大会有权撤销有关该关联交易事项的一切决议。

(二) 董事会的决策权力和程序

1、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金额在 30 万元人民币以上的关联交易；

2、公司与关联法人发生的金额在 300 万元人民币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0.5%以上的关联交易由董事会审议批准；

3、达到股东大会审议标准的事项应该在董事会审议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4、董事与董事会会议决议事项所涉及的企业有关联关系的，不得对该项决议行使表决权，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董事人数不足 3 人的，应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报告期内公司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及独立董事的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均履行了公司章程等有关制度的规定和程序。

2016 年 3 月 5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近三年关联交易的议案》。

2016 年 3 月 23 日，公司召开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近三年关联交易的议案》，认为在 2013 年-2015 年期间发生的关联交易没有损害公司股东及债权人的利益。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最近三年的关联交易能够按照市场公允价格确定交易价格，并按照《公司章程》及公司其他相关制度的要求履行相应的批准程序；上述关联交易均为公司正常经营所需，具有必要性，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业

绩和生产经营的独立性未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通过关联交易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或资产的情况。公司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相关措施得到了有效实施，公司最近三年的关联交易占同类交易比例较小，关联交易的审议程序规范，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维护了全体股东、尤其是非关联股东和中小股东的利益。”

2016年5月12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对2016年度预计发生的关联交易予以事前认可。独立董事对公司201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发表事前认可意见：“公司201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金额的预计和定价是按照诚实信用原则和遵循公开、公正、公平的原则进行的，是公司日常的生产经营需要，有利于保证公司2016年生产经营计划的顺利实施，不会损害公司及中心股东和非关联股东的利益”。

2016年5月27日，公司召开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对2016年度预计发生的关联交易予以事前认可。

六、规范及减少关联交易的措施

（一）制度保障

公司将严格执行《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及独立董事制度中关于关联交易的规定，尽量减少关联交易的发生。对于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公司将严格执行《公司章程》制定的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回避制度和信息披露制度，加强独立董事对关联交易的监督，进一步健全公司治理结构，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平、公正、公允，避免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

（二）股东承诺

本公司的控股股东今飞控股，实际控制人葛炳灶先生，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持股5%以上的股东君润投资、瑞琪投资均承诺：

“一、本公司\本人不会实施影响今飞凯达的独立性的行为；

二、本公司\本人将尽量避免与今飞凯达之间产生关联交易事项，对于不可避免发生的关联业务往来或交易，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将按照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

三、本公司\本人将严格遵守今飞凯达公司章程及关联交易相关内部规章制度中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回避规定，所涉及的关联交易均将按照今飞凯达关联交易决策程序进行，并将履行合法程序，及时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信息披露；

四、本公司\本人保证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转移今飞凯达的利润，不会通过影响今飞凯达的经营决策来损害今飞凯达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他核心人员

一、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人员的简要情况

（一）董事的简要情况

葛炳灶，男，1963年3月9日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1992年1月至1996年任金华车圈厂副厂长，1996年1月至1998年10月任今飞集团副总经理、工程师，1998年10月至2005年2月任今飞集团董事长、总经理，2005年2月至2011年4月任今飞集团董事长兼总经理、今飞有限董事长兼总经理，2011年4月至2011年10月任今飞集团董事长兼总经理、今飞有限董事长。2011年10月至今任今飞控股董事长兼总经理、发行人董事长。目前兼任今飞投资董事长、瑞琪投资董事长兼总经理、金华市电镀协会理事长、浙江师范大学兼职教授及金华职业技术学院客座教授等职务。

叶龙勤，男，1973年10月17日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工程师。曾任金华车圈厂技术主管、今飞集团金华车轮厂副厂长、今飞集团金属压延厂厂长、今飞有限常务副总经理、发行人常务副总经理等职务。现任发行人副董事长兼总经理、今泰零部件总经理。

葛础，男，1960年3月6日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工程师。曾任今飞集团设备科科长、今飞集团车圈厂厂长、今飞集团副总经理、金华飞驰农机销售有限公司董事、今飞有限董事。现任发行人董事、今飞控股董事兼副总经理、瑞琪投资董事、今飞投资董事等职务。

戴耀平，男，1958年9月19日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高中学历，工程师。曾任今飞集团金华车轮厂车间主任、今飞有限副总经理、今飞亚达总经理。现任发行人董事、今飞控股董事。

虞希清，男，1962年9月21日出生，中国香港永久居民，硕士研究生学历。曾任香港通讯科技中心高级工程师及项目经理、SYNOPSYS INTERNATIONAL LTD. 高级技术顾问及经理等职务，现任发行人董事、温州港宏新能源股份有限

公司董事长兼技术总监、浙江汇盈电子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技术总监及 HONGKONG OPTONY CO., LIMITED 董事长。

张申明，男，1949年8月30日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中专学历，工程师。曾任江西洪都机械厂副厂长、南昌摩托车质量监督检验所主任等职务。现任中国汽车工业协会摩托车分会车轮委员会秘书长及发行人独立董事。

伍大明，男，1950年12月3日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研究员。曾任中国航空工业总公司经济研究中心处长，中国航空工业第二集团公司政策研究室主任、战略研究部巡视员，中国航空工业集团公司高级专务等职务。现任发行人独立董事。

沈一开，男，1978年10月9日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中级会计师职称。曾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部门经理、浙江金冠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浙江睿洋科技有限公司财务总监等职务，现任发行人独立董事、宁波康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及杭州妙聚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二）监事的简要情况

金群芳，女，1976年8月22日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中级会计师。曾任今飞有限统计科科长、今飞集团会计及审计科科长。现任发行人监事会主席、今飞汽配监事、今飞亚达监事、浙江因特物联科技有限公司监事、浙江今飞西子热处理有限公司监事。

潘小忠，男，1963年11月22日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任杭州西苑城市信用社总经理、中国航空港建设总公司工程项目部经理等职务。现任发行人监事、北京盛泰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北京盛泰世纪电子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及杭州蓝喜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董事等职务。

郑丹，女，1984年4月16日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任今飞有限销售调度、营销部内务科长。现任发行人职工监事兼采购部部长。

（三）高级管理人员的简要情况

叶龙勤的简历请参见本节“一、（一）董事的简要情况”相关内容。

李根法，男，1965年12月24日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曾任今飞集团金华车圈厂成型车间主任、今飞集团机械厂厂长、今飞集团车圈厂厂长、今飞亚达副总经理、今飞轻合金总经理。现任发行人副总经理、宁夏今飞总经理及印度今飞董事。

刘文清，男，1981年11月1日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工程师。曾任今飞有限低压铸造车间主任、重力铸造车间主任、生产科科长。现任发行人副总经理。

任洪兴，男，1974年9月26日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任中国石油化工集团公司江苏石油勘探局机械厂分厂副厂长、苏丹项目经理、紫京旅游集团紫京食品工业公司经理、紫京旅游集团大沙漠石油服务公司经理、紫京旅游集团沙特项目部经理、紫京旅游集团海外项目管理中心主任助理、今飞有限总经理助理。现任发行人副总经理、今飞汽配执行董事。

何东挺，男，1983年12月26日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任今飞集团法务专员、总裁办主任、董事会秘书。现任发行人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今飞投资董事、瑞琪投资董事。

朱洪斌，男，1976年3月16日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工程师。曾任今飞集团金华车轮厂开发主管兼金加工车间工艺主管、今飞集团金属压延厂设备主管、金华车圈厂质量控制科科长、金华车轮厂技术科科长，今飞亚达开发科科长及总经理助理、今飞有限技术科科长等职务。现任发行人副总经理、全国汽车标准化技术委员会车轮分技术委员会委员。

朱妍，女，1973年6月11日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曾任今飞集团财务部主管、财务部核算科科长及今飞有限财务部负责人。现任发行人财务总监、今飞轻合金监事及富源今飞监事。

（四）其他核心人员

李宏，男，1963年2月3日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曾任今飞集团车间主任、今飞轻合金技术员。现任今飞轻合金材料实验室主任。

唐海军，男，1981年2月11日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助理工程师。曾任今飞有限神丽路厂区机械分厂技术科长、副厂长。现任发行人模具专机车间主任。

（五）董事、监事的提名及选聘情况

1、董事的提名及选聘情况

2014年6月28日，发行人召开股东大会，选举葛炳灶、叶龙勤、葛础、戴耀平、黄瑞金担任董事，选举张申明、伍大明、沈一开担任独立董事，任期均为三年。

2014年6月28日，发行人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葛炳灶担任董事长、叶龙勤担任副董事长。

2015年4月24日，发行人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更换部分董事会成员的议案》，同意黄瑞金辞去董事职务，并任命虞希清担任董事。

2、监事的提名及选聘情况

2014年6月18日，发行人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郑丹为职工代表监事，任期三年。

2014年6月28日，发行人召开股东大会，选举金群芳和潘小忠担任公司监事，任期三年。

2014年6月28日，发行人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金群芳担任监事会主席。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人员及其近亲属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的情况

（一）近三年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

1、近三年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人员及其近亲属近三年均未直接

持有发行人股份。

2、近三年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情况

姓名	职务/身份	间接持股关系	报告期各期末 间接持股比例（%）
葛炳灶	董事长	持有今飞控股23.42%股权	33.53
		持有今飞投资55.78%股权	
		持有瑞琪投资68.25%股权	
叶龙勤	副董事长、 总经理	持有今飞控股1.32%股权	0.85
		持有瑞琪投资1.09%股权	
葛础	董事	持有今飞控股2.86%股权	2.02
		持有今飞投资1.89%股权	
		持有瑞琪投资1.27%股权	
戴耀平	董事	持有今飞控股1.32%股权	0.85
		持有瑞琪投资1.09%股权	
潘小忠	监事	持有邦诺投资50%出资	2.20
李根法	副总经理	持有今飞控股1.32%股权	0.79
		持有瑞琪投资0.73%股权	
任洪兴	副总经理	持有瑞琪投资1.45%股权	0.24
何东挺	副总经理、 董事会秘书	持有瑞琪投资3.81%股权	0.63
朱妍	财务总监	持有今飞投资0.17%股权	0.15
		持有瑞琪投资0.73%股权	
朱洪斌	副总经理	持有瑞琪投资0.73%股权	0.12
李宏	今飞轻合金材料 实验室主任	持有今飞控股1.32%股权	0.67
唐海军	公司模具专机 车间主任	持有瑞琪投资0.36%股权	0.06
闻人慧芳	李宏配偶	持有今飞投资 0.17%股权	0.03
李根富	李根法的兄弟	持有今飞投资 0.17%股权	0.03

除上表所列情况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人员及其近亲属近三年不存在其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的情形。

报告期内，除公司董事长葛炳灶间接持有发行人股权由33.42%增加至33.53%外，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人员及其近亲属间接持有发行人股权情况未发生变更。

（二）所持股份质押或冻结情况

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人员及其近亲属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不存在质押或冻结情况。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人员的对外投资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人员的对外投资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投资单位	投资金额 (万元)	持股比 例 (%)	与发行人 关联关系	持股方式
葛炳灶	董事长	今飞控股	1,171.15	23.42	控股股东	直接持股
		今飞投资	1,005.90	55.78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直接持股
		瑞琪投资	3,762.00	68.25	发行人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直接持股
叶龙勤	副董事长 总经理	今飞控股	66.00	1.32	控股股东	直接持股
		瑞琪投资	60.00	1.09	发行人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直接持股
葛础	董事	今飞控股	143.00	2.86	控股股东	直接持股
		今飞投资	34.10	1.89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直接持股
		瑞琪投资	70.00	1.27	发行人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直接持股
戴耀平	董事	今飞控股	66.00	1.32	控股股东	直接持股
		瑞琪投资	60.00	1.09	发行人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直接持股
虞希清	董事	HONGKONG OPTONY CO., LIMITED	8,237港币	82.37	董事控制的企业	直接持股
沈一开	独立董事	南京朋柏特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0.25	0.25	非关联方	直接持股
潘小忠	监事	邦诺投资	1,000.00	50.00	持有发行人4.40%股权	直接持股
		北京盛泰世纪电子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20,840.00	99.24	监事控制的企业	直接持股
		北京盛泰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	100.00	监事控制的企业	直接持股

姓名	职务	投资单位	投资金额 (万元)	持股比 例 (%)	与发行人 关联关系	持股方式
		浙江好创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490.00	49.00	监事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直接持股
		北京国芯威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60.00	32.00	监事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直接持股
		杭州蓝喜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862.40	43.12	监事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直接持股
		北京瑞风协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810.00	5.08	非关联方	直接持股
		杭州百航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80.00	15.00	非关联方	直接持股
		中嵘能源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	20.00	监事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直接持股
		中能嵘泰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	20.00	监事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直接持股
李根法	副总经理	今飞控股	66.00	1.32	控股股东	直接持股
		瑞琪投资	40.00	0.73	发行人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直接持股
任洪兴	副总经理	瑞琪投资	80.00	1.45	发行人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直接持股
朱洪斌	副总经理	瑞琪投资	40.00	0.73	发行人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直接持股
何东挺	董事会秘书	瑞琪投资	210.00	3.81	发行人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直接持股
朱妍	财务总监	今飞投资	3.084	0.17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直接持股
		瑞琪投资	40.00	0.73	发行人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直接持股
李宏	今飞轻合金材料实验室主任	今飞控股	66.00	1.32	控股股东	直接持股

姓名	职务	投资单位	投资金额 (万元)	持股比 例 (%)	与发行人 关联关系	持股方式
唐海军	公司模 具专机 车间主 任	瑞琪投资	20.00	0.36	发行人主要股东， 实际控制人控制 的企业	直接持股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人员的对外投资与发行人不存在利益冲突。

除上述对外投资外，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人员不存在其他对外投资。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人员最近一年从发行人及其关联企业领取收入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人员2016年度从发行人及其关联企业领取的收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收入金额	领取单位
葛炳灶	董事长	29.47	发行人
叶龙勤	副董事长、总经理	35.98	发行人
葛础	董事	23.89	浙江今跃机械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戴耀平	董事	14.65	今飞控股
虞希清	董事	0.00	-
张申明	独立董事	3.00	发行人
伍大明	独立董事	5.00	发行人
沈一开	独立董事	3.00	发行人
金群芳	监事会主席	13.43	今飞控股
潘小忠	监事	0.00	-
郑丹	职工监事	12.22	发行人
李根法	副总经理	17.60	发行人
刘文清	副总经理	22.61	发行人
任洪兴	副总经理	18.89	发行人
何东挺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24.06	发行人
朱洪斌	副总经理	21.10	发行人
朱妍	财务总监	12.88	发行人
李宏	今飞轻合金材料实验室主任	7.60	发行人

姓名	职务	收入金额	领取单位
唐海军	模具专机车间主任	17.28	发行人

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人员兼职情况

姓名	职务	兼职单位	兼职职务	兼职单位与发行人关联关系
葛炳灶	董事长	今飞控股	董事长、总经理	控股股东
		瑞琪投资	董事长、总经理	股东
		今飞投资	董事长	控股股东的股东
		金华市今飞农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金华市今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金华市第一房地产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临沂泰瑞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浙江因特物联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浙江今飞西子热处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今飞亚达	执行董事	子公司
		今飞轻合金	执行董事	子公司
		今泰零部件	执行董事	子公司
		今飞电动车轮	执行董事	子公司
		今飞摩轮	执行董事	子公司
		贵州今飞	董事长	子公司
		今飞技术研究院	执行董事	子公司
		富源今飞	执行董事	子公司
		宁夏今飞	执行董事	子公司
		飞驰工贸	董事	子公司
		金华市电镀协会	理事长	非关联方
		浙江师范大学	兼职教授	非关联方
		金华职业技术学院	客座教授	非关联方
叶龙勤	董事、总经理	今泰零部件	总经理	子公司
葛础	董事	今飞控股	董事、副总经理	控股股东
		瑞琪投资	董事	股东
		今飞投资	董事	控股股东的股东
		金华市今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总经理	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金华市第一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监事	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浙江今飞西子热处理有限公司	经理	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戴耀平	董事	今飞控股	董事	控股股东

姓名	职务	兼职单位	兼职职务	兼职单位与发行人关联关系
虞希清	董事	温州港宏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技术总监	董事担任董事的企业
		浙江汇盈电子有限公司	董事长、技术总监	董事担任董事的企业
		HONGKONG OPTONY CO., LIMITED	董事长	董事担任董事的企业
张申明	独立董事	中国汽车工业协会摩托车分会车轮委员会	秘书长	非关联方
伍大明	独立董事	广东康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非关联方
沈一开	独立董事	宁波康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非关联方
		杭州妙聚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非关联方
金群芳	监事会主席	今飞汽配	监事	子公司
		今飞亚达	监事	子公司
		浙江因特物联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浙江今飞西子热处理有限公司	监事	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潘小忠	监事	北京盛泰世纪电子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长	监事控制的企业
		北京盛泰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监事控制的企业
		杭州蓝喜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监事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北京国芯威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监事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浙江好创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监事	监事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中嵘能源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监事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中能嵘泰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监事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李根法	副总经理	印度今飞	董事	子公司
		宁夏今飞	总经理	子公司
任洪兴	副总经理	今飞汽配	执行董事	子公司
何东挺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瑞琪投资	董事	股东
		今飞投资	董事	控股股东的股东
朱洪斌	副总经理	全国汽车标准化技术委员会车轮分技术委员会	委员	非关联方
朱妍	财务总监	今飞轻合金	监事	子公司
		富源今飞	监事	子公司

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人员相互间的亲属关系

公司监事郑丹与其他核心人员唐海军系夫妻关系，除此之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人员相互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七、公司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签订的协议、承诺及履行情况

（一）公司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签订协议情况

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除虞希清、潘小忠、戴耀平和葛础外，在公司任职并领薪的非独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均与公司签订了《劳动合同书》及《保密和竞业限制协议》，独立董事均与公司签订了《聘任协议》。除上述情况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未与公司签订其他协议。

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上述协议得到了有效履行，不存在违约情形。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的重要承诺

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就本次发行有关事项作出承诺，具体详见本招股书“重大事项提示”及“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十二、主要股东以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作出的重要承诺及其履行情况”相关内容。

八、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

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发行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

九、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变动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未发生重大变动。具体变动情况如下：

（一）董事近三年变化情况及其原因

2015年4月24日，发行人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更换部分董事会成员的议案》，同意黄瑞金辞去董事职务，并任命虞希清担任董事。本次董事变更的原因系黄瑞金因个人原因要求辞去董事职务。

（二）监事近三年变化情况

2014年1月1日至本招股书签署日，公司监事未发生变化。

（三）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变化情况

1、2015年1月高级管理人员变更

2014年11月1日，王健因个人原因向董事会提交辞呈，申请辞去副总经理职务；2015年2月1日正式离职，其离职未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影响。

2、2015年4月高级管理人员变更

2015年1月5日，许海栋因个人原因向董事会提交辞呈，申请辞去总经理助理职务；2015年4月19日正式离职，其离职未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影响。

第九节 公司治理

2011年6月28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监事会成员。公司按照《公司法》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要求，在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之间建立了相互协调和相互制衡机制，且独立董事和董事会秘书能够有效增强董事会决策的公正性和科学性。本公司治理架构能够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有效运作。

一、股东大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自股份公司成立以来，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公司先后召开11次股东大会，上述会议在召集方式、议事程序、表决方式和决议内容等方面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一）股东的权利和义务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股东享有下列权利：1、依照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额获得股利和其他形式的利益分配；2、依法请求、召集、主持、参加或者委派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并行使相应的表决权；3、对公司的经营进行监督，提出建议或者质询；4、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本章程的规定转让、赠与或质押其所持有的股份；5、查阅本章程、股东名册、公司债券存根、股东大会会议记录、董事会会议决议、监事会会议决议、财务会计报告；6、公司终止或者清算时，按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额参加公司剩余财产的分配；7、对股东大会作出的公司合并、分立决议持异议的股东，要求公司收购其股份；8、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1%以上股份的股东对于不具备独立董事资格或能力、未能独立履行职责或者未能维护公司和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独立董事，可以向公司董事会提出对独立董事的质询或者罢免提议；9、被质疑的独立董事应当及时解释质疑事项并予以披露；10、公司董事会应当在收到相关质疑或罢免提议后及时召开专项会议进行讨论，并将讨论结果进行披露；11、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规定的其他权利。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股东承担下列义务：1、遵守法律、行政法规

和《公司章程》；2、依其所认购的股份和入股方式缴纳股金，股东逾期不缴纳股金的应依法承担违约责任，因此而给公司造成损害的，应依法承担赔偿责任；3、除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情形外，不得退股；4、不得滥用股东权利损害公司或者其他股东的利益；5、不得滥用公司法人独立地位和股东有限责任损害公司债权人的利益；6、公司股东滥用股东权利给公司或者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应当依法承担赔偿责任；7、公司股东滥用公司法人独立地位和股东有限责任，逃避债务，严重损害公司债权人利益的，应当对公司债务承担连带责任；8、法律、行政法规及本章程规定应当承担的其他义务。

（二）股东大会的职责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依法行使下列职权：1、决定公司的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2、选举和更换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监事，决定有关董事、监事的报酬事项；3、审议批准董事会的报告；4、审议批准监事会报告；5、审议批准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6、审议批准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7、对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作出决议；8、发行公司债券或其他证券及上市作出决议；9、对公司合并、分立、解散、清算或者变更公司形式作出决议；10、修改本章程；11、对公司聘用、解聘会计师事务所作出决议；12、审议批准本章程第四十三条规定的担保事项；13、审议公司在一年内购买、出售重大资产或者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30%的事项；14、审议批准变更募集资金用途事项；审议股权激励计划；15、审议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规定应当由股东大会决定的其他事项。

公司下列对外担保，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1、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2、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30%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3、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4、单笔担保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的担保；5、连续十二个月内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0%且绝对金额超过5000万元人民币；6、连续十二个月内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30%；7、对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的担保；8、证券交易所或《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担保情形。

（三）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公司依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范意见》等法律、法规有关规定，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对股东大会的召集、提案、出席、议事、表决、决议及会议记录等进行了规范。

1、会议的召集

独立董事、监事会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10%以上股份的股东有权向董事会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对独立董事、监事会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10%以上股份的股东要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提议，董事会应当根据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在收到提议后 10 日内提出同意或不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书面反馈意见。

董事会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应当在作出董事会决议后的 5 日内发出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董事会不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或者在收到提议后 10 日内未作出书面反馈的，监事会有权自行或经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10%以上股份的股东提议后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监事会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应在收到请求 5 日内发出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通知中对原请求的变更，应当征得相关股东的同意。

监事会未在规定期限内发出股东大会通知的，视为监事会不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连续 90 日以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10%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自行召集和主持。

2、股东大会提案

公司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以及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 3%以上股份的股东，有权向公司提出提案。

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3%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 10 日前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召集人。召集人应当在收到提案后 2 日内发出股东大会补充通知，公告临时提案的内容。

除前款规定的情形外，召集人在发出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后，不得修改股东大

会通知中已列明的提案或增加新的提案。

提案的内容应当属于股东大会职权范围，有明确议题和具体决议事项，并且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和要求。股东大会通知中未列明或不符合前述规定的提案，股东大会不得进行表决并作出决议。

3、股东大会召开

股东大会分为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年度股东大会每年召开一次，应当于上一会计年度结束后的6个月内举行。临时股东大会不定期召开，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公司在事实发生之日起2个月以内召开临时股东大会：（1）董事人数不足《公司法》规定的人数或公司章程所定人数的2/3时；（2）公司未弥补的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1/3时；（3）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10%以上股份的股东书面请求时；（4）董事会认为必要时；（5）监事会提议召开时；（6）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情形。

公司召开股东大会的地点应当在公司住所地或公司章程规定的地点，并且以公司股东大会通知中的召开地点为准。股东大会将设置会场，以现场会议形式召开，并应当按照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或公司章程的规定，采用安全、经济、便捷的网络和其他方式为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

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所有股东或其代理人，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公司和召集人不得以任何理由拒绝。股东可以亲自出席股东大会，也可以委托代理人代为出席和表决。委托书应当注明如果股东不作具体指示，股东代理人是否可以按自己的意思表决。

股东大会召开时，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应当出席会议，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列席会议。

4、股东大会表决和决议

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以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公司持有的公司股份没有表决权，且该部分股份不计入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同一表决权股份只能选择现场、网络或其他表决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股东大会决议分为普通决议和特别决议。股东大会作出普通决议，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股东大会作出特别决议，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下列事项由股东大会以普通决议通过：（1）董事会和监事会的工作报告；（2）董事会拟定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3）董事会和监事会成员的任免及其报酬和支付方法；（4）公司年度预算方案、决算方案；（5）公司年度报告；（6）除法律、行政法规规定或者《公司章程》规定应当以特别决议通过以外的其他事项。

下列事项由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通过：（1）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2）公司的分立、合并、解散和清算；（3）《公司章程》的修改；（4）公司在一年内购买、出售重大资产或者担保金额超过公司经审计总资产30%的；（5）公司股权激励计划；（6）法律、法规或《公司章程》规定和股东大会以普通决议认定会对公司产生重大影响的、需要以特别决议通过的其他事项。

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表决权股份总数；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股东大会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应当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应当及时公开披露。

公司选举两名及以上的董事或监事时采取累积投票制度。除累积投票制外，股东大会对所有提案进行逐项表决。

股东大会采取记名方式投票表决。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应当对提交表决的提案发表以下意见之一：同意、反对或弃权。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未投的表决票均视为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股份数的表决结果应计为“弃权”。

（四）股东大会的运行情况

公司已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且股东大会运作规范。公司恪守法定程序，规范运作，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公司股东大会的召集、提案、出席、议事、表决、决议及会议记录规范，股东大会对订立《公司章程》，选举董事会、监事会成员，建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规则》等制度，聘请独立董事，发行授权、募集资金投向以及对董事会工作报告、监事会工作报告、财务预算、决算报告、利润分配方案等事项做出有效决议。

二、董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自股份公司成立以来，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公司董事会累计召开了 18 次董事会，上述会议在召集方式、议事程序、表决方式和决议内容等方面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一）董事会的构成

公司设董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董事会由8名成员组成，其中公司设董事长1人，副董事长1人，独立董事3人。根据《公司章程》，董事由股东大会选举或更换，任期3年。董事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

（二）董事会的职责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1、召集股东大会，并向股东大会报告工作；2、执行股东大会的决议；3、决定公司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4、制订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5、制订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6、制订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发行债券或其他证券及上市方案；7、拟订公司重大收购、收购本公司股票或者合并、分立、解散及变更公司形式的方案；8、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决定公司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担保、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事项；9、决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10、聘任或者解聘公司总经理；根据总经理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等高级管理人员，并决定其报酬事项和奖惩事项；11、制订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12、制订章程的修改方案；13、管理公司信息披露事项；14、

向股东大会提请聘请或更换为公司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15、听取公司总经理的工作汇报并检查总经理的工作；16、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授予的其他职权。

（三）董事会议事规则

1、董事会的召集和通知

董事会每年至少召开两次会议，由董事长召集，定期会议于会议召开10日前书面通知全体董事和监事。代表1/10以上表决权的股东、1/3以上董事、董事长或者监事会，可以提议召开董事会临时会议，临时董事会会议的通知时限为不少于会议召开前5日。

2、董事会的召开

董事会会议应当由二分之一的董事出席方可举行。监事和总经理可以列席董事会会议。会议主持人认为有必要的，可以通知其他有关人员列席董事会会议。

董事会会议以现场召开为原则。必要时，在保障董事充分表达意见的前提下，经召集人（主持人）、提议人同意，也可以通过视频、电话会议、传真或者电子邮件表决等方式召开。董事会会议也可以采取现场与其他方式同时进行的方式召开。非以现场方式召开的，以视频显示在场的董事、在电话会议中发表意见的董事、规定期限内实际收到传真或者电子邮件等有效表决票，或者董事事后提交的曾参加会议的书面确认函等计算出席会议的董事人数。

董事会会议应由董事本人出席；董事因故不能出席，可以书面委托其他董事代为出席，委托书中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代理事项、授权范围和有效期限，并由委托人签名。代为出席会议的董事应当在授权范围内行使董事的权利。董事未出席董事会会议，亦未委托代表出席的，视为放弃在该次会议上的投票权。

3、董事会的表决和决议

董事会会议表决实行一人一票，以记名、书面和现场等方式进行。董事会临时会议在保障董事充分表达意见的前提下，可以用电话、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进行并作出决议，并由参会董事签字。

董事会会议实行一事一表决，每一董事享有一票表决权。董事的表决意向分为同意、反对和弃权。与会董事应当从上述意向中选择其一，未做选择或者同时选择两个以上意向的，会议主持人应当要求有关董事重新选择，拒不选择的，视为弃权；中途离开会场不回而未做选择的，视为弃权。

除董事对提案回避表决的情形，董事会决议，必须经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通过。在董事回避表决的情况下，有关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形成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会议的无关联关系董事人数不足三人的，不得对有关提案进行表决，而应当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董事会运行情况

公司制定了《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规范运行。公司董事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行使自己的权利和履行自己的义务。本届董事会为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会自2011年6月28日成立以来，历次会议的召集、提案、出席、议事、表决及会议记录规范，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考核选聘、公司重大经营决策、公司治理制度的制定等重大事宜作出有效决议。

（五）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设立和运行情况

为健全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完善公司的各项规章制度，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公司在董事会下设置了战略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

1、战略委员会

公司制定了《战略委员会议事规则》，战略委员会委员为葛炳灶、伍大明和张申明，其中葛炳灶为召集人，战略委员会职责权限是：（1）对公司的长期发展规划、经营目标、发展方针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2）对公司的经营战略包括但不限于产品战略、市场战略、营销战略、研发战略、人才战略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3）对公司章程规定的必须经董事会或股东大会批准的重大投资、融资方案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4）对公司章程规定的必须经董事会或股东大会批准的重大资本运作、资产经营项目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5）对其他影响公司发展战

略的重大事项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6）对以上事项的实施进行跟踪检查；（7）公司董事会授权的其他事宜。

2、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公司制定了《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为伍大明、沈一开和叶龙勤，其中伍大明为召集人，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职责权限是：（1）根据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管理岗位的主要范围、职责、重要性以及其他相关企业相关岗位的薪酬水平制定薪酬计划或方案。薪酬计划或方案主要包括但不限于绩效评价标准、程序及主要评价体系、奖励和惩罚的主要方案和制度等；（2）负责对公司薪酬制度执行情况进行监督；（3）依据有关法律、法规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制订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权激励计划；（4）负责对公司股权激励计划进行管理；（5）对授予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的人员之资格、授予条件、行权条件等审查；（6）公司董事会授权的其他事宜。

3、提名委员会

公司制定了《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提名委员会委员为伍大明、张申明和戴耀平，其中张申明为召集人，提名职责权限是：（1）根据公司经营活动、资产规模和股权结构对董事会的规模和构成向董事会提出建议；（2）研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选择标准和程序，并向董事会提出建议；（3）广泛搜寻合格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人选；（4）对董事候选人和高级管理人员人选进行审查并提出建议；（5）在董事会换届选举时，向本届董事会提出下一届董事会候选人的建议；（6）公司董事会授权的其他事宜。

4、审计委员会

公司制定了《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审计委员会委员为沈一开、张申明和葛础，其中沈一开为召集人，其职责权限如下：（1）提议聘请或更换外部审计机构；（2）监督公司的内部审计制度及其实施；（3）负责内部审计和外部审计之间的沟通；（4）审核公司的财务信息及其披露；（5）审查公司的内控制度，履行对各部门内部审计制度的评估和执行情况的检查，负责检查公司的财务政策、财务状况、财务报告程序，对重大关联交易、重大投资进行审计；（6）公司董事会授

权的其他事宜。

三、监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自股份公司成立以来，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公司监事会累计召开了 13 次监事会，上述会议在召集方式、议事程序、表决方式和决议内容等方面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一）监事会的构成

公司监事会由三人组成，其中一名监事由职工代表担任。最近两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不得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不得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任期间及其配偶和直系亲属不得担任公司监事。

职工代表监事由公司职工通过职工代表大会、职工大会或者其他形式民主选举产生。监事每届任期三年，可以连选连任。

监事会设主席一名，由全体监事过半数选举产生。监事会主席的任免，应经半数以上监事会成员表决通过。

（二）监事会的职责

公司章程规定，监事会行使下列职权：1、应当对董事会编制的公司定期报告进行审核并提出书面审核意见；2、检查公司财务；3、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的行为进行监督，对违反法律、行政法规、公司章程或者股东大会决议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出罢免的建议；4、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损害公司的利益时，要求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予以纠正；5、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在董事会不履行《公司法》规定的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职责时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6、向股东大会提出提案；7、依照《公司法》第一百五十二条的规定，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起诉讼；8、发现公司经营情况异常，可以进行调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等专业机构协助其工作，费用由公司承担。

（三）监事会议事规则

监事会议事方式，主要采取定期会议、临时会议的方式。监事会每六个月至少召开一次会议。

召开监事会定期会议应在会议召开前至少10天通知监事，召开监事会临时会议应在会议召开前至少五天通知监事，会议通知需通过专人送达、传真、电子邮件或其他方式提交全体监事。如遇紧急情况，需要尽快召开监事会临时会议的，可以随时通过口头或者电话等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但召集人应当在会议上作出说明。

监事会会议应有监事会三分之二或以上监事出席，方可举行。监事会的决议应当经半数以上监事通过。监事应当亲自出席会议，监事因故不能出席，可以书面委托其他监事代为出席，委托书中应当载明授权范围。监事无正当理由连续二次不亲自出席监事会会议的，如该监事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应由股东大会予以更换；如该监事为职工代表监事，应通过职工代表大会或者其他民主形式予以更换。

监事会议事方式分为现场出席开会方式和通讯方式。以现场出席方式开会的，出席会议的监事应在会议签到本上进行登记。

监事会的表决为记名投票方式表决，每名监事有一票表决权。监事会作出决议，必须经全体监事的过半数通过。

（四）监事会的运行情况

公司制定了《监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运行规范。公司监事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行使自己的权利和履行自己的义务。公司第一届监事会成立于2011年6月28日，自成立以来，历次会议的召集、提案、出席、议事、表决及会议记录规范，对公司董事会工作的监督、高级管理人员的考核、公司重大经营决策、公司治理制度的制定等重大事宜实施了有效监督。

四、独立董事制度

（一）独立董事的构成及比例

为进一步规范法人治理结构，并充分考虑独立董事候选人专业和特长，公司于2012年12月15日召开的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聘任伍大明、张申明、沈一开为独立董事，占董事总人数的3/8；2014年7月15日，公司召开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名单的议案》，续聘伍大明、张申明、沈一开为独立董事。公司独立董事的提名与任职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所列的基本条件，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独立董事的提名人在提名前征得了被提名人的同意，充分了解了被提名人的职业、学历、职称、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等情况，并对其担任独立董事的资格和独立性发表了意见。

（二）独立董事的制度安排

1、根据《独立董事工作细则》规定，为了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独立董事除具有《公司法》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赋予董事的职权外，还拥有以下特别职权：（1）公司重大关联交易（指公司拟与关联人达成的总额高于300万元或高于本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以上的关联交易）应由独立董事认可后提交董事会讨论，独立董事作出判断前，可以聘请中介机构出具独立财务顾问报告，作为其判断的依据；（2）向董事会提议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3）独立董事向董事会提请召开临时股东大会；（4）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利润分配的预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5）提议召开董事会会议；（6）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7）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前公开向股东征集投票权。

独立董事行使上述第（1）至（5）项职权时应经全体独立董事的二分之一以上同意。独立董事行使上述第（6）、（7）项职权时应经全体独立董事同意。

2、独立董事应当按时出席董事会会议，除参加董事会会议外，每年应保证不少于10天的时间，对公司生产经营状况、管理和内部控制等制度的建设及执行

情况、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等进行现场调查。

3、独立董事除履行上述职责外，还应对以下事项向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发表独立意见：（1）需要披露的关联交易、对外担保（不含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担保）、委托理财、对外提供财务资助、变更募集资金用途、股票及其衍生品种投资等重大事项；（2）重大资产重组方案、股权激励计划；（3）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员工或其所控制或委托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拟对公司进行收购或者通过要约收购的方式取得公司控制权的；（4）提名、任免董事；（5）聘任或解聘高级管理人员；（6）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7）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企业对公司现有或新发生的总额高于300万元或高于公司最近经审计净资产值的5%的借款或其他资金往来，以及公司是否采取有效措施回收欠款；（8）公司累计和当期对外担保情况；（9）公司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10）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有资金、改变募投项目实施主体、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募集资金投向变更、募集资金项目对外转换或者置换、募集资金项目完成后将节余募集资金（包括利息收入）用作其他用途（节余募集资金在募集资金净额10%以上的）；（11）公司当年盈利但年度董事会未提出包含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预案；（12）独立董事认为有可能损害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事项；（13）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及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事项。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类型包括同意；保留意见及其理由；反对意见及其理由和无法发表意见及其障碍，所发表的意见应当明确、清楚。

（三）独立董事实际发挥的作用

独立董事当选至今，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遵循《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细则》出席股东大会、董事会，积极参与议案讨论，独立行使表决权。各位独立董事根据自身的专长，分别任董事会下属各专业委员会委员，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在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提高公司决策水平等方面提出积极的建议，发挥了较好的作用。

五、董事会秘书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一）董事会秘书的制度安排

公司设董事会秘书一名。董事会秘书为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公司章程》及《董事会秘书制度》的相关规定，履行相应的工作职责。董事会秘书对公司和董事会负责。

（二）董事会秘书的职责

1、负责公司和相关当事人与交易所及其他证券监管机构之间的及时沟通和联络，保证交易所可以随时与其取得工作联系；

2、负责处理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督促公司制定并执行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和重大信息的内部报告制度，促使公司和相关当事人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按规定向交易所办理定期报告和临时报告的披露工作；

3、协调公司与投资者关系，接待投资者来访，回答投资者咨询，向投资者提供公司已披露的资料；

4、按照法定程序筹备董事会会议和股东大会，准备和提交拟审议的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文件；

5、参加董事会会议，制作会议记录并签字；

6、负责与公司信息披露有关的保密工作，制订保密措施，促使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及相关知情人在有关信息正式披露前保守秘密，并在内幕信息泄露时，及时采取补救措施并向交易所报告；

7、负责保管公司股东名册、董事名册、大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股票的资料，以及董事会、股东大会的会议文件和会议记录等；

8、协助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了解信息披露相关法律、法规、规章、证券交易所其他规定和公司章程对其设定的责任；

9、促使董事会依法行使职权；在董事会拟作出的决议违反法律、法规、规

章、证券交易所规定和公司章程时，应当提醒与会董事，并提请列席会议的监事就此发表意见；如果董事会坚持作出上述决议，董事会秘书应将有关监事和其个人的意见记载于会议记录上，并立即向证券交易所报告；

10、法律法规和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所规定的其他职责。

六、最近三年是否存在违法违规行为

公司已依法建立健全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战略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及审计委员会制度，近三年，公司及其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开展经营，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以及因此被相关主管机关处罚的情况。

七、最近三年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

发行人已建立严格的资金管理制度，发行人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其他方式占用的情形。也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形。

八、内部控制制度情况

（一）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自我评估意见

根据公司出具的《浙江今飞凯达轮毂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内部会计控制制度有关事项的说明》，公司管理层以财政部《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为指南，对2016年12月31日与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有效性作出的认定，公司管理层认为：公司内部控制于2016年12月31日在所有重大方面是有效的。

（二）注册会计师对公司内部控制的鉴证意见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认为，今飞凯达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规定于2016年12月31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内部控制。

九、对外投资、担保事项的政策及制度

经公司2011年6月28日创立大会审议通过《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和《对外担保决策制度》的议案。自实施之日起，公司严格按照以上制度执行相关规定。

（一）《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

公司的对外投资活动，应在授权、执行、会计记录以及资产保管等职责方面有明确的分工，不得由一人同时负责上述任何两项工作。

股东大会审批权限为：1、交易涉及的资产总额不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50%。该交易涉及的资产总额同时存在账面值和评估值的，以较高者作为计算数据。2、交易标的（如股权）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营业收入不低于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的50%且绝对金额不低于5000万元人民币；3、交易标的（如股权）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净利润不低于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50%，且绝对金额不低于500万元人民币；4、交易的成交金额（含承担债务和费用）不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0%，且绝对金额不低于5000万元人民币；5、交易产生的利润不低于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50%，且绝对金额不低于500万元人民币。前述指标涉及的数据如为负值，取其绝对值计算。

公司发生购买或出售资产交易时，应当以资产总额和成交金额中的较高者作为计算标准，并按交易事项的类型在连续十二个月内累计计算，经累计计算达到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30%的，应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已按照规定履行相关决策与披露等相关义务的，不再纳入相关的累计计算范围。

股东大会审批权限外的对外投资，由董事会负责审批。

董事会授权总经理审批单笔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1%或在一个会计年度与同一对象累计交易金额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2%的对外投资或资产处置，但委托贷款不论期限长短均必须由董事会批准。

（二）《对外担保决策制度》的相关规定

对外担保事项必须由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

董事会审议对外担保事项时，应经出席会议的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审议同意并经全体独立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董事会有权对须由股东大会审议情形之外的对外担保事项进行审议批准。

公司的对外担保符合下列标准的，需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1、单笔担保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的担保；2、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3、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4、连续十二个月内担保金额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30%；5、连续十二个月内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且绝对金额超过 5000 万元人民币；6、对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的担保；7、深圳证券交易所或《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担保情形。

应由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对外担保事项，必须经董事会以特别决议形式审议通过并经全体独立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进行审议。股东大会在审议对外担保事项时，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半数以上表决通过，在审议上述第 4 项对外担保的，应当取得出席股东大会全体股东所持表决权 2/3 以上表决通过。

十、公司投资者权益保护的情况

2015年5月28日，公司召开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对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的组织和实施等作了明确的规定，同规范了公司的信息披露行为，加强信息披露事务管理，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

（一）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公司与投资者沟通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定期报告与临时公告、年度报告说明会、股东大会、公司网站、一对一沟通、邮寄资料、电话咨询、现场参观、分

析师会议和业绩说明会、媒体采访和报道、路演及其他等。公司应尽可能通过多种方式与投资者及时、深入和广泛地沟通，并应特别注意使用互联网络提高沟通的效率，降低沟通的成本。

董事会秘书为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事务的负责人。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是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的职能部门，由董事会秘书领导，在全面深入了解公司运作和管理、经营状况、发展战略等情况下，负责策划、安排和组织各类投资者关系管理活动和日常事务。

（二）公司信息披露制度

信息披露义务人应当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信息，不得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信息披露义务人应当同时向所有投资者公开披露信息。

公司信息披露制度由公司董事会负责实施，公司董事长为实施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第一责任人，董事会秘书负责具体协调。证券事务部为信息披露事务的管理部门。监事会应当对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实施情况进行定期或不定期检查，对发现的重大缺陷及时督促公司董事会进行改正，并根据需要要求董事会对制度予以修订。董事会不予更正的，监事会可以向深交所报告。经深交所形式审核后，发布监事会公告。

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不能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的，应当在公告中做出相应声明并说明理由。

第十节 财务会计信息

本节引用的财务数据，非经特别说明，均引自经具有证券期货从业资格的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财务报告。本公司提醒投资者，若希望对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及会计政策进行更详细的了解，应当认真阅读相关的财务报告和审计报告全文。

本节中，非经特别说明，货币金额单位以人民币元计。

一、审计意见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了公司2014年12月31日、2015年12月31日、2016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4年度、2015年度、2016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并出具了天健审（2017）228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审计意见摘录如下：

“我们认为，今飞凯达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今飞凯达公司2014年12月31日、2015年12月31日、2016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14年度、2015年度、2016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财务报表

（一）合并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资产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04,163,028.61	458,033,918.52	488,988,009.8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21,200.00	23,400.00	684,399.71
应收票据	138,180,227.50	36,760,310.15	39,062,503.07
应收账款	342,659,414.70	325,021,103.16	334,834,421.72

资产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预付款项	71,412,262.80	75,586,373.65	85,398,147.21
其他应收款	13,380,460.21	10,108,602.46	7,135,831.22
存货	437,280,471.86	370,937,401.34	420,603,751.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25,256.79	-	-
其他流动资产	34,752,279.29	24,886,575.66	37,549,998.45
流动资产合计	1,342,174,601.76	1,301,357,684.94	1,414,257,062.38
非流动资产：			
固定资产	1,272,437,792.93	1,228,837,064.15	1,173,402,793.05
在建工程	87,582,853.12	61,828,431.99	119,861,349.58
无形资产	127,900,104.98	117,769,499.72	111,989,013.10
商誉	18,331.78	18,331.78	18,331.78
长期待摊费用	42,421,226.01	37,013,886.39	35,828,813.84
递延所得税资产	19,312,962.87	14,186,443.97	13,981,173.33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012,331.07	450,513.57	675,770.35
非流动资产合计	1,559,685,602.76	1,460,104,171.57	1,455,757,245.03
资产总计	2,901,860,204.52	2,761,461,856.51	2,870,014,307.41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41,307,250.00	1,205,464,155.56	1,398,484,700.0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576,155,187.42	560,191,851.75	415,567,213.79
应付账款	213,540,875.04	135,832,061.82	204,141,129.28
预收款项	8,912,528.46	7,657,021.89	7,386,634.94
应付职工薪酬	7,305,649.53	6,057,332.67	5,320,909.84
应交税费	12,714,950.14	17,937,559.37	9,843,638.91
应付利息	2,105,739.43	1,777,725.47	2,505,857.32
应付股利	476,718.73	750,000.00	164,304.73
其他应付款	17,782,463.13	20,133,552.16	23,764,136.1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0,000,000.00	113,000,000.00	51,70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1,980,301,361.88	2,068,801,260.69	2,118,878,525.0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20,000,000.00	125,000,000.00	238,000,000.00
长期应付款	39,581,845.82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3,491,694.32	541,651.00	122,724.82
递延收益	59,865,928.97	44,456,190.66	42,829,327.6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非流动负债合计	322,939,469.11	169,997,841.66	280,952,052.48
负债合计	2,303,240,830.99	2,238,799,102.35	2,399,830,577.4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166,000,000.00	166,000,000.00	166,000,000.00
资本公积	91,505,183.70	91,505,183.70	92,075,064.59
其他综合收益	854,417.70	99,981.80	-31,287.18
盈余公积	36,314,407.42	30,368,882.13	25,632,386.81
未分配利润	293,716,858.27	226,549,882.54	173,801,588.9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588,390,867.09	514,523,930.17	457,477,753.17
少数股东权益	10,228,506.44	8,138,823.99	12,705,976.75
所有者权益合计	598,619,373.53	522,662,754.16	470,183,729.9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901,860,204.52	2,761,461,856.51	2,870,014,307.41

2、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一、营业收入	2,294,193,121.60	2,131,757,417.74	2,144,253,257.43
减：营业成本	1,896,410,518.94	1,773,024,140.48	1,744,442,996.57
营业税金及附加	16,961,054.08	7,070,873.58	6,879,592.88
销售费用	61,178,814.98	58,633,785.79	59,233,785.28
管理费用	164,960,773.59	148,425,094.93	139,028,044.59
财务费用	84,952,889.41	93,371,674.30	131,406,342.96
资产减值损失	1,820,316.09	-985,513.65	1,683,173.03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7,800.00	-660,999.71	684,399.7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258,855.11	1,508,778.57	177,104.98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1,747,699.40	53,065,141.17	62,440,826.81
加：营业外收入	27,464,047.95	23,995,978.67	16,006,003.18
减：营业外支出	2,265,133.62	5,610,519.31	6,028,233.37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6,946,613.73	71,450,600.53	72,418,596.62
减：所得税费用	10,964,430.26	12,242,533.84	15,103,030.1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5,982,183.47	59,208,066.69	57,315,566.4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3,112,501.02	57,484,788.91	58,178,074.65
少数股东损益	2,869,682.45	1,723,277.78	-862,508.20
五、其他综合收益	754,435.90	131,268.98	5,882.70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六、综合收益总额	76,736,619.37	59,339,335.67	57,321,449.1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73,866,936.92	57,616,057.89	58,183,957.3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869,682.45	1,723,277.78	-862,508.20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44	0.35	0.35
（二）稀释每股收益	0.44	0.35	0.35

3、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949,462,498.76	1,869,420,880.61	1,523,154,876.98
收到的税费返还	105,122,788.21	98,290,489.16	114,850,520.2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156,364.54	44,718,457.87	154,045,514.7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70,741,651.51	2,012,429,827.64	1,792,050,912.0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474,338,411.86	1,432,152,661.29	1,364,537,246.1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16,317,871.92	190,459,542.81	166,579,097.18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4,461,421.43	45,333,089.76	57,323,995.1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1,631,519.19	85,940,621.64	92,286,959.3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06,749,224.40	1,753,885,915.50	1,680,727,297.8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3,992,427.11	258,543,912.14	111,323,614.2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3,268,114.98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	1,508,778.57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82,262.73	6,662,861.15	11,380,607.5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	25,408,412.50	15,452,102.65	12,106,400.00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690,675.23	23,623,742.37	26,755,122.4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02,065,681.41	127,931,281.17	167,995,022.85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258,855.11	10,240,000.00	5,097,415.1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8,324,536.52	138,171,281.17	173,092,438.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2,633,861.29	-114,547,538.80	-146,337,315.5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846,777,760.96	2,100,510,184.75	2,545,022,488.05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8,583,000.00	13,346,894.55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65,360,760.96	2,113,857,079.30	2,545,022,488.0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967,034,891.49	2,172,885,875.77	2,351,107,884.3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6,729,603.67	79,993,331.97	115,415,430.8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254,532.55	6,110,311.43	61,702,871.2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43,019,027.71	2,258,989,519.17	2,528,226,186.3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658,266.75	-145,132,439.87	16,796,301.6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880,502.77	8,085,233.86	-1,077,615.1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8,180,203.70	6,949,167.33	-19,295,014.7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6,396,310.67	159,447,143.34	178,742,158.1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8,216,106.97	166,396,310.67	159,447,143.34

（二）母公司财务报表

1、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资产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12,073,709.27	166,801,499.58	188,114,857.7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80,800.00	22,000.00	483,751.12
应收票据	132,282,949.42	35,167,759.14	38,402,503.07
应收账款	260,054,488.23	256,924,181.00	252,857,980.15
预付款项	57,405,425.97	80,402,766.67	73,435,676.63
应收股利	1,897,000.00	1,750,000.00	4,185,477.89
其他应收款	228,937,057.88	174,625,113.88	30,505,400.61
存货	227,879,963.16	202,098,406.80	235,205,298.43
其他流动资产	-	8,240,000.00	680,268.44
流动资产合计	1,020,611,393.93	926,031,727.07	823,871,214.12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260,377,875.08	240,877,875.08	232,200,634.91
固定资产	369,228,638.43	365,538,418.75	385,132,786.45
在建工程	22,116,866.58	33,944,668.63	32,147,480.30
无形资产	40,522,164.92	40,112,978.43	41,196,568.76
长期待摊费用	36,267,403.14	30,513,021.91	29,257,761.24
递延所得税资产	3,604,643.25	3,205,319.80	3,057,898.90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732,117,591.40	714,192,282.60	722,993,130.56
资产总计	1,752,728,985.33	1,640,224,009.67	1,546,864,344.68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672,942,205.00	648,718,684.76	546,106,084.4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198,904,409.18	166,864,453.11	224,792,679.81
应付账款	119,659,433.27	104,227,779.04	108,700,724.48
预收款项	5,861,235.21	5,320,749.24	5,332,784.44
应付职工薪酬	3,695,148.93	2,539,975.29	2,168,767.3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应交税费	6,529,761.01	8,578,739.19	2,982,482.34
应付利息	1,373,242.18	1,119,988.36	1,407,212.87
其他应付款	52,843,533.94	65,632,072.51	66,299,031.6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5,000,000.00	83,000,000.00	-
流动负债合计	1,096,808,968.72	1,086,002,441.50	957,789,767.4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75,000,000.00	35,000,000.00	118,00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592,030.98	120,500.46	72,562.67
递延收益	9,988,515.00	8,216,850.00	7,482,75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85,580,545.98	43,337,350.46	125,555,312.67
负债合计	1,182,389,514.70	1,129,339,791.96	1,083,345,080.1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166,000,000.00	166,000,000.00	166,000,000.00
资本公积	100,336,863.07	100,336,863.07	100,336,863.07
盈余公积	31,501,863.21	25,556,337.92	20,819,842.60
未分配利润	272,500,744.35	218,991,016.72	176,362,558.89
所有者权益合计	570,339,470.63	510,884,217.71	463,519,264.5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752,728,985.33	1,640,224,009.67	1,546,864,344.68

2、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一、营业收入	2,128,035,469.69	2,039,097,398.19	2,067,874,608.76
减：营业成本	1,877,074,704.52	1,837,214,447.70	1,854,669,102.00
营业税金及附加	8,293,417.78	4,375,924.40	4,202,401.32
销售费用	40,044,315.91	35,298,950.59	34,804,168.95
管理费用	98,080,558.48	81,981,277.28	71,720,014.93
财务费用	44,926,660.78	40,191,279.26	56,164,515.29
资产减值损失	1,098,366.85	458,698.09	1,201,356.95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8,800.00	-461,751.12	483,751.1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384,462.00	3,774,636.90	11,587,081.23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5,191,783.37	42,889,706.65	57,183,881.67
加：营业外收入	12,743,676.27	13,436,549.46	5,962,165.69
减：营业外支出	574,305.04	2,309,266.73	2,134,337.9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7,361,154.60	54,016,989.38	61,011,709.46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减：所得税费用	7,905,901.68	6,652,036.23	6,350,286.26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9,455,252.92	47,364,953.15	54,661,423.20
五、其他综合收益	-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59,455,252.92	47,364,953.15	54,661,423.20

3、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893,618,978.48	1,890,126,917.70	1,691,511,553.70
收到的税费返还	63,564,100.51	56,975,149.27	58,802,914.6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109,758.25	62,562,481.03	21,848,300.4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74,292,837.24	2,009,664,548.00	1,772,162,768.8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697,650,250.41	1,682,277,394.16	1,486,793,371.1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3,208,160.85	77,598,494.75	61,784,311.07
支付的各项税费	24,445,439.72	17,127,372.42	26,073,035.3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2,136,622.52	239,493,835.58	58,246,107.5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47,440,473.50	2,016,497,096.91	1,632,896,825.1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852,363.74	-6,832,548.91	139,265,943.7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673,000.00	-	-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7,342,547.60	3,774,636.90	5,921,709.7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1,755,397.29	2,474,252.54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4,988,412.50	2,435,477.89	1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4,06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003,960.10	7,965,512.08	22,455,962.2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	58,001,106.47	36,408,931.69	45,087,699.43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19,500,000.00	8,677,240.17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1,282,697.35	17,374,484.7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7,501,106.47	46,368,869.21	62,462,184.1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497,146.37	-38,403,357.13	-40,006,221.9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970,452,462.94	961,281,993.60	931,291,900.97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64,275,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70,452,462.94	961,281,993.60	995,566,900.9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953,048,480.56	863,033,679.21	1,056,271,576.67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7,868,703.94	44,930,530.44	45,026,851.2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90,917,184.50	907,964,209.65	1,101,298,427.9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464,721.56	53,317,783.95	-105,731,526.9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136,146.71	5,457,931.73	-2,426,825.5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8,245,650.90	13,539,809.64	-8,898,630.71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5,884,764.11	72,344,954.47	81,243,585.18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7,639,113.21	85,884,764.11	72,344,954.47

三、会计报表的编制基准及合并会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一）会计报表的编制基准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

务报表。

（二）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

母公司将其控制的所有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报告期内不存在将拥有其半数或半数以下表决权的子公司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情形，不存在拥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未能对其形成控制的子公司。

报告期内，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注册地址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1	浙江今飞亚达轮毂有限公司	金华	1,654.90万元	摩托车轮毂及组件的生产、销售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	浙江今飞摩轮有限公司	金华	12,500万元	摩托车轮毂及配件（除摩托车发动机）、模具生产销售；电动车车轮生产、销售；货物与技术进出口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3	浙江今飞电动车轮有限公司	金华	500万元	自行车车圈、电动车车轮生产、销售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4	浙江今飞轻合金材料有限公司	金华	2,150万元	金属材料（除贵金属）及其制品加工销售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5	浙江今泰汽车零部件制造有限公司	金华	2,000万元	汽车变速箱生产销售；汽车轮毂、摩托车轮毂、电动车轮毂的生产销售；经营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6	浙江今飞汽摩配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金华	500万元	汽车零部件、摩托车零部件、自行车零部件、模具、专用机械设备（除汽车）制造技术的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有色金属材料及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材料表面电化处理技术的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车轮用模具、车轮制造机械设备的销售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序号	公司名称	注册地址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7	金华市今飞零部件制造有限公司	金华	926万元	金属压延、电线、电缆及汽摩配加工和机械装配	7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8	贵州今飞轮毂股份有限公司	贵阳	3,000万元	汽车发动机铝合金制造及销售, 铝合金汽车、电动车轮毂制造及销售	75.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9	金华市今飞汽车配件有限公司	金华	50万元	许可经营项目: 机动车维修; 三类机动车维修 一般经营项目: 汽车零部件及配件、轮胎、轮毂零售、批发	100.00%	设立
10	飞驰工贸股份有限公司	美国	30万美元	汽车轮毂及组件的销售	100.00%	设立
11	金华市晨隆物资经营有限公司	金华	1,000万元	汽车配件、摩托车配件、自行车配件、化工原料(除危险品、易制毒化学品、监控化学品)、包装材料、建筑材料、金属材料(除贵金属)、办公用品的销售, 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2	印度今飞贸易有限公司	印度	2,700万印度卢比	汽车车轮、摩托车车轮及其相关配件、机械模具、装备的进出口及销售; 仓储、物流配送服务	今飞凯达持股75%, 今飞摩轮持股25%	设立
13	云南富源今飞轮毂制造有限公司	富源	1,000万元	汽车摩托车轮毂及组件生产销售; 机械模具开发、设计、制造	100.00%	设立
14	宁夏今飞轮毂有限公司	宁夏	1,000万元	汽车、摩托车轮毂及组件生产、销售; 机械模具开发、设计、制造	100.00%	设立

(三) 报告期内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变化情况

2014年12月26日, 公司完成对全资子公司晨隆物资注销手续。自注销之日起, 公司不再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

2015年2月3日, 公司和今飞摩轮共同出资设立子公司印度今飞。自印度今飞

成立日起，公司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

2015年11月30日，公司出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富源今飞。自富源今飞成立日起，公司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

2016年3月22日，公司出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宁夏今飞。自宁夏今飞成立日起，公司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

四、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收入确认原则和具体方法

1、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收入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销售商品收入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2）公司不再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不再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3）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4）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5）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提供劳务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能够可靠估计的（同时满足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并按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不能够可靠估计的，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劳务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

让渡资产使用权在同时满足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收入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的收入。利息收入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

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按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4、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1）外销收入确认原则

公司主要销售铝合金车轮产品，外销产品收入确认需同时满足以下条件：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办理出口报关手续取得报关单，且货物实际放行取得装船单/提单，开具出口专用发票；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产品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公司出口销售贸易模式有FOB、CFR和CIF三种，根据国际商会发布的《2010年国际贸易术语解释通则》中对于FOB、CFR和CIF贸易模式中对风险转移的界定，“卖方承担货物装上船为止的一切风险，买方承担货物自装运港装上船后的一切风险”。因此，采用FOB、CFR和CIF贸易模式，当货物于海关处实际放行装运时，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经转移给购货方。

（2）内销收入确认原则

内销产品收入确认需同时满足以下条件：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购货方，且购货方已验收合格；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产品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二）金融工具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两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

2、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金融资产进行后续计量，且不扣除将来处置该金融资产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但下列情况除外：（1）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及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2）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对金融负债进行后续计量，但下列情况除外：（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2）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3）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①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②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积摊销额后的余额。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与套期保值有关外，按照如下方法处理：（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收益。（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投资收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于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账面价值扣除原直接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后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当收取某项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或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已转移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了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2）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

4、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公司将估值技术使用的输入值分以下层级，并依次使用：

（1）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2）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

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等；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3）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5、金融资产的减值测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1）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2）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先将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区分开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可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测试结果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高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①表明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

- A、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B、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
- C、公司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D、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E、因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债务工具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F、其他表明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况。

②表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权益工具投资的公

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以及被投资单位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公司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单独进行检查。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若其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 50%（含 50%）或低于其成本持续时间超过 12 个月（含 12 个月）的，则表明其发生减值；若其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 20%（含 20%）但尚未达到 50%的，或低于其成本持续时间超过 6 个月（含 6 个月）但未超过 12 个月的，本公司会综合考虑其他相关因素，诸如价格波动率等，判断该权益工具投资是否发生减值。对于以成本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公司综合考虑被投资单位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是否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判断该权益工具是否发生减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减值损失。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回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并计入当期损益。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期后公允价值回升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以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发生减值时，将该权益工具投资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发生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予转回。

（三）应收款项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金额 100 万元以上且占应收款项账面余额 5%以上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1）具体组合及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2) 账龄分析法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以下同)	5	5
1-2 年	10	10
2-3 年	20	20
3-5 年	50	50
5 年以上	100	100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有确凿证据表明可收回性存在明显差异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对应收票据、应收利息、长期应收款等其他应收款项,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四) 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资产负债表日, 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 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 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资产负债表日, 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 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 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4、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低值易耗品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2）包装物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五）长期股权投资

1、共同控制、重要影响的判断

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认定为重大影响。

2、投资成本的确定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

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①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②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债务重组方式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以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4、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的的处理方法

(1) 个别财务报表

对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剩余股权，对被投资单位仍具有重大影响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实施共同控制的，

转为权益法核算；不能再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确认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进行核算。

（2）合并财务报表

①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且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在丧失控制权之前，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丧失对原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且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六）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计价和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项目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项目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10-35	10.00	2.57-9.00
机器设备	10	10.00	9.00
运输工具	10	10.00	9.00
电子及其他设备	5-10	10.00	9.00-18.00

3、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和折旧方法

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的，认定为融资租赁：（1）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2）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3）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通常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75%以上（含75%）]；（4）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90%以上（含90%）]；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收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90%以上（含90%）]；（5）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中较低者入账，按自有固定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

（七）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八）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及非专利技术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

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年限如下：

项目	摊销年限（年）
土地使用权	50
软件	3-5

3、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九）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已经支出，摊销期限在1年以上（不含1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十）部分长期资产减值

对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

若上述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确认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十一）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十二）政府补助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

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十三）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企业合并；（2）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十四）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除金额较大的予以资本化并分期计入损益外，均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以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中两者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赁资产价值。在租赁期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

（十五）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会计政策变更

本公司已执行财政部于 2014 年颁布的下列新的及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9 号——职工薪酬》（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39 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40 号——合营安排》、《企业会计准则第 41 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 2014 年、2015 年和 2016 年财务报表不存在重大影响。

2、会计估计变更

报告期内，公司重要的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五、税项

（一）报告期内公司适用的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	17%、3%， 出口退税详见[注 1]
营业税	应纳税营业额	5%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30%后余值的 1.2%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 12%计缴	1.2%、12%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7%、5%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15%、6.75%、30%[注 2]

[注 1]：铝合金汽轮出口货物实行“免、抵、退”税政策，2014 年 1 月至 2016 年 12 月退税率为 17%；铝合金摩轮出口货物实行“免、抵、退”税政策，2014 年 1 月至 2016 年 12 月退税率为 15%；铝合金电轮出口货物实行“免、抵、退”税政策，2014 年 1 月至 2016 年 12 月退税率为 15%。

[注 2]：浙江今飞凯达轮毂股份有限公司所得税税率为 15%；印度今飞贸易有限公司所得税税率为 30%；飞驰工贸股份有限公司所得税税率为 6.75%；公司其他子公司所得税税率为 25%。

（二）报告期内公司享受的税收优惠

根据浙江省科学技术厅、浙江省财政厅、浙江省国家税务局、浙江省地方税务局联合下发的《关于认定杭州立地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等332家企业为2010年第三批高新技术企业的通知》（浙科发高[2010]272号），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有效期为3年，根据政策公司2012年度享有优惠企业所得税税率为15%。公司按照相关规定于2013年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F201333000345），根据政策公司2013年至2015年按照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根据科学技术部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中心下发的《关于浙江省2016年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备案的复函》（国科火字[2016]149号），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有效期为3年，《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GR201633000939。根据政策公司2016年度享有优惠企业所得税税率为15%。

六、分部信息

1、按产品类别列示的主营业务

单位：万元

产品类别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收入金额	比例 (%)	收入金额	比例 (%)	收入金额	比例 (%)
汽轮	158,128.99	72.06	141,177.22	69.42	127,166.51	62.77
摩轮	52,335.73	23.85	53,525.57	26.32	66,165.75	32.66
电轮	8,967.68	4.09	8,677.84	4.27	9,249.52	4.57
合计	219,432.40	100.00	203,380.63	100.00	202,581.78	100.00

2、按区域划分的主营业务

单位：万元

区域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收入金额	比例 (%)	收入金额	比例 (%)	收入金额	比例 (%)
国内销售	133,002.05	60.61	116,844.85	57.45	108,798.68	53.71
国外销售	86,430.34	39.39	86,535.78	42.55	93,783.10	46.29
合计	219,432.40	100.00	203,380.63	100.00	202,581.78	100.00

七、最近一年收购兼并情况

公司最近一年不存在超过收购前发行人资产总额或营业收入或净利润 20% 的收购兼并其他企业资产（或股权）的情况。

八、经注册会计师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依据经注册会计师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8,439.70	-86,169.92	-608,476.3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5,712,269.62	23,122,855.91	15,160,426.24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6,161,055.11	847,778.86	861,504.69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627,135.13	364,113.00	335,849.50
小 计	21,216,789.34	24,248,577.85	15,749,304.08
减：所得税费用（所得税费用减少以“-”表示）	3,411,796.88	1,907,256.10	1,188,585.24
少数股东损益	693,818.26	1,016,197.11	1,550,695.3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7,111,174.20	21,325,124.64	13,010,023.4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3,112,501.02	57,484,788.91	58,178,074.6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6,001,326.82	36,159,664.27	45,168,051.1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占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的比重	23.40%	37.10%	22.36%

九、最近一期末主要非流动资产情况

（一）固定资产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固定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折旧年限(年)	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10-35	739,044,930.82	94,737,479.21	-	644,307,451.61
机器设备	10	1,072,563,643.35	447,900,408.06	971,526.02	623,691,709.27
运输工具	10	4,315,551.13	1,704,370.61	-	2,611,180.52
电子及其他设备	5-10	6,381,246.02	4,553,794.49	-	1,827,451.53
合计		1,822,305,371.32	548,896,052.37	971,526.02	1,272,437,792.93

期末固定资产中已有账面价值 609,731,772.22 元的固定资产用于担保。

（二）在建工程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在建工程情况如下：

单位：元

工程项目名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2016年12月31日
在安装机器设备	10,879,339.10	4,329,565.36	13,924,510.05	-	1,284,394.41
神丽路厂区项目	33,944,668.63	34,396,866.67	46,224,668.72	-	22,116,866.58
今泰厂区项目	9,639,227.65	7,969,374.80	12,804,815.11	-	4,803,787.34
贵州今飞厂区项目	7,365,196.61	11,859,046.39	14,198,765.86	-	5,025,477.14
云南富源今飞厂区项目	-	111,093,820.19	69,007,981.45	-	42,085,838.74
宁夏今飞厂区项目	-	22,918,069.92	10,651,581.01	-	12,266,488.91
合计	61,828,431.99	192,566,743.33	166,812,322.20	-	87,582,853.12

期末在建工程不存在减值迹象，未计提减值准备。

（三）无形资产

截至2016年12月31日，公司的无形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取得方式	原值	累计摊销	净值
土地使用权	出让	140,606,714.64	17,311,838.13	123,294,876.51
软件	外购	8,427,588.34	3,822,359.87	4,605,228.47
合计		149,034,302.98	21,134,198.00	127,900,104.98

期末无形资产中已有账面价值111,841,296.48元的土地使用权用于担保。报告期内，本公司无形资产期末未出现可回收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情形，未计提减值准备。

十、最近一期末的主要债项

截至最近一期末，本公司的负债合计为2,303,240,830.99元，主要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票据、预收款项、应付账款、应付职工薪酬、应交税费、其他应付款、长期应付款等负债，无重大或有负债。

（一）银行借款

公司银行借款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短期借款	1,041,307,250.00
一年内到期长期借款	100,000,000.00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长期借款	220,000,000.00
合计	1,361,307,250.00

（二）应付票据

公司应付票据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576,155,187.42
合计	576,155,187.42

（三）应付账款

公司应付账款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货款	166,656,695.15
费用	8,541,634.32
工程设备款	37,321,223.90
模具	1,021,321.67
合计	213,540,875.04

（四）预收账款

公司预收账款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货款	8,912,528.46
合计	8,912,528.46

（五）应交税费

公司应交税费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增值税	6,269,652.22
企业所得税	4,330,692.39
地方水利建设基金	201,509.13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50,742.71
城市维护建设税	862,109.36
教育费附加	377,627.84
地方教育附加	251,752.84
印花税	14,602.35
税金及附加	356,261.30
合计	12,714,950.14

（六）其他应付款

公司其他应付款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押金保证金	14,239,351.84
应付暂收款	3,501,564.37
其他	41,546.92
合计	17,782,463.13

（七）长期应付款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融资租赁	39,581,845.82
合计	39,581,845.82

（八）递延收益

公司其他非流动负债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59,865,928.97
合计	59,865,928.97

十一、所有者权益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所有者权益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股本	166,000,000.00	166,000,000.00	166,000,000.00
资本公积	91,505,183.70	91,505,183.70	92,075,064.59

其他综合收益	854,417.70	99,981.80	-31,287.18
盈余公积	36,314,407.42	30,368,882.13	25,632,386.81
未分配利润	293,716,858.27	226,549,882.54	173,801,588.9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588,390,867.09	514,523,930.17	457,477,753.17
少数股东权益	10,228,506.44	8,138,823.99	12,705,976.75
所有者权益合计	598,619,373.53	522,662,754.16	470,183,729.92

1、股本

2011年6月20日，今飞有限董事会作出决议，以2011年4月30日为基准日整体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截至2011年4月30日，今飞有限经审计的净资产为27,122.33万元，折合股份16,600万股，每股面值1元，计入股本16,600万元，折股后剩余部分10,522.33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2、资本公积

报告期内，公司资本公积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股本溢价	91,505,183.70	91,505,183.70	92,075,064.59
合计	91,505,183.70	91,505,183.70	92,075,064.59

2015年度减少569,880.89元系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0号—企业合并》的规定，收购今飞亚达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今飞亚达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可辨认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异，调整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3、盈余公积

报告期内，公司盈余公积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法定盈余公积	34,050,668.09	28,105,142.80	23,368,647.48
任意盈余公积	2,263,739.33	2,263,739.33	2,263,739.33
合计	36,314,407.42	30,368,882.13	25,632,386.81

报告期内盈余公积增加均系本公司按母公司净利润的10%计提的法定盈余公积。

4、未分配利润

报告期内，未分配利润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期初未分配利润	226,549,882.54	173,801,588.95	121,089,656.62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3,112,501.02	57,484,788.91	58,178,074.65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5,945,525.29	4,736,495.32	5,466,142.32
期末未分配利润	293,716,858.27	226,549,882.54	173,801,588.95

十二、报告期内现金流量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的现金流量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3,992,427.11	258,543,912.14	111,323,614.2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2,633,861.29	-114,547,538.80	-146,337,315.5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658,266.75	-145,132,439.87	16,796,301.68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880,502.77	8,085,233.86	-1,077,615.1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8,180,203.70	6,949,167.33	-19,295,014.79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8,216,106.97	166,396,310.67	159,447,143.34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十三、资产负债表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和其他重要事项

（一）资产负债表期后事项

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公司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期后事项。

（二）或有事项

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请参见本招股书“第十五节 其他重大事项”之“四、

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相关内容。

（三）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四、主要财务指标

（一）基本财务指标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流动比率（倍）	0.68	0.63	0.67
速动比率（倍）	0.46	0.45	0.47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67.46	68.85	70.03
资产负债率（合并）（%）	79.37	81.07	83.62
归属于发行人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3.54	3.10	2.76
无形资产（扣除土地使用权）占净资产比例（%）	0.77	0.64	0.75
项目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6.24	5.85	6.08
存货周转率（次）	4.52	4.25	4.29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31,303.73	31,101.20	32,585.38
利息保障倍数（倍）	1.96	1.63	1.5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万元）	7,311.25	5,748.48	5,817.8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万元）	5,600.13	3,615.97	4,516.81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99	1.56	0.67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股）	-0.59	0.04	-0.12

上述财务指标的计算公式如下：

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归属于发行人股东的每股净资产=期末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期末股本

无形资产（扣除土地使用权）占净资产的比例=无形资产（扣除土地使用权）/净资产

应收账款周转率=主营业务收入/应收账款平均余额

存货周转率=主营业务成本/存货平均余额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利润总额+利息支出+计提折旧+摊销总额

利息保障倍数=（利润总额+利息支出）/利息支出

每股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股本

每股现金流量净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期末股本

（二）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报告期内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指标如下表所示：

报告期利润	报告期间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16 年度	13.26	0.44	0.44
	2015 年度	11.84	0.35	0.35
	2014 年度	13.58	0.35	0.3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16 年度	10.16	0.34	0.34
	2015 年度	7.44	0.22	0.22
	2014 年度	10.54	0.27	0.27

1、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计算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P_0 / (E_0 + N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_0 - E_j \times M_j \div M_0 \pm E_k \times M_k \div M_0)$

其中： P_0 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N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E_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 E_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E_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M_0 为报告期月份数； M_i 为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M_j 为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E_k 为因

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增减变动； M_k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2、基本每股收益计算

基本每股收益= $P_0 \div S$

$S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其中： P_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S_0 为期初股份总数； S_1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S_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S_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S_k 为报告期缩股数； M_0 报告期月份数； M_i 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M_j 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3、稀释每股收益计算

稀释每股收益= $P_1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 \text{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 P_1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并考虑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其影响，按《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规定进行调整。

公司在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应考虑所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和加权平均股数的影响，按照其稀释程度从大到小的顺序计入稀释每股收益，直至稀释每股收益达到最小值。

十五、盈利预测

本公司未编制盈利预测报告。

十六、资产评估

今飞有限整体变更设立本公司时，聘请坤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今飞有限的

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评估，并以评估结果作为折股参考，公司未根据评估结果进行账务调整。

坤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 2011 年 4 月 30 日为评估基准日对今飞有限的全部资产及相关负债采用资产基础法进行了评估，并于 2011 年 6 月 18 日出具坤元评报[2011]241 号《资产评估报告》。截至评估基准日，今飞有限资产、负债及股东全部权益的评估结果为：资产账面价值 141,367.36 万元，评估价值 155,819.53 万元，评估增值 14,452.17 万元，增值率为 10.22%；负债账面价值 114,245.02 万元，评估价值 113,796.09 万元，评估减值 448.93 万元，减值率为 0.39%；股东全部权益账面价值 27,122.33 万元，评估价值 42,023.44 万元，评估增值 14,901.11 万元，增值率为 54.94%。本次资产评估的具体结果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净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减值率（%）
	A	B	C=B-A	D=C/A*100
一、流动资产	86,959.21	87,596.73	637.52	0.73
二、非流动资产	54,408.14	68,222.80	13,814.65	25.39
其中：长期股权投资	2,696.46	5,716.90	3,020.44	112.02
建筑物类固定资产	22,179.83	23,913.10	1,733.27	7.81
设备类固定资产	19,315.65	20,965.12	1,649.47	8.54
在建工程	3,429.21	3,429.21	-	-
土地使用权	4,083.70	8,513.50	4,429.80	108.47
其他无形资产	35.04	2,796.00	2,760.96	7,878.83
长期待摊费用	2,435.94	2,750.86	314.92	12.93
递延所得税资产	232.31	138.12	-94.19	-40.55
资产总计	141,367.36	155,819.53	14,452.17	10.22
三、流动负债	104,396.09	104,396.09	-	-
四、非流动负债	9,848.93	9,400.00	-448.93	-4.56
负债合计	114,245.02	113,796.09	-448.93	-0.39
股东权益合计	27,122.33	42,023.44	14,901.11	54.94

十七、历次验资

公司设立以来历次验资情况请参见本招股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三、发行人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情况”相关内容。

第十一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财务状况分析

(一) 资产结构及变动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资产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货币资金	30,416.30	10.48	45,803.39	16.59	48,898.80	17.0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2.12	-	2.34	-	68.44	0.02
应收票据	13,818.02	4.76	3,676.03	1.33	3,906.25	1.36
应收账款	34,265.94	11.81	32,502.11	11.77	33,483.44	11.67
预付账款	7,141.23	2.46	7,558.64	2.74	8,539.81	2.98
其他应收款	1,338.05	0.46	1,010.86	0.37	713.58	0.25
存货	43,728.05	15.07	37,093.74	13.43	42,060.38	14.6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2.53	0.01	-	-	-	-
其他流动资产	3,475.23	1.20	2,488.66	0.90	3,755.00	1.31
流动资产	134,217.46	46.25	130,135.77	47.13	141,425.71	49.28
固定资产	127,243.78	43.85	122,883.71	44.50	117,340.28	40.88
在建工程	8,758.29	3.02	6,182.84	2.24	11,986.13	4.18
无形资产	12,790.01	4.41	11,776.95	4.26	11,198.90	3.90
商誉	1.83	-	1.83	-	1.83	-
长期待摊费用	4,242.12	1.46	3,701.39	1.34	3,582.88	1.25
递延所得税资产	1,931.30	0.67	1,418.64	0.51	1,398.12	0.49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01.23	0.35	45.05	0.02	67.58	0.02
非流动资产	155,968.56	53.75	146,010.42	52.87	145,575.72	50.72
资产总计	290,186.02	100.00	276,146.19	100.00	287,001.43	100.00

2014 年末、2015 年末和 2016 年末，公司流动资产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49.28%、47.13%和 46.25%。流动资产以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和存货为主，非流动资产主要由固定资产、在建工程 and 无形资产构成。

1、货币资金

本公司货币资金包括现金、银行存款和其他货币资金。2014 年末、2015 年末和 2016 年末，货币资金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17.04%、16.59%和 10.48%。

报告期内，公司货币资金余额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库存现金	4.69	11.05	6.74
银行存款	20,387.53	19,176.11	24,319.34
其他货币资金	10,024.08	26,616.22	24,572.72
合计	30,416.30	45,803.39	48,898.80

公司货币资金占流动资产的比例较大，符合铝合金车轮制造企业资金密集型、对流动资金需求较大的行业特点。

2016 年末货币资金余额较 2015 年末减少 15,387.09 万元，降幅 33.59%，主要原因系其他货币资金较上期减少较多所致。其他货币资金主要为受限的保证金存款，2016 年末其他货币资金较 2015 年末减少较多主要原因系公司开具银行承兑汇票采用保证金担保的数量减少，更多采用定期存款质押的方式，相应其他货币资金中的保证金余额减少。非受限银行存款较上期减少较多主要原因系期末应收票据数额较上期增加较多，占用了较多的营运资金所致。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014 年末、2015 年末和 2016 年末，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余额分别为 68.44 万元、2.34 万元和 12.12 万元。报告期内，为减少汇率波动风险，公司购入远期结售汇以锁定结算汇率，报告期末远期结售汇的公允价值根据购买的外汇规模和汇率的波动而变化。

3、应收票据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票据余额构成及变化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12,968.02	2,867.33	2,495.05
商业承兑汇票	850.00	808.70	1,411.20
合计	13,818.02	3,676.03	3,906.25

2014 年末、2015 年末和 2016 年末，公司应收票据余额分别为 3,906.25 万元、3,676.03 万元和 13,818.02 万元，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1.36%、1.33%和 4.76%。

为了合理组织生产，有效配置资金，公司将收到的银行承兑汇票进行贴现，或背书支付给上游供应商，因此，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票据余额的变动主要受到收到票据金额以及票据贴现背书金额的综合影响。

2016 年末应收票据余额较 2015 年末增加 10,141.99 万元，增幅 275.90%，主要原因系期末银行贴现率较高且公司货币资金能满足日常营运需求，公司减少银行承兑汇票贴现所致。

公司票据背书贴现业务的会计处理为：公司将持有的商业汇票背书转让以取得所需物资，按应计入取得物资成本的金额，借记“材料采购”或“原材料”、“库存商品”等科目，按商业汇票的票面金额，贷记“应收票据”，如有差额，借记或贷记“银行存款”等科目。涉及增值税进项税额的，还应进行相应的处理。持未到期的商业汇票向银行贴现，应按实际收到的金额(即 减去贴现息后的净额)，借记“银行存款”等科目，按贴现息部分，借记“财务费用”等科目，按商业汇票的票面金额，贷记“应收票据（银行承兑汇票）或“短期借款”科目（商业承兑汇票）。

公司背书贴现均为银行承兑汇票，背书以及贴现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票据法》规定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风险和报酬已经转移，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规定符合终止确认条件。公司为了有效配置资金，将银行承兑汇票进行背书和贴现，且符合会计准则终止确认条件。因此，大额背书贴现票据终止确认不会对发行人流动比率、资产负债率产生影响。

4、应收账款

2014 年末、2015 年末和 2016 年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33,483.44 万元、32,502.11 万元和 34,265.94 万元。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11.67%、11.77%和 11.81%。

(1) 公司应收账款规模及合理性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期末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36,135.96	34,248.85	35,301.70
应收账款余额增长率	5.51%	-2.98%	12.55%
营业收入	229,419.31	213,175.74	214,425.33
营业收入增长率	7.62%	-0.58%	8.64%
期末应收账款余额/年度营业收入	15.75%	16.07%	16.46%

①应收账款占营业收入比例的合理性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增长趋势与销售规模增长趋势吻合。公司目前针对不同的客户，采取了不同的信用周期。报告期内，一般对于汽轮客户给予 2-3 个月的信用期，对于摩轮和电轮客户给予 1-2 个月的信用期。

②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占营业收入比例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的比较

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占营业收入比例与可比上市公司比较如下：

单位：%

公司名称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万丰奥威	-	16.54	18.76
兴民钢圈	-	28.36	14.38
金固股份	-	16.72	15.37
跃岭股份	-	17.84	19.72
可比公司中值	-	17.28	17.07
本公司	15.75	16.07	16.46

从上表可见，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占营业收入比例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平均水平较为接近。

总体来看，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占营业收入比例相对较低，信用政策与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基本匹配。

(2) 应收账款分业务构成情况及与营业收入的匹配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分业务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业务类别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汽轮业务	28,112.73	27,088.47	26,326.12
摩轮业务	6,166.12	5,691.96	6,803.22

业务类别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电轮业务	1,570.04	1,146.03	1,593.21
其他业务	287.06	322.38	579.15
小 计	36,135.96	34,248.85	35,301.70

公司应收账款余额主要是汽轮业务和摩轮业务产生的应收账款。报告期内，公司汽轮业务和摩轮业务应收账款余额同营业收入波动匹配情况如下：

①汽轮业务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期末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28,112.73	27,088.47	26,326.12
应收账款余额增长率	3.78%	2.90%	12.41%
营业收入	159,674.51	143,226.65	130,298.06
营业收入增长率	11.48%	9.92%	14.25%
期末应收账款余额/年度营业收入	17.61%	18.91%	20.20%

②摩轮业务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期末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6,166.12	5,691.96	6,803.22
应收账款余额增长率	8.33%	-16.33%	15.92%
营业收入	52,496.05	53,544.08	66,349.76
营业收入增长率	-1.96%	-19.30%	0.11%
期末应收账款余额/年度营业收入	11.75%	10.63%	10.25%

从上表可以看出，公司汽轮业务和摩轮业务应收账款余额同营业收入波动情况基本匹配。公司 2015 年度、2016 年度汽轮业务应收账款余额增长率低于营业收入增长率，主要是客户结构逐步优化，主要客户回款较为及时。公司 2014 年度摩轮业务应收账款余额增长率高于营业收入增长率，主要是公司部分整车厂客户 2014 年 11-12 月份的销售量较上年同期有所增加，进而引起 2014 年期末应收账款余额有所上升。2016 年度应收账款余额增长率高于营业收入增长率，主要是印度市场客户 HERO MOTOCORP LTD 应收款项增长所致。

(3) 公司应收账款质量及坏账准备计提情况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账龄结构及坏账准备计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账龄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35,405.63	97.97	1,770.28
1-2 年	465.04	1.29	46.50
2-3 年	264.72	0.73	52.94
3-5 年	0.57	0.01	0.29
合计	36,135.96	100.00	1,870.01
账龄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33,841.77	98.81	1,692.09
1-2 年	366.64	1.07	36.66
2-3 年	7.44	0.02	1.49
3-5 年	33.00	0.10	16.50
合计	34,248.85	100.00	1,746.74
账龄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34,844.90	98.71	1,742.24
1-2 年	223.55	0.63	22.35
2-3 年	209.89	0.59	41.98
3-5 年	23.36	0.07	11.68
合计	35,301.70	100.00	1,818.25

公司 2014 年末、2015 年末和 2016 年末，1 年以内应收账款余额分别占到总的应收账款余额比例为 98.71%、98.81%和 97.97%，公司期末应收账款账龄结构较为合理，报告期内应收账款质量较好。报告期各期末坏账准备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分别为 5.15%、5.10%和 5.17%，由于公司客户主要为国内外知名的整车制造商和国外信用良好的企业，所以公司多年来发生坏账的比例较低，风险较小，所计提的坏账准备足以覆盖可能发生的坏账损失。

（4）应收账款前五名情况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序号	客户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万元）	账龄	占总额的比例 (%)
1	中国长安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794.41	1 年以内和 1-2 年	18.80
2	上汽通用五菱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756.36	1 年以内	10.40
3	东风汽车公司	非关联方	3,421.12	1 年以内	9.47
4	HERO MOTOCORP LTD	非关联方	1,815.01	1 年以内	5.02

序号	客户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万元）	账龄	占总额的比例（%）
5	海马汽车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771.69	1 年内	4.90
合计			17,558.59		48.59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汽轮和摩轮业务国内外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①汽轮业务

A、国内客户

单位：万元、%

年度	客户名称	应收账款金额	账龄	占汽轮业务期末应收账款账面余额的比例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中国长安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794.41	1 年以内、1-2 年	24.17
	上汽通用五菱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3,756.36	1 年以内	13.36
	东风汽车公司	3,421.12	1 年以内	12.17
	海马汽车有限公司（原：海马轿车有限公司）	1,771.69	1 年以内	6.30
	北京汽车股份有限公司株洲分公司	735.67	1 年以内	2.62
	小计	16,479.26		58.62
2015 年 12 月 31 日	东风汽车公司	6,762.46	1 年以内	24.96
	中国长安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436.89	1 年以内	23.76
	上汽通用五菱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1,790.75	1 年以内	6.61
	海马轿车有限公司	992.67	1 年以内	3.66
	天津一汽夏利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979.88	1 年以内	3.62
	小计	16,962.65		62.61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中国长安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9,528.22	1 年以内	36.19
	东风汽车公司	3,602.07	1 年以内	13.68
	上汽通用五菱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1,714.12	1 年以内	6.51
	江西昌河铃木汽车有限责任公司	1,547.78	1 年以内	5.88
	杭州益维汽车工业有限公司	489.11	1 年以内	1.86
	小计	16,881.30		64.12

B、国外客户

单位：万元、%

年度	客户名称	应收账款金额	账龄	占汽轮业务期末应收账款账面余额的比例
2016 年 12 月 31 日	WHEEL PROS,LLC	1,580.77	1 年以内	5.62
	WHEEL GROUP HOLDINGS, LLC	732.46	1 年以内	2.61
	ダイハツディーゼル株式会社	610.18	1 年以内	2.17

年度	客户名称	应收账款金额	账龄	占汽轮业务期末应收账款账面余额的比例
	KATANA RACING WHEELS	568.09	1 年以内	2.02
	TAP WORLDWIDE,LLC	524.52	1 年以内	1.87
	小计	4,016.01	1 年以内	14.29
2015 年 12 月 31 日	FEMTEC INC	788.73	1 年以内	2.91
	WHEEL PROS,LLC	747.42	1 年以内	2.76
	TAP WORLDWIDE,LLC	668.53	1 年以内	2.47
	TREDIT TIRE&WHEEL CO.INC	434.98	1 年以内	1.61
	WHEEL GROUP HOLDINGS, LLC	398.69	1 年以内	1.47
	小计	3,038.35		11.22
2014 年 12 月 31 日	WHEEL PROS,LLC	959.35	1 年以内	3.64
	TOPY ENTERPRISES,LTD	854.82	1 年以内	3.25
	WHEEL GROUP HOLDINGS, LLC	497.08	1 年以内	1.89
	VISION WHEEL, INC.	436.01	1 年以内	1.66
	FEMTEC INC	330.98	1 年以内	1.26
	小计	3,078.24		11.70

②摩轮业务

A、国内客户

单位：万元、%

年度	客户名称	应收账款金额	账龄	占摩轮业务期末应收账款账面余额的比例
2016 年 12 月 31 日	雅马哈发动机中国有限公司	736.49	1 年以内	11.94
	五羊-本田摩托（广州）有限公司	489.89	1 年以内	7.95
	豪爵控股有限公司	463.94	1 年以内	7.52
	常州光阳摩托车有限公司	292.16	1 年以内	4.74
	浙江农资集团金鸿进出口有限公司	160.06	1 年以内	2.60
	小计	2,142.54		34.75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豪爵控股有限公司	891.68	1 年以内	15.67
	雅马哈发动机中国有限公司	696.42	1 年以内	12.24
	五羊-本田摩托（广州）有限公司	668.40	1 年以内	11.74
	浙江美可达摩托车有限公司	145.71	1 年以内	2.56
	新大洲本田摩托有限公司	133.28	1 年以内	2.34
	小计	2,535.49		44.55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豪爵控股有限公司	1,013.22	1 年以内	14.89
	雅马哈发动机中国有限公司	708.68	1 年以内	10.42
	五羊-本田摩托（广州）有限公司	694.24	1 年以内	10.2
	常州光阳摩托车有限公司	169.07	1 年以内	2.49
	济南轻骑铃木摩托车有限公司	138.54	1 年以内	2.04

年度	客户名称	应收账款金额	账龄	占摩轮业务期末应收账款账面余额的比例
	小计	2,723.75		40.04

B、国外客户

单位：万元、%

年度	客户名称	应收账款金额	账龄	占摩轮业务期末应收账款账面余额的比例
2016 年 12 月 31 日	HERO MOTOCORP LTD	1,815.01	1 年以内	29.43
	BAJAJ AUTO LTD	506.66	1 年以内	8.22
	HONDA MOTORCYCLE&SCOOTER(I)PVT.LTD	319.77	1 年以内	5.19
	越南工业制造及加工出口股份有限公司	230.19	1 年以内	3.73
	PT.SURYA TRITUNGGA	175.66	1 年以内	2.85
	小计	3,047.28		49.42
2015 年 12 月 31 日	HERO MOTOCORP LTD	961.29	1 年以内	16.89
	BAJAJ AUTO LTD	879.93	1 年以内	15.46
	KULDEEP MOTOR CYCLE CO.	115.50	1 年以内	2.03
	庆俊股份有限公司	107.12	1 年以内	1.88
	PT.SURYA TRITUNGGA	95.61	1 年以内	1.68
	小计	2,159.44		37.94
2014 年 12 月 31 日	HERO MOTOCORP LTD	956.30	1 年以内	14.06
	BAJAJ AUTO LIMITED	925.22	1 年以内	13.60
	越南工业制造及加工出口股份有限公司	418.04	1 年以内	6.14
	PT.SURYA TRITUNGGA	320.63	1 年以内	4.71
	PIAGGIO&C.S.P.A	146.57	1 年以内	2.15
	小计	2,766.76		40.66

(5) 主要客户信用期及收款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汽轮和摩轮主要客户信用期及收款情况如下：

①汽轮主要客户信用期及收款情况

序号	客户	信用账期	收款比例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1	中国长安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账务处理 3 个月后	99.43%	94.00%	100.00%
2	一汽海马汽车有限公司	客户账务处理 3 个月后	100.00%	100.00%	100.00%

序号	客户	信用账期	收款比例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3	天津一汽夏利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账务处理 3 个月后	99.53%	69.67%	100.00%
4	上汽通用五菱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账务处理 3 个月后	100.00%	100.00%	100.00%
5	江西昌河铃木汽车有限责任公司	客户账务处理 3 个月后	100.00%	100.00%	100.00%
6	杭州益维汽车工业有限公司	客户账务处理 3 个月后	99.56%	100.00%	56.58%
7	海马汽车有限公司（原：海马轿车有限公司）	结算后 3 个月付款	100.00%	100.00%	-
8	东风汽车公司	1、东风柳州：客户账务处理 2 个月后；2、其他单位：客户账务处理 3 个月后	100.00%	97.69%	95.88%
9	北京汽车股份有限公司株洲分公司	收到发票后的 下一个月的第一日起 60 日内	100.00%	-	-
10	WHEEL GROUP HOLDINGS, LLC	OA90 天	100.00%	100.00%	100.00%
11	WHEEL PROS,LLC	OA75 天	100.00%	100.00%	100.00%
12	VISION WHEEL,INC	OA75 天	-	100.00%	23.70%
13	TREDIT TIRE&WHEELCO.INC	OA60 天	100.00%	100.00%	100.00%
14	TOPY ENTERPRISES,LTD	月结	99.64%	100.00%	100.00%
15	TAP WORLDWIDE,LLC	OA60 天	100.00%	100.00%	100.00%
16	FEMTEC INC	OA60 天	100.00%	100.00%	100.00%
17	ダイハツディーゼル株式会社	月结	100.00%	100.00%	100.00%
18	KATANA RACING WHEELS	OA90 天	100.00%	0%	63.79%

注：收款比例=（应收账款余额-逾期应收款）/应收账款余额

② 摩轮主要客户信用期及收款情况

序号	客户	信用账期	收款比例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1	浙江美可达摩托车有限公司	开票后次月底	100.00%	100.00%	100.00%
2	越南工业制造及加工出口股份有限公司	开票后 50 天	100.00%	100.00%	100.00%
3	雅马哈发动机中国有限公司	货到合格后	100.00%	100.00%	100.00%

序号	客户	信用账期	收款比例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60日			
4	新大洲本田摩托有限公司	开票后次月25日之前	100.00%	100.00%	100.00%
5	五羊-本田摩托（广州）有限公司	开票后 60天	100.00%	99.90%	100.00%
6	庆俊股份有限公司	提单后 30天	-	19.80%	100.00%
7	济南轻骑铃木摩托车有限公司	开票后次月31日前	98.55%	88.60%	100.00%
8	豪爵控股有限公司	开票后 60天	100.00%	100.00%	100.00%
9	常州光阳摩托车有限公司	开票后次月25日前	69.42%	100.00%	98.70%
10	PT.SURYATRITUNGGA	OA60天	100.00%	100.00%	100.00%
11	PIAGGIO&C.S.P.A	OA90天	-	-	20.20%
12	KULDEEPMOTORCYCLECO.	款到发货	100.00%	100.00%	-
13	HONDA MOTORCYCLE&SCOOTER(I)PVT.LTD	发货后次月25号	80.65%	100.00%	52%
14	HERO MOTOCORP LTD	开票后 45天	99.63%	100.00%	100.00%
15	BAJAJ AUTOLTD	开票后 30天	90.29%	100.00%	100.00%
16	浙江农资集团金鸿进出口有限公司	开票后 60天	100.00%	-	-

③账期审批需履行的内控制度

公司分 OEM 市场和 AM 市场，客户主要包括国内整车厂客户及国外知名零售商。公司在确定与客户的关系之前，会通过中信保进行资信调查等方式对包括信用账期在内的客户资信进行调查，在签署正式合同前，结合客户自身供应商管理制度、账期管理体系等事宜与客户就结算方式、结算周期等进行谈判，谈判结果经销售副总审核同意、公司法务进行合同条款确认后报董事长审批；当需要对客户信用账期进行调整时，经销售副总、公司法务及财务部门进行会审后报董事长进行审批。

④到期未足额收回的情况以及对应的客户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超2个月以上金额	870.79	1,232.47	1,406.36
超1个月以上金额	539.63	324.35	757.59
小计	1,410.42	1,556.82	2,163.95
主营业务收入	219,432.40	203,380.63	202,581.78
到期未收回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	0.64%	0.77%	1.07%

从上表中可见，报告期内，到期未足额收回应收账款占比较小，公司货款回收情况良好，到期未足额收回款项期后也已基本收回。报告期内超信用期单家超100万元以上（含）的客户情况如下：

A、2016年度超信用期回款主要客户

单位：万元

客户名称	超2个月以上金额	超1个月以上金额	小计
十堰途圣科工贸有限公司	162.46	-	162.46
济南轻骑铃木摩托车有限公司	2.61	143.28	145.89
庆俊股份有限公司	107.97	-	107.97
小计	273.04	143.28	416.32

B、2015年度超信用期回款主要客户

单位：万元

客户名称	超2个月以上金额	超1个月以上金额	小计
中国长安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98.04	-	398.04
天津一汽夏利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297.23	-	297.23
KATANA RACING WHEELS	100.29	101.93	202.22
十堰途圣科工贸有限公司	54.67	104.12	158.79
小计	850.23	206.05	1,056.28

C、2014年度超信用期回款主要客户

单位：万元

客户名称	超2个月以上金额	超1个月以上金额	小计
VISION WHEEL, INC	238.71	92.97	331.68
HONDA MOTORCYCLE& SCOOTER INDIA PVT.LTD	116.67	100.93	217.59
丹东黄海汽车有限责任公司沈阳分公司	201.01	11.48	212.49
杭州益维汽车工业有限公司	13.04	199.29	212.33
十堰途圣科工贸有限公司	154.19	-	154.19
KTM SPORTMOTORCYCLE AG	142.03	-	142.03

客户名称	超 2 个月以上金额	超 1 个月以上金额	小计
CMS AUTOMOTIVE TRADING GMBH	52.30	88.40	140.70
PIAGGIO&C.S.P.A	116.25	11.42	127.66
小计	1,034.20	504.49	1,538.67

⑤对待违约客户的应对措施及处理办法

公司建立了客户评审体系，主要通过第三方调查、获取客户相关资质及结合客户经营实力等进行多方位信用度评审；每年定期或不定期对客户信用度进行复审；同时，公司通过中信保进行内外贸投保等措施，从而进一步降低应收款回款风险。

公司通过对应收账款回款情况持续跟踪，对于超信用期未回款客户，首先对逾期原因进行分析评审，对于逾期不超过 2 个月时，经评审正常后由销售副总审批后正常发货，评审不正常的，则停止发货并对原有货款进行催讨；当逾期超过 2 个月时，公司将再次对客户信用度进行评审，经评审正常后由董事长审批后方可发货，评审不正常的，根据不同情况向中信保报损，或提交公司法务进行“拟诉讼评审”，根据评审结果确定是否提起诉讼。

⑥公司信用政策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信用政策基本保持稳定，2015 年个别客户信用政策发生了变化，具体变化情况如下：

客户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HONDA MOTORCYCLE AND SCOOTER INDIA PVT.LTD	开票后 45 天	开票后 45 天	开票后 120 天
庆锐实业有限公司	开票后 45 天	开票后 45 天	开票后 120 天

上述客户均非公司主要客户，调整信用期对公司经营及应收账款质量影响不大。

(6) 应收融资租赁款情况

①背景与原因

报告期内，银行借款是公司主要的融资渠道之一，目前公司在银行的信用记录和资信状况良好。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尚有未使用银

行授信额度约 9.23 亿元。由于银行借款通常附有一定的限制性条件和使用范围，贷款规模、发放时点具有不确定性，同时也会增加公司的财务压力，公司需要保持充分的短期融资能力以保持财务灵活性。为拓展融资渠道，实现融资方式的多元化，充分利用国家政策机遇，公司与华融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融租赁”）达成融资租赁合作意向。

②交易内容

2016 年 4 月 13 日，贵州今飞与华融租赁签署《融资租赁合同》（华融租赁（16）回字第 1600543100 号）。根据合同，贵州今飞将其原价 8,529.02 万元的熔化炉等资产所有权打包作价 4,700 万元转让给华融租赁后，贵州今飞按约定租金回租设备供企业生产使用，并有到期后按名义货价留购的权利。华融租赁分两期支付转让款，首期支付 2,700 万元，剩余 2,000 万元在首期款支付满 6 个月、收到贵州今飞出具的《付款通知书》后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完成，租金总额为 5,160.45 万元。

2016 年 6 月 30 日，华融租赁尚有 2,000.00 万元设备转让款未支付。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上述款项已全额收回。

③会计处理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的规定，对该项租赁的类型进行判断，经对主要合同条款的分析，公司认为该项租赁属于融资租赁。同时，公司根据规定，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并在租赁期内进行分摊。对于租赁过程中产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同时，对固定资产售价与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予以递延，并按照折旧进度进行分摊，作为折旧费用的调整。

公司相关会计处理，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5、预付账款

2014 年末、2015 年末和 2016 年末，公司预付账款余额分别为 8,539.81 万元、7,558.64 万元和 7,141.23 万元，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2.98%、2.74%和 2.46%。

公司预付账款主要为按照合同规定预付铝锭等材料款，账龄较短。

报告期内，公司预付账款的账龄结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6,941.50	97.20	7,268.07	96.16	8,378.05	98.11
1-2年	140.94	1.97	220.88	2.92	124.86	1.46
2-3年	26.34	0.37	34.59	0.46	36.06	0.42
3年以上	32.45	0.45	35.10	0.46	0.84	0.01
合计	7,141.23	100.00	7,558.64	100.00	8,539.81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预付账款的账龄以1年内为主，预付款风险较小，质量较好。

截至2016年12月31日，公司预付账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万元)	账龄	占预付账款的比例(%)	款项性质
1	上海缘督投资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554.34	1年内	35.77	预付铝锭款
2	中电投铝业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17.19	1年内	19.85	预付铝锭款
3	云南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87.27	1年内	6.82	预付铝锭款
4	中宁县锦宁铝镁新材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64.16	1年内	6.50	预付铝锭款
5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贵州分公司	非关联方	393.88	1年内	5.52	预付铝锭款
合计			5,316.84		74.45	

6、其他应收款

2014年末、2015年末和2016年末，公司其他应收款账面价值分别为713.58万元、1,010.86万元和1,338.05万元，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0.25%、0.37%和0.46%，占比较小。公司期末其他应收款余额主要为押金保证金、应收出口退税款和上市服务费等。

2016年末其他应收款账面价值较2015年末增加327.19万元，增幅32.37%，主要原因系新增贵州今飞应收华融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售后回租押金保证金470万元所致。

2015 年末其他应收款账面价值较 2014 年末增加 297.28 万元，增幅 41.66%，主要原因系公司上市申报中介机构费用和出口退税款较上期增加较多所致。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中欠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序号	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万元)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余额的比例 (%)	款项性质
1	发行证券外部费用	非关联方	518.30	1 年以内、1-2 年和 2-3 年	35.33	上市申报中 介机构费用
2	华融金融租赁股份 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70.00	1 年以内	32.03	押金保证金
3	白云区供电局	非关联方	100.00	1 年以内	6.82	押金保证金
4	贵阳市财政局	非关联方	49.48	3-5 年	3.37	押金保证金
5	中华人民共和国北 仑海关	非关联方	48.00	1 年以内和 1-2 年	3.27	押金保证金
合计			1,185.78		80.82	

7、存货

2014 年末、2015 年末和 2016 年末，公司存货余额分别为 42,060.38 万元、37,093.74 万元和 43,728.05 万元，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14.66%、13.43%和 15.07%。

(1) 存货的构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原材料	6,003.58	13.73	4,416.49	11.91	3,428.11	8.15
在产品	13,456.49	30.77	11,770.84	31.73	15,189.21	36.11
库存商品	24,258.26	55.48	20,906.17	56.36	23,437.54	55.72
委托加工物资	9.72	0.02	0.24	-	5.52	0.01
合计	43,728.05	100.00	37,093.74	100.00	42,060.38	100.00

从上表可以看出，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和库存商品。公司期末存货余额金额较大主要原因系公司的国内客户主要为各大整车制造厂商，该等厂商一般执行零库存管理模式，为保证能及时为客户提供产品，公司主要通过整

车制造厂商周围配套仓储中心方式为其提供产品。下游厂商的上述采购模式，使得本公司形成一定数量的库存商品。同时公司外销收入虽然从接到订单到确认收入所需时间相对较短，但仍然会形成一部分存货。因此，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不断扩大，为有效满足市场需求，保证及时供货，公司存货余额保持较高水平。

报告期内，公司委托加工物资主要为自行车车圈业务产生，车圈产品客户要求产品进行氧化着色处理。由于氧化着色需要铝氧化工艺，考虑成本效益原则，通过委托外协单位进行氧化加工处理。在选择外协单位时，综合考虑外协单位的加工价格、产品质量、生产能力、服务、交货时间等因素，业务加工费独立核算。

（2）存货结构的波动原因及与收入匹配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主要包括汽轮、摩轮及少量的电轮及其他产品等，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汽轮	27,796.90	63.57	22,644.31	61.05	27,260.03	64.81
摩轮	11,337.75	25.93	9,245.06	24.92	9,407.54	22.37
电轮	1,277.66	2.92	1,861.30	5.02	1,349.68	3.21
其他	3,315.74	7.58	3,343.07	9.01	4,043.13	9.61
合计	43,728.05	100.00	37,093.74	100.00	42,060.38	100.00

如上表所示，汽轮和摩轮 2014-2016 年各期存货占比分别为 87.18%、85.97% 和 89.50%，其变动趋势基本能够反映存货总体变动趋势。就汽轮与摩轮产品结构重点分析如下：

①汽轮存货结构

报告期内，汽轮存货结构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原材料	5,532.72	19.91	4,032.00	17.81	2,865.82	10.51
在产品	9,017.61	32.44	6,916.35	30.54	8,371.20	30.71
库存商品	13,246.56	47.65	11,695.96	51.65	16,023.01	58.78
合计	27,796.89	100.00	22,644.31	100.00	27,260.03	100.00
销售收入	158,128.99		141,177.22	-	127,166.51	-

存货占收入比重	17.58%	-	16.04%	-	21.44%	-

汽轮存货系原材料、在产品和库存商品构成，汽轮产品期末结存占同期收入比重维持在 20%左右，整体较为平稳。汽轮存货结构波动情况具体如下：

A、原材料变动情况

公司主要原材料为铝锭，报告期内各期末原材料总额呈上升趋势，各期原材料占存货比例也呈上升趋势。由于 2014 年度铝价较高且呈现下行趋势，公司在对铝价市场走势判断的基础上，为减少原材料库存对资金的占用，降低了原材料的库存；2015 年度，由于公司汽车铝合金车轮产销量逐步提升，以及今泰厂区新增生产线项目投产，公司在结合订单储备情况、铝价走势情况等因素基础上，增加了原材料的储备；2016 年度，公司考虑铝价格有所回升及根据订单储备情况等因素，为了进一步控制成本，进一步增加原材料的储备。

B、在产品变动情况

从上表中可以看出，公司在产品整体较为稳定，其中，2015 年在产品期末余额较 2014 年下降较多，主要原因系 2015 年度公司加强成本管理，导致在产品 2015 年期末结存有所下降。2016 年末较 2015 年末在产品大幅度增加，主要原因系 2016 年产销量提升，需要保持合理的备货库存所致。

C、库存商品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各期库存商品期末库存波动较大，其中：2015 年末较 2014 年末库存商品大幅度下降，降幅 27.01%，主要是公司进一步加强资金管理及成本管理，对业务部门增加了库存周转率考核指标管理，业务部门进一步优化订单管理及生产计划流程，导致库存商品 2015 年末期末结存有所下降。2016 年末较 2015 年末库存商品增加略有增加，主要系 2016 年产销量提升，增加合理备货库存所致。

②摩轮存货结构

报告期内，摩轮存货结构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原材料	100.12	0.88	77.30	0.84	253.30	2.69
在产品	1,445.47	12.75	1,714.77	18.55	2,889.43	30.72
库存商品	9,792.16	86.37	7,452.99	80.61	6,264.81	66.59
合计	11,337.75	100.00	9,245.06	100.00	9,407.54	100.00
销售收入	52,335.73	-	53,525.57	-	66,165.75	-
存货占收入比重	21.66%	-	17.27%	-	14.22%	-

摩托车铝合金车轮存货系原材料、在产品和库存商品构成，报告期内，公司存货占比保持稳中有升的态势。摩轮产品存货结构具体波动情况如下：

A、原材料变动情况

公司摩轮产品所耗用原材料铝锭均为内部采购，不保留库存，期末原材料主要系零散材料，各期末余额均较小。

B、在产品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在产品各期期末余额呈下降趋势，主要是因为公司摩轮以 OEM 市场为主，受摩托车整车行业景气度影响所致。

C、库存商品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摩轮库存商品呈现上升趋势，其中 2016 年库存商品增加较大主要是公司为进一步开拓印度市场，根据客户销售订单增加备货所致。

(3) 存货规模与收入结构匹配度

报告期内，公司汽轮及摩轮产品期末存货与收入情况如下：

单位：%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汽轮	汽轮存货占期末存货余额比例	63.57	61.05	64.81
	汽轮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68.93	66.23	59.31
摩轮	摩轮存货占期末存货余额比例	25.93	24.92	22.37
	摩轮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22.81	25.11	30.86

从上表可以看出，公司汽轮产品及摩轮产品存货规模与公司业务收入结构匹配。

(4) 仓储中心库存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在整车制造厂商周围配套仓储中心，为客户提供产品，仓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仓储中心金额	7,423.57	8,456.96	9,975.33
库存商品总额	24,258.26	20,906.17	23,437.54
占比	30.60%	40.45%	42.56%

从上表可见，报告期内，公司仓储中心库存商品较为稳定。公司每月定期对仓储中心库存商品进行盘点。

（5）存货跌价准备

①存货减值测试政策和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以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以所生产的产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为执行销售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应当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同时，考虑存货的合理库存保存时间、流动性。

②报告期各期末主要存货库龄情况

A、2016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万元

库龄	原材料	在产品	委托加工物资	库存商品
1 年以内（含一年）	6,003.58	13,456.49	9.72	24,137.00
一年以上	-	-	-	121.26
小计	6,003.58	13,456.49	9.72	24,258.26
一年以上占比	-	-	-	0.50%

B、2015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万元

库龄	原材料	在产品	委托加工物资	库存商品
1 年以内（含一年）	4,416.49	11,770.84	0.24	20,762.13
一年以上	-	-	-	144.04
小计	4,416.49	11,770.84	0.24	20,906.17
一年以上占比	-	-	-	0.69%

C、2014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万元

库龄	原材料	在产品	委托加工物资	库存商品
1 年以内（含一年）	3,428.10	15,189.21	5.51	23,281.11
一年以上	-	-	-	156.43
小计	3,428.10	15,189.21	5.51	23,437.54
一年以上占比	-	-	-	0.67%

根据公司仓库管理相关制度，每月进行存货的全面盘点，盘点后会对长期积压和残、次、冷、背的存货定期进行处理。公司根据客户的订单需求安排生产计划，同时为了保证产品质量和安全交货期，公司在原材料、在产品和库存商品会保留一定的安全库存量。

公司库龄超过 1 年以上的库存商品主要是为以前年度安全库存量以及零售部分对应的产品。

③期末库存商品对应的订单储备情况

单位：万元

时点	库存商品账面余额	有订单对应的金额	有订单对应的占比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4,258.26	24,152.63	99.56%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906.17	20,807.39	99.53%

时点	库存商品账面余额	有订单对应的金额	有订单对应的占比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3,437.54	23,343.95	99.60%

公司主要采用“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各报告期末库存商品订单对应比例均较高，且逐年增长。少量无订单匹配的部分系前期订单备货。

④各期末存货减值测试的过程

A、原材料减值测试过程

公司主要原材料为铝锭，公司根据生产计划和安全库存量采购储备原材料。

用于生产而持有的材料，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期末未计划用于生产的原材料，根据原材料处置的市场价格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期末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部分，计提原材料跌价准备。

B、在产品减值测试过程

根据各生产车间在线在产品的组成清单，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经测试不存在需要计提在产品减值准备的情况。

C、库存商品减值测试过程

为执行销售合同而持有的库存商品，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未有销售订单相对应的库存商品，一年以内部分根据该类型产品综合毛利率预计售价进而确定未来可变现净值。

报告期内，期末存货余额中大多数都是对应已经签署的销售订单的库存商品，为生产产品而准备的原材料和尚在生产阶段的在产品。由于相应的销售订单已定，销售价格确定。根据公司的会计政策进行减值测试，报告期内，公司存货不存在减值情形。

8、其他流动资产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流动资产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留抵扣进项税额	2,202.02	1,206.76	3,524.45
模具	47.83	42.98	30.55
银行理财产品	755.00	1,224.00	200.00
预缴企业所得税	14.92	14.92	-
预缴社会保险	11.41	-	-
预缴税金及附加	444.04	-	-
合计	3,475.23	2,488.66	3,755.00

由上表可见，公司其他流动资产主要为待抵扣进项税额和银行理财产品。

2016 年末其他流动资产较 2015 年末增加 986.57 万元，增幅 39.64%，主要原因系留抵扣进项税额和预缴税金及附加较上期末增加较多所致。2016 年公司逐步开工建设富源今飞和宁夏今飞生产基地导致留抵扣进项税额较上期增加较多。预缴税金及附加系印度今飞根据当地法律法规预缴的税金及附加。

2015 年末其他流动资产较 2014 年末减少 1,266.34 万元，降幅 33.72%，主要原因系留抵扣进项税额较上期末减少较多所致。今泰零部件和贵州今飞的逐步投产销售，期末可留抵扣进项税额减少。

银行理财产品系今飞凯达及子公司今飞零部件为提高资金收益率购买的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

9、固定资产

2014 年末、2015 年末和 2016 年末，公司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 117,340.28 万元、122,883.71 万元和 127,243.78 万元，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40.88%、44.50%和 43.85%，占比较大。这与公司所在铝合金车轮行业属于资本密集型的行业特征相符合，也与公司快速扩张的发展阶段有关。

报告期内，公司固定资产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资产类别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比例 (%)	账面价值	比例 (%)	账面价值	比例 (%)
房屋及建筑物	64,430.75	50.64	60,380.32	49.14	59,210.68	50.46
机器设备	62,369.17	49.02	62,150.52	50.58	57,681.40	49.16
运输工具	261.12	0.21	200.03	0.16	222.47	0.19
电子及其他设备	182.75	0.14	152.84	0.12	225.73	0.19
合计	127,243.78	100.00	122,883.71	100.00	117,340.28	100.00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固定资产原值、累计折旧、减值准备、账面价值及成新率如下表：

单位：万元

类别	固定资产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成新率 (%)
房屋及建筑物	73,904.49	9,473.75	-	64,430.75	87.18
机器设备	107,256.36	44,790.04	97.15	62,369.17	58.15
运输工具	431.56	170.44	-	261.12	60.51
电子及其他设备	638.12	455.38	-	182.75	28.64
合计	182,230.54	54,889.61	97.15	127,243.78	69.83

公司固定资产以与生产经营紧密相关的房屋建筑物和机器设备为主，两类合计占固定资产比例超过 99%。2014 年至 2015 年度，随着子公司今泰零部件、贵州今飞和今飞凯达神丽路厂区逐步投产，相应的在建工程项目和购买的机器设备亦逐步转入固定资产，从而导致公司固定资产增长较快。

报告期内，公司固定资产减值准备计提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机器设备	97.15	140.17	214.78

报告期以前年度，公司对部分无使用价值的机器设备，按期末成本高于可收回金额的原则，计提了减值准备。除此之外，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现固定资产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未对固定资产计提减值准备。2014 年度和 2016 年度，公司对于一部分计提了减值的固定资产进行报废处置，从而导致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减少。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共有账面价值 60,973.18 万元固定资产设置了抵押。

10、在建工程

2014 年末、2015 年末和 2016 年末，公司在建工程余额分别为 11,986.13 万元、6,182.84 万元和 8,758.29 万元，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4.18%、2.24%和 3.02%，报告期内，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为扩大生产经营规模、提升产能，不断增加长期资产投入。在建工程主要系在安装机器设备、今飞凯达神丽路厂区、今泰零部件厂区、贵州今飞厂区以及云南富源今飞等投资建设项目。

2015 年末在建工程较 2014 年末减少 5,803.29 万元，降幅 48.42%，主要原因系贵州今飞和今泰零部件房屋及建筑物以及机器设备逐步结转导致期末在建工程减少。

2016 年末在建工程较 2015 年末增加 2,575.44 万元，增幅 41.65%，主要原因系富源今飞和宁夏今飞生产基地开工建设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在建工程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计划投资规模	计划投资期限	建造方式	基建开工时间	基建竣工时间	2013 年及以前年度投资金额
在安装机器设备	-	-	-	-	-	-
神丽路厂区	24,000.00	24 个月	出包	2008.3	2010.5	14,533.40
今泰厂区项目	45,000.00	24 个月	出包	2011.5	2012.12	29,214.00
贵州今飞厂区	25,700.00	24 个月	出包	2012.3	2014.12	11,799.74
富源今飞厂区	15,000.00	24 个月	出包	2016.1	-	-
宁夏今飞厂区	14,500.00	24 个月	-	-	-	-

续上表

项目	2014 年投资金额	2015 年投资金额	2016 年投资金额	累计投资金额	减少额		
					2014 年度	2015 年度	2016 年度
在安装机器设备	878.53	2,125.87	432.96	-	2,199.27	1,785.21	1,392.45
神丽路厂区	1,799.80	2,297.11	3,439.69	22,070.00	2,456.00	2,041.46	4,622.47
今泰厂区项目	3,753.40	3,098.00	796.94	36,862.34	1,821.87	7,417.66	1,280.48
贵州今飞厂区	4,304.43	2,422.40	1,185.90	19,712.47	10,221.33	4,502.34	1,419.88
富源今飞厂区	-	-	11,109.38	11,109.38	2,199.27	1,785.21	6,900.80
宁夏今飞厂区	-	-	2,291.81	2,291.81	-	-	1,065.16

注：1、宁夏今飞没有基建工程，故没有基建开工、竣工时间；

2、在安装机器设备为除在建工程在列的厂区外的其他厂区购置的在安装机器设备。

公司各厂区在基建完工后，根据生产发展规划，逐期投入生产设备。同时，

为提高生产效率、改善环保设施处理能力，公司在原有生产线基础上进行了增产扩建、自动化改造以及节能改造和环保设施提升，后续持续增加生产和环保设备的投入。公司在建工程的投资进度和各期金额及总额与计划投资规模和投资进度具有匹配性和合理性。

11、无形资产

2014 年末、2015 年末和 2016 年末，公司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 11,198.90 万元、11,776.95 万元和 12,790.01 万元，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3.90%、4.26% 和 4.41%。

报告期内，公司无形资产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资产类别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原值	账面价值	原值	账面价值	原值	账面价值
土地使用权	14,060.67	12,329.49	12,905.69	11,444.16	12,057.17	10,844.68
软件	842.76	460.52	603.01	332.79	549.61	354.22
合计	14,903.43	12,790.01	13,508.70	11,776.95	12,606.78	11,198.90

公司无形资产主要系土地使用权。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共有账面价值 11,184.13 万元土地使用权设置了抵押。

12、长期待摊费用

公司长期待摊费用主要由铝合金车轮模具构成。报告期内，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模具	4,006.96	3,623.46	3,493.82
其他	235.16	77.93	89.06
合计	4,242.12	3,701.39	3,582.88

(1) 模具的使用、摊销和报废情况

公司铝合金车轮模具均系自行开发，所有权归公司所有。模具开发的具体流程如下：模具材料备料——研发设计（模具结构设计，模具运行动作设计，模流分析，铸造工艺冷却设计，模具部件精度设计）——模具生产（粗车加工粗铣加

工、热处理、精车精铣加工、型腔刻字加工、抛光加工、总装模具)——模具交付。公司在每道工序完成后均设置检验环节。

公司模具具体摊销方法如下:

①公司汽车铝合金车轮模具从领用次月开始按照预计使用期限直线法摊销。

②公司摩托车铝合金车轮模具从领用次月开始分 24 个月直线法摊销。

③如果铝合金车轮模具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对报废的模具,公司先拆解再按废铁出售。

(2) 模具开发阶段的会计处理情况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规定,长期待摊费用用于核算企业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模具生产周期较短,公司将模具开发过程中的支出全部资本化,计入长期待摊费用,并根据相关会计政策进行摊销。

13、递延所得税资产

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主要是由于公司资产减值准备、政府补助递延收益和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等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形成的。报告期内,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的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减值准备	353.63	334.05	361.05
政府补助递延收益	619.83	494.36	438.71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414.87	497.40	598.35
可弥补亏损	542.97	92.83	-
合计	1,931.30	1,418.64	1,398.12

14、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报告期内,公司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23,594.69	29,163.76	32,954.09	保证金性质的款项以及用于质押开立票据和远期结售汇定期存款，无法随时支取
固定资产	60,973.18	46,754.26	68,355.56	用于银行借款担保
无形资产	11,184.13	11,530.96	10,681.27	用于银行借款担保
合计	95,752.00	87,448.98	111,990.92	-

报告期内，公司货币资金受限原因主要是保证金性质的款项以及用于质押开立票据和远期结售汇定期存款，是正常生产经营产生的资产受限，这部分资金虽无法随时支取，但可用于偿还对应的债务。公司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固定资产为公司厂房、房屋及设备，无形资产为公司的土地使用权，均为公司向银行借款的担保物。

报告期内，公司货币资金剔除受限部分后的金额分别为 15,944.71 万元、16,639.63 万元和 6,821.61 万元，2016 年公司货币资金非受限部分金额较上年减少 9,818.02 万元系 2016 年末应收票据数额较上期增加较多，占用了较多的营运资金。假设公司未来营业收入年均复合增长率与过去三年保持一致，且经营性应收、经营性应付及存货科目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与 2016 年末保持不变，对未来三年的流动资金需求进行测算。经测算，2017 年至 2019 年公司所需流动资金分别为 19,748.63 万元、20,427.44 万元和 21,129.58 万元。银行承兑汇票变现能力强，可等价于货币资金，报告期内的公司货币资金非受限部分金额与应收票据余额合计分别为 19,850.96 万元、20,315.66 万元和 20,639.63 万元，预计该部分资产将随未来营业收入的增长而增长。因此，公司不受限的货币资金以及应收票据合计金额足以满足未来日常的流动资金需求，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同时，2014 年度、2015 年度和 2016 年末，公司利息支出分别为 12,975.76 万元、11,335.74 万元和 9,021.05 万元；公司不受限货币资金余额以及应收票据合计金额可以覆盖公司的利息支出。综合上述情况，公司受限的货币资金未对公司财务状况、盈利能力及日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公司长期以来与银行保持着良好的合作关系，按时支付银行借款利息，从未发生过贷款逾期未偿还等信用不良行为。公司受限的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从未被

债权人执行过清偿程序，一直在公司的经营生产中正常运转或者使用，对公司的日常经营、财务状况、盈利能力未产生过不利影响。

（二）资产减值准备

报告期内，公司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870.01	1,746.74	1,818.26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129.13	70.72	102.71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97.15	140.17	214.78
合计	2,096.29	1,957.63	2,135.75

报告期内，公司的资产减值准备主要为坏账准备和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其他资产经测试未发生减值情况，未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1、坏账准备

根据公开资料，同行业可比公司应收款项和其他应收款按账龄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如下：

账龄	本公司	万丰奥威	跃岭股份	金固股份	兴民钢圈
1 年以内	5%	-	5%	5%	5%
1-2 年	10%	-	20%	10%	20%
2-3 年	20%	-	50%	30%	50%
3-5 年	50%	-	100%	100%	100%
5 年以上	100%	-	100%	100%	100%

注：万丰奥威采用个别认定法计提坏账准备。

公司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对应收款项按账龄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处于相对较低水平。报告期内，由于公司一年以内应收账款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均在 98%以上，应收账款资产质量较高，形成坏账的风险很低。

2、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在报告期以前年度，公司对部分无使用价值的机器设备，按期末成本高于可收回金额的原则计提了减值准备。

公司已按《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制定了各项资产减值准备的会计政策，报告期内公司已按上述会计政策并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各项减值准备的计提符合目前公司资产的实际状况，不会因资产价值突减而导致财务风险。

综上所述，公司管理层认为：主要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充分、合理，公司未来因为资产突发减值而导致财务风险可能性较低。

（三）资产周转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和存货周转率情况如下：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6.24	5.85	6.08
存货周转率（次）	4.52	4.25	4.29

1、应收账款周转率

2014 年度、2015 年度和 2016 年度，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6.08 次、5.85 次和 6.24 次，应收账款周转速度总体较快。报告期内，公司产品销售、收款政策稳定，公司对应收账款制定了严格有效的管理制度，严格控制应收账款规模，期末应收账款余额保持了较合理的水平。

公司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的应收账款周转率比较如下：

公司简称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万丰奥威	-	5.96	5.58
跃岭股份	-	4.61	6.08
金固股份	-	6.25	5.27
兴民钢圈	-	3.97	5.99
可比公司中值	-	5.29	5.78
本公司	6.24	5.85	6.08

注：数据来源于各公司公开披露资料

由上表可见，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优于行业中值，公司客户主要为国内外知名的企业，实力强、信誉良好，发生坏账的可能性小。

2、存货周转率

2014 年度、2015 年度和 2016 年度，公司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4.29 次、4.25 次和 4.52 次，公司加强库存管理，严格控制库存数量，保证存货余额与销售规

模相配比，因此存货周转率相对稳定。

公司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的存货周转率比较如下：

公司简称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万丰奥威	-	7.11	10.72
跃岭股份	-	4.46	6.23
金固股份	-	1.83	1.39
兴民钢圈	-	1.05	1.30
可比公司中值	-	3.15	3.81
本公司	4.52	4.25	4.29

注：数据来源于各公司公开披露资料

公司存货周转率优于行业中值。公司通过科学的库存管理，实现对存货的合理控制，公司存货周转率保持了相对稳定，维持在较合理的水平，符合行业特点和公司实际生产经营情况。

（四）负债构成及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负债结构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短期借款	104,130.73	45.21	120,546.42	53.84	139,848.47	58.27
应付票据	57,615.52	25.01	56,019.19	25.02	41,556.72	17.32
应付账款	21,354.09	9.27	13,583.21	6.07	20,414.11	8.51
预收款项	891.25	0.39	765.70	0.34	738.66	0.31
应付职工薪酬	730.56	0.32	605.73	0.27	532.09	0.22
应交税费	1,271.50	0.55	1,793.76	0.80	984.36	0.41
应付利息	210.57	0.09	177.77	0.08	250.59	0.10
应付股利	47.67	0.02	75.00	0.03	16.43	0.01
其他应付款	1,778.25	0.77	2,013.36	0.90	2,376.41	0.9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000.00	4.34	11,300.00	5.05	5,170.00	2.15
流动负债合计	198,030.14	85.98	206,880.13	92.41	211,887.85	88.29
长期借款	22,000.00	9.55	12,500.00	5.58	23,800.00	9.92
长期应付款	3,958.18	1.72	-	-	-	-
递延收益	5,986.59	2.60	4,445.62	1.99	4,282.93	1.78
递延所得税负债	349.17	0.15	54.17	0.02	12.27	0.01
非流动负债合计	32,293.95	14.02	16,999.78	7.59	28,095.21	11.71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负债总额	230,324.08	100.00	223,879.91	100.00	239,983.06	100.00

2014 年末、2015 年末和 2016 年末，流动负债占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88.29%、92.41%和 85.98%，公司负债以流动负债为主，其中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金额相对较大。

1、银行借款

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银行借款包括短期借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和长期借款，其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短期借款	104,130.73	120,546.42	139,848.47
一年内到期长期借款	10,000.00	11,300.00	5,000.00
长期借款	22,000.00	12,500.00	23,800.00
合计	136,130.73	144,346.42	168,648.47

2014 年末、2015 年末和 2016 年末，公司短期借款、一年内到期长期借款及长期借款余额合计分别为 168,648.47 万元、144,346.42 万元和 136,130.73 万元，占负债总额比例分别为 70.28%、64.47%和 59.10%，银行借款余额占负债比例相对较高。

报告期内，公司新建及续建了贵州今飞汽轮项目、今泰零部件汽轮项目、今飞凯达神丽路厂区汽轮项目、云南富源今飞汽轮项目。公司资产规模快速增长，单纯依靠自身盈利短期内无法支撑大规模的资本性支出，所以公司主要通过银行借款融资筹措业务发展和项目投资所需资金。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合理安排资金使用计划，加强银行融资管理，贷款本息均能按期支付，不存在逾期未还款的情况。

2、应付票据

报告期内，公司应付票据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57,615.52	56,019.19	41,556.72

公司的应付票据按收款对象的不同可以分两类，一类系直接开具给外部供应商用于支付货款，另外一类系公司与子公司或者子公司与子公司在正常内部交易活动中开具银行承兑汇票用于支付货款。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票据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内部交易开具票据	44,964.08	46,829.19	25,524.02
向外部供应商所开具的票据	12,651.44	9,190.00	16,032.70
合计	57,615.52	56,019.19	41,556.72

（1）公司内部交易必要性分析

①在销售产品方面，OEM 市场的汽车、摩托车整车企业和 AM 市场的客户均对车轮供应商有严格的资质认证要求，由于资质考核时间较长且过程复杂，因此，一家供应商的同类产品一般通过经认证的统一平台进行销售。目前，公司汽轮产品基本通过今飞凯达对外进行销售，摩轮产品通过今飞摩轮对外进行销售。正是由于供应商资质原因，导致公司子公司必须将相应的产品先内部销售给今飞凯达或者今飞摩轮，然后才能对外销售。

②在采购原材料方面，公司主要原材料铝锭采购价格主要参考长江有色现货铝锭价格，价格随时波动。目前公司主要原材料铝锭主要由今飞凯达和今飞轻合金集中采购，可提高与供应商采购合同谈判中的议价能力，减少公司管理成本等优势。特别是公司管理层在铝轮制造行业具有多年的生产经营经验，通过对采购环节的控制与管理并进行集中采购减少原材料波动风险。

（2）公司内部交易中开具银行承兑汇票情况分析

①开具应付票据金额较大的原因分析

由于销售资质和集中采购铝锭原因，报告期内，公司内部交易金额较大。公司内部交易的支付方式包括以货币资金结算和开具银行承兑汇票结算两种方式，公司根据当时资金成本和资金流动性情况选择支付手段。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发展较快，业务规模不断扩大，资本性支出较大，为了满足资金流动性需求，公司及下属子公司通过对资金合理统筹安排，在公司内部交易过程中，合理选择银行承兑汇票作为支付方式。同时，公司综合考虑保证金、贴现率等各因素，在票据支付的贴现成本低于银行贷款成本时，在内部交易中优先选择开具银行承兑汇票作为支付方式。公司利用商业信用，降低了资金成本，同时通过合理安排资金使用计划，加强银行融资管理，进一步优化债务结构，规避公司财务风险。

②报告期内，公司应付票据余额变动趋势分析

2015 年末应付票据余额较 2014 年末增加 14,462.47 万元，增幅 34.80%，主要原因系 2015 年银行贴现率相对较低，公司在正常交易的过程中开具较多银行承兑汇票，从而导致 2015 年末公司应付票据余额较高。

（3）应付票据真实性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开立的应付票据均有对应的购销合同和发票，并由银行审核通过，具有真实的交易背景。

保荐机构经核查认为，报告期公司开立银行承兑汇票具有真实的交易背景，因内部交易开具银行承兑汇票的情况符合行业特点以及公司实际经营需求，具有合理性和必要性。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违反票据法的情形。

3、应付账款

2014 年末、2015 年末和 2016 年末，公司应付账款余额分别为 20,414.11 万元、13,583.21 万元和 21,354.09 万元，占负债总额比例为 8.51%、6.07%和 9.27%。

2016 年末应付账款较 2015 年末增加 7,770.88 万元，增幅为 57.21%。主要原因系期末应付浙江省纺织品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铝锭款较上期末增加 4,693.14 万元所致。根据双方签订的协议，公司只需支付浙江省纺织品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 10%预付款，其余款项支付预付款后 6 个月内支付。

2015 年末应付账款较 2014 年末减少 6,830.91 万元，降幅为 33.46%。主要原因一方面系随着公司新增产能的逐步投产，公司应付工程设备较上期减少较多；另一方面公司为减少资金占用成本，加强了库存管理。从而导致期末应付货款较

上期减少较多。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付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列示如下：

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万元）	占比（%）	款项性质
浙江省纺织品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861.49	22.77	货款
广东四方威凯新材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10.50	2.86	货款
浙江明泉工业涂装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99.19	2.81	货款、设备款
阿克苏诺贝尔粉末涂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25.68	2.46	货款
精工世纪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19.94	2.43	工程款
合计		7,116.8	33.33	

注：2016 年末应付浙江明泉工业涂装有限公司余额系浙江明泉工业涂装有限公司余额和其子公司浙江明泉工业装备科技有限公司余额的合计数。

4、预收账款

2014 年末、2015 年末和 2016 年末，公司预收账款余额分别为 738.66 万元、765.70 万元和 891.25 万元，占负债总额比例为 0.31%、0.34%和 0.39%，占比较小。账龄基本在一年以内，均为对国外客户和国内规模较小客户预收货款。

5、应付职工薪酬

2014 年末、2015 年末和 2016 年末，公司应付职工薪酬余额分别为 532.09 万元、605.73 万元和 730.56 万元，公司期末应付职工薪酬余额主要系尚未发放的工资和奖金。

6、应交税费

报告期内，公司应交税费主要为增值税、企业所得税等。2014 年末、2015 年末和 2016 年末，公司应交税费余额分别为 984.36 万元、1,793.76 万元和 1,271.50 万元，具体构成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增值税	626.97	651.68	79.37
企业所得税	433.07	676.00	523.53
房产税	-	135.94	113.53
城镇土地使用税	-	126.55	141.93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地方水利建设基金	20.15	44.03	33.85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5.07	9.14	7.31
营业税	-	22.92	28.69
城市维护建设税	86.21	69.62	30.72
教育费附加	37.76	30.71	13.92
地方教育附加	25.18	20.47	8.77
印花税	1.46	6.69	2.75
税金及附加	35.63	-	-
合计	1,271.50	1,793.76	984.36

2016 年末应交税费较 2015 年末减少 522.26 万元，减幅为 29.12%，主要原因系应交企业所得税、房产税和土地使用税减少较多所致。房产税和土地使用税根据税务要求，2016 开始在当年度内缴纳完毕。

2015 年末应交税费较 2014 年末增加 809.40 万元，增幅为 82.23%，主要原因系期末应交增值税余额波动所致。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不存在应交未缴各项税款情况。

7、应付利息

报告期内，公司应付利息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43.06	29.73	59.44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167.52	148.04	191.15
合计	210.57	177.77	250.59

公司应付利息均为由于银行结算期间和会计期间存在差异而计提的银行借款利息，公司不存在逾期借款及欠息情况。

8、其他应付款

2014 年末、2015 年末和 2016 年末，其他应付款余额分别为 2,376.41 万元、2,013.36 万元和 1,778.25 万元，占负债总额比例为 0.99%、0.90%和 0.77%。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押金保证金	1,423.94	80.08	1,675.12	83.20	1,920.35	80.81
其中：模具押金	1,109.16	62.37	1,377.65	68.43	1,653.72	69.59
其他	354.31	19.92	338.23	16.80	456.06	19.19
合计	1,778.25	100.00	2,013.36	100.00	2,376.41	100.00

其他应付款主要系押金保证金。其中，模具款押金占押金总额比例较高。由于 AM 市场不同客户对车轮的款式等需求不同，所以公司根据客户不同需求新开发模具，公司针对该类客户收取一部分模具押金，待客户采购量达到协议标准，再将该押金返还给客户。报告期内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增减变动主要由模具款押金增减变动所导致。

9、长期应付款

报告期内，公司长期应付款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融资租赁款	3,958.18	-	-
合计	3,958.18	-	-

2016 年末，公司的长期应付款余额为 3,958.18 万元，系因贵州今飞融资售后租回融资租赁业务中形成的应付款项。

10、递延收益

报告期内，公司递延收益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5,986.59	4,425.62	4,262.93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	20.00	20.00
合计	5,986.59	4,445.62	4,282.93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系公司收到的用于构建固定资产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该类补助收到时先确认为递延收益，然后自相关资产可供使用时起，按照长期资产的预计使用年限，将递延收益平均分摊转入当期损益。

（五）偿债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偿债能力相关的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流动比率（倍）	0.68	0.63	0.67
速动比率（倍）	0.46	0.45	0.47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67.46	68.85	70.03
资产负债率（合并）（%）	79.37	81.07	83.62
项目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31,303.73	31,101.20	32,585.38
利息保障倍数（倍）	1.96	1.63	1.55

1、流动比率、速动比率

2014年末、2015年末和2016年末，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0.67、0.63和0.68，速动比率分别为0.47、0.45和0.46，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总体水平较低，主要是由于公司处于快速发展期，资本性投入较大。近年来，公司为扩大产能满足生产需求，新建了今泰零部件、贵州今飞等项目的厂房及机器设备采购安装，导致报告期末公司固定资产、在建工程等非流动资产规模较大。报告期内，公司固定资产和在建工程合计金额分别为129,326.41万元、129,066.55万元和136,002.06万元，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45.06%、46.74%和46.87%。公司目前主要依赖债权性融资尤其短期借款解决资本性支出的资金来源，因此，流动负债占总负债比例较大。从而导致报告期各期末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较低。

2、资产负债率

2014年末、2015年末和2016年末，公司资产负债率（合并）分别为83.62%、81.07%和79.37%，公司资产负债率处于较高水平，主要原因为公司所处铝合金车轮行业为资金密集型行业，且公司处于快速发展期，新厂房建设、购买生产设备、产品研发和技术改造等需较多资金投入；同时，随着生产规模的扩大，存货等需占用更多的流动资金，上述因素导致报告期内公司资金需求较大。为满足公司快速发展的资金需求，公司主要通过银行借款等方式筹集发展资金，融资渠道较为单一，导致公司报告期各期末的资产负债率较高，这与公司处于快速发展期资金需求量较大的特点相适应。

3、偿债能力的同行业比较

发行人和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偿债能力指标对比如下：

财务指标	时期	万丰奥威	跃岭股份	金固股份	兴民钢圈	中值	公司
流动比率	2016 年末	-	-	-	-	-	0.68
	2015 年末	1.67	3.89	1.04	1.49	1.58	0.63
	2014 年末	1.29	3.08	1.23	1.84	1.57	0.67
速动比率	2016 年末	-	-	-	-	-	0.46
	2015 年末	1.33	3.03	0.75	0.81	1.07	0.45
	2014 年末	1.08	2.41	0.87	1.02	1.05	0.47
资产负债率 (合并)	2016 年末	-	-	-	-	-	79.37%
	2015 年末	46.76%	12.67%	56.45%	37.20%	41.98%	81.07%
	2014 年末	52.44%	17.23%	54.18%	32.94%	42.69%	83.62%
资产负债率 (母公司)	2016 年末	-	-	-	-	-	67.46%
	2015 年末	29.31%	12.72%	54.45%	37.78%	33.55%	68.85%
	2014 年末	50.18%	17.26%	53.43%	31.94%	41.06%	70.03%

注：数据来源于各公司公开披露资料

从上表数据比较中可以看出，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相比，公司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处于较低水平，资产负债率处于较高水平。目前公司的融资渠道较为单一，主要以银行借款来补充发展所需资金。公司短期偿债能力存在一定的压力。若本次首发上市成功，公司的流动比率、速动比率将得到有效优化，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将明显降低，财务结构明显改善，偿债压力将得到有效缓解。

4、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利息保障倍数

2014 年度、2015 年度和 2016 年度，公司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分别为 32,585.38 万元、31,101.20 万元和 31,303.73 万元，利息保障倍数分别为 1.55 倍、1.63 倍和 1.96 倍。由于公司处于快速发展期，自身积累无法满足发展需求，主要通过银行借款获得公司发展所需资金，报告期内，公司利息支出金额较大，利息保障倍数相对较低。公司银行信誉良好，发展较为稳健，报告期，公司资金周转顺畅，从未发生过欠付银行本息的情况。随着项目投资的逐步完成以及前期投入项目的产能发挥，公司生产规模、营业收入和利润指标的上升，公司利息保障倍数等偿债指标将得到优化。

5、公司偿债能力与持续经营能力的说明

报告期内，虽然公司的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偏低、资产负债率偏高，但不会对公司偿债能力与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影响，具体分析如下：

（1）良好的盈利水平给公司偿债能力提供有力保障

近年，公司积极抓住中国汽车及零部件行业持续发展的有利时机，快速扩大生产规模、提高产品质量，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由 2014 年度的 202,581.78 万元增长到 2016 年度 219,432.40 万元，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4.08%。2014 年至 2016 年公司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分别为 32,585.38 万元、31,101.20 万元和 31,303.73 万元。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持续增长有利于公司进一步发挥规模效应，增强公司的盈利能力，随着资本性投入完成和后续产能发挥，以及自身积累的增加，公司的负债规模将有望得到合理控制，偿债能力进一步增强。不断增强的持续盈利能力给公司偿债能力提供有力的保障。

（2）货款回收有保障

截至 2016 年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为 36,135.96 万元，其中 1 年以内的应收账款 35,405.63 万元，占比 97.97%。公司应收款项基本在正常的账期内，应收账款的账龄结构较好，应收账款主要对象为长安汽车、东风汽车、Hero Motocorp Ltd.、Bajaj Auto Limited、上汽通用五菱汽车、北京汽车等具有较强的经营实力、信用记录良好的国内外知名的企业，且与公司具有长期合作的关系，回收风险较小。

（3）良好的银行信用

截至 2016 年末，公司银行借款余额占负债总额的比例为 59.10%，是公司负债的主要构成。

公司长期以来与银行保持着良好的合作关系，公司在借款银行的资信状况长期良好，从未发生过贷款逾期未偿还等信用不良行为。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及子公司共有授信额度为 26.03 亿元，尚未使用授信额度为 9.23 亿元。公司良好的资信及足够的授信额度保障了公司借款融资渠道畅通，为正常生产经营提供了良好的外部资金保证。

（4）目前的货币政策有利于减少公司的财务费用

央行在报告期内多次下降贷款基准利率。对于公司来说目前的货币政策将有效减少公司财务费用的支出，从而增强公司的偿债能力和盈利能力。

公司管理层认为，公司生产经营稳健，销售规模持续增长，盈利能力稳定，经营活动现金流状况良好。公司将通过合理安排资金使用计划，加强银行融资管理，进一步优化债务结构，降低资金成本，规避公司财务风险。公司贷款本息均能按期支付，不存在逾期不能还款的债务风险。本次发行后，公司将筹集到长期资本金，将更有助于公司改善财务结构和扩大公司经营规模，进一步降低财务风险和经营风险。

二、盈利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盈利指标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营业收入	229,419.31	213,175.74	214,425.33
营业利润	6,174.77	5,306.51	6,244.08
利润总额	8,694.66	7,145.06	7,241.86
净利润	7,598.22	5,920.81	5,731.56

报告期内，公司不断加大研发投入和市场开拓力度，技术水平和市场竞争力不断提升，汽轮产品整体发展态势良好，由于摩轮产品受景气度影响销量下降，公司 2015 年营业收入较 2014 年略有下降。

（一）营业收入结构及变化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的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主营业务收入	219,432.40	95.65	203,380.63	95.41	202,581.78	94.48
其他业务收入	9,986.91	4.35	9,795.11	4.59	11,843.55	5.52
合计	229,419.31	100.00	213,175.74	100.00	214,425.33	100.00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进行铝合金车轮的设计、研发、制造和销售，致力于做大做强车轮主业。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是铝合金汽轮、铝合金摩轮和铝合金

电轮产品的生产、销售，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均在 94%以上。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产 品	项 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收入	比例 (%)	收入	比例 (%)	收入	比例 (%)
汽 轮	国内 销售	AM	4,491.52	2.05	5,734.80	2.82	3,770.61	1.86
		OEM	99,660.94	45.42	81,439.85	40.04	71,473.49	35.28
		小计	104,152.46	47.46	87,174.65	42.86	75,244.10	37.14
	国外 销售	AM	45,068.78	20.54	47,551.83	23.38	48,397.77	23.89
		OEM	8,907.74	4.06	6,450.74	3.17	3,524.64	1.74
		小计	53,976.53	24.60	54,002.57	26.55	51,922.41	25.63
摩 轮	国内 销售	AM	250.84	0.11	510.45	0.25	164.14	0.08
		OEM	19,748.52	9.00	20,588.89	10.12	24,233.48	11.96
		小计	19,999.36	9.11	21,099.33	10.37	24,397.61	12.04
	国外 销售	AM	-	-	-	-	-	-
		OEM	32,336.37	14.74	32,426.24	15.94	41,768.14	20.62
		小计	32,336.37	14.74	32,426.24	15.94	41,768.14	20.62
电 轮	国内 销售	AM	-	-	4.66	0.01	9.60	0.01
		OEM	8,850.23	4.03	8,566.21	4.21	9,147.37	4.52
		小计	8,850.23	4.03	8,570.87	4.21	9,156.97	4.52
	国外 销售	AM	-	-	-	-	-	-
		OEM	117.44	0.05	106.97	0.05	92.55	0.05
		小计	117.44	0.05	106.97	0.05	92.55	0.05
合 计			219,432.40	100.00	203,380.63	100.00	202,581.78	100.00

公司其他业务收入主要为销售铝渣锭和废料废渣取得的收入，报告期内，其他业务收入具体构成明细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废料收入	2,052.87	20.56	3,199.15	32.66	4,433.69	37.44
铝渣锭收入	6,065.99	60.74	5,161.84	52.70	5,863.25	49.51
其他收入	1,868.05	18.70	1,434.12	14.64	1,546.62	13.06
合计	9,986.91	100.00	9,795.11	100.00	11,843.55	100.00

根据上表，发行人其他业务收入主要由铝渣锭收入和废料收入构成，两项收入合计占各期其他业务收入的 81%以上。报告期内，其他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均在 6%以下，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影响较小。

1、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分类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类别分类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类别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收入金额	比例（%）	收入金额	比例（%）	收入金额	比例（%）
汽轮	158,128.99	72.06	141,177.22	69.42	127,166.51	62.77
摩轮	52,335.73	23.85	53,525.57	26.32	66,165.75	32.66
电轮	8,967.68	4.09	8,677.84	4.27	9,249.52	4.57
合计	219,432.40	100.00	203,380.63	100.00	202,581.78	100.00

根据上表可看出，汽轮和摩轮业务收入在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中合计占比 95% 以上，是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主要来源。

（1）汽轮产品销售收入分析

报告期，公司的汽轮收入呈上升趋势，具体分析如下：

①从下游汽车行业整体变化来看

根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统计，2013 年度至 2015 年度，全球汽车产量从 8,728 万辆增长至 9,078 万辆，复合增长率为 1.99%；国内汽车产量从 2,211 万辆增长到 2,450 万辆，复合增长率为 5.26%。根据盖世汽车资讯网统计，国内自主品牌销量从 564.80 万辆增长到 768.70 万辆，复合增长率为 16.66%。随着消费者收入预期、信心的不断增强以及城镇化水平的加快和交通设施的完善，私人汽车消费也正逐步成为主流消费品，国内汽车行业巨大的消费潜力为汽车铝合金车轮市场的扩大提供了可靠的市场保障。公司汽轮产品在国内 OEM 市场主要与自主品牌汽车相配套，近年国内自主品牌汽车的快速发展，对公司汽轮内销业务的快速发展起到了强有力的推动作用。

②从公司自身业务发展情况来看

面对汽车行业的迅速发展，公司对内扩大产能，对外拓展市场。在生产建设和管理上，一方面不断增加长期资产投资，设立今泰零部件、贵州今飞、富源今飞等新厂区；另一方面持续加大技术改造力度，对老生产线进行增产技改，从而快速扩大生产能力。2014 年至 2016 年，公司汽轮产能从 694 万件增长到 794 万

件，且产能利用率均在 90%以上。在市场拓展上，公司利用自身产品较强的竞争优势，积极开拓国内市场，巩固国外市场份额，不断提高公司汽轮产品的销售份额。通过上述措施，报告期内，公司汽轮产品占主营业务收入占比从 62.77%增长到 72.06%。

③从客户结构变化来看

报告期内，公司汽轮产品的客户结构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产品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收入	比例 (%)	收入	比例 (%)	收入	比例 (%)
汽轮	国内销售	AM	4,491.52	2.84	5,734.80	4.06	3,770.61	2.97
		OEM	99,660.94	63.03	81,439.85	57.69	71,473.49	56.20
		小计	104,152.46	65.87	87,174.65	61.75	75,244.10	59.17
	国外销售	AM	45,068.78	28.50	47,551.83	33.68	48,397.77	38.06
		OEM	8,907.74	5.63	6,450.74	4.57	3,524.64	2.77
		小计	53,976.53	34.13	54,002.57	38.25	51,922.41	40.83
合计		158,128.99	100.00	141,177.22	100.00	127,166.51	100.00	

公司汽轮产品分为内销 OEM 市场、内销 AM 市场、外销 OEM 市场和外销 AM 市场。报告期内，公司汽轮产品收入的增长主要来源于国内 OEM 市场客户收入的持续增长所致，其他市场的客户收入也均有不同程度的增长。公司国内 OEM 市场汽轮销售收入的增长与国内汽车市场，尤其自主品牌汽车销量的快速增长相匹配。

④从客户订单变化情况来看

公司汽轮产品收入的增长主要来源于国内 OEM 市场客户订单的持续增长，同时国外 OEM 市场订单持续增加。

A、国内 OEM 客户订单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的汽车整车配套市场订单较为稳定，国内 OEM 市场收入增长主要来源于中国长安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和上汽通用五菱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订单持续增加。2014 年至 2016 年，公司向中国长安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销售金额分别为 31,445.05 万元、40,633.28 万元和 45,736.30 万元；公司向

上汽通用五菱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的销售金额分别为 11,541.56 万元、12,071.64 万元和 20,779.98 万元。

根据长安汽车（000625）公布的产销快报，2014 年至 2016 年长安汽车的自主品牌产量分别为 629,978 辆、846,800 辆、1,082,298 辆，呈现逐年增加趋势。公司汽轮产品主要配套的 CS75、CS35 等车型，报告期内销量持续走高，从而导致来自长安汽车的销售订单持续走高。报告期内随着公司配套的上汽通用五菱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的五菱宏光 S、宝骏 560 等车型持续热销，公司向其的销售额亦呈现逐年增加的趋势。

B、国外 OEM 客户订单情况

公司积极拓展国外 OEM 市场，除日本大发外，2015 年起公司成为日本铃木的二级供应商。2015 年和 2016 年，公司供应日本铃木的汽轮金额分别为 1,743.09 万元和 5,486.91 万元，逐年增加。

综上所述，报告期内汽轮产品收入逐年增长，主要原因系 OEM 客户收入的持续增长所致。受益于国内汽车产量的持续增长、公司产能逐步扩大以及与主机厂客户维持的良好合作关系，导致报告期内 OEM 市场客户收入的持续增长。报告期内汽轮收入上升具有合理性。

（2）摩轮产品和电轮产品销售收入分析

报告期内，摩轮产品和电轮产品的销售也是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重要组成部分。

报告期内，公司摩轮产品的市场主要为 OEM 市场，其中国内市场约占销售收入的 40%，主要客户有豪爵控股、上海雅马哈、五羊本田、钱江摩托、常州光阳等，国外市场约占销售收入的 60%，主要集中于印度市场，主要客户有印度 HERO、印度 BAJAJ、印度本田等。

近年来，受到城市禁摩政策和国III排放标准实施、电动车行业的崛起、汽车产业快速发展的替代等影响，国内摩托车产量及需求量逐年下降，但 2016 年下滑幅度已经开始收窄，主要原因是代步型摩托车的销售虽然继续下滑，但高品质、大排量型、运动型机种销售有所增长。国内如春风动力、五羊本田、大长江、雅

马哈等主要摩托车整车厂均推出了 150CC 排量以上的高端车型，且销售量、销售价格等呈上涨趋势。

从全球摩托车市场来看，由于广大发展中国家市场需求的长期存在，未来整体市场趋势较为稳定。其中，印度国内的摩托车需求量已经超越中国成为世界第一，其产量也在逐年扩大，有望在未来超越中国，成为世界上最大的摩托车产销市场。印度市场需求的持续上升为全球摩托车市场的稳定增长提供空间。此外，占据全球摩托车市场很大份额的日系厂商一般内部都设有轮毂配套工厂，由于日资企业成本较高，预计 2017 年开始将会逐步将一部分订单转移给外部生产商。国际一线品牌如哈雷（美国）、宝马（德国）、杜卡迪（意大利）、川崎（日本）、凯旋（英国）等也面临同样的问题，目前这些摩托车整车生产商也因为成本压力，逐步尝试寻找中国供应商。因此，虽然摩托车市场整体需求下降，但从结构性角度看，由于中国产品的成本竞争优势，为中国企业提供了更多的机会参与竞争。

针对摩轮行业的发展趋势和变化，公司未来几年的业务计划如下：

①完善和优化市场布局。公司将继续把印度市场作为摩轮开发的重点市场，充分利用印度今飞，实现与印度本田、英雄等客户的本地化交易，并且通过为客户提供轮胎装配等增值服务，提高客户满意度和服务响应速度。同时，公司计划结合云南富源年产 240 万件摩轮毛坯项目的投产，在印度北方地区设立后道加工基地，既可以充分发挥云南富源利用铝水浇铸毛坯带来的成本优势，也可以充分利用印度人力和厂房的低成本，进一步降低产品的综合成本，在市场竞争中取得优势。

②加强高端产品的开发。目前公司在高端产品的研发、制造工艺、品质控制、成本控制等各方面有了较大的进步，具备为高端摩托车配套的能力。公司通过调整内部生产结构，在今飞摩轮形成了一条高端摩轮专业生产线，用于生产高品质、大排量、运动型机种的摩轮，未来公司将继续对该生产线进行优化调整，提高供货能力。

③加强公司内部管理，争取在品质、成本、供应等方面有所提升，为开拓新客户和增加老客户的订单奠定基础。

报告期内，公司电轮生产规模较小，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较低。公司与国内部分龙头电动车生产企业保持较为稳定的合作，如爱玛电动车、绿源电动车等。电轮业务收入较为稳定。

2、主营业务收入按销售市场分类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收入按不同销售市场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收入	比例 (%)	收入	比例 (%)	收入	比例 (%)
国内销售	AM	4,742.36	2.16	6,249.90	3.07	3,944.35	1.95
	OEM	128,259.69	58.45	110,594.95	54.38	104,854.34	51.76
	小计	133,002.05	60.61	116,844.85	57.45	108,798.68	53.71
国外销售	AM	45,068.78	20.54	47,551.83	23.38	48,397.77	23.89
	OEM	41,361.56	18.85	38,983.95	19.17	45,385.33	22.40
	小计	86,430.34	39.39	86,535.78	42.55	93,783.10	46.29
合计		219,432.40	100.00	203,380.63	100.00	202,581.78	100.00

(1) 国内市场分析

公司国内销售收入主要来源于 OEM 市场，报告期内，国内销售金额增长主要系公司汽轮产品在 OEM 市场的销售收入的持续增加所致。其原因如下：

①外部行业因素

我国国民经济的持续快速发展和国家产业政策的扶持有效促进了我国汽车工业及汽车零部件工业的发展。国内汽车产销量的持续增长对公司内销业务的快速发展起到了强有力的推动作用。公司汽轮产品在国内 OEM 市场营业收入由 2014 年的 71,473.49 万元增长到 2016 年的 99,660.94 万元，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18.08%。

②产品质量因素

为了保证产品市场竞争力，公司不断加大研发投入，2014 年至 2016 年，公司研发投入金额从 5,696.63 万元增长到 7,743.05 万元。持续的研发投入保证了公司铝合金车轮生产技术上处于国内领先水平。公司优异的产品质量、先进的产品技术为公司快速发展提供了坚实的基础。经过多年的积累，公司铝合金车轮产品

质量获得客户的广泛认可，在行业中形成了一定的品牌优势，对公司保持持续竞争能力形成了较强的推动作用。

③产能增加因素

报告期内，公司不断增加长期资产投资、加大技术改造力度，生产能力快速扩大，2014年至2016年，公司汽轮产能从694万件增长到794万件。对于整车制造企业来说，各零部件供应商能否及时供应货物直接影响整车安装进度，所以供应商的规模和产能一直是整车厂考核各零部件供应商的重要指标。随着公司产能的增加，为公司开拓新客户以及扩大老客户销售额提供了扎实的基础，从而为公司销售收入增长提供了有效的保障。

④营销力度因素

公司利用自身的领先技术，及时根据客户的需求调整自身的产品性能与规格，加强营销团队建设，及时收集市场信息，灵活调整市场策略，促进了营业收入的持续增长。报告期内，公司在汽轮OEM市场，新增了北京汽车等国内知名的整车厂客户。

（2）国外市场分析

公司国外OEM市场销售收入主要来源于摩轮产品销售收入。公司外销的摩轮产品主要销往印度市场，主要客户包括印度BAJAJ、印度HERO、印度HONDA等国外摩托车整车生产商。报告期内受到印度市场摩轮产品竞争加剧的影响，公司摩轮产品在海外OEM市场销售收入呈现一定幅度的下降。

公司国外AM市场销售收入主要来源于汽轮产品销售收入。目前公司汽轮产品的外销市场包括美国、日本等国家和地区，主要客户包括TOPY ENTERPRISES LIMITED、WHEEL PROS LLC等行业知名企业。

总体而言，本公司的产品销售面向国内和国际两个市场。伴随我国汽车产业的发展，公司汽轮产品在国内OEM市场的订单持续增加，带动了公司国内销售收入的持续增长。国外市场由于受到摩轮市场需求变化的影响，报告期间国外市场销售收入出现了一定波动。

3、其他业务收入分析

报告期内，其他业务收入具体构成明细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废料收入	2,052.87	20.56	3,199.15	32.66	4,433.69	37.44
铝渣锭收入	6,065.99	60.74	5,161.84	52.70	5,863.25	49.51
其他收入	1,868.05	18.70	1,434.12	14.64	1,546.62	13.06
合计	9,986.91	100.00	9,795.11	100.00	11,843.55	100.00

(1) 铝渣锭销售业务的具体情况

公司其他业务收入中对外出售的铝渣锭主要为在低压铸造中因铝液铁网过滤程序，形成包裹铁网的铝刨花，由于该部分铝刨花含铁等杂质较高，技术指标上无法满足车轮生产要求，公司将其重新熔炼成铝锭对外销售。报告期内，公司铝渣锭销售金额在 100 万元以上的主要客户情况如下：

①2014 年度铝渣锭销售明细

单位：万元/吨

销售对象	销售用途	销售数量	销售金额	单价
金华市尚诚物资有限公司	用于贸易	1,211.42	1,449.78	1.20
浙江远大铝业有限公司	生产合金铝锭	673.83	855.04	1.27
兰溪市正茂金属有限公司	生产电力工具	683.45	834.54	1.22
东阳市美臣工贸有限公司	生产合金铝锭	482.45	572.67	1.19
兰溪市惠肯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生产发动机配件	282.37	340.88	1.21
金华市紫金工具有限公司	生产量具配件	259.45	302.05	1.16
武义县永安休闲家具有限公司	生产铝制休闲家具	221.39	261.81	1.18
温州博立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生产汽车配件	210.3	236.63	1.13
浙江中瑞厨具有限公司	生产厨具及炊具	200.94	234.05	1.16
武义县世纪彩油墨化学有限公司	生产合金铝锭	107.54	128.15	1.19
余姚市凡加物资有限公司	用于贸易	103.13	123.01	1.19
合计		4,436.27	5,338.61	1.20

②2015 年度铝渣锭销售明细

单位：万元/吨

销售对象	销售用途	销售数量	销售金额	单价
兰溪市正茂金属有限公司	生产电力工具	1,511.66	1,630.79	1.08
浙江远大铝业有限公司	生产合金铝锭	894.34	971.23	1.09
兰溪市聚东金属有限公司	生产电动工具配件	452.69	478.27	1.06

金华市紫金工具有限公司	生产量具配件	350.69	371.17	1.06
浙江金洋铝业有限公司	生产合金铝锭	292.69	315.45	1.08
永康市爱宁电器有限公司	生产厨具及炊具	267.22	278.88	1.04
金华市宏硕工具有限公司	生产五金工具配件	225.4	238.39	1.06
东阳市美臣工贸有限公司	生产合金铝锭	212.25	235.25	1.11
乐清市川东铝件有限公司	生产加油机配件	125.21	118.03	0.94
合计		4,332.15	4,637.46	1.07

③2016 年度铝渣锭销售明细

单位：万元/吨

销售对象	销售用途	销售数量	销售金额	单价
兰溪市正茂金属有限公司	生产电力工具	1,044.57	1,149.50	1.10
兰溪市凌志金属材料经营部	生产电力工具	867.76	989.30	1.14
永康市爱宁电器有限公司	生产厨具及炊具	763.89	853.62	1.12
东阳市美臣工贸有限公司	生产合金铝锭	643.31	655.42	1.02
金华市宏硕工具有限公司	生产五金工具配件	335.68	358.93	1.07
兰溪市聚东金属有限公司	生产电动工具配件	304.22	326.91	1.07
浙江金洋铝业有限公司	生产合金铝锭	311.34	316.15	1.02
兰溪市捷裕铝业有限公司	生产合金铝锭	227.87	269.46	1.18
金华市紫金工具有限公司	生产量具配件	250.84	265.27	1.06
武义县永安休闲家具有限公司	生产铝制休闲家具	160.80	183.88	1.14
浙江元升金属制造有限公司	生产铝制手动工具	115.10	121.48	1.06
建德市五星车业有限公司	生产汽车摩托车配件	93.53	116.39	1.24
合计		5,118.88	5,606.29	1.10

报告期，上述 100 万元以上的客户累计销售金额占铝渣锭总销售金额的 91.05%、89.84%和 92.42%。

(2) 铝渣锭销售价格与采购价格的差异情况

报告期内，铝渣锭销售额在 100 万以上的客户平均销售单价和公司铝锭平均采购单价比较见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吨

价格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铝锭平均采购价格	1.09	1.10	1.20
铝渣锭销售额在 100 万以上的客户平均销售单价	1.10	1.07	1.20

由上表可见，公司铝锭采购单价与铝渣锭的销售单价差异较小。公司对外销售的铝渣锭根据铝和其他金属的含量，确定具体属于相应类型的合金铝，参考该

合金铝的市场单价对外销售。

(3) 铝渣锭和废料的会计处理

公司在销售铝渣锭的会计处理为，确认销售收入的同时确认相同金额的成本，不确认利润。

公司废料收入主要包括三类：

第一类铝灰、铝渣、铝网块等废料，该等废料由子公司今飞零部件通过询价等方式统一对外出售。对外销售时实际售价确认为收入，由公司采购部参考当月的铝价以及相关废料铝的含量确定成本，差额部分确认为利润。

第二类煤焦油、废铝轮等废料由产生的公司自行销售，销售时会计处理为，确认销售收入的同时确认相同金额的成本，不确认利润。

第三类废纸箱、废油桶、废塑料等废料由产生的公司自行销售。此类废料特点为种类较多，金额较小。销售时会计处理为，按实际销售金额确认为销售收入，不确认销售成本，销售金额即为销售利润。

(二) 营业成本结构及变化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的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主营业务成本	180,780.33	95.33	168,042.56	94.78	163,888.95	93.95
其他业务成本	8,860.72	4.67	9,259.86	5.22	10,555.35	6.05
合计	189,641.05	100.00	177,302.41	100.00	174,444.30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的营业成本主要由主营业务成本构成，占比在 93%以上，与公司主营业务开展情况相匹配。报告期内随着主营业务收入的逐年增加主营业务成本亦相应的增加。

1、主营业务成本按产品分类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按产品类别分类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类别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汽轮	126,511.28	69.98	113,744.32	67.69	99,811.49	60.90
摩轮	46,420.28	25.68	46,778.60	27.84	56,312.50	34.36
电轮	7,848.77	4.34	7,519.64	4.47	7,764.96	4.74
合计	180,780.33	100.00	168,042.56	100.00	163,888.95	100.00

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成本与主营业务收入构成匹配，公司的主营业务成本主要用于汽车车轮和摩托车车轮制造。

2、产品主营业务成本构成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占主营业务成本比例	金额	占主营业务成本比例	金额	占主营业务成本比例
直接材料	115,767.86	64.03%	107,620.56	64.04%	108,634.45	66.29%
燃料及动力	21,106.72	11.68%	20,712.89	12.33%	20,595.49	12.57%
直接人工	14,393.21	7.97%	12,530.68	7.46%	9,497.18	5.79%
制造费用	28,817.68	15.94%	26,508.72	15.78%	24,324.92	14.84%
进项税转出	694.85	0.38%	669.70	0.40%	836.91	0.51%
合计	180,780.33	100.00%	168,042.56	100.00%	163,888.95	100.00%

(1) 汽轮业务成本构成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汽轮业务成本构成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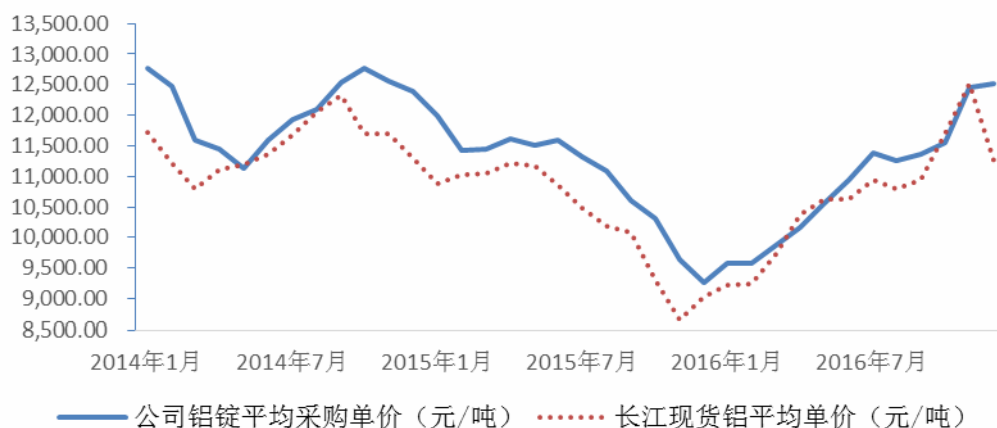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占汽轮业务成本比例	金额	占汽轮业务成本比例	金额	占汽轮业务成本比例
直接材料	86,427.99	68.32%	77,409.69	68.06%	71,294.68	71.43%
燃料及动力	14,595.22	11.54%	14,278.72	12.55%	12,795.65	12.82%
直接人工	8,673.47	6.86%	7,215.78	6.34%	4,355.14	4.36%
制造费用	16,814.61	13.29%	14,840.12	13.05%	11,366.02	11.39%
合计	126,511.28	100.00%	113,744.32	100.00%	99,811.49	100.00%

汽车铝合金车轮成本由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制造费用和燃料及动力组成。

公司汽车铝合金车轮直接材料主要系铝锭。公司采购单价主要参考长江有色金属网铝锭价格，长江有色网铝锭价格和公司铝锭采购价格如下图所示：

公司铝锭的采购价格和市场价格走势对比图



数据来源：市场价格来源于中铝网长江有色现货铝价格

如上图所示，报告期内发行人铝锭平均采购单价与长江现货铝平均价格波动趋势基本一致。受铝锭的品种、加工费、支付方式及运输费用等因素影响，发行人铝锭平均采购单价基本高于长江现货铝价格。此外，当铝锭价格相对处于低位时，公司通常会增加采购量，分批次入库，导致部分月份采购价格低于市场价格的情况。

报告期内，2015 年度直接材料占主营业务成本比例较上年下降 3.37 个百分点主要原因系铝锭采购价格下降所致。2016 年度公司铝锭采购单价较上期略有下降，直接材料占主营业务成本比例较上年略有上升主要原因系产品结构变化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汽轮业务主要燃料及动力为电力和天然气。2015 年燃料及动力占主营成本的比例较上期保持稳定。2016 年燃料及动力较上年减少 1.01 个百分点主要原因系受发改委下调非居民用天然气价格（发改价格[2015]2688 号），各地燃气公司相应下调天然气单价所致。

报告期内，直接人工各期占比呈上升趋势，分别上升 1.98 个百分点和 0.52 个百分点。2015 年度直接人工较上年增加 1.98 个百分点，主要原因系工人人数较上期增加较多，且人均劳动力成本上升所致。其中，工人人数增加较多主要原

因为：随着贵州今飞产能逐渐扩大，相应的人员增加；公司为新设子公司储备生产人员以及应主机厂要求，部分产品增加精加工工序，导致人工增加较多。

报告期内，汽轮业务的制造费用占比总体呈现上升趋势，主要原因系固定资产增加导致计入制造费用中的折旧费用增加所致。2015 年制造费用较上年增加较多主要原因系一方面由于 2015 年度销售成本较上期增加较多，相应制造费用增加；另一方面折旧费用较上期增加较多所致。

（2）摩轮业务成本构成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摩轮业务成本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占摩轮业务成本比例	金额	占摩轮业务成本比例	金额	占摩轮业务成本比例
直接材料	25,590.44	55.13%	26,354.02	56.34%	33,387.10	59.29%
燃料及动力	5,699.36	12.28%	5,685.12	12.15%	7,114.70	12.63%
直接人工	4,946.11	10.66%	4,690.42	10.03%	4,546.61	8.07%
制造费用	9,489.52	20.44%	9,379.34	20.05%	10,427.18	18.52%
进项税转出	694.85	1.50%	669.70	1.43%	836.91	1.49%
合计	46,420.28	100.00%	46,778.60	100.00%	56,312.50	100.00%

摩轮成本由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制造费用、燃料及动力和进项税转出组成。

报告期内，直接材料各期占比呈逐年下降趋势，分别较上年下降 2.95 个百分点和 1.21 个百分点。摩托车铝合金车轮耗用的直接材料中，主要系铝锭，由于报告期内公司铝锭采购价格呈逐渐下降趋势，导致直接材料占比逐年下降。

报告期内，摩轮业务的燃料与动力主要为电力、煤和天然气，燃料及动力占比总体呈现稳定状态。

报告期内，直接人工各期占比呈上升趋势，分别上升 1.96 个百分点和 0.63 个百分点。2015 年度直接人工较上年增加 1.96 个百分点，主要原因系摩轮产销量较上期减少较多，而职工人数并未相同比例减少以及直接材料占比下降所致。

报告期内，摩轮业务的制造费用占比总体呈现上升趋势，主要原因一方面系制造费用中资产折旧等相关费用较为固定，但报告期内摩轮的主营业务成本呈现

逐年下降趋势，导致制造费用占比逐年上升；另一方面报告期直接材料占比下降也导致了制造费用占比逐年上升。

3、营业成本及构成变动与市场同期变化情况

(1) 营业成本及构成变动与主要原材料变化情况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铝锭的平均采购单价（不含税）见下表所示：

价格	2016 年度	变动 (%)	2015 年度	变动 (%)	2014 年度
平均采购价格（元/吨）	10,895.64	-1.29	11,038.05	-8.35	12,043.77
长江有色现货铝	10,680.85	3.55	10,314.35	-10.43	11,515.89

2014 年和 2015 年公司采购单价与长江现货铝的平均价格趋势基本一致。2016 年采购单价较上年略有下降，与长江现货铝价格趋势不同，主要原因系公司采购下单至入库存在时间差，在 2016 年铝锭价格呈现单边上升的情况下，公司采购单价增幅慢于市场价所致。2015 年度公司产品中直接材料占主营业务成本比例较上年呈现下降的趋势，营业成本及构成变动与市场同期变化趋势一致。2016 年度公司产品中直接材料占主营业务成本比例较上年保持稳定，与公司采购价格趋势和市场价格趋势基本相符。

(2) 营业成本及构成变动与同行业上市公司比较分析

公司主要产品为铝制车轮，万丰奥威和跃岭股份主要产品为铝制车轮，金固股份和兴民钢圈主要产品为钢制车轮。公司营业成本及构成和万丰奥威和跃岭股份产品具有可比性。营业成本构成中除直接材料外，其他项目公司与万丰奥威和跃岭股份由于统计口径及分类等因素，可比性较低。公司直接材料占比和可比上市公司比较分析如下：

项 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
万丰奥威	-	64.95%	64.48%
跃岭股份	-	59.74%	66.01%
公司	64.03%	64.04%	66.29%

注：数据来源于各公司公开披露资料

由上表可见，2014 年至 2015 年，直接材料公司与可比上市公司总体呈现逐年下降的趋势，趋势较为一致。公司直接材料占比与可比上市公司亦较为接近。

4、营业成本同营业收入、产销量变动的匹配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主要产品为汽车铝合金车轮和摩托车铝合金车轮，对各产品类型的产销量以及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的变动趋势的分析如下：

(1) 汽车铝合金车轮的营业成本匹配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营业收入	158,128.99	12.01%	141,177.22	11.02%	127,166.51
营业成本	126,511.28	11.22%	113,744.32	13.96%	99,811.49
直接材料	86,427.99	11.65%	77,409.69	8.58%	71,294.68
燃料及动力	14,595.22	2.22%	14,278.72	11.59%	12,795.65
直接人工	8,673.47	20.20%	7,215.78	65.68%	4,355.14
制造费用	16,814.61	13.31%	14,840.12	30.57%	11,366.02
产量	750.95	11.99%	670.55	3.60%	647.23
销量	761.07	9.96%	692.11	11.70%	619.62

报告期内，汽车铝合金车轮产量和销量呈现出逐年上升的趋势。随着汽车铝合金车轮销量逐年的增加，汽车铝合金车轮的营业收入、营业成本以及营业成本具体构成也呈现出逐年上升的趋势，营业成本同营业收入、产量和销量增长率的波动趋势基本相符。2015 年直接人工较上期增加较多主要原因系工人人数较上期增加较多，且人均劳动力成本上升所致。2015 年度制造费用较上期增加较多主要原因系固定资产增加折旧费用相应增加，以及销售成本较上期增加较多，相应制造费用增加。2016 年燃料及动力增幅较低，主要原因系天然气单价下降较多所致。

(2) 摩轮铝合金车轮的营业成本匹配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营业收入	52,335.73	-2.22%	53,525.57	-19.10%	66,165.75
营业成本	46,420.28	-0.77%	46,778.60	-16.93%	56,312.50
直接材料	25,590.44	-2.90%	26,354.02	-21.07%	33,387.10
燃料及动力	5,699.36	0.25%	5,685.12	-20.09%	7,114.70
直接人工	4,946.11	5.45%	4,690.42	3.16%	4,546.61
制造费用	9,489.52	1.17%	9,379.34	-10.05%	10,427.18

进项税转出	694.85	3.76%	669.7	-19.98%	836.91
产量	623.00	0.09%	622.45	-15.72%	738.59
销量	601.65	-1.71%	612.13	-16.31%	731.39

由上表可知，报告期内摩托车铝合金车轮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及营业成本具体构成、产量和销量的变动幅度基本一致，2016 年摩轮业务营业收入有所下降，燃料及动力较 2015 年略有增加，主要原因系今飞摩轮 2016 年下半年在煤改气的转换过渡期，同时使用天然气和煤炭，导致能源消耗较多所致。2015 年和 2016 年营业收入较上期下降，直接人工略有上升主要原因系摩轮职工人数变动较少且人均劳动力成本上升所致。摩托车铝合金车轮营业成本同营业收入、产销量的变动相匹配。

（三）毛利及毛利率分析

1、营业毛利和综合毛利率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毛利和毛利率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营业收入	229,419.31	213,175.74	214,425.33
营业成本	189,641.05	177,302.41	174,444.30
营业毛利	39,778.26	35,873.33	39,981.03
综合毛利率（%）	17.34	16.83	18.65
主营业务毛利率（%）	17.61	17.38	19.10

报告期内，公司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18.65%、16.83%和 17.34%，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19.10%、17.38%和 17.61%。由于其他业务收入规模较小，因此综合毛利率和主营业务毛利率基本一致。

2、主营业务毛利的主要来源

（1）按业务种类进行分类

报告期内，公司按业务种类分类的毛利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毛利	比例（%）	毛利	比例（%）	毛利	比例（%）
汽轮	31,617.71	81.80	27,432.90	77.63	27,355.02	70.70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毛利	比例 (%)	毛利	比例 (%)	毛利	比例 (%)
摩轮	5,915.45	15.30	6,746.97	19.09	9,853.25	25.47
电轮	1,118.90	2.89	1,158.20	3.28	1,484.55	3.84
合计	38,652.07	100.00	35,338.07	100.00	38,692.83	100.00

2015 年度公司汽轮产品毛利保持较为稳定，摩轮产品毛利下降幅度较大。2016 年度公司汽轮产品毛利较上期增加较多，摩轮产品毛利较上期略有下降。

①毛利结构变动的合理性分析

A、从行业及市场变化趋势来看

根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统计，2013 年度至 2015 年度，全球汽车产量从 8,728 万辆增长至 9,078 万辆，复合增长率为 1.99%；国内汽车产量从 2,211 万辆增长到 2,450 万辆，复合增长率为 5.26%。根据盖世汽车资讯网统计，国内自主品牌销量从 564.80 万辆增长到 768.70 万辆，复合增长率为 16.66%。报告期内汽车行业持续增长，有效带动公司汽轮产品的销售收入的持续增长，毛利相应持续增加，汽轮产品毛利占毛利总额的比例呈现持续增长趋势。

报告期内，受禁限摩政策和市场调整的双重压力，国内摩托车销量持续下降。公司外销主要市场印度市场虽然仍处于持续增加趋势，但竞争加剧。受上述双重因素影响，从 2014 年度起公司摩轮收入呈现下降的趋势，相应的毛利也呈现下降的趋势，摩轮产品毛利占毛利总额的比例总体呈现下降趋势。

报告期内，行业及市场变化趋势与公司毛利结构变动趋势较为一致，公司毛利结构变动趋势具有合理性。

B、从业务构成变化来看

报告期，公司业务构成情况如下：

业务类别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收入占比	毛利占比	收入占比	毛利占比	收入占比	毛利占比
汽轮	72.06%	81.80%	69.42%	77.63%	62.77%	70.70%
摩轮	23.85%	15.30%	26.32%	19.09%	32.66%	25.47%
电轮	4.09%	2.89%	4.27%	3.28%	4.57%	3.84%
合计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汽轮业务销售收入占比逐年增加，毛利占比亦逐年增加；公司摩轮业务销售收入占比逐年减少，毛利占比亦逐年减少。从业务构成情况看，公司毛利变动结构具有合理性。

综上所述，公司毛利结构变动具有合理性。

②毛利结构变动与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变动匹配性分析

报告期，公司各产品毛利与收入、成本匹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业务类别	2016 年度					
	收入	增长率	成本	增长率	毛利	增长率
汽轮	158,128.99	12.01%	126,511.28	11.22%	31,617.71	15.25%
摩轮	52,335.73	-2.22%	46,420.28	-0.77%	5,915.45	-12.32%
电轮	8,967.68	3.34%	7,848.77	4.38%	1,118.90	-3.39%
合计	219,432.40	7.89%	180,780.33	7.58%	38,652.07	9.38%
业务类别	2015 年度					
	收入	增长率	成本	增长率	毛利	增长率
汽轮	141,177.22	11.02%	113,744.32	13.96%	27,432.90	0.28%
摩轮	53,525.57	-19.10%	46,778.60	-16.93%	6,746.97	-31.53%
电轮	8,677.84	-6.18%	7,519.64	-3.16%	1,158.20	-21.98%
合计	203,380.63	0.39%	168,042.56	2.53%	35,338.07	-8.67%
业务类别	2014 年度					
	收入	增长率	成本	增长率	毛利	增长率
汽轮	127,166.51	-	99,811.49	-	27,355.02	-
摩轮	66,165.75	-	56,312.50	-	9,853.25	-
电轮	9,249.52	-	7,764.96	-	1,484.55	-
合计	202,581.78	-	163,888.95	-	38,692.83	-

从上表可见，公司各产品的毛利结构与产品的收入和成本结构相匹配，毛利的变动与收入和成本变动趋势基本一致。2016 年摩轮毛利下降幅度大于其当年收入和成本下降幅度，主要原因系成本下降幅度少于收入下降幅度所致。2015 年汽轮毛利增长幅度低于其当年收入和成本主要系成本增长幅度略高于收入所致。2015 年摩轮毛利较其当年收入和成本下降较多，主要系印度市场主要客户销售价格有一定程度的下降以及客户结构变动所致。

综上，报告期内公司毛利结构变动与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变动相基本匹配。

（2）按销售市场进行分类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市场毛利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毛利	占比 (%)	毛利	占比 (%)	毛利	占比 (%)
国内销售	AM	1,156.52	2.99	1,453.03	4.11	1,080.26	2.79
	OEM	16,905.01	43.74	15,453.56	43.73	16,469.49	42.56
	小计	18,061.53	46.73	16,906.59	47.84	17,549.75	45.36
国际销售	AM	15,327.35	39.65	13,913.51	39.37	14,423.98	37.28
	OEM	5,263.18	13.62	4,517.98	12.79	6,719.09	17.37
	小计	20,590.54	53.27	18,431.48	52.16	21,143.07	54.64
合计		38,652.07	100.00	35,338.07	100.00	38,692.83	100.00

根据销售市场毛利分析，报告期国内 OEM 市场和国际 AM 市场系公司毛利的主要来源。

中国的汽车零部件售后市场主要依赖于整车经销商的 4S 体系，即由整车经销商设立的 4S 店为车主进行零部件的维修、更换、改装等售后服务，部分则通过批发商从零部件供应商采购后到经销商或独立维修厂进行出售和维修。从整个售后服务体系来看，中国零部件供应商尚未建立自己的市场营销和售后服务体系，尚未形成相对独立、完善的售后消费市场，AM 市场规模较小。从而导致公司来源于国内 AM 市场的毛利占比较低。

受益于报告期内国内汽车产销量数量较大，且处于持续增长趋势，以及公司通过持续投资，产能逐年增加。报告期内公司国内 OEM 市场销售收入较大，从而导致国内 OEM 市场毛利贡献大

在美国、日本汽车消费发达国家，由于汽车工业发展历史悠久、汽车文化深厚、消费者动手能力较强，独立售后体系占据了主导地位，市场规模较大，且汽车零部件供应商进入 AM 市场门槛相对较低。报告期内公司根据自身实际情况在国外市场优先发展 AM 市场。因此报告内国外 AM 市场毛利贡献大。

报告期内，公司国外 OEM 市场收入主要来自于摩轮产品。但由于摩轮产品毛利率较低，因此国外 OEM 市场毛利贡献较低。受限于汽车零部件供应商进入国外 OEM 市场门槛较高，且欧美日等发达国家的汽车工业已形成了成熟的零部件供应商审核制度。报告期内来源于国外汽轮 OEM 市场销售收入金额较小，毛

利贡献亦较低。

综上所述，受行业发展、公司战略以及目前自身技术能力综合影响，导致报告期内国内 OEM 市场毛利贡献大但国外是 AM 市场毛利贡献大的情况。

3、毛利率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品种结构毛利率及对主营业务毛利贡献如下：

单位：%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毛利率	毛利贡献度	毛利率	毛利贡献度	毛利率	毛利贡献度
汽轮	19.99	81.80	19.43	77.63	21.51	70.70
摩轮	11.30	15.30	12.61	19.09	14.89	25.46
电轮	12.48	2.89	13.35	3.28	16.05	3.84
合计	17.61	100.00	17.38	100.00	19.10	100.00

(1) 汽轮毛利率分析

汽轮是公司最主要的产品，其毛利率变动直接影响到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的变动趋势。报告期，公司汽轮单位售价、成本和毛利率情况如下：

单位：元/件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单位销售均价	207.77	203.98	205.23
单位销售成本	166.23	164.34	161.08
毛利率	19.99%	19.43%	21.51%

报告期内，汽轮产品单位销售均价及单位销售成本变动对汽轮产品毛利率的影响情况如下：

汽轮产品毛利率影响因素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变动率	对毛利率影响百分点	变动率	对毛利率影响百分点
单位销售均价	1.86%	1.47%	-0.61%	-0.48%
单位销售成本	1.15%	-0.91%	2.02%	-1.60%
合计	-	0.56%	-	-2.08%

注：各因素变动对毛利率影响百分点的计算公式如下：

单位销售均价的变动对毛利率影响的百分点=(上期单位销售成本/上期单位销售均价)×单位销售均价的变动率/(1+单位销售均价的变动率)

单位销售成本的变动对毛利率影响的百分点=(上期单位销售成本×单位销售成本的变动率)/本期单位销售均价

①销售价格对汽轮毛利率的影响

报告期，汽轮销售价格的变动对毛利率产生一定影响。2015 年至 2016 年，由于汽轮产品销售均价的变化分别影响毛利率-0.48 个百分点和 1.47 个百分点。

报告期，汽轮分市场的销售价格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件、元/件

销售方式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销售数量	销售单价	价格增长率	销售数量	销售单价	价格增长率	销售数量	销售单价
国内	AM	202,980	221.28	-13.63%	223,828	256.21	-18.48%	119,972	314.29
	OEM	5,166,495	192.90	2.58%	4,330,886	188.04	2.80%	3,907,281	182.92
国外	AM	1,728,683	260.71	8.14%	1,972,366	241.09	-5.34%	1,900,163	254.70
	OEM	512,551	173.79	6.15%	394,006	163.72	24.86%	268,807	131.12

A、国内 AM 销售价格情况

报告期公司汽轮国内 AM 销售单价逐年下降。由于汽轮 AM 市场客户相对分散，销售金额小且不稳定，导致报告期产品结构存在一定差异，从而引起国内 AM 市场销售价格波动较大。

B、国内 OEM 销售价格情况

报告期，公司汽轮国内 OEM 销售单价总体较为稳定。但分尺寸来看，2015 年度由于铝锭价格的下降，产品销售单价整体呈下降趋势。2016 年度铝锭市场价格较 2015 年度保持稳定，总体呈现单边上升的趋势且第四季度增幅较大，但受到产品售价和铝锭价格联动的滞后性，2016 年度国内 OEM 销售单价较上年仍然呈现下降趋势。报告期内，国内汽轮 OEM 市场产品销售单价变化如下：

单位：元/件

尺寸分类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销售单价	变动率（%）	销售单价	变动率（%）	销售单价
12 寸	98.55	1.18	97.40	-1.26	98.64
13 寸	107.04	-7.80	116.10	-3.30	120.06
14 寸	129.72	-2.21	132.65	-2.98	136.72
15 寸	165.69	-3.76	172.17	-4.96	181.16
16 寸	197.15	-2.84	202.91	-3.12	209.44
17 寸	221.99	-6.04	236.26	-3.86	245.74
合计	192.90	2.58	188.04	2.80	182.92

报告期内，国内 OEM 汽轮产品各尺寸产品销售单价呈现逐年下降趋势，但

受到产品结构变化的影响，国内 OEM 市场汽轮单价总体呈现上升的趋势。

C、国外 AM 市场销售价格情况

报告期，公司国外 AM 销售单价变动较大，主要系客户结构变动所致。2014 年至 2015 年日本客户销售数量占汽轮国外 AM 市场的比重呈现上升趋势，由于欧美市场的汽轮尺寸大于日本市场，导致其销售单价也高于日本市场，导致汽轮国外 AM 市场整体销售价格下降；2016 年，一方面，受美元及日元汇率上升影响，导致产品销售价格有所提高；另一方面，受日本 2016 年冬季少雪影响，日本市场客户总体采购量较 2015 年有所下滑，导致日本市场销售占比有所下降，进而导致汽轮国外 AM 市场整体销售价格有所上升。

D、国外 OEM 市场销售价格情况

受不断开拓新客户及新产品以及大尺寸产品销售占比逐步提高影响，报告期国外 OEM 市场销售单价上升较多。

综上，报告期，公司上述市场销售单价的变动影响了毛利率的变动，尤其 2016 年受国外 AM 市场销售价格上升，提高了当期毛利率。

②收入成本构成对汽轮毛利率的影响

报告期内，汽轮产品成本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件、元/件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销量	761.07	692.11	619.63
单位销售均价	207.77	203.98	205.23
单位销售成本	166.23	164.34	161.08
其中：直接材料	113.56	111.85	115.06
燃料及动力	19.18	20.63	20.65
直接人工	11.40	10.43	7.03
制造费用	22.09	21.44	18.34
毛利率	19.99%	19.43%	21.51%

报告期内，汽轮产品单位销售均价及单位销售成本中各因素变动对汽轮产品毛利率的影响情况如下：

汽轮产品毛利率影响因素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变动率	对毛利率影响百分点	变动率	对毛利率影响百分点
单位销售均价	1.86%	1.47%	-0.61%	-0.48%
单位销售成本	1.15%	-0.91%	2.02%	-1.60%
其中：直接材料	1.53%	-0.82%	-2.79%	1.57%
燃料及动力	-7.04%	0.70%	-0.10%	0.01%
直接人工	9.27%	-0.47%	48.36%	-1.67%
制造费用	3.05%	-0.31%	16.90%	-1.52%
合计		0.56%	-	-2.08%

注：各因素变动对毛利率影响百分点的计算公式如下：

单位销售均价的变动对毛利率影响的百分点=(上期单位销售成本/上期单位销售均价)×单位销售均价的变动率/(1+单位销售均价的变动率)

直接材料的变动对毛利率影响的百分点= -(上期直接材料×直接材料的变动率)/本期单位销售均价

燃料及动力的变动对毛利率影响的百分点= -(上期燃料及动力×燃料及动力的变动率)/本期单位销售均价

直接人工的变动对毛利率影响的百分点= -(上期直接人工×直接人工的变动率)/本期单位销售均价

制造费用的变动对毛利率影响的百分点= -(上期制造费用×制造费用的变动率)/本期单位销售均价

从上述表格可以看出，报告期公司产品单位成本的变动对毛利率产生较大影响。2015 年至 2016 年，由于汽轮产品单位成本的变化分别影响毛利率-1.60 个百分点和-0.91 个百分点。

A、单位直接材料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汽轮单位直接材料与铝锭采购价格匹配如下：

单位：元/千克

项 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单位重量直接材料成本	13.10	13.14	14.67
铝锭采购单价	10.90	11.04	12.04

从上表可知，汽轮单位重量直接材料成本与铝锭采购单价趋势基本一致。报告期内由于主要原材料铝锭价格下降，汽轮单位重量直接材料成本也随之下降。2015 年至 2016 年，汽轮单位直接材料分别影响汽轮毛利率 1.57 个百分点和-0.82 个百分点。

B、单位直接人工的影响

报告期，公司汽轮单位直接人工呈上升趋势。2015 年度汽轮单位直接人工

较上期增加较多，主要原因系工人人数较上期增加较多，且人均劳动力成本上升所致。其中，工人人数增加较多主要原因为：随着贵州今飞产能逐渐扩大，相应的人员增加；公司为新设子公司储备生产人员以及应主机厂要求，部分产品增加精加工工序，导致人工增加较多。2015年至2016年，汽轮单位直接人工分别影响汽轮毛利率-1.67个百分点和-0.47个百分点。

C、单位制造费用的影响

公司汽轮制造费用主要由折旧费用、人工修理费用和模具费等构成。2015年汽轮单位制造费用较2014年度增加较多主要原因系2015年度汽轮产量较上年增加较少，但折旧费用较上期增加较多所致。2015年至2016年，汽轮单位制造费用变动分别影响汽轮毛利率-1.52个百分点和-0.31个百分点。

D、单位燃料及动力的影响

公司汽轮业务主要燃料及动力为电力和天然气。2015年汽轮单位燃料及动力较2014年度保持稳定。2016年汽轮业务中使用量较大的天然气单价下降较多，以及汽轮产量较上期增加较多，导致2016年汽轮单位燃料及动力较2015年度下降。2015年至2016年，汽轮单位燃料及动力变动分别影响汽轮毛利率0.01个百分点和0.70个百分点。

综上，2015年虽然直接材料下降，但受直接人工和制造费用上升较多影响，当年汽轮毛利率下降。2016年受单位售价上升以及直接材料、燃料动力的综合影响，当年毛利率略有上升。

③市场结构对汽轮毛利率的影响

报告期内，汽轮销售市场毛利率和对主营业务毛利贡献度情况如下：

单位：%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毛利率	收入占比	毛利率	收入占比	毛利率	收入占比
国内销售	AM	25.14	2.84	24.19	4.06	28.00	2.97
	OEM	13.25	63.03	13.66	57.69	15.89	56.20
	小计	13.76	65.87	14.35	61.75	16.50	59.17
国际销售	AM	34.01	28.50	29.26	33.68	29.80	38.06

	OEM	21.95	5.63	15.67	4.57	14.65	2.77
	小计	32.02	34.13	27.64	38.25	28.77	40.83
合计		19.99	100.00	19.43	100.00	21.51	100.00

报告期内，分市场毛利率变动和收入占比变动对公司汽轮产品毛利率影响额情况如下：

项目	2016 度		
	毛利率变动影响额	收入占比变动影响额	小计
国内 AM	0.03%	-0.30%	-0.27%
国内 OEM	-0.26%	0.73%	0.47%
国外 AM	1.35%	-1.51%	-0.15%
国外 OEM	0.35%	0.17%	0.52%
合计	1.48%	-0.91%	0.56%
项目	2015 年度		
	毛利率变动影响额	收入占比变动影响额	小计
国内 AM	-0.15%	0.31%	0.15%
国内 OEM	-1.29%	0.24%	-1.05%
国外 AM	-0.18%	-1.31%	-1.50%
国外 OEM	0.05%	0.26%	0.31%
合计	-1.58%	-0.51%	-2.08%

注：各因素变动对毛利率影响百分点的计算公式如下：

各产品毛利率变动影响额=（各产品本期毛利率-上期毛利率）×各产品本期销售收入占本期汽轮主营业务收入比

各产品收入占比变动影响额=（各产品本期销售收入占本期汽轮主营业务收入比-上期销售收入占上期汽轮主营业务收入比）×各产品上期的毛利率

2015 年，公司的汽轮毛利率较上年减少了 2.08 个百分点，国内 OEM 毛利率的降低以及毛利率较高的国外 AM 市场收入占比下降系 2015 年公司汽轮毛利率下降的主要原因。2015 年汽轮国内 OEM 市场的销售单价由于铝锭价格的下降相应下降，但销售成本由于单位直接人工成本和单位制造成本的上升并未同比例下降，从而导致 2015 年度 OEM 市场毛利率下降较多。

2015 年汽轮国外 AM 市场销售收入占汽轮总收入比例较 2014 年度下降 4.38 个百分点，导致汽轮产品毛利率有所下降。

2016 年，公司的汽轮毛利率较上年增加了 0.56 个百分点，主要受到国外 AM 市场毛利率上升和市场结构变化综合影响所致。国外汽轮产品受 2015 年 8 月起人民币兑美元和日元贬值较多影响，其换算成人民币的销售单价有所上升，导致

毛利率上升。2016 年汽轮市场结构中毛利率较高的 AM 市场销售收入占汽轮总收入比例较 2015 年度下降 5.18 个百分点，对汽轮毛利率产生负面影响。受上述因素的影响，导致 2016 年公司汽轮毛利率较 2015 年上升 0.56 个百分点。

综上所述，报告期内，汽轮产品国内外销售毛利率波动具有合理性。

（2）摩轮毛利率分析

摩轮是公司重要的产品，其毛利率变动对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的变动趋势具有重要影响。报告期，公司摩轮单位售价、成本和毛利率情况如下：

单位：元/件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单位销售均价	86.99	87.44	90.47
单位销售成本	77.16	76.42	76.99
毛利率	11.30%	12.61%	14.89%

报告期内，摩轮产品单位销售均价及单位销售成本变动对摩轮产品毛利率的影响情况如下：

摩轮产品毛利率影响因素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变动率	对毛利率影响百分点	变动率	对毛利率影响百分点
单位销售均价	-0.52%	-0.46%	-3.34%	-2.94%
单位销售成本	0.96%	-0.85%	-0.75%	0.66%
合计	-	-1.31%	-	-2.29%

注：各因素变动对毛利率影响百分点的计算公式如下：

单位销售均价的变动对毛利率影响的百分点=(上期单位销售成本/上期单位销售均价)×单位销售均价的变动率/(1+单位销售均价的变动率)

单位销售成本的变动对毛利率影响的百分点=(上期单位销售成本×单位销售成本的变动率)/本期单位销售均价

①销售价格对摩轮毛利率的影响

报告期，摩轮销售价格的变动对摩轮毛利率影响较大。2015 年至 2016 年，由于摩轮产品销售均价的变化分别影响摩轮毛利率-2.94 个百分点和-0.46 个百分点。

报告期，摩轮分市场的销售价格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件、元/件

销售方式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销售数量	销售单价	价格增长率	销售数量	销售单价	价格增长率	销售数量	销售单价
国内	AM	28,823	87.03	-3.98%	56,323	90.63	12.32%	20,341	80.69
	OEM	2,393,820	82.50	-4.55%	2,382,064	86.43	0.14%	2,807,744	86.31
国外	AM	-	-	-	-	-	-	-	-
	OEM	3,593,818	89.98	2.19%	3,682,900	88.05	-5.43%	4,485,830	93.11

2014年至2016年，公司摩轮产品销售单价分别为90.47元/件、87.44元/件和86.99元/件。从分市场情况来看，报告期，公司摩轮AM市场销售量较小，客户相对分散且不稳定，摩轮国内AM市场销售价格对摩轮毛利率的变动不具有重要影响。在国内OEM市场，2015年国内OEM市场摩轮销售单价未随原材料价格下降而同步下降的主要原因系高端客户雅马哈发动机商贸（中国）有限公司销售占比增加所致。2016年国内摩轮OEM产品销售单价下降-4.55%，主要原因系国内摩轮市场竞争激烈，导致售价有所下降。2015年国外摩轮OEM销售单价下降主要原因系铝锭价格下降所致。由于各市场销售结构的变化、铝锭价格下降和市场竞争加剧的综合影响，导致报告期摩轮总体销售单价下降，摩轮产品毛利率持续有所下降。

②收入成本构成对摩轮毛利率的影响

报告期内，摩轮产品成本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件、元/件

项目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销量	601.65	612.13	731.38
单位销售均价	86.99	87.44	90.47
单位销售成本	77.16	76.42	76.99
其中：直接材料	42.53	43.05	45.65
燃料及动力	9.47	9.29	9.73
直接人工	8.22	7.66	6.22
制造费用	15.77	15.32	14.26
进项税转出	1.15	1.09	1.14
毛利率	11.30%	12.61%	14.89%

报告期内，摩轮产品单位销售均价及单位销售成本中各因素变动对摩轮产品毛利率的影响情况如下：

摩轮产品毛利率影响因素	2016年度		2015年度	
	变动率	对毛利率影响百分点	变动率	对毛利率影响百分点

单位销售均价	-0.52%	-0.46%	-3.34%	-2.94%
单位销售成本	0.96%	-0.85%	-0.75%	0.66%
其中：直接材料	-1.21%	0.60%	-5.69%	2.97%
燃料及动力	2.00%	-0.21%	-4.53%	0.50%
直接人工	7.29%	-0.64%	23.26%	-1.65%
制造费用	2.94%	-0.52%	7.47%	-1.22%
进项税转出	5.56%	-0.07%	-4.39%	0.06%
合计	-	-1.31%	-	-2.29%

注：各因素变动对毛利率影响百分点的计算公式如下：

单位销售均价的变动对毛利率影响的百分点=(上期单位销售成本/上期单位销售均价)×单位销售均价的变动率/(1+单位销售均价的变动率)

直接材料的变动对毛利率影响的百分点= -(上期直接材料×直接材料的变动率)/本期单位销售均价

燃料及动力的变动对毛利率影响的百分点= -(上期燃料及动力×燃料及动力的变动率)/本期单位销售均价

直接人工的变动对毛利率影响的百分点= -(上期直接人工×直接人工的变动率)/本期单位销售均价

制造费用的变动对毛利率影响的百分点= -(上期制造费用×制造费用的变动率)/本期单位销售均价

从上述表格可以看出，报告期公司摩轮产品单位成本的变动对摩轮毛利率产生一定影响。2015 年至 2016 年，由于摩轮产品单位成本的变化分别影响摩轮毛利率 0.66 个百分点和-0.85 个百分点。

A、单位直接材料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摩轮单位直接材料价格持续下降，对公司摩轮毛利率产生正面影响。公司摩轮单位直接材料与铝锭采购价格匹配如下：

单位：元/千克

项 目	2016 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单位重量直接材料成本	12.01	12.48	13.41
铝锭采购单价	10.90	11.04	12.04

从上表可知，摩轮单位重量直接材料成本与铝锭采购单价趋势基本一致。报告期内由于主要原材料铝锭价格下降，摩轮单位重量直接材料成本也随之下降。2015 年至 2016 年，摩轮单位直接材料成本影响摩轮毛利率分别为 2.97 个百分点和 0.60 个百分点。

B、单位直接人工的影响

报告期，公司摩轮单位直接人工呈上升趋势，2015 年度摩轮单位直接人工较上期增加较多，主要原因系摩轮产销量较上期减少较多，而职工人数并未相同比例减少以及人均劳动力成本上升所致。摩轮单位直接人工分别影响摩轮毛利率-1.65 个百分点和-0.64 个百分点。

C、单位制造费用的影响

公司制造费用主要由折旧费用、修理费用、模具费用等构成。报告期，受折旧费用相对固定，但公司销量总体呈现下降的趋势，从而导致摩轮单位制造费用呈现持续增长趋势。2015 年度摩轮单位制造费用较上期增加较多主要原因系摩轮产销量下降，但折旧费用相对刚性所致。

D、单位燃料及动力的影响

报告期，公司摩轮单位燃料及动力较为稳定，对摩轮毛利率影响较小。

③市场结构对摩轮毛利率的影响

报告期内，摩轮销售市场毛利率和对主营业务毛利贡献度情况如下：

单位：%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毛利率	收入占比	毛利率	收入占比	毛利率	收入占比
国内销售	AM	10.86	0.48	13.07	0.95	14.23	0.25
	OEM	13.37	37.73	15.64	38.47	15.14	36.63
	小计	13.34	38.21	15.57	39.42	15.13	36.87
国际销售	AM	-	-	-	-	-	-
	OEM	10.04	61.79	10.67	60.58	14.75	63.13
	小计	10.04	61.79	10.67	60.58	14.75	63.13
合计		11.30	100.00	12.61	100.00	14.89	100.00

报告期内，分市场毛利率变动和收入占比变动对公司摩轮产品毛利率影响额情况如下：

项目	2016 年度		
	毛利率变动影响额	收入占比变动影响额	小计
国内 AM	-0.01%	-0.06%	-0.07%
国内 OEM	-0.86%	-0.11%	-0.97%
国外 AM	-	-	-

国外 OEM	-0.40%	0.13%	-0.27%
合计	-1.26%	-0.05%	-1.31%
项目	2015 年度		
	毛利率变动影响额	收入占比变动影响额	小计
国内 AM	-0.01%	0.10%	0.09%
国内 OEM	0.19%	0.28%	0.47%
国外 AM	-	-	-
国外 OEM	-2.47%	-0.38%	-2.85%
合计	-2.29%	0.00%	-2.29%

注：各因素变动对毛利率影响百分点的计算公式如下：

各产品毛利率变动影响额=（各产品本期毛利率-上期毛利率）×各产品本期销售收入占本期摩轮主营业务收入比

各产品收入占比变动影响额=（各产品本期销售收入占本期摩轮主营业务收入比-上期销售收入占上期摩轮主营业务收入比）×各产品上期的毛利率

2015 年，公司的摩轮毛利率较上年减少了 2.29 个百分点，主要原因系国外 OEM 毛利率减少所致，随着印度市场摩轮竞争加剧，印度市场主要客户销售价格均有一定程度的下降，同时销售毛利率相对较高的 HERO 销售占比下降较多。上述因素导致 2015 年度销售毛利率较上年下降较多。

2016 年度，公司的摩轮毛利率较上年减少了 1.31 个百分点，主要原因系其中国内 OEM 市场影响毛利率减少所致。2016 年度国内 OEM 市场毛利率较 2015 年下降的主要原因系国内摩轮市场竞争激烈，从而导致公司产品毛利率出现一定程度下降。

综上所述，报告期内，摩轮产品国内外销售毛利率波动具有合理性。。

（4）电轮毛利率分析

报告期内，电轮毛利率分别为 16.05%、13.35%和 12.48%，毛利贡献度分别为 3.84%、3.28%和 2.89%。公司电轮产品规模及毛利贡献均较小。

（5）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毛利率对比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比较如下：

单位：%

公司简称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万丰奥威	-	24.30	23.16
跃岭股份	-	19.55	24.04

公司简称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固股份	-	25.18	30.61
兴民钢圈	-	18.83	16.05
可比公司中值	-	21.93	23.60
本公司	17.61	17.38	19.10

注：数据来源于各公司公开披露资料

从上表可以看出，公司毛利率略低于行业平均水平，由于同行业可比公司之间的业务结构、产品种类、销售市场、市场策略等方面存在差异，导致各公司之间综合毛利率差异。其中，金固股份、兴民钢圈主要生产钢轮，与公司产品不同，万丰奥威、跃岭股份生产铝合金车轮，与公司具有可比性。公司与可比上市公司分产品的毛利率比较情况如下：

①汽轮毛利率的比较情况

报告期，公司与可比上市公司的汽轮毛利率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万丰奥威	-	24.83%	20.91%
跃岭股份	-	22.67%	24.26%
本公司	19.99%	19.43%	21.51%

公司的汽轮销售市场包括 OEM 市场和 AM 市场，市场结构与万丰奥威相似，跃岭股份则主要面向 AM 市场，与公司略有差异。

在 OEM 市场，公司凭借较强的技术研发能力、产品质量优势和生产规模，已成为国内少数几家进入整车制造商配套体系的铝合金车轮供应商，尤其与自主品牌以及部分合资品牌汽车制造商建立了稳定的战略合作关系。由于公司起步较晚，在高端合资品牌和国外整车制造商的市场开拓相对较弱。万丰奥威 2006 年上市，经过长期发展，已逐渐进入通用、路虎、丰田、宝马、福特等较高端的汽车主机厂的配套供应体系。客户资源的差异导致公司汽轮产品毛利率略低于万丰奥威。

在 AM 市场，公司主要客户为欧美、日本、澳大利亚等经济发达国家的知名汽车配件零售商。发达国家的经济、政治较为稳定，市场的不可控因素影响相对较小。公司优质的 AM 市场网络，保证了公司汽轮 AM 市场较高的毛利率水平，2014 年至 2016 年，公司汽轮 AM 市场毛利率分别为 29.67%、28.71%和

33.21%。跃岭股份的汽轮产品主要面向 AM 市场，俄罗斯、乌克兰客户占其一定的销售比例，与跃岭股份相比，公司 AM 市场的毛利率略高。但由于汽轮 OEM 市场毛利率普遍低于 AM 市场，公司 OEM 市场占比较大，导致公司汽轮的整体毛利率低于跃岭股份。

综上，公司汽轮毛利率低于同行业具有合理性。

②摩轮毛利率的比较情况

报告期，公司与可比上市公司的摩轮毛利率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万丰奥威	-	23.56%	22.53%
跃岭股份	-	28.87%	11.50%
本公司	11.30%	12.61%	14.89%

公司与摩托车整车厂商建立了长期稳定的战略配套关系，产品主要销往印度。印度市场是全球摩托车市场最大且增长最为稳定的市场，保证了公司摩轮订单的稳定性。但由于市场销售单价低，利润相对较小。万丰奥威的摩轮发展较早，具有市场早进入者的价格优势，且主要销售客户以本田和雅马哈为主，客户结构与本公司存在差异，从而导致公司摩轮毛利率低于万丰奥威。

跃岭股份摩轮产品销售占比很小，2014 年至 2015 年年销售额均不超过 500 万元，对其整体毛利率不产生重大影响。

综上，从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来看，由于公司汽轮、摩轮产品毛利率均低于万丰奥威，主营业务毛利率也低于万丰奥威；公司与跃岭股份的市场结构不同，导致主营业务毛利率低于跃岭股份。公司产品毛利率低于同行业具有合理性。

（四）产品价格和原材料采购价格变动对主营业务毛利率敏感性分析

报告期内，铝锭占公司主营业务成本平均比例约为 58%，假定产品销售数量以及除主要原材料铝锭价格外的其他成本因素保持不变，产品平均单位售价变动、铝锭价格变动对公司 2016 年度主营业务毛利率的敏感性分析如下：

售价变动 铝价变动	10.00%	7.00%	5.00%	3.00%	0.00%	-3.00%	-5.00%	-7.00%	-10.00%
10.00%	3.15%	0.92%	-0.63%	-2.24%	-4.78%	-7.47%	-9.37%	-11.34%	-14.46%

7.00%	4.45%	2.26%	0.74%	-0.85%	-3.34%	-6.00%	-7.86%	-9.80%	-12.87%
5.00%	5.32%	3.16%	1.65%	0.08%	-2.39%	-5.01%	-6.85%	-8.77%	-11.81%
3.00%	6.19%	4.05%	2.56%	1.01%	-1.43%	-4.03%	-5.85%	-7.74%	-10.75%
0.00%	7.49%	5.39%	3.92%	2.40%	0.00%	-2.55%	-4.34%	-6.20%	-9.15%
-3.00%	8.79%	6.73%	5.29%	3.79%	1.43%	-1.07%	-2.83%	-4.66%	-7.56%
-5.00%	9.66%	7.62%	6.20%	4.72%	2.39%	-0.08%	-1.82%	-3.63%	-6.50%
-7.00%	10.53%	8.52%	7.11%	5.65%	3.34%	0.90%	-0.82%	-2.60%	-5.44%
-10.00%	11.83%	9.86%	8.47%	7.04%	4.78%	2.38%	0.69%	-1.06%	-3.84%

从以上表格分析可见，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对产品价格波动和铝锭价格波动较为敏感，产品价格变动的敏感度要高于对原材料价格变动的敏感度。公司采用产品销售价格与铝价联动的策略减少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当市场铝价变动时，双方约定在一定周期内根据该周期内的平均市场铝价变动对产品价格进行相应调整。报告期内，公司铝锭的平均采购单价（不含税）见下表所示：

项目	价格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铝锭	平均采购价格（元/吨）	10,895.64	11,038.05	12,043.77
	增幅	-1.29%	-8.35%	-7.66%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原材料铝锭价格呈现逐步下跌的趋势。根据中铝网数据统计，2014 年、2015 年和 2016 年度，长江现货铝的年度平均价（不含税）分别为 11,515.89 元/吨、10,314.35 元/吨和 10,680.85 元/吨，2014 年和 2015 年公司采购单价与长江现货铝的平均价格趋势基本一致。2016 年采购单价较上年略有下降，与长江现货铝价格趋势不同，主要原因系公司采购下单至入库存在时间差，在 2016 年铝锭价格呈现单边上升的情况下，公司采购单价增幅慢于市场价所致。

综上分析，虽然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对于产品价格波动和铝锭价格波动较为敏感，由于公司产品售价采用与铝价联动，以及公司具有较为稳健合理的采购模式，能有效抵御铝价价格波动对于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的影响，从而保持较为稳定的盈利能力。

（五）经营成果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成果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公司简称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营业收入	229,419.31	213,175.74	214,425.33

公司简称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营业成本	189,641.05	177,302.41	174,444.30
营业税金及附加	1,696.11	707.09	687.96
期间费用	31,109.25	30,043.06	32,966.82
资产减值损失	182.03	-98.55	168.32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9.78	-66.10	68.44
投资收益	-625.89	150.88	17.71
营业利润	6,174.77	5,306.51	6,244.08
营业外收入	2,746.40	2,399.60	1,600.60
营业外支出	226.51	561.05	602.82
利润总额	8,694.66	7,145.06	7,241.86
所得税费用	1,096.44	1,224.25	1,510.30
净利润	7,598.22	5,920.81	5,731.56

1、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具体情况请参见本节“二、（一）营业收入结构及变化分析、（二）营业成本结构及变化分析”。

2、期间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销售费用	6,117.88	2.67	5,863.38	2.75	5,923.38	2.76
管理费用	16,496.08	7.19	14,842.51	6.96	13,902.80	6.48
财务费用	8,495.29	3.70	9,337.17	4.38	13,140.63	6.13
合计	31,109.25	13.56	30,043.06	14.09	32,966.82	15.37

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15.37%、14.09%和 13.56%。报告期内，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总体保持较为稳定。

（1）报告期内期间费用与营业收入匹配分析

报告期内，期间费用及营业收入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管理费用	16,496.08	11.14%	14,842.51	6.76%	13,902.80

销售费用	6,117.88	4.34%	5,863.38	-1.01%	5,923.38
财务费用	8,495.29	-9.02%	9,337.17	-28.94%	13,140.63
营业收入	229,419.31	7.62%	213,175.74	-0.58%	214,425.33

从上表可见，公司报告期内管理费用呈逐年上涨趋势。2015 年度管理费用增长率与营业收入增长率波动趋势不一致，主要原因系管理费用中职工薪酬费用相对刚性，且人均工资增加，导致 2015 年管理费用职工薪酬较上期增加，从而导致 2015 年度营业收入略有减少，管理费用反而增加。2016 年管理费用增幅较营业收入增幅大的主要原因系公司研究费用增加较多所致。销售费用与营业收入变动情况相匹配。财务费用与营业收入关联性较少，2014 年至 2016 年公司财务费用逐年减少，主要原因系央行自 2014 年 11 月份来多次降息，相应公司的融资成本亦逐步降低。

综上所述，报告期内管理费用和销售费用的变动情况与收入变动情况基本匹配。财务费用由于和营业收入关联性较少，从而导致财务费用波动与营业收入波动存在差异。

（2）期间费用与同行业情况比较及业务模式分析

①万丰奥威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增长率
管理费用	-	-	66,390.10	51.83%	43,726.05	32.43%
销售费用	-	-	18,890.49	51.80%	12,444.38	14.60%
财务费用	-	-	7,238.57	36.83%	5,290.12	-16.65%
营业收入	-	-	848,109.95	53.22%	553,512.81	21.59%

从上表可以看出，同行业上市公司万丰奥威管理费用增长率、销售费用增长率与营业收入增长率基本保持同向变动趋势。

②跃岭股份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增长率
管理费用	-	-	5,680.46	-19.94%	7,095.02	9.61%
销售费用	-	-	1,747.52	-16.06%	2,081.85	8.24%

财务费用	-	-	-1,734.75	489.75%	-294.15	2,106.68%
营业收入	-	-	64,406.32	-22.65%	83,263.74	-0.97%

从上表可以看出，同行业上市公司跃岭股份 2014 年度营业收入有所下滑，但管理费用、销售费用持续增长，从公开数据披露显示管理费用增加主要原因为 2014 年度新增了上市服务费用，销售费用略有增长主要原因系运杂费上升所致。2015 年度管理费用增长率、销售费用增长率与营业收入增长率基本保持同向变动趋势。

③金固股份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增长率
管理费用	-	-	13,788.81	23.30%	11,183.55	10.45%
销售费用	-	-	13,477.92	89.32%	7,119.10	4.60%
财务费用	-	-	4,757.11	-31.32%	6,926.54	38.49%
营业收入	-	-	152,377.37	16.04%	131,315.40	12.60%

从上表可以看出，同行业上市公司金固股份管理费用增长率、销售费用增长率与营业收入增长率基本保持同向变动趋势。

④兴民钢圈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增长率
管理费用	-	-	5,662.68	16.97%	4,841.03	2.31%
销售费用	-	-	4,656.06	-0.16%	4,663.61	1.89%
财务费用	-	-	2,647.51	-15.12%	3,119.18	50.96%
营业收入	-	-	110,605.58	-16.55%	132,538.87	3.16%

从上表可以看出，同行业上市公司兴民钢圈 2014 年度管理费用增长率、销售费用增长率与营业收入增长率基本保持同向变动趋势。2015 年度营业收入有所下滑，但管理费用保持继续增长，从公开数据披露显示管理费用增加主要原因为 2015 年度职工薪酬、中介服务费用、税金三项发生额较 2014 年度增加较多所致，销售费用发生额基本保持稳定。

公司所属车轮制造行业，为资金技术密集型行业。由于制造企业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占资产比重较大，且职工人数较多，折旧摊销费用和职工薪酬具有一定刚性，因此，管理费用一般与营业收入波动性关联相对较小。随着近年制造企业人均工资水平的提高，职工薪酬呈逐年上涨趋势，影响管理费用并不随营业收入同步变动。因此，公司管理费用与营业收入略有差异，其变动符合业务模式。车轮制造企业的销售费用主要为运输费和职工薪酬等，运输费与营业收入存在一定关联性，而职工薪酬具有一定刚性，报告期公司销售费用的结构变动与业务模式相符。

综上所述，公司及同行业上市公司费用波动与营业收入波动基本保持同向变动，与业务模式一致。

（3）销售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运输费	3,753.03	5.89%	3,544.29	1.00%	3,509.28
职工薪酬	784.37	1.12%	775.68	-3.71%	805.56
差旅费	293.90	-12.21%	334.78	6.46%	314.46
业务费	44.21	-12.84%	50.72	22.66%	41.35
佣金	79.32	-10.87%	88.99	-0.30%	89.26
保险费	366.75	-11.90%	416.30	-20.11%	521.06
其他	796.30	22.02%	652.62	1.59%	642.41
合计	6,117.88	4.34%	5,863.38	-1.01%	5,923.38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主要为运输费、职工薪酬、差旅费和保险费。

①销售费用与同行业上市公司比较分析

公司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与可比上市公司比较情况如下：

单位：%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万丰奥威	-	2.23	2.25
跃岭股份	-	2.71	2.50
金固股份	-	8.85	5.42
兴民钢圈	-	4.21	3.52
可比公司中值	-	3.46	3.01

本公司	2.67	2.75	2.76

注：数据来源于各公司公开披露资料

公司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低于可比公司中值主要原因系金固股份和兴民钢圈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较高导致可比公司中值较高所致。公司主要生产铝制车轮，金固股份和兴民钢圈主要生产钢轮，与公司产品类型存在差异。万丰奥威和跃岭股份均生产铝轮，与公司产品类型较为相似。相较万丰奥威，公司生产基地较少，运输费占营业收入比重较高，从而导致公司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高于万丰奥威。公司与跃岭股份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较为接近。

②报告期内销售费用的变化分析

2016 年度销售费用较 2015 年度增加 254.50 万元，增幅 4.34%，主要原因系运输费用随着营业收入增加而相应增加所致。

2015 年度销售费用较 2014 年度减少 60.00 万元，减幅 1.01%，保持稳定，与营业收入增减幅度基本一致。保险费用较上期减少 104.76 万元主要原因系外销收入减少以及部分保有中信保内销客户销售收入减少所致。

（4）管理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研究费用	7,743.05	39.10%	5,566.60	-2.28%	5,696.63
职工薪酬	3,930.11	1.14%	3,885.97	14.55%	3,392.43
折旧与摊销	2,554.62	4.78%	2,438.08	5.16%	2,318.39
水电费	373.04	1.43%	367.78	-8.12%	400.29
修理费	269.55	10.18%	244.65	92.23%	127.27
税金	391.27	-67.48%	1,203.32	23.52%	974.16
中介机构服务费	191.21	4.22%	183.47	38.70%	132.28
其他	1,043.23	9.51%	952.64	10.60%	861.35
合计	16,496.08	11.14%	14,842.51	6.76%	13,902.80

公司管理费用主要是研究费用、职工薪酬和折旧与摊销费用。

①管理费用与同行业上市公司比较分析

公司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与可比上市公司比较情况如下：

单位：%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万丰奥威	-	7.83	7.90
跃岭股份	-	8.82	8.52
金固股份	-	9.05	8.52
兴民钢圈	-	5.12	3.65
可比公司中值	-	8.32	8.21
本公司	7.19	6.96	6.48

注：数据来源于各公司公开披露资料

从上表可看出，公司各期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略小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中值，主要原因系上市公司管理费用中的职工薪酬占比略高于本公司，同时公司营业收入规模较跃岭股份大，研发费用占比低于跃岭股份，导致公司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低于万丰奥威和跃岭股份。

②报告期内管理费用的变化分析

2016 年管理费用较 2015 年增加 1,653.57 万元，增长 11.14%，主要是研究费用增加 2,176.45 万元所致。为进一步拓展汽轮国外 OEM 客户以及推进工艺更新改进，并作好充分的技术储备，2016 年公司加大了研发投入。税金较上期减少较多主要原因系根据财政部文件规定，自 2016 年 5 月起，房产税、印花税、土地使用税和车船使用税等税金在税金及附加中列报所致。2016 年职工薪酬增幅较小主要原因系摩轮业务和电轮业务适当精简了管理人员所致。

2015 年管理费用较 2014 年增加 939.71 万元，增长 6.76%，主要是职工薪酬增加 493.54 万元、税金增加 229.16 万元和修理费增加 117.38 万元所致。职工薪酬增长主要原因系单位人工成本增加所致。税金增长主要原因系本年度土地使用税需全年度按照新标准征收所致。修理费增长主要原因系今飞凯达机器设备修理费较上期增加较多所致。中介机构服务费增长主要原因系反倾销律师费较上期增加较多所致。

（5）财务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利息支出	9,021.05	11,335.74	12,975.76
减：利息收入	515.56	1,441.19	1,462.23
汇兑损益	-333.65	-1,234.01	811.34
其他	323.45	676.63	815.77
合计	8,495.29	9,337.17	13,140.63

注：其他系银行结算或融资而产生的银行手续费或者服务费

公司财务费用主要由利息支出、汇兑损失以及发生的手续费。

2016 年财务费用较 2015 年减少 841.88 万元，降幅 9.02%，主要受到利息支出减少、利息收入减少和汇兑收益减少综合影响所致。2016 年利息支出较 2015 年减少 2,314.69 万元，主要原因系银行融资成本下降以及银行借款规模下降所致。2016 年利息收入较 2015 年减少 925.64 万元，主要原因系银行短期保本理财收益下降所致。2016 年汇兑收益较 2015 年度减少较多，主要原因系受汇率变动以及公司外币资产和借款综合影响所致。

2015 年财务费用较 2014 年减少 3,803.46 万元，降幅 28.94%，主要是利息支出减少和汇兑收益增加所致。2015 年利息支出较 2014 年减少 1,640.02 万元，主要原因系央行自 2014 年 11 月份来多次降息，相应的公司融资成本亦逐步降低。2015 年度汇兑收益金额较大，主要原因系人民币较美元汇率产生了一定幅度的贬值，从而产生较大汇兑收益。

3、资产减值损失

2014 年度、2015 年度和 2016 年度，公司资产减值损失分别为 168.32 万元、-98.55 万元和 182.03 万元，均为按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账龄变化及根据会计政策计提的坏账准备。

2015 年资产减值损失为-98.55 万元主要原因系 2015 年末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根据会计政策按照账龄计提坏账准备转回多计提的坏账准备所致。坏账准备会计处理为：借：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贷：资产减值损失。转回的会计处理符合会计准则的规定。

4、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报告期内，公司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9.78	-66.10	68.44
合计	9.78	-66.10	68.44

公司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均系公司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产生。报告期内，公司利用“远期结售汇”等金融工具对冲汇率风险，购入规模未超过公司预计收到的外币销售款。

5、投资收益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收益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625.89	150.88	17.71
合计	-625.89	150.88	17.71

公司投资收益均系远期结售汇业务结算后产生的损益。

6、营业外收入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收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6.46	1.08	17.82
政府补助	2,571.23	2,312.29	1,516.04
无法支付款项	15.50	-	31.22
质量扣款	148.23	77.43	35.34
其他	4.99	8.80	0.17
合计	2,746.40	2,399.60	1,600.60

公司营业外收入主要来自于政府补助款项和质量扣款，质量扣款主要系原材料质量问题，经与供应商协商后无需再支付的款项。2014 年度、2015 年度和 2016 年度，营业外收入占当期利润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22.10%、33.58%和 31.59%，营业外收入占当期利润总额的比例较大。

报告期内，公司政府补助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与资产相关	489.10	397.55	319.60
与收益相关	2,082.13	1,914.73	1,196.44
合计	2,571.23	2,312.29	1,516.04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策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策没有发生重大变化，由于发行人每年技改项目新增以及自动化设备研发，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贴收入呈现逐年上升趋势，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递延收益-政府补助金额为 5,986.59 万元。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政策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类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铝水补助类	209.39	380.00	553.85
税费返还类	982.54	455.95	148.31
出口奖励类	255.42	140.97	112.34
研发科技类	331.85	339.43	240.68
上市奖励类	-	300.00	-
其他	302.93	298.38	141.26
合计	2,082.13	1,914.73	1,196.44

① 发行人享有的收益性政府补助

报告期，发行人享有的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政策主要如下：

A、研发科技类政府补助政策：根据《金华市科技政策汇编》、《涉企财政政策和税费优惠政策汇编》和《金华市开发区扶持创业创新政策摘编》，公司享有的研发科技类政府补助政策主要包括：省市科技项目和研发投入奖励类、科学技术奖励类和专利奖励类。该等补助政策主要与发行人的技术或研发项目的研发经费支出、获奖情况以及每年新增专利情况有关，政策具有稳定和持续性。报告期公司持续享有研发科技类政府补助政策，未发生重大变化。

B、出口奖励类政府补助政策：根据金华市财政局、金华市地方税务局编制的《涉企财政政策和税费优惠政策汇编》，为确保外贸进出口稳定增长，政府对当年外贸出口同比增长且出口额达一定规模以上的生产企业，按照上年度出口实

绩为基数，超基数部分给予一定金额的补助。同时，为鼓励企业投保政策性信用保险，对企业投保出口信用保险的保费，按实际支付保费的一定比例给予补助。报告期公司持续享有出口奖励政策，未发生重大变化。

C、税费减免类政府补助政策：税费减免政策主要包括水利建设基金、房产税和城镇土地使用等税费减免。根据《浙江省地方水利建设基金征收和减免管理办法》（浙财综〔2012〕130号）、《浙江省地方税务局关于贯彻省委推进创业富民创新强省决定的实施意见》（浙地税发[2008]1号）和《金华市区城镇土地使用税政策调整资料汇编》，政府对符合条件的企业给予一定税费减免，报告期公司持续享有税费减免政策，未发生重大变化。

D、铝水补助政策：根据贵阳市工业和信息化委员会、贵阳市财政局《关于下达贵州今飞轮毂股份有限公司铝水补贴资金计划的通知》（筑工信发字[2013]3号），贵阳市政府按公司所购买铝水金额的一定比例给予财政补助。

E、其他补助政策：发行人享有的其他类政府补助主要包括环保补助和实施标准化战略补助，报告期，发行人持续享有该等政策。

②报告期内政府补助金额波动原因

2014年至2016年，发行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金额有一定波动，主要原因如下：

A、铝水补助按照发行人铝水采购金额的一定比例进行补助，由于铝厂的铝水供应紧张，导致发行人采购金额减少，补助相应减少。

B、税费返还类主要系水利建设基金、土地使用税、房产税等税费返还。报告期内政府加大对企业的税收优惠幅度，公司税费返还类补贴收入呈现逐年上升趋势。

综上，报告期发行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金额波动主要是由于发行人享有补助政策的延后性和正常经营波动导致。由于政府的产业引导和扶持政策的实施具有一定的稳定性和长期性，报告期内发行人享有的财政补助政策未发生重大变化。

(3) 主要政府补助明细

2016 年度金额 50 万元以上政府补助列示如下:

单位: 万元

项目	本期数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说 明
税费返还	982.54	与收益相关	城镇土地使用税、房产税、地方水利建设基金等税费返还
铝水补助	209.39	与收益相关	根据贵阳市白云区人民政府《2015 年第一次招商引资项目优惠政策兑现审批工作领导小组会议专题会议纪要》(白府专议〔2015〕302 号)文件,本期收到 209.39 万元。
2016 年市区第二批科技创新资金	188.71	与收益相关	根据金华市人民政府《关于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大力推进大众创业万众创新的若干意见》(金政发〔2016〕14 号)文件,本期收到 188.71 万元。
金华市第三批科技创新资金(研发投入奖励)	100.39	与收益相关	根据金华市人民政府《关于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补齐科技创新短板的若干意见》(金政发〔2016〕54 号)文件和市政府工业(技改)投资工作专题会议纪要((2016)74 号)精神,本期收到 100.39 万元。
摩轮 6#厂房中年产 500 万件高端轮毂装备生产线项目	83.00	与资产相关	根据《关于下达 2011 年度浙江省战略性新兴产业财政专项资金补助》(浙财企〔2012〕71 号,于 2012 年收到 830 万元,按十年分摊计入损益,本期确认营业外收入 83 万元。
2015 年度省级商务促进财政专项资金	78.98	与收益相关	根据金华市商务局、财政局联合下发的《2015 年度省级商务促进财政专项资金使用管理方案》及《实施细则》(金商务发〔2015〕80 号)文件,本期收到 78.98 万元。
2015 年下半年金华市区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第一批兑现项目补助	74.20	与收益相关	根据金华市商务局、市财政局关于《金华市促进外经贸发展若干政策的实施细则》的通知(金商务发〔2012〕77 号),本期收到 74.20 万元。
汽摩配行业省级装备优化提升试点示范项目专项资金	65.00	与收益相关	根据《金华市装备优化提升试点示范工程项目验收和资金分配办法(试行)》(金经信技投〔2016〕17 号),本期收到 65 万元。

2015 年度金额 50 万元以上政府补助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期数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说 明
省级科技型中小企业扶持和科技发展专项资金	120.00	与收益相关	根据浙江省财政厅、浙江省科学技术厅《关于下达 2015 年省级科技型中小企业扶持和科技发展专项（第一批重大科技专项）资金的通知》（浙财教〔2015〕26 号），本期收到 120 万
驰名商标认定奖励	90.00	与收益相关	根据金华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金华市财政局《关于给予浙江今飞凯达轮毂股份有限公司驰名商标认定奖励的通知》（金市监发〔2015〕48 号），本期收到 90 万
税费返还	455.95	与收益相关	地方水利建设基金、土地使用税等税费返还
铝水补助	380.00	与收益相关	根据贵阳市白云区人民政府《2015 年第一次招商引资项目优惠政策兑现审批工作领导小组会议专题会议纪要》（白府专议〔2015〕302 号），本期收到补助资金 3,800,000.00 元
金华市人民政府关于鼓励和扶持企业对接多层次资本市场	300.00	与收益相关	根据金华市金融办《金华市人民政府关于鼓励和扶持企业对接多层次资本市场的意见》（金政发〔2015〕25 号），本期收到 300 万元
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	140.97	与收益相关	根据金华市商务局、金华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14 年度金华市区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第二批兑现项目资金的通知》（金商务发〔2015〕93 号）、金华市商务局《关于下达 2015 年度上半年市区外经贸发展专项兑现资金的通知》（金商务发〔2015〕109 号）、《关于申报 2015 年上半年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关于下达 2014 年度金华市区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第一批兑现项目资金的通知》（金商务发〔2015〕40 号），本期收到 140.97 万元
企业研发投入资助	100.00	与收益相关	根据金华市科学技术局《关于下达 2015 年金华市区第一批技术创新资金的通知》（金市科字〔2015〕56 号），本期收到 100 万元
金华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关于促进工业经济转型升级的实施意见	99.55	与收益相关	根据金华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党政综合办公室《关于下达 2014 年度开发区促进工业经济和现代服务业专项资金的通知》（金开办〔2015〕90 号），本期收到 99.55 万元

项目	本期数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说 明
摩轮 6# 厂房中年产 500 万件高端轮毂装备生产线项目	83.00	与资产相关	根据《关于下达 2011 年度浙江省战略性新兴产业财政专项资金补助》(浙财企〔2012〕71 号, 于 2012 年收到 830 万元, 按十年分摊计入损益, 本期摊销 83 万元
15 年市区第一批技术创新资金	63.23	与收益相关	根据金华市科学技术局《关于下达 2015 年金华市第一批技术创新资金的通知》(金市科字〔2015〕56 号), 本期收到 63.23 万元
工业和信息化补助资金	50.00	与收益相关	根据贵阳市财政局、贵阳市工业和信息化委员会《关于下达第四批支持工业和信息化发展市级补助资金的通知》(筑财企〔2015〕69 号), 本期收到补助资金 50 万元

2014 年金额 50 万元以上政府补助列示如下:

单位: 万元

项目	本期数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说 明
铝水补贴技术改造资金	553.85	与收益相关	根据贵阳市工业和信息化委员与贵阳市财政局文件《关于下达 2014 年第一批贵阳市工业和信息化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筑工信发字〔2014〕81 号), 本期收到铝水补贴资金 5,538,500.00 元
税费返还	148.31	与收益相关	地方水利建设基金税费返还
2014 年度金华市第二批创新资金企业研发投入资助	100.00	与收益相关	金市财工[2014]279 号, 2014 年度金华市第二批创新资金企业研发投入资助
2011 年战略产业财政专项补助	83.00	与资产相关	根据《关于下达 2011 年度浙江省战略性新兴产业财政专项资金补助》(浙财企〔2012〕71 号, 于 2012 年收到 830 万元, 按十年分摊计入损益
2014 年第二批技术创新资助资金	58.34	与收益相关	根据金华市财政局、金华市科学技术局《关于下达 2014 年金华市第二批技术创新资金的通知》(金市财工〔2014〕279 号), 本期收到 58.34 万元
企业地方贡献奖励(企业扶持资金)	50.00	与收益相关	金开办[2014]79 号, 2013 年度开发区促进工业经济和现代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
小计	993.50		

7、营业外支出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支出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2.62	9.70	78.67
对外捐赠	6.00	-	-
地方水利建设基金	217.89	501.53	491.00
其他	-	49.82	33.15
合计	226.51	561.05	602.82

2016 年营业外支出较 2015 年减少 334.54 万元，主要原因系自 2016 年 4 月起金华地区对水利建设基金实行优惠减免政策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支出主要为地方水利建设基金。2014 年度、2015 年度和 2016 年度，营业外支出占当期利润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8.32%、7.85%和 2.61%，营业外支出占当期利润总额的比例较小，对公司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不构成重大影响。

8、所得税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所得税费用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1,314.09	1,202.89	1,511.02
递延所得税费用	-217.65	21.37	-0.72
合计	1,096.44	1,224.25	1,510.30
利润总额	8,694.66	7,145.06	7,241.86
所得税费用/利润总额	12.61%	17.13%	20.86%

2010年，母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2013年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2013年至2015年内母公司享受15%的所得税税率，2016年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评审，2016年度母公司享受15%的所得税税率。印度今飞所得税税率为30%，飞驰工贸所得税税率为6.75%，公司其他子公司所得税税率为25%。

（六）非经常性损益分析

报告期内，非经常性损益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84	-8.62	-60.8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 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571.23	2,312.29	1,516.04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 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616.11	84.78	86.1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62.71	36.41	33.58
小计	2,121.68	2,424.86	1,574.93
减: 所得税费用(所得税费用减少以“-”表示)	341.18	190.73	118.86
少数股东损益	69.38	101.62	155.0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711.12	2,132.51	1,301.0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311.25	5,748.48	5,817.8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600.13	3,615.97	4,516.8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占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的比重	23.40%	37.10%	22.36%

报告期内, 非经常性损益主要是收到的各项政府补助。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对公司利润有一定影响。

三、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 公司现金流量情况如下:

单位: 万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399.24	25,854.39	11,132.3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263.39	-11,454.75	-14,633.7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65.83	-14,513.24	1,679.63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88.05	808.52	-107.7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818.02	694.92	-1,929.50

2014年现金及现金等价物金额的增加额是负数的原因主要公司对外投资额较大, 经营活动和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不足以覆盖投资活动现金净流出。

2016 年公司富源今飞投资支出较大, 导致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较大,

同时公司偿还了部分银行借款，导致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入小于投资活动和筹资活动的现金净流出，从而导致 2016 年现金及现金等价物金额的增加额是负数。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具体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94,946.25	186,942.09	152,315.49
收到的税费返还	10,512.28	9,829.05	11,485.0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15.64	4,471.85	15,404.5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7,074.17	201,242.98	179,205.0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47,433.84	143,215.27	136,453.7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1,631.79	19,045.95	16,657.91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446.14	4,533.31	5,732.4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163.15	8,594.06	9,228.7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0,674.92	175,388.59	168,072.7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399.24	25,854.39	11,132.36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营业收入（销售收现比）	84.97%	87.69%	71.03%
净利润	7,598.22	5,920.81	5,731.5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差异	8,801.02	19,933.58	5,400.80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均为正数，表明公司收入质量较高，能够在经营活动中实现较为充裕的现金流。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主要来源于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公司报告期内“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金额小于当期营业收入，同时“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金额小于营业成本，主要原因系应收票据背书转让所致。2015 年度和 2016 年度销售收现比比比例较高主要原因系 2015 年度和 2016 年度银行承兑汇票票据贴现率较低，公司将收到银行承兑汇票进行贴现的比例较高所致。

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和净利润金额以及波动率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波动率	金额	波动率	金额
净利润	7,598.22	28.33%	5,920.81	3.30%	5,731.5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399.24	-36.57%	25,854.39	132.25%	11,132.36

报告期内，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的明细表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补充资料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7,598.22	5,920.81	5,731.56
加：资产减值准备	182.03	-98.55	168.32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0,126.96	9,740.14	8,808.51
无形资产摊销	381.67	323.87	322.1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079.39	2,556.39	3,237.1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84	8.62	60.85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78	66.10	-68.44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6,414.76	9,639.73	11,812.91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25.89	-150.88	-17.71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12.65	-20.53	50.10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95.00	41.89	-50.82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634.31	4,863.59	-7,634.2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6,710.21	2,551.11	13,367.6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1,618.77	-9,561.92	-24,321.00
其他	-52.65	-25.99	-334.6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399.24	25,854.39	11,132.36

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远高于净利润的原因主要是由于（1）公司所处为资本密集型行业，基础设施及设备投入较大，折旧费用、无形资产摊销、长期待摊费用摊销较高，上述属于非付现成本，导致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大幅高于净利润，报告期内公司的折旧与摊销分别为 12,367.76 万元、12,620.40 万元和 13,588.02 万元；（2）公司财务费用较高，银行借款利息支出、融资费用等在筹资活动现金流中核算，并未在经营活动现金流量中体现，公司报告期内该类费用金额分别为 11,812.91 万元、9,639.73 万元和 6,414.76 万元。上述因素的综合作用导致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大幅高于净利润。

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波动不一致主要受到存货、经营性应收项目和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影响所致。报告期内应收账款回款状况良

好，2014 年末、2015 年末和 2016 年末，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 35,301.70 万元、34,248.85 万元和 36,135.96 万元，1 年以内应收账款余额分别占到总的应收账款余额比例为 98.71%、98.81%和 97.97%，应收账款余额的增加主要系业务规模扩大，销售规模扩大所致。报告期内信用政策未发生重大变更。2014 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小，主要原因受存货、经营性应收项目和经营性应付项目的综合影响所致。2014 年末存货较上期末增加了 7,634.25 万元；经营性应收项目减少了 13,367.69 万元，主要原因系票据保证金减少 12,380.65 万元；经营性应付项目减少了 24,321.00 万元，主要原因系应付票据减少了 15,796.90 万元所致。2016 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偏小，主要原因也受存货、经营性应收项目和经营性应付项目的综合影响所致。2016 年末存货较上期末增加了 6,634.31 万元；经营性应收项目增加了 16,710.21 万元，主要原因系应收票据增加了 10,141.99 万元；经营性应付项目增加了 11,618.77 万元，主要原因系货款的应付账款增加了 7,223.84 万元所致。

综上所述，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波动不一致主要受到存货、经营性应收项目和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影响所致。

报告期内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收到承兑汇票保证金、国际信用证保证金	-	1,470.67	12,380.65
收到银行利息收入	515.56	1,441.19	1,462.23
收到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079.59	1,458.78	1,033.13
其他	20.48	101.20	528.53
合计	1,615.64	4,471.85	15,404.55
变动金额	-2,856.21	-10,932.71	12,745.45
波动比例	-63.87%	-70.97%	479.31%

报告期内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支付承兑保证金	2,129.70	-	-
支付管理费用	3,064.61	2,592.44	2,764.14
支付销售费用	5,331.08	5,083.08	5,163.96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支付银行手续费	323.45	676.63	815.77
其他	314.31	241.91	484.82
合计	11,163.15	8,594.06	9,228.70
变动金额	2,569.09	-634.63	-12,316.36
波动比例	29.89%	-6.88%	-57.17%

从上述表格可以看出，收到及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金额波动主要系承兑保证金的变动，公司考虑到开立承兑汇票金额较大且频繁，承兑汇票保证金周转快、金额大、期限短，故承兑保证金对应的现金流入和现金流出按照净额列报。

报告期内，公司大额的支付内容及支付对象情况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支付内容	支付对象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承兑保证金	境内金融机构	2,129.70	-	-
银行手续费	境内外金融机构	323.45	676.63	815.77
运输费	金华市康顺物流有限公司	1,877.03	1,743.78	1,666.70
运输费	宁波海宏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	246.36	526.05	679.96
运输费	浙江中外运金华分公司	-	152.00	393.73
运输费	浙江嘉宝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381.57	-	-
小计		4,958.12	3,098.46	3,556.1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具体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326.81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150.88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8.23	666.29	1,138.06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40.84	1,545.21	1,210.6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69.07	2,362.37	2,675.5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0,206.57	12,793.13	16,799.5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25.89	1,024.00	509.7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832.45	13,817.13	17,309.2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263.39	-11,454.75	-14,633.73

报告期内，公司汽轮产品产能接近或者处于饱和状态，为解决产能不足问题，公司根据经营发展的需要，不断扩大资产投入，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均为负数，主要是为了扩大生产规模而购建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2016 年度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较上期增加较多主要原因系云南富源基地投资支出较多所致。

公司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主要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收到远期结售汇保证金和收回到期理财产品。

公司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主要为支付远期结售汇保证金和支付购买理财产品。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具体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权益性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84,677.78	210,051.02	254,502.25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858.30	1,334.6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6,536.08	211,385.71	254,502.2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96,703.49	217,288.59	235,110.79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672.96	7,999.33	11,541.5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25.45	611.03	6,170.2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4,301.90	225,898.95	252,822.6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65.83	-14,513.24	1,679.63

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现金净流量分别为 1,679.63 万元、-14,513.24 万元和-7,765.83 万元，主要为增加和归还银行借款以及相应银行借款利息。公司为提高经营效率，适当运用财务杠杆扩大企业经营规模以获取更高的净资产收益率。

公司在保持合理的资产负债率的前提下,根据目前的生产经营情况以及近期的经营计划,在资金紧张时增加银行借款并在资金结余时归还银行借款。报告期内,本公司扩大生产规模,增添设备采购、补充流动资金用于生产周转需要的资金量增加。因此,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中“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和“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金额较大。

四、资本性支出分析

(一) 报告期内重大资本性支出

为适应业务发展需要,公司不断加大资本性投资力度用于相关厂区建设。报告期内,公司资本性支出主要系购置机器设备以及新建厂房的资本性支出。

报告期内,公司重大资本性支出情况如下:

单位: 万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房屋及建筑、土地使用权和机器设备投资	20,421.86	11,082.07	11,089.45
股权投资	-	611.03	-
合计	20,421.86	11,693.10	11,089.45

(二) 未来可预见的重大资本性支出情况

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公司未来可预见的重大资本性支出主要为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支出,详细情况参见本招股书“第十三节 募集资金运用”相关内容。

五、重大或有事项和期后事项

具体情况请参见本招股书“第十节财务会计信息”之“十三、资产负债表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和其他重要事项”相关内容。

六、财务状况、盈利能力的未来趋势分析

(一) 公司的财务优势及面临的主要困难

1、主要财务优势

通过对公司报告期内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的分析，公司主要的财务优势如下：

（1）公司汽轮产品订单持续增长，公司通过建设或者扩建新厂区，增加公司的生产产能，产能的增加给公司的营业收入和净利润持续增长提供有效的保障。2014年至2016年公司汽轮产品复合增长率为11.51%。同时随着公司新建产能的逐步释放，规模效应逐步显现，单位产品固定成本减少，规模效应将更加明显。

（2）报告期内，公司资产质量优良，存货和应收账款管理严格，1年以内的应收账款占应收账款总额在96%以上，坏账风险较小，应收账款质量较高。公司凭借在铝合金车轮行业具有的技术优势及品牌优势，经营状况良好，主营业务突出。

2、公司面临的主要困难

随着业务规模的迅速扩大，公司需要补充大量的资金。目前公司资金来源主要依靠自身积累、商业信用和银行短期借款，公司融资渠道单一。报告期内公司资产负债率（合并）分别为83.62%、81.07%和79.37%，高于行业平均水平，进一步债务融资受限，资金不足已经成为企业进一步发展的瓶颈。

（二）盈利能力趋势分析

公司主营业务为各类铝合金车轮生产销售，主营业务突出，主营业务盈利能力较强，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和净利润均呈现较好发展趋势。公司加大国内、国际OEM市场开拓力度，与多家汽车和摩托车厂商形成长期合作关系，加大AM市场的开发，形成了一定的市场知名度和影响力。公司通过加大资本性投入，扩大生产规模，改善工艺技术，增加市场竞争力，增强自身盈利能力。

1、汽车产业的持续发展为公司未来发展提供了有力保障

近年来，受益于汽车产销量的持续增长，汽车零部件行业的发展规模和发展速度均得到大幅提升。国家对汽车产业发展的扶持政策将会为汽车零部件行业带来更多的发展机遇，进一步加快了汽车零部件行业的发展速度。随着我国汽车行

业的持续发展，以及汽车保有量的不断增加，预计未来汽车车轮市场需求将进一步增加。公司将通过加大研发投入、优化产品结构、深化与各大整车配套厂商协同开发等措施，提高公司的生产经营规模，继续巩固行业地位，提高核心竞争力和市场占有率。同时，公司进一步完善成本控制，从工艺、流程、管理、物流等方面控制成本费用，提高公司盈利水平。

2、本次发行上市后将进一步提高公司的综合实力

公司通过自身的综合实力以及一系列产品的开发，实现了产品的逐年优化。现已成为长安汽车、东风汽车公司、上汽通用五菱等整车制造厂的配套供应商。外销售后市场，现已拥有 TOPY ENTERPRISES LTD、WHEEL PROS LLC、FEMTEC INC、TAP WORLDWIDE LLC 等一大批实力雄厚的企业。公司在国内外两个市场目前保持较为良好的发展趋势，产能问题成为公司做大做强的发展瓶颈。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完成后，将新增 200 万件铝合金车轮产能，公司的综合实力将得到全面提升，生产能力快速增长，产品结构进一步优化，有利于公司进一步扩大市场规模，降低生产成本。本次发行上市后，公司自有资本金实力将得到增强，融资空间也将扩大，将为公司后续业务拓展提供强有力的资金支持，同时，有助于改善公司的管理水平，提高公司知名度和品牌影响力，进一步提高公司盈利水平，从而全面提升公司的综合竞争实力和抗风险能力。

（三）管理层对未来财务状况和盈利能力的评价

公司管理层认为，公司市场前景良好，所处行业受到国家鼓励，具有良好的成长性。公司经过多年经营目前正处于快速成长阶段，公司主营业务突出，盈利能力较强，资产质量优良，产品在业内具有一定领先优势。随着公司业务的快速发展，公司未来仍将保持较好的财务状况，盈利能力将保持较快的增长。

七、发行人未来股东分红回报分析

（一）未来分红回报规划的具体内容

为保证投资者利益，明确公司对股东现金分红的回报，进一步细化《公司章

程（草案）》中有关利润分配原则的条款，增加股利分配决策透明度、可预见性和可操作性，便于股东对公司经营和分配进行监督，公司特制订公司上市后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具体如下：

1、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制定的考虑因素：公司将着眼于企业长期战略发展，综合考虑实际运作情况、发展目标、现金流量状况，建立对投资者持续稳定、科学高效的分红回报规划和机制，以对股利分配作出良好的制度性安排，从而保证公司股利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及稳定性。

2、公司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制定原则：公司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充分考虑和听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要求及意愿，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发展的前提下，坚持现金分红为主的基本原则，每年现金分红不低于当期实现可供分配利润的 10%。如公司利润水平快速增长，且董事会在综合考虑公司未来发展所需现金流量状况的基础上，可在满足上述现金股利分配后，提出并实施股票股利分配预案。独立董事应当对董事会提出的股票股利分配预案发表独立意见。

3、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制定周期：公司至少每三年重新审阅一次《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对公司即时生效的股利分配政策作出适时必要的修改，确定该时段的股东分红回报计划，并由公司董事会结合经营状况，充分考虑公司盈利规模、现金流量状况、发展所处阶段及当期资金需求，制定年度或中期分红方案。

4、公司上市后 3 年股东分红回报计划：公司本次发行上市后，为确保新老股东利益，公司制定了公司上市后 3 年的具体分红回报计划。对于公司上市后 3 年间每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公司在足额预留法定盈余公积金、任意盈余公积金后，每年向股东现金分配股利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合并报表可分配利润和母公司可分配利润孰低）的 10%。在确保足额现金股利分配的前提下，公司可另行增加未分配利润或公积金转增股本等分配方式。

（二）公司上市后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决策程序

公司于 2015 年 5 月 13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章程（草案）》、《关于公司上市后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公司于 2015 年 5 月 28 日召开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

了由董事会提交的《公司章程（草案）》、《关于公司上市后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三）分红回报规划制定的原则

公司利润分配应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实行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但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若外部经营环境或者公司自身经营状况发生较大变化，公司可充分考虑自身生产经营、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等需要根据《公司章程（草案）》规定的决策程序调整利润分配政策。公司可以采取现金或股票等方式分配利润，但在具备现金分红条件下，应当优先采用现金分红进行利润分配；在有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可以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四）股东分红回报的合理性

公司制定《公司上市后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兼顾了股东利益和公司未来发展，符合公司的经营现状和未来发展规划，考虑了公司的资本结构和现金流状况，具有合理性。

近年来，为了满足公司业务增量的需求，公司对经营性资产的持续投资，2014年、2015年和2016年用于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分别为16,799.50万元、12,793.13万元和20,206.57万元。由于在公司投资发展过程中需要大量的资金，而公司发展资金基本依赖于自身利润的积累和银行贷款，对资金的需求较为迫切。为降低资金成本，公司采取内部筹资并结合外部筹资的方式筹措资金。在未来几年内，公司在持续发展过程中面临的资金需求，在一定程度上限制了公司向股东现金分红的能力。

公司的未分配利润将用于公司主营业务，进一步扩大公司规模，促进公司持续发展，符合股东和公司长远利益。同时考虑到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对现金股利的需求，公司在分红回报规划中，明确公司每年度现金分红金额应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总额的10%的条款。

公司管理层认为，上市后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确定不低于当年实现的

可供分配利润总额的 10%的现金分红比例是合适的,也是符合公司业务发展实际和财务状况的。未来股东分红回报的制订符合现行法律法规及公司有关制度的规定,履行必要的决策程序,公司的投资者也能获得稳定的回报,保护了公司投资者合法权益。

第十二节 未来发展与规划

公司未来发展与规划是根据在当前国内外经济、技术的发展情况和市场环境作出相应分析,对未来可以预见的时期作出的发展计划。不排除公司根据将来经济形势变化、技术变革和实际经营状况对相应的目标进行必要的修正、调整和完善,建议投资人持续关注本公司未来更新的发展动态。

一、公司未来三年的发展规划和发展目标

(一) 整体发展战略

公司将专注于车轮行业,提升公司产品研发、生产技术水平与市场开发能力,做精、做深、做强车轮产业,结合市场需求情况合理扩大公司生产规模和调整产品结构,为高端市场提供配套,并通过战略联盟、兼并进一步扩大企业规模,最终打造成为中国乃至世界最具竞争力的跨区域车轮制造企业之一。

(二) 未来三年的发展目标及规划

未来三年公司将在前几年产能和规模扩大的基础上,以发挥效率为核心,以财务指标为导向,以资本经营为手段,调整产品结构并通过品牌、人才、技术的有机结合,向中高端车轮市场发展,进一步提高公司盈利能力和行业内的竞争优势,形成企业的可持续发展动力。

在产品研发上,公司将以汽车铝合金车轮产品为主导,以中高端汽轮产品的研发生产为基础,在产品工艺、技术、应用原材料及生产设备等各方面加强研发,提升公司技术水平。同时,公司将紧跟新能源汽车行业的发展步伐,加大与新能源汽车生产企业的研发合作,提前占据新能源汽车车轮产品的竞争前沿。

在市场开拓上,公司的汽车铝合金车轮产品将主要面对中高端市场,通过进一步加强与知名汽车生产厂商的业务合作,形成战略伙伴关系,使公司成为国内外中高端汽车生产厂商最重要的车轮配套产品提供商之一,进一步提升公司的销售规模;摩托车铝合金车轮产品在保持大规模生产水平基础上通过积极开拓海外市场获得摩托车车轮产品产值规模的扩张。

在品牌树立上,公司将以技术与产品为基础,以多种品牌运营的整合为手段,将公司产品功能、品牌及技术特性与客户的心理需要连接起来,树立公司在中高端车轮产品上的整体品牌形象。在整体品牌经营的基础上,进一步开发针对各类细分市场的产品子品牌,以凸显公司产品功能与技术等方面的个性化、差异化,将公司品牌建设成为以知名企业品牌为龙头,带动多种优质产品子品牌共同发展的强势品牌。

在经营管理上,公司将建立以综合财务指标为导向的精益化管理,进一步强化内部及下属子公司管理的规范化。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的要求规范运作,进一步加强公司治理、风险管理和财务管理的能力,持续健全和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实现公司管理水平的提升。

二、公司拟采取的措施

(一) 产品开发和技术创新措施

公司将以本次发行上市为契机,利用本次募集资金进行技术研发中心建设,形成以技术研发中心为主体,独立开发与产学研合作相结合,公司与子公司、内部与外部共同联动的企业技术创新体系。在研发任务分配上将充分发挥各层级研发部门的作用,明确不同级别的研发机构承担不同层次的创新任务,进一步改善企业内部技术服务体系,其中,技术研发中心主要进行行业前瞻性技术的储备与大型项目的合作研发,各下属子公司的技术部门则主要负责工艺设备与流程的技术改造。目前,公司已通过加强与整车生产厂商、新能源汽车技术研究院等机构的沟通交流,与电机、控制方面的专家进行合作并搭建团队,积极尝试轮毂电机等行业前沿技术的研究课题,力争在新能源汽车车轮市场中占据一定的竞争优势。

公司将从产品工艺、技术、应用原材料、生产设备及互联网技术在工厂管理方面的深入运用等各方面加强研发。在工艺和技术上,公司将开发新型铝合金车轮产品,开发研究铝合金熔铸、热处理、涂装、旋压等新工艺、新技术,加强生产流程的改造,科学合理布局生产线,提高生产效率;在应用原材料上,公司将加强汽车车轮新型材料的研究,开发超轻量化产品;在生产设备

上，公司将在引进国内外先进技术装备的同时加强车轮加工特种专有实用设备和生产线的自主研发，扩大自动化生产设备的应用范围，加强自动化设备的升级换代，以进一步提升公司生产管理水平，降低公司生产成本；在自动化、信息化深度融合方面，公司将在运用物联网技术成功改造单个工厂的基础上，进一步在“智慧工厂”的建设上加大力度，力争早日实现全公司的升级改造，提升“两化”深度融合的水平，进一步增强技术创新研发能力与公司管理、生产、销售的运营效率。

（二）市场开拓和营销网络建设措施

公司将充分利用现有资源，积极开拓国内外市场，提高公司的社会知名度和市场影响力，凭借技术优势、规模优势和客户群体优势，不断提高市场份额，扩大营业收入。

1、在原材料资源集聚与具有低劳动力成本优势的地区或国家设立生产基地

公司在主要原材料供应商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贵阳分公司所在地区设有子公司贵州今飞，在云南铝业股份有限公司所在地区设立子公司富源今飞，实现铸造厂与铝厂原材料供应的无缝对接，由铝厂直接供给铝水，从而在实现节能减排的同时，减少了原材料损耗，降低了生产成本。公司计划未来继续将铸造车间等生产基地设立或转移至原材料资源集聚与具有低劳动力成本优势的地区或国家，利用其资源可获取优势和低成本优势，将铝水替代铝锭的比例提升至 80% 以上，以进一步扩大生产规模，提高市场占有率。

2、针对不同客户需求，开发多样化的营销网络

（1）电子商务

伴随着国内汽车保有量的迅速增加以及个性化需求的不断发展，除目前的整车配套市场和国外售后市场外，公司预计国内售后市场也将迅速扩大。根据互联网时代的消费者特征，公司积极引入互联网销售模式，已经成功开发并上线了自主电子商务平台，通过 B2B 模式开拓批发商网络，并将在 B2B 模式日渐成熟的基础上发展 B2C、O2O 模式，通过网络实现客户在线选型和购买，将线下的商务机会与互联网结合，让互联网成为线下交易的前台。目前通过一年多的经营，

公司已经成功开拓国内销售渠道三十余个，未来将力争在三年内完成一百个销售渠道的铺设，为最终实现 O2O 的销售模式奠定基础。

(2) 直接面向客户服务，在客户资源集聚地设立销售服务公司或销售门店

目前公司为加强海外车轮定制化服务市场的开发，已在美国和印度设立子公司，未来可为美国和印度地区的客户直接提供更便捷和优质的服务，扩大今飞品牌的海外知名度，并为公司未来进入国外整车配套市场提供销售和售后服务保障。此外，公司已成立了一家面向零售客户的销售门店，直接服务于终端客户。未来公司将继续在客户资源集聚地设立销售服务公司或销售门店，与当地销售网络进行战略合作，增强在客户群体中的影响力，快速响应客户需求，提高公司的销售和服务能力，为进一步实现与高端主机厂商进行产品零距离配套打下坚实基础。

(3) 积极融入车轮零售业

随着中国汽车保有量的增加和个性化消费需求的升级，汽车车轮零售业态将逐渐发展起来。根据RolandBergerStrategyConsultants预测，在现有政策监管趋势和更加开放的市场基础上，中国汽车配件后市场总规模将维持稳定的增长，预期2020年时将达到7,770亿人民币规模和14.70%的年增长率。中国汽车零部件AM市场将迎来快速发展的黄金时期，未来市场空间非常广阔。公司将在完成对车轮零售业市场调研的基础上，除了通过设立销售门店，直接面向终端客户之外，还将进一步加强与汽车美容店、车轮专卖店、车辆改装店的合作，完善自身的销售网络，通过批发商或连锁零售商积极融入车轮零售业。

3、加强品牌营销

公司将努力打造今飞凯达中高端车轮的品牌形象，并将建立细分品牌体系，对各不同领域内的车轮产品建立对应的产品子品牌，如：高端汽车车轮子品牌、中低端汽车车轮子品牌、摩托车车轮子品牌、电动车车轮子品牌等，以凸显公司产品功能与技术等方面的个性化、差异化和便于在细分市场进行专业推广，降低主品牌的市场风险。

（三）人力资源管理措施

1、公司将进一步改善员工队伍结构，一方面提高管理人员素质，逐步实现管理人员的年轻化和专业化，公司计划每年招聘 100 名以上本科生充实管理人员队伍；另一方面，公司将尽量实现一线员工本地化，提高当地招聘的技校生生产技术水平，将外地员工比例由目前的 38%左右降低到 20%左右。

2、公司将优化现有的绩效考评工作，建立完整的绩效管理体系，包括绩效计划、绩效沟通、绩效考核与绩效反馈等环节，实现员工个人绩效、团队绩效和组织绩效的联动，通过自上而下的战略传动与自下而上的绩效改进来实现整个企业的绩效提升。

3、公司将开发以职位和能力为基础的薪酬激励体系，在现有年薪工资制、计件工资制、岗位工资制和提成工资制的基础上，加入绩效薪酬模式，如根据业绩标准达成情况提取个人或团队的业绩工资，实行股权、期权激励等，使员工薪酬情况与绩效挂钩，为企业创造最佳业绩成果，同时起到吸引、留住、激励员工的作用。

4、公司将建设符合企业战略并重视员工职业生涯规划的人才开发体系。首先，公司将建立公司内部的人才需求宣传渠道，让有潜力、有能力、有追求的优秀员工了解公司的需求，以激发他们的工作和学习热情；其次，公司将建立内部人才库与人才档案，为企业内部人才的再获取、再配置提供依据。同时，公司将“招进来，送出去”的方式获取人才，一方面从企业外部招聘符合企业发展需求的高端人才；另一方面逐渐构筑健全的人才培养体系，通过将企业内部有潜力的优秀员工派遣到企业外部学习的方式，快速获取企业所需要的高端人才，为公司发展提供可持续的人力资源保障。

（四）筹资措施

前述各项发展计划的实施，需要大量资金支持，公司将采取多元化的筹资方式来满足资金需求。公司如实现在国内证券市场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可初步满足公司现阶段计划投资项目的资金需求。

本次公开发行后，公司将以规范的运作、良好的经营业绩和稳定发展，保持在资本市场上持续的直接融资功能。公司将根据经营规划、业务发展及项目建设情况的需要，在保持财务结构相对稳健的前提下，适时通过资本市场再融资、发行公司债券以及银行借款、企业自身利润积累等方式筹集资金，促进公司业务快速、健康地发展。

三、规划和目标的假设依据

公司拟定上述规划主要依据以下假设条件：

- 1、本次发行能够成功，募集资金能及时到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能顺利如期完成；
- 2、现行法律、法规以及国家有关行业政策将不会发生重大变化，并能被较好执行；
- 3、公司所在行业及市场处于正常的发展状态，不会出现重大的市场突变情形，目前的技术方案不会被替代；
- 4、公司主要经营所在地区以及业务涉及地区的社会经济环境无重大变化；
- 5、不会发生对公司经营业务造成重大不利影响以及导致公司财产重大损失的任何不可抗力事件或任何不可预见的因素。

四、规划和目标实施所面临的困难

1、资金方面

公司实现未来发展计划，需要较多的资金投入作为保障，资金不足是公司实施上述计划面临的主要困难。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由于公司融资渠道单一，公司业务发展所需资金主要通过经营积累和银行融资解决，如果维持公司快速发展的资金来源得不到充分保障，将影响公司发展计划的顺利实现。本次募集资金后，公司将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进行合理规划，提高资金使用效率，稳步实现上述发展计划。

2、管理方面

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逐渐扩大，对公司在研发、采购、生产、销售等方面的管理要求越来越高。尽管公司管理人员在企业经营发展过程中积累了丰富的经验，但仍需不断提高管理能力以适应新形势和新环境下的企业管理要求。公司现有的管理模式和方法将受到重新检验，对于不适合公司发展的经营管理方法需要适时改进，对于不完善或缺乏的内控制度需要及时调整。

3、人才资源方面

公司未来几年将处于快速发展阶段，现有的人力资源和人才储备尚不能满足公司在管理、技术、生产、市场、品牌建设等各个层面上的需要，存在一定的人才缺口，对具有管理、技术、资本经营等能力的复合型人才需求尤其迫切。公司需制定吸引人才的相关政策，以完善激励机制，加快高级管理、技术及研发人才的引进，改善公司现有的人力资源结构。

五、公司业务发展规划和目标与现有业务的关系

（一）现有业务是公司未来发展的坚实基础

上述业务发展规划均是以公司目前主营业务为基础制定的，公司现有业务顺利开展将有力推动公司业务发展规划的实施。经过多年探索，公司已在国际和国内市场树立了良好的形象，拥有较为稳定且不断壮大的客户资源，在产品开发、技术创新、市场拓展等方面已有深厚的积累。公司将充分利用现有的行业经验，为实现上述业务发展规划搭建良好的平台。

（二）公司发展计划是现有业务的延伸和发展

上述业务发展规划是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和规划，旨在提高公司的核心竞争力，维持公司的可持续增长。公司未来发展规划主要着重于产品研发、市场开拓、品牌树立和经营管理上，上述业务发展规划是在公司现有业务的基础上，综合考虑市场发展趋势、产品销售战略布局，以现有技术水平为依托制定的，是公司现有业务的延伸和发展。

六、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实现上述业务发展规划的作用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经公司调查研究和论证，编制了可行性研究报告，已获得相关部门备案或批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将公司的业务发展和规模上升提供资金保障；公司的资产规模将进一步增加，资产负债率有所降低，资本结构不断优化，财务状况将得到进一步改善，利用财务杠杆的经营能力进一步增强；技术研发中心项目的成功实施，将进一步提高产品自主创新设计能力，增强公司研发实力和市场竞争力，从而有利于规划目标的实现；本次募集资金项目的实施还将极大地提高公司知名度和社会影响力，增强公司对优秀人才的吸引力，提高公司的人才竞争优势，使公司向着规划的发展方向迈进。

七、公司声明

公司声明：公司在上市后将严格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通过定期报告持续公告规划实施和目标实现的情况。

第十三节 募集资金运用

一、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使用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运用概况

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公司拟公开发行不超过 5,550 万股 A 股，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将按顺序投资于以下三个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额	建设期	项目备案	环评批复
1	年产 200 万件铝合金汽车轮毂技改项目	25,460.00	25,460.00	2 年	金经技变更[2015]4 号	金环建[2013]9 号
2	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5,146.00	5,146.00	2 年	金经技变更[2015]3 号	金环建[2013]10 号
3	偿还银行贷款	15,000.00	15,000.00	-	-	-
合计		45,606.00	45,606.00	-	-	-

（二）募集资金使用安排的情况

公司已经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本次公开发行完成后，募集资金将存放于公司董事会指定的专项账户，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和项目实施的资金需求计划使用募集资金，并接受保荐机构、开户银行、证券交易所和其他有权部门的监督。如本次募集资金到位时间与项目进度要求不一致，公司将根据实际情况以其他资金先行投入，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若本次募集资金不足，公司将以自筹等方式解决。

二、年产200万件铝合金汽车轮毂技改项目

（一）项目实施的可行性

1、国家产业政策的支持

我国将汽车工业列为国民经济发展的支柱产业之一，并规划培育一批具有国际竞争优势的零部件生产企业，使其进入国际汽车零部件采购体系，并力争使我

国成为世界汽车零部件的供应基地。中央和地方政府先后出台了一系列相关产业政策，支持汽车工业，尤其是自主品牌的整车和零部件生产企业的发展。如《汽车产业发展政策》鼓励开发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零部件产品；《汽车产业调整和振兴规划》提出要实现关键零部件技术自主化目标；《关于促进汽车维修业转型升级、提升服务质量的指导意见》提出要破除汽车维修配件渠道垄断，促进汽车维修市场公平竞争。国家汽车产业政策的实施有利于促进我国汽车零部件行业的健康、有序发展，汽车零部件企业的规模化生产符合国家汽车产业发展大局。

2、铝合金车轮 AM 市场需求不断增长

过去几十年全球汽车工业稳定增长，汽车产量和保有量的提升使得全球汽车车轮的需求也保持了稳步发展状态，车轮铝化率也不断提高。同时，随着我国经济稳步增长，消费者对汽车产品的个性化需求将逐渐增加，国内车轮 AM 市场也将面临一个良好的发展机遇。我国是世界铝合金车轮的制造中心，铝合金车轮出口主要面向国际 AM 市场，故以铝合金车轮出口市场的容量来衡量国际 AM 市场的容量，铝合金车轮出口市场和国内 AM 市场的市场需求情况请参见本招股书“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之“二、（五）4、（1）市场需求及变动情况”相关内容。从上述需求测算情况可见，我国铝合金车轮 AM 市场需求将呈增长趋势，尤其是国内 AM 市场需求有很大发展潜力。本次 200 万件扩产项目主要用于汽轮 AM 产能的扩大，市场需求的增长为本次募集资金项目提供了较大的产能扩张空间。

3、公司具有顺利实施项目的坚实基础

（1）技术方面

作为高新技术企业，公司长期致力于科技创新，经过多年积累，公司已拥有原材料制备、产品设计、模具设计和开发、精加工、表面喷涂等铝合金车轮研发和生产过程中所涉及的一系列自主知识产权，熟练掌握了铸造、旋压等核心生产工艺，具有丰富的汽车车轮产品设计、测试及生产的技术积淀，可以满足本募集资金项目实施的技术要求。

（2）质量控制方面

公司始终将产品质量管理放在重要位置，建立了包括质量管理、质量检测、售后服务等在内的一整套完整的质量保证体系，并通过了 ISO9001:2008、ISO/TS16949 等质量体系认证。通过有效的全过程监控，公司产品的整个生产过程都在质量保证体系的受控范围之内，保证了本募集资金项目产品性能的优良和质量的稳定。

（3）资质认证方面

相较于 OEM 市场，车轮产品 AM 市场总体认证要求相对较低，一般不需要复杂的认证程序，但由于发达国家的产品质量要求较为严格，要进入美国、日本等发达国家的 AM 市场必须获得该等国家相关机构的第三方认证许可，并通过客户的质量认证体系。因此，国外 AM 市场尤其是市场更为广阔的发达国家的 AM 市场具有一定的资质门槛。公司凭借先进的生产线和优良的产品质量，已经通过德国 TUV、日本 VIA、美国 SFI 等国家的产品性能认证。公司拥有的国外 AM 市场的资质认证为本次募集资金项目产品进入国际 AM 市场提供了保证。

（4）产能消化方面

公司新增产能的消化措施为本项目产品的顺利销售提供了较为可靠的保障。公司新增产能的消化措施请参见本节之“二、（三）3、新增产能的消化措施”相关内容。

（5）人才方面

公司拥有较为完善的人才培养机制，除了对员工进行系统的技术和管理培训等内部培训之外，还与高校、科研院所等开展合作，将后备力量送到这些机构当中进行定向培养，在短期内迅速提高员工的学术水平，从而培养了一批具有丰富实践经验、敬业精神的管理及生产人才，为本募集资金项目的顺利实施提供了重要的驱动力。

（二）项目实施的必要性

1、扩大公司主营业务规模，提高公司市场竞争力

在发达国家，通过企业间的资产重组，铝合金车轮行业的生产集中度越来越

越高，行业寡头凭借规模化生产优势在国际市场竞争中获得较高的市场占有率。国外发达国家车轮行业的成功发展经验表明，车轮企业的发展必将走规模化、集团化的道路。我国现阶段车轮市场急需具有品牌、研发和配套等综合竞争实力的规模优势企业来引领行业的健康、持续发展，能够快速扩张的行业领先企业将面临着更大的发展空间。

万丰奥威、立中车轮集团有限公司等同行业公司已充分利用国内外资本市场平台获得了企业规模化发展的先机，根据相关公司网站披露信息，目前立中车轮集团有限公司拥有铝合金车轮年生产能力1,500万件。在激烈的竞争中，公司只有不断发展，扩大业务规模，提高竞争力，才能在行业中占据一席之地，在行业的整合重组中做大做强。因此，通过本次募集资金项目扩大业务规模是公司不断发展的内在要求。

2、项目实施能解决公司 AM 产品产能不足的情形

报告期内，公司汽轮产品的生产能力接近饱和。由于产能有限，为快速提升整车配套市场规模，报告期内公司曾放弃了部分 AM 市场订单，优先发展 OEM 市场。2014 年贵州今飞、今泰零部件厂区逐步投产，在 OEM 产能紧张有所缓解后，公司采取同时发展 OEM 和 AM 两个市场的策略，积极开拓利润贡献更大的 AM 市场。公司目前的 AM 生产线仅能满足现有订单需求，在 AM 市场积极扩张的情况下，没有富余产能以承接更大规模和更多品种的 AM 产品生产。因此，为了满足 AM 市场的未来发展，公司通过本次募集资金项目解决 AM 市场产品产能不足的情形。

3、优化现有生产线布局，充分发挥生产线效率

汽轮 OEM 生产线和 AM 生产线可以相互转换利用，在一定程度上有利于公司安排生产计划，但由于 OEM 和 AM 市场的产品线在机床、热处理炉、低压机、涂装线等工艺设备上存在一定差异，两个市场生产线的交叉生产对生产组织安排与效率、设备利用率、能源消耗等会带来一定影响。因此，公司通过本次募集资金项目实施新增 200 万件 AM 产品的设计产能，在扩充产能的同时，也可减少上述交叉生产的情况，进一步优化现有生产线布局，更好地发挥现有生产线的生产能力及提高生产效率。

4、优化产品结构，进一步提高公司盈利能力

AM 市场的车轮产品具有生产批量小、特殊要求多、个性化程度高等特点，相对大批量生产的主机配套 OEM 产品，AM 市场的产品毛利率较高。本募集资金项目计划扩大 16 至 26 寸大尺寸的 AM 产品产能，项目达产后，将提升高毛利 AM 产品所占份额，优化公司产品结构，进一步提高公司盈利能力。

此外，本募集资金项目产品将部分采用旋压工艺进行生产。旋压产品具有致密性好、强度高、轻量化的特点，主要定位于中高端客户，产品单价和毛利率较高，是未来市场发展的重要方向之一。本项目生产出的旋压产品不仅能提升公司产品档次，满足更多客户需求，也能进一步提升公司利润空间。

本次募集资金项目是公司提高产品和客户层次，提升利润水平的重要措施。

（三）产品产能变化情况及消化新增产能的具体措施

1、现有汽车铝合金车轮产品的产销情况

公司汽车铝合金车轮的产销情况请参见本招股书“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之“四、（四）1、报告期内主要产品产销量情况”相关内容。从上述数据可见，公司产品市场销售情况良好，产能利用率较高，公司持续盈利能力的增强须进一步扩大生产规模。

2、本项目达产后新增产能情况

本募集资金项目建设期 2 年，进入投产期后，第 2 年可达产，项目达产后的新增产能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投产期第 1 年	投产期第 2 年	投产期第 3 年
达产率	70%	100%	100%
新增设计产能（万件）	140	200	200

3、新增产能的消化措施

（1）公司 AM 市场占有率有较大提升空间

2016 年公司国内外 AM 市场的销量约为 200 万件，占 2016 年 AM 市场需求

量不足 3%，本次募集资金项目完全达产后，将新增年产 200 万件铝合金汽车车轮的设计产能，但公司未来面向 AM 市场的总产销量占未来国内外 AM 市场的份额也仅在 5%左右，公司新增产能无法消化的风险较小。

此外，公司产品生产能力已接近饱和，不能完全满足 AM 市场的需要，在市场开拓和产品生产中错过了不少客户订单。本次募集资金项目完全达产后，有利于公司获取更多客户订单，公司 AM 市场占有率有着较大的提升空间。

（2）深度开发现有客户资源，并积极开拓新客户

公司目前拥有一个较为稳定且不断壮大的客户群，为本项目产品顺利销售提供了较为可靠的保障。合作的国外客户包括 WHEELPROS,LLC、TAPWORLDWIDE,LLC、BRIDGESTONERETAILJAPANCO.,LTD 等较为有名的批发商和连锁零售商，汽轮 AM 市场销售网络覆盖了北美、日本、俄罗斯等十几个国家和地区。公司将充分利用现有客户资源，通过提高产品质量和完善售后服务等方式，加强与现有客户之间的合作关系，提高客户粘性，实现在现有客户中销售量的扩大。

此外，报告期内，公司主动加强与欧洲、美国、日本等国家和地区的重点客户进行交流，并对产品在该地区销售市场情况进行了调研，2015 年开拓了 WedsCo.,Ltd、TSYAMERICACo.,Ltd 等优质新客户。下一步公司将继续完善销售网络，针对有合作意向客户进行及时的信息反馈，并将该客户所在地区作为重点市场进行开拓，以有效消化公司新增产能。

（3）加强国内 AM 产品市场开拓力度

目前，公司 AM 市场主要定位于国际市场，在国内 AM 市场的汽轮销量较小。随着我国经济稳步增长，消费者对汽车产品的个性化需求将逐渐增加，车轮行业国内 AM 市场也将面临一个良好的发展机遇。交通运输部、国家发展改革委等 10 部委共同出台《关于促进汽车维修业转型升级、提升服务质量的指导意见》，将有利于打破汽车 AM 市场的渠道垄断，促进我国汽车零部件 AM 市场的健康、有序发展。目前，公司已与多家国内主要城市汽车维修店、美容店等展开合作，可为国内客户提供优质的产品和服务。下一步公司将在完成对国

内AM市场调研的基础上，利用在国内重点区域建立的营销网络，加大国内AM市场开拓力度和营销网点建设，扩大产品在国内AM市场中的品牌知名度，作为公司产品销售渠道的有益补充。

（4）加大宣传力度，增强产品知名度

通过与客户长期稳定合作和多年积累，公司已在行业内奠定了良好的市场地位，塑造了良好的品牌形象，并形成了广泛品牌影响力。公司未来将利用国际性展览会、博览会主动推广公司产品，通过在报刊、杂志登广告以及国际性汽车赛事赞助等多种手段继续扩大公司品牌的影响力。此外，公司上市后，将进一步提高公司产品在市场上的影响力和知名度，有利于公司销售业务的开展。

（5）高强度、轻量化的车轮产品需求逐渐提升

随着经济发展和消费者个性化需求的增加，高强度、轻量化等高附加值产品在国际AM市场中的消费量将不断提升。本募集资金项目产品将部分采用旋压工艺进行生产，产品具有高强度、轻量化特点，能更好地满足中高端客户需求，符合未来市场发展方向，有利于产能的消化。

（四）主要竞争对手

公司汽车铝合金车轮产品主要竞争对手情况请参见本招股书“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之“三、（二）1、汽车铝合金车轮产品”相关内容。

（五）投资项目概况

1、投资概算

本项目总投资25,460万元，其中建设投资20,565万元，铺底流动资金4,895万元。建设投资的具体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项目	金额（万元）	比例
一	工程费用	19,283.00	93.77%
1、	建筑工程	445.00	2.16%
2、	设备购置	17,985.00	87.45%
3、	安装工程	853.00	4.15%

序号	项目	金额（万元）	比例
二	其他费用	303.00	1.47%
三	预备费	979.00	4.76%
	合计	20,565.00	100.00%

本项目新增机加工和涂装车间、铸造和热处理车间所需设备合计 17,055.00 万元（不含电气系统投资、动力系统投资和环保投资），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台/套）	单价（万元）	总价（万元）
一	机加工和涂装车间			
1	数控车床	12	110.00	1,320.00
2	数控车床	12	95.00	1,140.00
3	数控加工中心	12	48.00	576.00
4	铝轮柔性生产线系统	12	100.00	1,200.00
5	摆差检测仪	2	160.00	320.00
6	气密试验机	8	15.00	120.00
7	产品输送线	3	35.00	105.00
8	钻铣床	5	2.00	10.00
9	夹具	36	15.00	540.00
10	涂装线	1	1,600.00	1,600.00
11	喷粉系统	1	180.00	180.00
12	喷漆系统	1	220.00	220.00
13	包装机	2	16.00	32.00
14	激光打码机	2	8.00	16.00
15	旋压机	4	460.00	1,840.00
16	毛坯加热炉	2	45.00	90.00
17	工业机械手	2	52.00	104.00
18	去毛刺机	5	22.00	110.00
19	机床数据采集器	1	265.00	265.00
20	工厂物联系统软件	1	90.00	90.00
	小计	124	-	9,878.00
二	铸造和热处理车间			
1	熔化保温炉（12T）	1	280.00	280.00
2	低压机	32	95.00	3,040.00
3	除气机	3	8.00	24.00
4	光谱仪	2	45.00	90.00
5	烤包器	3	3.00	9.00
6	辊道线	3	95.00	285.00
7	铝屑处理线	1	130.00	130.00
8	测氢仪	4	1.00	4.00
9	冲孔机	6	55.00	330.00
10	探伤仪	4	280.00	1,120.00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台/套)	单价(万元)	总价(万元)
11	泡水箱	16	19.00	304.00
12	运输线	2	25.00	50.00
13	打砂机	2	15.00	30.00
14	铝渣冷却机	4	12.00	48.00
15	转运包	5	7.00	35.00
16	液氮罐	1	25.00	25.00
17	烤模炉	2	45.00	90.00
18	喷粉机	5	1.00	5.00
19	摇臂钻床	1	8.00	8.00
20	普通车床	1	12.00	12.00
21	热处理炉	1	800.00	800.00
22	抛丸机	2	32.00	64.00
23	输送线	2	25.00	50.00
24	拉伸试验机	1	18.00	18.00
25	立式带锯机	1	8.00	8.00
26	硬度计	4	1.50	6.00
27	行车	6	15.00	90.00
28	叉车	4	23.00	92.00
29	电磁搅拌机	1	40.00	40.00
30	冷干吸附机	6	15.00	90.00
	小计	126	-	7,177.00
	合计	250	-	17,055.00

2、产品的质量标准

本项目生产的产品按经备案的 Q/JFCJ001-2013 标准生产，具体指标如下：

(1) 铸造铝合金化学成分按国标 GB/T23301-2009 执行

化学成分表如下表所示：

主要合金元素/%				
Si	Mg	Ti	Sr	Al
6.50-7.50	0.25-0.45	0.08-0.29	0.015-0.030	余量

杂质允许含量如下表所示：

杂质含量/% (不大于)											
Fe	Cu	Zn	Mn	Ni	Sn	Ca	Pb	P	Cr	其他	
										单个	总和
0.12	0.02	0.05	0.05	0.02	0.01	0.003	0.01	0.005	0.05	0.05	0.15

(2) 铝合金力学性能按 GB/T23301-2009 国标执行

力学性能/（不小于）				
合金状态	屈服强度 (MPa)	抗拉强度 (MPa)	伸长率 (%)	布氏硬度/HBW (5/250/30)
F	80	150	2	50
T6	140	220	7	70

(3) 车轮的外形尺寸按 GB/T3487-2005 国标执行

(4) 车轮的跳动控制按 QC/T717-2004 标准执行

项次	车轮类型			
	整体式铸造铝合金车轮			组合式铸造铝合金车轮
	≤18"	19"~23"	≥24"	
径向跳动量	≤0.4	≤0.5	≤0.6	≤0.5
轴向跳动量	≤0.4	≤0.5	≤0.6	≤0.5

(5) 车轮的试验按 GB/T5334-2005 国标执行

动态弯曲疲劳试验如下表所示：

材料	强化系数	最低循环次数	摩擦系数
轻合金	1.6	100000	0.7
	1.33	270000	0.7

动态径向疲劳试验如下表所示：

强化系数	最低循环次数
2.25	500000
2.00	1000000

(6) 产品表面处理按 Q/JFCJ001-2013 标准执行

涂装车轮涂膜性能要求如下表所示：

项目	要求
涂膜厚度	有粉体涂膜总厚度 60μm~300μm，无粉体涂膜总厚度 25μm~55μm，亮面轮亮面区域涂膜厚度≥15μm
涂膜硬度	≥H
涂膜附着力	≤1 级
耐水性	240 小时试验后无起泡、缺漆、裂纹、起皱、涂膜软化及显著光泽变化等现象
耐中性盐雾性	1000 小时试验后，整体外观不得有起泡现象出现，边缘部位划线处腐蚀单边不大于 2mm

3、产品的技术水平

本募集资金项目生产的产品是公司规模生产的成熟产品，采用的主要生产工艺技术如下：

（1）在采用压力铸造的基础上，对金属模采取有效的排气措施，使型腔内的气体容易流动和排出，并有效控制和调节模具温度，以提高铸件内部组织的致密性和提高产品合格率；

（2）通过光谱分析，对炉前材料成份进行控制，以确保用于浇注的铝液成份合格；

（3）采用除气精炼机对铝液进行除气除渣；

（4）对铝液进行变质处理，防止形成粗大晶粒；

（5）严格控制浇注速度和温度，以降低铝液中气体熔解度和防止卷入大量的气体；

（6）采用无料框连续热处理炉，提高产品延伸率和降低变形量；

（7）部分产品采用旋压成型工艺；

（8）采用自动化物联系统组建生产线。

4、主要工艺说明

（1）模具制作即根据样品外形尺寸制作金属模具，以便铸造形成产品毛坯；

（2）铝液熔炼配制即将纯铝配制成所需的合金铝水；

（3）铸造主要通过压力铸造，将合金铝水压入金属模具，冷却后形成铸造毛坯；

（4）旋压是对铸造毛坯升温到 300 度，再通过滚轮对毛坯进行旋转压制，形成机加工前的毛坯；

（5）机加工通过采用各类数控机床对轮毂毛坯进行切削加工，达到规定的

外形尺寸和所要求的精度要求；

(6) 涂装通过表面处理，喷涂符合规定的各层涂料。

公司产品的具体生产工艺具体情况请参见本招股书“第六节业务与技术”之“四、(二) 主要产品的工艺流程图”相关内容。

5、主要原材料、辅助材料及能源供应情况

本募集资金项目的主要原材料铝锭年消耗量约为 30,000 吨，由国内铝厂供应。辅助材料主要包括钢材、耐火砖及耐火泥、烤漆、精炼剂、复盖清渣剂、液氮、清洗剂、各种机械油及乳化剂，均可从国内市场采购，市场供应充足，不受资源限制。

本募集资金项目选择的能源品种主要有电、水、天然气、压缩空气等。其中，电由金华市开发区冠山变电所供电；水源来自金华市工业园区市政给水管网；天然气由燃气公司提供，燃气公司建有 200 立方的液态天然气储罐，通过园区中压管网输送到厂区；压缩空气由空压机站集中供气，可以满足本募集资金项目的生产需要。

6、人员配备

根据本募集资金项目的功能及组织机构设置，各类管理与各种层次的工作人员编制拟定为 450 人，其中技术管理人员 50 名。工作人员由公司从下属各部门抽调，不足人员向社会公开招聘，择优录用。本募集资金项目采用每周 5 天基本工作制，全年工作 251 天，工作制度及设计年时基数如下表所示：

序号	部门	工作制度	工人设计年时基数（小时）
1	机加工和涂装车间	三班	1,999
2	铸造和热处理车间	三班	1,999
3	其他部门	一班	1,999

7、环境保护

(1) 本募集资金项目执行的环境保护标准

本募集资金项目将依据《地面水质量环境标准》(GB3838-2002) 中的四类标准、《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中的三级标准、《环境空气质量

标准》（GB3095-1996）中的二级标准、《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的二级标准、《工厂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II 类标准以及国家或地方环境保护的有关规定、标准严格执行。

（2）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及防治措施

①废液治理

本募集资金项目生产废水主要是机械加工乳化液废水，5t/a，拟委托有资质的危废处置单位处置，清洗液经隔油、加药沉淀后循环使用不外排，生活污水经净化池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

②废气治理

熔化炉产生的废气经布袋除尘器处理达标后引至 15 米烟囱排气筒高空排放；热处理炉、预热炉产生的烟气引至 15 米烟囱排气筒高空排放；抛丸机产生的粉尘经布袋除尘后 15 米排气筒高空排放；铝屑炉废气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达标排放；涂装线废气经活性炭催化燃烧吸附后达标排放。

③固体废弃物治理

生产过程中产生的金属碎屑、铝渣、边角料以及可回收废料，集中后请废品回收部门回收进行废物利用。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回收处理。

④噪声及振动污染控制

工厂噪声及振动污染主要来自工艺设备及空压机运行时产生的噪音，设计时采取以下措施减少噪声及振动；空压机选用密闭式、噪声小的螺杆空压机及高压离心机，进气口设消声器，并设在专用机房内，采用实体墙隔声。工艺设备选用低噪声设备，设备安装时采取加固减振措施，以防振减噪，从而达到对噪声的控制。

上述噪声经建、构筑物隔声再经距离衰减及树木的隔声作用后，厂界噪声可达到《工厂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II 类标准，满足环保要求。

⑤绿化设计

绿化是企业环境保护的重要内容之一，绿化既可以起到润湿、调温净化空气中的粉尘和有害气体，降低噪声的作用，又能美化厂容，为职工创造良好的生产、生活环境，有利于文明生产，增进职工身心健康。

(3) 环境保护方面投资估算

本项目环境保护的投资为 620 万元，包括 2 套废气处理系统和 4 套除尘器。

8、项目实施主体、选址及土地情况

本募集资金项目的实施主体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今泰零部件。项目选址位于金华市工业园区南区内。本项目将利用园区内现有 5 号、7 号厂房（其中 7 号厂房向今飞凯达租用），总建筑面积为 33,414m²。

厂房	土地使用权证	房屋所有权证
5 号厂房	金市国用（2014）第 010-01600 号	金房权证婺字第 00417665 号
7 号厂房	金市国用（2012）第 10-16046 号	金房权证婺字第 00339791 号

9、项目的实施进度

本项目的建设期约为 2 年，项目实施进度如下表所示：

项目进度		年份 季度	T ₀				T ₁				T ₂			
			1	2	3	4	1	2	3	4	1	2	3	4
1	可研报告及审批													
2	施工图设计													
3	厂房改造施工													
4	设备订货及制造													
5	设备安装调试													
6	人员培训													
7	生产准备、试运行													
8	竣工投入使用													

10、项目经济效益分析

本募集资金项目完全达产年（投产期第 2 年）可实现营业收入 66,138 万元，利润总额 9,388 万元，税后利润 7,041 万元，投资利润率为 25.46%，资本金利润率为 27.66%，项目投资所得税后财务内部收益率为 23.92%，项目投资所得税后投资回收期为 6.03 年。

(1) 项目建设期及计算期

本项目计算期包括建设期和生产经营期，根据项目实施计划建设期确定为2年，生产运营期10年，其中满负荷生产期9年，项目计算期为12年。

(2) 销售收入估算

本募集资金项目完全达产后的年销售收入为66,138万元，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年产量（万件）	销售单价（元/件）	销售总价（万元）
16寸铝合金轮毂	70.00	248	17,360
17寸铝合金轮毂	66.00	305	20,130
18寸铝合金轮毂	35.80	362	12,960
19寸铝合金轮毂	4.50	398	1,791
20寸铝合金轮毂	20.00	568	11,360
22寸铝合金轮毂	2.90	648	1,879
24-26寸铝合金轮毂	0.80	823	658
合计	200.00	-	66,138

(3) 产品成本及费用估算

项目达产年总成本费用56,206万元，其中经营成本53,944万元，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项目	达产年成本（万元）
1	原材料及外购外协件	36,346
2	燃料动力	6,360
3	职工薪酬	2,520
4	修理费	635
5	其他费用	8,083
	经营成本	53,944
6	折旧	1,587
7	摊销费	18
8	财务费用	657
	总成本费用	56,206

(4) 经济效益测算的依据

本募集资金项目效益测算过程中的销售收入、原材料、燃料动力等数据均根据公司实际情况进行合理估算，具体情况如下：

① 销售收入确定依据

根据公司 2014 年面向国外 AM 市场销售的尺寸为 16-26 寸的车轮销量占比和销售价格来估算本募集资金项目完全达产后的年销售收入。

②产品成本测算依据

A、原材料及外购外协件根据产品主要物料消耗及材料价格进行估算，其中，铝锭价格按照 1.35 万元/吨（含税）进行测算，燃料动力费用根据公司目前实际能耗情况进行估算；

B、职工工资及福利按企业目前水平并适当考虑提增因素来测算；

C、折旧费及摊销：本项目折旧及摊销按资产的类别分别以不同的折旧、摊销年限计算。固定资产残值按 10%计取。房屋建筑物的折旧年限为 20 年，机器设备折旧年限取 10 年，其他资产按 5 年摊销；

D、修理费按折旧的 40%计算；

E、财务费用：按财务制度规定，将生产经营期发生的长期贷款利息、流动资金借款利息以财务费用的形式计入总成本；

F、其他费用：制造费用、管理费用、销售费用分别根据公司现有情况进行合理估算。为了便于项目的评价，将制造费用、管理费用、销售费用等作了适当归并，计入其他费用；

G、增值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按国家有关规定计算。

三、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一）项目实施的可行性

1、国家产业政策的支持

针对汽车零部件的技术研发一直是我国重点支持的方向之一。中央和地方政府先后出台了一系列相关产业政策，支持汽车零部件的技术研发。如《汽车产业发展政策》鼓励汽车零部件企业要适应国际产业发展趋势，积极参与主机厂的产品开发工作，对能为多个独立的汽车整车生产企业配套和进入国际汽车零部件采购体系的零部件生产企业，国家在技术引进、技术改造、融资以及兼并重

组等方面予以优先扶持；《汽车产业调整和振兴规划》提出要坚持汽车行业自主创新，加强关键技术研发，提高研发水平；支持汽车生产企业通过自主开发、联合开发等多种方式发展自主品牌，提升企业素质。国家鼓励汽车零部件产业政策的不断出台，对公司提高自主创新能力、加速技术升级和提高国际竞争力等方面有积极的推动作用，为本项目的实施创造了有利的条件。

2、公司的技术及人才基础

作为高新技术企业，公司长期致力于科技创新，掌握了铝合金细化剂的制备技术、再生铝合金铸件纳米改性及其制造技术、轮毂旋压工艺技术等铝合金车轮研发和生产过程中所涉及的一系列核心技术和生产工艺。目前，公司共拥有 13 项发明专利，91 项实用新型专利；另外还有多项专利申请处于审核阶段。可见，公司主要核心技术已渐成熟，具有丰富的汽车车轮产品设计、生产及测试的技术积淀，公司有实力进行更高层次的技术升级；此外，公司拥有较为完善的人才激励机制和培养机制，通过内部培养和外部引进，公司目前汇聚了国内一批研究专家和技术人才，形成了多层次、宽领域、重应用、利转化的产品开发和技术攻关团队。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共有技术研发人员 291 人。这些技术积淀和人才团队为本项目的实施创造了有利的条件。

（二）项目实施的必要性

1、有利于公司顺应市场需求变化和提升市场占有率

随着客户对产品外观设计、性能等个性化要求的增加，以及中高端铝合金车轮市场消费量的逐年提升，车轮制造商现有产品的设计款式、性能指标将无法持续满足市场需要。建设技术研发中心，加大在产品设计及研发方面的投入，以扩大研发团队创新能力和加大新产品开发力度，将有利于公司更好迎合市场需求的变化和提升公司的市场占有率。

2、有利于提高公司产品的市场竞争力

世界铝合金车轮行业在材料、工艺、设备等方面的技术水平日益进步，各大铝合金车轮制造商纷纷致力于加强关键技术研发，提升自身产品的研发、设计水平，以提高其产品的市场竞争力。

作为汽车关键零部件，车轮产品正在朝着节能、环保、安全等方向发展，这也就同时要求铝合金车轮制造技术向节能、环保和优质等方面发展。国内铝合金车轮生产企业在前沿技术研究、产品开发、生产工艺等方面与国外同行业公司相比还有一定差距，其技术水平和产品同质化现象较为严重，技术研发中心的建设是增强竞争实力的迫切需要。公司计划通过建设技术研发中心，加强工艺技术攻关和适应性技术研究，最终形成自己的知识产权，增强公司产品在国内与国际市场上的竞争力。

3、信息化网络管理的需要

公司现有不同型号的产品一万余种，产品的有限元分析、力学分析、铸造流体分析等模拟分析，产品设计图纸的文档管理、版本管理、流程管理、产品结构管理、产品配置管理，新产品开发的跟踪包括新产品核价、项目立项、审批、开发进程跟踪、验收以及设计人员与客户针对产品的交互式协同设计等均需要较为强大的信息化平台来支撑。公司拟建立企业研发信息化支撑平台，购置先进的设计软件，通过对各种信息库、标准库和模型库的建设、各类仿真分析系统的建设来提高公司的整体实力。

4、实现公司发展战略的需要

根据公司的整体发展战略，公司将坚定于车轮行业，向中高端车轮产品和市场发展，做精、做深、做强车轮产业，提升公司产品研发、生产技术水平与市场开发能力，结合市场需求情况合理扩大公司生产规模和调整产品结构，并通过战略联盟、兼并进一步扩大企业规模，最终打造成为中国乃至世界最具竞争力的跨区域车轮制造企业之一。上述发展战略的实现离不开技术研发能力的提升。公司计划通过技术研发中心的建设，不断吸引优秀人才，创新设计理念，开发新产品，实施新工艺，培育和建立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技术和产品体系，解决制约当前公司发展的技术瓶颈以提高工作效率。同时，进一步有效改善生产过程中的环境污染，降低能源消耗，为公司产品质量的不断提高及品牌效应的提升提供良好的平台，使公司的研发实力保持国内领先水平，有利于公司发展战略的实现。

（三）投资项目概况

1、投资概算

本募集资金项目预计总投资 5,146.00 万元，具体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项目	金额（万元）	比例
一	工程费用	4,807.00	93.41%
	1、建筑工程	100.00	1.94%
	2、设备购置	4,585.00	89.10%
	3、安装工程	122.00	2.37%
二	其他费用	94.00	1.83%
三	预备费	245.00	4.76%
	合计	5,146.00	100.00%

本募集资金项目新增主要技术研发、检测试验设备及研发信息化支撑平台所需系统硬件及软件设备合计 4,585.0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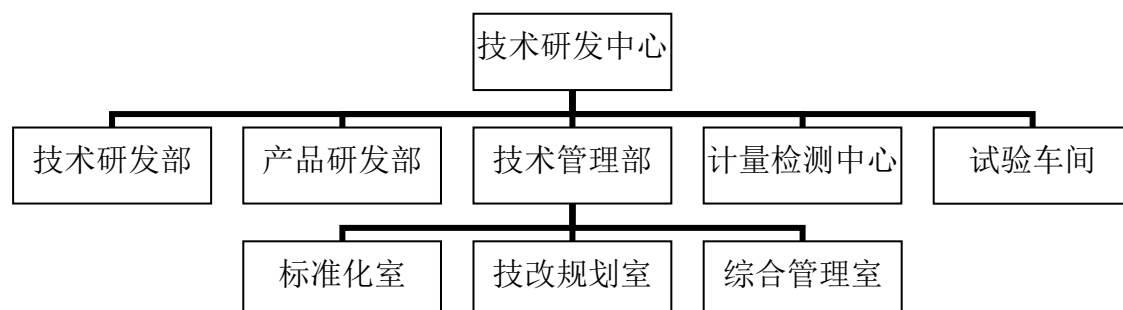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台/套）	单价（万元）	总价（万元）
一	技术研发、检测试验设备			
（一）	试验检测设备			
1	径向负荷耐久试验机	2	110.00	220.00
2	弯曲力矩负荷耐久试验机	2	70.00	140.00
3	13°冲击试验机	1	45.00	45.00
4	30°冲击试验机	1	65.00	65.00
5	盐雾试验机	3	8.00	24.00
6	金相显微镜	1	6.00	6.00
7	光谱仪	1	80.00	80.00
8	电子拉伸试验机	1	18.00	18.00
9	自动三坐标测量仪	1	75.00	75.00
10	拆胎机	1	10.00	10.00
11	液压万能试验机	1	12.00	12.00
12	炉温跟踪仪	3	8.00	24.00
13	飞石试验机	1	25.00	25.00
14	高压蒸汽清洗试验机	1	20.00	20.00
15	跳动检测仪	1	10.00	10.00
16	膜厚仪	2	2.00	4.00
17	硬度计	3	1.00	3.00
18	激光干涉仪	1	70.00	70.00
19	红外线测温仪	3	2.00	6.00
20	齿轮综合检测仪	1	160.00	160.00
21	激光扫描仪	1	70.00	70.00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台/套)	单价(万元)	总价(万元)
22	摆差检测仪	2	150.00	300.00
23	氦检试验机	1	210.00	210.00
24	在线动平衡机	2	85.00	170.00
24	全自动量热仪	1	5.00	5.00
25	三坐标臂	1	40.00	40.00
	小计	39	-	1,812.00
(二)	试制设备			
1	数控立式车床	1	185.00	185.00
2	普通车床	2	12.00	24.00
3	数控龙门铣床	1	75.00	75.00
4	万能铣床	1	7.00	7.00
5	数控车床	1	70.00	70.00
6	卧式加工中心	1	140.00	140.00
7	五轴卧式加工中心	1	520.00	520.00
8	平面磨床	1	25.00	25.00
9	内外圆磨床	1	40.00	40.00
10	万能磨床	1	25.00	25.00
11	电火花成型机	2	35.00	70.00
12	慢走丝线切割机	2	85.00	170.00
13	剃齿机	1	270.00	270.00
14	数控齿轮磨床	1	330.00	330.00
15	立式齿轮成型机	1	240.00	240.00
16	行车	4	15.00	60.00
	小计	22	-	2,251.00
	合计	61	-	4,063.00
二	研发信息化支撑平台 所需系统硬件及软件设备			
(一)	硬件设备			
1	工作站及设计电脑	120	0.60	72.00
2	中心存储设备	4	15.00	60.00
3	机房环境调节系统	1	45.00	45.00
	小计	125	-	177.00
(二)	系统软件			
1	力学分析软件 ANSYS	1	110.00	110.00
2	有限元分析软件 IDEAS	1	65.00	65.00
3	中望 CAD 软件	80	0.50	40.00
4	MSC.Adams 软件	1	80.00	80.00
5	Ansys 软件	1	50.00	50.00
	小计	84	-	345.00
	合计	209	-	522.00
	总计	270	-	4,585.00

2、设计方案

(1) 技术研发中心

①组织结构图



②各部门的主要职能

技术研发部	主要以技术开发为主，为产品开发提供相应的基础理论和技术支持；负责前沿技术研发，促进技术革新；负责开展国内外汽车轮毂等产品及新材料等技术研发方向，并进行理论研究；各类技术信息、情报的调查和收集，对信息进行处理并向总工程师汇报
产品研发部	主要负责开发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新产品，包括公司战略规划升级换代产品和市场适销对路的产品；持续改进和完善已开发的产品及其生产技术条件
技术管理部	主要负责工艺设计与工艺文件管理，新工艺研究与试验，标准化实施与检查；公司技术改造项目的规划与监督；研发中心技术文件的存档和日常管理
计量检测中心	主要负责新产品的检测和计量，负责计量器具检定和维修等工作
试验车间	主要对新开发的产品进行小批量的试制验证工作，负责试验数据的统计与处理等

③主要研究项目及方向

本募集资金项目不以新产品为单一研发内容，而是产品研发与工艺探索相互依托和促进，以实现最终产品的高品质、高效率产出为目标，开拓市场潜力较大的新产品，保持公司在行业内的技术研发优势。主要研究项目及方向如下：

A、新型铝合金轮毂的开发：开发新型铝合金轮毂成型工艺、二片式、三片式铝轮毂；

B、汽车轮毂新型材料的研究，开发超轻量化产品；

C、铝合金熔铸、热处理、涂装等新工艺、新技术的开发研究，如熔铸的

环保节能技术、水性涂装表面处理技术应用、铝液熔炼纳米材料应用研究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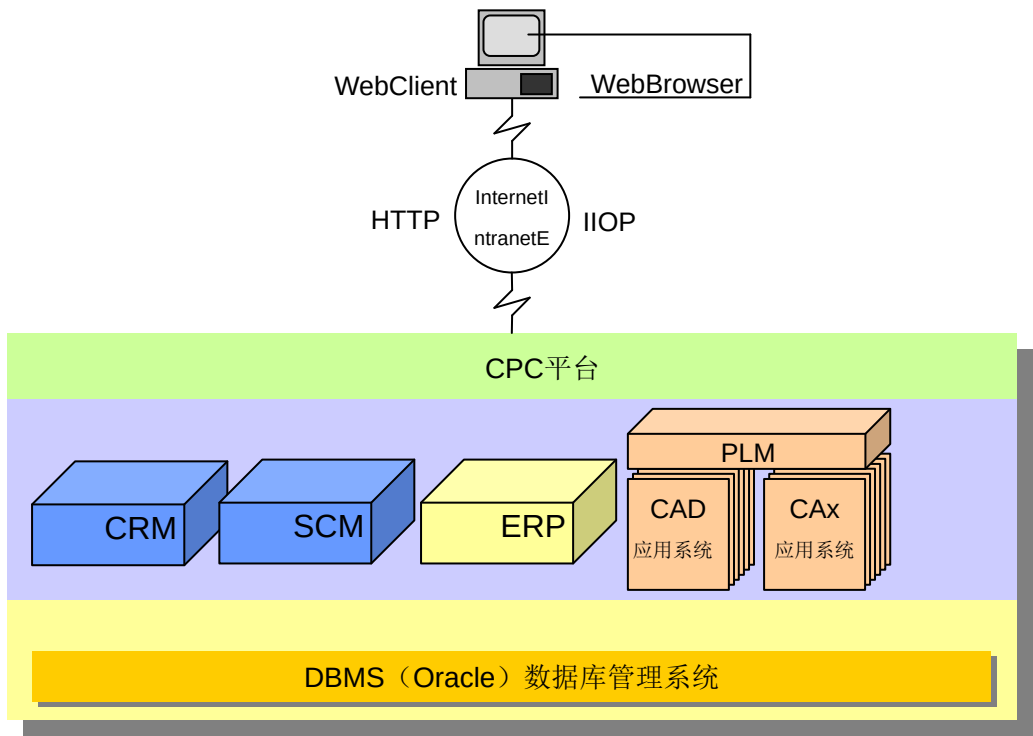
D、轮毂加工自动化生产线、各类轮毂专机的研发及在其他行业的应用；

E、各类辅助软件的引进应用等。

（2）研发信息化支撑平台

企业研发信息化支撑平台建设拟建立企业协同产品开发及商务应用集成平台，该平台的建立是公司通过信息化解决企业发展中的一系列问题的整体解决方案。主要包括：协同产品商务（CPC）系统、产品全寿命周期管理（PLM）系统、供应链管理（SCM）系统、客户关系管理（CRM）系统、计算机辅助设计（CAD）系统、计算机辅助制造（CAM）系统，计算机辅助工艺规划（CAPP）系统、计算机辅助工程（CAE）系统。

以 Internet 为基础，通过 CPC 系统平台将企业内的应用与数据集成在一起，把 ERP 系统、CRM 系统、SCM 系统、PLM 系统用互联网有机结合起来，成为电子商务的有机组合，提供全程跟踪式的服务，让客户、开发者、厂商、供应商等从产品开发初期就紧密联系在一起，每个阶段都能参与，协同决策。其系统功能图如下图所示：



研发信息化支撑平台应用系统设计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名称	系统主要功能
协同产品商务（CPC）系统	CPC 系统是将公司内部各种管理系统紧密集成在一起，以产品开发、销售以及售后为中心，以企业间协作为手段，以 Internet 为基础平台的面向产品全生命周期的全新的电子商务模式。CPC 平台可将企业内分散的、独立的各种应用与数据集成在一起，互连成一个彼此可以通讯并协同的应用网络并通过统一的界面提供给授权的企业内外用户透明访问，从而能让用户在整个产品生命周期中协同工作，制造和管理产品，是一个能为企业内部集成与外部扩展提供有效信息的平台。
产品全生命周期管理（PLM）系统	利用 PLM 系统建立图文档电子仓库，对电子的设计图纸、工艺文件和技术文档集中管理，形成企业级的技术知识库，让各部门人员能根据各种条件快速地查找和检索到所需的信息，并保证数据在权限控制范围内随时访问，实现数据共享，避免非法调用、修改和泄密。利用 PLM 系统管理产品数据并进行电子分发，通过网络系统自动发布信息，实现数据及信息的快速传送，同时只生成和管理少量生产必需的纸质文件。PLM 系统建立了完善的分类体系，保证了产品和零部件信息的完整性、有效性、规范性，并通过重复利用产品零部件信息达到提高工作效率的目的。
供应链管理（SCM）系统	SCM 系统可为公司和供应商之间提供廉价高效的沟通渠道，帮助公司进一步取消中间库存，实现在途库存，从而较大幅度地降低整个供应链的营运成本，提升产品的市场响应速度，实现公司供应链的高效运转，提高公司效益。

名称	系统主要功能
客户关系管理（CRM）系统	CRM 系统通过把客户生命周期管理与客户价值管理相结合，围绕客户生命周期的发生、发展，采用精确营销的方法，可以有效保障分类客户的策略一致性，为不同价值分类的客户满足个性化需要的产品和服务，从而达到更好的维护客户忠诚度和提高销售的目的。
计算机辅助设计（CAD）系统	CAD 系统指利用计算机及其图形设备帮助设计人员进行设计工作的系统。设计人员通常由草图开始设计，将草图变为工作图的繁重工作可以交给 CAD 系统来完成。CAD 系统的主要功能如下：进行与图形的编辑、放大、缩小、平移和旋转等有关的图形数据加工工作；快速作出图形，使设计人员及时对设计方案作出判断和修改；对不同方案进行大量计算、分析和比较，以确定最优设计方案；各种设计信息，包括数字、文字及图形等，都能存放在 CAD 系统中并能快速地检索。
计算机辅助制造（CAM）系统	CAM 系统是将计算机应用于生产制造过程的系统，其核心是计算机数值控制。本项目主要采用 UG 软件。
计算机辅助工艺规划（CAPP）系统	CAPP 系统是企业信息化建设中联系设计和生产的纽带，是将产品设计信息转换为各种加工制造、管理信息的关键环节。同时 CAPP 系统也为企业的管理部门提供相关的数据，是企业信息交换的中间环节。本项目共用 ERP 系统实现该功能。
计算机辅助工程（CAE）系统	CAE 系统是指用计算机辅助求解复杂工程和产品结构强度、刚度、屈曲稳定性、动力响应、热传导、三维多体接触、弹塑性等力学性能的分析计算以及结构性能的优化设计等问题的一种近似数值分析方法。本项目主要采用力学分析软件 ANSYS、有限元分析软件 IDEAS、MSC.Adams 软件和 Ansys 软件。

3、环境保护

（1）本项目执行的环境保护标准

本募集资金项目将依据《地面水质量环境标准》（GB3838-2002）中的四类标准、《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的三级标准、《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1996）中的二级标准、《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的二级标准、《工厂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II 类标准以及国家或地方环境保护的有关规定、标准严格执行。

（2）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及防治措施

①废水治理

本募集资金项目产生的主要废水为生活污水。生活废水经化粪池及净化池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少量试制生产废水主要是机械加工乳化液废水，约

1t/a，拟委托有资质的危废处置单位处置。试验用水循环使用，可直接排放。

②废气粉尘治理

本募集资金项目试验过程中基本无废气粉尘产生，试制机加工过程中的微量气雾，通过车间局部排风系统排出室外。

③固体废弃物

对固体废弃物进行分类管理，生产垃圾及时清运。包装材料的边角料等固体废弃物，集中后请废品回收部门回收进行废物利用。

④噪声控制

本募集资金项目无大的噪声源，主要为试验设备和空压机等设备工作时产生的机械噪声。由于项目选用的均为低噪音、低能耗设备，且空压机设备均安装在独立封闭工作间内，对主要噪声源采取相应的消声减噪措施，再经距离衰减及车间墙体、树木的隔声作用后，厂界噪声可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II 类标准，满足环保要求。

⑤绿化设计

绿化美化设计是工厂环境保护的重要内容之一，绿化能起到调温、调湿、净化空气、降低噪声等作用，又能美化环境，有利于文明生产。本募集资金项目将在厂区、道路两侧、建筑物周围种植树木、花卉和大面积草坪。

4、项目实施主体、选址及土地情况

本募集资金项目的实施主体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今飞技术研究院，项目选址位于金华市工业园区南区内。今飞凯达已通过国有土地出让的方式取得本募集资金项目所需的土地使用权，土地使用权证号为金市国用（2012）第 10-15891 号，房屋所有权证号为金房权证婺字第 00361232 号。今飞技术研究院通过向今飞凯达租赁的方式获得项目所需土地和房产的使用权。

5、项目的实施进度

本募集资金项目的建设期约为 2 年，项目实施进度如下表所示：

项目进度		年份	T ₀				T ₁				T ₂			
		季度	1	2	3	4	1	2	3	4	1	2	3	4
1	项目立项、编制可研报告及审批													
2	设备考察、商务谈判、设备订货制造													
3	施工图设计													
4	改造工程施工													
5	检测、试验设备安装调试													
6	人员培训													
7	试运行													
8	竣工投入使用													

6、项目效益分析

本募集资金项目的实施，主要立足于科研、检测试验、新产品试制集成平台，本身不产生直接的经济效益，而在于给公司带来间接效益。因此，项目建成后公司将以市场为导向，重点发展与汽车轮毂等产品的新技术、新材料和新工艺，增加技术储备，促进成果转化和资源共享，从而提升公司的技术水平、生产效率和产品质量，使公司的市场竞争能力和经济效益得到进一步提高。

四、偿还银行贷款

（一）项目概况

公司拟将本次募集资金中的 15,000 万元偿还银行贷款，拟偿还的银行贷款具体情况根据募集资金到位时公司实际情况进行确定。

（二）偿还银行贷款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1、降低资产负债率，缓解偿债压力

报告期内，公司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偿债能力指标对比情况如下表所示：

财务指标	公司名称	2016.12.31	2015.12.31	2014.12.31
资产负债率 (母公司)	行业中值	-	33.54%	41.06%
	本公司	67.46%	68.85%	70.03%
资产负债率 (合并)	行业中值	-	41.98%	42.69%
	本公司	79.37%	81.07%	83.62%

财务指标	公司名称	2016.12.31	2015.12.31	2014.12.31
流动比率（倍）	行业中值	-	1.58	1.57
	本公司	0.68	0.63	0.67
速动比率（倍）	行业中值	-	1.07	1.05
	本公司	0.46	0.45	0.47

注：行业中值取自万丰奥威、兴民钢圈、金固股份、跃岭股份相关数据的中值。

由上表可见，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相比，公司资产负债率较高，流动比率与速动比率偏低。公司偿债压力较大，财务风险高于同行业上市公司。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银行贷款余额为 136,130.73 万元，占公司负债总额比例为 59.10%，占比较高。为保证公司平稳健康发展，有必要减少银行贷款规模。假设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末使用募集资金 15,000 万元偿还银行贷款，则 2016 年 12 月末母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将由 67.46%降低为 58.90%，将使公司负债水平降低到更为合理的水平。

2、降低财务费用，改善盈利水平

通过银行贷款的方式筹集资金为公司扩大经营规模提供了资金支持和保障，但目前我国银行贷款的实际利率处于较高水平，公司间接融资成本较高，由此产生的财务费用降低了公司的盈利水平。2014 年度、2015 年度和 2016 年度，公司利息支出分别为 12,975.76 万元、11,335.74 万元和 9,021.05 万元，占当期利润总额比例分别为 179.18%、158.65%和 103.75%，占比较高。

报告期内，公司与同行业上市公司财务费用率指标对比情况如下表所示：

财务指标	公司名称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财务费用率	行业中值	-	1.62%	1.65%
	本公司	3.70%	4.38%	6.13%

注：财务费用率=财务费用/营业收入；行业中值取自万丰奥威、兴民钢圈、金固股份、跃岭股份相关数据的中值。

由上表可见，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率指标大幅高于行业中值，公司亟待使用本次募集资金偿还银行贷款，以便减轻财务负担，提高持续盈利能力。公司使用本次募集资金偿还银行贷款 15,000 万元后，按照一年期贷款基准利率 4.35%测算，可节约年利息支出 652.50 万元。

3、拓宽融资渠道，提高融资能力

车轮行业是资金密集型行业，未来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及战略发展规划的实施均有赖于资金的支持，但目前公司的融资渠道较为单一，除自身经营积累之外，主要通过银行贷款解决资金需求。且银行贷款的融资审批程序占用时间较长，融资成本较高，影响公司的资金使用效率。公司上市并用募集资金偿还银行贷款后，可拓宽融资渠道，提高公司债券等债务融资空间，也可根据市场资金成本和融资环境的变化随时调整负债水平与融资结构，有助于公司以更灵活的信贷融资空间及时把握市场机遇。

五、募集资金运用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的影响

（一）新增固定资产折旧和无形资产摊销对公司经营成果的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新增固定资产折旧和无形资产摊销的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新增固定资产	新增固定资产 年折旧	新增无形资产	新增无形资产 年摊销
年产 200 万件铝合金汽车轮毂技改项目	17,873.00	1,587.00	-	-
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4,145.00	368.00	295.00	59.00
合计	22,018.00	1,955.00	295.00	59.00

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随着固定资产投资的逐步完成，公司的固定资产规模将有较大幅度的扩大，固定资产折旧也将相应增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成后，预计每年新增的固定资产折旧和无形资产摊销金额合计约为 2,014 万元。虽然短期内增加的折旧摊销费对公司盈利有一定影响，但随着公司生产规模的扩大和销售收入的增加，包括折旧费用在内的固定成本比重会逐渐降低，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将不会受到重大不利影响。

（二）对净资产和每股净资产的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的净资产及每股净资产都将大幅提高，公司资本实力及抗风险能力将进一步增强。

（三）对净资产收益率和盈利能力的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需要一定的建设期，短期内难以完全产生效益，公司净资产收益率面临下降的压力。从中长期来看，随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展开并产生效益，公司的生产规模将进一步提高，销售收入和利润水平将有较大增长，净资产收益率和盈利能力将随之稳步提高。

（四）对资产负债率和资产结构的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将明显降低，资产结构进一步优化，有利于公司降低财务风险。

第十四节 股利分配政策

一、近三年的股利分配政策及分配情况

（一）一般政策

本公司的股利分配将严格执行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利润分配政策将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

本公司的股利分配可能受多种因素影响，包括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业绩、现金流量、经营前景以及本公司董事认为重要的其他因素。

公司按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公司股票均为普通股，按照同股同权、同股同利的原则，公司按每一股东持有公司股份的比例分配股利，股利分配采取现金或股票的方式。

（二）股利分配的顺序

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公司在缴纳所得税后的利润按照以下具体分配顺序和比例分配：

- 1、弥补上一年度的亏损；
- 2、提取利润的 1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
- 3、提取任意公积金
- 4、支付股东股利

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达到公司注册资本百分之五十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是否提取任意公积金由股东大会决定。公司不在弥补公司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

股东大会决议将公积金转为股本时，按股东原有股份比例派送新股。但法定公积金转为股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不得少于注册资本的百分之二十五。

（三）股利分配情况

最近三年公司未进行股利分配。

二、发行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根据《公司章程（草案）》、业务发展目标以及公司实际情况，制定的上市后分红政策如下：

（一）利润分配的原则

1、公司的利润分配应重视股东的合理投资回报，利润分配政策应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

2、公司的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股东大会在利润分配政策的决策和论证过程中应当充分考虑独立董事和中小投资者的意见。

（二）利润分配的形式

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现金与股票相结合或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分配股利。公司优先采用现金分红的方式。在具备现金分红的条件下，公司应当采用现金分红进行利润分配。采用股票股利进行利润分配的，应当具有公司成长性、每股净资产的摊薄等真实合理因素。

（三）现金分红的条件

1、公司该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的税后利润）为正值，且现金流充裕，实施现金分红不会影响公司后续持续经营。

2、审计机构对公司的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3、公司未来12个月内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募集资金项目除外）。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事项指未来12个月内公司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工程建设或购买设备、土地等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20%。

（四）现金分红比例和期间间隔

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满足上述现金分红的条件的前提下，公司原则上每年进行一次现金分红，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应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0%，且公司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该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

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的实际盈利状况及资金需求状况可以提议公司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每年在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1、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2、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3、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五）发放股票股利的条件

公司可以根据累计可供分配利润、公积金及现金流状况，在保证足额现金分红及公司股本规模合理的前提下，必要时公司可以采用发放股票股利方式进行利润分配，具体分红比例由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决定。

（六）扣减现金红利情形

存在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七）利润分配的决策程序与机制

1、董事会审议利润分配需履行的程序和要求：公司董事会结合公司具体经营数据、盈利规模、现金流量状况、发展规划及下阶段资金需求，并结合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独立董事的意见，在符合公司章程既定的利润分配政策的前提下，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其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提出年度或中期利润分配预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利润分配预案经董事会过半数以上董事表决通过，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应当就利润分配预案的合理性发表独立意见，并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发表明确意见。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

2、股东大会审议利润分配方案需履行的程序和要求：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时，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包括但不限于提供网络投票表决、邀请中小股东参会等方式），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并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3、监事会应当对以上利润分配的决策程序及执行情况进行监督。

公司根据外部经营环境或者自身经营状况至少每三年重新审阅一次《股利分配政策》，由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意见对公司正在实施的股利分配政策作出适当且必要的修改，并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有关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需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公司应当通过网络投票等方式为中小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

（八）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机制

1、公司根据生产经营情况、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需要，或者外部经营环境发生变化，确需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应以股东权益保护为出发点，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公司董事会在充分研究论证后提出有关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由独立董事、监事会发表意见，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批准，公司可以安排通过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互联网投票系统等网络投票方式为社会公众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股东大会审议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九）未分配利润的使用原则

公司留存未分配利润主要用于对外投资、收购资产、购买设备等重大投资，以及日常运营所需的流动资金，扩大生产经营规模，优化企业资产结构和财务结构、促进公司高效的可持续发展，落实公司发展规划目标，最终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

三、发行前滚存利润安排

根据公司 2015 年 5 月 28 日召开的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由新老股东共享的议案》决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并上市前形成的滚存利润由本次发行上市后的新老股东共享。

第十五节 其他重要事项

一、信息披露与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制定了严格的信息披露制度和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确保对外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及时性，切实保护公司、股东、债权人及其他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公司在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上审议通过了《浙江今飞凯达轮毂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公司董事长为信息披露工作第一责任人，公司董事会秘书为信息披露工作主要责任人，负责管理信息披露事务，是投资者关系活动的负责人。董事会秘书办公室为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部门，是信息披露管理工作的日常工作部门，负责信息披露的日常事务及投资者、分析师、新闻媒体等来访接待具体工作，由董事会秘书直接领导。

负责部门：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负责人：董事会秘书何东挺

电话：0579-82239001

传真：0579-82523349

电子邮箱：jfk@jinfei.cn

地址：浙江省金华市工业园区仙华南街 800 号

邮编：321000

二、重大合同

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公司正在履行的交易金额在 3,000 万元以上或者虽未超过 3,000 万元但对公司生产经营活动、未来发展或财务状况具有重要影响的重大合同或者协议情况如下表所示：

（一）融资合同

1、借款合同

单位：万元

序号	借款人	贷款人	借款金额	利率	借款期限	签署日	合同编号	担保
1	今飞凯达	建设银行金华市分行	4,000	LPR1 年期限档次基准利率加 48.5 个基点	一年	2016.4.15	6767351230201600034	今飞控股 6767359990201600028 号《最高额保证合同》 葛炳灶 6767359990201600028-1 号《最高额保证合同（自然人）》
2	今飞凯达	建设银行金华市分行	3,450	LPR1 年期限档次基准利率加 48.5 个基点	一年	2016.3.24	6767351230201600028	今飞控股 6767359990201600028 号《最高额保证合同》 葛炳灶 6767359990201600028-1 号《最高额保证合同（自然人）》
3	今飞凯达	建设银行金华市分行	4,950	起息日基准利率上浮 5%，满 12 个月后根据调整日基准利率及上浮比例调整一次利率	24 个月	2016.6.22	6767351230201600066	今飞凯达 6767359250201600062 号《最高额抵押合同》 葛炳灶 6767359990201600028-1 号《最高额保证合同（自然人）》
4	今飞凯达	工商银行金华婺城支行	4,000.00	每笔借款发放日前一工作日全国银行间拆借中心公布的 1 年期贷款基础利率加 5 个基点	一年	2016.8.9	2016 年婺城字第 00382 号	今飞摩轮 2014 年押字第 0296 号《最高额抵押合同》

序号	借款人	贷款人	借款金额	利率	借款期限	签署日	合同编号	担保
5	今飞凯达	工商银行金华婺城支行	3,000.00	每笔借款提款日前一工作日 全国银行间拆借中心公布的1 年期贷款基础 利率加5个基 点	一年	2016.9.12	2016年婺城字第00438 号	今飞控股2014年证字第0024号《最高额保证合同》
6	今飞凯达	工商银行金华婺城支行	5,000.00	每笔借款提款日前一工作日 全国银行间拆借中心公布的1 年期贷款基础 利率加5个基 点	一年	2016.9.12	2016年婺城字第00439 号	今飞控股2014年证字第0024号《最高额保证合同》
7	今飞凯达	工商银行金华婺城支行	3,000.00	每笔借款提款日前一工作日 全国银行间拆借中心公布的1 年期贷款基础 利率加5个基 点	一年	2016.12.14	2016年婺城字第00581 号	今飞摩轮2014年押字第0296号《最高额抵押合同》

序号	借款人	贷款人	借款金额	利率	借款期限	签署日	合同编号	担保
8	今飞凯达	交通银行 金华分行	5,000.00	LPR（人行报价）（6个月至1年（含1年）期限档次）加百分点（0.70）	一年	2016.7.1	Z1606LN15666748	今飞控股 C160518GR3371816 号《保证合同》 葛炳灶 C160518GR3371821 号《保证合同》 今飞凯达 33700214030003 号《最高额抵押合同》
9	今飞凯达	中国进出口 银行	5,000.00	固定利率 4.35%	一年	2016.9.26	（2016）进出银（浙信合） 字第 3-024 号	今飞控股（2016）进出银（浙信保）字第 3-009 号《保证合同》 葛炳灶（2016）进出银（浙个信保）字第 3-005 号《保证合同》 今飞凯达（2014）进出银（浙最信抵）字第 3-006 号《房地产最高额抵押合同》
10	今飞凯达	招商银行 金华分行	5,000.00	定价日前 1 个工作日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基础利率为基准利率加 92 个基本点	一年	2016.2.24	2016 年营贷字第 032 号	今飞控股 2016 年营授保字第 011-1 号《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 葛炳灶 2016 年营授保字第 011-2 号《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
11	今飞凯达	浦发银行 金华分行	5,000.00	发放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同期限贷款基准利率上浮 10%	一年	2016.8.11	14212016280547	今飞控股 ZB1421201600000122 号《保证合同》 葛炳灶、冯红 ZB1421201600000123 号《保证合同》

序号	借款人	贷款人	借款金额	利率	借款期限	签署日	合同编号	担保
12	今飞凯达	浦发银行 金华分行	4,700.00	发放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同期限贷款基准利率上浮10%	一年	2016.8.11	14212016280550	今飞控股 ZB1421201600000122 号《保证合同》 葛炳灶、冯红 ZB1421201600000123 号《保证合同》
13	今飞摩轮	中国银行 金华市分行	3,000.00	一至三年（含）贷款基准利率上浮 5%	30 个月	2014.8.20	2014 年金中字 1009 号	今飞控股 2014 年金中字 0912A 号《最高额保证合同》 葛炳灶 2014 年金中字 0912C 号《最高额保证合同》 今飞凯达 2014 年金中字 0912B 《最高额保证合同》
14	今飞摩轮	中国银行 金华市分行	3,300.00	实际提款日前一个工作日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发布的贷款基础利率报价平均利率加 26.75 基点	6 个月	2016.9.22	2016 年金中字 0719 号	今飞控股 2015 年金中字 0954A 号《最高额保证合同》 葛炳灶 2015 年金中字 0954C 号《最高额保证合同》 今飞凯达 2015 年金中字 0954B 《最高额保证合同》
15	今飞摩轮	工商银行 金华婺城支行	3,000.00	以提款日同期中国人民银行基准贷款利率为基准利率每 12 个月为一期调整借款利率	两年	2016.8.18	2016 年婺城字第 00385 号	今飞控股 2016 年证字第 0003 号《最高额保证合同》

序号	借款人	贷款人	借款金额	利率	借款期限	签署日	合同编号	担保
16	今飞摩轮	工商银行金华婺城支行	3,000.00	以提款日同期 中国人民银行 基准贷款利率 为基准利率每 12 个月为一期 调整借款利率	两年	2016.9.30	2016 年婺城字第 00468 号	今飞控股 2016 年证字第 0003 号《最高额保证合同》
17	今泰零部 件	中国银行金 华市分行	3,000.00	实际提款日前 一个工作日全 国银行间同业 拆借中心发布 的贷款基础利 率报价平均利 率加 26.75 个基 点	6 个月	2016.9.29	2016 金中字 0759 号	今泰零部件 2014 年金中字 0911A 号《最高额抵押合同》 葛炳灶 2015 年金中字 1034A 号《最高额保证合同》
18	今飞轻合 金	工商金行金 华婺城支行	3,000.00	以提款日同期 中国人民银行 基准贷款利率 为基准利率每 12 个月为一期 调整借款利率	两年	2016.12.05	2016 年婺城字第 00564 号	今飞控股 2015 年证字第 0118 号《最高额保证合同》

序号	借款人	贷款人	借款金额	利率	借款期限	签署日	合同编号	担保
19	今飞轻合金	工商金行金华婺城支行	3,000.00	以提款日同期 中国人民银行 基准贷款利率 为基准利率每 12个月为一期 调整借款利率	两年	2016.12.7	2016年婺城字第 00574 号	今飞控股 2015 年证字第 0118 号《最高额保证合同》
20	贵州今飞	中国银行贵阳市白云支行	10,000.00	五年期贷款基 准利率上浮 10%	60 个月	2013.12.25	2014 年贵阳白云固借字 001 号	贵州今飞 2014 年贵阳白云抵字 001 号《最高额抵押合同》 今飞控股 2014 年贵阳白云保字 001 号《最高额保证合同》
21	今飞亚达	中国银行金华市分行	3,000.00	实际提款日前 一个工作日全 国银行间同业 拆借中心发布 的贷款基础利 率报价平均利 率加 26.75 个基 点	一年	2016.12.8	2016 年金中字 0932 号	今飞控股 2016 年金中字 0932A 号《最高额保证合同》 葛炳灶 2016 年金中字 0932C 号《最高额保证合同》 今飞凯达 2016 年金中字 0932B 《最高额保证合同》

2、银行承兑协议

单位：万元

序号	出票人	承兑人	金额	签署日	汇票到期日	合同编号	担保
1	今飞凯达	民生银行金华分行	5,000.00	2016.9.13	2017.9.12	公承兑字第 ZH1600000127690 号	今飞控股公高保字第 99862016B00102 号《最高额保证合同》 今飞凯达公担质字第 99862016Z00039 号《最高额质押合同》 葛炳灶个高保字第 99862016B00103 号《最高额担保合同》

序号	出票人	承兑人	金额	签署日	汇票到期日	合同编号	担保
2	今飞摩轮	民生银行 金华分行	3,500.00	2016.9.13	2017.9.12	公承兑字第 ZH1600000127434 号	今飞控股公高保字第 99862016B00102 号《最高额保证合同》 今飞摩轮公担质字第 99862016Z00038 号《最高额质押合同》 葛炳灶个高保字第 99862016B00103 号《最高额担保合同》
3	今飞摩轮	民生银行 金华分行	5,000.00	2016.7.21	2017.7.21	公承兑字第 ZH1600000101986 号	今飞控股公高保字第 99862016B00102 号《最高额保证合同》 今飞摩轮公担质字第 99862016Z00033 号《最高额质押合同》 葛炳灶个高保字第 99862016B00103 号《最高额担保合同》
4	今飞摩轮	交通银行 金华分行	5,000.00	2016.8.22	2017.2.22	Z1607BA15600469	C160518GR3377446 号《保证合同》 C160518GR3377447 号《保证合同》 C160518GR3377445 号《保证合同》
5	今飞摩轮	交通银行 金华分行	3,400.00	2016.11.4	2017.5.4	Z1611BA15648882	C1508GR3377445 号《最高额保证合同》 C1508GR3377446 号《最高额保证合同》 C1508GR3377447 号《最高额保证合同》
6	今泰零部件	民生银行 金华分行	5,000.00	2016.9.9	2017.9.9	公承兑字第 ZH1600000126247 号	今飞控股公高保字第 99862016B00102 号《最高额保证合同》 今泰零部件公担质字第 99862016Z00036 号《最高额质押合同》 葛炳灶个高保字第 99862016B00103 号《最高额担保合同》
7	今飞亚达	民生银行 金华分行	3,500.00	2016.9.20	2017.9.20	公承兑字第 ZH1600000130540 号	今飞控股公高保字第 99862016B00102 号《最高额保证合同》 今飞亚达公担质字第 99862016Z00041 号《最高额质押合同》 葛炳灶个高保字第 99862016B00103 号《最高额担保合同》

3、其他融资合同

(1) 信用证融资协议

2016年6月8日，今泰零部件与中信银行义务分行签署《国内信用证融资主协议》（银杭义字/第163005号）。根据协议，中信银行义乌分行向今泰零部件提供13,000.00万元国内信用证融资额度，额度使用期限为2016年6月8日至2017年9月25日。今飞控股、葛炳灶分别以《最高额保证合同》（2016信杭义银最保字第163025、163026号）提供担保。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已用额度为0。

(2) 融资租赁合同

2016年4月13日，贵州今飞与华融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后简称华融租赁）签署《融资租赁合同》（华融租赁（16）回字第1600543100号）。根据合同，贵州今飞将其已购入原价8,529.02万元的熔化炉等资产所有权打包作价4,700万元转让给华融租赁后，贵州今飞按约定租金回租设备供企业生产使用，并有到期后按名义货价留购的权利。

合同明细内容如下：①华融租赁分两期支付转让款，首期支付2,700万元，剩余2,000万元在首期款支付满6个月、收到贵州今飞出具的《付款通知书》后10个工作日内支付完成；②贵州今飞分12期约36个月向华融租赁支付使用租金，双方约定租金根据前一年度内人民银行对与本合同约定的租期相同期限档次的贷款基准利率调整总幅度进行调整，一年调整一次，同时缴纳470万元风险金，该风险金不计息；③合同签订年度，各期租金汇总额为5,160.45万元，若贵州今飞按期支付租金，则优惠至1元。

(3) 商业汇票贴现合同

2016年8月23日，今飞亚达与交通银行金华分行签署编号为Z1608NT1560051600001的《汇票贴现合同》。根据合同，今飞亚达向交通银行金华分行申请贴现总金额为5,000万元，贴现到期日为2017年2月22日，贴现利率2.80%，贴现利息金额为71.17万元，实付贴现金额为4,928.83万元。

（二）重大销售合同

报告期内，公司与客户一般签署销售框架合同，具体销售以详细订单为准。

公司与客户签署的重大销售框架合同如下表所示：

采购方	供货方	合同主要内容	合同有效期	合同签订日
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河北长安汽车有限公司	今飞凯达	该《汽车/发动机零部件采购基本合同》对双方交易的标的、要约、价格、数量、质量保证等基本事项作了约定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2016.7.4
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客服服务有限公司	今飞凯达	该《长安汽车售后配件采购基本合同》对双方交易的要约、质量保证、支付方式、交货方式等基本事项作了约定	三年	2016.1.1
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今飞凯达	该《汽车/发动机零部件采购基本合同》对双方交易的标的、要约、价格、数量、质量保证等基本事项作了约定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2013.4.11
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长安汽车公司	今飞凯达	该《汽车/发动机零部件采购基本合同》对双方交易的标的、要约、价格、数量、质量保证等基本事项作了约定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2013.6.25
合肥长安汽车有限公司	今飞凯达	该《汽车/发动机零部件采购基本合同》对双方交易的标的、要约、价格、数量、质量保证等基本事项作了约定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2014.8.7
东风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乘用车公司	今飞凯达	该《汽车零部件和原材料采购通则》对双方交易的产品开发、价格、供货保证、质量保证、发票与结算等基本事项作了约定	双方签字盖章生效之日起至双方解除合同关系之日	2012.12.13
ブリヂストンリテールジャパン株式会社（BRIDGESTONE）	今飞凯达	该合同对双方具体交易的达成、变更解除、产品价格、交付、质量保证、支付、保密等基本事项作了约定	有效期一年。若任何一方没有在到期前6个月提出异议，则合同有效期延续一年，不限延展次数	2014.4.2
Femtec Inc	今飞凯达	该《销售合同》对双方交易的新品设计流程、模具及样轮收费、订单确认等基本事项作了约定	三年	2016.3.3
Daihatsu Diesel Mfg. Co., Ltd	今飞凯达	该合同对双方交易的产品、样品、价格、支付等基本事项作了约定	有效期一年。若任何一方没有在到期前6个月书面通知另外一方终止本合同，则合同有效期延续一年	2012.4.1
トピー実業株式会社（TOPY）	今飞凯达	该合同对双方交易的内容、产品品质、补偿条款、保密条款等基本事项作了约定	有效期至2011.12.31，在合同期满三个月前，如双方未提出终止合同的意思表示，则延续一年，可逐年递延	2010.12.1
Wheel Pros, LLC.	今飞凯达	该合同对双方交易的采购订单、生产、设计所有权、运输、结算等基本事项作了约定	本协议长期有效，除非一方至少提前120天书面通知另一方	2010.5.24
POSCO Daewoo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今飞凯达	该合同对双方交易的产品、价格、质量、结算、运输等基本事项作了约定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2014.8.5

采购方	供货方	合同主要内容	合同有效期	合同签订日
雅马哈发动机商贸（上海）有限公司	今飞摩轮	该《购买基本合同》就双方原材料及零部件交易的价格、规格、质量保证、交付等基本事项作了约定	有效期至2014.02.26。 期限届满前三个月前为止，双方未以书面形式提出变更、解约的要求时，本合同按同一条件延续一年，此后亦同	2013.2.27
Hero Motocorp Ltd.	今飞摩轮	该合同对双方交易的付款方式、货物运输、权利与义务、保密条款等基本事项作了约定	2011.01.01 至双方解除合同关系之日	2012.7.17
五羊一本田摩托（广州）有限公司	今飞摩轮	该《零部件交易总协议》就双方交易的价格、订购方式、包装运输、索赔等基本事项作了约定	有效期1年。到期前1个月内任何一方或双方均没有以书面形式提出拒绝协议更新的通知时，有效期自动顺延1年，本协议有效期满以此类推	2016.1.1
江门市豪爵物资有限公司	今飞摩轮	该《产品交易基本合同》对订购方式、技术资料、供货保证、质量保证等条款作了约定。江门市大长江集团有限公司、豪爵工业有限公司、江门市豪爵精密机械有限公司、江门市蓬江区豪爵商务有限公司等公司分别委托“江门市豪爵物资有限公司”与供方签订《产品交易基本合同》和个别合同，对于上述四个公司分别购买的产品，只要供方与江门市豪爵物资有限公司签订了合同，该合同分别对上述四个公司同样有效。若以上四个公司已与供方签订合同，则以各自所签订的合同为准	有效期一年。合同期满三个月前，供需双方可进行协商，如双方无异议，则合同可延续一年，如此有效期逐年延伸	2010.12.26

（三）重大采购合同

报告期内，公司与上游供应商一般签署年度采购框架合同，具体采购量以详细订单为准。公司与供应商签署的重大年度采购合同如下表所示：

采购方	供货方	产品名称	数量	价格	合同有效期	合同签订日
今飞凯达	上海缘督投资有限公司	A356铝合金锭	1200-1500吨/月	每月交货定价基础为上月21日至当月20日长江现货月均价加860元/吨加工费（银行承兑汇票）；每月交货定价基础为上月21日至当月20日长江现货月均价加680元/吨加工费（现金结算）	2017.1.26 至 2017.12.31	2017.1.26

采购方	供货方	产品名称	数量	价格	合同有效期	合同签订日
今飞凯达	金华市浩瀚煤炭贸易有限公司	普铝、铝合金锭 (AL99.85、A356.2-2)	AL99.85 : 1000 吨/月、A356.2-2 : 600 吨/月	以付款当日起连续 5 个有效工作日的长江有色金属现货市场 A00 铝日均价的平均价为基价; A356.2 基价加 880 元/吨为结算单价、AL99.85 基价加 180 元/吨为结算单价	2016.1.15 至 2018.12.31	2016.1.25
今飞凯达及其控股子公司	浙江省纺织品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	以浙江省纺织品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与经今飞凯达确认的供应商签订的采购合同约定为准	以浙江省纺织品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与经今飞凯达确认的供应商签订的采购合同约定为准	浙江省纺织品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与供应商结算价 (含银行承兑汇票或国内信用证贴现或议付费用含增值税) $\times (1+0.6\%)$	2016.6.20至 2017.6.19	2016.6.20
今泰零部件	上海缘督投资有限公司	A356 铝合金锭	1200-1500 吨/月	每月交货定价基础为上月 21 日至当月 20 日长江现货月均价加 860 元/吨加工费 (银行承兑汇票); 每月交货定价基础为上月 21 日至当月 20 日长江现货月均价加 680 元/吨加工费 (现金结算)	2017.1.26 至 2017.12.31	2017.1.26
贵州今飞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贵州分公司	A356.2 合金铝液	3000 吨	每吨 A356.2 合金铝液的结算价格=铝基价+加工费, 铝基价按卖方供货上月 25 日至供货当月 24 日上海长江金属 A00 铝价的算术平均价; 加工费按 710 元/吨执行 (现金到厂价); 如买方用 70%现汇+30%银行承兑汇票支付货款 (六个月以内银行承兑汇票, 买方不承担承兑利息), 则加工费按 780 元/吨执行 (到厂价); 超 30%额度的银行承兑汇票, 买方将按卖方的贴息率承担承兑利息	2017.1.20 至 2017.2.28	2017.1.24
宁夏今飞	中宁县锦宁铝镁新材料有限公司	中宁县锦宁铝镁新材料有限公司负责自宁夏今飞要求开始供应铝液日起确保向其供应原铝液 5 万吨/年; 结算价格参照上月 26 日至当月 25 日长江有色金属网 A00 铝锭现货月度算术平均价下浮 260 元/吨计价 (含税到货价), 合同期内价格不变。			5 年	2016.1.1

(四) 重大施工合同

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 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正在实施的重大施工合同如下表所示:

发包人	承包人	工程名称	合同价款	开工日期	签订日期
富源 今飞	金华市当代建筑有限公司	年产500万汽车铝合金轮毂项目一期及附属工程	7,500 万元	2016.2.23	2016.2.20

三、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公司及其子公司除在合并范围内存在互保外，不存在为他人提供担保的情形。

四、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一）美国伊利诺伊州库克郡巡回法庭在审案件

2010年4月8日上午，由Rivonshica Young所有并驾驶的林肯车在美国伊利诺伊州州际高速因发生单车翻滚事件，造成1人死亡、5人受伤的交通事故，该事故发生一个月前，Rivonshica Young曾购买一套四个黑色的“Imperial”品牌的达卡定制车轮，为此，死者Birdie Marie Shaw的遗产管理人和死者子女作为原告，向美国伊利诺伊州库克郡巡回法庭提起诉讼，本案被告包括：福特汽车公司（Ford Motor Company）在伊利诺伊州合法经营的外州公司、福特汽车信用公司（Ford Motor Ford Company LLC）在伊利诺伊州合法经营的外州公司、FCALM LLC在伊利诺伊州合法经营的外州公司、玛瑞曲管理公司（Meridian Management Corporation）以达卡定制车轮名义营业的不明业主、今飞控股、今飞凯达、最终产品公司（Ultimate Products Corporation）已解体的加州公司、北佛罗里达直线公司（Direct Line of North Florida, Inc.）目前没有在伊利诺伊州注册的外州公司、伊利诺伊直线公司（Direct Line of Illinois）自动解体的佛罗里达公司、埃列斯·卡洛（Elias Carlos）和一些以卡洛汽车修理（Carlos Auto Repair）名义经营的不知名业主、CARMAX 商务服务（CARMAX Business Services, LLC d/b/a CARMAX Auto Finance）的母公司。本案原告要求被告等赔偿金钱及其他方面的损失、诉讼的费用，以及法庭认为其他的合法的赔偿或补偿。

经核查，原告认为发行人及今飞控股系该定制车轮的生产厂商之一，因而将发行人及今飞控股一并列为被告。

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本案尚在审理过程中。

经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核查，发行人已就产品责任事故投保产品责任事故险，本案现由保险公司负责应诉和理赔。

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认为，发行人已就产品责任事故投保了产品责任事故险，与本案有关的败诉风险将由保险公司承担，对发行人生产经营和财务成果不会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二）美国圣约瑟夫县巡回法院在审案件

2012年2月26日，发行人与 AARON,MACGREGOR & ASSOCIATES,LLC 签订合作意向书，就发行人委托 AARON,MACGREGOR & ASSOCIATES,LLC 在美国印第安纳州设立“飞驰国际有限责任公司”事宜进行约定。因双方未就该合作意向书进行合作，2014年5月13日，原告 AARON,MACGREGOR & ASSOCIATES,LLC 和 FUTURE INTERNATIONAL,LLC 以发行人、飞驰工贸及葛炳灶为被告，向美国印第安纳州圣约瑟夫县巡回法院提起诉讼，要求寻求公平的判决，得到法律规定的赔偿和利益，并得到所有其他的公正和适当的补偿。

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本案尚在审理过程中。

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认为，本案系因设立“飞驰国际有限责任公司”委托代理事宜发生的纠纷，并非针对发行人日常经营事项所发生的争议，发行人已委托当地律师积极应诉，其审判结果虽存有不确定性，但不会对发行人生产经营和财务成果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三）捷豹路虎诉今飞控股和今飞凯达外观设计专利权纠纷案件

1、2016年4月21日，原告捷豹路虎有限公司因认为发行人一款轮毂产品侵害其专利号为 201330054780.4 号“车轮”的外观设计专利权，向金华市中级人民法院针对今飞控股和今飞凯达提起诉讼，请求：（1）被告立刻停止生产、销售、许诺销售侵犯原告第 201330054780.4 号“车轮”专利的侵权产品；（2）销毁库存侵权产品、销毁制造侵权产品的专用模具；（3）删除在其企业官方网站上发布的有关侵权产品的所有信息；（4）被告赔偿原告经济损失人民币 500,000 元及合理支出 89,000 元。

2016年12月9日，国家知识产权局出具了《无效宣告请求审查决定书》（第30552号），确认宣告上述201330054780.4号外观设计专利全部无效。2016年12月27日，经原告捷豹路虎有限公司申请，金华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2016）浙07民初394号民事裁定，准许原告捷豹路虎有限公司撤回起诉。

因此，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认为，原告所赖以起诉的201330054780.4号外观设计专利权已被宣告无效，在外观专利被宣告无效后，原告已自行申请撤诉并获得法院许可，本案现已审理终结，对发行人生产经营和财务成果不会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2、2016年4月21日，原告捷豹路虎有限公司因认为发行人一款轮毂产品侵害其专利号为201230386441.1号“轮毂”的外观设计专利权，向金华市中级人民法院针对今飞控股和今飞凯达提起诉讼，请求：（1）被告立刻停止生产、销售、许诺销售侵犯原告第201230386441.1“轮毂”专利的侵权产品；（2）销毁库存侵权产品、销毁制造侵权产品的专用模具；（3）删除在其企业官方网站上发布的有关侵权产品的所有信息；（4）被告赔偿原告经济损失人民币500,000元及合理支出89,000元。

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本案尚在审理过程中。

根据原告捷豹路虎有限公司的民事起诉状，原告认为其拥有的201230386441.1号外观设计专利处于有效法律状态，发行人在其企业官方网站上许诺、销售与原告涉案专利外观相同的轮毂产品构成对其权利的侵害，并根据发行人向中国证监会提交的《招股说明书（申报稿）》，原告计算认为发行人2014-2015年期间每款产品的毛利润额平均值（2014-2015年毛利润总额除以汽车轮毂的款数）为253万元，其主张的50万元赔偿额具有合理性。同时原告为诉讼而支付了其他费用共计人民币89,000元，因此要求被告赔偿经济损失人民币500,000元及合理支出89,000元。

因发行人销售的不同款式的汽车轮毂产品的销售量、毛利率等均有所差别，以发行人的毛利润总额除以汽车轮毂的款数得出涉案产品的毛利润额并不具有合理性。根据金华佳成会计师事务所针对涉案产品出具的专项审计报告（金佳会审（2016）070号），截至2016年5月31日，发行人上述涉案产品的累计生产

入库数为 358 只，累计销售 329 只，且与涉案产品相关的模具亦已于 2016 年 5 月 31 日销毁。

因此，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认为，发行人涉案产品的销售量很小，且原告诉请的赔偿额也较小，本案对发行人生产经营和财务成果不会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四）捷豹路虎诉今飞控股和今飞凯达著作权纠纷案件

2016 年 11 月 17 日，原告捷豹路虎有限公司因认为发行人一款轮毂产品侵害其著作权，向金华市婺城区人民法院针对今飞控股和今飞凯达提起诉讼，请求：

- （1）判令被告立刻停止一切侵犯路虎车轮作品著作权的行为，包括立即停止生产、展示、预售和销售产品型号为 10444 及其它采用同样设计样式的轮毂产品；
- （2）判令被告删除在其企业官方网站上对侵权产品的任何展示、预售和促销行为；
- （3）判令被告立即销毁库存侵权产品、销毁制造侵权产品的专用模具；
- （4）被告赔偿原告经济损失及为本案诉讼支出的公证费、翻译费及律师费等合理费用共计人民币 589,000 元。

根据原告捷豹路虎有限公司的民事起诉状，原告认为其对“小雏菊车轮”作品拥有独创性，原告对其拥有著作权，被告生产销售、销售的轮毂产品使用了原告的作品，侵害了原告对该作品享有的复制权及发行权，因此要求被告赔偿经济损失人民币 500,000 元及合理支出 89,000 元。

经核查，本案所谓“小雏菊车轮”的作品之图型，与前述第 1、项外观设计专利权纠纷案件中的 201330054780.4 号“车轮”的外观设计专利权相同，其所指向的发行人的“侵权商品”型号亦均为 10444 号车轮。因此，本案系在 201330054780.4 号外观设计专利被宣告全部无效后，原告通过著作权另行起诉。根据金华佳成会计师事务所针对涉案产品出具的金佳会审（2016）071 号《专项审计报告》，截至 2016 年 5 月 31 日，发行人上述涉案产品的累计生产入库数为 59 只，累计销售 52 只，且与涉案产品相关的模具亦已于 2016 年 5 月 31 日销毁。

因此，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认为，本案涉案产品的销售量很小，原告诉请的金额不大，本案对发行人生产经营和财务成果不会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五）上海叙信诉今飞摩轮买卖合同纠纷案

2016年6月20日，原告上海叙信机械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叙信”）认为今飞摩轮违反与其签订的《设备采购合同》并以买卖合同纠纷为由，向浙江省金华市金东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1）判令今飞摩轮向上海叙信支付货款60万元及自起诉之日起按银行同期贷款利率计算的逾期付款损失；（2）本案诉讼费由今飞摩轮承担。

根据民事起诉状，原告认为其与被告之间的业务往来系双方真实意思表示，合法、有效，原告已经向被告履行提供货物的义务，被告拒不验收，因此要求被告向原告支付货款60万元及自起诉之日起按银行同期贷款利率计算的逾期付款损失。

2016年9月26日，本案在金华市金东区人民法院孝顺法庭（鞋塘）开庭，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本案尚在审理中。

（六）上海叙信诉今飞凯达买卖合同纠纷案

2016年10月26日，原告上海叙信认为今飞凯达违反与其签订的《设备采购合同》并以买卖合同纠纷为由，向浙江省金华市婺城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1）判令今飞凯达向上海叙信支付货款44万元及自起诉之日起按银行同期贷款利率计算的逾期付款损失；（2）本案诉讼费由今飞凯达承担。

根据民事起诉状，原告认为其与被告之间的业务往来系双方真实意思表示，合法、有效，原告已经向被告履行提供货物的义务，被告拒不验收，因此要求被告向原告支付货款44万元及自起诉之日起按银行同期贷款利率计算的逾期付款损失。

2017年1月24日，本案在金华市婺城区人民法院白龙桥1号法庭开庭，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本案尚在审理中。

（七）上海叙信诉今飞摩轮和今飞轻合金买卖合同纠纷案

2016年11月8日，原告上海叙信认为今飞摩轮及今飞轻合金违反与其签订的《设备采购合同》并以买卖合同纠纷为由，将今飞摩轮作为被告及将今飞轻合金作为第三人，向浙江省金华市婺城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1）判令今飞摩轮向上海叙信支付货款39.2万元及自起诉之日起按银行同期贷款利率计算的

逾期付款损失；（2）本案诉讼费由今飞摩轮承担。

根据民事起诉状，原告认为其与今飞轻合金之间的业务往来系双方真实意思表示合法、有效，原告已履行提供货物的义务，今飞轻合金拒不验收。2011年6月18日，原、被告与第三人已签订《三方协议》，今飞轻合金将其与原告签订的合同编号为20100605号的产品购销合同下的权利义务全部转让给今飞摩轮，因此原告要求判令今飞摩轮向上海叙信支付货款39.2万元及自起诉之日起按银行同期贷款利率计算的逾期付款损失。

2017年1月24日，本案在金华市婺城区人民法院白龙桥1号法庭开庭，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本案尚在审理中。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发行人尚未了结的上述诉讼案件对公司持续经营不构成实质性影响，对本次发行也不构成实质性障碍。

发行人律师认为，发行人尚未了结的上述诉讼案件对公司持续经营不构成实质性影响，对本次发行上市也不构成实质性障碍。

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除上述案件之外，公司不存在尚未了结的或可预见的对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声誉、业务活动、未来前景等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诉讼或仲裁事项。

公司存在国内及国外的诉讼及仲裁事项涉及或有事项，但不符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故不进行会计处理。

五、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控股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涉诉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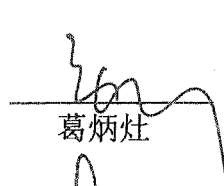
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除本节“四、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所述内容外，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控股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均未涉及作为一方当事人的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均未涉及刑事诉讼的情况。

第十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有关中介机构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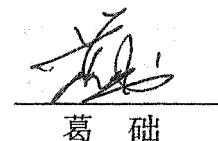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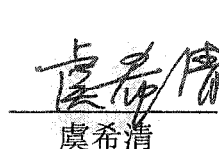
全体董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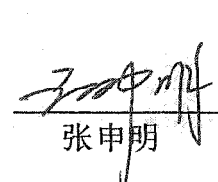

葛炳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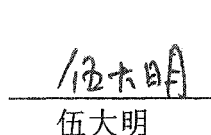

叶龙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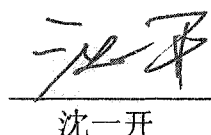

葛 础


戴耀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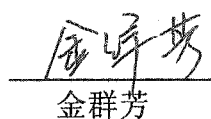

虞希清


张申明


伍大明


沈一开

全体监事：


金群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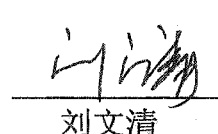

潘小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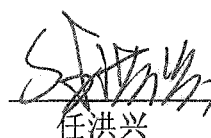

郑 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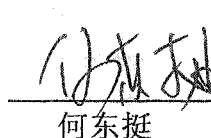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


叶龙勤


李根法


刘文清


任洪兴


何东挺


朱洪斌


朱 妍



浙江今飞凯达轮毂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2 月 17 日

保荐人（主承销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项目协办人： _____

保荐代表人：

陈艳玲

朱欣灵

法定代表人：

沈继宁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 2月17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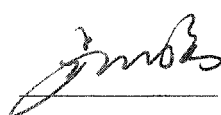
发行人律师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 确认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的内容无异议, 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律师:



王 硕



卢胜强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吴明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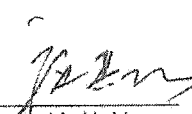
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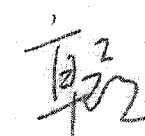
2017年 2月17日

审计机构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浙江今飞凯达轮毂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以下简称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天健审（2017）228号）、《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天健审（2017）229号）及经本所鉴证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的内容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浙江今飞凯达轮毂股份有限公司在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上述审计报告、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及经本所鉴证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引用的上述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


施其林


章磊


吕庆庆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胡少先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二〇一七年二月十七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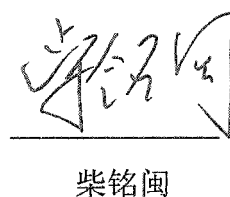
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招股意向书及其摘要，确认招股意向书及其摘要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对发行人在招股意向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意向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注册资产评估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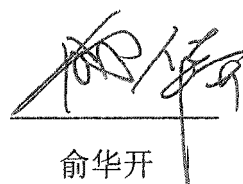


周 越



柴铭闽

评估机构负责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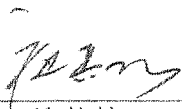
俞华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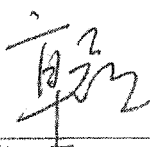


验资机构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浙江今飞凯达轮毂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以下简称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所出具的《验资报告》（天健验（2010）412号、天健验（2011）433号）的内容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浙江今飞凯达轮毂股份有限公司在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上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引用的上述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


施其林


章 磊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胡少先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二〇一七年二月十七日

第十七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目录

- (一) 发行保荐书及发行保荐工作报告；
- (二) 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 (四) 经注册会计师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五) 法律意见书及律师工作报告；
- (六) 公司章程（草案）；
- (七) 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发行的文件；
- (八) 其他与本次发行有关的重要文件。

二、查阅地点和查阅时间

(一) 查阅地点

- 1、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zse.cn>）
- 2、深圳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 3、公司和保荐人（主承销商）住所

(二) 查阅时间

本次发行承销期间，除法定节假日以外每个工作日上午9:30-11:30，下午13:30-16:30。

